

编辑说明

BIANJI SHUOMING

一、《永宁年鉴》是由中共永宁县委、永宁县人民政府主办，永宁县档案馆、永宁县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纂出版的大型综合性年刊。旨在记述永宁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情况，所载资料全面、系统、翔实、准确，是各界人士察悉永宁的权威性工具书。

二、《永宁年鉴(2020)》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指导全书编纂工作。

三、《永宁年鉴(2020)》所收录的资料上限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下限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较完整地保存和积累地方文献资料，对一些史实做简要的上溯。本年鉴附录收编的 4 个工作报告，因顺接《永宁年鉴(2019)》，故收入本年度年鉴。所收录的先进集体和个人，是 2019 年度获县级以上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由于一些单位未按要求提供资料，以致缺载，请予见谅。

四、《永宁年鉴(2020)》特载内容收录标准为，2019 年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在永宁县重要考察、调研活动。专记内容收录标准为，2019 年永宁县发生或所发生的事情与永宁县相关联的重要事件。

五、《永宁年鉴(2020)》所收集的资料和数据由各有关部门提供资料和数据，经主要领导审核。因统计时间、统计口径等原因，个别数据不尽一致，反映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数据以永宁县统计局《2019 年永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为准。个别单位提供资料系阶段数据，本年鉴一般不予采纳。

六、本年鉴中所称区、自治区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市为银川市，县为永宁县。

七、《永宁年鉴(2020)》采用分类编辑法。卷首编排反映政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生态建设的照片。主体内容分为类目、分目、条目 3 个层次。条目为年鉴内容的基本单位，其标题用黑体字外加【】表示，附录类目中设子分目。

《永宁年鉴(2020)》的编辑出版，得到全县各级领导和各有关部门、单位及社会各界人士的关心、支持和帮助。

本年鉴在编纂和出版过程中的疏漏、错误之处，恳请社会各界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使《永宁年鉴》的质量提高。

目 录

特 载

石泰峰调研永宁县中干沟治理情况	1
于伟国、石泰峰考察推进闽宁对口扶贫协作	1
陈润儿调研闽宁镇脱贫发展情况	1
咸辉调研“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	2
崔波调研永宁县中干沟综合整治情况	2
姜志刚调研永宁社会经济发展状况	2
姜志刚调研永宁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 教育	3
杨玉经调研闽宁镇脱贫攻坚工作	3
朱剑主持召开县委常委班子 2018 年度民主 生活会	3
朱剑慰问全国优秀党员裴志新、建国前老党员 张东智	4
郝春明调研国有农场社会化职能管理推进情况	4
郝春明调研全县工业企业运行情况	4

专 记

永宁县举行系列活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6
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东西协作银川干部 培训中心在永宁县闽宁镇挂牌	7
第五届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展藤节在闽宁镇举办	7
驻宁全国政协委员考察闽宁镇扶贫工作	8

广播连续剧《闽宁镇》获第十五届精神文明建设 “五个一工程”优秀奖	8
银川市委常委到永宁“中共宁夏工委纪念馆” 接受教育	9
宁夏农民丰收节暨葡萄酒博览会在闽宁镇举办	9
裴志新获全国“最美奋斗者”称号	9

大事记

1月	10
2月	11
3月	13
4月	15
5月	16
6月	18
7月	21
8月	22
9月	25
10月	28
11月	31
12月	34

永宁综览

地理人文	37
地理位置	37
行政区划	37
历史沿革	37
物产资源	37

自然环境	37	国土绿化保护	45
当年县域气候特征	38		
人口与健康	38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员会	
经济建设	38		
经济增长	38	综述	47
财政收支	39	概况	47
农业与农村经济	39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47
乡村振兴	39	政治建设工程推进	47
工业发展	39	改革开放	47
工业经济	40	产业转型升级	47
固定资产投资	40	乡村振兴	48
建筑 地产	40	民生保障提升	48
国内贸易	40	生态文明建设	48
交通 邮电	41	脱贫攻坚	48
金融 保险	41	民主法治建设	48
政治建设	41	重要会议	48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41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48
从严治党	42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常委会议	49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42		
党对意识形态工作全面领导	42	综合服务	53
机构改革	42	概况	53
精神文明建设	43	理论学习	53
文化建设	43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53
文化设施建设	43	以文辅政	53
教育	43	统筹协调工作	54
科技	44	信息中枢	54
卫生	44	督查督办	54
体育	44	机要保密	54
社会建设	44	作风建设	54
人民生活	44	组织工作	54
社会保障	44	概况	54
闽宁扶贫协作	45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55
民生与社会救助	45	党员干部思想教育	55
生态文明建设	45	年轻干部培养	55
环境保护执法	45	干部调整	55
大气治理	45	优秀干部推举	55
水资源保护	45	容错纠错制度落实	55
重点污染源治理	45		

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	55	调查研究	62
基层党的带头人培育	56	改革政策推进	62
党员教育	56	财经研究	62
技术人才培养	56	党性教育	62
招才引智	56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62
公务员管理	56	廉政建设	63
老干部服务管理	56	包村帮扶	63
宣传工作	57	网络信息化建设	63
概况	57	概况	63
中心组学习	57	网信责任体系构建	63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管理	57	人才队伍建设	63
时政主题宣讲	57	网上主题宣传	63
意识形态工作	57	网络舆情管控	63
对外宣传	58	提升平台管理能力	63
核心价值观教育	58	网络生态治理	64
道德建设	58	网络安全建设	64
精神文明创建	58	网络安全知识宣传	64
文化阵地建设	59	保密督查	64
惠民演出	59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64
书香永宁建设	59	协同办公平台建设	64
融媒体平台建设	59	电子政务外网建设	65
融媒体团队建设	59	数字经济突破	65
文化人才培养	60	“互联网+”行动	65
统一战线	60	机构编制	65
概况	60	概况	65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	60	完成党政机构改革	65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60	事业单位改革	65
政党协商	60	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66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61	权力清单改革	66
民族团结宣传	61	机构编制动态调整	66
民族团结示范点建设	61	群团组织登记管理	66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单位评选	61	党校教育	66
“民族团结月”活动开展	61	概况	66
促进经济发展	61	理论学习	66
争取企业助推脱贫	61	党员教育培训	66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62	党性教育	67
政策研究	62	专题调研	67
概况	62	党校党建	67

党风廉政建设	67
扶贫帮扶	67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67
双拥共建	67
服务自治区巡视组	67
档案工作	67
概况	67
党的建设	68
廉政建设	68
精神文明建设	68
精准帮扶	68
“七五”普法	68
涉改档案的移交工作	68
档案收档归档	69
档案保管整理	69
档案查阅利用工作	69
档案信息化建设	69
档案安全保障	69
党史研究	69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图片展	70
年鉴编纂	70
党史知识进基层活动	70

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

综述	71
概况	71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71
社会经济发展监督	71
任免干部	71
干部任后监督	71
社会民生保障监督	71
财政监督	72
资产管理监督	72
脱贫攻坚工作监督	72
生态环保工作监督	72
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72
法治永宁推进	72

代表履职	72
代表联系	72
代表建议督办	73
信息宣传	73
重要会议	73
永宁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73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73
视察 调研 督办	76
法律执行情况视察调研	76
专项工作视察督查	77

永宁县人民政府

综述	81
概况	81
产业转型发展	81
乡村振兴	81
社会统筹发展	81
社会综合治理	82
民生社会事业进步	82
自身建设	82
重要会议	83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常务会议	83
政府信息公开	87
概况	87
申请公开	88
政府公开信息管理	88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88
政务公开监督	88
政务公开人员培训	88
综合服务	88
概况	88
思想建设	89
党风廉政建设	89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89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89
办文办会	89
政务公开	89

信访接待	89	第三次会议	94
督查督办	89	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委会	95
应急信息处理	89	视察调研	95
后勤保障	90	政协永宁县 2019 年视察调研	95
信息调研	90		
行政审批服务	90	纪 检 监 察	
概况	90		
作风整治	90	概况	99
信息宣传	90	政治建设	99
窗口服务改革	90	从严治党	99
容缺承诺制办理实施	90	干部作风建设	99
“一门式”服务	90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治理	99
企业开办 1 个工作日完成	91	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整治	100
项目审批时限压缩	91	廉政教育	100
多证联办范围扩大	91	惩治腐败	100
“就近办”扩面	9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00
政务服务环境改善	91	派驻机构改革	10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委员会

综述	92
概况	92
思想政治建设	92
党的建设	92
政治理论学习	92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93
重大议题协商	93
重点工作协商	93
全县中心工作巡察	93
建言资政	93
专题调研	93
提案督查	93
服务基层活动	94
委员履职创新	94
机关党建	94
廉政建设	94
重要会议	94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	

群 众 团 体

永宁县总工会	102
概况	102
劳动竞赛	102
“永宁工匠”表彰	102
技术创新	102
服务劳模	102
维权维稳	102
帮扶救助	103
基层工会建设	103
工会系统党的建设	103
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	103
概况	103
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	103
舆论引导	103
助学行动	104
关爱贫困青少年	104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04	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108
青年创业	104	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08
青年创优	104	社区科普	108
志愿活动	104	科普信息化建设	108
青年脱贫攻坚	104	科普基础设施建设	109
党的建设	104	科技服务企业	109
从严治团	105	科普惠农	109
永宁县妇女联合会	105	老科技工作者协会工作	109
概况	105	科协改革	109
思想教育	105	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	109
礼赞新中国群众宣传	105	概况	109
党的建设	105	党性教育	109
农村妇女创业担保贷款	105	文化下乡	109
巾帼脱贫行动	105	文艺惠民	110
典型示范引领	106	文学创作	110
文明新风培育	106	书法美术创作	110
普法宣传	106	摄影、朗诵协会服务社会	110
妇女信访调处	106	主题文化活动	111
关爱帮扶	106	文艺辅导培训	111
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	106	《永宁文艺》编辑	111
概况	106	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	111
残疾人保障	106	概况	111
残疾人托养	107	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	111
残疾人精准脱贫	107	非公经济人士教育	111
残疾儿童康复	107	民营企业参与扶贫	111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	107	调查研究	111
精神残疾救助	107	组织建设	112
康复站建设	107		
农村残疾人康复	107		
残疾人辅具发放	107		
残疾人就业	107		
扶残助学	107		
残疾人文体活动	107		
残疾人权益保障	108		
残疾人普查	108		
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108		
概况	108		
党的建设	108		
		法 治	
		政法工作及综合治理	113
		概况	11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13
		社会维护	113
		矛盾排查化解	113
		治安突出问题治理	113
		乡镇综治中心建设	114
		护路联防	114

政法队伍建设	114	未成年人法治教育	119
政法宣传	114	社区矫正检察	119
法治政府建设	114	控申工作	119
概况	114	调研宣传	119
党对法治建设领导	114	法院	119
县委中心组学法	114	概况	119
行政执法监督	114	思想政治建设	119
法治政府示范创建	114	刑事犯罪惩治	119
政府事权规范	114	民商事纠纷化解	119
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规范	114	司法服务经济发展	120
“放管服”改革	115	执行难破解	120
行政执法公开	115	诉讼服务体系完善	120
商事制度改革	115	司法公开	120
政府法律顾问引入	115	司法责任制落实	120
信用监管	115	智慧法院建设	120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115	队伍建设	120
信访法治化规范	115	作风建设	120
公安	116	司法行政	121
概况	116	概况	121
维护社会稳定	116	主题教育学习	121
社会治安管控	116	依法治县建设	121
违法犯罪打击	116	政府法治建设	121
公共安全隐患治理	116	普法教育	121
执法规范化建设	117	公共法律体系建设	122
政务公开	117	调解组织建设	122
素质强警	117	人民调解行为规范	122
信息宣传	117	矛盾纠纷排查	122
从优待警	117	社区矫正	122
作风建设	117	仲裁工作	122
检察	117	工伤认定	122
概况	117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122
政治思想建设	118	信访接待	123
刑事检察	118		
从宽制度落实	118		
民事检察监督	118		
民事审判审限监督	118		
异议、复议案件监督	118		
公益诉讼	118		
		人民武装	
		概况	124
		政治学习	124
		应急备战	124

基层武装建设	124	从严治党	129
民兵整组	124	党员管理	129
兵役工作	125	减税降费	129
双拥扶贫	125	依法治税	130
经济管理			
宏观经济管理	126	征纳质效提升	130
概况	126	堵漏增收	130
经济运行情况	126	队伍建设	130
工业经济	126	审计	130
工业对标	126	概况	130
企业转型升级	126	审计机关职能强化	131
服务业发展	126	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计	131
电子商务发展	127	经济责任自然资源审计	131
闽宁镇文旅小镇建设	127	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131
项目建设	127	县国有资产管理专项审计	131
项目资金争取	127	惠民一卡通政策落实审计	131
招投标工作	127	稳就业政策跟踪审计	131
诚信体系建设	127	审计质量提升	131
节能降耗工作	127	其他审计	131
债务清欠	127	结对共建	131
价格监管	127	扫黑除恶	132
粮食监管	128	队伍建设	132
财政	128	信息宣传	132
概况	128	落实审计纪律	132
财政保障	128	统计	132
“三保”支出保障	128	概况	132
财政支持脱贫攻坚	128	党的建设	132
财政支持绿色发展	128	统计改革	132
财政支持创新驱动	128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132
债务风险防范	128	统计监测	133
国有资产管理	129	统计服务	133
财政改革	129	依法统计	13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29	社会经济调查	133
税务	129	概况	133
概况	129	畜禽监测调查	133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29	劳动力调查	133
		调查网点的管理	133
		业务培训	133
		统计信息服务	133

市场监督管理	134	土壤污染状况监测调查	138
概况	134	耕地质量监测	138
“放管服”改革	134	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139
商标、品牌建设	134	农村	139
食品安全监管	134	农村土地确权	139
药品医疗器械市场整治	134	土地流转	139
保健食品化妆品市场监管	134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139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34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	139
计量强制检定	135	农村垃圾治理	139
消费维权开展	135	农村污水治理	139
市场整治	135	村容村貌整治	139
打击传销 规范直销	135	村庄规划	140
法治建设	135	农村改厕工作	14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35	“大棚房”整治	140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135	脱贫攻坚	140
中央环境保护督查组反馈问题整改	135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40
扫黄打非	136	农业技术推广	140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36	概况	140
组织建设	136	农业标准生产示范园区建设	140
突出问题整治	136	农药化肥减量行动	140
		玉米绿色高质高效增产模式示范项目建设	141
		冬牧 70 黑麦示范项目推广	141
		春小麦复种蔬菜示范项目推广	141
		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实施	141
		粮食作物水肥一体化示范项目实施	141
		富硒农产品开发试点项目实施	141
		小麦农药减量控害示范项目实施	141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项目实施	141
		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	142
		农业遥感与土壤墒情监测	142
		蔬菜信息监测	142
		农业科技研发推广	142
		对口帮扶	142
		农业综合开发	142
		概况	142
		望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2
		李俊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2
		闻宁镇项目	143

农 业

综述	137
概况	137
粮食生产	137
设施园艺生产	137
畜禽养殖	137
水产养殖	137
动物疫病防控	137
农村产权改革	137
农机补贴	138
农机技术服务	138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138
化肥农药减量工作推进	138
农业科技研发推广	138
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治	138
粮食作物生长监测	138

产业化发展项目	143	党的建设	147
续建部门项目	143		
外资项目建设	143		
黄羊滩农场	143	工业和工业园区	
概况	143	综述	148
党风廉政建设	143	概况	148
农村经营	143	产业格局变化	148
负债状况	143	传统产业提升	148
产业发展	144	新兴产业提速	148
玉米种植	144	食品制造业发展	149
规模化经营发展	144	医药行业下降	149
职工养老金缴存	144	造纸及纸制品业发展	149
国土资源管理	144	电力、热力生产平稳	149
项目争取	144	永宁工业园区	149
玉泉营农场	144	概况	149
概况	144	招商引资	149
葡萄示范园区建设	144	培育园区新产业	149
葡萄苗木繁育	144	安全生产监管	149
沙棘苗木培育	144	启元药业治理	149
钙果苗木培育	144	泰瑞制药整体搬迁	150
葡萄产业发展	145	“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	150
土地管理	145	永宁工业园区调整	150
重点项目建设	145	园区审批服务改革	150
民生保障	145	园区规划修编	150
农田水利建设	145	党的建设	150
巡视反馈意见整改	145	招商引资	151
水务	145	概况	151
概况	145	招商引资	151
河(湖)长制落实	145	招商引资成果	151
沟道湖泊治理	146	优惠政策制定	151
保护母亲河行动	146	招商引资宣传推介	151
水旱灾害防治	146	招商渠道拓展	152
水资源管理	146	项目资金争取	152
自备井管理	146		
城市节水型社会建设	146		
农村用水改善	147		
农村水利建设	147	商贸流通	
河湖水域岸线划界确权	147		
水土保持治理	147	国内贸易	153
		概况	153
		物流产业	153

电子商务	153	债务管理	158
现代物流运行	153	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	158
市场体系建设	153	概况	158
市场监管	153	货币政策落实	158
粮食	153	金融扶贫	158
概况	153	金融支持小微企业	158
粮食收购	154	金融安全	158
粮食市场监管	154	金融为民	158
粮食行业宣传	154	金融统计调查	159
粮食应急储备	154	金融货币知识宣传	159
粮食市场供应保障	154	征信管理	159
政策性粮食库存清查	154	反洗钱工作	159
粮食能产服务体系建设	154	金融消费维权	159
供销	155	行业调研	159
概况	155	规范内部管理	159
服务“三农”	155	工商银行永宁支行	159
农民经纪人、职业农民培训	155	概述	159
烟花爆竹安全经营	155	客户拓展	160
项目建设	155	银企合作	160
电商平台建设	155	同业存放	160
维护企业稳定	155	现金业务增长	160
烟草专卖	155	普惠金融政策落实	160
营销网络建设	155	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发展	160
专卖管理	156	建设银行永宁支行	160
行政许可管理	156	概况	160
专卖内部监管	156	存款业务	160

金融 银行业

综述	157	资产优化	160
概况	157	中间业务收入增长	160
金融服务小微企业	157	新兴业务突破	160
金融扶贫	157	内控管理	160
健康扶贫	157	吸储工作	160
教育扶贫	157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61
村集体经济发展创新	157	党的建设	161
金融监管	157	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61
资本市场发展	157	概况	161
政府投资管理	158	存款储蓄增长	161
		信贷业务扩规提质	161

交通 邮政 通信

交通	162
概况	162
公路建设	162
公路养护	162
公路养护责任落实	162
路政管理执法	162
公交客运管理	16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63
交通运输问题整治	163
超载整治	163
安全生产	163
交通安全宣传	163
信访维稳	163
文明城市创建	163
志愿服务	164
法治规范执法	164
党建工作	164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题教育	164
党风廉政	164
公路建设管理	164
概况	164
“四好农村路”建设	164
公路承包养护	164
预防性养护	164
公路清扫	164
路面损坏处治	165
桥梁涵洞养护	165
依法治路	165
安全生产	165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165
运输管理	165
概况	165
综合服务改革	165
源头治超	165
安全监管	165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66
依法行政	166
阳光执法	166
文明创建	166
邮政	166
概况	166
邮政基层建设	166
主业经营	166
安全管理	166
移动通信	167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建设	167
宽带建设	167
客户业务发展	167

住房和城乡建设

综述	168
概况	168
城市供水功能完善	168
乡容市貌整治	168
美丽小城镇建设	168
美丽乡村建设	168
乡村振兴规划编制	169
危房改造	169
贫困村脱贫出列	169
党的建设	169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69
驻村帮扶	169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69
人大议案 政协提案办理	169
建筑业与物业管理	170
概况	170
建筑施工现场管理	170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	170
建筑节能推广	170
建筑企业监管	170
住房保障管理	170
规范物业服务	170

信访受理	170	公积金政策宣传	175
物业法规教育	170	公积金缴存	175
消防安全落实	171	风险防控	175
燃气安全管理	171		
人民防空	171		
城乡管理综合执法	171		
概况	171	资源与环境	
政治思想工作	171	国土资源管理	176
行政执法规范	171	概况	176
执法人员培训	171	党风廉政建设	176
持证上岗	171	不动产登记	176
门前三包落实	172	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	176
城市养犬规范	172	第三次国土调查开展	176
城市户外广告	172	用地报批	176
食品摊点管理	172	闲置土地处置	176
电瓶车专项整治	172	土地整治	176
餐饮烟尘治理	172	耕地保护	177
渣土运输撒漏治理	172	自然资源执法监察	177
城市精细化清扫	17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77
市政基础设施管护	172	违法违规用地查处	177
园林县城美化	173	违法违章建筑物拆除	177
河湖水系治理	173	“大棚房”整改	177
城乡环境治理	173	酒庄环境整改	177
生活垃圾转运	173	林业资源	177
“厕所革命”	173	植树造林	177
垃圾分类推行	173	树苗生产经营管理	177
巩固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	173	经济林产业发展	178
病媒生物防制	174	绿化管护移交	178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	174	林政资源管理	178
城市供水	174	林木有害生物防治	178
概况	174	林木检疫执法	178
生产经营	174	环境保护	178
企业信息化建设	174	概况	178
项目建设	174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78
安全管理	174	党风廉政建设	178
住房公积金管理	174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78
概况	174	中央督办问题整改	179
主要业务完成	174	园区固废处置场建设	179
		永宁工业园燃煤供热监管	179

转办件办理	179
蓝天工程	179
燃煤污染治理	179
扬尘治理	179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179
工业窑炉治理	180
城镇污水处理监管	180
排污口的封堵	180
湿地建设	180
水源保护	180
净土工程	180
固体废物监管	180
污染源普查	180
生态环境执法监督	180
环保宣传	181

科学技术

科技创新	182
概况	182
党的建设	182
农业高新技术企业示范园区项目申报	182
科技项目示范争取	182
科技助推工业	182
科技助推农业	183
科技特派员制度落实	183
科技工作改革	183
科技投入	183
气象	183
概况	183
气象社会管理	183
气象助力脱贫	183
气象服务	184
人工影响天气	184
地面气象观测	184
监测预警服务	184
重点项目实施	184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84

教育 体育

教育	185
概况	185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85
巡视巡察整改	185
校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	185
校园爱国主义教育	185
互联网+教研推进	185
高考、中考成绩提升	185
控辍保学	186
规范中小学招生行为	186
幼儿教育管理	186
教师队伍建设	186
“互联网+教育”应用	186
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186
教育扶贫	186
教育经费补助	187
校园安全保障	187
体育	187
体育健身工程建设	187
全民健身开展	187

文化 旅游 广播电视

文化事业	188
概况	188
基层文化阵地建设	188
文化惠民	188
全民阅读推进	188
“非遗”保护	188
市场监管	189
文艺精品创作	189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89
群众文化	189
文化阵地建设	189
文艺骨干进修	189

基层文艺骨干培训	189	预防接种	194
旅游产业发展	189	乙脑疫苗接种	194
概况	189	结核病防治	194
田园采摘季旅游活动	189	卫生监督执法	195
农家乐旅游服务	189	非法医学美容整治	195
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完善	189	保健市场整治	195
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	190	打击非法行医	195
旅游节庆活动开展	190	卫生惠民政策落实	195
旅游宣传推介	190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95
安全生产	190	远程诊疗	195
政务公开	190	健康永宁宣传	195
融媒体发展	190	控烟宣传	196
概况	190	健康城市创建	196
重大活动报道	190	医疗保障	196
讲好“永宁故事”	191	概况	196
融媒体平台建设	191	缴费参保增长	196
融媒体记者队伍建设	191	基金征缴	196
融媒体报道	191	职工、居民医保保障	196
安全播出	191	门诊统筹落实	196
广电网络	191	异地就医结算	196
概况	191	生育保险	196
网格营销	191	大病救助	197
安全播出	191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197
网络维护	191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197
		建档立卡户医保覆盖	197
		骗取医保基金打击行动	197
		党的建设	197
卫生健康		卫生监督	197
综述	193	概况	197
概况	193	监督检查	198
医疗卫生健康集团组建	193	医疗机构随机督查	198
公立医院改革	193	公共场所随机督查	198
医疗费用增长管理	193	饮用水随机督查	198
健康扶贫	194	学校卫生随机督查	198
基本公共卫生推进	194	案件查办	198
基层医疗服务提升	194	医疗机构卫生监督	198
疾病预防控	194	医务人员执业专项整治	198
重点传染病监测	194	传染病疫情报告	199
疫情处置	194		

“保健”市场整治	199	工伤认定	204
药品供应监督	199	人事人才工作	204
疾病预防控制	199	工资福利保障	204
概况	199	人事档案管理	205
传染病防控	199	党的建设	205
计划免疫	199	宣传舆情管理	205
艾滋病防治	199	落实自治区、银川市巡视督查整改	205
慢性病防控	20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5
地方病防治	200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5
公共卫生开展	200	精准扶贫	206
人才培养	200	议案、提案办理	206
信息化建设	200	社会保险	206
疾病预防宣传	200	社会保险扩面征缴	206
结核病综合防治实施	200	降负惠民	20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	200	社保经办转型推进	206
癫痫治疗管理	201	机关干部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206
社会管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02	社保助推脱贫攻坚	206
概况	202	基金风险管理	206
城镇就业创业	202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207
职业技能培训	202	概况	207
转移就业	202	党风廉政建设	207
创业促进民生改善	202	信访维稳	207
公益岗位兜底安置	202	退役军人社保管理	207
担保贷款促就业	202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建设	207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执行	202	双拥卡、光荣牌悬挂	207
劳动监察	203	退役军人创业就业	207
农民工工资保证	203	双拥创建	208
劳动仲裁	203	民政	208
就业优惠政策落实	203	概况	208
人才服务工作	203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8
档案管理	20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8
社保卡应用推广	203	社会救助	208
养老金调整	203	兜底保障	209
劳动保障巡查	204	专项治理	209
薪酬调查	204	社会福利	209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209
		地名普查	209
		殡葬规范	209

婚姻登记	210	安全生产教育	214
基层政权治理	210	应急抢险救援队伍组建	215
城市社区治理	210	森林和草原防火	215
社区治理经验推广	210	乡镇 街道	
社会组织监管	210	李俊镇	216
文明城市创建	210	概况	216
扶贫开发	210	党的建设	216
概况	210	乡风文明建设	216
扶贫行动	210	特色产业发展	216
产业扶贫	211	“美丽乡村”建设	216
健康扶贫	211	基础设施建设	217
教育扶贫	211	民生保障	217
金融扶贫	211	望洪镇	217
移民安置管理	211	概况	217
扶贫资金管理	211	农业产业发展	217
贫困人员就业培训	212	设施农业发展	217
消费助推扶贫	212	农产品品牌建设	217
军地合作扶贫	212	农业生产条件改善	217
政企合作扶贫	212	农田水利建设	218
扶智扶志	212	生态环境改善	218
脱贫退出	212	河长制落实	218
闽宁合作交流	21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18
闽宁合作扶贫项目跟进	212	社会保障	218
闽宁扶贫人才交流	213	就业创业	218
巡查反馈问题整改	213	美丽乡村建设	218
计划生育	213	党的建设	218
生育指标完成情况	213	精神文明建设	219
生育奖励政策落实	213	杨和镇	219
独生子女保健费管理	213	概况	219
计划生育综合治理	213	思想政治引领	219
应急管理	213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19
概况	213	组织建设	219
党的建设	214	执纪审查	219
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214	党管武装	219
安全生产制度建设	214	和谐社会建设	219
安全隐患排查	214	产业项目发展	220
安全生产百日整治	214		
企业安全生产整治	214		

农产品产销对接	220	概况	224
土地流转	220	思想政治建设	224
惠农补贴政策落实	220	基层组织建设	224
社会保障工作	220	党风廉政建设	224
城市困难群体救助	220	综合治理	224
退役军人服务	220	严惩违法犯罪	224
卫生健康服务	220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224
土地确权	220	志愿服务	225
就业创业	220	同城化建设	225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21	设施园艺产业发展	225
社会综合治理	221	农田水利建设	225
信访维稳	221	大气污染防治	225
安全生产	221	水污染防治	225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221	土壤污染防治	225
农村危房改造	221	社会保障	225
农田水利建设	221	社区健康建设	226
秸秆禁烧	221	移民户籍迁转	226
河(湖)长制落实	221	退役军人服务	226
农地非农化整治	222	社会综合治理	226
小散乱污企业整治	222	社区矫正帮教	226
整治违规违法建筑	222	产业兴镇	226
胜利乡	222	闽宁镇	226
概况	222	概况	226
党的建设	222	脱贫攻坚	226
粮食生产	222	特色产业培育	227
经果林产业发展	222	商贸物流发展	227
园艺蔬菜产业发展	222	基础设施建设	227
劳务产业发展	222	项目开发	227
美丽小城镇建设	222	民生政策落实	227
脱贫攻坚	223	平安闽宁建设	227
社会保障	223	精神文明建设	227
人居环境改善	223	基层组织建设	227
精神文明建设	223	团结西路街道	228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23	概况	228
农田水利建设	223	党的建设	228
环境治理	223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228
“大棚房”整治	224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28
望远镇	224	优化社区管理	228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28
综合治理	229
特殊人群管控、帮扶	229
老旧小区改造	229
辖区环境整治	229
惠民政策落实	229
养老服务社会服务	229
扶残助残	229
就业援助	229
社会保障推进	230
退役军人服务	230
卫生健康事业	230

荣誉

先进个人	231
先进集体	241

附 录

工作报告

担当新使命 展现新作为 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为推动永宁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	
——中共永宁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体会议	
工作报告	256

政府工作报告

——在永宁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265
-----------------------	-----

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273
------------------------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277
----------------------	-----

组织机构与负责人(2019年1月1日—12月31日)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员会	283
-------------	-----

永宁县人大常委会	283
永宁县人民政府	28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委员会	283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员会机关	284
永宁县人民法院	287
永宁县人民检察院	287
永宁县委工作部门	287
群团组织	295
乡镇、街道	296
区、市驻永宁县机关	298
中央、自治区、银川市企业在永宁分支机构	298
文献辑存	

规则与办法

永宁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规则	300
永宁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奖励办法	304
永宁县扶持工业实体经济发展奖励办法	306
永宁县加快旅游业发展奖励办法	307

规划与方案

永宁县推进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建设的实施方案	
方案	309
永宁县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8—2025年)	

· · · · ·	313
永宁县地方病防治专项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 · · · ·	317
永宁县推进质量强县工作实施方案	321
永宁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实施方案	326
永宁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 · · · ·	329

永宁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 · · · ·	333

媒体上的永宁

中央级及区外媒体	
2019年全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走进	
宁夏闽宁镇	339
“干沙滩”变成“金沙滩”	
——银川市闽宁镇扶贫协作调查	339
宁夏永宁县闽宁中学将接受互联网精准扶贫	

.....	344
宁夏闽宁镇:五大产业助推脱贫致富	345
“金沙滩”上希望无限	
——宁夏永宁县原隆村脱贫调查	346
自治区级媒体	
脱贫攻坚的永宁答卷	349
闽宁镇:精准扶贫实践的缩影	350
永宁县力促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两个覆盖”	
质量提升	352
一粒种子的初心和使命	
——记全国“最美奋斗者”荣誉称号获得者	
裘志新	352
一个移民村镇的破茧成蝶	
——闽宁镇从“昔日干沙滩变为今日金沙	
滩”的故事	355
永宁县让软弱涣散村级党组织“跟上趟”	357
银川市媒体	
李凤川和他的“风川工作室”	359
永宁县多彩文化浸润百姓生活	360
闽宁镇:精准扶贫实践的缩影	361
永宁县:铺生态长卷,享宜居生活	362
永宁县:砥砺奋进 献礼新时代	363
永宁县:优化生态升级产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366
永宁县打通村民就诊“最后一公里”	367
统计公报	
永宁县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370
索引	
.....	374



特 载

TEZAI

石泰峰调研 永宁县中干沟治理情况

2019年9月20日，自治区党委书记石泰峰暗访调研黄河干流治理问题，黄河河道乱占乱堆乱建问题清理整治情况，黄河生态保护工作。石泰峰来到永宁县的中干沟，察看水污染治理情况。他走到水边，察看水质，蹲下身用树枝挑开水体下面的黄色浮泥。两台挖掘机正在中干沟一侧的湿地施工，石泰峰与挖掘机司机、施工方负责人交流。石泰峰说，要彻底整治中干沟，把沟底的陈旧性淤泥清理干净，要从全流域出发审视和认识黄河保护问题，坚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以生态环保推进高质量发展。

于伟国、石泰峰考察 推进闽宁对口扶贫协作

2019年10月16—18日，福建省委书记于伟国、省长唐登杰率福建省代表团来到银川，研究推动闽宁对口协作工作。自治区党委书记石泰峰、自治区主席咸辉一同考察。

闽宁镇，这个由习近平总书记当年亲自决定、亲自推动建设、亲自命名的扶贫移民区，经过闽宁两地连续23年的合力建设，闽宁镇特色种植、特色养殖、

旅游等一批产业发展壮大，2019年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988元，创造东西扶贫协作的“闽宁模式”。于伟国在石泰峰等自治区领导陪同下，查看闽宁镇葡萄种植和葡萄酒酿造、销售等情况。于伟国表示，福建要搭建平台，邀请宁夏企业来闽直接向市场推广，帮助宁夏企业拓展市场，把闽宁镇的葡萄酒产业打造成脱贫致富的重要产业。在闽宁扶贫产业园，于伟国察看园区建设和双孢蘑菇工厂化栽培项目发展情况，看到时隔一年多一批闽企入驻扶贫产业园，于伟国表示，要围绕产业支撑，再吸引一批符合当地实际的企业进来，把人才、项目、资金等要素集聚起来，推进产城人融合。石泰峰代表自治区党委对福建省长期给予宁夏的支持帮助表示感谢。石泰峰说，经过闽宁两省区多年努力，对口扶贫协作成果越来越丰富、合作越来越密切、感情越来越深厚。推动闽宁对口扶贫协作，是习近平总书记交给闽宁两省区的共同政治责任。

福建省领导王宁、胡昌升、郑建闽、王光远，自治区领导姜志刚、赵永清、张柱、王和山参加相关活动。

陈润儿调研 闽宁镇脱贫发展情况

2019年11月12—13日，自治区党委书记陈润儿在永宁县闽宁镇调研。陈润儿来到闽宁镇镇史馆，参观闽宁镇建设发展历史，闽宁协作、闽宁镇产业发展、基层治理等情况。在闽宁镇红酒街，陈润儿走进

酒庄展厅、融媒体中心，与葡萄种植专家、酒庄负责人交谈。陈润儿说，要加大推介力度，引导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品牌建设。在闽宁镇扶贫产业园双孢菇生产车间，陈润儿要求，要瞄准市场需求，发展设施农业，延伸精深加工，扩大现代营销，带动移民群众增收致富。陈润儿来到原隆村村民马志虎家，与老马一家人围坐一起拉家常、问生计、聊变化。陈润儿说，习近平总书记对闽宁镇的群众十分关心，中国实施的易地扶贫搬迁工程，把大家从西海固的大山里搬到闽宁镇，要牢记总书记的关怀厚爱，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共同把闽宁镇建设得更加美好。

在闽宁镇陈润儿主持召开座谈会，他说，闽宁镇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提议、亲自命名、亲自推动建设的东西部扶贫协作示范点，经过 23 年的建设发展，探索出一条在党的领导下团结协作、艰苦奋斗的脱贫发展康庄大道。这条康庄大道，是东西协作的脱贫之路、产业支撑的致富之路、生态优先的发展之路、民族团结的和谐之路，昭示党的初心使命，彰显党的领导优势，践行党的庄严承诺。

姜志刚、赵永清、朱剑参加活动。

咸辉调研“互联网+医疗健康” 示范区建设

2019 年 9 月 24 日，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咸辉来到望远镇中心卫生院，专题调研“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情况。

在望远镇中心卫生院，咸辉与医生、患者交流，查看基层“互联网+医疗健康”应用情况。咸辉说，要利用信息技术打破空间限制，扩大优质医疗资源覆盖面，增加基层医疗服务供给，落实分级诊疗政策措施，让数据多跑路、患者少跑腿，让群众在家门口接受大医院、好医生、高水平的诊疗服务。咸辉说，宁夏“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是国家赋予的重大任务，必须高站位推动、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高效益运行。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共建各项措施，补齐医疗健康服务短板，促进医疗理念

更新、模式变革、体系重构。要建立科学、合理、公平的体制机制，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取得实效，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元化医疗健康服务需求。

自治区政协副主席马秀珍，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一同调研。

崔波调研永宁县 中干沟综合整治情况

2019 年 4 月 12 日，自治区政协主席崔波调研永宁县中干沟综合整治情况。崔波查看永宁中干沟人工湿地、滨河水体净化湿地扩整连通工程永宁县工程段，以及永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排水口及提标改造和扩建工程、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排污口、宁夏紫金花纸业有限公司排污口、望洪镇新华中心村污水站项目。崔波肯定永宁县中干沟综合整治取得的成效，他要求，生态环境治理复杂、艰巨，要因地制宜、科学施策，要借鉴外地成熟先进经验。

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一同参加调研。

姜志刚调研永宁 社会经济发展状况

2019 年 3 月 6 日，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调研永宁县社会经济发展。

姜志刚在宁夏泰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查看企业搬迁、产能置换及职工安置等工作。姜志刚说，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高政治站位，加快工作落实，推动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在宁夏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姜志刚要求，要高点定位、完善规划，加快网络化、数字化发展，推动规范化、智能化管理，增强市场吸引力和辐射带动力。在滨河水系连通工程和中干沟人工湿地工程建设现场，姜志刚说，要落实“河湖长制”，加快石墨烯水生

态治理应用,为全市水生态治理作出贡献。

调研中,姜志刚在永宁县召开座谈会,永宁县委汇报永宁县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县域污染防治工作。姜志刚说,要贯彻新发展理念,树牢正确的发展观、政绩观,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走高质量发展之路。要把握定位、突出特色,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发展休闲农业、都市观光农业、绿色高端农业,提高农业综合效益;要融入银川都市圈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发展,加快葡萄产区标准化生产体系和集约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葡萄产业健康发展。

市领导赵刚、王勇参加调研。

姜志刚调研永宁县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11月18日,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调研永宁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

在望远镇银子湖学校,姜志刚查看永宁县教育资源均衡布局、上学难、大班额等问题解决情况。他说,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在优化资源、均衡配置上下功夫,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更好、更公平的教育。

在杨和四期小区,姜志刚指出,非物质文化遗产要在传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利用,发挥其应有价值,创造更多社会效益。要利用基地资源,走好市场化道路,提升“非遗”的经济价值和生命力,推动非遗文化持续健康发展。

在望远镇政府村,姜志刚调研农村垃圾分类推广情况。姜志刚要求,要通过以奖代补形式,提高群众参与积极性,养成垃圾分类入桶的好习惯。要利用农闲时节,组织发动村民整治庭院卫生环境。要抢抓滨河水系扩整连通、打造东线黄河旅游带契机,提前谋划民宿经济和相关旅游服务业,提升全村经济发展水平。自治区党委主题教育第一巡回指导组组长刘鹏云,市委副书记周云峰参加调研。

杨玉经调研闽宁镇 脱贫攻坚工作

2019年2月15日,银川市市长杨玉经来到永宁县闽宁镇,调研闽宁镇新镇区闽宁红酒街等产业项目推进情况及全镇产业发展情况。

在闽宁镇幸福广场、闽宁红酒街、闽宁镇葡萄酒学院,杨玉经查看葡萄酒产业规划、项目布局、人才培养、关联产业实施情况。杨玉经说,葡萄酒产业是自治区、银川市一张亮丽的名片,闽宁镇要抢抓历史机遇,发挥自身优势,推动葡萄种植、葡萄酒酿造、观光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具有闽宁特色的产业品牌,推动产业做大做强。

杨玉经说,发展产业是实现脱贫的根本之策。要因地制宜发展产业,发挥闽宁镇在政策、区位、资源等方面的优势,立足当前、长远谋划,发展好葡萄酒、设施种植、现代养殖等技术含量高、产品价值高的现代优势特色产业。要创新机制发展产业,发展“公司+基地+农户”“合作社+基地+农户”等模式,让群众参与到产业链的各环节,共享产业发展成果。

副市长雍辉参加调研。

朱剑主持召开县委常委班子 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

2019年1月25日,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主持召开县委常委班子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县委常委班子成员,县纪委、县委组织部的有关领导出席会议,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应邀列席会议。

会议书面通报《永宁县委常委会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准备情况》《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清单落实情况》《县委常委会征求意见情况》。

朱剑代表县委常委会带头作对照检查,县委班子成员逐一开展个人对照检查,批评和自我批评。朱剑作总结发言时说,要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常学、反复学、持久学,增强学习的主动性、系统性、实效性,在学懂弄通做实上带好头、做表率,要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要发挥“关键少数”作用,抓好分管部门的工作,弘扬实干之风,带动全县上下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凝聚起干事创业的强大合力,保证重大工作、重点项目、重点任务落实;要学习贯彻中央纪委十九届三次全会和自治区、银川市纪委全会精神,纠“四风”,转作风、树新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把中央巡视反馈问题改彻底改到位;落实“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部门和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

朱剑慰问全国优秀党员裘志新、 建国前老党员张东智

2019年9月25日,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走访慰问永宁县全国优秀党员裘志新和建国前老党员张东智。

朱剑来到全国优秀共产党员裘志新家中,与裘志新交谈。

72岁的裘志新是浙江杭州人,在宁夏工作生活50多年,为宁夏农业科技发展作出重大贡献,曾被评为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和“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2019年9月被推荐为全国“最美奋斗者”。朱剑代表中共永宁县委、县政府、全县人民对裘志新老人获得全国“最美奋斗者”荣誉表示祝贺。朱剑说,这既是您的光荣,也是25万永宁人民的荣幸。朱剑为老人佩戴“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纪念章”,送上慰问金。朱剑来到建国前老党员张东智家中,感谢他为新中国成立做出的突出贡献。张东智194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曾经参加过解放兰州、瓦子街、扶眉战役等110余次战斗,荣立一等功1次、二等功1次、三等功3次。1952年被兰州军区授予人民功臣奖章1枚。

郝春明调研国有农场 社会化职能管理推进情况

2019年8月3日,县长郝春明调研玉泉营、黄羊滩两个国有农场社会化职能管理情况,现场办公解决问题。

在调研玉泉营农场供热站环保改造情况时,郝春明听取农场负责人汇报,与大家一起探讨解决方案。郝春明提议:一是燃煤锅炉进行环保改造,继续烧煤;二是将燃煤锅炉改造为燃气锅炉。郝春明现场要求,相关部门要本着短期效应和长远利益原则,尽快拿出方案,尽早开始改造施工。在调研玉泉营、黄羊滩农场居民危房改造情况时,郝春明下到农户家中,与农户聊天,居民反映住房的漏水、安全问题突出。郝春明说,农场危房改造是当前一件迫在眉睫的大事,永宁县相关部门、乡镇、农场要尽快拿出方案,争取相关资金,尽早开始改造施工,让老百姓住上安全、舒心的房子。

郝春明还调研两个农场的环境卫生整治、社区物业管理、污水处理等情况,对存在的问题,现场进行办公,提出解决对策。郝春明说,我们要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履行好政府职责,高度重视存在的问题,既要吃透相关文件精神,又要摸清农场实际情况,对每一个问题,提出实际的解决方案。要落实农场社会化职能转化,为农场群众创造一个安全、舒心的生活环境。

县领导孙佳永、刘志刚参加调研。

郝春明调研全县 工业企业运行情况

2019年8月19—20日,县长郝春明带领调研组到全县工业企业进行调研全县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在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调研组调查企业1—7月份生产产值、产能、企业用工等情况。对企业的困难，郝春明当场指示政府相关部门，要千方百计解决企业问题。在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介绍生产经营及环保治理等情况。郝春明说，政府会扶持企业发展，伊品在永宁工业经济占有一席之地，企业环境改造，既关乎企业生存，对永宁也影响重大，政府一定会想方设法帮助企业。

在宁夏恒泰化工设备有限公司，负责人反映企

业建设面临的困难后，郝春明率调研组对建设场地进行现场查看，现场协调沟通解决。

8月20日，在宁夏建成建材公司，企业负责人介绍生产经营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郝春明鼓励企业要解决问题，坚定信心向前看。

调研中，郝春明还考察宁夏和瑞包装有限公司、路丰物流园、宁夏正德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银川红日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等企业。

县领导钱冬、杨锋、刘志刚参加调研。

专记

ZHUANJI



永宁县举行系列活动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金秋 8 月,永宁人民就开始装扮城乡,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县城干道,环卫工人每天一遍一遍地清扫,城乡柏油路,清洗车每天一遍一遍地冲洗。县城主街杨和街,每个路口开始摆放起各式各样的花坛,红的、粉的、桔的、金黄的,争先恐后,挤着墨绿、挤开淡绿。各色造型的花卉、绿植挂上街边的灯杆上。

2019 年 9 月初,杨和街、宁和街、宁昌街、宁惠街街边的灯杆半腰,悬挂着的是望不到头国旗,如流如虹。尤其是装扮一新、宽阔的迎宾大道,有两条宽幅绿带、两排古朴硕大的华灯带,国旗划出飘逸的红带;旗带、绿带、灯带,远远望去,直抵远山,直接蓝天。县综合执法大队负责人介绍,装点县城,仅国旗达 6000 面,花卉 40 万盆。

2019 年 9 月 15 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踏歌起舞·欢乐永宁”广场舞展演赛在宁和广场举行,一曲高亢、豪迈的《歌唱祖国》拉开展演赛序幕。18 支城乡广场舞代表队,踏着《天南地北唱中华》《吉祥中国年》《幸福中国一起走》《红歌中国行》节拍走来;这里有优美的音乐,动感的节拍,轻快的脚步,舒放的手臂,柔活的腰身,灿烂的笑容;长衫舞水袖,灵动若霓云。那男的、女的、老的、少的,脸颊间敛不住的幸福,随着欢快的乐曲,抖落满场。驻足群

众挤满宁和广场。

2019 年 9 月 22 号,参加县妇联组织参加巾帼脱贫行动“民族团结杯”劳动技能竞赛的千余人,在闽宁镇红树莓基地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我和我的祖国”快闪活动。“我和我的祖国,一刻也不能分割……”,红树莓园地传出清新悠长的曲调,千余农家女深情激昂地歌唱。她们为亲爱的祖国放歌,为党的雨露滋润让 7 万极贫闽宁人开始迈上幸福而真情地歌唱。

2019 年 9 月 27 日,永宁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歌咏比赛在县人民公园精彩上演。台上、台下,万人齐唱《我和我的祖国》拉开歌咏赛序幕。《今天是你的生日,中国》款款深情,像倾诉,回荡在人民公园的上空。13 支代表队演绎着《保卫黄河》《共和国之恋》《天耀中华》《春天的故事》《我的祖国》《走进新时代》《爱我中华》《我的中国心》等 26 首歌。颂歌献给伟大的党,颂歌献给伟大的人民,颂歌献给伟大的祖国,歌声唱出永宁儿女对党、对祖国的无限热爱和对未来的美好憧憬。演出高潮迭起,全场观众挥动着五星红旗,一起唱响《歌唱祖国》,歌声荡气回肠,久久萦绕,难尽难却。

2019 年 9 月 30 日,国庆长假开始,人民走出家门,徜徉盛装后的县城,永宁人民公园西门,“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的大字以绿色为底,镶嵌在红黄相间的花卉中,半圆形三色鲜花簇拥在周围,市民纷纷拍照留念。宁和广场南侧,一座高 6 米的红色花篮伫立在广场上,与周围飘扬的国旗相互映衬,祝福着祖国繁荣昌盛。在永和锦城小区北

门，两侧的宽幅立体“花墙”，众多市民留影。县城主干道，商户门上国旗飘扬，县城众多电子荧屏中，“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等字幕飞之欲出，已然成为一道亮丽的风景。

2019 年 10 月 1 日，机关干部、盛装的群众，潮水般涌向宁和广场。8 时 30 分，武警国旗护卫队迈着坚定的步伐，护卫着鲜艳的五星红旗走向升旗台。庄严的国歌奏响，五星红旗冉冉升起，在场群众齐声高唱国歌。县朗诵协会会员送上情景诗朗诵《不忘初心 继续前行》，澎湃激昂的“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国在家就在”“少年强则中国强”等这些镌刻着时代烙印的声音，抒发永宁儿女对伟大祖国无比的崇敬和热爱。

上午 10 时，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会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在县城创程时代商场户外超大荧屏前，挤满观看阅兵式的群众，有的脸上贴着国旗，有的激动地挥舞着手中的国旗，有的自拍，对镜头深情地告白，“中国，我爱你……”

在县城实成二区居民杨继胜家里，一家人和邻居早早围坐在电视机前，观看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阅兵。看着电视直播中，受阅徒步方队依次沿着长安街阅兵线路走过天安门广场，杨继胜难掩心中的激动，拿出珍藏的毛泽东、朱德等老一辈革命家 1952 年邀请爷爷杨川参加国庆观礼活动的请柬。杨继胜对县融媒体的记者说，作为中国人，感到非常自豪骄傲，祝愿我们祖国日益繁荣昌盛。

这一天，中国人民，永宁人民共同感受，新中国 70 年，在人类历史长河中只是短暂一瞬，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也是弹指之间，却如此深刻地改变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命运。我们的祖国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欣欣向荣、蒸蒸日上，我们的民族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扬眉吐气、自信满怀，我们的人民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幸福安康、意气风发。忆往昔峥嵘岁月稠，中华大地沧桑巨变、换了人间。

10 月 1 日，永宁县杨和镇、望远镇、胜利乡举行升国旗、唱国歌活动。

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东西协作银川干部培训中心在永宁县闽宁镇挂牌

2019 年 4 月 8 日，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东西协作银川干部培训中心在闽宁镇举行挂牌仪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党校校长、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为培训中心揭牌，自治区党校常务副校长、行政学院常务副院长蒋文龄致辞，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刘成孝主持挂牌仪式。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参加活动。

揭牌仪式上，姜志刚讲话时说，2016 年 7 月 19 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宁夏视察期间，专程到闽宁镇考察，习总书记指出：“闽宁镇从当年的‘干沙滩’变成今天的‘金沙滩’，探索出一条康庄大道，我们要把这个宝贵经验向全国推广。”自治区党委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宁夏视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嘱托，从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用 2~3 年时间，把闽宁镇东西协作干部培训中心打造成全国有重要影响的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脱贫攻坚重要论述、宣传东西部扶贫协作经验的干部培训基地。

姜志刚要求，自治区部分厅局、自治区党校、银川市、永宁县要通力协作，按照“把闽宁镇建设成为新时代红色文化典范、东西扶贫协作样板”的要求，合力建成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东西协作银川干部培训中心。推进“闽宁模式”“闽宁经验”走向全国，为全国扶贫干部培训、打好脱贫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新贡献。

自治区相关厅局、银川市部分领导 100 人出席挂牌仪式。

第五届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展藤节 在闽宁镇举办

2019 年 4 月 20 日，由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园区管委会办公室、

银川市政府共同主办的第五届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展藤节在闽宁镇举办。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国务院原参事、中国葡萄酒品牌集群主席葛志荣为中国葡萄酒品牌集群联合秘书处揭牌,自治区领导王和山、李泽峰,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参加活动。

2015 年起,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展藤节连续举办四届,成为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传承葡萄风土耕作文化、打响葡萄酒品牌的一项重要活动。展藤节的主题为“传承葡萄文化·助力乡村振兴”。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是业界公认的世界优质酿酒葡萄种植和生产高端葡萄酒的黄金地带之一,2002 年被确定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区,总面积 20 万公顷,建成酒庄 86 个,年产葡萄酒 1.2 亿瓶,酒庄年接待游客 50 万人次以上,综合产值超过 230 亿元。5 年发展,有 50 多家酒庄的 700 多款葡萄酒成为宁夏独具特色的“紫色名片”,位列全国地理标志产品区域品牌榜第 14 位。

姜志刚、葛志荣为中国葡萄酒品牌集群联合秘书处揭牌。

驻宁全国政协委员考察 闽宁镇扶贫协作工作

2019 年 7 月 15 日,受全国政协委托,自治区政协组织驻宁全国政协委员考察闽宁镇扶贫协作成就。

总结人民政协 70 年成就,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全国政协组织全国政协委员参观考察近现代重大历史事件纪念地,参观相关主题展,深化对中国革命、建设、发展历程以及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认识,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考察组来到闽宁产业扶贫基地、闽宁镇扶贫展示馆和闽宁商贸物流中心,查看产业扶贫情况和闽宁镇历史发展概况。

在闽宁对口扶贫协作推进下,闽宁镇形成“特色种植、特色养殖、光伏产业、旅游产业、劳务产业”五

大特色支柱产业,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开发建设初期的 500 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12988.6 元。

委员们表示,闽宁镇在扶贫协作方面探索出一条高效的道路,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作出更大贡献。

广播连续剧《闽宁镇》获第十五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奖

2019 年 8 月 19 日,第十五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获奖名单公布,由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福建省委宣传部、山西省委宣传部联合制作的 3 集广播连续剧《闽宁镇》获“优秀奖”。

《闽宁镇》讲述宁南山区喊叫水村马有雨一家因为各种原因成为移民“钉子户”,最终在当地干部、援宁干部、媒体等帮助下,解开心结搬迁至闽宁镇,开启幸福生活的故事。该剧将跨越 20 载时光和山海之间的携手相伴融入其间,展现出厚重的力量。

“闽宁协作”,故事采用双线结构,一条线是福建援宁干部和企业家,一条线是当地干部和群众,双线发展,展现的不单单是一方帮助另一方,而是把重点放在“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上,凸显“脱贫攻坚上下一心、干群一心”的协作精神。

闽宁协作,离不开一批又一批的福建援宁干部,如何在剧中塑造好他们是创作的重中之重。创作团队塑造的福建援宁干部典型雷春桦,是一个“连家渔民上岸”的亲历者。20 年前,党的“渔民上岸”政策让她受益;20 年后,她主动要求到宁夏去做移民搬迁工作,又把党的温暖带到西海固。从沿海到西部,从连家渔船到西海固,雷春桦与当地群众在情感上有共鸣,人物形象生动。通过雷春桦一角,升华了福建援宁干部的群像。从“连家渔民上岸”到“西海固移民搬迁”,体现党的政策一脉相承。

《闽宁镇》制作完成,在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央广中国之声、宁夏广播电视台总台所属五套广播节目、福建广播影视集团所属六台广播节目、山西广播电视台八套广播节目、漳浦广播电视台播出,共播出 75

轮次，社会反响热烈。

银川市委常委到永宁“中共宁夏工委纪念馆”接受教育

2019年9月11日，银川市委常委会们来到永宁“中共宁夏工委纪念馆”开展主题教育。

市委常委们在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长姜志刚带领下来到永宁县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重温入党誓词、开展学习讨论。自治区党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一巡回指导组组长刘鹏云，市委副书记周云峰参加活动。

在中共宁夏工委纪念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纪念碑前，姜志刚领誓，党员们重温入党誓词。市领导宋志霖、李永宁、李鸿儒、周兆川、孙学庆、赵刚、朱剑、王勇参加活动。

宁夏农民丰收节暨葡萄酒博览会在闽宁镇举办

2019年9月23日，宁夏“2019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暨第八届贺兰山东麓国际葡萄酒博览会在闽宁镇举行。

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玲，自治区副主席王和山，自治区政协副主席王紫云，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厅长王刚，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及宁夏葡萄酒企业和酒庄代表、葡萄酒经销商、闽宁镇农民代表参加开幕式。

自治区副主席王和山致辞，他说，举办农民丰收节就是党和政府对农业的关注、对农村的关心、对农民的关爱。搭建农民群众庆祝丰收舞台，让农民享受

劳动收获的快乐。

闽宁镇农民代表海富贵在开幕式上介绍自己辛勤劳动脱贫致富的故事。2012年，海富贵一家搬迁到闽宁镇。经过政府培训，他成为产业工人，在酒庄驾驶大型拖拉机，收入每月4000多元。他的媳妇也通过家政培训外出打工，一家人年收入有10多万元，家里也买了小轿车。

与会领导参观闽宁红酒街特色农产品及葡萄酒展览展示。

博览会举行中国葡萄酒品牌发展论坛，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招商信息发布会、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旅游嘉年华活动，以及葡萄酒等宁夏特色农产品展览展示、葡萄酒评选、中国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教育与艺术对话等活动。

裘志新获全国“最美奋斗者”称号

2019年9月25日，“最美奋斗者”表彰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永宁县小麦育繁所原所长裘志新获全国“最美奋斗者”称号。

72岁的裘志新是浙江杭州人，1964年来到永宁县开始知青生活，从事小麦育繁工作并作出重大贡献。裘志新一生从事小麦育种工作，他破解小麦的“生长密码”，建立起一套摊子小、花钱少、效益高的育种机制，连续30多年开展北育南繁任务，为中国粮食安全作出突出贡献，他育成的宁春4号成为我国春小麦种植面积最大的品种之一。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中央统战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决定，授予张富清等278名个人、西安交通大学“西迁人”爱国奋斗先进群体等22个集体“最美奋斗者”称号。

大事记

DASHIJI

1月

4日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在永宁县城举行。出席全会的县委副书记 33 名、候补委员 8 名。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县委副书记郝春明，县委副书记刘明、钱冬、郑振杰、任丽琴、杨锋、王晓东、郑进选、张文、张勇、张延能、袁雪祥在主席台就座。全会由县常委会主持。受常委会委托，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向大会作题为《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奋力谱写永宁经济社会发展新篇章》的工作报告。全会审议、通过了这个报告。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全会肯定县委十四届四次全会以来的工作。全会决定批准赵宏宇、常惠琴辞去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职务，给予王兴宁撤销党内职务处分，递补县委候补委员王成、赵建军、沈学华、罗桂宁为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

8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全县生态

环保和污染治理工作，在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郝春明来到生产车间，查看企业生产及环保设施改造情况，与企业负责人座谈，交流企业环保改造、企业发展问题。郝春明还查看第一污水处理厂、中干沟人工湿地、永二干沟人工湿地和第二污水处理厂等建设中的环保工程施工情况。县领导王辉、杨云参加调研。

10—14日 中国东西部协作扶贫第一村——闽宁镇原隆村举行冬季党员轮训培训班。村全体党员、村组干部、入党积极分子、致富带头人参加培训。培训班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以及扫黑除恶等方面内容，以坚定农村党员理想信念，提高党员意识、能力。

15日 2019年全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宁夏分会场集中示范活动在永宁县闽宁镇举行，中国科协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徐延豪，自治区副主席杨培君，银川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虹等出席活动。2019年全国文化

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示范行动是中共中央统一部署，中宣部、农业部等 15 个部门分别会同有关省区联合开展。中国科协和自治区各相关部门为永宁县闽宁镇送来文化、科技、卫生、教育、扶贫项目资金及设备器材共 3768 万元。自治区、银川市 40 余家单位的 300 余名科技人员、医疗专家等分设服务点，为当地群众提供科普宣传、赠送图书、送药义诊、法律咨询等一系列服务活动。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参加活动。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巡视员范宏明调研永宁县生物发酵企业搬迁整治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郝春明参加调研。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启元药业红霉素车间停产，四环素车间、VC 车间保持基本生产秩序，企业正在抓紧制定转型升级发展方案。伊品生物公司复混肥 1 车间 2 条生产线停产，生产设备均拆除；淀粉车间尾气异味治理设施改造项目完成验收，投入运行；色氨酸生产线停产。泰瑞制药全面停产，按计划实施搬迁。范宏明要求，永宁县要按

照自治区整改工作要求，加快整改工作进度，果断落实处置措施，保证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16日 永宁县召开“大棚房”问题再排查、再清理整治工作推进会。永宁县委副书记、县长郝春明及各乡镇、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县委常委、副县长张勇主持会议。会议组织观看《一抓到底正风纪——秦岭违建整治始末》专题纪录片，传达学习自治区、银川市推进“大棚房”问题再排查、再清理整治行动工作会议精神。

△县文联举行第三会员代表大会。县文联第二次代表大会以来，永宁文艺工作者在散文、诗歌、纪实文学等方面创作一批有影响的作品，多部作品在全国文学刊物上发表。多部作品获得全国性奖项，全县文艺队伍壮大。大会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永宁县文联章程》，选举产生县文联第三届委员会委员。自治区文联副主席庾君，银川市文联党组书记张秉东，县领导杨宝文、任丽琴、陈丽娟、王辉、郭宏到会祝贺。

18日 永宁县召开2018年度全县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及县领导郭雪平、段伏林、杨宝文、刘明、郑振杰、杨锋、郑进选参加会议。各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副书记，县直机关各党总支书记及部分县人大代表、县政协委员、党代表、基层党组织书记代表一同参加。闽宁镇、胜利乡、杨和镇、银川望远工业园区、教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党(工)委书记现场述职，其他党(工)委书记作书面述职。会议还对各基层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进行民主测评。

20日 由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副市长扎西白珍带队的2018年脱贫攻坚成效西藏自治区交叉考核组，考察永宁县闽宁镇脱贫富民工作。市长杨玉经、县长郝春明参加考察。考核组参观闽宁扶贫示范馆，考察晓鸣农牧智慧产业园、宁夏贺兰神酒庄有限公司。扎西白珍说，闽宁镇的精准脱贫事业值得包括西藏在内的全国其他贫困区借鉴。

24日 永宁县纪委、监委举行全县纪检监察机关2018年工作总结、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大会。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王晓东主持会议。会议总结2018年全县纪检监察工作，查摆问题，剖析不足。会议要求，2019年全县纪检监察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纪检工作思想为指导，推动永宁县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25日 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主持召开县委常委班子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县委常委成员，县纪委、县委组织部的有关负责人出席会议，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应邀列席会议。会议书面通报《永宁县委常委会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准备情况》《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清单落实情况》《县委常委会征求意见情况》。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代表县委常委会带头作对照检查，其他班

子成员逐一进行个人对照检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28—29日 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县政协副主席郭宏代表永宁县委、县政府慰问李俊镇许桥中心村困难党员和老党员，为每户困难党员家庭送上1000元慰问金。县领导刘明、张文、张勇、陈丽娟、郭宏分组来到李俊镇、闽宁镇，走访慰问残疾人、困难党员、困难职工、优秀人才。

30日 永宁县图书馆举办“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图片展。图片展共展出280张图片，上百位摄影师用手中的相机记录自1978年至2018年期间百姓生活的巨变。图片展让群众回顾中国人民40年间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历程。

2月

1日 永宁县举行2019年“迎新春”团拜会。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同县各界人士一起共迎新春。县长郝春明代表中共永宁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向全县各族人民、离退休老同志、驻永部队官兵，关心支持永宁发展的朋友们致以新春的问候和节日的祝福。团拜会上，永宁县文艺工作者表演文艺节目。

△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郑进选、王永春等慰问县人民武装部、驻宁部队、武警永宁县中队、县消防队、县公安局、望远镇猪瘟防控设卡点工作人员、县

医院医护人员，代表中共永宁县委、县人民政府、全县人民感谢驻永部队官兵、公安民警为永宁县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所付出的辛勤劳动和所作出的贡献，感谢防控设卡点工作人员、县医院医护人员节假日坚守岗位，祝大家新年快乐，阖家幸福。

△ 永宁县委中心组召开2019年第一次集中学习会。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县长郝春明，县政协主席段伏林等中心组成员参加会议。会议组织观看视频专题片《一抓到底正风纪——秦岭违纪整治始末》；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石秦峰书记在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六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姜志刚书记在银川市委十四届七次全体会议上所作的《全委会工作报告》，中央、自治区、银川市2019年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自治区、银川市“两会”等会议精神及报告。

2日 永宁县召开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启动全县机构改革工作。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县长郝春明，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县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刘明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永宁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对全县深化机构改革工作进行动员部署。朱剑说，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

全局出发作出的重大政治决策，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场深刻变革，全县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自治区、银川市党委和永宁县委决策部署上来，保证全县机构改革完成。

△ 县长郝春明检查春节前永宁市场供应食品安全和安全生产工作。郝春明来到新华百货永宁连锁超市、南桥商业街、宁夏四季鲜果蔬批发市场。郝春明与市民、水果商们交谈，询问水果的价格、供应等方面的情况。每到一处，郝春明要求市场负责人，落实市场的服务工作，为广大商贩和顾客提供一个舒心便捷的环境。要落实蔬菜、肉类、水果等商品的保障以及食品安全检测工作，让人民群众买得上、吃得起、吃得安全。县领导杨锋、张勇、马金祥、杨云参加活动。

4日 永宁县举行大型全民参与“2019年第三届‘永宁大集·大吉永宁’民俗文化节”活动。当日的永宁县人民公园，花灯、美食、社火、秦腔表演年味浓浓。民俗文化节日游客量超过7000人。

11日 永宁县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出席会议并讲话。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县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刘明，县纪委各常委、委员出席会议。会议表彰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

朱剑与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负责人签订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县委副书记、县长王东主持会议，代表县纪委监委作工作报告。报告总结2018年纪检监察工作所取得的成绩，对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任务做出安排部署。

16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全县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察看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银川康地反刍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望远镇法庭、永宁中学等项目建设现场，听取相关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及存在问题的汇报。郝春明说，一季度全县开工建设项目少，各部门要树立抓项目意识，营造抓项目抓招商的浓厚氛围；要突出抓好产业链招商，责任到人，落实好时间、进度，保证开工项目如期完成既定目标。

21日 永宁县召开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座谈会。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出席会议。自治区工商联经济联络处处长王岳强，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等及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部分民营企业家出席会议。民营企业家就永宁县完善基础配套设施，加大金融企业扶持企业力度，发挥永宁的优势资源，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等议题交流发言，对永宁县民营经济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23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闽宁镇重点工作开展情况。郝春明查看金玉路建设项目、乌玛高速公路

绿化项目、闽甘路翻建项目、福宁东街市政道路绿化及排水等项目，听取相关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汇报。郝春明要求，各相关部门要尽快落实乡镇道路规划建设及道路绿化工作，按时完成造林绿化任务。

25日 国家民族工作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赵勇带领中央统战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调研组，调研贯彻落实全国城市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加快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工作。在闽宁镇，赵勇指出，闽宁镇是贫困地区通过东西部对口扶贫协作走向全面小康的典范，闽宁两地要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把闽宁镇打造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的样板。要构建嵌入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思想根基。自治区党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白尚成，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民族工作委员会党组书记陆军，自治区民族工作委员会主任杨志文，银川市长杨玉经，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一同调研。

△县长郝春明带领考察团赴江苏省张家港市考察。考察团从经济社会发展、科技创新及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查看张家港市的发展情况。考察团重点考察江苏协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爱康集团、澳洋医院、富瑞特种包装有限公司等企业，对接芯片制造、太阳能铝边框制造、特种包装等方面的项目。考察团邀请企业赴永宁

县考察、对接，争取寻求契机，开展合作。考察期间，考察团与张家港市政府举行座谈，双方表示将继续增进相互间的交流与沟通，在经济发展、文化旅游、精神文明、干部挂职交流等方面开展合作。重点依托张家港市资源优势，在高端装备制造业、红酒销售等方面开展合作。

28日 市长杨玉经对全市中央巡视、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国务院大督查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开展督查。杨玉经来到永宁南郊水源地，查看水源地违建拆除、生态恢复等情况。杨玉经说，要彻底完成水源地周边农村和企业的规范整治，加快水源地生态恢复，建立水源地保护长效机制，让群众喝上放心水。在永宁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杨玉经来到检测室查看氨氮排放等指标和污水超标排放整改工作。他说，要压实属地管理责任、企业主体责任，按时完成整改任务。在永宁中干沟人工湿地，杨玉经查看湿地建设情况。

3月

1日 由县委宣传部、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县文化馆举办的以《我的祖国》为主题的快闪活动在永宁县宁和广场举行。随着歌曲《点赞中国》《我的祖国》演绎，宁和广场万计的干部、职工挥舞手臂，舞动国旗，高声合唱，表达爱国情怀。活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为契机，祝福祖国，礼赞新中国，集中展示永宁干部职工

和广大群众“团结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的精神风貌。

4日 永宁县召开县委政法工作会议。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县长郝春明，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出席会议。会议要求，要增强做好新时代政法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各级党组织要强化风险意识，从政治安全、公众安全等方面入手，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委员李娟调研闽宁镇扶贫工作，宁夏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办公室副主任陈志科、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少军一同调研。李娟参观闽宁镇镇史馆，观看闽宁镇镇史发展专题片，听取闽宁镇历史发展情况介绍，参观晓鸣牧业生产基地、原隆村党群服务中心，进到原隆村村民海国宝家中，查看移民生活情况；到昌盛光伏产业基地、立兰葡萄酒庄查看产业扶贫发展。

5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全县教育卫生工作。郝春明来到永宁县第一幼儿园、第一中学、第四中学、望远镇九年制一贯学校，查看学前教育开展情况、中学“互联网+教育”，部分学校实验楼建设以及新建学校建设进展情况。现场协调解决各学校办学中存在的困难。郝春明说，要提高永宁各学校的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要完善学校的基础设施建设，为学生创造一个好的学习成长环境；要保证教育资源的

公平合理分配，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副县长马燕一同调研。

9日 县长郝春明主持召开2019年第一季度开工项目推进会。住建、教育、发改等相关部门汇报2018年末入库项目及2019年第一季度开工项目基本情况。郝春明要求，各部门要坚定信心，迎难而上，让更多项目在永宁落地。要迅速行动，储备项目抓争取、签约项目抓落地、开工项目抓进度、续建项目抓竣工。县领导杨锋、张勇、袁雪祥、马金祥、王辉、马燕、杨云参加会议。

12日 自治区副主席刘可为调研永宁县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刘可为查看永宁县中干沟人工湿地项目，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企业异味治理工作，永宁县滨河水体净化湿地扩整连通工程，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异味治理情况、永宁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建设情况。刘可为要求，永宁县要提高政治站位，要抓好问题整改，落实好责任，推动绿色发展。韩江龙、郝春明等市县领导参加调研。

13日 自治区党委常委、常务副主席张超超调研永宁县重点工作建设工作。市领导李鸿儒、朱剑一同调研。张超超现场查看永宁县污水处理厂项目、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项目、银川东线等4条公路投资建设情况。张超超要求，永宁县要落实防范重大风险工作，逐步化解历史遗留问题；要有危机意识，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以新理念推动永宁新发展。县领

导杨锋参加活动。

14—15日 2019年全区教研室主任会议暨互联网+创新素养教育培训研讨会在闽宁中学举办，会议传达全区2019年教研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2019年全区教研工作。研讨会上，来自全区的教研员围绕教研工作、校本教研和书香教研工作交流经验。研讨会通过“和美永宁”客户端和宁夏教育云平台观看闽宁中学教学直播，永宁县闽宁中学、永宁县闽宁二中、银川市阅海中学组织语文老师在本校参与线上、线下的听课与互动研讨活动。

18日 永宁县召开全县领导干部大会，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暨自治区、银川市领导干部大会精神，郭雪平、段伏林等县领导及乡镇、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要求，全县上下要把自治区、银川市、县领导干部大会精神有机衔接、统一到各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结合永宁实际，围绕2019年重点工作、重点任务，扑下身子抓落实。

19日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考察组来到永宁县，考察永宁县社会经济、脱贫攻坚工作。考察组来到望远镇恒生种苗育繁基地、宁夏创业谷、闽宁镇镇史馆、昌盛光伏农业科技示范园、立兰酒庄、望洪镇新华中心村。考察永宁县农业产业发展、特色产业发展、精准扶贫、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工作。同日，“爱心作业本”全区百万公益捐资助学活动在永宁县闽宁镇中心小学启动，活动向银川市三区

两县一市及闽宁镇、闽宁镇中心小学捐赠价值17.7万元的“爱心作业本”17.3万册。

20日 2019年中国“流动科技馆”宁夏巡展永宁站启动仪式在闽宁二中举行。巡展活动以“创新、提升、科普、惠民”为主题，共设置声光体验、电磁探秘、科学实验、球幕电影等众多互动环节，让青少年在互动体验中激发科学兴趣、启迪科学思想。

21日 永宁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召开2019年第一次会议。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县领导郝春明、郭雪平、段伏林等县领导出席会议。会议传达中央、区、市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2019年脱贫攻坚工作。县长郝春明代表县人民政府与各乡镇签订2019年脱贫攻坚责任书。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说，脱贫攻坚是一场必须打赢打好的硬仗，要在深化闽宁对口扶贫协作，提高脱贫质量、做好驻村帮扶工作上下实功夫，打赢脱贫攻坚战。

△广东省清远市纪委赖煤纲，中国香港惠明慈善基金会干事张丝蕊，宁夏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宁夏塞上园林景观奇石有限公司总经理，宁夏妇女手工制品协会会长段全英，宁夏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秘书长，宁夏妇联发展部干部张莎莎等人来到永宁县望远镇板桥村考察母亲小额循环金项目实施情况。

21日 由原银川市文化广电局、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族艺术研究

所、银川市艺术研究室组成的专家组到永宁县，对中国戏曲剧种全集宁夏地方剧种——永宁道情开展田野考察采风和座谈调研。永宁县文化工作者挖掘资源，与民间艺术团队合作，恢复演出永宁传统道情《小货郎》《金媒婆》《四老汉开会》的演出。专家对永宁道情的挖掘和传承给予高度评价，表示将永宁道情作为中国戏剧全集宁夏地方剧种中银川道情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议永宁道情通过深挖提炼后申报自治区、银川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22 日 县党政机关、卫生防疫部门组织在杨和大街开展结核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民政部门对贫困结核病患者的大病救助工作进行相关政策的宣传；医疗保障部门主要结合医保政策对医疗报销的相关政策和门诊大病诊疗方面做相关政策的宣传；县级 5 家医疗卫生单位对结核病传播途径和治疗方法进行宣传。县疾控中心印制宣传海报和宣传折页计 15000 份，分发到各医疗卫生单位。当日，全县 80 多家单位参加宣传活动，制作宣传条幅 30 条，发放宣传物品 600 余份。

26 日 永宁县召开治欠保支工作暨迎接国务院 2018 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工作推进会。县长郝春明出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常委、常务副主席张超超在自治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表彰暨 2019 年春节前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精神；通报永宁县

2018 年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情况，安排部署 2019 年治欠保支工作及迎接国务院 2018 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工作。郝春明表示，要提高政治站位，要把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县领导杨锋参加会议。

4 月

3 日 自治区政协副主席马力、银川市政协主席马凯调研闽宁镇各民族相互嵌入式社区建设工作。调研组来到闽宁镇，查看当地各民族相互嵌入式社区建设的情况、生态移民村脱贫致富的情况。调研组对闽宁镇民族相互嵌入式社区建设工作给予肯定，希望提升基层民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创造各民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氛围。市领导孙学庆、保健新参加调研活动。

5—7 日 “清明”小长假，全县共接待游客 1.22 万人次。其中，宁夏川民俗园共接待游客 1069 人；华夏河图艺术小镇禾乐村开展露营、烧烤、射箭、迷宫、钓鱼、植树等活动，共接待游客 6877 人；棚湖湾树莓生态景区吸引游客 2100 人。县内乡村休闲采摘，假日期间共推出桃子、草莓、桑葚等 10 余个采摘品种，吸引采摘游客 449 人，鹤泉湖农家乐、宣威生态园等农家乐吸引游客 460 人。

15 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农民工工资支付、项目开复工情况。郝春明查看兰花花公寓楼项目，三沙

源 6、7、8 号项目，宁夏创业谷二期厂房项目，民生逸兰汐二期项目，纳家户小学项目，宁夏飞碟训练基地项目，玉海村特色商业街外网工程。郝春明要求，施工单位要高度重视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落实责任，要按月核对按月支付农民工工资。副县长马燕参加调研。

16 日 自治区民族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刘长松带领考核组，考核验收永宁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县长郝春明，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郑进选一同参加。考核组察看永宁县第三小学、团结西路街道南环社区、望洪镇新华中心村、望洪镇政府、李俊镇许桥中心村。考核组肯定永宁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要求要紧紧抓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常态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宣传工作。

19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日前公布第四批 55 家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名单，永宁县的宁夏创业谷位列其中。宁夏创业谷是首家由县委、县政府主导，依托民营企业建设，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主要目标共同打造的产业联合创新发展模式的新平台，2018 年 1 月 23 日，被自治区人社厅认定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宁夏创业谷有入园企业 80 余家，入孵企业 60 余家，主要涵盖食品工厂，科技研发、医药智慧物流企业，转型升级加工制造业。园区可以为中小企业提供 6 大类百余项的孵化服务

功能，累计培育人才超过 3000 人，带动就业近千人。

20 日 中国葡萄酒品牌集群联合秘书处在永宁县闽宁镇挂牌成立。宁夏贺兰山东麓是葡萄酒业界公认的世界上优质葡萄酒产区之一，2003 年被国家质检总局确定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区”，总面积达 20 万公顷。在全国首个以地方人大立法的形式对产区进行保护，颁布《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保护条例》；贺兰山东麓成为中国生产中高档优质葡萄酒的明星产区，是中国首个颁布《列级酒庄管理办法》的产区。宁夏贺兰山东麓产区建成酒庄 86 个，综合产值超过 230 亿元。2018 年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以品牌价值 271.44 亿元，位列全国地理标志产品区域品牌榜第 14 位。联合秘书处作为中国葡萄酒品牌集群办事机构，服务于中国葡萄酒品牌集群发展以及确定的发展战略和工作任务，开展葡萄酒品牌学术交流活动，组织举办葡萄酒品牌专家论坛、专题讲座、研讨会、推介会等。

27 日 由文化和旅游部、中央文明办主办，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宁夏回族自治区文明办、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宁夏回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承办，湖南省文化馆、宁夏文化馆、永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协办组织实施的“春雨工程”湖南省文化旅游志愿者宁夏行巡演活动在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文化广场举办，开启宁夏、湖南两地文化新交流。

28 日 银川市“五一”表彰大会上，永宁县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被授予银川市五一劳动奖状；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魏爱英被授予银川市五一劳动奖章；宁夏凤凰城智能制造生产制造部焊工班组被授予银川市工人先锋号，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职工王吉明被评为“凤城工匠”，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职工马军、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马兵被评为“金牌工人”。

30 日 永宁县召开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表彰大会，大会表彰“永宁工匠”8 名，职工“五小”成果项目 11 项，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5 家；为 43 名在 2018 年期间取得技能等级证的职工发放 2.07 万元助推奖励金。

5月

5 日 永宁县召开项目建设工作推进会。会议围绕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等工作展开讨论，分析研究永宁县当前经济形势，查找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解决方案。郝春明说，永宁经济社会发展处在爬坡过坎、转型发展的困难时期，要树立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分析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做到有的放矢，围绕问题寻求解决方案。县领导钱冬、杨锋、马金祥、王辉、马燕、杨云、孙佳永参加会议。

△以“传承红色基因、讲好英雄故事”为主题的马成义个人书画展、永宁县书法美术创作笔会

活动在闽宁镇创业培训中心举行。书画展展示马成义手工绘制的《英雄黄继光》《小英雄水生》两部连环画，《兰亭序》碑刻、彩拓书法作品，书法扇面和山水画条屏，《兰亭集序》《毛泽东主席诗书画册页》《滕王阁序》等书法作品。

6 日 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督导调研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参加调研。在望远镇，朱剑听取望远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情况汇报。朱剑说，要利用综治中心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紧盯市场、商铺等重点地方，加强监管治理，找准治理乱象定位，强化治理成效。朱剑来到公安局扫黑办各科室和指挥中心、杨和司法所，查看群众线索举报、摸排核查开展情况，查看社区矫正管理系统运行情况。

8 日 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第 1 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主任朱剑出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国家安全委员会第 1 次会议精神，银川市委国家安全委员会第 1 次会议精神，自治区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韵声在全区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暨反邪教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研究审议《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实施细则(送审稿)》《永宁县 2019 年国家安全工作要点(送审稿)》。

10 日 县委中心组召开“建设美丽新宁夏 共圆伟大中国梦”集体研讨会。围绕建设美丽新宁夏、共

圆伟大中国梦，贯彻落实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开展研讨交流。县领导段伏林、杨宝文等参加研讨会。研讨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讲话精神。段伏林、马金祥、王辉、马燕、杨云围绕人民政协参政议政、招商引资、生态环保、教育、金融开展交流发言，从永宁县实际出发，分析问题，提出解决对策和发展思路。

14日 永宁县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县扫黑办主任杨宝文出席会议。会议组织学习银川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议精神。会议要求，要围绕黑恶积案清零、目标线索清零的目标，对破获的涉黑团伙案件，逐案开展回头看，把涉黑案件查清楚。县领导刘明、郑振杰、王晓东、郑进选、马少军、马燕、孙佳永参加会议。

16日 永宁县召开2019年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推进会。会议要求，按照2019年自治区脱贫攻坚计划，完成原隆村脱贫出列工作，实现442名贫困群众脱贫出列；对脱贫出列的5个贫困村继续完成基础设施建设，重点补齐水、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升教育、卫生医疗水平。改善人居生活环境，延长产业链，实现贫困人口稳定脱贫。

17日 县档案馆开展宣传活动，展示永宁县地方志编撰成果。县档案馆的工作人员在杨和大街设置宣传点，发放国务院《地方志工

作工作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志工作条例〉实施办法》《永宁史话》《崔景岳》《王克和》等书籍。县档案馆还向县图书馆赠送《永宁年鉴》《永宁历史影像》《永宁史话》《崔景岳》《王克和》等图书。

18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闽宁镇产业发展情况。郝春明现场查看青岛昌盛光伏科技产业园、闽宁镇“三管入地”工程、闽宁镇游客集散中心、闽宁会议中心、闽宁镇扶贫车间等地。郝春明要求，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结合闽宁镇实际，加快闽宁镇扶贫产业发展。要加快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力度，全面加强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群众生活质量。要推动党中央和自治区、银川市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做实闽宁镇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带领广大移民脱贫富民奔小康。县领导郑进选、张文、孙佳永参加调研。

20日 三集广播连续剧《闽宁镇》在闽宁镇原隆村举行开播仪式。郝春明等县领导参加开播仪式。广播连续剧《闽宁镇》故事从2017年西海固地区的一个普通小村庄——海原县曹洼乡喊水村开始的。西海固山大沟深、自然条件恶劣，人民世代生活贫困。1997年，时任福建省委副书记的习近平来到宁夏西海固，亲自提议、亲自命名、亲自推动建设闽宁村，开创贫困群众异地搬迁。广播连续剧《闽宁镇》由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宁夏广播电视台与福建省委宣传部、福建省广播影视

集团、山西省委宣传部、山西广播电视台、漳浦广播电视台联合策划创作。主创团队多次来到西海固地区、闽宁镇采访，五易其稿，组织召开剧本专家论证会，对剧本反复修改和完善。广播剧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之声，宁夏、福建、山西等各台广播频道高频次播出。

21日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姚爱兴带队，视察永宁县《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贯彻落实情况。视察组来到望洪镇新华中心村、永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中铁永宁供水公司、永宁县中干沟整治及湿地改造工程项目区、滨河水系连通工程永宁段察看垃圾分类及污水处理情况，以及环境保护建设情况。姚爱兴要求，永宁县要强化重点领域、行业、企业的水污染防治，打赢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马少军、孙佳永、刘志刚一同察看。

22日 永宁县开展“辉煌70年、建功新时代、讲劳模故事、展劳模风采”、先模“进学校”事迹报告会宣讲活动。银川市“凤城工匠”——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电仪车间维修电工王吉明，银川市劳动模范——永宁中学退休教师谢文杰、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造纸部打浆组组长王瑞芹、永宁县望远镇佳蕾种植专业合作社负责人陈蕾，银川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菌种选育部主任魏爱英，首届“永宁工匠”

——宁夏酩悦轩尼诗(夏桐)酒庄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刘爱国 6 名先模代表讲述自己立足岗位的经历和成长的故事。

27 日 永宁县召开重点项目推进会。县长郝春明参加会议。县发改局、统计局、商投局负责人汇报重点项目推进、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等基本情况。与会人员讨论、分析、研究永宁县当前经济形势,查找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29 日 永宁县举行县卫生健康集团成立揭牌仪式。县卫生健康集团以县人民医院为龙头,县中医院、县疾控中心、县妇幼保健所、6 家乡镇卫生院、2 家农场卫生院、6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为成员,实行信息化建设、人员管理、资金使用、业务建设、药械采购和使用“五统一”管理,形成集管理、服务、发展、利益、责任“五位一体”的紧密型医共体。卫生健康集团的成立是永宁县在实现区域优质医疗资源共享、分级诊疗全面推进的发展目标上迈出关键一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宋晨阳、县长郝春明等领导参加揭牌仪式。

30 日 自治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一督导组派员进驻永宁县,召开配合中央督导组督导准备工作暨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回头看”工作会议。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汇报永宁县配合中央督导组督导准备工作情况,自治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反馈问题

整改情况。督导组指出,自治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在中央督导组进驻宁夏之前对各地各有关部门专项斗争进行一次全面检验,对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配合中央开展督导检查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引起各级机关高度重视。县领导钱冬、郑振杰、任丽琴、杨锋、王晓东、郑进选、张文、马少军、刘志刚参加会议。

6月

10 日 永宁县召开迎接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检查工作会议,安排部署迎接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相关工作。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杨宝文等县领导参加会议。县扫黑办汇报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部署迎检相关事宜。会议要求,全县各部门各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工作落实要到位,要在依法严惩上再下功夫,破网打伞上持续加力,反馈问题立行立改,治理“三乱”迅速行动,舆论宣传正确引导,档案资料上加紧完善,存在问题上迅速整改。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督导检查,要做实组织保障,以督导为契机,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实效。

12 日 江苏省张家港市政协主席、党组书记黄雪元到永宁县考察。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县委副书记、副县长袁雪祥,县政协副主席蒯金银、郭宏参加考察。考察团考察三沙源项目、闽宁产业城创业

谷园区、新华中心村统筹城乡建设情况、永宁人民公园、闽宁镇红酒一条街等地,考察永宁县民生事业、产业发展、创新功能型党支部建设等工作。考察期间,张家港市政协和永宁县政协一致同意,张家港市政协和永宁县政协缔结为友好单位。黄雪元、段伏林希望巩固两地的友谊。

△永宁县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全县中小学合唱比赛,全县各小学共 10 支代表队参加比赛。望远中心小学、永宁一小代表队获得一等奖;蓝山学校、永宁二小、永宁三小获得二等奖;武河小学、征沙渠小学、新华小学、三沙源小学、纳家户小学获得三等奖。

13 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郝春明主持召开县委中心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体研讨会。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参加会议。会议观看永宁县打击黑社会性质组织工作专题片,传达学习《落实自治区为基层减负重点任务有关要求》精神,中央宣传部理论局《正确认识中美经贸斗争 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精神,中央、自治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会议精神,《石泰峰、姜志刚、许传智、张韵声同志在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中央扫黑除恶第 20 督导组督导宁夏工作动员会议和银川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扩大)会议精神。县领导杨宝文、部分单位相关负责人结合分管工作

作交流发言。

△福建久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侯文坤、泉州促进会副会长黄阿遂来永宁县考察对接项目，县委常委张文一同考察。考察团参观闽宁镇镇史馆，查看闽宁镇的发展历程和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的成果展示，考察宁夏青川管业有限公司、闽宁镇新镇区红酒一条街和望远闽宁产业城等企业，就开展合作的内容和领域交换意见。侯文坤总经理认为，永宁县地理环境优越、投资环境良好、交通便利、愿早日实现合作。

△永宁县 2019 年“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召开，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丽娟、副县长马燕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全国全区医疗保障工作会议精神；安排全县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县医院、望远卫生院和两家协议药店分别作表态发言；签订《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医疗服务协议书》。会议要求，医疗保障是事关人民群众健康福祉的重大民生工程，关系到广大城乡居民的切身利益。相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问题导向，明确目标任务；要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专项行动，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治乱行动，打击欺诈骗保违法违规行为。

15 日 望远镇召开行政管理体制改革人员竞聘上岗工作大会。57 名干部竞聘 37 个岗位。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实行工作人员竞聘上岗，是永宁县较大多乡镇

行政单位用人改革的一次尝试。竞聘演讲占 60%，民主测评表占 40%，综合成绩，择优聘任。

16 日 福建省三明市浩伦园艺植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潘东汉带领考察团考察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副县长孙佳永陪同考察。考察组来到闽宁新镇区红酒一条街、宁夏德龙酒业有限公司、宁夏壹泰牧业有限公司、宁夏塞鲜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和闽宁镇万亩草畜产业园区、宁夏犇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等地。双方就酿酒葡萄、设施大棚、有机蔬菜、有机水稻、有机肥使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合作交换意见。

17 日 永宁县召开闽宁镇“出户入园”工作会议，动员养殖散户“出户入园”，集中养殖，将闽宁镇打造成全国标准化高端肉牛养殖示范基地。县长郝春明参加座谈会。闽宁镇企业代表、各村及养殖户代表就“出户入园”集中式养殖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开展交流。闽宁镇存栏肉牛 12775 头，其中，规模养牛场 4 家，存栏牛 6475 头；散户养牛 1129 户，存栏牛 6300 头。郝春明要求，“出户入园”是实现畜禽良种化、养殖设施化、生产规范化、防疫制度化、粪污无害化的科学养殖、精准养殖模式。6 月底入园一批，7 月份全部完成。县领导张文、孙佳永、刘志刚参加座谈会。

18 日 县长郝春明在政府会议室接待来访群众。对来访群众所反映的拆迁补偿、失地养老保险、自来水饮用等情况，郝春明查阅

材料，下到现场。对事实清楚、政策规定明确的，郝春明当场作出答复，要求有关部门和单位给予解决和落实；对于需要调查研究的问题，当场要求信访局和相关部门限期调查清楚答复。县领导王辉、蒯金银、刘志刚参加接待。

18—27 日 永宁县出现持续 10 天的阴雨天气，范围广、持续时间长均创 1961 年以来永宁县 6 月极值。月内降水量 100.6 毫米，与历年值相比偏多 76.1 毫米，为 1961 年以来 6 月第一。

19 日 银川市委副书记周云峰督查永宁县落实整改自治区党委督查调研闽宁镇建设发展情况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县长郝春明、政协副主席刘志刚参加督查。周云峰查看闽宁镇万亩葡萄种植基地、木兰村养殖园区、玉海村特色商业街，调研闽宁镇设施空棚的整改、重点项目建设、产业发展规划、“三管入地”、改厕入户等工作。周云峰说，要促进闽宁镇协调发展，补齐基础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县长郝春明调研闽宁镇扶贫工作。郝春明查看昌盛光伏科技园区、电商扶贫示范街、新华百货等，县农业农村局、扶贫开发中心等相关部门汇报“出户入园”集中式养殖工作。郝春明要求，各部门要形成合力，相互协调，分工明确；闽宁镇要拿出具体方案，明确重点协议，带动养殖户入园，拓宽养殖户的增收渠道。县领导张文、刘志刚参加调研。

20 日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公布自治区 60 户工业龙头企业名单。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榜上有名。自治区工业龙头企业两年一调整,2019 年自治区工信厅在原 60 户工业龙头企业的基础上,依据“重点突出、择优择强、行业平衡”的总体原则,参考工业总产值、总资产、工业总产值增量等指标,对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行加权排名,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排名第 21 位,再次获评自治区工业龙头企业,为永宁县唯一入选企业。

21 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全县部分重点项目建设情况。郝春明来到县第三中学、杨和康城幼儿园、永宁县第五幼儿园、望远九年一贯制学校、宁夏飞碟射击训练基地建设项目、宁夏小任果蔬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宁夏四季鲜果品蔬菜综合批发市场二期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灵隆澜悦湾房地产开发项目等地,实地调研、听取汇报,查看各项目规划设计、建设进展以及部分项目建设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情况。郝春明要求,要完善配套设施建设,补齐项目施工建设短板,保障各重点项目建设如期完成。县领导钱冬、杨锋、马燕、刘志刚参加调研。

△平罗县政协主席毛精明率团考察永宁县美丽村庄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县政协主席段伏林一同考察。毛精明考察望洪镇新华中心村、李俊镇许桥中心村、人民公园等地,听取有关情况介绍,了解永宁县在新型城镇化建

设工作。2013 年起,永宁县全面推进统筹城乡发展,实施 507 万平方米的 16 个城镇棚户区改造和小城镇中心村建设项目,安置 29762 户 104170 人,全县城镇化程度由 35% 提高到 75%。平罗县政协考察团对永宁县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镇管理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高度评价。县政协副主席郭宏陪同考察。

△永宁县举行 2019 年首次“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政务公开义务监督员走进县卫生健康局、县医院、疾控中心。大家走进县人民医院,参观医院“远程心电诊断中心”“远程影像诊断中心”“远程查房中心”“远程门诊中心”。在县疾控中心,大家参观疫苗的采购、入库、储存、运输、发放及预防接种等各个环节。

24 日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与永宁县宣传文化系统党员们一起,在闽宁镇举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党员们在红酒一条街,观看文艺小分队的演出,参观闽宁镇镇史馆。

25 日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杨锋主持召开永宁县上半年经济形势调度会工作会。县委常委、副县长袁雪祥参加会议。县发改局、统计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商投局、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汇报 1—5 月份全县经济指标完成、重大项目建设、财政收入增长、农村经济运行、全县招商和商贸经济运行等情况。

△永宁县召开扫黑除恶专项

斗争领导小组会议。部署迎接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相关工作。郝春明、杨宝文等县领导出席会议。会议传达银川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议精神,传达中央扫黑除恶第 20 督导组对固原、吴忠下沉督导情况的通报。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等汇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综合协调组、后勤保障组等汇报近期迎检准备情况。

△河南省荥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张淑霞来到闽宁镇观摩闽宁镇“扶母还犊”扶贫模式。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满红陪同观摩学习。张淑霞考察宁夏壹泰牧业有限公司肉牛养殖基地,宁夏犇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参观闽宁镇扶贫展示馆,闽宁红酒街。张淑霞表示,要将闽宁镇循环农业、精准扶贫的经验、做法带回去,推进荥阳市农业和扶贫工作开展。

△自治区民政厅组织党员到永宁县闽宁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性教育暨“七一”主题党日活动。党员们参观闽宁镇棚户湾红树莓生态产业园、闽宁镇红酒一条街、闽宁镇镇史馆。全体党员在党旗下重温入党誓词,重温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誓言。区民政厅党组书记领导慰问闽宁镇福宁村王守忠、李常俊老党员困难户。

26 日 永宁县遭遇短时强降雨,县城出现内涝。银川气象台发布暴雨黄色预警信号:永宁县降水量达 30 毫米以上;26 日下午四点

左右，湖映绿洲小区西门口出现严重积水，积水路段长度大约100米。下午6点40分，下班高峰期，附近居民蹚水过往，进入小区车辆也在积水中通行。团结西路街道办与县综合执法大队协调调来3辆吸污车，进行排水作业。积水由于短时强降雨和地势低洼所致，道路上积水倒灌向小区，县一污厂也启动应急措施进行排污保障。

27日 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与永宁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工作人员组成的招商推介团赴长沙参加第一届中非贸易博览会。永宁县商投局根据自身产业定位及未来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方向有针对性地对接湖南省爱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湖南恒邦物流集团以及湖南环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等企业发出邀请。

7月

3日 湖南省邵阳市人大常委会民族华侨事务委员会干部专题培训班50余人，到闽宁镇参观学习。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少军陪同。考察团参观闽宁镇史馆、青岛光伏农业大棚、闽宁镇红酒街等地，听取永宁县在精准扶贫工作中的经验及做法。

5日 县长郝春明对县纪委监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开展督导调研。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王晓东，县政协副主席刘志刚一同参加调研。郝春明来到县

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监察室等科室。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启动后，县纪委、监委抽调骨干力量成立办案组、专案组，集中力量深挖彻查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并取得成效。郝春明对县纪委监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给予肯定。

8日 “决战脱贫攻坚 决胜全面小康”网络媒体宁夏行采访团来到闽宁镇，参观闽宁镇扶贫展示馆，考察闽宁镇移民群众在闽宁协作扶贫开发、携手建设美丽家园、追求幸福生活的奋斗历程。“决战脱贫攻坚 决胜全面小康”网络媒体宁夏行采访团由中央网信办主办，在宁夏、陕西、贵州、甘肃、吉林、云南、安徽、山西8省区开展。来自区内外的十多家网络媒体来到宁夏，调研采写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经验。

9日 红星美凯龙与路丰置业合作签约仪式在路丰建材物流园举行，县长郝春明及县领导钱冬、杨锋、袁雪祥出席仪式。路丰置业与红星美凯龙签署合作协议书。红星美凯龙入驻路丰置业。路丰建材物流园占地23.14公顷，总投资12.5亿元，建筑面积31.4万平方米。

10日 张家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应梓、张家港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张雷19人，来永宁县考察生态文明建设。考察组考察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参观闽宁镇扶贫展示馆，考察永宁县西部水系建设情况、全县水生态环境整治和林业

绿化情况、新华中心村建设，查看全县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建设美丽乡村情况。县长郝春明、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共同会见考察组成员。考察组对永宁县葡萄酒产业发展、精准扶贫、小城镇中心村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给予肯定。县领导袁雪祥、王少林、马少军参加活动。

△由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主办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优秀文艺节目展演”在光明广场演出。永宁县文化馆原创音乐快板《扫黑除恶正攻坚》、小品《讨债》在全区30余个节目中脱颖而出，入选本次展演。

19日 永宁县召开2019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专题会议。会议传达银川市整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巡察工作动员大会会议精神；通报对永宁县各行业、系统开展文明指数测评情况；宣传部、综合执法大队、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等单位汇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郝春明参加大会并讲话。县领导任丽琴、袁雪祥、杜勇、杨云、刘志刚参加会议。

24日 自治区工信厅公布2019年宁夏“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入库名单，永宁县的宁夏欣欣向荣苗木有限公司、宁夏才运达机电泵业有限公司、宁夏犇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中英阿诺康（宁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宁夏壹泰牧业有限公司、宁夏和瑞包装有限公司、宁夏永宁海宝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银川市川雨节水灌溉

有限公司、宁夏万家香食品有限公司、宁夏北方巨源液压工贸有限公司、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晶润生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宁夏天然蜂产品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 13 家永宁企业入选 2019 年自治区“专精特新”企业。

△自治区党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白尚成，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吴玉才，自治区政协副主席马力组成的全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互观互检”观摩团观摩永宁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郝春明，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郑进选参加观摩活动。观摩团查看永宁县人民公园、李俊镇许桥中心村 2 个示范点。县委、县政府汇报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28 日 传银国际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王忠杰来永宁县考察，县委常委、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钱冬陪同考察。传银国际深圳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考察原银峰铝业厂、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宁夏北方置业开发有限公司物流产业园。王忠杰认为永宁县区位优越、交通便利、资源丰富，后发优势十分明显，正处于绿色发展、加快崛起的关键时期。传银国际有意在宁夏北方国际建材物流园建设智能终端产业园项目合作。

29 日 县领导任丽琴、郑进选、满红慰问永宁县重点优抚对象 91 岁高龄在乡老复员军人王成明、胜利乡杨显村邓万玉、76 岁

的刁礼老人。这些退役老军人离队不离党，退伍不褪色，曾为保卫祖国和社会主义建设做出过重大贡献。县领导还慰问王红、纳宏强、丁凤明、朱龙四名曾参加过对越自卫反击战的退役军人。

31 日 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慰问驻永部队，为广大部队官兵们送上节日的问候。朱剑来到永宁县人武部，祝大家节日快乐。朱剑说，县人武部、驻永部队在维护地方社会稳定和谐、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帮助闽宁镇移民群众脱贫致富，为当地脱贫攻坚工作做出贡献，他表示，永宁将继承和发扬军爱民、民拥军的光荣传统，当好部队建设的保障部。当日，县长郝春明走访慰问驻永部队及退役军人代表。在永宁县武警中队，郝春明向官兵们致以节日的问候。郝春明对武警中队长期对永宁县经济社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肯定，并希望部队官兵关心和支持地方经济建设。郝春明还慰问永宁县消防中队官兵，慰问县综合执法大队工作的退役军人代表。县领导郭雪平、杨宝文、袁雪祥、陈丽娟、刘志刚参加慰问。

8月

1 日 全县干部职工在宁和广场参加升国旗健步行活动，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2 周年。上午 8 点 30 分，在国歌声中五星红旗冉冉升起，干部职工向国旗行瞩目礼。县武警中队的郭阳作题为《树立国防意识，励志报效祖

国》主题演讲，呼吁全社会立志报效祖国。当晚，永宁县 2019 年“不忘初心跟党走、军民共结鱼水情”庆八一建军节专场文艺晚会在宁和广场举办。

△县长郝春明带队调研中心村污水站管道敷设工作。郝春明来到胜利乡八渠村、望洪镇靖益村、李俊镇雷台村等地的污水站管道敷设现场，听取相关负责人对各污水站点维修改造及提标改造方案的汇报。郝春明要求，乡镇、部门要加强沟通，对标问题拿出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及措施，减轻县城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压力，保证经过处理后的水质达到排放标准。

△福建漳州台商投资区举办闽宁协作“百企扶贫”工作座谈会。会上，漳州区领导介绍角美和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的历史背景、援助成效，希望企业家秉承“扶贫济困、服务社会”的宗旨，为闽宁奉献自己的爱心善心。当日，近百家爱心企业慷慨解囊，共认捐善款 280 余万元。台商投资区还发布闽宁扶贫捐赠渠道，希望广大企业家广献爱心，到脱贫攻坚中来。

2 日 2019 年宁夏校园减灾教室项目探访活动在闽宁中心小学开展，中国扶贫基金会向闽宁镇中心小学捐赠一所校园减灾教室。中国扶贫基金会减灾形象大使蔡徐坤与副县长马燕共同为校园减灾教室揭牌。永宁县消防救援大队的工作人员现场为同学们讲解灭火器的使用方法、安全逃生知

识。校园减灾教室是中国扶贫基金会推出的一项以儿童为主导,提升学校儿童灾害意识和避险能力、提升学校老师减灾防灾教学能力和应急管理能力的校园综合减灾干预项目。

△江苏省张家港市考察团考察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县长郝春明参加考察。考察团考察望洪镇新华中心村,查看中心村拆迁安置、民生服务等情况,来到闽宁镇镇史馆、德龙酒业公司,查看闽宁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永宁县与张家港市签订战略友好协议。

3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玉泉营、黄羊滩两个国有农场社会化能力建设情况,现场办公解决问题。在调研玉泉营农场供热站环保改造时,郝春明与大家探讨,提出燃煤锅炉进行环保改造,将燃煤锅炉改造为燃气锅炉。在玉泉营、黄羊滩农场,郝春明说,农场危房改造是当前的一件大事,相关部门、乡镇、农场要尽快拿出方案,争取相关资金,尽早开始改造施工,让老百姓住上安全、舒心的房子。县领导孙佳永、刘志刚参加调研。

4日 李俊镇举办农民丰收节暨魏团村精品鲜果采摘节,千名游客到鲜果采摘园里,采摘、品尝盛夏的果实。果农们将自己果园里的鲜果摆放出来,供游客们品尝、购买。

7日 福建省人大常委会信访局局长蔡闽民来到闽宁镇调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信访处调研员陶守卫、永宁县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满红一同调研。调研组来到德龙十万亩葡萄种植基地、闽宁东西干部协作培训学院、富贵兰实业有限公司、闽宁镇扶贫展示馆,查看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种植和葡萄酒产业发展情况。调研组对闽宁镇由昔日干沙滩变成今日的金沙滩、对闽宁镇20年来的发展变迁和所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

△经企业申报、市县推荐、专家评审、查看等程序,宁夏创业谷中小企业创业创新基地被工信部列入2019年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北京大学党委书记邱水平率团赴银川,来到永宁县闽宁镇,参观闽宁扶贫展示馆、有机葡萄生态产业园,现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的重要论述,查看闽宁镇脱贫致富实践。

△中国科协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怀进鹏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围绕提升基层科协组织力等工作在闽宁镇调研。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吴秀章,自治区科协党组书记、主席陈红缨等一同调研。怀进鹏到永宁县闽宁镇扶贫展示馆、永宁县红树莓产业联合会科普示范基地等,与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闽宁镇四级科协负责人及闽宁镇代表交流研讨,调查基层科协组织建设发挥作用情况。

8日 自治区政协调研永宁县精品蔬菜批发行业集体协商工作。

调研组来到宁夏四季鲜果品蔬菜批发市场结算中心、水果批发区等地,听取汇报,查看公司的经营状况、劳动用工情况、职工工资收入等情况。座谈会上,调研组与宁夏四季鲜负责人、企业代表、职工代表就企业实行工资集体协商情况进行交流,调研加强企业的引导、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工资集体协商方面的经验。

14日 张家港团市委及张家港市各界爱心人士爱心物资捐赠发放仪式在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建设社区举行。张家港团市委、苏州市富城拍卖有限公司、张家港市亿利机械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市南沙小学分别向永宁团县委捐赠爱心包裹2000份、爱心毛衣400件、希望工程圆梦基金30000元、爱心图书5000册。活动期间,双方共同签订《江苏张家港、宁夏永宁县共青团工作合作备忘录》。县人大副主任马少军、县政协副主席郭宏参加活动。

△永宁县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整改工作推进会,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县长郝春明参加会议。住建局、市监局、审批局、教体局、综合执法大队、交警大队、望远镇、团结西路街道办汇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朱剑要求,各分管领导、各部门要重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要抓住重点,建立起长效机制。县领导任丽琴、王晓东、郑进选、王辉、马燕、孙佳永、刘志刚等参加会议。

15日 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召开会议。市委常委、

县委书记朱剑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银川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审议《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审议贯彻落实中央网信办《关于强化政治建设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县领导杨宝文、刘明、钱冬、任丽琴、杨锋、王晓东、郑进选、刘志刚参加会议。

△银川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宋志霖带领督查组督查永宁县纪委监委上半年工作。督查组来到闽宁镇红酒一条街、永宁县委党校走访、听汇报，了解闽宁镇红酒产业发展以及党风廉政教育文化基地开展情况。永宁县纪委监委汇报2019年上半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宋志霖肯定永宁县纪委监委的工作，他指出，纪委监委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以坚强的纪律、严明的作风、加大工作力度，完成好中央督导组交办的任务。县领导王晓东、张文参加督查。

16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闽宁镇重点项目和工作推进情况。郝春明来到闽宁镇园艺村中光光伏养殖园区，查看园区运行情况。郝春明对园艺村中光光伏养殖园养殖肉牛存栏569头工作给予肯定。在闽宁镇扶贫路建设工地，郝春明查看项目推进情况。郝春明说，资金问题政府会协调解决，施工

方要在安全的前提下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在闽宁镇扶贫车间、电商一条街、原隆村脱贫攻坚网格员办公室，郝春明查看各项工作推进情况。县领导孙佳永、刘志刚参加调研。

19日 第二届“中国医师节”日，永宁县举办殊贡献卫生人才表彰表彰会议。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任丽琴发表致辞。副县长马燕宣读表彰2019年永宁县第二届特殊贡献卫生人才、优秀卫生人才和最美医生。县领导陈丽娟、郭宏应邀出席。

19—20日 县长郝春明带领调研组调研全县工业企业生产情况。在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调研组调查企业1—7月份生产等情况。在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研组听取负责人对生产经营及环保治理等情况的汇报。郝春明说，政府会扶持企业发展，要求企业在科学谋划发展中注意有关环保问题。在宁夏恒泰化工设备有限公司，负责人反映企业建设面临的困难，郝春明率调研组对建设场地进行现场查看，要求相关部门协调解决。

20日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调研组调研望远镇卫生院医疗项目建设情况。调研组来到望远镇卫生院门诊、住院部、银川在线互联网门诊调研，听取“互联网+医疗健康”“家庭医生签约”“互联网+行风测评”等工作汇报。现场查阅病人病历，询问病人收费情况，与远程会诊的医生对话。调研组对望

远镇卫生院“互联网+医疗健康”“主动签约、免费检查”等创新工作给予好评。

△永宁县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文艺宣传小分队举行进基层演出活动。文艺宣传小分队由县委统战部牵头，永宁县文化馆专业人员组队，用“红色文艺轻骑兵”的形式，在乡村田间地头、社区、军营开展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文艺宣传活动。

22日 郝春明主持召开会议研究水土保持、住房和城乡建设等相关工作。会议组织学习李克强总理在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研究贯彻落实意见；研究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永宁100MW光伏电站建设事宜；研究水土保持工作事宜；研究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郝春明要求，各部门要接待企业和群众，帮助企业和群众解决好实际问题，要处理好原则性和灵活性的关系，兑现落实好政策。县领导杨锋、王辉、马燕、杨云、刘志刚参加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少军列席会议。

26日 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政协委员观摩永宁县创新工作，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马凯，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等参加观摩。观摩组来到永宁县政协委员助力“三农”服务点，听取望远镇板桥村现代农业综合体园区的介绍。在南环社区的政协委员驻社区联系服务点，观摩组观摩永宁县政协推进协商民主，为永宁社区管

理服务发挥的作用的情况，观摩永宁县政协特邀界、民建界委员界别工作室。县政协副主席蒯金银、郭宏参加观摩。

△永宁县闽宁镇电商扶贫启动签约仪式在永宁县闽宁镇举行。县委常委、闽宁镇党委书记张文，县委常委、副县长袁雪祥，浙江格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银川杞里香商贸有限公司，银川杞里香商贸有限公司，禾美(宁夏)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派员出席签约仪式，闽宁镇与银川杞里香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协议，银川杞里香商贸有限公司与浙江格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7 日 永宁县召开迎接国务院第六次大督查工作专题会。政府办公室汇报迎接国务院第六次大督查工作准备情况；县科技局汇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工作落实情况；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汇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落实情况；县财政局汇报减税降费工作落实情况；县人社局汇报稳定和扩大就业工作落实情况；县发改局汇报清理核查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突出问题落实情况和合理扩大有效投资工作落实情况；县委办公室汇报中央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政法委汇报中央扫黑除恶督导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环保局汇报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情况。郝春明要求，各单位要聚焦督查重点，紧盯减税降费、稳定和扩大就业、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开展自查自纠，把各项

迎检准备工作做细做实。县领导杨锋、王辉、马燕、杨云、刘志刚参加会议。

28 日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妇幼健康促进项目副主任张茜鸽，自治区妇联、区卫健委派员调研永宁县“妇幼健康促进项目”落实情况。

29 日 永宁县图书馆惠风文苑分馆揭牌仪式。惠风文苑分馆位于杨和四期院内，馆内分设成人阅览区、儿童阅览区、图书陈列区和借阅服务区。阅览区容纳了成人、少儿、幼儿三大类藏书，计5000余册，满足各年龄段读者的需求。惠风文苑分馆成立，为读者免费提供优质的图书资源。

30 日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厅长宋建刚带队调研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发展情况。调研组来到闽宁镇游客服务中心、昌盛光伏科技园、海国宝移民示范家庭、闽宁镇红酒一条街、闽宁镇原隆村“非遗”展示馆等地，调查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发展情况。调研组认为，闽宁镇是国家级特色小镇、东西部合作示范镇，移民搬迁、脱贫致富等方面在全国形成宝贵经验，有着丰富的自然和人文旅游资源，各级各部门及旅行社要迅速行动，形成合力，促进闽宁镇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

31 日 胜利乡大青葡萄丰收节田园采摘自驾游活动在胜利乡八渠村大青葡萄种植基地举行。活动展示八渠村大青村葡萄9类38个品种、3类优质干果、9类优质蔬菜及自酿蜂蜜等土特产。活

动吸引八方游客，逛农村集市，尝美味鲜果。大青葡萄丰收节持续1个月时间。

9月

1 日 新建的银子湖学校投入使用并开始招生。学校位于望远镇双庆路，是一所九年一贯制寄宿学校。学校占地面积为9.9公顷，建筑面积为3万多平方米，共建设教学楼6栋，其中小学部3栋、初中部3栋，功能楼有4栋，还配置教师办公楼1栋、宿舍楼1栋、餐厅1栋及风雨操场。设置72个教学班，小学、初中各36个班。

5 日 永宁县举行2019年“希望工程·圆梦行动”项目救助仪式。县希望公益服务中心筹集善款191810元。苏州市阳光港城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宁夏新百现代物流有限公司、永宁四季兴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等9个企业代表向永宁县希望公益服务中心捐赠善款。助学金资助63名贫困家庭大学生每人3000元。县领导郑进选、杨云、郭宏参加发放仪式。

6 日 第四届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中，永宁县在银川悦宾馆举行项目签约仪式。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参加签约仪式。县委常委、副县长袁雪祥代表永宁县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绿色工程研究所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仪式上签约四个项目，分别是：中国科学院绿色过程工程研究所投资建设的墨工科技高纯石墨烯及应用项目，总投资10亿

元；深圳海王药业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海王药业仓储物流园项目，总投资 0.8 亿元；海南海垦和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闽宁镇和牛养殖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 1 亿元；内蒙古侩牛物联网服务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闽宁镇侩牛养殖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 1 亿元。

9 日 永宁县召开庆祝第 35 个教师节暨表彰大会。大会表彰 2018—2019 年度全县 55 名优秀教师,60 名模范班主任,10 名师德标兵,20 名优秀教育工作者,9 名优秀校长,20 名优秀特岗教师；大会兑现 2019 年全县高考奖励 216 万元, 兑现中考奖励 49.3 万元, 奖励 19 名高考先进工作者、20 名中考先进工作者。2019 年, 全县高考一本、二本上线

1346 人, 其中一本上线率 22.9%, 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指出, 要以更大力度, 以更高的标准和更实的举措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同日,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陈丽娟慰问望远小学、望远中学、蓝山小学、银子湖等学校一线教育工作者。

11 日 全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会议精神, 学习贯彻自治区党委、银川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求精神, 安排部署全县主题教育工作, 动员全县上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 组织好、开

展好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 县长郝春明, 县政协主席段伏林等参加会议。银川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五指导组副组长姚永伟到会指导。

12 日 永宁县召开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推进会议。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全国禁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自治区禁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推进会议及银川市禁毒工作暨全国禁毒示范城市攻坚会议精神；通报永宁县 2019 年上半年禁毒工作情况, 安排部署 2019 年下半年禁毒工作。县公安局、教体局等单位作表态发言。县领导杨锋、杜勇参加会议。

△永宁县组织辖区内企业召开“阅宁夏 鉴优品”电商节专项推进会。活动评选出一批优质畅销的电商产品。永宁县域内 40 多家电商企业参加专项推进会。电商节专项推进会旨在整合永宁县域内电商资源, 为推进永宁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打基础。

13 日 由永宁县委宣传部主办、县文联承办的“诗心传承·诗意永宁”2019 年永宁县第三届“中秋诗会”在宁和广场举行。中秋诗会分《中秋念安》《明月之诗》《经典回声》《闪亮的日子》《铭记与坚守》《雅诵儒意》六个篇章, 诗会在经典诗词诵读中体验节日习俗。

15 日 永宁第六届“踏歌起舞·

欢乐永宁”广场舞展演比赛在宁和广场举行。来自全县 18 支队伍近千人参加。展演比赛在《歌唱祖国》声中拉开序幕, 《天南地北唱中华》《吉祥中国年》《幸福中国一起走》《红歌中国行》等红歌, 唱出奋发进取的永宁精神。县领导任丽琴、郑进选、陈丽娟、马占山、郭宏出席活动。

16 日 县长郝春明主持召开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推进会。县发改局汇报 2019 年全县项目进展情况、项目争取情况, 2020 年项目谋划情况；统计局汇报 2019 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商投局汇报全县招商引资总体情况；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闽宁镇汇报本单位招商引资工作情况。郝春明要求, 全县要紧盯任务、攻坚克难, 大干一百天, 保证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工业、农业等重点领域、部门要推进项目及招商引资工作。要及早谋划全县 2020 年重点项目及“十四五”重大项目。县领导袁雪祥、马燕、孙佳永、杜勇、马占山、杨云、刘志刚参加会议。

17 日 退役军人事务部部长孙绍骋带领调研组, 调研闽宁镇退役军人工作。在闽宁镇, 孙绍骋考察永宁县退役军人服务、退役军人创业就业、退役军人军事信息系统建设等方面工作。孙绍骋要求, 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 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强烈的责任担当, 全面贯彻全国退役军人工作会议精神, 做实就业安置、优待褒扬、权益维护、服务管理工作, 提

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自治区党政军领导张韵声、潘武俊、郑威波等参加活动。

△永宁县青年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综合素质提升专题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全县新提拔的青年干部及重点培养对象 50 人参加为期一个月的培训。开班仪式上，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为青年干部队伍建设主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课。朱剑说，学习是党员干部的必修课，特别是领导干部更要重视学习、终身学习。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杨宝文参加开班仪式。

△永宁县 2019 年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在宁夏创业谷举办。宁夏宝丰能源集团、乌海新能源集团、永宁县鹏瑞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宁夏广汇天然气闽宁加气站等 41 家现场招聘，提供岗位 1300 余个。永宁 40 多名退役军人及部分高校毕业生参加此次专场招聘会，现场达成就业意向 41 人。

18 日 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主持召开县委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理论学习专题研讨会。朱剑、郭雪平、郝春明、钱冬、蒯金银结合各自工作学习实际做交流发言。朱剑要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首要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永葆初心、鼓舞斗志、担当使命，全县党员干部要把总书记一系列的重要论述、批示指示作为

修身做人的基本准则，在学思践悟中牢记初心使命，在知行合一中主动担当作为，以自觉行动开创永宁事业发展新局面。郭雪平、郝春明、杨宝文等县领导，各乡镇、部门负责人参加研讨会。

△永宁县县处级领导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读书班开班。读书班组织领学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并指导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时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时的重要讲话和对宁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杨宝文等参加读书班学习。

19 日 县长郝春明带队调研全县项目建设情况。郝春明调研灵隆澜悦湾房地产开发项目区、宁夏福思特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处，庆丰御景湾二期项目、宁夏小任果蔬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纳家户回民小学等建设项目。郝春明要求，要加快推进各项目建设，保质量、保进度、保安全，统筹推进，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相关部门要对现有企业及其在建项目给予支持。县领导钱冬、杨云、刘志刚参加调研。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布 2019 年自治区绿色工厂第二批企业名单，永宁辖地宁夏瀛海

天琛建材有限公司榜上有名。

20 日 永宁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会议。会议传达自治区第三次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19 年第 3 次会议精神；审议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脱贫出列报告、永宁县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退出报告和《永宁县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的实施方案》；通报 2019 年上半年各乡镇、各单位脱贫攻坚工作存在的问题。

△永宁县召开推进四季鲜综合批发市场承接兴庆区北环批发市场搬迁转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对四季鲜市场承接北环批发市场搬迁工作、搬迁后的安置、政策落实等方面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保证搬迁转移工作紧密衔接有序。

22 日 永宁县 2019 年农民丰收节在望洪镇裕稻丰有机水稻种植基地欢乐开幕。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处长康进喜、银川市农业农村局局长马元文，以及永宁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杨宝文等出席活动。杨宝文在致辞中代表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向全县广大农民朋友和农业工作者致以最热烈的节日问候。县长郝春明宣布 2019 年永宁“农民丰收节”活动启动。庆祝活动有丰年舞狮表演、人工收割技能比赛，以及浑水摸鱼、田园捉鸡、群众拔河比赛等。

22—23 日 望远镇举办第二届西红柿丰收节。西红柿丰收节设置“观、品、玩、逛、赏”活动，即观

秦腔大戏；品特色美食；玩西红柿投篮亲子游戏；逛西红柿生产基地免费采摘；赏望远镇特色农产品，吸引络绎不绝的游客。

23日 永宁县政协召开学习全国政协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0周年大会精神会议，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参加会议。段伏林要求，全县政协委员、政协机关干部要深化对人民政协性质定位作用的认识，理解党设立人民政协的初心和人民政协的使命，准确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方位、新使命。

△首个中国农村学校科技馆在闽宁二中落成并投入使用。闽宁二中农村科技馆由中科协投资20万元建成，馆内由声光体验、电磁探秘、运动定律、体验科学等多个板块的20件展品组成，涉及数学、力学、电磁、光学、声学等学科知识。

25日 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慰问永宁县全国优秀共产党员裘志新和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张东智。朱剑来到全国优秀共产党员裘志新家中，关切地询问他的身体状况和生活情况，送去“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纪念章”和慰问金。

△“民族团结一家亲”中国西北五省(区)花儿名家宁夏行演唱会在县人民公园开演，来自西北五省(区)的十余名花儿唱将登台亮相。来自西北五省(区)的歌手表演高亢激扬的歌声，展现出花儿艺术魅力。

△永宁县召开创建全国文明

城市部门包抓社区工作推进会。会议通报落实创城专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情况，对全县包抓社区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会议要求，要压实责任，梳理重点问题，细化台账，加强督导；要真抓实干，沉下心来抓创城工作，把创城工作做出实效、落到实处。与会人员下到望远镇，检查环境卫生整治、非机动车乱停乱放整治情况。县领导任丽琴、马占山参加会议及督查。

△“最美奋斗者”表彰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永宁县小麦育繁所原所长裘志新获全国“最美奋斗者”荣誉称号。

26日 永宁县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三次专题研讨会，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甘肃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陈希、杨晓渡在中央部门单位、部分省(自治区)、银川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整改落实工作座谈会和部分中央指导组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石泰峰在自治区党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第一、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杨锋、王晓东、张延能结合自身工作作交流研讨发言。县领导郭雪平、段伏林等参加会议。

27日 永宁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歌咏比赛在县人民公园精彩举行。近万名永宁儿女唱红歌、感党恩，用嘹亮的歌声喜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祖国70周年华诞。近万名职工群众共同唱响《我和我的祖国》。全

县13支代表队近千名职工分别演绎的《年轻的朋友来相会》《保卫黄河》《共和国之恋》《天耀中华》《春天的故事》《我的祖国》《走进新时代》《爱我中华》《我的中国心》《今天是你的生日，中国》《我和我的祖国》《歌唱祖国》等26首歌颂党、歌颂祖国、讴歌新时代的经典曲目，用歌声抒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对党、对祖国的无限热爱和对未来的美好憧憬。

△“我们都是追梦人”银川市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剪纸成果展在永宁县惠风文苑开展。来自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10余位剪纸“非遗”传承人带来的86幅作品在国庆长假期间展出。

△永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召集4名长城文保员举办长城保护员培训班。培训班带领4名长城文保员学习《长城保护条例》，宣读《长城专职保护员巡查制度》。永宁县文物局对4名长城保护员颁发长城保护员工作证。

30日 县长郝春明调研节前食品安全、市场供应、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工作。在望远镇人民政府，郝春明查看国庆假期的应急值班安排情况。在宁夏泰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郝春明查看企业拆迁进展。

10月

1日 全县干部职工、群众收听收看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的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会阅兵盛况，见证这一伟

大时刻，体会作为一名中国人的自豪与感动。

9—11 日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组织开展新收获水稻、玉米质量安全监测和质量调查品质测报采样工作。秋粮扦样共扦取水稻样品 50 份、玉米样品 40 份。水稻样品包括国家级质量安全监测 1 个，自治区级质量安全监测 3 个，自治区级品质测评 21 个，自治区级质量调查 25 个。玉米样品包括国家级质量安全监测 1 个，自治区级质量安全监测 1 个，自治区级品质测评 22 个，自治区级质量调查 16 个。采集的样品涉及全县 5 个乡镇。

10 日 宁夏禽病综合防控与净化院士工作站闽宁镇晓鸣农牧智慧农业扶贫产业园区揭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人社厅、科技厅、区科协派员，县长郝春明参加揭牌仪式。院士工作站是以晓鸣农牧为载体，以中国工程院院士刘秀梵及其创新团队为技术支撑，助力闽宁合作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宁夏禽病综合防控与净化院士工作站的建立使晓鸣农牧可以更好地借助中国工程院的技术优势，解决蛋鸡养殖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以科技进步带动产业发展。县领导钱冬、张文、满红、孙佳永、蒯金银、刘志刚参加活动。

12 日 永宁县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四次专题研讨会，会议围绕践行“两个维护”为主题开展交流研讨。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等县处级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

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陈希在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

14 日 银川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左新军来到永宁县望远镇板桥村，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蹲点调研，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一同调研。左新军来到望远镇板桥村蔬菜分拣基地、科瑞恒生种苗繁育基地、望远镇板桥村村民代表联络站，查看望远镇板桥村蔬菜种植销售情况、育苗基地发展情况、人大代表之窗的建设情况。在板桥村党群活动中心，左新军与村两委班子成员、村人大代表、党员代表座谈交流，望远镇板桥村党支部书记索进林汇报板桥村产业发展情况。左新军肯定望远镇产业发展成绩和望远镇人大工作开展情况。他要求，要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提升人大代表依法履职能力，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创造条件。

△县长郝春明下到企业，调研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路丰建材二期红星·星艺佳市场招商入驻企业 70 多家，企业用工缺口较大，郝春明指示政府部门要组织招聘会，解决企业困难。康乐新型建材项目是“腾笼换鸟”新项目，项目自开工后加快建设，厂房主体结构正施工。郝春明要求企业要加快建设进度。德朗宁铝业是生产铝型材料企业，郝春明走进生产车间。对企业扩大生产规模的需求，郝春明现场协调解决企业厂房用地问题。县领导钱冬参

加调研。

15 日 永宁县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推进会。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办公室主任刘明参加会议。主题教育第一、第三、第五指导组组长汇报前一阶段各乡镇、部门主题教育开展情况，反馈发现的问题。

17 日 银川市民族工作委员会党支部联合胜利乡烽火村党支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银川市民族工作委员会党支部、烽火村党员共同学习习近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等内容。银川市民族工作委员会向烽火村党支部赠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用书 40 本。银川市民族工作委员会联合宁夏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走访慰问烽火村的 7 户建档立卡户及困难群众，送去米、面、油等生活用品。

18 日 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召开县委中心组学习习近平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专题研讨会。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五督导组施新明到会指导，袁雪祥、王少林、姜利、魏凯军 4 人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精神，如何更好地总结党的历史经验，更好地认识和把握历史发展规律，凝聚奋进力量做研讨发言。

郭雪平、段伏林、杨宝文等县领导参加研讨。

19—25 日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县长马占山赴重庆市、温州市、泉州市、佛山市、西安市开展招商引资考察活动。考察团重点考察重庆市大龙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电商服务平台、重庆明品福集团的冷链物流中心、万洋集团制造业集聚平台、福建久信科技有限公司的石墨烯生产技术基地、广州全影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 VR 技术创新中心、四会市百森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的食品饮料加工厂、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百度(西安)创新中心。

20 日 县商投局组织辖区内电商企业开展“阅宁夏 鉴优品”电商节线下优品集市活动。集市有 20 余家电商企业和 30 余款电商企业明星产品参与，分为果蔬飘香、文化旅游、健康生活、时尚都市四大主题，范围涵盖电商平台所经营的酒水、调味品、生鲜、蔬果、干货、厨房用品等所有品类。此为永宁县首次开展电商线下集市活动。

△ 永宁县委中心组举办 2019 年第 12 次集中学习专题报告会，听取银川市反腐倡廉宣讲团“守初心 担使命”专题宣讲，银川市“优秀退役军人”先进事迹报告。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参加报告会。银川市反腐倡廉宣讲团成员石鑫、高山雨、张嘉炜结合区内腐败分子违纪违法行为以及一些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反面典

型案例进行以案说法，教育干部引以为戒。宁夏泰达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丑环宇、贺兰县立岗镇村民范军刚、宁夏多闻科技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戴国贤、灵武市白土岗乡泾英养殖合作社发起人蒙文英、闽宁镇园艺村党支部副书记王玉堂、银川新闻传媒集团记者张喆讲述转业不转志的奋斗故事。

26 日 永宁县第 14 个环卫工人节，全县为环卫工人们集体放假一天。全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志愿者协会的职工、志愿者们分片划区，对责任区域内的街道路面、绿化带、树坑里进行集中清理清除。

29 日 国家体育总局、人民日报、新华社等派员来到永宁县贺兰山下的虎克之路，体验采访贺兰山之巅的极限越野。“虎克之路”位于贺兰山南端，山体险峻，荒凉沧桑。2015 年起，虎克团队开发“七公里”“天梯”等难度不同的 32 条线路，是中国首个集汽车攀岩、徒步、越野跑、露营、骑行等多种户外运动于一体的越野运动公园。

30 日 永宁县委常委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研讨会召开。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会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干部二处处长张朝，自治区党委宣传部传媒监管与电影部副处长吴鹏，银川市委主题教育第五指导组副组长、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组长姚永伟到会指导。郝春明、杨

宝文、刘明等结合各自分管工作作汇报交流。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干部二处处长张朝指出，永宁县委常委的调研成果总体情况良好，县委重视、安排部署到位，要按照主题教育总要求，保证主题教育取得成效。县领导郝春明、杨宝文、刘明、钱冬、杨锋、郑进选、张文、张延能、袁雪祥参加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列席会议。

30—31 日 对各级政府督查问题和群众关注问题较集中的蔬菜果品农药残留问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宁夏四季鲜农贸市场入场销售蔬菜进行现场农药残留抽样快速检测。检验人员随机抽取入场经销商经销的土豆、洋葱、番茄、生菜、山药、黄瓜、香菜等 30 余种 70 批次根茎类、叶类蔬菜进行农药残留快速检测。经检测，不合格 3 批次，合格率 95.7%。对因农药残留超标的黄瓜、土豆、山药等 3 批次不合格蔬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市场开办方宁夏四季鲜蔬菜果品批发有限公司和经销业主执行入市销售制度，履行监管责任，停止不合格产品销售。

31 日 永宁县人民政府党组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交流研讨会，马燕、孙佳永分别围绕“互联网+教育”在全县农村学校推进情况、农业科技工作、基层派出所现状及存在问题等方面形成的调研成果作交流发言。

11月

4日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浙江东阳正午阳光影视有限公司为筹拍电视连续剧《闽宁镇》项目派员到闽宁镇，就拍摄电视连续剧《闽宁镇》项目调研考察。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广播电视台局长马宇桢，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参加调研。调研组来到闽宁镇原隆村。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决定以闽宁镇脱贫攻坚典型为题材，创作筹拍大型扶贫题材电视剧，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献礼。

△县长郝春明来到胜利乡，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胜利乡党员干部讲党课。郝春明以“乡村振兴战略”为主题，结合胜利乡实际，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五个方面，对乡村振兴战略进行解读，对胜利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出指导性意见和建议。郝春明来到胜利乡八渠村大青葡萄基地，查看基地扩建、农民收入情况。郝春明指出，八渠村要以自治区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为契机，扩规提档，壮大村集体经济，将大青葡萄品牌做精做大，提高产品知名度和附加值，增加农民收入。县领导刘志刚参加调研。

6日 县委常委会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专题会，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会议并讲话。银

川市委第五指导组组长、市委编办二级调研员钟瑞轩，银川市委第五指导组成员、市委政研室四级调研员施新明到会指导。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出席会议。郝春明、杨宝文、刘明、钱冬等做对照检查发言。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对每位发言逐一提出意见建议，县委常委之间相互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永宁县召开迎接中央扫黑除恶督导“回头看”工作会，安排部署重点工作。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主持会议。会议传达自治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2019年第7次会议精神。副县长、公安局局长杜勇对迎接中央督导组“回头看”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7日 永宁县委中心组2019年第13次集中学习会议召开，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郝春明传达学习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及《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做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工作的通知》；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传达学习陈润儿在自治区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要求，各部门要把学习贯彻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保证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家喻户晓。郭雪平、郝春明、杨宝文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永宁县委常委议军会召开。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

会议并讲话。会议听取县人武部党委2019年人民武装工作思路汇报；研究关于专武干部配备管理使用工作；传达《银川市贯彻落实自治区征集高素质兵员激励政策措施实施办法》及研究贯彻落实意见。朱剑要求，县人武部为引导民兵预备役投身脱贫攻坚、抢险救灾、练兵强兵，发挥军队组织优势，为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再立新功。郭雪平、郝春明、杨宝文，市委常委、武装部政委杨勇参加会议。

△永宁县召开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专题会，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听取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的情况汇报。朱剑说，全面落实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各项任务，要将爱国主义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多形式融入到提高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郭雪平、郝春明、杨宝文等县处级以上领导参加会议。

△“与温暖同行——向困难家庭捐赠冬衣”活动走进闽宁镇。苏州市慈善总会发动当地爱心企业进行捐赠，苏州市慈善总会向银川市慈善总会捐赠330件夹克衫、670件羽绒服等价值36.5万元的衣物。银川市民政局、银川市慈善总会研究将这批衣物转闽宁镇。县领导张文参加捐赠仪式。

7—10日 永宁县民政局、青铜峡市民政局配合，对县市行政区

域界线界桩进行更换。永宁县—青铜峡接界全线长 51.18 千米，原有界桩 12 座，增设界桩 5 座，应更换界桩 17 座，由于 1 号界桩位于军事管理区范围内无法埋设，实际更换界桩 16 座。更换后的新型界桩更加庄重醒目，对维护界桩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突出界桩的标志性和指导性以及维护边界地区的平安稳定起到重要作用。

7—11 日 2019 年中国柔力球公开赛总决赛在天津滨海开赛。永宁县柔力球队受邀参加 2019 年中国柔力球公开赛总决赛。永宁县柔力球队以 9.058 分的成绩，取得此次比赛中社会组集体规定套路二等奖。

8 日 永宁县融媒体中心正式挂牌成立，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任丽琴，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少林共同为永宁县融媒体中心揭牌。永宁县融媒体平台通过引进、集成、个性化开发，形成集策划指挥、现场直播、内容管理、智能制作、多平台一键分发的技术平台，全部实现支持 PC 端和移动端同步采、编、发功能。

△宁夏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招商推介大会在永宁县举行，县长郝春明参加活动并讲话。他指出，永宁县要努力建好宁夏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北环批发市场于 2019 年 10 月底进行搬迁。四季鲜市场承接安置北环供货商 840 多户，外围采购商 270 多户，市区配送商 40 多户。有 17 家海鲜水产商户、20 家调

味品商户、12 家冻品副食商户和 24 家肉类商户也入驻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

11 日 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在闽宁镇调研。在闽宁会议中心建设现场，他指出，闽宁会议中心是展示闽宁两省区对口扶贫协作的窗口。各有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密切沟通联系，形成工作合力，高标准、精细化完成各场馆布置和装修装饰工作，将其建设成为现代化会议中心。在红酒一条街，姜志刚听取葡萄酒展览馆规划建设情况及运营思路。他要求，要坚持规划先行，高标准定位、高起点规划，因地制宜、优化布局，创新管理运营机制，发展“葡萄酒+”复合业态，推动葡萄酒产业与文化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全面带动葡萄酒产业提档升级。姜志刚还来到闽宁禾美电商扶贫车间。市领导周云峰、李鸿儒、王勇、雍辉参加调研。

△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专题会。永宁县人大党组书记、主任郭雪平主持会议并讲话。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党组成员郭旭宏出席会议，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少军列席会议。会上组织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公报。

12 日 水利部公告，永宁县获第二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

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要求，水利部组织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根据申报，水利部对 2018 年度完成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任务的县进行全面复核。经复核，永宁县等全国 201 个县达到节水型社会评价标准，被评为的全国第二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

13 日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姚爱兴率队视察永宁县《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情况。视察组查看银川能源学院、永宁文昌中学。在银川能源学院，视察组参观校创业基地、图书馆、信息和通信技术产教融合创新基地等地。姚爱兴指出，人才难招、难留，经费不足，是我国大多数民办学校存在的共性问题，相关部门要给予相关扶持。高校要重视学科建设，构建多样化、多层次的办学体系，要坚持产教融合、校企结合，以行业为标准来设置专业，更好地培养人才。县领导陈丽娟、马燕一同视察。

14 日 永宁县志愿服务联合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会上宣读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对永宁县志愿服务联合会成立的贺信；发起人党立文向大会做联合会成立筹备工作报告。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通过《永宁县志愿服务联合会章程》《永宁县志愿服务联合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选举王志刚等 7 人为永宁县志愿服务联合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选举产

生永宁县志愿服务联合会监事长、监事。永宁县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注册志愿服务队 151 个,实名注册志愿者 42177 人,志愿服务项目 1673 个。县领导任丽琴、陈丽娟参加活动。

15 日 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召开永宁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八次专题研讨会。参会人员集体观看获全国“最美奋斗者”称号、小麦育种专家裴志新和获“人民楷模”国家荣誉称号王有德的先进事迹专题片。郝春明、杨宝文等领导参加会议。

△永宁县邀请全区“共和国故事汇”巡回报告团开展专场主题宣讲活动。自治区党委党史研究室文献编辑处处长薛志达宣讲钱靖泉、马和福等在宁夏播撒火种的革命先驱、建党代表人物事迹。自治区党委党史研究室宣传教育处处长纳建平宣讲中共宁夏工委书记崔景岳、名垂青史的“隐形将军”韩练成事迹。自治区党史研究室宣传教育处三级调研员张莉宣讲吴景华和王有德事迹。

18 日 县长郝春明来到望远人家 C 区、望洪镇新华中心村一期、李俊镇宁化中心村等地调研永宁县空置营业房问题。永宁县空置营业房剩余套数 896 套,房产面积达到 137719.42 平方米,总价值为 568485236.6 元。唤醒永宁县空置房屋这块沉睡资源,将成为永宁县乡村振兴、富民强县的发展新引擎。郝春明指出,要加快闲置房屋利用工作进度,盘活闲置资产。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

采取多种途径和模式推进盘活闲置房屋工作,加快闲置房屋的开发和利用,保证每处闲置房屋都物尽其用。

19 日 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马鹏举、苏海萍、黄彪、郭贵龙、施新军等 31 人为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五届委员会委员。县科协第五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王学东为县科协第五届委员会主席、赵玉霞为副主席。王清、孟刚、陈勇等 7 人当选不驻会副主席,赵玉霞当选秘书长,马鹏举、王清、王学东、王金玉等 19 人当选常务委员。

20 日 永宁县李俊镇古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成立,李俊镇推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取得实效。县委副书记杨宝文为古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揭牌。为股份经济合作社股民代表发放股权证书。从入户调查摸底到清产核资、成员界定、资产量化、股权设置、章程拟定、召开成立大会,古光村最终全村 805 户入股,本社总股份 2404.1 股,其中股东 2169 人。

△县长郝春明主持召开会议,研究审议文化、民生、行政执法改革等有关工作。会议审议通过《永宁县推进城市发展实施方案》《永宁县 2020 年元旦暨春节系列文化旅游活动实施方案》和行政执法改革等议题。县领导杨锋、袁雪祥、孙佳永、马占山参加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少军、县政协副主席刘志刚列席会议。

22 日 永宁县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十次专题研讨会,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会议并讲话。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刘明领学杨晓渡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有关会议上的讲话精神;陈丽娟、杜勇、鲁孝围绕“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密切联系群众”主题作交流发言;王立平、满红、曾晓隆围绕“强化宗旨意识、恪守廉洁自律”主题作交流发言。朱剑指出,第二批主题教育的一个具体目标就是“为民服务解难题”,要把初心使命变成解决群众操心事、烦心事的自觉行动。郭雪平、段伏林、杨宝文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永宁县举办县委中心组“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报告会,特邀自治区党委讲师团团长朱天奎对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行解读。朱天奎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题,对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的一系列重要理论观点和重大改革举措进行系统阐释解读。会议要求,乡镇、部门要制定本单位本部门的宣讲方案,全面准确阐释好、解读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县领导郭雪平、段伏林等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报告会。

26 日 大龙网集团副总裁夏彬来永宁县考察,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县长马占山一同考察。考察团考察宁夏北方置业物流园、宁夏万商国际汽车城和宁

夏创业谷孵化中心。考察团认为永宁县区位优越、交通便利、资源丰富,后发优势明显,正处于绿色发展、加快崛起的关键时期。经过考察,大龙网集团意向在永宁县建设跨境电商产业新城项目。

27 日 永宁县科级干部党性教育专题培训第一期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全县 100 多名科级干部参加学习。开班仪式上,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刘明作动员讲话。他说,全县科级干部党性教育专题培训班是教育、引导广大科级干部牢固树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宗旨意识,推动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成果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重要举措。学员要静心学习、锤炼党性、提升党性修养、增强担当意识。自治区党校教授王丛霞为参训学员作“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专题报告。

12月

2 日 永宁县科级干部党性教育专题培训第二期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100 多名科级干部参加培训。培训班邀请中共中央党校、自治区党校以及县委党校的优秀讲师,围绕“坚守共产党员的初心和使命”“总体国家安全观与中国国家安全战略”、“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以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内容组织教学。

△县长郝春明主持召开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关于国务院清欠督查反馈问题整改推进会议

精神等,听取信访维稳、环保、扶贫、食品安全及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实施方案等工作的汇报。郝春明说,要高度重视信访维稳工作,要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有效地化解矛盾;要落实好河长制管理以及散乱污企业治理工作;要举全县之力,谋划好 2020 年项目,让产业、项目助力脱贫攻坚。县领导杨锋、袁雪祥、马燕、马占山、刘志刚参加会议,陈丽娟列席会议。

△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表彰活动及乡村振兴青年先锋首场事迹报告会在北京举行,永宁县青年史建文荣获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称号。史建文大学毕业后返乡创业,成立永宁四季兴农合作社,雇佣当地失地农民发展露地番茄、西瓜、叶菜种植,带领农户发展特色种植,每年帮助农户销售瓜菜 1500 万斤。为村民提供就业岗位 60 个,带动 10 余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致富。

3 日 农业农村部公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名单,闽宁镇入选。闽宁镇是宁夏唯一获得“乡村治理示范乡镇”称号的乡镇。2017 年,闽宁镇被住建部确立为全国特色小镇。2019 年,闽宁镇原隆村入选第一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录名单。

△农业农村部等 8 部门联合公布第六批 299 家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名单。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入选。晓鸣农牧是集蛋种鸡饲养、蛋鸡养殖工

程技术研发、种蛋孵化、雏鸡销售、技术服务于一体的“引、繁、推”一体化科技型蛋种鸡企业。企业通过产业带动永宁县闽宁镇周边群众就业,拓展闽宁镇科技扶贫新空间。

4 日 县委常委会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会议。自治区党委第一巡回指导组成员吴鹏,银川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五指导组组长钟瑞轩、副组长姚永伟到会指导。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代表县委常委班子作检视剖析,查摆存在的突出问题,从五个方面提出整改措施。朱剑带头开展个人检视剖析,其他县委常委逐一进行检视剖析,开展相互批评。银川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五指导组组长钟瑞轩对此次专题民主生活会评价指出,会议紧扣主题,严把程序,达到推动党员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牢记初心、践行使命。

5 日 县委中心组召开 2019 年第 15 次集中学习,邀请宁夏警官职业学院法学教授王萍丽作“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专题辅导。会议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学习自治区党委统战部、自治区民族工作委员会关于学习贯彻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精神。县领导钱冬、任丽琴、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燕参加学习会。

6日 永宁县妇联举办永宁县2019年度“最美家庭”“美丽庭院”授牌仪式，为30户“最美家庭”、21户“美丽庭院”，2016—2018年度受自治区、银川市妇联表彰的32户“最美家庭”授牌。永宁县永泰家园马海娟等30户被授予“最美家庭”，永宁县望远镇板桥村四组刘玉英等21户被授予“美丽庭院”。大会为永宁县望洪镇南方村6队“孝老爱亲典型”荀玉霞等受自治区、银川市妇联表彰的32户“最美家庭”颁发荣誉证书。

△永宁县政府党组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郝春明代表县政府党组作对照检查，检视剖析班子产生问题的根源，提出改进措施。政府党组成员逐一进行对照检查，检视问题、剖析根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县纪委监委、县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主题教育第二指导组成员列席会议。

12日 永宁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召开。县长郝春明参加会议。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主持会议。会议审核2019年下半年“边缘户”和脱贫监测户报告；宣读2019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指标；对全年脱贫攻坚考核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县领导张文、满红、孙佳永、蒯金银、刘志刚参加会议。

13日 永宁县委中心组召开第16次集中学习会，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作“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县领导郭雪平、郝春明、段伏林参加学习。朱剑围绕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作出部署，深刻阐述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意义，全面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优势，系统解读全会提出的总体要求、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等。

17日 自治区政府在悦海宾馆召开“2018年度自治区质量奖”表彰大会。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党组书记李耀松宣读表彰决定。宁夏恒生西夏王葡萄酒业有限公司被自治区政府授予“2018年度自治区质量奖”荣誉称号，自治区副主席王和山为西夏王颁发证书和奖牌。

18日 多家媒体报道永宁县拖欠江苏宏盛建业工程款问题。县委、政府高度重视，全县全面开始排查，建立清欠台账，计划按比例兑付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欠款。永宁县将通过压减一般性支出、盘活政府存量资产等方式，挖掘地方财政潜力，多方筹措资金，偿还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银川警备区政治工作处、县人民武装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永宁县现役军人朱彦鹏、李新民家属送去二等功、三等功喜报和奖励金。朱彦鹏、李新民分别于2015年、2011年9月份入伍，恪尽职守，表现突出，分别荣立二等功、三等功。

19日 “阅宁夏 鉴优品”创造20·19全民电商节颁奖典礼在银川悦海宾馆结束，活动由自治区商务厅、财政厅主办。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获自治区十佳宁夏优品集市明星组织奖。

△永宁县首个雷锋文化展览馆开馆。展览馆位于永宁县李俊镇许桥中心村。展览馆分为平凡而伟大人生、雷锋精神放光芒、雷锋精神在传承三个展示篇章，收集展示了雷锋照片200多张，图书百余本。除展柜、图片的展览形式外，展览馆还设置雷锋塑像、雷锋大讲堂、初心墙等特色展区。

20日 永宁县2019年县委政法委员会(扩大)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主持会议。会议传达全国扫黑办第8次主任会议精神、中央政法委秘书长陈一新主持召开政法工作调研座谈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精神、自治区扫黑办第8次主任会议精神，以及自治区、银川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议精神。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县法院、县司法局、望远镇、胜利乡、杨和镇、团结西路街道办汇报2019年政法、平安建设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会议要求，全县政法系统要紧盯突出问题，抓整治整改，打击黑恶势力和违法犯罪行为。副县长、公安局长杜勇参加会议。

△县长郝春明调研永宁县道路交通安全及污水达标排放工作。在调研永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第二污水处理厂时，郝春明要求，相关分管领导、部门要盯紧污

水厂污水的排放指标,密切配合,形成污水排放管理工作的长效机制,保证污水达标排放;要摸清全县道路交通信号灯的基本情况,交警部门要在道路上加装测速设备,对易发生交通事故的十字路口,要尽快拿出具体的方案,对相关路口进行再规划再设置,遏制和降低道路交通事故;县交通运输局要与上级部门对接,对四季鲜、路丰建材市场附近路口的交通环境拿出具体的优化方案。县领导钱冬、杜勇、孙佳永参加调研。

26日 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主持召开永宁县2019年度全县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市委组织部派员到会指导。李俊镇党委、望洪镇党委、团结西路街道党工委等6个党(工)委就2019年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县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逐一点评。对述职的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进行民主测评。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在会上指出,全县各级党组织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抓党建工作有力有效,“两个维护”坚定,初心使命彰显,主体责任压紧,工作质量提升,工作都取得新成绩。

△永宁县安委会召开2019年第五次全体(扩大)会议。县安委办传达学习12月20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银川市安委办《市政府领导批示转办通知单》;通报全县全年安全生产形势;县消防救援大队通报近期火灾情况,安排部署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县公安局通报2019年道路交通安全情况。会议要求要紧盯“两会”以及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大活动、重要节日,加强消防安全保卫工作。县领导李伟、马燕参加会议。

△自治区商务厅副厅长孔国华带领自治区招商引资工作考核组考察永宁县2019年招商引资和重大招商项目落地情况。考核组查看宁夏创业谷孵化中心项目、宁夏墨工科技高纯石墨烯及应用项目、海王药业仓储物流园项目,与项目负责人交流项目建设情况及生产运营情况,核查项目的建设地址、建设规模、工程进度和到位资金与申报内容是否相符等情况。就企业产品销售、产业定位和企业发展前景作沟通交流。考核组对永宁县招商引资工作进行量化打分,对招商引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面临的困难,提出意见建议。



地理人文

【地理位置】 永宁县地势西高东低,呈西南向东北倾斜状,全境可分为五个地貌单元。贺兰山地:位于县境西北部,北起单岭子,南至小沟口,呈北南走向,单岭子到头关南为南山区,山势陡峭,海拔1433~2516.6米,坡度25°~30°以上。洪积扇地:由贺兰山洪积物冲积而成的倾斜平原。地面因受水蚀、风蚀,布满碎石,属温带荒漠草原,是永宁县牧区。河成老阶地:洪积扇以东至黄河冲积平原间,由于黄河的变迁上切,造成河成老阶地。风沙地:地表沙丘起伏,部分为平沙地,北部沙化程度重,南部略轻,为果林新区。黄河冲积平原:黄河在历史上的改道和淤积程度不同,湖泊、沼泽星罗棋布。

【行政区划】 全县有望远镇、杨和镇、望洪镇、李俊镇、闽宁镇5镇,胜利乡,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玉泉营农场、黄羊滩农场2个区属农场,67个村,17个社区居

委会,545个村民小组。

【历史沿革】 据考证,在旧石器时代晚期永宁县域就有人类生活,距今有3万年。春秋以前属北地、西戎等北方游牧部落之地。战国时期,属北地郡辖地。秦为北地郡富平县地。西汉分属北地郡治灵州、灵武两县。东汉前期仍为北地郡灵州县,东汉后期废,属灵武县辖地。三国、西晋时期,为羌、鲜卑、匈奴等部族驻牧地。东晋、十六国时期,先后属后赵、前秦、后秦、夏4国辖地。南北朝时期,先后属北魏、西魏、北周辖地,北周时期为怀远郡怀远县辖地。隋立弘静县(治望洪堡东),分属弘静、灵武(治邵岗堡)、怀远3县辖地。唐先后改弘静县为安静县、保静县,分属保静、灵武、怀远3县辖地。五代保静、灵武、怀远均废县为镇,属朔方节度使灵州地。北宋时属西夏静州(望洪镇附近)、顺州(邵岗堡西)、怀州(掌政镇南)、永州(杨和堡附近)4州地。元属甘州行中书省、西夏行中书省、甘肃行中书省,隶属宁夏行省之宁夏府路。明先属宁夏府,后分

属于陕西都指挥使司之宁夏卫、宁夏前卫、宁夏左屯卫、宁夏右屯卫等4卫。清雍正三年(1725年)永宁分属宁夏、宁朔两县。1941年4月1日,永宁置县,县治初设望洪堡,同年秋迁至杨和堡,下设14个乡。1949年9月23日永宁解放。9月28日成立永宁县第一届人民政府,隶属于宁夏省。1954年9月27日宁夏省建制撤销,永宁县隶属于甘肃省银川专区。1958年10月2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永宁县隶属宁夏回族自治区。1972年6月1日隶属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物产资源】 永宁县蕴藏着丰富的矿产资源,主要有铁、膏盐矿、石灰矿、黏土矿、磷矿石、贺兰石、水晶、石英等。县内自然条件优越,沃野平畴,沟渠纵横,气候适宜。黄河在境内流长32.5千米,西干、唐徕、汉延、惠农四大干渠由南向北纵灌全县土地;素有“塞上江南、鱼米之乡”之称。

【自然环境】 永宁县属中温带干旱气候区,大陆性气候特征十分

明显。年平均气温 8.7℃，夏季各月平均气温在 20℃以上，大于等于 10℃的积温平均为 3245.6℃，积温有效性高，无霜期平均 167 天，早霜始于 9 月 25 日左右，终霜期一般在 4 月底到 5 月初，年太阳总辐射 141.7 千卡/平方厘米，年日照时数达 2866.7 小时，光能资源丰富，日照长。温度和日照条件可满足多数农作物生长发育的需要。温差大，气候年较差平均为 31.5℃，日较差平均 13.6℃，有利于有机物质的合成和积累，适宜优质农产品生长。年平均降水量较低，多年年平均降水量为 201.4 毫米。降水量在一年中分配很不均匀，多集中在 7—9 月，约占全年总降水量的 62.2%。年平均蒸发量为 1470.1 毫米。由于降水稀少、蒸发强烈，故没有灌溉就没有稳定的农业。风大沙多是这个地区主要灾害性天气，全年超过 8 级大风平均为 3.5 天，大风多集中在 1—4 月份，占全年大风天数的 63%，沙尘暴多发生在 4—5 月，年平均沙暴日数为 3.2 天，历年平均风速为 2.4 米/秒，最大风速为 18 米/秒。冬春季多盛行西北风和东北风，夏秋季多东南风。2019 年，平均气温为 11.1℃，与常年平均值相比偏高 1.5℃，为 1961 年以来第 4 高值。年极端最高气温为 36.9℃，出现在 7 月 26 日；年极端最低气温为 -16.3℃，出现在 1 月 1 日。全年各月平均气温除 8 月与常年平均值相比偏低外，其余各月均偏高。降水量 2019 年总降水量为 177.2 毫米，

与历年值持平。全年降水分布不均，且较为集中，各月降水量与常年同期平均值相比，除 4 月降水与历年值持平，6 月、9—10 月降水偏多外，其它各月均偏少。日照 2019 年日照时数为 2858.1 小时，与常年平均值相比偏少 34.6 小时，各月日照时数与常年同期平均值相比，除 3—4 月、7—9 月、12 月偏多外，其它各月均偏少。

【当年县域气候特征】 2019 年，永宁县不同程度地出现异常天气气候事件及气象灾害，对农牧业生产、人民生活、交通、设施建设及生态建设造成一定影响。第一，入春偏早。由于气温持续偏高，永宁县于 4 月 1 日进入气象学意义上的春季（连续 5 日日平均气温 $\geq 10^{\circ}\text{C}$ ），与常年相比偏早 2 天。第二，首次最高气温突破 30℃ 日期偏早。4 月 17 日，永宁县首次最高气温突破 30℃，在历史同期排名第一。第三，入夏偏早。永宁县于 6 月 2 日进入气象学意义上的夏季（上半年首次连续 5 日日平均气温 $\geq 22^{\circ}\text{C}$ ），与常年同期相比偏早 14 天。第四，6 月中下旬连阴雨过程范围之广、持续时间之长历史罕见。2019 年 6 月 18—27 日，全县出现持续 10 天的阴雨天气过程，其范围之广、过程持续时间之长均创 1961 年以来 6 月极值。月内降水量 100.6 毫米，与历年值相比偏多 76.1 毫米，为 1961 年以来 6 月同期第一。第五，10 月中旬迎初雪。10 月 14—15 日，全县出现入秋

以来首场降雪，初雪日期较 2018 年偏早 38 天。

【人口与健康】 2019 年，永宁县常住总人口 245570 人，比 2018 年末增加 1981 人。其中，城镇人口 143167 人，乡村人口 102403 人。分性别，男性人口 123890 人，女性人口 121680 人。人口出生率为 13.56‰，死亡率为 5.4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8.10‰。全县出生缺陷发生率 46.20/万，婴儿死亡率为 1.28‰，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24‰，孕产妇死亡率 60.08/10 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9.5%。全县免疫规划疫苗共接种 97108 剂次，接种率 99.83%。全县 65 岁以上老年人 20582 人，建档 20582 人，接受健康管理 13434 人，健康管理率 65.27%；传染病疫情报告率 100%，报告及时率 100%，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1115 例，检出率 4.57‰，在管患者 1047 例，规范管理率 92.11%。

经济建设

【经济增长】 2019 年，永宁县全县地区生产总值比 2018 年增长 1.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3.0%；第二产业增加值下降 21.3%；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16.9%。三次产业结构为 16.1 : 26.0 : 57.9。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 2018 年增长 0.4%。2019 年，永宁县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 2018 年上涨 2.2%，其中，食

品烟酒上涨 5.2%，衣着上涨 0.3%，医疗保健上涨 4.0%，教育文化和娱乐下降 0.2%，居住上涨 1.6%，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 0.2%，交通和通信下降 1.6%，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 1.9%。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下降 1.5%，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降 2.5%，商品零售价格上涨 1.1%。

【财政收支】 2019 年，永宁县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达到 8.78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0.91%。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9.75%，其中，税收收入 3.88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20.49%，税收占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比重 54.15%。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支出 39.96 亿元，增长 15.48%。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45 亿元，增长 16.9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 20.28%；公共安全支出增长 36.12%；教育支出下降 1.63%；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8.9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10.70%；健康卫生支出增长 18.26%；节能环保支出下降 26.3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增长 47.18%。

【农业与农村经济】 2019 年，永宁县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0.9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2018 年增长 2.7%。其中，农业产值 22.68 亿元，增长 4.3%；林业产值 0.28 亿元，增长 32.4%；牧业产值 6.22 亿元，下降 1.1%；渔业产值 0.64 亿元，下降 18.4%；农林牧

渔服务业产值 1.15 亿元，增长 4.6%。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26037 公顷，比 2018 年下降 15.9%。其中，小麦播种面积 6006 公顷，下降 15.9%；蔬菜播种面积 14308.8 公顷，增长 39.5%；园林水果播种面积 9365.4 公顷，下降 8.3%。粮食总产量 2161 万吨，下降 17.0%。其中，小麦产量 3.27 万吨，下降 19.1%；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50.03 万吨，下降 0.5%。园林水果产量 12.47 万吨，增长 20.6%。肉类产量 1.12 万吨，增长 4.2%。其中，猪肉产量 1629 吨，下降 21.2%；牛肉产量 4560 吨，增长 5.8%；羊肉产量 2064 吨，增长 23.3%。牛奶产量 3.79 万吨，下降 7.9%。禽蛋产量 1.6 万吨，下降 17.4%。年末大牲畜存栏 3.40 万头，增长 1.2%，其中，生猪存栏 1.46 万头，下降 4.0%；牛存栏 3.34 万头，增长 2.7%；羊只存栏 9.85 万只，增长 3.5%；家禽存栏 81.74 万只。大牲畜出栏 2.85 万头，增长 0.3%，其中，猪出栏 1.93 万头，下降 25.2%；羊出栏 1.67 万只，增长 22.8%；家禽出栏 133.72 万只。水产养殖业面积 917.4 公顷，下降 18.2%，水产品产量 6030 吨，下降 19.6%。

【乡村振兴】 2019 年，永宁县编制县乡两级乡村振兴规划。夯实农业发展基础，翻建金沙渠 22 公里，建设高标准农田 27 万亩。新建设施农业、蔬菜基地 6000 亩，新增农业“三减”示范区 15 个。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入选

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推进农业农村改革，66 个村完成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放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证 3.86 万户，全县累计流转土地超过 22 万亩，昊鑫农业获得全国供销系统金扁担改革贡献奖。加强农业科技推广，引进、试验、示范新品种 32 个、新技术新设备 28 项，新增“两品一标”认证农产品 40 个。晓鸣农牧挂牌院士工作站，中粮等 4 家公司被评为国家级农业高新技术企业，首个自治区级农业高新区落户永宁，全县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位列全区第一。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统筹推进“厕所革命”和美丽乡村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 66 公里，改造农厕 5000 户。典农河公路被评为全区“最美农村路”，闽宁镇被命名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

【工业发展】 2019 年，永宁县 50 家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 2018 年下降 12.3%，工业增加值可比下降 19.7%。增加值较 2018 年回升 14.2 个百分点，工业经济指标降幅虽有所收窄，但后期回力仍乏力。从行业分类上看，金属制品业、食品加工业、铝压延加工业、家具制造业、电力燃气生产及供应业五大行业产值较 2018 年有所增长。医药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造纸和纸制品业、农副食品加工业、酒饮料制品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橡胶塑料制品业、化学试剂制品业八大行业产值较

2018 年下降。从总量上看,产值增长的五大行业共有规上企业 13 家,占规上企业总数的 26%,13 家企业中除伊品以外的 12 家企业产值仅占规上工业产值的 9.6%,对规上工业产值增长影响较小。食品制造业是永宁工业的支柱产业之一。2019 年,累计完成产值 36.73 亿元,增加 1.01%,产值占全部规上工业总产值的 53%。其中,伊品作为食品加工业增速的主拉力,拉动食品业经济增长 1.7 个百分点。医药行业是永宁工业的又一大支柱产业。2019 年,累计完成产值 7.32 亿元,下降 51.23%,产值占全部规上工业总产值的 10.6%,下拉规上工业增长 9.6 个百分点。医药制造业 4 家企业,启元药业产值比 2018 年减少 27.7%;多维药业产值比 2018 年增长 6.3%;泰瑞和金维停产,2019 年两家企业累计产值 4.54 亿元,同期基数高,对永宁县 2019 年规上工业产值增速有所影响。2019 年,造纸及纸制品业 3 家企业累计完成产值 4.57 亿元,增速下降 26.33%,紫荆花纸业破产重组,和瑞包装累计产值也有所下降,比 2018 年减少 8.99%,近 30% 的业务分流到内蒙古工厂进行生产。化工企业共 4 家,不符合园区产业规划停产企业共 3 家,分别是宁夏顺邦达化工有限公司、宁夏宸宇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宁夏佳华新材料有限公司。3 家企业 2019 年产值为零,2020 年将退库。

【工业经济】 2019 年,永宁县年末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49 家,大中型企业 5 家,产值过亿元企业 9 家。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比 2018 年下降 17.0%。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下降 19.7%。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中,轻工业增加值下降 25.0%;重工业增加值下降 3.1%。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增加值增长 7.7%;股份制企业增加值下降 22.6%;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加值下降 1.5%。全县规模以上非公有制工业企业增加值下降 22.0%。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比 2018 年增长 5.1%;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 25.1%;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5.9%。六大耗能行业增加值下降 1.0%,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 13.7%;高技术产业增加值下降 26.3%,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 62.0%。全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下降 12.3%。工业产品销售量下降 15.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下降 19.0%;营业成本 62.9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8.6%。工业品出口交货值 11.08 亿元,亏损企业亏损额 7.1 亿元,企业亏损面 32%。望远工业园区工业企业 192 家,工业总产值比 2018 年下降 4.1%,工业销售产值比 2018 年下降 5.0%。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40 个,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下降 25.2%。

【固定资产投资】 2019 年,永宁

县全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比 2018 年下降 38.3%。从投资结构看,第一产业投资下降 60.8%;第二产业投资下降 65.1%;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59.5%。全年全县在库项目 196 个,其中,500 万—5000 万元以下投资项目 86 个,5000 万元以上投资项目 50 个,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项目 60 个。

【建筑 地产】 2019 年,永宁县具有资质等级以上建筑企业 5 家,实现建筑业总产值 3.14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32.8%。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面积 11.60 万平方米,比 2018 年增长 29.2%;房屋竣工面积 11.03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48.7%;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02 亿元,同比下降 75.3%;其他投资 1.58 亿元,同比增长 46.0%。房屋施工面积 360.79 万平方米,同比减少 21.9%。商品房销售面积 31.01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5.1%,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25.56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33.0%。商品房销售额 12.39 亿元,同比下降 18.5%,其中,住宅销售额 9.69 亿元,同比下降 26.7%。

【国内贸易】 2019 年,永宁县全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 2018 年增长 8.0%。分城乡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7.9%;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9.0%。分行业看,批发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0.7%;零售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6.8%;住宿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7.9%;餐饮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7.9%。分规模看,限额以上企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1.7%,限额以下企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6.9%。推进商贸物流项目建设,2019 年商贸物流业建设项目 12 个。京东“亚洲一号”永宁电商物流园已挂牌土地 10 公顷。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二期扩建 10 月份开工建设。组织举办四季鲜第五届干货糖果节、路丰建材联盟大钜惠、鸿曦汽车城首届汽配节等活动,路丰建材物流园二期引进家居行业龙头红星美凯龙及 200 余家知名品牌商入驻。加快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实施四季鲜、友麟等冷链基础设施建设及永创、菜鲜生、弘泽等绿色货运配送示范项目。推进四季鲜承接北环批发市场搬迁转移工作,承接安置北环蔬菜供货商 530 家大户、采购商 270 多户、配送商 40 多户。推进电子发展,永宁县申报为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县,2 次召开全民电商节推进会。重点建设闽宁镇电商一条街,引进“四通一达”、顺丰、京东、中国邮政速递物流等 8 家快递公司,闽宁汇盛、杞里香、宁鲜汇等 3 家电商公司入驻。举办第三届“欢乐购物季”,组织新华百货永宁销售 3499.12 万元。全年物流业交易额 200 亿元。全县建设冷库 402 个,冷库面积 50930 平方米,冷藏车 108 辆。推进外销窗口建设,小任果业、天天鲜、康润丰等企业在区内设立直营网点 93 个,区外设立外销窗口 58 个。永宁县绿色果蔬、有机大米、牛羊肉、葡萄酒等特色产品远销全国各地。

【交通 邮电】 2019 年,永宁县全年全县公路客运量 152 万人次,公路客运周转量 1977 万人千米,公路货运量 314 万吨,公路货运周转量 6793 万吨千米。全年邮政业营业收入累计完成 341.27 万元。收寄函件完成营业收入总量 10.31 万元,占全年计划的 97.04%;收寄特快专递完成营业收入总量 0.005 亿元。全年收寄函件 3.59 万件。年末本地固定电话用户 1.163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达到 32.9 万户;计算机互联网用户 9.83 万户。

【金融 保险】 2019 年,永宁县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为 145.6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6%。其中,住户存款 115.25 亿元,增长 11.3%。人民币贷款余额为 137.05 亿元,同比增长 8.7%,其中,短期贷款余额 55.26 亿元,增长 23.3%;中长期贷款余额 76.35 亿元,增长 5.0%。全年实现保费收入 18666.63 万元,同比增长 5.8%。其中,财产保费收入 7396.63 万元,增长 2.1%;人身险保费收入 11270 万元,增长 8.3%。全年支付各项赔款及给付额 7948.91 万元,同比增长 11.0%。其中,财产险赔付 5420.16 万元,增长 29.4%;人身险赔付 2528.75 万元,下降 15.0%。

政治建设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2019 年,永宁县整顿 12 个软弱涣散村党支部。对 552 名村党支部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干部资格联审,清理不符合任职条件村“两委”干部 37 人。处理涉黑涉恶党员 4 人,核查办结县扫黑办移交线索 15 条,核查办结银川市委组织部转办中央督导组反馈问题线索 7 条。指导各党(工)委(党组)开展 2018 年度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 400 余场次。投资 1000 余万元,完成 21 个不达标村级活动场所改扩建任务;投入资金 50 余万元,完成 89 个村党组织活动阵地提档升级;预算 700 余万元,足额拨付 89 个村党建工作经费和办公经费。举办基层党组织书记轮训、新任村干部初任培训和“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等示范培训班 4 期,培训 520 余人次,鼓励 31 名村干部、后备干部参加学历教育。组织部实施农村党建“强村富民工程”,组织实施 18 个百万元自治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实现 18 个薄弱村增收壮大。重点扶持和培育 564 名致富带头人和 30 家村企合作型经济组织,带动超过 2000 名群众增收致富。实施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引领工程”。调整理顺机构改革后机关党组织设置,新设、更名、撤销党组织 19 个,指导 30 余个机关党组织完成期满换届工作。实施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规范提升工程”,新组建非公经济党组织 4 家,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71%、91.27%。打造四季鲜市场党建品牌,指导 4 家非公企业与闽宁镇 6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建立“村党支部+企业党支部”党建模式。

【从严治党】 2019年,永宁县委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大网络、文化、新媒体等领域监管力度,推广“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建成融媒体中心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加大投入力度,加强基本保障;加大培训力度,增强能力素质;加大选拔力度,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整顿12个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基层组织更有凝聚力、战斗力。落实职务与职级并行等制度,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激发干事创业热情。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为基层减负。“文山会海”等顽疾明显改善,党员干部作风持续优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制定实施可行的责任追究制度。整改自治区党委、市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支持和保障纪检监察机关履行专责,执纪监督监察互查互评工作排名全区第一。全年立案查处违纪问题151件,给予党政纪处分135人。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2019年,永宁县成立永宁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印发《永宁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施方案》《永宁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经费分配方案》《关于扶持志愿服

务团队发展的工作意见》《永宁县志愿服务星级积分制度(试行)》《永宁县志愿者礼遇激励办法(试行)》,编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指导手册》,建设完成中心及分中心各1个,完成先行先试实践所7个、实践村10个。组建149支志愿服务队,实名注册志愿者40016人,开展志愿服务项目1684个,志愿服务总时长328055小时。

【党对意识形态工作全面领导】 2019年,永宁县委制订《永宁县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办法》《永宁县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问责办法(试行)》要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各级党委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分管领导直接责任,逐级与各党委、总支签订年度《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召开意识形态工作推进会。县委常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会、领导干部意识形态工作培训会。对党委组织未制定中心组学习计划、学习次数不达标、学习台账填写不完整、档案资料不健全等情况予以通报。对中央巡视意识形态领域反馈问题,要求全县各级党组织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述职,查找问题根源,制定整改实施方案,列出整改台账与问题清单,责任到人,全部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巩固整改成果。

【机构改革】 2019年,中共永宁

县委成立全县深化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机构改革工作,研究制定机构改革路线图和时间表,制定、报批、印发、实施《永宁县机构改革方案》《永宁县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机构改革后,全县设行政机构60个。

县委设中共永宁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中共永宁县委办公室、中共永宁县委组织部、中共永宁县委宣传部、中共永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中共永宁县委政法委员会、中共永宁县委政策研究室、中共永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中共永宁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县人民政府设工作部门25个: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永宁县教育体育局、永宁县科技局、永宁县公安局、永宁县民政局、永宁县财政局、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永宁县交通运输局、永宁县水务局、永宁县农业农村局、永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永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永宁县卫生健康局、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永宁县应急管理局、永宁县审计局、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永宁县统计局、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永宁县综合执法局。群团组织7个,分别是永宁县妇女联合会、永宁县总工会、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永宁县残

疾人联合会、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永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县人大常委会内设机构分别是：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经经济工作委员会、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

政协机关内设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办公室、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科教文卫体委员会、政协永宁县委员会提案和委员联络委员会、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社会治理委员会。

全县设闽宁镇、李俊镇、望洪镇、杨和镇、胜利乡、望远镇、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全县设置事业单位 154 个。

2019 年 3 月，永宁县党政机构改革完成。

【精神文明建设】 2019 年，永宁县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开展道德实践活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文明行为养成行动等，引导群众向善向美。利用大型广告牌、路名牌、宣传栏、建筑围挡、公交站台、公交车体、社区宣传栏、文化广场、道德文化墙体等载体，开展“建国 70 周年成就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4 字、“讲文明树新风”、“图说我们的价值观”等道德文化宣传工作。开展

第七届“最美永宁人”推荐评选及表彰工作，评选出最美永宁人 7 人；乡镇、村、社区每季度发布“善行义举榜”和“道德积分榜”，倡义扬善。走访慰问“最美永宁人” 51 人，推动道德模范礼遇帮扶常态化。筛选出移风易俗示范户 38 户、移风易俗工作先进红白理事会 19 个，开展“移风易俗过筛子”活动。全县 39 个文明委成员单位已建立包村宣传机制，86 个文明单位及包村部门完成移风易俗进组入户宣传 34369 户，占比达 62%；全县创建国家级文明单位 3 个、文明村镇 1 个，自治区级文明单位 13 个、文明村镇 4 个、文明家庭 1 户，市级文明单位 32 个、文明村镇 14 个、文明校园 3 个。依法依规开展经济社会领域失信 19 个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在“最美永宁人”推进评选中，设立“诚实守信”，评选诚信个人。

文化建设

【文化设施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年末拥有文化馆 2 个（其中，县级文化馆 1 个，闽宁镇分馆 1 个）、公共图书馆 2 个（其中，县级图书馆 1 个，惠风文苑分馆 1 个）；广播电台 1 座，电视台 1 座；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年末公共图书馆藏书 19 万册，与 2018 年持平。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实现设施设备的全面免费开放，每周免费开放时间不少于 42 小时。县文

化馆购买录音设备，建成一个 20 平方米的录音棚，年录音服务 300 小时，录音棚的建成满足县内单位、民间文艺团体及个人的录音需求。2019 年 8 月，在闽宁镇富宁社区建成 1000 平方米的永宁县文化馆闽宁分馆，开设文化课、舞蹈、器乐、书画、朗诵、声乐培训项目，免费服务群众 3000 人次。年内举办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 2019 年闽宁镇迎新年农民戏曲文艺晚会、2019 年“迎新春”国标舞联谊会、县第二中学 2019 年百姓春节联欢晚会、2019 年迎新春团拜会文艺演出。邀请中国煤矿文工团于 6 月 29 日至 7 月 1 日在永宁县人民公园、闽宁镇某驻训部队、闽宁镇原隆村文化广场举行 4 场大型文艺音乐会；7 月 1 日，举办“壮丽七十年·奋斗新时代”“庆七一”专场文艺演出。9 月 25 日在永宁县人民公园组织举办西北五省（区）花儿名家宁夏行演唱会活动。10 月 1 日在宁和广场举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同升国旗同唱国歌”活动。全年共举行大型群众文化活动 20 场。全年面向基层培训计 36 期，36 班次，51684 人次。县文艺工作者创作的道情《小货郎》、眉户剧《大山》、广场舞《武韵中国风》等文艺作品受到专业团体人士的好评。

【教育】 2019 年，永宁县有普通本科高校 2 所，招生 3601 人，在校生 12286 人，毕业生 3813 人，教职工 749 人，其中专任教师 658

人；中等职业学校 2 所，招生 1896 人，在校生 3093 人，毕业生 912 人，教职工 182 人，其中专任教师 125 人。普通高中院校 4 所，招生 2045 人，在校生 5717 人，毕业生 1918 人。初中学校 7 所，招生 4261 人，在校生 12805 人，毕业生 3689 人。普通小学 28 所，招生 4649 人，在校生 24058 人，毕业生 4097 人。幼儿园 54 所，在园幼儿 11403 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133.19%，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 100%，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率 99.36%，初中三年巩固率 98.92%。全年争取项目资金 3501 万元，实施 5 所中小学校舍新建、改扩建项目，总建筑面积 13577.79 平方米，维修改造 4 所中小学校运动场 30746 平方米。

【科技】 2019 年，永宁县社会研究与开发投入 2.95 亿元。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有 50 家，有研发投入统计的 13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究与开发投入 2.57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88.97 亿元的 2.89%。全县建有伊品生物、泰瑞制药、启元药业三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有多维药业、晓鸣农牧三家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全年认定新增高新技术 5 家企业，备案 8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3 家自治区小巨人企业。2019 年，本级财政科技投入预算 1006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8.7%。2019 年，企业研发费用补助总资金 1844.03 万元。协调科技金融中介组织多方位对永宁县

企业开展服务，申报区科技金融 6 项，申报银川市银科贷项目 2 项。全县有国家级“星创天地”1 家。开展科技培训 76 场（次），培训农民 3.5 万人次。引进、试验、示范新品种 32 个，新技术、新设备 28 项。全县共征集申报区科技创新项目 52 项、平台认定 20 家、科技成果认定 5 项。争取项目资金 2419.03 万元。2019 年，永宁县农业科技贡献率为 62.3%，列全自治区、银川市第一位。

【卫生】 2019 年，永宁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13 个，其中医院 3 个、乡镇卫生院 8 个。卫生机构床位 638 张。卫生技术人员 1127 人，其中执业医师 208 人、执业助理医师 79 人、注册护士 452 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个，卫生技术人员 25 人；妇幼保健院（所）1 个，卫生技术人员 74 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6 个，卫生技术人员 67 人；卫生监督所 1 个，卫生技术人员 12 人；村级卫生室 30 个，乡村医生及防疫妇幼 81 人。全县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9.83%。

【体育】 2019 年，永宁县实施体育健身工程建设，打造县城“15 分钟”健身圈，配发 3 套健身路径，完成体育中心拼装游泳池建设 1 处，完成珍珠湖健身步道 1 处。争取自治区体育局专项资金 85 万元，对接县总工会争取相关资金共计 148 万元。争取多功能运动场 2 处，改造体育中心综合羽毛球馆的照明。举办“中国体育

彩票杯”永宁县第二届农民篮球争霸赛、永宁县 2019 年“庆元旦迎新年”健步行暨全民健身季新年登高活动、2019 年迎新春全民健身季、庆祝“三·八”妇女节趣味运动会、2019 年迎新春全民健身季“北方乳业杯”全区羽毛球邀请赛、全区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永宁站）、永宁县第三届市民运动会、永宁县“全民健身日”首届市民拔河比赛暨健身项目展示大会、永宁县第十四届老年人残疾人运动会等活动。举办县级活动 9 项，承办区级活动 1 项，协助指导乡镇、协会开展各种体育健身活动 11 项，参与健身活动人数 6 万多人次。

社会建设

【人民生活】 2019 年，永宁县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032 元，同比增长 7.5%。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22842 元，同比增长 3.7%。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 28.5%。全年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94 元，同比增长 8.1%。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1703 元，同比增长 6.5%。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 30.6%。

【社会保障】 2019 年，永宁县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13.95 万人，比 2018 年增长 8.8%，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5.49 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8.46 万人。参加失业保险 2.82 万人。参

加基本医疗保险 21.62 万人,其中,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18.80 万人、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 2.82 万人。

【闽宁扶贫协作】 2019 年,永宁县闽宁镇获“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全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8%。深化对口扶贫协作,争取东西扶贫协作资金 1.53 亿元,闽宁会议中心、合发双孢菇、富贵兰纺织园等项目推进。建成 4 个农业设施园区和 3 个集中养殖园区,新增酿酒葡萄 1 万亩,闽宁镇土地流转比例超过 60%。引进新百连超等 16 家商贸物流企业入驻新镇区,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闽宁红酒街、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学院投入运行。一批基础项目建设开工、竣工,人居环境改善。建成闽宁游客服务中心,打造 3 条闽宁精品游线路,原隆村纳入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录。

【民生与社会救助】 2019 年,永宁县拥有中心敬老院、敬老院 3 个,有床位 772 张;民办养老院 2 个,床位 323 张。全县居民享受政府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478 人,全年发放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1094.34 万元。农村享受最低保障人数 4873 人,全年发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2290.16 万元。发放城乡医疗救助金 656.66 万元,接受城乡医疗救助 13661 万人次。2019 年底,县城建立 23 个社区服务站、7 个社区老饭桌、23 个社

区居家养老室、4 个日间照料中心。高龄老人补贴 1683 户,1710 人;享受特困老人补贴 226 人,其中集中供养 41 人、散居供养 185 人。

生态文明建设

【环境保护执法】 2019 年,永宁县实施生态立县战略,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改进生态环境质量。全年对重点污染企业开展现场监察 500 次,出动执法人员 2000 余人次,监察企业 200 余家,发现环境违法行为 28 起,对环境违法行为下发处罚决定书 30 份。

【大气治理】 2019 年,永宁县完成自治区下达永宁县燃煤锅炉淘汰、改造、双替代 19 个。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完成启元药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瀛海水泥建成 1 座熟料堆棚,3 座原材料联体堆棚土建全部完工,完成墙体钢结构搭建。天净冶金封闭式料仓建成投入运行;李俊供热站煤场、渣场建设完成,督促 57 家企业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水资源保护】 2019 年,永宁县城镇污水处理完成永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建设,6 月投入运行。项目接纳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生产废水进行再处理后加入中干沟人工湿地。重点实施中干沟、永二干沟 2 个人工湿地项目,采用“潜流人工湿

地+表流人工湿地”组合工艺,将污水处理厂排放达到一级 A 的水用压力管道输送到人工湿地进行深度处理。中干沟人工湿地于 5 月通水运行。实施银川南部水源地、银川征沙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工程。完成银川市南部水源地和永宁县水源地内、征沙水源地上一源一册企业拆迁工作,饮用水水源地整治拆除工作全部完成。

【重点污染源治理】 2019 年,永宁县实施葡萄酒庄完成生物一体化处理设施建设。全县 18 家葡萄酒庄,15 家酒庄均已完成污水处理设施环保验收。将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和宁夏多维药业有限公司列为土壤环境监管重点企业,开展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的监管。规范危险废物、固体废物和医疗废物集中规范处置工作,核实永宁县 5 家重点危险废物产生单位、4 家重点固体废物产生单位的实际产生量、处置量和申报量,全面排查产废单位固体废物堆存、转移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开展危险废物管理工作专项整治、医疗废物综合治理专项整治和全县涉危险废物企业环境安全大检查。全县环境保护得到大幅度改善。

【国土绿化保护】 2019 年,永宁县完成造林 529 公顷,其中,引黄灌区平原绿洲生态区绿网提升工程 79.2 公顷,银川都市圈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工程 184.8 公顷,补植补造造林 264 公顷。林木成活率

在 85% 以上的为 264 公顷，补造补造完成 264 公顷，完成率 100%。2019 年，永宁县落实“三证一签”制度，办理苗木生产经营许可证 14 个，完善种苗生产经营档案，全年苗木出圃产值达到

8600 万元。2019 年 5 月，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推行采伐许可证制度，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公示采伐内容，责任到人，杜绝乱砍滥伐现象发生。2019 年，受理长期使用林地申请 17 起、临时性占用林

地申请 2 起、林木采伐许可申请 47 起、树木移植申请 7 起，办结 7 起；野生动物驯养许可申请 1 起，其他临时性行政许可事项的受理 28 起。



综 述

【概况】 2019年,中共永宁县委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组织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稳中求进,落实自治区、银川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全县经济形势总体趋稳、逐步向好,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9.7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7.7%,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同比增长7%、7.5%。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全县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求实效。守初心、担使命,隆重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同升一面旗、同唱一首歌”,讲好永宁故事,传播永宁声音,镌刻

着“闽宁镇”的“建设美丽新宁夏”彩车亮相国庆巡游,裴志新获全国“最美奋斗者”称号。围绕主题教育总要求,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县委常委会以上率下,带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完成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等关键行动,解决一批环保、交通、民生等领域突出问题,党风政风改善,群众理念坚实。

【政治建设工程推进】 2019年,永宁县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政治标准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央巡视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在对标看齐中体现对党忠诚和使命担当。坚持强力扫黑、铁腕治恶、全面治乱,依法严惩“一黑四恶”犯罪团伙,纪律审查工作受到中央督导组肯定。全面推进金融、商贸、交通等领域综合治理,强化基层社会秩序,彰显公平正义。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任务,泰瑞、伊品等转办件整改销号,启元药业异味扰民问题整改有序推进。闽宁镇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新华

中心村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称号。

【改革开放】 2019年,永宁县完成党政机构改革任务,32个涉改部门“三定”规定全部印发实施,党政机构履职更加高效顺畅。组建和调整国家安全、财经、审计等10个县委议事协调机构,优化组织、宣传、统战、政法等机构职责配置,县委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更加健全。新组建10个政府工作部门,平稳有序推进事业单位、综合执法、农村集体产权、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等重点改革任务,政府执行力和工作效能增强。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实自治区“1+16”政策和银川市优化营商环境九大专项行动,设立企业服务站,推进一体式集成审批服务模式,营商环境更加优化。区域合作取得新进展,与福州、厦门、张家港等更多发达地区建立友好合作机制。

【产业转型升级】 2019年,永宁县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改造传统产业,统筹资金7800多万元用于扶持成

长型企业、突出贡献企业发展。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免税费2.4亿元，降低企业负担。实施工业强县战略，实施永宁工业园优化整合，推进产业布局调整，新确定的园区主导产业装备制造和建筑装饰材料占园区工业总产值的41%。建成基本覆盖全县的64座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通信基站，凤凰城智能制造入选自治区级“智能工厂”，互联网数字经济取得新突破。宁夏创业谷入选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乡村振兴】 2019年，永宁县完成17820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机水稻、酿酒葡萄、设施农业规模壮大，创建自治区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迅速妥善处置疫情，保障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路丰建材、四季鲜批发市场有效承接银川城区产业转移，商贸物流集聚效应凸显。

【民生保障提升】 2019年，永宁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解决民生突出问题。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永宁中学综合楼、银子湖学校投入使用，“互联网+教育”稳步推进。挖掘永宁特色文化内涵，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壮丽七十年·奋斗新时代”“永宁大集·大吉永宁”等大型文化活动150多场次，建设许桥中心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惠风文苑等基层文化阵地。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提升社会治理能力，依法取缔载客电

动三轮车等乱象。推进全民就业创业，城镇新增就业3614人，劳动力转移就业2863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下降至3.84%。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完成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扩面，“互联网+医疗健康”工作走在全区前列，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东热西送”稳定运行，保障群众温暖过冬。推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权益保障、服务管理等工作，全国退役军人工作会在闽宁镇现场观摩退役军人管理工作。

【生态文明建设】 2019年，永宁县组织生态环境领域联合执法，关停取缔“散乱污”企业220家、整改提升26家，全面完成饮用水水源地、“大棚房”及违建别墅整治任务，被评为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PM10、PM2.5浓度持续下降，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0.4%，群众环保问题投诉量比2018年下降73%。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完成国土绿化面积528公顷，全面推行“村收集、县转运”模式，垃圾分类更加标准化、智能化，创建国家卫生县城。落实新时代黄河保卫战，开展1801.4公顷黄河河滩地收回工作，依法拆除违法违规建筑6万平方米，全面完成永二干沟、中干沟人工湿地建设，县城和望远两个污水处理厂实现稳定达标排放，黄河永宁段长期保持Ⅱ类水质。

【脱贫攻坚】 2019年，永宁县落

实“两不愁三保障”，全县104户452名建档立卡群众稳定脱贫，原隆村实现脱贫出列，闽宁镇获“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全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深化对口扶贫协作，争取东西扶贫协作资金1.53亿元，闽宁会议中心、合发双孢菇、富贵兰纺织园等项目推进。建成4个农业设施园区和3个集中养殖园区，新增酿酒葡萄660公顷，闽宁镇土地流转比例超过60%，优势特色产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引进新百连超等16家商贸物流企业入驻新镇区，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闽宁红酒街、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学院投入运行。“三管入地”项目加快推进，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建成闽宁游客服务中心，打造3条闽宁精品游线路，原隆村纳入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录。

【民主法治建设】 2019年，永宁县贯彻民主集中制，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落实，县委领导核心作用落到实处。支持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察民情、聚民智。深化新时代政协工作，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推进全面依法治县，着力政法队伍建设，社会治安持续好转。支持司法机关独立行使职权，群众司法满意度提升。

重要会议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2019年

1月4日在永宁宾馆召开。县委常委会主持会议。朱剑、郝春明、刘明、钱冬、郑振杰、任丽琴、杨锋、王晓东、郑进选、张文、张勇、张延能、袁雪祥在主席台就座。会议应到县委委员36名、候补委员8名，实到委员33名、候补委员8名。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受常委会委托，向大会作题为《坚定信心 迎难而上 奋力谱写永宁经济社会发展新篇章》的报告。报告指出，2018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23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0.7亿元，固定资产投资6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5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1亿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31577元、13947元，分别增长8.1%、8.5%。2019年常委会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力争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4项指标由负转正；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5%；完成自治区、银川市下达的约束性指标和控制性指标。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和《关于批准有关同志辞去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职务、确认撤销有关人员党内职务的决定》《关于递补有关同志为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的决定》《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朱剑指出，2019年是决胜全面小康关键之年，全县上下要坚定信心，抓

落实；要提高站位，突出重点，苦干实干，谱写永宁经济社会发展新篇章。

【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常委会议】

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1次常委会议 2019年1月4日召开。会议听取中共永宁县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各分会场讨论情况汇报，研究通过《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草案)》。

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2次常委会议 2019年1月17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陕西省委、西安市委在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上严重违反政治纪律以及开展违建别墅专项整治情况的通报》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宁夏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银川市2019年“两会”精神《关于认真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通知》精神，《关于认真组织传达学习新时代督查工作专题研讨班精神的通知》精神，《关于印发〈永宁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精神。研究《永宁县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的请示》《永宁县县委常委会2019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永宁县县委常委会2019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听取县委办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全县重点工作安排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

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3次常委会议 2019

年1月24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和自治区农业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姜志刚书记在银川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会上的讲话精神和银川市委督察永宁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反馈意见。研究县人民政府党组《关于永宁县2019年春节慰问活动方案的请示》，县委组织部《关于永宁县2019年春节期间慰问生活困难党员的请示》《关于永宁县2019年元旦春节元宵节期间系列文体活动实施方案的请示》《关于宁夏泰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停产搬迁方案的请示》《关于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生恶臭扰民车间搬迁整治方案的请示》。

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4次常委会议 2019年2月3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央政治局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情况的报告〉的通知》精神，全国统战部长会议、全区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全国扫黑除恶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姜志刚、杨玉经相关批示精神，自治区纪委十二届三次全会和银川市纪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会议研究县纪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相关事宜和《永宁县脱贫攻坚产业发展扶持办法》《永宁县闽宁镇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中共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5次常委会议 2019年3月5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

神，自治区党委常委集体调研银川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座谈会和银川市委《关于学习贯彻自治区党委常委集体调研银川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座谈会讲话精神的通知》精神，《关于 2018 年全区群众评议机关作风活动开展情况的通报》精神，《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宁夏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回头看”工作抽查暗访情况的通报》精神，自治区、银川市党委政法工作会议和扫黑除恶推进会议精神。听取县委政法委关于 2018 年政法工作情况汇报和全县扫黑除恶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县人民政府党组关于招商引资和项目工作的情况汇报。研究县委组织部《关于设立、撤销县人民政府有关工作部门党组和变更部分党(工)委名称的请示》《关于核定永宁县党政机构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的请示》《关于永宁县事业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调整的请示》《关于举办永宁县 2019 年庆“三·八”妇女工作表彰大会的请示》及表彰大会方案。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6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3 月 8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国家民族工作委员会委员全体会议暨全国民族工作委员会主任会议，全区民族宗教局长会议及国家民族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赵勇调研银川市城市民族工作座谈会精神，石泰峰、姜志刚在全区领导干部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学习班上的讲话精神，姜志刚书记调研永宁县经济

社会发展座谈会精神，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小组约谈永宁县会议精神，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领导小组关于《永宁县 2018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结果分析》，自治区、银川市组织部长、老干部局长及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会议精神，银川市委组织部《关于落实 2018 年度县(市)区党委和市委直属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上点评意见的督办函》。会议听取县委统战部关于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研究县人民政府党组《关于永宁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奖励办法的请示》《关于永宁县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水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请示》《关于永宁县争项目争资金争政策考核奖励暂行办法的请示》《关于 2019 年县级领导包抓建设项目责任分工的请示》《关于宁夏四季鲜公司二期项目开发建设的请示》。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7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响水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自治区党委书记石泰峰、自治区主席咸辉关于江苏响水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爆炸事故的批示精神。会议传达自治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一督导组督办整改清单，研究整改方案。会议通报银川市委中央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整

改工作领导小组 3 月 6 日督察永宁县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听取各整改落实工作小组推进情况和下一步工作汇报，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研究统一战线及民族宗教工作相关事宜，2018 年度全县各乡镇部门绩效考核事宜，《关于 2018 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方案》，永宁县融媒体中心建设事宜。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8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4 月 12 日召开。会议听取全县重点项目开工建设及存在问题情况汇报、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研究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永宁县〈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信访工作的意见〉任务分工》《关于做好 2019 年度信访案件包案化解工作的通知》《关于 2019 年度全县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实施方案》《永宁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规则》。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8 年第 9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会议研究干部考核相关情况。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10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具体措施》及银川市委办公室、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

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关于响应“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会议研究县人民政府党组《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切实做好“三农”工作的分工方案》《永宁县扶持工业实体经济经济发展奖励办法》《关于上报自治区党委政研室反馈闽宁镇发展中有关问题的整改方案》《永宁县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实施方案》《关于召开庆“五一”表彰大会方案的请示》《关于表彰永宁县首届“永宁工匠”暨职工“五小”成果、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的请示》《关于新形势下提升政法干警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切实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2019—2023年永宁县干部教育培训实施意见》《关于2018年度科级干部年度考核等次的请示》《关于确定闽宁镇驻村工作队成员2018年度考核等次的请示》《关于成立人大常委会团结西路街道工作委员会及人员配备的请示》《关于审定2018年度基层党组织星级评定结果的请示》《关于成立调整有关议事协调机构的请示》《关于2019年永宁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主要任务分工方案》,县委常委分工事宜,研究干部事宜。会议听取全县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汇报、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工作

作汇报。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11次常委会议2019年5月24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在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研究《永宁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事宜,《关于贯彻落实银川市〈关于切实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三十五条措施〉的责任分工方案》《关于永宁县公安局党委、纪委有关问题处理报告》。听取县扫黑办关于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情况汇报。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12次常委会议2019年5月31日召开。会议研究《永宁县2018年度绩效考评奖励方案》及干部事宜。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13次常委会议2019年6月20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意见》,自治区党委书记石泰峰在全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及《自治区党委印发〈关于在全区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赵乐际在全国市县巡察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中央扫黑

除恶第20督导组督导宁夏第一次工作通报对接会和银川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边督边改专题会议精神。研究《关于建立永宁县人民政府向永宁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情况的请示》《关于推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的请示》。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14次常委会议2019年6月27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李平同志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案件查处情况及其教训警示的通报》精神,银川市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专题会议精神。审议《中共永宁县委规范性文件制定审核备案执行评估规定》《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落实自治区为基层减负重点任务有关要求〉的实施方案》《永宁县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实施方案》《永宁县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水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听取启元药业异味扰民问题治理工作汇报,研究《关于宁夏启元药业公司恶臭扰民车间停产实施方案》。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15次常委会议2019年7月4日召开。会议听取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下沉永宁县督导情况汇报,研究整改措施。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2019年第16次常委会议2019年7月5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政法委秘书长、全国扫黑办主任陈一新在西北片区五省区扫

扫黑除恶工作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自治区党委书记石泰峰在中央扫黑除恶第 20 督导组关于《固原市聚焦五大领域突出问题开展行业乱象专项整治》上的批示精神，《宁夏回族自治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办法》，银川市委常委会议精神。听取上半年全县意识形态工作汇报，审议《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下沉永宁县督导反馈问题整改方案》。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8 年第 17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8 月 5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丁薛祥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姜志刚、杨玉经在全市上半年经济形势分析会上的讲话精神。审议《永宁县三轮四轮电瓶车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永宁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永宁县推进净土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关于产生恶臭扰民车间搬迁整治方案》《永宁县 2019 年乡镇部门绩效考评办法》。听取永宁县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进展情况汇报，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报告。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18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8 月 20 日召开。会议研究干部事宜。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19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银川市委十四届八次全体会议精神，《银川市关于强化政治功能建好管好用好基层党组织阵地的实施办法（试行）》《银川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星级化”管理的实施办法（试行）》。审议《调整县领导和部门包联帮扶村（社区）联系点的请示（送审稿）》《关于全县软弱涣散村整顿工作方案的请示（送审稿）》《关于调整议事协调机构的请示（送审稿）》《永宁县庆祝第 35 个教师节方案》《关于开展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的实施方案》《永宁县公务员晋升职级工作方案》。研究永宁县 2019 年乡镇部门绩效考评单项奖励设立事宜、永宁县自行制定超范围超标准惠民政策事宜。听取全县上半年纪检监察工作汇报。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0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9 月 6 日召开。会议宣布市委有关干部任命决定。审议《永宁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方案（送审稿）》《永宁县媒体融合发展改革的方案（送审稿）》。会议同意《永宁县媒体融合发展改革的方案（送审稿）》。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1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党政机关电子公

文系统安全可靠应用全面替代的意见》，王沪宁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石泰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关于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的通知》。审议《永宁县 2019 年水污染防治工作安排》《永宁县生态立县战略 2019 年实施方案》《2019 年度永宁县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研究《关于研究变更土地用途和评估价格的请示（送审稿）》《福建来宁挂职干部曾培煌同志建议记二等功的请示》。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2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会议研究干部事宜。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8 年第 23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陈希在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央指导组、巡回指导组培训会议上的讲话精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实施办法（试行）》文件精神。研究审议《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关于补选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请示》。听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推进情况汇报。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4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11 月 7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做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工作的通知》,陈润儿在自治区党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听取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工作汇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汇报,意识形态领域问题情况汇报,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永宁县县域内客运出租汽车投放运营方案》《关于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五届委员会领导机构组成人员的请示》。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5 次常委会议 11 月 21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陈润儿在调研全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陈润儿在调研银川市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自治区党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关于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基层党组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审议《中共永宁县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的若干措施(送审稿)》《永宁县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宣讲工作方案(送审稿)》《永宁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考核奖励办法(暂行)》《关于调整永宁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请示》《关于永宁县科学技术

协会第五次代表大会选举结果的报告》。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6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会议研究干部事宜。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7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全委会精神和陈润儿同志讲话精神,《治理佛教商业化工作推进会议纪要》。听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12 项专项整治及 3 个专项行动推进情况汇报。审议《关于开展党内第二次规范化文件集中清理工作的报告(送审稿)》《永宁县 2020 年元旦春节元宵节系列文化旅游活动实施方案》。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2019 年第 28 次常委会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经济会议精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县政协党组等 2019 年工作汇报。研究召开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体会议相关事宜。

综合服务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县委办公室围绕全县中心工作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开展调查研究、信息反馈、综合情况、沟通上下、联系各方等工作。承担县委文

件、文稿的起草、校核、制发、清退、归档工作。落实县委会议的筹备安排、组织和会务工作。完成上级党政军领导机关的文件、信函的日常文书处理和保密工作;办理县委公文、资料的收发、传递、立卷、归档,负责县委机关档案工作。完成上级党委领导和县委重要客人的接待工作。保障全县各级机关的高效运转。

【理论学习】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组织党员干部职工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系统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史、新中国史,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文章。运用宁夏干部教育网络学院、学习强国等平台,组织办公室干部职工的学习培训,全面系统地学习办文、办会、机要、保密等方面的知识,开展政治理论学习 30 余场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讲党课 4 次。专题学习意识形态 6 次,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 2 次。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对中央第八巡视组、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银川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问题,领导班子梳理查摆出 8 方面 17 个问题,召开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制定整改措施,整改完成 12 项。

【以文辅政】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围绕县委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组织各常委重点对从严治

党、防范化解风险、乡村振兴、脱贫富民、生态环保、扫黑除恶等课题开展调查研究。主题教育期间，县委常委班子集中自学 12 次，交流研讨 10 次，开展专题调研 34 次，形成调研报告 12 篇。办公室领导班子结合自身工作，对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机要保密工作等方面开展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4 篇，为县委决策提供参考。开展文秘人员的业务培训，把好文字材料审核关。起草审核文字材料 600 余篇，组织文秘人员参加自治区级培训 6 人次。

【统筹协调工作】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统一调度，对内做到书记每周工作有计划、常委每周工作有协调，对外落实上下级之间、部门之间的联络沟通，制定《永宁县四套班子办公室主任联席会议制度》，组织召开 2 次四办主任联席会。与人大、政府、政协机关沟通协调，保证以县委为核心、各大机关为呼应、各部门乡镇同频共振的工作格局。接待中央、外省市县视察调研计 12 次，完成自治区党委书记陈润儿，自治区主席咸辉、自治区党委副书记，银川市委书记姜志刚来县调研、慰问等接待任务。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巡视永宁期间，全程协调各单位配合巡视组工作，自觉接受巡视监督，主动提交资料，保证巡视工作开展。

【信息中枢】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健全重大紧急信息报送的

应急机制，加强信息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整体信息工作水平。履行重要信息审核责任，对上报的信息反复核实，做到情况明、数据实、反应快。深挖信息广度和深度，特别是加大工作经验类、问题建议类信息的采集、撰写和报送，提供更多有价值的意见建议。有重点、有目的、有方向地向领导报送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当好“千里眼”“顺风耳”。向自治区、银川市业务部门报送信息、稿件 572 条，被中办、自治区、银川市采用信息、稿件 102 条，其中优秀信息 3 篇，履行信息中枢的职能。

【督查督办】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制定《永宁县 2019 年乡镇部门绩效考评方案》，明确 61 个单位 2019 年经济目标管理任务，向自治区、银川市党委上报自治区效能目标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制定印发《永宁县 2019 年督查检查考核工作计划》。改进督查方式，构建完善上下贯通、横向联动、内外结合的督查工作体制机制。围绕县委重大项目、重点工作督查，重点督查中央第八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整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等工作。组织开展督查 51 次，印发督查通报 19 期、督查专报 2 期。

【机要保密】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抓机要保密工作，开展对

各单位、各部门办公人员的管理、培训，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定期对机要员操作规范、上岗情况、密匙管理进行检查，安排值班和应急值守工作，保证 24 小时专人坚守、通道畅通。做好涉密文件的收发、传阅、归档，全年未发生任何违反保密规定的人和事。7 月，组织县处级领导参观自治区保密工作展。办理密码电报多份。

【作风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委办公室开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成立调查核实领导小组，对银川市委巡察反馈的 2 个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开展自查，逐项进行梳理核实，立行立改，将结果呈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精简会议文件、减少督查检查考核等工作统筹安排，着力改进文风会风，针对性地解决文山会海、督查检查考核过频、重复调研等问题，减轻基层负担。县委、县委办发文为 102 份，较 2018 年减少 43.01%，开展督查 18 次，较 2018 年减少 40%。

组织工作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委组织工作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党的组织体系建设，贯彻落实县委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政策，向县委提出干部及领导班子建设、调整、配备意见、建议。协调、规划和指导全县各级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

和发展工作。制订落实干部教育规划,开展全县人才工作的宏观指导、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工作,推进组织工作各项任务落实,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组织部组织全县各级领导班子集体自学416场次,召开专题交流研讨126场次,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发言121人次,班子成员交流研讨发言242人次。基层党组织累计集体自学929场次,交流研讨发言1083人次。全体党员和各级领导干部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聚焦重点领域,坚持问题导向,开展调研,各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调研129次,讲专题党课53次,领导班子成员调研292次,讲专题党课28次,形成调研报告6篇,各基层组织负责人讲专题党课162次,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悟初心、守初心、践初心。全县各单位征求意见450条,列出问题清单588条,制定整改措施551条,落实整改措施422条,解决群众反映突出问题,回应群众期盼。

【党员干部思想教育】 2019年,永宁县组织部制定出台《2019年—2023年永宁县干部教育培训实施意见》,印发实施《2019年永宁县干部培训项目计划》,精准制定培训项目,将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列入县委党校培训班次和各级干部教育培训必学内容。采取“县委党校+”分段培训模式,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在成都村镇学院、东西协作宁夏(银川)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县委党校,举办专题示范培训9期,参训人员1752人次。建设全区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基地——闽宁镇脱贫攻坚现场教学基地,承接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党建+扶贫”专题培训29批次,参训学员2100人次。挖掘宁夏工委纪念馆暨党史党性廉政教育基地红色资源,开展理想信念教育、革命历史和革命传统教育及警示教育226场次,受教育人数6600余人次。

【年轻干部培养】 2019年,永宁县组织部组织50名新提拔及年轻干部重点培养对象开展为期1个月的青年干部集中培训,引领年轻干部树牢理想信念,提升履职尽责能力。选派2名新提拔年轻干部到信访部门挂职锻炼、5名年轻干部补充到闽宁驻村工作队,新招录10名选调生(村官)派驻到镇村工作;结合机构改革,对近几年来在脱贫攻坚一线表现优秀的年轻干部提拔、调任3名,对各乡镇、部门重点岗位重点培养对象提拔37名,提任非领导职务50名。

【干部调整】 2019年,永宁县组织部统筹考虑领导班子调整配

备、人员转隶等因素,优化职能配置,完成10个县委工作部门和25个政府组成部门领导班子干部调整交流,全县机构改革稳步推进。贯彻落实新修订《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修订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流程图》,细化分析研判和动议、组织考察等10个重要环节,增强条例的操作性、执行力。制定《全县处科级领导干部重点培养对象推荐工作方案》,调整补充147名正、副科级领导干部重点培养对象初步人选。选取业务精、能力强的39名干部组成13个党建工作督查组。把好任用关,对87名新选拔的领导干部,在全县范围内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取消任职资格4人。

【优秀干部推举】 2019年,永宁县组织部组织申报的闽宁镇原隆村党支部班子和杨和镇纳家户村党支部书记李万成被推荐为自治区“干事创业好班子”和“担当作为好干部”;组织申报的统计局1名公务员获评第五届“自治区人民满意的公务员”荣誉称号,实现全县15年来零的突破。

【容错纠错制度落实】 2019年,永宁县组织部落实正向激励、能上能下、容错纠错和《受处理处分干部教育管理使用办法(试行)》等制度,提拔任用问责后表现优秀干部16人,梳理上报实干担当干部24名;对1名不担当、履职不到位的干部进行组织处理。

【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组织部完成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扫描 971 卷,高清处理 966 卷,年内完成全部扫描入库工作。集中对“干部三龄两历一身份”进行初核,复审完成认定 262 卷。

【基层党的带头人培育】 2019 年,永宁县组织部选优配齐空缺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 65 人,落实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县级备案管理和村(社区)干部县级联审和动态调整等制度,为 552 名村(社区)干部建立“一人一档”信息库。加大农村“两个带头人”培育力度,实施村级后备干部“青苗工程”,从优秀致富带头人、专业合作组织负责人、退伍军人中选拔培养村党组织带头人 152 名、后备干部 160 人。

【党员教育】 2019 年,永宁县组织部完成全县在册党员档案排查工作,违法违纪党员排查处置,排查违法党员 69 人,按程序进行党纪处分和组织处理 65 人。组织对全县党员开展自查和整改工作。开展“抓党建促脱贫富民大宣讲”活动,组织基层党组织开展“五讲一巡”1100 余场,在致富带头人中开展“感党恩、富百姓”教育活动。开展春节、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走访慰问活动,走访慰问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 306 名。

【技术人才培养】 2019 年,永宁县制定《永宁县关于开展党委联

系服务专家工作的实施方案》,建立领导干部联系人才专家“四必联五必访”机制,14 名县处级领导干部和 29 名科级领导干部分别联系服务专家 43 人次。印发《2019 年全县人才工作要点》《永宁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及成员单位职责》《永宁县 2019 年度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制定《永宁县“人才小高地”建设工程实施办法》,以经济社会转型发展急需的产业、行业、领域人才为目标,实现“量体裁衣”,打通人才政策“最后一公里”通道,全县人才总量达 12552 人,年递增达 5%。发挥农业科技人才引领带动作用,筛选 94 名技术指导员培育科技示范户 282 个、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 2 个、示范园区 48 个。发挥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品牌效应,举办首届“创新驱动、青年争先”永宁青年创新创业大赛,评选确定获奖项目 10 个。激发企业人才活力,开展劳动竞赛、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等技能竞赛和“永宁工匠”评选活动,表彰奖励 200 余名技能人才。

【招才引智】 2019 年,永宁县推行“人才+项目+平台”模式,聚力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依托闽宁镇产业园、创业谷孵化基地等平台引进人才创新团队 5 个;开展技术、项目、人才交流与合作,建立伊品院士专家工作站、晓鸣农牧院士院士专家工作站和宁夏康润丰生物科技有限公

司专家工作站,新建名医工作室 2 个、名师工作室 14 个,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3 家、自治区级技术中心 5 家,打造人才集聚共生的新高地。设立教育、文化、卫生系统高精尖缺人才专项资金 328 万元,培育市级高精尖缺人才 2 名,储备高精尖缺人才 45 名、高层次人才 22 名、高学历人才 83 名,提供高精尖缺人才和创新型大学生人才公寓 94 套,兑现生活补贴 21 万元,吸引人才来永宁就业创业。

【公务员管理】 2019 年,永宁县组织部制定《永宁县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实施方案》《永宁县公务员职级设置与职数设置方案》,完成 427 名非领导职务和县级以下机关职务与职级并行公务员首次职级套转工作;完成法院、检察院、公安局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书记员、执法勤务类警员、专业技术类警员职级套转工作;完成 300 余名公务员工资晋级晋档批复等工作。

【老干部服务管理】 2019 年,永宁县组织部为离退休干部订阅报纸 300 余份,重大节日慰问离退休干部及遗孀 140 余人次,发放慰问金 8.9 万元。全年接待老干部来电来访 68 人次,答复处理县领导批转的信访件 1 件,答复处理市老干部局转办信访件 1 件。组织召开离退休支部书记例会 10 次,组织培训 1 次,考察学习观摩 1 次,畅谈建言交流会 2 次。建立

健全永宁县离退休党支部例会制度、党员联系制度、党支部学习制度、党建工作考核机制、困难党员帮扶制度、生病住院走访制度等，推进基层离退休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投入资金6万元建设县人社局、公安局和李俊镇3个离退休党支部党建阵地示范点。开展离退休干部迎新春茶话会、“粽传文化”节、趣味运动会、“行摄宁夏·爱我家乡”主题摄影展、“银耀宁夏”志愿服务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征文活动。

宣传工作

【概况】 2019年，永宁县委宣传工作坚持服务县委、政府中心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部署全县性的宣传思想工作。引导社会舆论，指导、监督、管理和协调全县新闻宣传，对县新闻媒体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指导、监督和管理全县网络新闻宣传；联系中央、自治区、银川市各级新闻单位。从宏观上指导文化艺术工作、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市场的管理，指导和监督全县文明创建活动。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舆论支持。

【中心组学习】 2019年，永宁县委宣传部坚持抓好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示范引领和领导干部“关键少数”作用，印发《2019年全县干部理论学习的意见》《2019年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永宁县委理论

学习中心组2019年学习计划》《关于加快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的通知》，推动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为全县理论中心组成员订阅《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在正定》《新中国发展面对面》等理论学习书籍4000余本，组织召开县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0次。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管理】 2019年，永宁县委宣传部制定印发《关于加快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的通知》《永宁县关于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工作方案》《永宁县“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供稿系统稿件报送及管理要求》；举办全县“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工作会议暨学习管理员培训班1次；建立党员学习组织283个，注册上线党员6576人，建立非党员学习组184个，注册上线学员3244人，每月通报各学习组织学习情况，被中宣部签发通过供稿24篇。

【时政主题宣讲】 2019年，永宁县建立新时代农民（市民）讲习所91个，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两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我和我的祖国”百姓宣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主题宣讲、讲习活动500余场次，覆盖全县5万余人次；组织开展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4篇；开展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征集活动、“建设美丽新宁夏 共圆伟大中国梦”主题征文活动，向上级部门推选征文作品3篇。

【意识形态工作】 2019年，永宁县委调整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领导小组，按照《永宁县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办法》《永宁县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问责办法（试行）》要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分管领导直接责任、其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制，逐级与各党委、总支签订2019年《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召开意识形态工作推进会2次、县委常委会研究意识形态工作4次、意识形态专题学习会2次、领导干部意识形态工作培训班1次、意识形态工作成员单位督导检查2次，对一些党委（党组）未制定中心组学习计划、学习次数不达标、学习台账填写不完整、档案资料不健全等情况予以通报。对中央巡视意识形态领域反馈问题要求全县各级党组织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述职，查找问题根源，制定整改实施方案，列出整改台账与问题清单，责任到人，全部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巩固整改成果。落实《报告会研讨会论坛讲座培训班申报审批管理办法》，加强对社科理论、新闻舆论、思想文化、学校教育等阵地的管理，重点管好本辖区内新闻媒体和网络媒体，出版物和文

艺作品,协会等团体,演艺场所,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演艺场所、博物馆、纪念馆、展览馆、村史馆等,对内容的建设把好关,对全县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演艺活动等进行备案。

【对外宣传】 2019年,永宁县委宣传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2019年全县新闻发布会宣传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社会氛围营造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的通知》,编发《媒体看永宁》9期,对接中央及自治区、银川市主流媒体策划完成大型活动、纪录片、大型电视理论节目、外籍记者采访任务、重温《闽宁镇》拍摄背景和故事10余次。在中央及自治区、银川市媒体、头版头条及专版、电视台刊发播出新闻稿件300余条(次),刊播《“干沙滩”变成“金沙滩”——银川市闽宁镇扶贫协作调查》等一批精品稿件10余篇,刊发《永宁县“3·09”涉黑案件最后一名逃犯投案自首》等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信息及典型案例、亮点工作80余条。在公交车、中巴车张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海报近300张;邀请中央、自治区、银川市主流媒体,围绕永宁经济社会发展、城乡建设、文化生活、脱贫致富等方面进行集中报道,向外界传播永宁好声音,展示永宁新形象。在央媒及自治区、银川市级媒体发稿400余条。一些亮点工作被新华网、人民网等网络

媒体转载。邀请中央电视台、新华社、人民日报、武汉电视台、宁夏电视台、宁夏日报等多家媒体,围绕永宁的经济发展、城乡建设、文化生活,脱贫致富等进行多角度报道。央视时政部精心拍摄的《闽宁镇的故事》一经播出就引起关注,被央广网等几十家网络媒体转载;中央电视台驻宁夏站记者拍摄采访的闽宁镇群众热闹迎新春和全国“两会”期间群众聚集在镇史馆收看的画面在《新闻联播》播出。

【核心价值观教育】 2019年,永宁县委宣传部制定印发《永宁县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工作实施方案》。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系列活动,开展“保护环境,志愿者在行动”活动和“向雷锋同志学习”集中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折页500余份;开展“创文明家庭 建和谐社会 展巾帼风采”的法治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单、宣传手册、宣传画600余份;开展“关爱贫困群体 助力脱贫攻坚”活动,与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永宁县消防站联合在闽宁镇玉海村西滩小学开展“点亮微心愿、助力微梦想”活动,完成217名学生的微心愿;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扎实开展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在县城制作空地围挡2200余米,在政府门口、公园、广场等地设置景观小品15处,摆放鲜花30万盆,在全县各路段悬挂国旗3600面,制作道旗100套,制作隔离带标语

327块,制作路名牌158块。在高速公路出口等处制作大型宣传牌5块。全县各机关单位、商铺、小区悬挂国旗6500面,发光二极管屏设置宣传标语270条。各乡镇制作大型广告牌及墙体广告52处,设置景观小品2处,制作海报、灯箱、宣传牌等宣传品768处,悬挂国旗2210面,制作道旗530面,悬挂条幅56条,制作围挡宣传24块,各乡镇(街道)利用政务微博刊播宣传标语和公益广告,机关、村、社区电子屏全天候滚动刊播宣传标语。

【道德建设】 2019年,永宁县召开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会,通报未成年人文明程度指数测评情况、2019年乡村学校少年宫检查考核结果。安排2019年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重点工作。制定印发《永宁县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开展2019年“文明校园”创建评选活动的通知》。开展“网上祭英烈”“经典诵读”等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乡村学校少年宫的建设、管理、资金保障等工作。

【精神文明创建】 2019年,县委宣传部制定印发永宁县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五个责任清单”“六个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和《永宁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标准化、格式化、网格化”工作方案》《永宁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县领导和部门包抓园区、乡镇(街道)、社区责

任制方案》。在全县开展《银川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知识普及活动，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讲、发放宣传资料；在电视台开设每月2期的“创城进行时”专栏，定期推送核心价值观和公益广告，加大电视台不文明行为曝光力度。每月创办1期《永宁创城杂志》，累计开办15期。

【文化阵地建设】 2019年，永宁县委宣传部根据“8个一”标准，建设和申报第三批11个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两个农民文化大院，申报21个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升工程；推进市人大议案关于李俊镇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完成。以永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产品展示制作为主，设永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非物质文化遗产办公室、非物质文化遗产葫芦烙画制作室、县城下岗女工编织培训室、图书阅览室、书画制作培训室、音乐舞蹈培训室等。

【惠民演出】 2019年，永宁县举办2019年闽宁镇“迎新年”农民戏曲文艺晚会、庆元旦“迎新年”健步行、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国标舞联谊会、第三届“永宁大集·大吉永宁”新春文化民俗活动、秧歌社火展演活动等。开展文化惠民“四送六进”活动75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文艺演出30场，其中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场文艺演出15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文艺小分队演出5场；举办

“倡导全民阅读 建设书香永宁讲好永宁故事”文艺晚会、2019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展示、全县庆七一大型专场文艺晚会、“中华民族一家亲 同心共筑中国梦”民族团结月启动仪式及文艺演出、永宁县2019“农民丰收节”等活动，协办文化部2019年“春雨工程”湖南省文化旅游志愿者宁夏行、中国煤矿文工团大型专场文艺演出、中国西北五省区花儿名家宁夏行演唱会等国家、自治区、银川市大型文化活动。在清明节、端午节，开展“我们的节日”——“粽情端午 欢聚一堂”、“雅言诵经典 真情咏中华”等系列活动。在全县各乡镇放映公益电影1150场。全年面向基层举办舞蹈、军鼓、女子鼓舞、合唱、剪纸、书法等培训班共计36期，36班次，51684人次。

【书香永宁建设】 2019年，永宁县图书馆馆藏总量为189668册，接待读者17万人次；图书流通36.4万册次；全年歌德机借阅量达3.3万人次，借阅量达9.6万册次；挂牌建成2家图书流通服务点并赠书1500余册。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阳光成长课堂”，“放飞童心·书送梦想”送书进校园，永宁中学第十一届三月诗会，庆祝五四青年节100周年“颂歌献给党”诗歌朗诵及演讲比赛，“4·23”世界读书日系列阅读活动，“不负韶华·齐诵岁月”全民诵读经典，“墨润书香”书画展等阅读活动90余场。

【融媒体平台建设】 2019年，永宁县借助先进的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的互联网技术，租赁云平台客户端，解决永宁县没有大型服务器等制约媒体融合发展关键技术瓶颈，同新华社合作，打造线上全媒体采集直播平台。与由新华社和阿里巴巴合资成立媒体人工智能公司新华智云合作，引入中国第一个媒体人工智能平台客户端，实现新闻素材线上编辑审核。利用新华社党政客户端建起“和美永宁”手机客户端，实现新闻在“和美永宁”客户端一键发布。引入云采应用程序平台，实现手机点对点新闻线索上报审核下派。通过与新华智云等合作公司的对接协商，实现采编发布多个平台互联互通，实现新闻的全程线上生产。建成选题策划、移动采编发直播、终端管理、网上媒资库、智能化生产、大屏数据、互联网新闻源、新时代文明实践、网上舆情监测九个系统；开通手机端“云采”记者管理、选题报送、客户端移动发稿功能，“现场云”手机发稿、摄像机推流直播的移动采集功能，实现平台从采集、编辑、发布全程支持移动端。建设微信公众号“永宁映像”、“永宁县广播电视台”新浪微博。永宁县广播电视台发展成为集广播、电视传统媒体和微信公众号、微博、手机客户端、现场云直播平台为一体的多媒体平台。

【融媒体团队建设】 2019年，永宁县建立融媒体记者部、编辑部。

将原来记者由单一电视视频记者变为全媒体记者,要拍视频,要在现场云上做图文报道。对全县重大活动,组织记者进行多机位的现场直播,取得良好的效果。改变编辑部结构,建立多平台的综合编辑部。将原来只有4人的编辑部增加到8人。将电视、广播、微信公众号、微博、户外大屏的图文、音视频编辑、分发工作统一到编辑部,真正实现一个平台采集、多个平台分发。组织全县各乡镇、部门、街道的干部加入现场云、和美永宁记者编辑队伍,加入现场云的编辑记者队伍达到380多人。建立永宁现场云微信群,发布新闻选题,发挥通讯员队伍,利用现场云、和美永宁客户端,聚焦主业,讲好永宁故事,全县现场云累计发布报道3179场次,点击量达到286多万次。永宁县融媒体中心机构获自治区编办批准,《永宁县融媒体中心建设的实施方案》经县委研究同意,实行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全员绩效考核。

【文化人才培养】 2019年,永宁县举办政务微博运维、全县网评员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全县“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工作会议暨学习管理员培训班,召开全县理论研讨班,组织参加永宁县2019年干部网络学院培训。组织赴杭州参加全市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调研考察,赴上海参加全市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暨新闻发言人培训班,赴南京参加全区宣传系统媒体融合发展研修班,赴北京参加

宁夏基层文联及协会负责人培训班。组织参加银川市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培训班、全市领导干部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示范班等。组织考察组赴张家港市考察学习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工作经验。组织开展“文学沙龙暨查文瑾诗歌创作交流会”、全县公益性舞蹈基础培训班、诗歌朗诵艺术公益性基础培训等活动,举办舞蹈、军鼓、女子鼓舞、合唱、剪纸、编制等培训班14期20余班次,培训9000余人次。组建民间文艺团体13支,广场舞表演队、秧歌社火队、秦腔自乐班、旗袍展演队等乡土人才队伍70余支3000余人。

统一战线

【概况】 2019年,永宁县统一战线工作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县委统战工作的决定;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发挥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党外人士担任人大、政府、政协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调查研究并反映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开展县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 2019年,永宁县委中心组集中学习统

战民族政策理论6次,县委中心组率先,县副处级以上领导带头,参加民族宗教政策知识考试4次;开展民族宗教政策知识线上线下有奖知识竞赛。邀请区民族工作委员会领导专题讲座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1场次;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制作课件,下到乡镇、村、社区、党校开展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专题宣讲。全县共开展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学习宣讲活动多场。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委统战部制定《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每周一、三、五早晨集中全体党员干部学习,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做到真学真信。组织集中学习10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理论文章15篇。围绕8个方面的专题开展3次专题研讨。全面从严治党,整改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巡视巡查反馈意见建议。部领导班子3名成员统筹安排业务工作围绕“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开展主题教育。

【政党协商】 2019年,永宁县委统战部建立健全双月座谈会,采取会议协商、约谈协商、课题调研协商等形式,开展县委与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的政党协商工作。制定《永宁县2019年政党协商计划》,召开“双月”座谈会5次。向各民主党派通报县域经济发展1次,党风廉政建设1次。支

持各民主党派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行”主题教育，6个民主党派开展动员部署会，各民主党派结合工作实际，按照方案要求抓好工作落实。制定下发《2019年政府各部门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对口联系工作安排意见》，围绕民生、就业、环保、经济建设等领域开展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知联会对口联系活动13次，通报情况，听取意见建议。协助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围绕永宁县经济社会重点工作开展调研，建言献策。全年确定调研课题9个，协助指导各民主党派开展调研，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献计出力。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2019年，永宁县以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为目标，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高标准谋划、高起点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印发《永宁县深化推进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任务分工方案》，明确各单位创建工作重点和任务，保证创建工作落到实处。

【民族团结宣传】 2019年，永宁县在全县设立宣传牌380余块，悬挂宣传标语条幅1000余条，打造民族团结主题公园1个、民族团结广场2个，设置中国梦等景观小品20个，在县城80个道路指示牌、109线160处隔离带、迎宾大道120处隔离带、184辆保洁车等上面设置民族团结宣传栏。

【民族团结示范点建设】 2019年，永宁县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八进”活动，新打造永宁县民族团结主题公园、许桥中心村、闽宁镇民族团结广场、永宁三小等31个示范点，示范带动全县创建工作开展。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单位评选】 2019年，永宁县命名2018年县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25个；申报并经银川市考核后命名市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11个；申报并经自治区考核验收区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4个；申报国家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模范集体及示范单位3个，闽宁镇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对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活动中涌现出的10名民族团结个人进行表彰奖励；上报8个银川市级民族团结模范家庭，被命名表彰4个；上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创新载体8个，典型案例4个。

【“民族团结月”活动开展】 2019年，永宁县委研究制定下发《永宁县2019年“民族团结月”活动方案》。围绕民族团结活动，丰富创建活动内容形式和创建载体，利用广播、电视、微信等大众传播媒介，拍摄微电影、微视频；举办民族团结主题演讲、健步行、网上答题、知识竞赛、民族团结征文活动；集中宣传、发放1.1万本民族宗教政策应知应会口袋书、开展民族团结知识测试等。举办“中华

民族一家亲邻里和谐话中秋”茶话会、“民族团结一家亲月满中秋爱在社区”、“中华民族一家亲喜迎新中国成立70周年”、老年人趣味运动会、邻里和睦百家宴、巾帼脱贫“民族团结杯”劳动技能竞赛、西北五省区花儿名家演唱会及举办15场下基层专场文艺演出；开展“非遗”剪纸、读书月、企业拓展训练等活动，为群众提供交往交流交融的平台。开展“最美永宁人”“民族团结模范家庭”评选等活动，提高群众的参与度。

【促进经济发展】 2019年，永宁县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申报工作，落实好国家优惠政策，实施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贴息工程，全年为多维药业、伊品、北方乳业、金碧华服饰等4家企业争取民贸民品贴息资金1150.58万元。

【争取企业助推脱贫】 2019年，永宁县委统战部支持、助推民营企业参与社会扶贫工作，争当先富帮后富、实现共同富裕的践行者。争取200万元东西协作资金完成闽宁镇园艺村、原隆村温棚园区道路建设项目；争取资金用于闽宁文化图书馆设施建设；对接德龙酒业、伊品捐款30万为12户建档立卡户购买公益性岗位12个；对接中粮长城、红树莓、晓鸣农牧等企业建档立卡户稳定就业132人；引进广州传记潮发投资5000万元的木兰村养殖项目落地。引导非公企业参与光彩事业、公益慈善事业、“百企帮百村”精

准扶贫行动。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2019年,永宁县委统战部建立《永宁县委统战部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谈心交流制度》。统战部领导班子3名成员联系30名县内有影响的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定期开展谈心谈话交流活动,把党外人士紧密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周围。

政策研究

【概况】 2019年,永宁县政策研究工作重点开展农业、农村改革政策调研,围绕全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心工作和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社会关注热点,开展专题调研,为深化改革形成多项调研报告并取得阶段性成果。总结推广执行农村经济政策、发展农村经济的典型经验,指导全县的农村经济工作。全面履行牵头协调和参谋助手作用。

【调查研究】 2019年,永宁县政策研究室开展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试点工作、优化营商环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实施情况等调查研究6次。配合自治区、银川市完成闽宁镇经济社会发展存在的问题、闽宁镇基层党建工作、实施乡村振兴、创新驱动战略落实情况等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上报。完善调查研究考核机制,组织、指导全县各部门、乡镇

撰写调研报告32篇。编辑印发《永宁工作调研》1期,对扫黑除恶、文明城市创建等内容进行宣传,刊登优秀调研报告5篇,为县委决策提供参考。完成党办约稿4篇。根据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安排,对照自治区、银川市主管部门机构改革,研究起草政研室三定方案,配合完成修改、印发工作。配合县委考核办,制定《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管理责任书》。配合县委办,完成议事协调机构的调整工作。制定《永宁县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切实做好“三农”工作的实施意见》。督导县级及各乡镇、村《乡村振兴规划》完成,参与评审工作。牵头完成《永宁县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改革政策推进】 2019年,永宁县承担银川市改革任务6个方面50项,全部启动实施。组织召开永宁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永宁县开展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试点方案及责任分工》《永宁县2019—2020年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等7个改革文件。制定《永宁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永宁县2019年全面深化改革效能考核办法》,将自治区、银川市下达任务逐级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领导、部门和个人。开展工作督察2次。对望远经济发达镇、紧密型医共体建

设、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三项自治区银川市改革试点工作及农村集体产权制度等农村综合改革开展重点督导。组织召开2次工作推进会解决望远经济发达镇改革工作遇到的难点问题。2019年,报送改革典型经验信息169篇,被自治区全面深化改革网站采用140篇。

【财经研究】 2019年,永宁县委政策研究室起草《永宁县2019—2020年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完成《永宁县2019年上半年经济运行形势的调研报告》约稿1篇、季度调研报告1篇。开展永宁县“夜间经济”发展情况调研,报送调研报告。制定《中共永宁县委财经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共永宁县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中共永宁县委财经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组织召开县委财经委第一次会议。

【党性教育】 2019年,永宁县委政策研究室规范“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召开支部党员大会11次、主题党日活动10次、讲党课3次。组织学习新《公务员法》。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制定《县委政研室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方案》,制定学习安排计划。9月20日,召开政研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

议。支部组织集体学习 10 次,讲专题党课 2 次,支部开展相关主题党日活动 3 次,开展专题研讨会 1 次;报送相关信息 7 篇。

【廉政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委政策研究室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开展专题调研 1 次,撰写调研报告 1 篇,配合银川市委巡察组第九轮巡察工作,撰写《政研室综合汇报材料》《政研室关于中央八项规定落实情况自查整改报告》等专项工作报告共 7 份汇报材料。

【包村帮扶】 2019 年,永宁县委政策研究室在金塔村开展移风易俗和扫黑除恶宣传活动。春节前,慰问帮扶社区和村镇的困难群众。每月下到帮扶户家中,掌握生产生活情况,宣讲精准扶贫各项政策,协调解决问题。

网络信息化建设

【概况】 2019 年,全县网络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工作落实全县信息化推进和电子政务建设工作,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组织、研究全县信息化发展总体规划,编制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建立全县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机制,负责全县电子政务数据资源开发、管理、安全、保密、监督工作的规划实施工作;负责全县互联

网的行业管理,组织网络与信息安全行业检查工作。

【网信责任体系构建】 2019 年,永宁县委将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改为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作为县委议事协调机构,县委主要领导任主任,县委各常委任副主任,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为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承担永宁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构建起党管网信工作平台。组织召开网信委工作会议 1 次,印发《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工作规则》及《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制定《永宁县各级党组织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和《永宁县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问责办法(试行)》。

【人才队伍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按照“讲政治、懂网络、敢担当、善创新”的标准,实施网信干部队伍、网评员队伍、网络计算机人才队伍建设,参与专业培训 5 次、累计受训 20 余人次。

【网上主题宣传】 2019 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发挥主流媒体传播力、影响力、引导力和公信力优势,围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五四运动 100 周年等时间节点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等重点

工作开展系列网上主题宣传。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在 @ 永宁微博开展“壮丽 70 年,点赞新时代”“人民记忆 70 年 70 城”“我和我的祖国”“壮丽七十年,奋斗新时代”“银川声音、致敬祖国”“70 年,我对祖国说”等系列话题推送活动,累计发布相关稿件 23 篇;利用微信公众号、微博、短视频转发扫黑除恶相关信息 98 条,累计阅读量 50 万,组织全县网评员转发扫黑除恶有关信息 29 条,转发 1000 余次;累计播放、转发公益广告信息、图片、视频 9 个,累计阅读 12.07 万人次;围绕网络安全,@ 永宁微博共推送相关文章 12 篇、视频 4 个,累计阅读量 38551 人次,转发 66 次,县内 36 个微博账号、41 个微信公众号及网评员参与,推送相关文章、视频 200 余条,覆盖人数 2000 余人。

【网络舆情管控】 2019 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制定《永宁县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网络舆情应对处置机制办法》,利用专业监测平台做好涉永宁舆情的监测和分析研判,把握永宁县舆情特点和规律。2019 年,监测涉及永宁舆情信息 3.6 万余条,上报《舆情快报》24 期,编写《舆情专报》10 期。按照《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约谈全县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履职不到位的 2 个单位,下发督办函 1 期。

【提升平台管理能力】 2019 年,

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政务新媒体排查登记工作，组织对因机制改革需要调整和变更媒体平台备案信息的单位对微博名称和认证资料进行修改，对撤销单位和职能合并的单位，对微博进行注销与合并。关停原林业局官方微博“@永宁林业”、原社保局官方微博“@永宁医保”、原审计局官方微博“@永宁审计”等3个微博账号。调整后全县政务微博36家。组织全县备案登记的网站、客户端、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开展专项治理工作，对备案信息不准确、存在“僵尸”“睡眠”的微博和微信公众号清理整顿。

【网络生态治理】 2019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净网”“剑网”“护苗”“清朗”“扫黄打非”“网络盗版侵权”专项治理行动，对网络谣言、网络低俗庸俗媚俗等网络乱象形成有效震慑；开展“中国好网民工程”“网络媒体走基层”等项目，市民网络文明素养提升。三大互动平台共处理投诉、建议、咨询类帖子664件，办结664件，办结率100%。其中，政民互动受理并办结214件，永宁微博受理并办结379件，人民网受理并办结71件。

【网络安全建设】 2019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紧急查杀计算机病毒的通知》，对县

政府办公大楼内的13个单位195台计算机用杀毒软件进行查杀，处理DOS攻击主机20台，查杀病毒主机172台。协调中国电信(A平面)、中国移动(B平面)开展电子政务外网设备及网络运行维护，保证全县网络安全畅通。

【网络安全知识宣传】 2019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在政府门户网站开设网络安全专栏，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等网络安全法律法规。9月16—22日，开展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的2019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组织全县36个部门、6个乡镇、1个街道、7家企业参与，组织宣传活动17场次，覆盖县城主要街道及辖区内5镇1乡，组织网络安全知识技能竞赛活动4场次，举办启动仪式3场次，组织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活动52场次，发放宣传彩页2000余份，张贴海报500余份，推送公益短信31.7万条，宣传覆盖群体近7万人。

【保密督查】 2019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联合县国家保密局开展2019年计算机安全及保密工作督查检查。对全县16家单位的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涉密、非涉密计算机、涉密载体管理情况、信息化保密审查制度落实情况、

计算机及其网络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督导检查，杜绝泄密、失密事件发生。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2019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推动网络提速降费，开展城市千兆宽带入户示范项目。县域境内布有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等基站千余座，建成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基站5个，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实现全覆盖，联通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95%覆盖，移动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99%覆盖，电信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96.3%覆盖，在县域内手机上网畅通无阻。全面推进城乡光纤网络普及方面，中国电信、移动、联通完成骨干网络布局，本地接入传输网络均成环，实现全域覆盖。

【协同办公平台建设】 2019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采集统一协同办公平台信息的通知》《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统一协同办公平台正式启用的通知》，对建设全区统一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工作进行统一安排部署。协同项目建设单位完成全县各单位基础信息采集、信息审核、电子签章制作更新、信息系统部署等工作，将村、社区、学校等单位统一列进系

统,做到“应进全进”。全年举办三期永宁县协同办公系统培训班,培训 96 个单位 151 人次,内容涉及功能介绍、系统安装、流程讲解、行政收发文、常用设置及手机虚拟专用网络操作,保证新旧系统的平稳过渡和新系统的高效运行。

【电子政务外网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新接入电子政务外网及地址变更单位的网络规划、综合布线指导工作,全县政务外网布局实现“一张网”。建成全县统一的永宁县电子政务外网和统一互联网出口。配合政务服务大厅做好网上行政审批平台建设,推进符合条件的单位非涉密业务应用向公共云平台迁移。

【数字经济突破】 2019 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创新发展工业互联网,引用宁夏凤凰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采用条码技术配合设备计算机接口通讯技术,实现从合同签订、原材料入库、生产加工到成型钢筋加工配送全过程的管理控制,并申报为自治区“智能工厂”;宁夏晶润生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正在申报自治区 2019 年“数字化车间”项目;宁夏伊品公司倚天计划企业信息化管理平台、类人首葡萄酒公司天猫旗舰店及北方乳业一眨眼电商平台等的建立,拓展“智能+”在永宁县的应用领域,实现

虚拟空间与现实空间的融合、软件与硬件的融合、制造商和客户的融合,成为永宁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全面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程,培育和支持电商企业发展,电子商务初具规模,基本形成覆盖全县的电子商务体系。推进永宁县数字化城市管理体系建设,依托电子政务网络、中国电信无线网络、公安道路、重点部位监控“三张”网络,通过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定位、视频监控、大数据采集等形式,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互联网+”行动】 2019 年,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依托“政务云”“民政云”“社保云”及宁夏政务服务网平台,实现“实体政务”和“网上政务”双轨同步运行,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引入远程医疗专家资源,组建家庭医生团队和远程诊疗团队,通过家庭医生线上线下服务平台、远程诊疗服务平台,促进专家“下”基层。实施“互联网+教育”,实现教室与教室之间高互动性的、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远程课堂模式,与自治区教育云平台打通,实现名校名师资源在全区范围内有效共享。

机构编制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完成永宁县党

政机构改革任务,稳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统筹使用编制资源,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以深化改革为主线,重点领域改革有序推进,机构编制管理和自身建设不断加强。依法对全县事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推动建立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机构编制信息化管理体系;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完成党政机构改革】 2019 年,永宁县成立全县深化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机构改革工作,研究制定机构改革路线图和时间表,明确改革进度和工作纪律,全面梳理、分析永宁县在机构设置、人员编制配备方面的问题,制定、报批、印发、实施《永宁县机构改革方案》《永宁县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机构改革后,县级设置党、政机构 35 个。党委机构 10 个,其中纪检监察机关 1 个、党委工作机关 9 个;政府机构 25 个。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拟订、报批、机构挂牌、领导干部配备、人员转隶工作。审定印发部门“三定”规定 32 个。

【事业单位改革】 2019 年,永宁县制订《永宁县事业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3 月 15 日印发至各部门组织实施。涉改事业单位按照确定的时间节点推进工作,主管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涉改单位办公用房调配工作、单位挂牌、印章启用。调整后,全县事业单位 151

个。其中,银川市派出机构 1 个,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 5 个、部门所属事业单位 68 个,乡镇(街道)事业站所 17 个,部门派驻乡镇事业站所 15 个,中小学校 37 所,乡镇、农场卫生院 8 所。

【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2019 年,永宁县按照银川市印发的《永宁县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要求,推进经济发达镇试点改革。将望远镇内设机构重新设置,综合设置副科级行政机构 4 个和副科级事业机构 4 个。在机构编制限额内,新增 2 名行政编制。赋予望远镇灵活用人自主权,统筹使用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岗位统筹设置,建立岗位聘任制,乡镇根据业务工作需要,综合设置 37 个岗位,打破行政、事业人员身份界限,实行人员公开竞聘上岗。按照“依法下放、权责一致”原则,将住建、自然资源、水务、民政、综合执法等部门的 65 项和 12 项公共服务事项下放到望远镇。

【权力清单改革】 2019 年,永宁县对县政府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和法律法规提出“立改废释”。调整行政许可 9 项、行政处罚 119 项、行政强制 7 项、行政给付 23 项、行政检查 20 项、行政确认 5 项、行政奖励 5 项、其他类别 17 项。县级政府各部门保留行政职权事项 3314 项,其中行政许可 180 项、行政处罚 2449 项、行政强制 134 项、行政征收 16 项、行

政给付 53 项、行政检查 162 项、行政确认 44 项、行政奖励 64 项、行政裁决 10 项、其他类别 204 项。

【机构编制动态调整】 2019 年,永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动态调整中小学教职工编制、乡镇卫生院编制。2019 年,争取自治区党委编办给永宁县增加教职工编制 110 名,其中按照要求分配闽宁各中小学校 90 名新建银子湖学校 20 名。从全县总事业编制进行调剂,给巡察办增加 1 名行政编制、安全生产执法大队增加 5 名事业编制,给城管连人带编划转 7 名。2019 年行政、事业单位招考空编审核,确定全县行政及参公招考 5 人,事业招考 87 人,选调生 11 人,免费师范生 25 名,外市县选调行政、事业人员 17 人。

【群团组织登记管理】 2019 年,永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办理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审核 81 家,年度报告审核通过率达 100%,网上公示 81 家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办理事业单位法人登记 21 件。开展机关群团、事业单位非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日常赋码发证、变更工作,办理机关群团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4 件。

要会议精神,服务县委、政府中心工作,实施县委、政府党政干部培训教育规划,开展县直副科级以上干部和各乡镇副科级以下干部、村委干部的培训、轮训和县直各单位的公务员培训。开展全县理论干部和党外干部的培训、轮训。围绕党校理论教育和干部培训的主营业务,推动党校日常工作开展。

【理论学习】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制定《中共永宁县委党校 2019 年干部理论学习实施方案》《中共永宁县委党校 2019 年干部理论学习计划》,组织周一、四例会传达中央、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重要会议精神。学习党章党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委主要领导讲话精神。组织党员干部观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参加区干部教育网络学院课程学习。

【党员教育培训】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制定《2019 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督促教师完成专题培训讲稿和课件,做到随时都能走上讲台,讲得清楚、讲得准确、讲得生动。举办培训班 14 个,培训 20 期 2478 人,全年累计培训时间 49.5 天,培训费收入近 90 万元。举办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暨举办驻村干部、基层党务工作者业务能力提升培训

党校教育

【概况】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工作围绕县委、政府历次重

班,培训 311 人;银川市委宣传部基层宣讲员培训班,培训 40 人;举办全县帮扶干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专题轮训班,共 7 天,培训 868 人;举办永宁县青年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升培训班 1 期,为期 1 个月,培训 50 人。安排教师到基层乡镇、村、社区讲党课。送课下基层 34 场次,受众达 2756 人次。

【党性教育】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利用宁夏工委纪念馆暨党史党性廉政爱国主义教育展馆红色基因资源,开展升国旗、国旗下的演讲、为烈士敬献花篮、重温入党誓词活动。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纪委,银川市委班子成员、银川市政协、银川市总工会,西夏区委办公室、中铁城投宁夏分公司及永宁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共 211 家 7044 人在永宁宁夏工委纪念馆暨党史党性廉政爱国主义教育展馆开展党性教育。

【专题调研】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围绕区党校、县委宣传部、县纪委等部门确定的调研课题,组织党员干部开展专题调研,撰写上报调研文章 4 篇,公开发表党建论文 2 篇。制定调研计划,领导班子分为三个时段下到古光村、闽宁镇、李俊社区调研,形成一批调研成果。

【党校党建】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完成校党支部换届工作。开展“主题党日”10 次,召开

支委会 10 次,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 1 次。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 11 次,学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应知应会 200 条》《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开展领导班子专题研讨交流活动 2 次,党校负责人讲党课 1 次。改善党校管理,向培训学员发放调查问卷 140 份,征求到意见建议 36 条,归纳为 3 方面 21 条,对问题立查立改。

【党风廉政建设】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明确“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落实一把手“五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和“末位表态”制度。坚持党务、政务、财务三公开,接受党员群众的监督,加大廉政风险防范工作,查找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监督预防。

【扶贫帮扶】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开展重大节日前走访慰问困难党员群众工作。春节前慰问 5 户困难老党员。支持包扶村古光村基层党建工作,党校专职教师在古光村开展党建专题讲座。党校在职在编 8 名职工与闽宁镇 14 户村民结成帮扶对子。人均入户 10 次,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6 项,提供帮扶物资 600 余元,实现 1 户退出贫困户系列。开展精准扶贫培训,承接扶贫办安排的“全县帮扶干部精准扶贫精准

脱贫专题轮训班”,培训 7 天,培训 868 人。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对照《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的 7 个测评项目、59 项测评内容、125 条测评标准,对党校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进行整改,制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展板 5 处 14 块、室外宣传文字 1 处,制作室内宣传展板 20 余块,2 块室外电子显示屏长期滚动播放核心价值观、创建文明城市宣传标语。

【双拥共建】 2019 年,中共永宁县委党校八一建军节慰问李俊镇李俊社区 2 名退役军人、1 名现役军人家属;慰问县消防队官兵。邀请县武装部教官为全县中青年干部培训班的 50 名学员开展军事训练。

【服务自治区巡视组】 2019 年 7 月 16 日至 9 月 12 日,自治区党委巡视组入驻永宁县,按照县委的要求,中共永宁县委党校为巡视组配备碎纸机 3 台、保密柜 3 台、档案柜 11 台、复印机 1 台、打印复印机 1 台,以及电脑及订书机、打印纸等办公设备。为巡视组人员提供良好的住宿和办公环境。

档案工作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档案馆围绕县委、政府的中心工作,组织学习自治区、银川市档案党史地

方志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机构改革为契机，突出重点，强化服务，推进档案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管理。依法接收、收集应进馆的档案、资料，对馆藏档案、资料开展整理，数字化加工。为机关、社会提供档案服务，开展全县党史研究、党史资料的征集、整理，以及地方党史编修工作。组织编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和其他地情文献，完成《永宁年鉴（2019）》的编辑出版工作。推进永宁档案、党史、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档案、党史、地方志工作取得较好的成绩。档案信息化建设方面不断加强，党史工作在银川市党史研究室对两县三区一市评价考核中考核为优秀，地方志工作在两县三区一市评价考核中考核成绩为第一名，被考核为优秀，被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考核为优秀。

【党的建设】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制定《永宁县档案馆党支部工作计划》《档案馆党支部党员干部理论学习计划与安排》，以党建工作带动档案、史志业务工作，把党建工作和档案史志业务工作统筹推进落实，全年开展“扫黑除恶党员先行”“开展移风易俗 树文明新风”“国家安全 人人有责”等主题党日活动。采取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集中学习17次，170人参加学习，举办为期1周的读书班，开展2次研讨，5人写心得体会并参加交流

讨论，2次组织人员到望远镇、杨和镇开展调研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到银川市党史馆和党性教育基地参观。

【廉政建设】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落实党的民主集中制以及重大事项和问题的民主决策方面，在干部推荐、资金使用、重要项目安排等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四项原则集体讨论决定。修改完善《永宁县档案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永宁县档案馆全面从严治党问题清单》《永宁县档案馆全面从严治党问责清单》“三个清单”。

【精神文明建设】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制定《永宁县档案馆2019年宣传工作方案》《永宁县档案馆2019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方案》，开展机关精神文明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学习活动，实施《银川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知识普及活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收看禁毒题材电影。参加胜利社区的共筑共建活动，开展在职党员到社区的报到，签订共筑共建责任书、上报“四个清单”、参加社区的志愿服务活动，“两节”“七一”前联合胜利社区、王太村的工作人员，对辖区内的困难党员、贫困和残疾家庭进行慰问。联合胜利社区、发改局党支部一同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扫黑除恶”主题教育活动。到王太村、胜利社区居民家中开展扫黑除恶及移风易俗的

宣传活动，发放宣传彩页、讲解相关政策，推动联合党委的建设。

【精准帮扶】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组织干部下到联系点，帮助扶贫对象制订发展计划、拓展增收渠道、联系就业岗位，定期到帮扶户家中走访慰问，宣传各项惠农政策，填写好帮扶项目资金的落实，协助解决好帮扶户生活上的困难，帮助解决打工难问题。

【“七五”普法】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将宪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相关法律纳入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全员进入学法用法及考试平台开展法律学习。开展保密法制宣传工作，悬挂保密宣传横幅、宣传连环画册，开展档案法律法规知识每日竞答，向来访人员发放保密宣传资料，在机关内部开展保密知识测试，现场接受群众档案保密法制咨询等形式。利用“6·9国际档案日”开展档案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袋2000份、宣传材料2000份。组织展示近几年来档案工作取得的成果，提升公众建立档案、保存档案的意识。

【涉改档案的移交工作】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把涉及改革单位档案移交工作作为当年重要方面来抓，明确涉改单位档案工作主要负责人、分管责任人和具体责任人的职责，完成机构改革中档案的收、管、存、用。联合县档案局对永宁县8家涉改单位的档案

处置工作进行现场督查,编发《全县机构改革档案处置工作督查通报》,对部分档案整理移交比较滞后的单位提出更加明确的要求及可行的建议,督促涉改单位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档案移交进馆,保证档案资源齐全完整和安全管理。

【档案收档归档】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开展全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档案的规范整理工作。指导望远镇、胜利乡、杨和镇、县委办、水务局、县编办、民政局等24个单位整理文书档案1642盒34334件;完成广汇天然气加气站档案的指导工作,完成重大活动档案和照片的整理与移交工作,接收全县5镇1乡47个行政村1906卷的土地确权档案移交进馆;指导整理史志办2010—2018年的年鉴资料45盒,财务档案44盒,照片2897张;对破旧及不规范的档案进行粘贴。

【档案保管整理】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丰富馆藏档案内容,收2377卷、7631件档案进馆,档案类别涉及文书档案、业务档案(土地确权档案)、财会档案等。2019年4月,对永宁县农经站2015—2016年土地确权档案逐卷检查,将永宁县农经站47个行政村1906卷土地确权档案移交进馆,其中包括纸质档案和扫描件,完成条目与全文的挂接,内容可以在电脑上查阅。

【档案查阅利用工作】 2019年,

永宁县档案馆提高查借阅服务利用率。接待查阅1910人次,5290卷(件),复印15068页。其中包括查阅婚姻档案、征地拆迁档案、案件档案及各单位的业务档案、文书档案,主要用于个人补办证件、办理养老保险、完善个人人事档案、退休、计算工龄及机关单位日常的工作需要、纪检部门办理案件、巡视巡察等;紧扣重大主题教育和重要时间节点搞好宣传服务。

【档案信息化建设】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开展档案数字化实施工作,指导县编办、县自然资源局、县老干部局、县水务局、县委组织部、望远镇等19个单位完成880盒、11048件、82898页文书档案的著录、扫描、修图工作。对全县重大事件、重大节日活动等6个方面档案全宗著录,收录104卷盒、3305件。对村组织建设、体改办、重大事件等6个全宗进行扫描,计142卷盒、3400件、19094页。对卫生监督所、经济合作局、交通局等9个全宗进行修图,计292卷盒、6424件、37498页。对就业局、统战部、体改办4个全宗进行装订,计323卷。对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业局、地震局等10个全宗进行质检验收,计828卷盒、12574件、99475页,对验收合格的全宗打印纸质目录1626页,准时挂接。对原金沙乡、信访局、闽宁镇、粮食局、胜利乡等48个全宗进行抽检,计1206卷盒、22840件、133884页。对馆藏档案进行全文数字化,录入馆藏档案86个

全宗、27438卷、4190盒、477247件、扫描3050540页。

【档案安全保障】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建立健全档案安全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和执行档案安全和档案信息安全管理规定,落实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的安全保密工作,落实电子文件处理环节的安全保护,保证档案实体和档案信息绝对安全。修订和完善档案库房管理、查阅登记、安全防火等规定,科学管理档案。将档案库房、计算机机房等列为重点监控和安全隐患排查部位,更新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安排专人每天对档案馆设施设备进行巡查。建立安全检查记录台账,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和运行能力。

【党史研究】 2019年,永宁县档案馆实施口述史料的编写整理工作。完成自治区党史研究室《关于做好闽宁扶贫协作口述史录的通知》工作,联合闽宁镇、扶贫办对闽宁镇党委书记、镇长、村干部、致富带头人、大学生村官、闽商、福建挂职干部等采访对象,完成对李双成、谢新昌、王瑞刚等11人材料采访、整理、编辑工作;编纂《档案史志中的红色记忆:永宁县英雄模范人物事迹》。挖掘、整理出最早在永宁从事过革命工作的中共宁夏工委书记崔景岳、地下交通党员王克和、好干部李双成、传承良好家风的烈士杜银山、默默无闻的老红军刘玉保、59岁入党的离休教师陆明、最美奋斗

者的小麦育种专家裴志新等 12 位英雄模范人物事迹。参加“挖掘档案史志资源 讲好银川故事”活动。县档案馆选送的选手获全市“挖掘档案史志资源讲好银川故事”二等奖，单位获优秀组织奖。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图片展】 2019 年，永宁县档案馆组织实施“天翻地覆慨而慷——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图片展”。展览分为前言、农业农村、闽宁扶贫之路、工业之翼、城市变迁、坦途通衢、教育兴邦、文润永宁等 8 部分，共 10 块版面、175 幅图片。展示新中国成立 70 年永宁县光辉历程，部分老照片是首次对外公开展出。展览为期 1 个月，分别在机关、乡镇、社区、广场、人民公园展出，8000

多名干部群众观看图片展。

【年鉴编纂】 2019 年，永宁县档案馆落实《全国地方志事业规划纲要（2015—2020）》精神，实施“提高年鉴质量、打造精品年鉴”年度目标要求。指导全县 90 多个单位《永宁年鉴（2019）》资料收编、上报工作。完成《永宁年鉴（2019）》编撰工作。《永宁年鉴》（2019）实施分类编辑，全卷设类目、分目、条目三层次，条目是本年鉴的最小单位。共 33 个类目，下设 194 个分目，1517 个条目，收录 69 幅图片、23 张表格，全书 71 万字。由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完成 2019 年宁夏年鉴、银川年鉴永宁县部分内容的撰写工作。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地方志办公室的要求，在年鉴供稿中突出永宁县区域年度工作特色，抓好

基础资料、数据的收集整理。

【党史知识进基层活动】 2019 年，永宁县档案馆聘请专业讲师，开展党史知识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军营活动。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活动，与县团委联合开展“百年五四 永宁青年奋斗展”宣传活动，在中小学校、社区开展宣讲 15 场，赠送党史书籍《王克和》《崔景岳》3000 余册。5 月 17 日在杨和大街开展“5·18 地方志宣传日”活动，发放《地方志工作条例》《永宁史话》《崔景岳》《王克和》等书籍，发放宣传册 420 份、书籍 840 本，向图书馆赠书 649 本，价值 1 万余元。5 月 18 日，参加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与宁夏图书馆举办的赠书、业务培训活动。



综 述

【概况】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担当、依法履职,为推进永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作用。全年共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9次、主任会议12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3项,作出决议、决定5项,提出8个方面35条审议意见,组织开展工作视察、专题调研28次,完成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学习《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主题教育结合永宁经济社会发展,检视问题,调查研究,强化监督,解决难题,推动发展。

【社会经济发展监督】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围绕县委决策部署,着眼全县工作大局,布局谋篇,重点抓好监督选题。由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开展工业强县、脱贫富民、幸福永宁、生态立县四大专题调研,调查、座谈交流,梳理实际情况,查找实际问题,提出合理的、前瞻的“人大意见”,重点抓好工作推进。按照年初承诺和年中进度,组织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对县人民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及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重点抓好工作落实。

【任免干部】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相统一,围绕机构改革任务和县委决定,行使人事任免权,保证干部任免依法依规和县委人事安排到位,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全年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0人次、人民陪审员100人次,依法补选人大代表16名,依法接受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辞职7人次。执行

宪法宣誓制度,共组织8批次33名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坚持请示报告制度,将人大工作中的重要会议、重大问题、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

【干部任后监督】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加强干部任后监督,组织全体人大代表对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及各工作委员会,县人民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进行满意度测评,推进履职测评常态化、全覆盖,将测评结果向县委报告,为县委考评任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提供参考依据。

【社会民生保障监督】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调研全县《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贯彻执行情况。调研全县农村中心村老饭桌运营管理情况,督促各相关部门监督管理,开展食品安全专题询问,推动食品“产”得安全、“管”得到位、“吃”得放心。以丰富居民文化生活、提高群众文明素质为切入点,视察公共文化免费

服务、垃圾分类等多方面工作,推动政府加大公共服务设施投入,为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和文化先进县提挡增速。视察《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促进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查看永宁县“互联网+医疗健康”、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社区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等工作开展情况,指导有关部门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财政监督】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调研、视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财政预算执行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全县经济工作现状,为县域经济决策提供依据。围绕审计突出问题,调研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听取和审议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资产管理监督】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制定《关于永宁县人民政府向永宁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实施方案》,依法开展监督。专题调研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及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形成调研报告,推动县人民政府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脱贫攻坚工作监督】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视察设施农业、肉牛养殖“出户入园”、闽宁镇电商一条街等脱贫产业发展项目,要求有关部门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找准产

业项目与贫困户增收的结合点,真正让贫困群众持续获得收益。动员全县各级人大代表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走访建档立卡户。

【生态环保工作监督】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专题视察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生态环保工作的报告,调研征沙水源地整治、永二干沟综合整治等工作情况,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工程,打造美丽生态永宁。

【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调研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要求县人民政府强化工作措施,规范政府债务管理,有计划、有步骤推进债务化解,防范地方性债务重大风险。

【法治永宁推进】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视察调研,开展摸排涉黑涉恶线索。组织专题视察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组织查看县纪委监委、县人民检察院“破网打伞”“打财断血”成果,推动全县扫黑除恶工作开展。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司法改革,组织人大代表对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进行专题视察,督查县人民法院依法履行刑事审判工作,推动审判队伍建设,提升刑事审判工作水平。推进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对“一府一委两院”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与合理性审查,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见,全年审查规范性文件9件。

【代表履职】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举办代表履职培训班,集中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人大代表、代表小组160余人参加以宪法、代表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为内容的培训班,提高履职能力,争当“学习型”代表。组织开展专题培训班2次,组织代表160余人次参加自治区、银川市培训班4次。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加人大常委会视察、检查,定期开展人大代表监督小组活动,不分批次分期邀请代表111人次参加调研、视察和人大常委会会议。坚持向代表发送人大常委会会议通报、人大手机报及代表履职相关内容。编印《发展永宁人大在线》专刊,让代表查看人大常委会工作动态和全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动态,保障代表的知情权、知政权。发送人大常委会通报11期,印发人大专刊8期,在微信群中推送代表法、组织法、监督法等知识57期。

【代表联系】 2019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将辖区内的15名自治区人大代表、40名银川市人大代表、158名永宁县人大代表,编成84个代表活动小组,分别联系各街道、社区、村居、学校、医院、企业开展活动;将28名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进行编组,分别联系自

治区、银川市、永宁县人大代表，保证“双联”机制实体化运行。通过“双联”工作，督办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开展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全年共收集意见建议 188 件，现场答复 141 件，经梳理审核，转交县人民政府研究办理 21 件。建设“人大代表之家”，落实有场所、有牌子、有设施、有制度、有展示、有宣传、有活动、有档案，把代表工作室建设成为收集民意的窗口。

【代表建议督办】 2019 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做好代表意见建议的交办、督办和考核工作。人大常委会班子领导牵头，部门分件承办，委室综合协调，把办理代表建议和推动改进工作有机结合，实施半年督查、年终考核。银川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和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确定的 6 件议案、15 件重点督办建议，除 4 件重点督办建议以外，其余办理完毕。

【信息宣传】 2019 年，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全年在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媒体发表信息 166 篇、调研文章 8 篇，编印《发展永宁人大在线》专刊 8 期，宣传人大工作重点、工作亮点、工作特点，讲好人大故事，发出人大声音。

重要会议

【永宁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2019 年 1 月 6—7

日在永宁县城举行。会议应到代表 161 人，出席 149 人，出席人数组合法定人数。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出席大会。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郭雪平主持大会。郝春明、段伏林、杨宝文、刘明、王晓东、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和大会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座。代县长郝春明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指出，2018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0.7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62 亿元，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1 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1577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947 元。7 日，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朱剑主持会议，宣布县人民政府县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正式候选人名单，与会的 149 名代表投票选举。郝春明以 149 票全票当选为永宁县县长，张学信以 149 票全票当选为永宁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会议举行宪法宣誓仪式，新当选的县人民政府县长进行庄严的宪法宣誓。大会表决通过《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决议批准这个报告。大会表决通过《关于永宁县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决议批准 2019 年永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大会表决通过《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决议批准 2019 年财政预算。会议表决

通过《关于代表议案、重点督办建议的决定》。表决通过《永宁县 2018 年民生工作完成情况与 2019 年民生工作计划的决议》，决议批准这个报告，批准 2019 年民生工作计划。大会表决通过关于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决定批准这三个报告。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19 次会议 2019 年 1 月 18 日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主持会议，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及 24 名委员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永宁县人大常委会 2019 年工作要点》，通过人事任职议案。郭雪平主任向新任命的同志颁发任命书，王少林副主任主持宪法宣誓仪式。会议要求，全县各级人大、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要强化责任意识，强化担当意识，履职尽责，围绕县委确定的重点工作和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紧扣时序进度，狠抓督查落实。要聚焦服务大局，做好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等各项工作，推动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要聚焦依法监督，开展“三监督”，落实“三满意”，践行“三应用”。要综合运用好专题询问、满意度测评等监督方式，搭建人大增强监督实效的平台，要聚焦发挥作用，要强化对人大代表履职能力的培训，为代表提供更多更好的履职

平台和机会，增强代表履职的成就感。加大代表议案建议的督办力度，提高建议办成率和代表满意率，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要强化自身建设，提升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和依法办事能力，把履职的心思集中在“想干事”上。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20次会议2019年3月19日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及常委会委员参加会议。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杨锋，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员会主任王晓东，县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列席会议。会议传达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表决通过人事任免议案。郭雪平主任向新任命的17名政府部门和监委负责人颁发任命书并主持宪法宣誓仪式。郭雪平主任要求，要学习好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栗战书委员长参加宁夏代表团的重要讲话和闭幕式上的讲话精神，研读政府工作报告；要研究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中所面临的问题，出实招，求实效，打好永宁翻身仗；新任命的领导干部要发挥好“一把手”的带头作用，要有“功成不必在我，建功必须有我”的精神境界，探寻永宁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要以“廉”为荣，管好用好手中的权力、管好自身的欲望、管好身边的亲友，以常思贪

欲之害、常弃非分之想、常怀律己之心、常修从政之德锤炼个人政治思想品德。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2019年4月23日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马少军及常委会委员参加会议。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员会主任王晓东，县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副县长杨云及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人事任免议案。郭雪平主任向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并主持宪法宣誓仪式。郭雪平主任希望新任命的同志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永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郭雪平主任围绕“永宁怎么了、永宁怎么办、永宁怎么干”提出要求：要直面永宁县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以长远发展的眼光来看待永宁在前期发展过程中形成的债务问题和一些困难；要解决干部思想问题、作风问题，激发全县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在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创建、全域旅游、工业强县等工作上有思路、有方法、有措施；要争做“法治型”干部，做“创新型”干部，争做“担当型”干部，要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始终做到心中有“责”；要争做“廉洁型”干部，干干净净干事，清清白白做人，始终做到心中有“戒”。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会议2019年5月17日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少林、

满红、马少军及常委会委员参加会议。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副县长王辉及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永宁县人民政府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永宁县人民法院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人事任免议案。郭雪平主任向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并主持宪法宣誓仪式。郭雪平要求，要突出工作重点，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打压黑恶势力滋生空间。对破获的涉黑涉恶团伙案件，要深挖根治犯罪线索和“保护伞”“关系网”。郭雪平要求，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要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围绕县委确定的重大项目、重点工作，推进各项工作落实。新成立的人大团结西路街道工委要履责，多联系基层人大代表，多联系基层群众，把人大工作延伸到街道、社区，实现人大工作全县全领域全覆盖，真正发挥好人大工作在街道社区的作用。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2019年6月4日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及常委会委员参加会议。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员会主任王晓东，副县长马燕，县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及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人事任免议案。

决定任命杜勇为永宁副县长、公安局局长。郭雪平主任向杜勇颁发任命书并主持宪法宣誓仪式。郭雪平希望杜勇，要爱永宁，到永宁就是永宁人，为永宁人民服务。要想永宁，想永宁之事业，既要履行好政府副县长的职责，又要履行好公安局长的重任，一次任职两份任命书，责任在肩，使命重大，要为永宁高质量发展谋篇布局，先谋后动，全域统筹，系统打造，为打造平安永宁、幸福永宁走好步、开好路，为永宁人民安居乐业、享受幸福做出不懈努力。要为永宁，自觉接受党的领导，自觉接受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依法履职，廉洁自律，奉公守法，爱憎分明，对照承诺，用心工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勇于担当，让永宁人民永享安宁。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4 次会议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永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及 21 名委员出席会议，郭雪平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王少林主持第二次全体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 2018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 2018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贯彻实施情况的

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作出《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 2018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审议并表决任职议案。会议要求，推动永宁发展是永宁人的天职，各级各部门要摒弃麻木不仁的思想，摒弃言而无信的态度，坚守为永宁人谋幸福的初衷，担负起服务永宁经济社会发展的使命。永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杨锋，县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察委员会主任王晓东，副县长王辉，县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及政府各组成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5 次会议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永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及 20 名委员出席会议，郭雪平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王少林主持第二次全体会议。会议书面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招待会、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促进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郭雪平主持宪法宣誓仪式，希望新任命的两位副县长迅速了解永宁，做永宁人，走永宁路，为永宁经济社会发

展服务；勇于担当，主动作为，真抓实干，为永宁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副县长袁雪祥、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政府各组成部门负责人及部分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6 次会议 2019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及常委会委员参加会议，郭雪平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王少林主持第二次全体会议。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报告、生态环保工作情况的报告、2019 年人大常委会各项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审判工作的报告，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议案。郭雪平主任主持宪法宣誓仪式。郭雪平要求，县人民政府及组成部门、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要高度重视审议意见办理工作，将审议意见办理作为推进工作、改进工作、提升工作的一剂良药，聚焦主责、标本兼治，在“民”字上表态度、在“实”字上提质效、在“改”字上做文章，提高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县人民法院要保持精益求精的办案作风和对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聚焦审判职能、联系协作、人才培养，推进司法改革、共同维护司法公正，打造过硬司法队伍。县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王立平，县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副县长孙佳永列席会议。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7 次会议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及常委会委员参加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关于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建议和重点督办件、闭会期间转办件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并通过《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以来代表变动情况及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议案》,审议并通过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补选出席银川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表彰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议案、重点督办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郭雪平在讲话中说:希望县人民政府在现有条件,责任分工,督促相关部门,加快办理进度,做好办理收尾工作;要抓紧正在办理但尚未办理完的议案、意见建议,绝对不能有“欠账”。常务副县长李伟、县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及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

视察 调研 督办

【法律执行情况视察调研】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执行

情况视察调研。2019 年 5 月 15 日,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少军带领人大调研组,调研全县贯彻实施《食品安全法》情况。调研组来到李俊镇农产品检测站、永宁亨通达生猪屠宰场、闽宁镇第二中学、宏祥牛羊肉屠宰场、宁夏晶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银川市康洁餐具消毒有限公司、永宁县望远镇安仔食品加工坊等地,查看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学校食堂、生猪及牛羊肉屠宰场、农产品快速检测、餐具的清洗消毒、个体小作坊,查看企业生产线、检验检测检疫记录、原材料使用台账和食品购销台账、追溯体系等食品卫生安全情况,听取生产企业及相关部门关于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汇报。调研组指出,要宣传《食品安全法》,要加强源头管理,引导企业诚信建设,加强检验检测,推行质量追溯,严把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关,实现食品安全监管无缝衔接;要加大打击力度,严惩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贯彻执行情况视察调研。2019 年 5 月 23 日,永宁县人大常委会视察《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贯彻执行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参加,县委常委、副县长袁雪祥一同视察。视察组到宁夏宏祥牛羊肉屠宰场、望洪镇农产品检测站、永宁县南部农村供水厂等 8 家单位,查看企业《食品安全法》贯彻执行情况。视察组人员认为,县人民政府把食品安全作为维护

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大事来抓,有效保障食品安全。但还存在监管执法力量薄弱,人员少,监管手段单一,乡村集市和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小作坊等重点对象监督不到位等问题。视察组建议完善检测检验体系,提高日常监管能力;构建质量追溯体系,做好源头管控工作;鼓励人民群众参与社会监督,营造全社会关注食品安全。县人大常委会决定于 6 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专题询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执行情况视察调研。2019 年 5 月 29 日,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委员和部分人大代表视察全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情况。视察组来到村、社区、社会团体、非物质文化遗产场所和图书馆等 6 个观摩点,查看全县、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文化设施场馆(站)的建设、管理、服务和运行情况,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情况,社会群众团体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情况,公共文化服务免费使用情况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委员代表认为,全县重视《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贯彻执行,政府投入资金逐年增加、文化活动硬件设施完善、公共文化服务内容扩大、群众性文化活动蒸蒸日上,但也存在公共文化服务硬件设施投入资金不足、建成的文化活动中心管理运行不到位等问题。委员代表

要求,政府要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宣传,加大公共文化服务和“非遗”保护方面的政府性投资,结合旅游产业的发展,推动文化事业向更高层次迈进。加大文化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利用丰富的民间文化资源丰富居民文化生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满红、陈丽娟、马少军,政府副县长王辉参加视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贯彻执行情况视察调研。2019年7月12日,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部分人大代表和专家咨询委员会成员视察永宁县《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贯彻执行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参加视察,县委常委、副县长袁雪祥一同视察。视察组来到四季鲜批发市场蔬菜售卖区、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北方乳业公司、宁夏四季兴农农副产品合作社等地,查看全县农产品生产、销售、监管等环节具体情况。视察组认为,全县贯彻《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围绕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和巩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工作目标,提升农业高质量发展水平,促进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视察组建议,要加强监管体系建设,加强生产、流通、销售各环节监控,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推进全县农业产业化、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贯彻实施情况视察调研。

2019年8月8日,永宁县人大常委会部分组成人员及县人大代表视察全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工作情况。视察组查看109线与宁丰街交叉路口的畅通情况、胜利路与宁和街路段违章停车、永泰家园A区东门口违章停车、望远人家AB区中间马路市场占道经营、金属物流园段道路标识标线、四季鲜市场南门口大型车辆违章停车及滨河大道永宁段安全防护工程。县公安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望远镇汇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工作情况。委员、代表认为,县人民政府重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但也存在一些交通道路交通信号灯配置不到位,多数路段交通标识、标线不清;县城中心区域严重缺乏公共停车位;新开发的商品房未配套建设地下停车场,多条街道存在人车混杂行驶;占道经营、乱停乱放、县城停车难制约规范管理等问题。委员、代表建议,县人民政府要强化责任意识,提高执法质量和服务水平;执法中要坚持做到教育与处罚相结合,政府要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按照法律规定设置警示标志、标线等。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促进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视察调研。2019年9月5日,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部分人大代表视察全县贯彻实施《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促进条例》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少林、

满红、陈丽娟、马少军,政府副县长马燕一同参加视察。视察组观摩县疾控中心、乡镇卫生院、村(社区)卫生服务站(室)等,视察全县“互联网+医疗健康”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情况、基层中医药服务工作、冷链运转及疫苗管理、公共卫生检验检测、全县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平台建设、政府购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社区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高血压和糖尿病重点人群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视察组认为,全县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在加强组织建设、基础设施、宣传教育、服务质量、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强化综合治理方面取得很好的成绩,在公共卫生服务健康宁夏行动中做出成绩。但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群众的需求,也存在群众掌握政策的知晓率不高、基层缺少卫生专业技术的综合人才、政府投入不足等问题。视察组要求,全县各部门要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促进条例》的贯彻实施。

【专项工作视察督查】 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视察督查。2019年3月8日,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常委会委员、部分人大代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40余人专题视察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出席。副县长杨云,政法委副书记、秘书长王成陪同视察。

永宁县承办银川市第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议案办理情况视察督查。2019年4月3日,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满红到永宁中学察看县教育体育局对银川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确定的“关于建设永宁中学综合楼的议案”的办理进展情况。规划建设的永宁中学综合楼,建筑面积4761.79平方米,预算投资1493.2万元,设走班教室、通用技术教室、创客教室、音乐舞蹈等功能室,中学综合楼项目完成招投标、“三通一平”等前期准备工作,正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满红要求,教育体育局要抓紧办理各项开工手续,及早开工,力争8月份完成主体工程,年底投入使用,要争取把此项议案办成人民群众满意的优质工程。

永宁县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视察、调研。2019年6月12日,县人大代表监督小组农林水牧组成员、部分专家咨询委员会成员及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调研2019年全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记账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满红参加。调研组对李俊镇、望洪镇、胜利乡、望远镇10户记账户进行走访,查看记账户家庭收入情况,与记账户现场交流。调查结果显示,2019年一季度,全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657.3元,增长7.5%。委员代表对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工作给予肯定并建议:乡镇要按照永宁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推进会的要求,对所有记账户进行摸底调查,多

关心记账户家庭生活,解决他们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相关部门要齐抓共管,抓好全县农村260户记账户的记账工作,保证记账数据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出永宁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

永宁县闽宁镇联系人大代表活动开展情况视察督查。2019年6月14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陈丽娟来到闽宁镇原隆村、福宁村调研,开展联系县级人大代表和基层单位活动,听取代表意见,查看基层情况。在原隆村,郭雪平与人大代表马志祥、原隆村干部面对面沟通交流,听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方面的意见建议。在建档立卡贫困户马桂花家中,郭雪平查看她家庭收入及孙子女就业、上学等情况。当得知马桂花孙子女刚参加完高考、孙女待业在家的情况后,郭雪平表示,帮扶人员要加强与团委、教体局、新华百货闽宁店等单位联系,争取支持,解决好他们的上学、就业问题。在福宁村,郭雪平与村干部座谈交流,他说人大代表要宣传被依法打掉的涉黑涉恶势力案例,引导村民对发现的涉黑涉恶违法线索举报,与涉黑涉恶违法行为作斗争。

永宁县人民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视察调研。2019年6月20日,县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县人大代表和专家咨询委员会成员,调研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杨锋参加活动。委员、代表

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县财政局、审计局、银川市欣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就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进行补充和说明。委员、代表围绕债务风险、债务管理和债务清偿等问题开展讨论交流。委员、代表认为,永宁在推进全县城乡一体化发展的过程中,形成一定的政府性债务。县政府高度重视政府债务问题,多措并举化解债务,防范财政金融风险,取得一定成效,但政府性债务压力较大,偿还任务仍然十分艰巨。委员、代表认为,要清醒地认识到永宁债务是在快速发展过程中形成的,是可清可控可偿的,一定要坚定信心,把永宁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做好。委员、代表要求,县人民政府要加强管理,定期专题研究政府债务,有计划、有步骤推进债务化解。政府职能部门要全面梳理,要厘清闲置国有资产,合理处置国有资产,偿还债务以减轻压力;要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壮大经济增量。县人大常委会要持续加大对政府性债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国有资产的依法监督力度。

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视察、督查。2019年6月25日,永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马少军来到县监察委员会、县人民检察院专题调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破网打伞”“打财断血”情况。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王晓东,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参加调研。永宁县

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王晓东汇报扫黑除恶“破网打伞”工作开展情况。郭雪平对县监委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他说，县监察委员会一要高站位，做到“破网打伞”决不留情、绝不手软，与中央要求和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党委部署保持高度一致；涉及人大领导干部和人大代表涉黑涉恶问题线索要一视同仁，要打击，不迁就。在县人民检察院调研时，县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汇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基本情况。

永宁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重点督办意见建议办理情况视察督查。2019年7月19日，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满红带队，下到6个乡镇、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督查县第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重点督办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督查组来到闽宁镇闽甘路、望洪镇农声路、望远镇农业园等，查看议案、重点督办意见建议办理情况。2019年，县人民政府承办的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6件，重点督办意见建议15件。6件议案中办结的1件，正在办理的4件，准备二次招标开工的1件；15件重点督办意见建议中办结的4件，正在办理的9件，准备二次招标开工的1件，未开工建设的1件。督查组要求县政府办要对议案、重点督办意见建议定期督查，通报办理进度和办理情况。

永宁县脱贫攻坚工作落实情况视察督查。2019年10月21

日，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部分人大代表视察全县脱贫攻坚工作。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参加，副县长马燕一同视察。视察组查看园艺村中光伏肉牛养殖“出入入园”项目、园艺村设施温棚项目、闽宁镇电商一条街、闽宁镇红酒一条街、福宁村万亩葡萄基地项目，走访原隆村建档立卡户4户。听取县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和县脱贫办、教育体育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闽宁镇人民政府等单位的工作情况报告。视察组认为，全县脱贫攻坚虽然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成效，但还需要持续发力。视察组建议，要通过招商或东西合作渠道，谋划闽宁镇发展产业的扶贫项目，通过项目带动贫困户脱贫致富。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让贫困人员在主观上想办法，争取尽早脱贫。要探索多渠道、多样化的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路径。要聚焦“两不愁三保障”，把防止返贫摆到更加重要的位置。要注重发展长效扶贫产业，提高贫困人口参与度和直接受益水平。要坚持和推广脱贫攻坚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好路子，做实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衔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2020年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打基础。

永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视察、调研。2019年10月25日，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及部分人大代表组成视察组，视察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县人大常委会副

主任满红、马少军参加视察，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孙佳永参加活动。视察组查看征沙水源地整治、永二干沟综合整治及湿地改造工程项目、永宁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运行、永宁蓝天奶牛养殖场粪污资源利用等情况，查看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全县水环境问题整治、工业企业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净土工程实施等情况。委员代表认为，全县推进“碧水工程”，全面推进“净土工程”，实施大气污染防治，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土壤环境改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但全县在“散乱污”治理、水环境改善等方面需强化工作措施。委员代表建议，要对照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深化整改落实；要加快推进小城镇中心村污水处理项目提质改造，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突出问题。

永宁县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视察调研。2019年10月29日，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第十八届人大代表视察永宁县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全体县级人大代表及部分自治区、银川市人大代表参加视察。县人民政府县长郝春明、常务副县长杨锋、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等县领导应邀参加视察。视察组来到中干沟人工湿地、望远镇板桥村设施园区、石墨烯项目、双孢菇生产项目等地，全面查看永宁县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情

况。县委常委、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杨锋汇报 2019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全体人大代表围绕“心中有党、心中有法、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为、心中有戒”6 个方面对县人大常委会及工作委员会、人大常委会委员、县人民政府及组成部门、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进行满意度测评。郭雪平指出,全县上下攻坚克难,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从 1—9 月份经济指标来看,还面临不少压力和挑战。郭雪平要求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要明辨形势,抓落实、干到底;要在创新发展中,抓落实、干到底。

永宁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视察督查。2019 年 11 月 20 日,永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部分人大代表和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对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进行视察。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参加视察,县人民法院院长魏凯军、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学信一同视

察。视察组现场查看县人民法院 24 小时诉讼服务工作站建设运行情况,全程旁听一起“轻刑快办”案件的庭审;听取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局对刑事审判相关工作的汇报。视察组认为,县人民法院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惩治犯罪,为平安永宁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视察组建议,要坚持公正司法,提高审判质效。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推进庭审实质化。要加强对审判权运行的监督制约,完善错案责任追究制度,实现廉洁办案、规范办案。要坚持实体与程序并重,更加重视程序公正的独立价值。要强化证据裁判意识,保证案件裁判证据确实。要加强刑事审判队伍建设。

永宁县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视察调查。2019 年 12 月 10 日,县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县人大代表和专家咨询委员会成员,专项调研全县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少林、满红、陈丽娟、马少军,副县长马燕参加调研。会议听取全县 7 家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的汇报;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县审计局关于 2018 年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进展情况的报告。委员、代表要求,县政府要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管理,加大对银川市产城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银川市欣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银川市宁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监管力度,利用好“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系统”和“资产月报”,落实资产动态监管;要加强资产管理的基础工作,建立健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配套制度,建立对资产管理指标进行动态监测台账和报表制度,建立资产有偿使用以及收益分配制度;县人大常委会要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工作力度。



综 述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奋发有为,砥砺前行,完成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增长 1.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和固定资产投资降幅收窄;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17 亿元,增长 9.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2.66 亿元,增长 8%;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 32942 元和 14994 元。

【产业转型发展】 2019 年,永宁县出台扶持工业实体经济发展奖励办法,全面落实自治区“降成本 30 条”惠企减负政策,累计为企业减免税费 2.4 亿元。推进工业企业对标和新一轮技术改造专项行动,正德源科技获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全社会 R&D 投入强度排名全区前列。优化整合永宁工业园区,明确装备制造、建筑装

饰材料、葡萄酒和现代物流 4 个主导产业,引进实施墨工科技石墨烯应用、福斯特新型智能建筑等 22 个项目。宁夏创业谷被认定为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入驻企业超过百家。加快推进全域旅游,建成闽宁游客集散服务中心,新增玉泉国际酒庄等 3A 级旅游景区 3 家,全年接待游客 50 万人次,原隆村入选第一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商贸物流集聚发展,四季鲜市场二期和京东电商物流园项目开工建设,红星·星艺佳家居广场盛大开业,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申报成功,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大幅提升。

【乡村振兴】 2019 年,永宁县实施翻建金沙渠 22 千米,建设高标准农田 17820 公顷。新建设施农业、蔬菜基地 396 公顷,新增农业“三减”示范区 15 个。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入选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加快推进农业农村改革,66 个村完成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放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证 3.86 万户,全县累计流转

土地超过 958.32 公顷,昊鑫农业获得全国供销系统金扁担改革贡献奖。着力加强农业科技推广,引进、试验、示范新品种 32 个、新技术新设备 28 项,新增“两品一标”认证农产品 40 个。晓鸣农牧挂牌院士工作站,中粮等 4 家公司被评为国家级农业高新技术企业,首个自治区级农业高新区落户永宁,全县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位列全区第一。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开展“五清一绿一改”村庄清洁行动,统筹推进“厕所革命”和美丽乡村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 66 千米,改造农厕 5000 户。典农河公路被评为全区“最美农村路”,闽宁镇被命名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

【社会统筹发展】 2019 年,永宁县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组建投资项目审计中心,完善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盘活国有资产,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全年清偿政府债务 12.14 亿元。妥善处置三沙源延期交房、紫荆花纸业破产清算等问题。推进脱贫攻坚,统筹扶贫资金 2.47 亿元,实施“三

管入地”、闽甘路改造等项目，新建养殖园区3个、设施园区4个，新增酿酒葡萄1155公顷。闽宁会议中心即将运营，电商扶贫示范街、闽宁红酒一条街正式营业。104户452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退出，原隆村脱贫出列，全县贫困发生率下降至0.07%，闽宁镇获评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推进污染防治，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落实河(湖)长制，全面完成水源地综合治理，一污厂、二污厂稳定达标排放，永二干沟、中干沟人工湿地建成运行，收回黄河河滩地1630.2公顷，入黄干沟水质均达到地表IV类及以上标准。“散乱污”企业关停取缔220家、整改提升26家。泰瑞制药加快搬迁，启元药业启动红霉素车间拆除工作。始终保持秸秆禁烧高压态势，淘汰、改造燃煤锅炉21台，清洁煤配送中心建成投用，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321天，比2018年增加8天。

【社会综合治理】 2019年，永宁县实施立掌路、李银路改造工程，新建10千伏供电线路88.7千米、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基站64座，完成绿化造林528公顷。推进土地高效利用，按期完成大棚房清理整治和河湖“清四乱”任务，拆除违章建筑6万平方米，消化闲置土地、批而未供土地106.85公顷。推进文明城市创建，维修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路面4.6万平方米，取缔非法载客电动三轮车，

组建永宁出租车公司，新增停车位1500个、公交线路5条，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明显提升，国家卫生县城即将正式授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年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新华中心村被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闽宁镇被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拳整治17个重点行业领域乱象，打掉“一黑四恶”犯罪团伙，严惩涉黑涉恶人员58名，永宁县八类刑事案件发案率下降44.8%，社会更加公平正义。

【民生社会事业进步】 2019年，永宁县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举办城乡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班31期，培育小企业241个、小老板1334个，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3.1万人次，城镇新增就业3951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8%。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互联网+教育”应用走在全区前列。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银子湖学校、永中综合楼交付使用，2500名外来人员子女免试划片就近入学，通过自治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验收。稳步推进综合医改，深化“互联网+医疗健康”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成立医疗健康总院，中医院通过二级甲等医院评审，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基本实现“一站式”结算，获评第三批国家级健康促进县。建立退役军人服务三级保障体系，全国退役军人工作会在

闽宁现场观摩。新建农村老饭桌4个、儿童之家14个。低保人群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动态管理。坚持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新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11个，放映公益电影1270场次。协同推进全民阅读、全民健身，举办文艺演出、体育赛事220场次。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更加充实。隆重开展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粮食、食品药品、防震减灾、应急管理、人民武装、国防动员、双拥共建、外事侨务工作全面发展。统计、气象、档案、史志、工会、供销社、共青团、妇联、残联工作均取得新成绩。

【自身建设】 2019年，永宁县府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解决群众反映突出问题，以看得见的变化回应群众期盼。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开展“七五”普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政务公开形成常态。主动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县政协通报情况，办理人大议案、意见建议21件，政协提案、意见建议20件，办复率100%。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社会投资类项目实行容缺承诺审批，商事服务实现“一窗式”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2个工作日内办结，企业开办1个工作日内完成。落实“基层减负年”各项任务，精简文件、压缩会议。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

设，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问题。

重要会议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常务会议】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37 次常务会议 2019 年 1 月 18 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 2019 年元旦春节元宵节系列文体活动实施方案》《永宁县 2019 年春节慰问活动方案》，研究推荐银川市 2018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事宜。会议要求，开展好元旦、春节、元宵节系列文体活动，对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满足广大群众对文化的需求，营造欢乐、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发挥文化活动聚人心、促和谐的作用，激发全县人民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干劲具有重要意义。会议要求，按照氛围浓烈、活动从俭的原则，控制春节系列活动经费支出。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38 次常务会议 2019 年 1 月 20 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李克强总理在国家科技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及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永宁县人民政府关于临时关闭全县生猪交易市场的通告》。会议要求，各单位要克

服麻痹大意思和侥幸心理，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底线思维，按照中央、自治区、银川市的部署要求，以最迅速的行动、最有力的举措、最严实的作风，查明疫情发生的原因，落实好各项防控措施。会议要求，永宁县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健全应急处置预案。各成员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按照各自职责，科学施策，落实任务分工，保证疫情排查、餐厨垃圾管理、群众工作、舆情管控等有序推进。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39 次常务会议 2019 年 3 月 7 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等，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 2019 年工作会议筹备方案》《永宁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奖励暂行办法》《永宁县争项目争资金考核奖励暂行办法（审议稿）》《永宁县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水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等，研究县级领导包抓重点项目责任分工、春耕备耕、大棚房整治、植树造林、民生工作、宁夏四季鲜公司二期项目开发等事宜。会议要求，乡镇（街道）、部门要加强风险意识，科学预见形势发展走势和隐藏其中的风险挑战，打好主动仗。要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善于识别风险，有效处置风

险。要落实责任。要吸取泰瑞制药异味扰民问题引发的教训，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保证按照时间节点整改到位。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40 次常务会议 2019 年 4 月 3 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的重要批示精神、李克强总理关于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的批示精神和石泰峰、咸辉关于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的批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永宁县扶持工业实体经济发展奖励办法》《永宁县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清偿方案》，研究永宁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清理永宁县自行制定超范围超标准惠民政策、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招投标相关规定执行、四季鲜二期项目用地征收等事宜。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加强重大风险隐患管控，完成重点领域关键节点隐患治理，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吸取“3·21”特大爆炸事故的惨痛教训，杜绝此类事件发生，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41 次常务会议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审议并原则同意《永宁县 2019 年

招商引资工作安排》《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分方案》《永宁县开展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永宁县2019年生态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总量考核奖补资金使用方案》《永宁县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永宁县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实施方案》。会议通报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研究农业农村工作、民生工作、闽宁镇相关工作等事宜。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加强互联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融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推进依法行政、廉洁政府建设。要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扩大主动公开。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2次常务会议2019年4月25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具体措施》。研究乡村振兴规划、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改、征收宁夏均旺食品有限公司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等事宜。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要解决基层干部群众

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重点整治文山会海问题,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真正把干部从一些无谓的事务中解脱出来、从提供材料的忙乱中解放出来,把更多的时间用在具体工作上。要加强源头管控,按照“谁发文、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从严把好会议和文件的数量关、规模关、规格关、质量关,保证下发的文件、召开的会议减少30%以上。会议要求,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乡村振兴工作,妥善推动乡村振兴规划编制。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3次常务会议2019年5月16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举办2019年系列文化活动方案》《永宁县参加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实施方案》《闽宁镇文化旅游总体规划》,研究生态环境工作、教育体育工作、扶贫工作和三沙源延期交房信访问题等事宜。会议要求,要牢牢把握西部大开发战略机遇,加快对外开放,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经济社会稳步发展。会议要求:要把生态环境保护放到重要位置,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路子。要妥善开展债务

化解工作,加快处置闲置国有资产、推进土地挂牌出让等工作,保证债务化解工作有序、可控。要扎实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统筹发挥自治区、银川市扶贫专项资金效益,重点抓好闽宁镇产业提升、原隆村脱贫出列及胜利乡烽火、园林等村的脱贫工作。要重点落实招商引资。主动“走出去、请进来”,全面提高招商引资效率。要高度重视三沙源项目因延期交房、基础设施不完善等导致的信访问题。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4次常务会议5月23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人民政府购买兽医社会化服务工作改革试点方案》,研究水源地规范化建设、胜利乡美丽小城镇建设、宁夏泰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土地变性等事宜。会议听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近期推进情况的通报,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会议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认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要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巩固扩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战果。要创新宣传方式方法,加大典型案例报道,通过不同媒体平台,宣传先进典型,曝光反面典型,起到警示教育作用。要集中力量对校园贷、套路贷等新型犯罪给予有效打击。要加强重点领域综合治理,推动相关部门各司其职、配合联动、齐抓共治,综合运用各种手段预防和整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突出问题。加大对“黄赌毒”、黑车、旅店、娱乐场所和电动车违规

运营集中整治力度。要扎实开展村(社区)“两委”成员联审联查工作。采取强力措施,清理“恶霸”“村霸”,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夯实基层政权建设。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5次常务会议 2019年6月4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中央、自治区、银川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和锦城限价房剩余未分配住宅房屋处置方案》《永宁县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方案》《关于加快发展永宁县旅游业的奖励办法》,研究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工作、全域旅游建设项目立项、小城镇中心村空置营业房等闲置国有资产处置、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胸科医院资产事宜以及启元药业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战略性、指导性,是开展主题教育的根本指南。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通过中心组学习、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传达学习中央、自治区、银川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要统筹抓开展项目建设、招商引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文明城市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工作等工作。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6次常务会议 2019年6月14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推进质量强县工作实施方案》《永宁县永和锦城限价商品房完全产权办理及交易管理的实施意见》,研究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信访维稳、退役军人事务局服务管理、2019年全县设施农用地附属用地、文化教育卫生工作等事宜。会议要求,要尽快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实现全覆盖。坚持把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围绕“两站三中心”建设,对接自治区、银川市相关部门,制订工作方案,强化工作措施,推进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建设工作。会议要求,各分管领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把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入驻宁夏作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的政治检验,作为接受监督、查找问题、向纵深推进专项斗争的重要机遇。要坚持重拳出击,加快线索核查,提高办案质效,保持依法严惩黑恶势力犯罪的高压态势。会议要求:要狠抓经济工作。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的理念,推动意向项目早签约,签约项目早落地,在建项目早投产,投产项目早见效。做好上半年两个收入等经济指标统计工作。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47次常务会议 2019年6月27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政府投资条例》,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水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永宁县推进净土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永宁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产生恶臭扰民车间关停实施方案》,研究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等事宜。会议要求,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保证到2020年,全县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基本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保证启元药业异味扰民问题整改、水源地整治、河长制落实、空气质量提升等重点工作按照目标要求和时间节点整改落地见效。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8次常务会议 2019年7月19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银川市关于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实施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2019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方案》《永宁县电动三轮车(四轮车)、燃油助力车、老年代步车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关于产生恶臭扰民车间搬迁整治方

案》，研究安全生产工作、民政、农业农村、财税工作、债务化解等工作。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的宣传、学习，提高认知，增强责任感，树立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理念，完善管理机制，创新管理方法。要抓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落实，把“全覆盖”“零容忍”“严要求”“重实效”实施在每一个环节，构建起全面的责任网络，以责任强化管控措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9次常务会议2019年8月2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创新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和银川市上半年经济形势分析会精神。会议审议《永宁县清洁煤加工配送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关于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方案》《永宁县2019年农村危房危窑改造工作方案》，研究公安局增加交巡辅警、中心村污水处理提升改造等事宜，研究部署信访维稳相关工作。会议要求，要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对食品安全工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加强食品安全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会议指出，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有利于激发民营企业

中小企业发展活力，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当前，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进入“回头看”阶段，全县要按照自治区、银川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有关要求，结合全县财政收入情况，做好清偿工作。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50次常务会议2019年8月22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李克强总理在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永宁县庆祝第35个教师节方案》，安排部署近期工作，研究聘用幼儿园教师、水土保持、住房和城乡建设等事宜。会议指出，全县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但与中央和自治区、银川市要求相比，与企业和群众的期盼相比，与发达地区相比，还有很多差距和不足。全县上下要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对标一流先进和群众需要，持续深化改革，加快补短板、强弱项、抓落实，提升企业和群众满意度。要坚持问题导向，抓好国务院大督查反馈问题、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中央扫黑除恶第二十督导组反馈问题、扶贫领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要抓好信访问题解决，抓好政府债务化解工作。要抓好经济工作，努力完成全年目标。要密切关注群众需求，改善民生。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51次常务会议2019年9月9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致第四届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贺信精神，传达学习中共银川市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永宁县2019年水污染防治工作安排》《永宁县生态立县战略2019年实施方案》《2019年度永宁县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永宁县2019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大会战实施方案》，研究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工作等。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主动“走出去、请进来”，对接洽谈，通过招引项目，促进经济合作，加强商业往来，推动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把发展互联网数字经济作为全县加快新动能转换、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动力，统筹谋划，有序推进，扩大“互联网+”医疗健康、教育、文化、旅游等服务覆盖面，为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52次常务会议2019年9月29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主持。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郭声琨在部分省信访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会议，银川市、永宁县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还研究国庆氛围营造工作、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创

城、“七五”普法等工作。会议指出,9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郑州主持召开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时说,要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讲话为做好沿黄地区保护和发展各项工作提供根本遵循。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全面贯彻中央、自治区、银川市部署要求,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认识开展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查找理论武装、党的建设、联系服务群众、巡视问题整改、推动改革发展稳定各项任务落实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抓好整改落实。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2019年10月31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会上和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以及对脱贫攻坚工作作出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有关规定的通知》,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永宁县县域内客运出租汽车投放运营方案》,研究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济运行、债务化解、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金等事宜。会议指出,全面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是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银川市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一项重要的政治

任务,对于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壮大具有重要意义。要从讲政治的高度,认识做好清欠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各单位要压紧压实工作责任,要压减支出。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54次常务会议2019年11月19日召开,县长郝春明。会议传达学习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永宁县政府各部门权力清单目录》《永宁县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实施方案》《永宁县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永宁县深化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永宁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永宁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调整方案》等,研究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拨付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财政资金、公安、妇联、民政等事宜。会议要求,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胜之年,各级领导干部必须亲力亲为、勇于担当,高度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工作,坚持靶心不偏、焦点不散、标准不变,推进脱贫攻坚各项工作任务。要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发展全局,在脱贫发展的康庄大道上继续前行。会议要求,要清醒认识当前形势的严峻性和紧迫性,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发展的“生命线”。树立抓投资就是抓未来理念,以最强的决心、最大的力

度、最实的举措、最优的服务,把项目和投资紧紧抓在手上。要加快项目建设,抓2019年项目收尾和在建项目推进,形成更多实物投资量,抓精准招商引资和对接国家政策,谋划储备一批重大项目、好项目、优项目,为2020年开局打下基础。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55次常务会议2019年12月2日,县长郝春明主持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永宁县党政领导干部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实施细则》《永宁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食品安全责任清单》,研究信访维稳、债务化解及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环保、扶贫、命名表彰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等事宜。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站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政治高度,认识民族工作的重要性、长期性、复杂性,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依法依规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工作。

政府信息公开

【概况】 2019年,永宁县政务公开工作着力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为加快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提供重要支撑。全县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604 条,其中,政府公报公开 94 条,政府网站公开 7197 条,政务微博公开 4962 条,政务微信公开 2351 条。公开发布规范性文件 15 个;公开办理人大议案、意见建议 21 件,政协提案、意见建议 20 件,办复率 100%。

【申请公开】 2019 年,永宁县完善《永宁县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手册》,对依申请公开工作受理、答复进行统一规范。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答复办结率 100%。从申请形式看,现场书面申请 2 件,占 28.57%;网络申请 5 件,占 71.43%。从申请内容看,主要集中在征地拆迁补偿、扶贫资金使用、统计数据等方面。全县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诉讼 1 件,结果维持 1 件。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和投诉。

【政府公开信息管理】 2019 年,永宁县优化调整政务公开基本目录,以条目形式逐项细化分类,列出每个公开事项名称、公开依据、公开内容、责任主体、公开时限、公开方式、公开类型、公开栏目等 8 要素,细化各领域内容,增补社会公益事业建设、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等重点领域信息。完善各项制度,规范有序运行。细化主动公开,做到制度上墙、流程上墙,有规可依。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2019 年,

永宁县优化政府网站栏目设置,机构改革后,整合内容相互重叠、职责划转等网站栏目。对照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增强公开的针对性、实效性,保证“应公开、尽公开”,方便群众查询。规范政务新媒体管理,提升公开实效。优化整合新媒体资源,建设新媒体矩阵,做强做优一个主账号。办好《永宁县人民政府公报》,拓宽公开渠道。2019 年出版 5 期政府公报,通过政府公报公开信息 94 条。加强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落实“两馆一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外,全县 26 个部门、7 个乡镇均设置政府信息查阅点,配备查阅电脑、政府信息查阅栏,提供打印、复印等便民服务。全年共有 2400 余人查阅政府信息 2753 卷、2469 件,复印 21827 页。

【政务公开监督】 2019 年,永宁县成立以常务副县长为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正式任命政务公开办公室主任,强化人员保障。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在十八届 41 次政府常务会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工作报告中 2 次安排政务公开,落实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要求。将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网络管理工作职能划转至县政务公开办公室,新增 3 名网站管理,现办公室由一名分管主任、2 名专职、1 名兼职,3 名网络管理人员,共 7 名工作人员负责公开监督工作。

建立日常考核体系,细化平时考核内容,定性指标设置若干定量目标和具体工作任务,年底用两周时间对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全面量化考核。

【政务公开人员培训】 2019 年,永宁县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由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组织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2 次,各单位政务公开分管领导、专职工作者、办公室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义务监督员等 240 多人次参加培训。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组织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专题培训,增强依法依规公开意识,提高全县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综合服务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履行“参与政务、管理事务、搞好服务、协调联系”职能,发挥办公室联络中枢、协调纽带、参谋助手和后勤保障作用,处理县政府的日常政务工作,完成县政府和政府办文件、材料的审核和制发;完成县政府会议筹备、服务;督促检查县政府决定事项的落实;开展调查研究和信息工作;管理县政府机要和保密工作。协调县政府领导的公务活动;审核基层向县政府的请示事项和工作意见;协调县政府工作部门、直属事业单位之间的关系;组织落实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批评、建

议、提案、意见和县人大、政协机关的专项督办事项。

【思想建设】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班子成员参加县委中心理论组、政府常务会,每周二下午集中学习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班子成员每人撰写学习心得体会 3 篇。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组织观看《我们走在大道上》《榜样 4》等专题片。

【党风廉政建设】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执行内部管理规定,抓源头、治根本,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实施对公务接待、公务活动等工作的制约,增加工作透明度。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班子成员加强自身修养,全年政府办没有出现违法违纪案件。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将政府办全体干部职工全部纳入集中学习范围,组织学习《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进行集中学习 22 次,每次参加人数 35 人以上。集中观看《榜样 4》等专题片,要求每位党员对标先进模范,结合主题教育学习情况,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列出整改措施。组织专题研讨 6 次,37 人进行交流发言,实现党员干部全覆盖。开展调查研究,班子成员对水污染防治、政务公开

等方面进行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6 篇,在调研成果交流会上进行研讨。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对自治区党委第四轮巡视及银川市委第九轮巡察反馈的问题立行立改,召开政府办公室党组会议,研究制定整改落实方案,定人、定事、定任务,保证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对反馈存在的个性问题立行立改,对具体责任人,开展批评教育,在党组会上作检讨,逐项说明问题情况,查找自身不足,健全完善公务接待制度,保证问题整改到位。

【办文办会】 2019 年,按照《永宁县政府办公室发文工作制度》《永宁县政府办公室来文处理工作制度》要求,永宁县政府办公室对收文、发文进一步规范化、精细化管理。严审材料。在综合材料的撰写上,收集有关资料,保证文字材料真实可靠,办文质量有提高。压缩会议的数量、规模,节约会议开支,提高办会质量。全年筹备县政府常务会议 21 次、政府专题会议 130 次。

【政务公开】 2019 年,永宁县印发《永宁县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全县 120 多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加培训。举办县级“政府开放日”活动 1 次,有 7 个部门、1 个乡镇参与,搭建好群

众与政府部门沟通的桥梁。优化网站栏目设置,对栏目重叠、内容无保障、更新不及时的栏目进行优化重组。全年政府信息公开 14030 条,其中,网站公开 6648 条,新媒体公开 7313 条,政府公报公开 69 条;出版 4 期政府公报,《永宁县人民政府公报》实行线上线下同步发布。

【信访接待】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接待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网上投诉与 2018 年相比批次减少,比 2018 年批次下降 61.7%,人次下降 0.04%。完成中央巡视组交办件办理,交办 133 件信访件,化解 119 件。接收中央扫黑除恶第 20 督导组转交来信及电话投诉信访件,办结率 91.22%。推进“网上信访”工作,抓信访信息系统操作和业务理论培训,分 2 期共培训 40 余人。

【督查督办】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围绕政府重大决策和重要部署,定期督查。全年共开展各项督查 25 次,编发《督办通报》16 期、《督办通知单》52 期。落实人大议案、政协提案的办理,办理人大议案、意见建议 21 件,政协提案、意见建议 20 件。

【应急信息处理】 2019 年,永宁县政府办公室配合自治区、银川市应急办进行视频点名、移动应急平台演练达 54 次。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完成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向自治

区、银川市政府上报应急信息 75 条。防范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

【后勤保障】 2019 年,永宁县政 府办公室完成外事联络接待工作,严 把出国任务审批关,全年没 有发生滞留不归和违反外事纪律 的现象。全年接待外事活动以 及区内外参观考察 15 批次 430 余 人。规范执法执勤用车保障和管 理,全年累计出车 3874 次,行驶 31.1 万千米,保障全县 19 个执 法执勤单位开展监管、稽查、征管 等任务的正常运转。全年承办会议 944 次,服务 31663 人次。

【信息调研】 2019 年,永宁县政 府办公室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 工作及领导关注的重大问题,严 把审核关和报送关,做到信息报 送真实、准确、全面,报送信息数 量明显提高。全年整理上报自治 区、银川市政府综合信息 732 条, 被自治区、银川市政务信息采用 63 条,政务信息报送量在自治 区、银川市均位居前列。

行政审批服务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审批服 务管理推进“一窗式”综合服务改 革、容缺承诺制办理改革、“一体 式集成审批服务”改革、优化营商 环境改革,强化政务服务事项“就 近办”扩面工程。获得银川市青年 文明号、十大信用典型案例、民族 团结进步创建示范机关。全年受 理办件 55.55 余万件,累计受理

1365.20 余万件,按时办结率为 100%。

【作风整治】 2019 年,永宁县审 批服务管理局 9 个科室 12 个进 驻窗口查找出问题 127 条,个人 问题清单 88 份,制定整改措施 128 条,整改完成 110 条,正在整 改的 17 条。制作调查问卷,收回 问卷 187 份,收到群众意见建议 10 条。再次修订《局绩效考核奖 励办法(试行)》,线上线下配合, 抓拍服务模范和违规典型,制作 手机相册发送到微信工作群通 报,引导工作人员立足岗位做贡 献,创先争优树形象。全年发布考 核周公示 35 次,月通报 9 次,评 选红旗窗口 3 个,服务标兵 21 名; 受理投诉 27 件,有效投诉 7 件, 按照绩效考核奖励办法相关条款 给予处理,事后回访投诉人,处理 结果满意。

【信息宣传】 2019 年,永宁县审 批服务管理局共审核上报宣传信 息 348 篇,其中,被区级网站、报 纸等媒体采用 7 篇、市级 24 篇、 县级 139 篇,宁夏政务服务网永 宁站点采用 209 篇,局微博、微信 发布信息 248 条。全年通过永宁 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文件、通知、 公告信息 422 条。建立并完善大 厅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协助办 事群众做好公开信息查询工作。

【窗口服务改革】 2019 年,永宁 县制定《商事服务区推进“一窗 式”综合服务改革方案》,由多窗

分办变一窗受理。商事服务区实 现业务无差别受理,社会事务服 务区高频事项实现无差别受理。 协调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局业务 窗口,实现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 程建设许可、施工许可、竣工验收 四个阶段一窗受理,一窗出证,形 成工程建设项目一站式审批。绘 制永宁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 图、永宁县工程建设项目申报材 料清单及永宁县工程建设项目申 报流程,方便企业办事。

【容缺承诺制办理实施】 2019 年,永宁县制定《政务服务事项容 缺受理承诺制度》,公布 51 大项 《容缺受理事项清单》,实现可容 缺受理事项及材料,在申请人提 供大部分材料的情况下实行容缺 受理,发证时补齐即可。全年通过 容缺承诺制办理事项 28 件。在容 缺受理制的基础上推行告知承诺 制,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 时,申请人在一次性提交大部分 材料的情况下,签署《告知承诺 书》,即可当场拿到许可证,承诺 件变即办件,提升审批速度,通过 告知承诺制办理《公共场所卫生 许可证》100 多件。

【“一门式”服务】 2019 年,永宁 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将工商银行、 建设银行企业开户预约办理服 务引入大厅,为企业刻制印章、开 户提供便捷,实现企业设立、刻制印 章、银行开户“一站式”服务。对企 业设立后水电气报装多头奔波的 难点,协调永宁县自来水公司、供

电公司、天然气公司进驻大厅设立窗口,对用电、用水、用气报装流程、时限进行优化,为企业办事提供更多便捷。

【企业开办 1 个工作日完成】 2019年,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实施企业开办 1 个工作日内完成,依托“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系统”“宁夏市场监督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和自助服务区,加大企业注册电子化申报水平,依托“一体式”集成服务模式,实现企业开办 1 个工作日目标。

【项目审批时限压缩】 2019 年,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宁夏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用地和工程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全部网上审批。压缩审批时限,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政策、行业准入标准等规定和资料齐全,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压缩至 2 个工作日;在申报材料齐全的前提下,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压缩至 1 个工作日,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压缩至 3 个工作日,初步设计审批压缩至 3 个工作日,建设方案审批压缩至 3 个工作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批压缩至 20 个工作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压缩至 15 个工作日。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审

批时限由 7 个工作日压缩至 5 个工作日,将原有 18 项申请材料减少到 8 项,取消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备案环节,同步办理建设工程安全措施报备、质量监督注册,取消工伤保险缴纳证明和建设资金到位证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不再作为施工许可前置条件,改为发证前书面告知。

【多证联办范围扩大】 2019 年,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推行信息共享、多证联办,整合《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表为《卫生、食品类审批表》;对餐饮服务经营者申请在就餐场所销售饮料等预包装食品的,不需要在《食品经营许可证》上标注销售类经营项目。在线获取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件证明等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再提供复印件。企业网上申请办理《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同步进行;《抗震设防要求确认书》网上申请办理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公示期间,《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同步申报,探索改变以往环评公示期满后方可申报的前置条件。用地预审意见可作为使用土地证明文件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与《建设工程规划

许可证》合并办理,并联办理时限为 5 个工作日,减少企业等待时间。

【“就近办”扩面】 2019 年,永宁县设立宁夏永宁工业园区政务服务大厅,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公司设立登记、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共计 15 项政务服务事项入驻到园区办理。为广大中小企业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产业及政务服务,联合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设立创业谷企业服务站。将《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发、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公司设立登记等共计 17 项政务服务事项下沉至服务站全程代办。

【政务服务环境改善】 2019 年,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按照银川市政务服务新版礼仪手册要求,规范政务服务礼仪标准,设立“志愿者服务岗”,施行“军人优先”“消防救援人员优先”,强化人文关怀,完善延时服务、预约服务等制度,强化主动上门服务,提前介入指导等个性化需求,建设有温度的办事服务大厅。对标银行、机场等公共服务场所的服务模式,完善大厅便民设施,摆放茶几、绿植,新增阅览区、母婴室、无障碍卫生间,完善便民服务箱、医药箱等。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委员会

ZHONGGUO RENMIN ZHENGZHI XIESHANG HUIYI YONGNING XIAN WEIYUANHUI

综 述

【概况】 2019 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组织学习中共十九届二中全会、中共十九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政协工作会议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 70 周年大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重要思想,围绕自治区“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银川市“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方位新使命,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作用,主动为全县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等各项事业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献计出力。

【思想政治建设】 2019 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中央、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委的决策部署,自觉在中共永宁县委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参加县委会议,贯彻落实各项决策,执行重大事项报告、述职述廉述责、党组向县委述职、定期汇报重大活动和重点工作等制度。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加强协商沟通交流,牢守政治底线的圆心,夯实新时代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全年共召开党组会议 5 次、主席办公会议 5 次,专题研究部署党建、党风廉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意识形态等工作。

【党的建设】 2019 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在各专委员会设立党支部,形成政协党组、机关党组、机关党支部、离退休党支部和 4 个功能型党支部的健全的党组织体系,实现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发挥政协党组在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通过科学整合资源,规范各专委会功能型党支

部建设。按照岗位职责相近、党员数量相当的原则,将 62 名中共党员委员,分配到 4 个政协专委会功能型党支部,由各专委会主任担任各支部书记。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完善功能型党支部组织建设和工作制度,制定政协各专委会功能型党支部《支部工作方案》《支部书记及支部委员职责》《支部学习制度》。政协党组定期听取机关党组和各专委会党支部工作汇报,建立党组成员联系专委会党支部、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发挥党员委员的作用。

【政治理论学习】 2019 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执行《政协常委会理论学习制度》《政协领导班子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政协机关理论学习制度》,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 70 周年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重要思想,

组织学习贯彻中央、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党委重要会议精神和重大安排部署。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2019年,举办全委会1次,全体委员专题培训班2次,常委会(扩大)学习会议2次,党组学习会议8次,主席学习会议10次,开展委员大讲堂2期,开展各功能型党支部学习会议8次,邀请自治区、银川市委党校教授开展专题辅导3场次,组织召开人民政协理论研讨2次,开展主题学习活动8场次。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成立政协党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开展主题教育。制定永宁县政协党组、机关党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方案、读书班方案、调查研究方案;通过举办读书班、机关干部早学会、功能型党支部学习会议、党员大会,观看红色教育片和交流研讨等方式,组织全体干部学习《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组织机关干部参与爱国歌曲大合唱、同升国旗同唱国歌,开展“我和我的祖国”主题宣传教育、主题作品征集展示、网上主题宣传教育等活动,利用“永宁政协”微信公众平台、微信群进行宣传,营造宣传氛围,推动主题教育开展。

【重大议题协商】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发挥全体委员会智力密集优势,组织召开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围绕“一府两院”和其他各项报告,就事关全县城乡建设、经济发展、文教卫生体育、社会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方面议政建言,收集到133条意见建议,以政协提案和意见建议案转交县委、政府决策参考。工商联、民建、民盟等界别的6名委员,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家政服务业稳步推进和扫黑除恶等方面进行交流发言。

【重点工作协商】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制定县政协2019年工作要点、工作安排,统筹安排政协全年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全年聚焦打赢“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创建文明城市等重点工作,组织委员沉到基层,完成统筹城乡融合发展、闽宁脱贫攻坚推进、重点入黄排水沟水污染防治等重点课题调研,为县域经济发展出谋划策。召开专题协商会议6次,分析研究新形势下永宁县产业发展、精准脱贫、民生改善、水污染防治、社会治理等现状和存在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全县中心工作巡察】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参与全县重点项目建设,聚焦问题现场施策,参加重点项目督查和社会事业巡查工作;参与包抓乡镇工作,帮助乡镇、村破解发展难题;落实

河长制工作,主动参与河道治理和环境整治;参与精准扶贫、招商引资、信访接待、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做到服务中心有力有为。

【建言资政】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组织委员和对口部门,就全县扫黑除恶工作开展专题视察,为全面打赢扫黑除恶攻坚战献策出力。组织开展民营企业发展情况专题视察,察看民营企业创新发展、金融服务、“放管服”改革情况,查找实际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共6方面24条。就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管理销售情况开展专题视察,掌握全县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销售流通的审批、监管、经营等现状,组织委员、民营医疗机构、管理部门面对面协商,提出可行的解决措施。

【专题调研】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组织委员配合自治区、银川市政协开展重点入黄排水沟水污染防治和精准脱贫三级联动调研,为贯彻“生态立区”“脱贫富民”战略持续建言献策;聚焦乡村振兴、民生改善和县域经济发展,开展全县统筹城乡融合发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现代物流业发展、健康医养产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形成4份调研报告供县委、政府决策参考。

【提案督查】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3次联合政府督查室,组织部分政协委员通过察看等方式,对各有关单位承办、协办的政

协十届三次会议确定的提案、建议方案制定情况和办理进展情况进行现场督办，召开提案建议办理情况督查会3次，查看提案建议办理进度和办理效果，组织各提案人对提案建议办理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督促提案建议按期完成。

【服务基层活动】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制定《永宁县政协机关干部“下基层”活动实施方案》，组织机关干部不定期开展主题新颖、形式多样的服务基层活动。在旺全村、杨和康城社区、南环社区、建设社区开展活动4次。开展结对帮扶工作，机关干部每月定期走访闽宁镇原隆村建档立卡户，走访包抓乡镇、村困难户13户，集中开展政策宣传5次，征求到意见建议19条，发放学习材料300余份，在元旦、春节、开斋节期间集中走访贫困群众40余人次。

【委员履职创新】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利用政协委员“履职通”APP、“永宁政协”微信公众平台、学习强国APP三个信息化平台，转载、分享、推送《人民日报》《人民政协报》社论等理论文章，传递党的声音，增强学习效果。推送信息136期，发布图文180余条，收到委员意见建议及社情民意信息72条，向自治区、银川市推送有价值信息40条，被转载和刊登信息22条。筹建农业农村、教育文化、医疗卫生、民营

经济、社会治理5个界别工作室，开展界别小组活动8场次。重点调研视察相结合，突出界别小组委员自身优势和界别特色，在入黄排水沟水污染防治、精准脱贫、统筹城乡融合发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方面建言献策。

【机关党建】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成立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专题安排部署机关党建工作，制定《永宁县政协2019年党组工作实施方案》《永宁县政协2019年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方案》等规章制度，以制度抓落实；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支部主题党日”等制度和党费交纳规定。

【廉政建设】 2019年，政协永宁县委员会制定县政协党组从严治党责任清单、问题清单和问责清单，出台《永宁县政协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案》，党组书记全面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行党员目标管理责任制。签订党员目标管理责任书，组织开展党员民主评议和评先评优树典型活动。通过自查自纠，狠抓整改，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执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公车使用、公费出国（境）等规定和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述职述廉等制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遵守财务制度，加强公车管理、公务接待标准，抓好廉政风险防控的监督检查和防

范工作。

重要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9年1月6—7日在永宁宾馆礼堂召开。大会执行主席段伏林、蒯金银、郭宏、孙佳永在主席台前排就座。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郭雪平，县委副书记、代县长郝春明，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宝文到会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县政协副主席孙佳永主持大会。大会应到委员126人，实到123人。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对大会的召开表示祝贺，他说，县政协和广大政协委员要紧紧围绕县委的决策部署，抓好政治协商，推进民主监督，有效开展参政议政，加强自身建设，在永宁县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伟大实践中，发挥政协作用。县政协主席段伏林代表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县政协副主席郭宏代表政协提案委员会作政协永宁县第十届第三次会议提案收集审查报告。大会共收集到提案建议133件，对相同内容合并后为116件。确定立案10件，建议办理10件，大会现场答复12件。会议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在大会闭幕讲话时说，县政协要围绕县委十四届五

次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委会】 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12次常委会2019年1月5日召开。永宁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段伏林主持会议，副主席蒯金银、郭宏、刘志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会议应到25人，实到23人。会议听取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各分会场分组讨论情况汇报，研究讨论十届三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13次常委会2019年1月6日召开。永宁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段伏林主持会议，副主席蒯金银、郭宏、孙佳永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会议应到25人，实到24人。会议听取各分会场分组讨论情况汇报，协商通过十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报告。

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14次常委会2019年5月29日召开。永宁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段伏林主持会议，副主席蒯金银、郭宏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会议应到25人，实到21人。会议传达学习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等有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精神，全国地方政协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精神，《政协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专题会议纪要》文件精神，协商通过县政协人事任免相关事宜，讨论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选举办法（草案），研究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

员会全体委员会相关事宜。

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15次常委会2019年12月30日召开。永宁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段伏林主持会议，副主席蒯金银、郭宏、刘志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会议应到26人，实到22人。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央政协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及自治区、银川市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协商通过人事任免、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筹备相关事宜，协商通过政协2020年年度协商计划、十届四次会议大会发言相关事宜，研究通过其他事项。

视察调研

【政协永宁县2019年视察调研】

2019年3月5—7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调研全县统筹城乡融合发展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队对全县统筹城乡融合发展进行专题调研，县政协副主席郭宏、孙佳永及部分政协委员参加调研。调研组来到李俊镇、望远镇、胜利乡、杨和镇和望洪镇，通过召开座谈会听取情况汇报和入户走访的形式，重点调研各乡镇在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过程中入住和未入住小城镇中心村的产业发展、农民创业就业及收入支出、社会管理治理情况。调研组听取乡镇负责人对各自乡镇统筹城乡融合发展情况工作的汇报，分析各乡镇在产业发展、农民创业就业及收入支出、社会管理治理等

方面的现状和存在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对策和建议。段伏林说，要始终把加快城乡融合发展作为培育壮大县域经济、提高城乡居民收入、保障改善民生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在产业发展、农民增收、社会管理等重点领域下功夫，稳步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进程。要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打造优势特色产业品牌；要引导农民勇于、乐于“亮明身份”，打造诸如“望洪保姆”“望洪保洁”等劳务输出品牌，让群众对新型职业农民的身份产生认同感和成就感；要盘活现有资源，激发发展内生动力，保障经济多元化健康化发展；要加强中心村综合管理治理，把百姓入住小城镇中心村后的相关问题解决好，保障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2019年4月1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调研全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领部分政协委员、相关部门负责人专题调研全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情况。调研组查看项目进展情况、融资情况、运营情况、存在问题和下一步项目实施的想法，召开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专题座谈会，对存在问题提出10条意见建议，形成调研报告上报县委、政府供决策参考。

2019年4月3日，政协银川市、永宁县委员会调研永宁县中干沟水污染防治情况。银川市、永宁县政协联动调研永宁县中干沟水污染防治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副主席孙佳永、部分政

政协委员和县水务、住建、环保、发改、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组以中干沟入黄口为起点,沿中干沟全程步行,逐点到中干沟沿线重点污染源(工厂、永宁第一污水处理厂、新华中心村污水处理厂、沿沟散居村落、养殖场等),查看沿沟排污情况,查看掌握中干沟综合治理现状、取得成效和污染治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调研组要求,中干沟沿线各乡镇和污染防治落实推进相关责任单位要加强水污染源头管控和治理工作,彻底摸清沟道沿线工厂、企业、污水处理厂、居民聚集区、养殖场排污口等污染源分布情况,尽可能多地采集视频、图片、数据等基础资料,清晰掌握中干沟等重点入黄排水沟水污染防治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推进入黄排水沟污染治理进程。

2019年4月9—11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调研全县物流市场发展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领部分政协委员对永宁县物流市场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县政协副主席蒯金银、郭宏参加调研。调研组来到望远工业园区内的宁夏路丰装饰材料物流园、宁夏金盛恒达物流园、宁夏四季鲜果蔬综合批发市场和宁夏乐从世家国际家私城,查看物流项目建设运营状况,召开现场座谈会,分别听取望远工业园区管委会负责人和物流企业负责人对物流项目发展情况的汇报,分析各物流项目的发展现状和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对策和建议。

段伏林说,建设和发展物流产业,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绝不是圈一块地、建几座厂房、搞几个机械设备那么简单。段伏林要求,望远工业园区内的各物流企业要利用园区优越的地理位置和货源,借势发挥,强化管理,在企业发展的过程当中带动周边行业的发展和永宁地区劳动力就业;望远工业园区管委会要提高认识,强化规划,定位准确,有效整合资源,明确发展现代物流的目标和功能定位,使产业发展形成规模化、集约化、信息化的产业链,为物流企业健康发展提供优良环境。要加强对物流产业发展的监管力度,保证园区土地的合理利用,以防建起来的市场空置率高、社会和经济效益低。

2019年4月24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视察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队,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对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题视察,县政府副县长杨云应邀参加。视察组来到望远镇综治中心、望远派出所、公安局、检察院以及杨和镇红星村,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查阅档案资料和召开座谈会的方式,查看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自治区对永宁县扫黑除恶工作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就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建议。委员们对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取得的成效给予肯定。要求乡镇、部门在今后开

展工作中,要结合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相关要求和各自本职工作,加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力度;要加大宣传力度,发动群众参与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来;要多运用科技手段开展扫黑除恶工作,节省人力、财力、物力,减少矛盾冲突的发生,为全面推进扫黑除恶工作、打赢扫黑除恶攻坚战打下基础。

2019年4月25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督查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提案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主持召开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提案建议办理情况集中督查会,对各有关单位承办、协办的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确定的提案、建议方案制定情况和办理进展情况进行集中督办。县政协副主席郭宏、孙佳永及部分政协委员(提案人)和各承办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县政府副县长杨云应邀参加会议。会上,各提案承办单位分别就关于加强永宁县电动车运营管理等20项提案、建议办理方案和办理情况进行汇报。政协委员们根据各单位对提案、建议的实施方案和办理进展情况提出意见建议。段伏林说,2019年是政协成立70周年,办好2019年的提案、建议事关重大,提案办理时间紧、任务重,各承办单位要抓紧落实推进,共同完成好提案建议办理各项工作。他要求,提办双方要加强沟通交流,解决提案建议办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各承办单位要明确责任,提高认识,加快提案建议办理进度,既要办好

正在办理的提案建议，又要着力解决好之前未完成的提案建议，县委办、政府办、纪委监委等部门要加强提案建议督办力度，督促提案办理责任落实到位，全面推动政协提案、建议办理各项工作。

2019年4月29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调研永宁粮食银行项目建设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队调研永宁县粮食银行水稻一、二、三产业融合及信息化管理项目情况，部分县政协委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段伏林对该项目建设给予肯定，认为该项目对提升永宁县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带动永宁水稻产业发展、促进三产融合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他要求，企业和各部门间要加强对接交流，加快消防备案手续办理、项目资料完善等工作进度，建立项目推进工作机制，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协调、会商解决，推进项目建设进度，为增强宁夏大米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提供有力保障。

2019年5月8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调研闽宁扶贫工作开展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队开展闽宁扶贫工作专题调研，县政协副主席蒯金银、郭宏，部分政协委员、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调研。调研中，政协委员们结合委员界别活动，分为产业发展组、劳务产业组和政策保障组三个小组，通过走访企业、访问车间、到贫困户家中询问政策落实、汇报座谈以及查阅资料档案的形式，对闽宁镇沈佳农有机蔬菜、劳务

输出培训中心、黄河银行、教育资助站、原隆村卫生室等地进行调研，详细查看闽宁扶贫产业发展、劳务输出、扶贫政策落实、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管理情况以及永续发展的对策、措施等。段伏林建议，闽宁扶贫工作正处于攻坚期，脱贫攻坚工作任重而道远。各相关单位和委员们要结合永宁县脱贫攻坚实际，为深化和完善扶贫政策建言献策。

2019年6月14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督查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督查提案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永宁县政协副主席郭宏带领部分政协委员和提案人对政协永宁县十届三次会议提出的八项提案建议办理情况进行督查。副县长杨云应邀参加。督查组要求，各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提案、建议办理工作，加快办理速度，提高办理成效，保证高质量完成提案、意见、建议办理工作。牵头单位与协同单位之间要加强沟通协作，强化责任落实，增强办理的实效性。要加大热点、难点提案、意见、建议的办理力度，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攻坚，全面推动政协提案、建议办理各项工作，向人民群众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2019年7月18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视察全县民营企业发展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领部分委员对永宁县民营企业发展情况进行视察，县政协副主席蒯金银、郭宏，部分政协委员、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企业家参加视察。副县长杨云应邀参加视察。

视察组提出加快创新驱动、拓宽融资渠道等6方面24条意见建议，形成视察报告上报县委、政府供决策参考。

2019年8月7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调研健康医养产业发展工作情况。永宁县政协召开全县健康医养产业发展工作座谈会，就永宁县医养产业发展现状、政策落实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展开座谈。永宁县政协副主席郭宏主持会议，县政协主席段伏林、政府副县长马燕、相关部门负责人及部分政协委员参加会议。会上，委员们听取相关部门的工作情况汇报，对县域内公办、民办养老机构运营情况以及社区、中心村日间照料中心基本情况和永宁县健康医养产业发展政策落实情况做详细查看，对当前永宁县健康医养产业发展的制约因素、存在问题提出意见建议。调研组指出，健康医养产业关注度高、需求大、市场大，未来发展大有可为。

2019年9月3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督查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提案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永宁县政协副主席郭宏带领部分政协委员、政府督查室负责人等对十届三次会议部分提案、建议办理情况进行督查。督察组来到县交通局、发改局、民政局、教体局、农业农村局等单位，听取承办单位办理情况汇报，进行实地查看。督查过程中发现，大部分承办单位按照制订的方案开展办理工作，提案、建议办理工作总体进展良好，但仍有部分提案、建议因资金、审

批、对接等问题办理进度有所迟缓。郭宏副主席说,各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提案、建议办理工作,加快办理进度,以高质量、高效率态势推进办理工作,保证提案、建议件件有答复,事事有交待,做到让群众满意。

2019年9月20日,政协永宁县委员会视察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销售管理情况。永宁县政协主席段伏林带队对永宁县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销售管理情况开展专题视察,对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部分重点提案开展督查。县政协副主席郭宏、部分政协委员、相关

部门负责人参加视察和提案督查。副县长马燕应邀全程参加活动。视察中,政协委员们来到闽一堂诊所、朝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永宁分店、红杏林诊所、永宁县家庭服务业创业孵化园、颐安诊所等地,查看民营医疗机构发展及药品销售管理情况。在座谈会上,相关部门负责人就家庭服务业发展情况、加强民营医疗机构管理工作、药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情况进行汇报。委员们发挥专业特长,提出要加强民营医疗机构管理、强化药械监管队伍能力建设、加强分类监管、突出监管重点等

意见建议,为加强永宁县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销售管理建言献策。在听取意见后,段伏林说,永宁县民营医疗机构是全县医疗卫生事业中不可或缺的力量,一定程度缓解群众“看病难”问题,也促进医疗市场的良性竞争。段伏林要求,在推进民营医疗机构发展中,要加大规范管理的力度,促进民营医疗机构的合理布局;要加强医疗机构的日常监管,机构审批要规范,保证民营医疗机构依法运营,促进永宁县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销售管理工作发展。

纪检 监察

JIJIAN JIANCHA



【概况】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协助县委推进从严治党、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工作。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党员开展遵守纪律的教育,对全县机关党组、党委,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政治建设】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抓中央巡视反馈问题和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问题整改落实,办理中央第八巡视组移交信访举报件共9批28件,处分11人,问责8人;办理中央第二环保督察组“回头看”反馈问题线索15件,处分3人、问责8人、约

谈3人;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移交60件问题线索,办结57件,问责15人,处分9人。

【从严治党】 2019年,中共永宁县委和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以及各乡镇(街道)、部门(单位)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各单位逐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明确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永宁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全程纪实制度(试行)》,对全县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及纪检监察组织主要负责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进行全程纪实,实行记账式管理,实现履责全程留痕。

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制定责任清单2121条、问题清单749条、问责清单1041条,问责落实不力干部8人。

【干部作风建设】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向各单位转发《银川市关于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全县乡镇、部门对照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五个方面”30个具

体问题,领导班子形成问题清单、整改清单、制度清单,科级及以上领导干部制定问题清单、整改清单,查找的问题全部形成整改台账,实行建档销号制。对落实中央重大决策和自治区、银川市党委工作部署不严肃、不认真、不担当,严重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敷衍塞责、消极应付,为官不为、庸懒散慢、推诿扯皮等作风问题,开展专项工作督查和明察暗访5次,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6件,问责8人,处分3人;查处不遵守工作纪律、不正确履行工作职责、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105件,问责178人次。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治理】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围绕超标准公务接待、违规公款吃喝、违规公款送礼、违规公款旅游、超标配备使用办公用房5个方面的突出问题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四风”问题整治工作,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8件,给予党政纪处分2人,问责17

人。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明察暗访。在全县范围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及隐形变异问题进行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上报自治区、银川市纪委。

【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整治】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及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和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查处在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银川市重大决策部署中打折扣、随意变通,贪污贿赂、虚报冒领、截留挪用、吃拿卡要、推动工作不力、失职失责、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以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查处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34件,处分12人,问责47人。其中,扶贫领域处分4人,问责4人;教育领域问责5人;医疗卫生领域问责6人;农业农村领域处分5人,问责1人;环境保护领域问责27人;食品药品安全领域问责2人;人社领域处分1人,问责1人;住建市政领域问责1人;自然资源领域处分2人。

【廉政教育】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运用正风纠错系统,对干部职工的小错误、小问题、小毛病纠正提醒。2019年,实施纠错110人次,其中,纠错科级干部18人次、其他人员92人次,利用“永宁纪委”官方微博、“风清永宁”微信公众号媒介载体,加强纪律教育力度,发布典型案例通报,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与

县委党校工作对接,通过身边的人,说身边的事,以案说法,发挥永宁县廉政警示教育基地作用。

【惩治腐败】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改进执纪审查工作。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176件,处置问题线索603件次,初核313件次,立案120件,党政纪处分79人,给予组织处理159人,收缴违纪资金60.14万元。综合运用批评教育、谈话函询、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方式,开展谈话提醒、函询诫勉,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监督执纪处理456人次。利用新媒体、采用新形式对全县查处的5起17人典型案例点名道姓向社会通报曝光,形成有效震慑力。与县委组织部联审、联动、联查,履行职责,加强纪律监督,与县委组织部和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对村“两委”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核,向各乡镇(街道)、村(社区)开具廉洁证明187份,核查889人。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制定《永宁县纪委监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违纪查办工作实施方案》,从综合协调、材料报送、线索处置、应急处置、审理法规、宣传报道、舆情处置等7方面全面完成中央督导组交办任务。主动与政法、公安、法院、检察院等部门联动配合,制定《永宁县公安机关支持配合监察委员会查办案件工作

办法(试行)》《永宁县监察委员会与永宁县人民法院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协作办法(试行)》等4个制度。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阶段性成果,得到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的肯定。

【派驻机构改革】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实施派驻纪检监察组长统一管理改革,制发《永宁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长统一管理办法》,实现统一办公、统一管理、统一培训、统一考核。制定《永宁县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实施方案》,全面完成派驻纪检监察机构改革工作。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纪委、监委成立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任组长的主题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集中学习14次,开展专题研讨3次。开展好“走好新的长征路”红色基因传承教育,组织委机关干部到宁夏工委纪念馆暨党史党性廉政教育基地开展红色文化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开展“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典型选树教育,组织干部学习黄文秀、张富清先进典型事迹,组织机关干部到闽宁镇参观学习。组织干部参加群众爱国歌曲大合唱以及同升国旗共唱国歌等活动,组织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路蠹之覆》,接受宁夏交通运输系统行业性系统性塌方式腐败案件警示教育,警示机关党员干部从中汲取教训。

【巡视巡察】 2019 年,永宁县纪委、监委开展市县一体巡察 2 轮,其中,第八轮巡察反馈问题 77 个,督促第六、七、八轮 32 个被巡察单位就反馈的 225 个问题进行整改。制定整改措施 357 个,完善制度 65 项,完成反馈问题整改 83 件,约谈 94 人,其中,纪委约谈 44 人,被巡察单位约谈 35 人,

组织部约谈 15 人;问责 41 人,其中,纪委问责 19 人,被巡察单位问责 22 人,给予党政纪处分 17 人;其中,纪委处分 14 人,被巡察单位处分 3 人,挽回经济损失 35.97 万元。4 月 8 日至 6 月 4 日,县委巡察组对杨和镇征地拆迁工作开展一轮专项自主巡察,开展个别谈话 42 人次,受理来电来信

来访 28 人次,查阅 2012 年以来“千处百日”城乡环境综合整治、109 复线、永黄路拓宽等 13 个征地拆迁项目协议 4352 份,完成巡察任务。协同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对被巡察党组整改工作进行 5 次督查,召开专题会议 2 次,督促被巡察单位完成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群众团体

QUNZHONG TUANTI



永宁县总工会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总工会开展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永宁具有关政策的制订。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提出处理。组织和指导全县基层工会履行维护职能开展工会工作。指导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管理、民主决策、民主监督工作。指导和帮助企业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以及工资协商工作。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劳动竞赛】 2019 年,永宁县总工会围绕重点工程、重大项目和重要领域,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强素质·建新功”劳动竞赛,引导广大职工为加快永宁高质量发展建功立业。全县教育、卫生、交通等 6 系统开展 10 工种的劳动竞赛、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等活动。县总工会举办全县干部职工综合素质技能大赛、物流行业快递员等职业技能大赛。组织伊品生物职工王涛等 4 人参加银川市电焊工技能

大赛,王涛获得大赛优秀奖。

【“永宁工匠”表彰】 2019 年,永宁县总工会组织开展首届“永宁工匠”推荐评选活动,召开“五一表彰”大会,对 8 名“永宁工匠”、5 家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和 11 项职工“五小”成果项目进行表彰,向全县职工发出“弘扬工匠精神,争当‘永宁工匠’”倡议。分两次为 43 名在 2018 年期间取得技能等级证的职工发放 2.07 万元助推奖励金。

【技术创新】 2019 年,永宁全县各级工会以劳模创新工作室为平台,组织职工立足岗位,开展职工“五小”成果评选展示活动,在 34 项推荐申报项目中,评选出 11 项进行表彰。参加以“建国 70 年·奋进新时代”为主题的银川市第三届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展,5 个职工“五小”成果项目分别获得银川市第三届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小发明、小创造三等奖和优秀奖。

【服务劳模】 2019 年,永宁县有 1 家企业获得为银川市五一劳动

奖状,1 名职工获得银川市五一劳动奖章,1 个班组被评为银川市“工人先锋号”,2 名职工获得银川市“金牌工人”荣誉称号,1 名职工获得“凤城工匠”称号。对永宁县管理范围内的全国、自治区和银川市劳动模范,享受待遇人员全面普查登记,健全完善劳模档案,实现规范化管理。组织劳模参加区总工会、市总工会开展的劳模疗休养活动。为 1 名全国劳模发放帮扶金和生活困难补助金 5.67 万元,对 6 名自治区级劳模发放生活困难补助金。

【维权维稳】 2019 年,永宁县总工会开展“稳增长保就业、促高质量发展”集体协商“春季要约”行动,全县开展春季要约单位 442 家,覆盖职工人数 26327 人,要约率为 90.3%。完成 8 个区域 7 个行业的集体协商会议,全县签订“四项”集体合同 197 份,覆盖企业 868 家,涵盖职工 37199 人,完成应签合同的 96.15%。永宁县农业合作社行业和望洪镇区域两个典型案例被选编列入自治区总工会《集体协商典型案例选编(2019)》。

一书。健全完善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厂务公开民主管理机制建设,开展“手机厂务公开”试点工作,全县国有、集体、外资以及港澳台企业职代会厂务公开建制率为100%,非公有制企业职代会厂务公开建制率达92%。

【帮扶救助】 2019年,永宁县总工会全年筹措资金40余万元,慰问重点工程项目、重点行业企业和困难企业职工2000余人次。开展职工素质提升、职业技能等培训10期,培训职工、农民工1000余人次。筹措资金30万元,建设“扶贫车间”,委托宁夏伟帝珍品有限责任公司为下岗失业人员、困难职工、农民工培训贺兰石雕刻、手工编制、工艺制作技能,合格学员安排在宁夏伟帝珍品有限责任公司就业。为156家单位4672名会员办理宁夏工会会员服务卡,设立18个普惠项目。为户外劳动者站配发电视机4台、电风扇10台,向基层发放2000份普惠卡。深化职工医疗互助活动,为176名职工报销职工医疗互助金20.24万元;举办就业援助招聘会1场次,提供3863个就业岗位,近2000人参与,达成就业意向1222人次。

【基层工会建设】 2019年,永宁县新组建基层工会组织86家,涵盖单位136家,发展会员6221人,其中,女会员2532人,农民工会员3519人。分别完成市总工会下达任务的102%、124%、234%。

落实“宁夏工会服务平台”会员管理模块单位信息、会员信息的录入、修改、完善、核查工作,完成86家新增工会组织信息、136家单位信息和6221名会员信息的录入。

【工会系统党的建设】 2019年,永宁县总工会下到社区、企业、机关单位开展“主题党日+”活动。集中学习86次,开展讲党课5次、主题党日10次,远程教育6次,进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7次。制发《永宁县总工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方案》,组织干部职工开展主题教育集中学习17次,专题交流4次,每人撰写学习心得体会2份,派出干部参加自治区、银川市业务学习培训40人次。

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

【概况】 2019年,永宁县团的工作开展全县青年思想政治工作;完善和拓展共青团的社会功能,加强青年工作体系建设。开展“实用技术培训”“脱贫致富小开发”等活动。组织全县各级团组织开展学雷锋、树新风活动,青年志愿者服务活动,表彰奖励青年中涌现的先进典型。开展希望工程工作。带领全县青年为在全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 2019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制定《永宁县团委2019年青少年思想引

领工作实施方案》,推进“青年大学习”行动,在“青春永宁”公众号定期发布“青年大学习”主题团课20期。召开专题学习会、座谈会,组织各级团干部、团员收听收看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大会,3000人次青少年参加活动;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宣讲40余场,1500余人参加活动。开展“百年五四·永宁青年奋斗展”进校园活动8场,参加活动学生团员8000人。在“青春永宁”微信平台在线推出优秀青年的先进事迹介绍,浏览人数1.1万人次。清明节前后,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全县4万中小学学生参与活动,学生留言4万余条。邀请永宁县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开展优秀青年个人事迹宣讲2场,开展“我和我的祖国”基层百姓宣讲15场,参与群众2000人。

【舆论引导】 2019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编辑《永宁团讯》148期,永宁县政府网站及自治区、银川市团委网站采纳刊登130余篇次;市、区级媒体刊登7次,县电视台报道近10次。建立永宁县共青团干部交流群1个,加强网络意识形态领域的引导作用和发言主导权。微信公众号平台关注人数达22932人,微博关注人数2509人,发布共青团工作会议信息500余条。在“青春永宁”微信公众号在线展示全县优秀青年团员、志愿者等先进人物事迹,浏览1.1万人次。

【助学行动】 2019 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成立希望工程募捐联络组,走访 20 余家县域企业,筹集助学善款 19.18 万元,争取到宁夏青基会助学金 21 万元、银川市团委自筹项目助学金 11.1 万元,累计募集助学金 51.28 万元,资助 139 名家庭贫困学生,帮助贫困学子进入大学学习。

【关爱贫困青少年】 2019 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联合自治区、银川市团委和宁夏青年企业家协会开展关爱帮扶家庭贫困青少年活动。与江苏省张家港市团委结对共建,争取爱心包裹总价值 22 万元、青少年读本图书 5000 册赠与贫困家庭学生。全县有 1000 余名家困难中小学生、350 名环卫工人受到爱心慰问,实现乡镇、街道全覆盖。组织厦门大学、江苏职业信息技术学院、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22 名大学生志愿者,在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胜利乡、闽宁镇开展关爱留守儿童专项志愿服务活动,提供假期陪护、学业辅导、文体活动等志愿服务,帮助贫困青少年、留守儿童 500 人。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分组走访调研全县 25 个乡镇社区、学校、非公企业,摸排出疑似涉乱线索 2 条,其中 1 条得到扫黑办认定处理。实施动态监管“青春护苗”数据库里的 548 名青少年,每个季度对特需青少年进行摸排,全县

摸排出特需青少年 9 名,实行帮扶。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成立永宁县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领导小组,面向广大青少年开展“法律进校园”“法律进社区”“与法同行 绿色青春”“不让毒品进我家”等活动 23 场次,覆盖青少年 9000 余人。

【青年创业】 2019 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联合县就创局举办永宁县“创新驱动 青年争先”创新创业大赛,设置奖金 2.9 万元,评选推荐 6 个,获奖项目推荐参加自治区、银川市创新创业大赛,闽宁镇北客生物黄油烘焙项目进入国家赛。

【青年创优】 2019 年,永宁县在“五四”青年节表彰“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 5 人、“五四红旗团支部”5 个、“优秀共青团干部”5 人、优秀“共青团员”10 人、优秀志愿者 10 人。向自治区、银川市推荐、选树市级“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各 1 个,“优秀共青团员”3 人,“青年岗位能手”2 人,区级“青年文明号集体”1 个,“优秀少先队辅导员”6 人,“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1 人。

【志愿活动】 2019 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创新提出西部计划志愿者管理模式,带动青少年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志愿服务活动。与银川能源学院共建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为红领巾成长课堂常态化运营提供保障。暑假组织厦门

大学研究生支教团、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21 名大学生支教老师到闽宁镇福宁村、武河村和胜利乡开展基础教育志愿服务,活动覆盖贫困学生 270 名。组织全县各级团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累计 160 余次。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系列活动 30 余次,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覆盖服务群众 1000 余人。在中小学开展“学雷锋”主题班会,覆盖学生团员 2000 余人。组织青年志愿者参加植树活动,植树 500 余棵。联合法院、司法局、检察院开展法律援助志愿活动,开展法律咨询、法律维权志愿服务活动 25 次,就业创业专题服务项目 3 次。

【青年脱贫攻坚】 2019 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申请自治区团委项目资金 15 万元、银川市团委市县联建资金 10 万元,建成以助力脱贫攻坚为主题的闽宁镇“青年中心”,成立永宁县医疗卫生、乡风文明、公益慈善、就业创业、金融支持等 5 支志愿扶贫服务分队。联合县扶贫办、闽宁镇政府组织 40 余名青年志愿者开展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出列入户核查工作,走访入户 700 余户。

【党的建设】 2019 年,制订《永宁县团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2019 年学习计划》《永宁县团委 2019 年干部理论学习计划》,组织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 11 次,开展主题宣讲 18 次。召开党风廉政

政建设专题会议 2 次。制定《永宁县团委联系指导基层团组织工作台账》，走访调研乡镇(街道)、村(社区)、非公企业、学校等基层团组织 20 个。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1 次、组织生活会 1 次、党员大会 9 次、主题党日 9 次，下基层讲党课 2 场。

【从严治团】 2019 年，共青团永宁县委委员会严把团员入口关，高标准发展学生团员 878 名。组织举办全县基层团干部团务知识培训，覆盖团组织负责人 100 余人。召开加强团的基层建设工作专题会议 3 次。规范全县 28 周岁以下青年“推优入党”流程。

永宁县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妇女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组织全县妇女群众投入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当中。关注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提出解决处理的建议；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好事、办实事。在妇女生产小额担保贷款、和谐家庭建设、困难妇女儿童帮扶等方面开展工作。

【思想教育】 2019 年，永宁县妇女联合会组织千余人开展“我和我的祖国”快闪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参与学习强国“我和我的祖国”征文活动，上报文章、简报、短视

频、图片信息 10 篇，其中，中宣部签发通过 3 篇，市宣传部审批通过 2 篇。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强国学习内容，坚持完成每天学习任务，全体在职党员参学率达到 100%，职工参学率达到 99%。各级妇联组织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妇女十二大精神学习宣传活动 25 场次，覆盖妇女群众 3300 人。开展和谐婚姻大讲堂活动 4 场次，受益妇女群众 400 余人；组织永宁县 7 名银川市级家庭教育讲师团成员在永宁县闽宁镇 6 个村开展家庭教育进贫困村宣讲活动 10 场次；开展移风易俗进村、进社区宣传活动 4 场次。在闽宁镇开展移风易俗专场文艺演出宣传活动 3 场次。向自治区妇联推荐主题征文 2 篇。

【礼赞新中国群众宣传】 2019 年 4 月 13 日，永宁县妇女联合会集中在全县 12 个村(社区)“妇女之家”开展以“巾帼心向党 礼赞新中国”为主题的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献礼祖国华诞。

【党的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妇女联合会突出政治标准培养选拔干部，坚持 20 字好干部标准，按程序提拔 1 名副主任科员。落实县委大兴调研之风要求，下到基层调查研究，撰写调查报告 3 篇。执行民主集中制、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和谈心谈话制度。制定党组讨论和决定重大问题清单，凡属清单内事项坚持集体研究决策，

全年召开党组会 19 次。开展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结合自治区、银川市巡视组专项整治行动涉及县妇联整改问题，整合制定下发《县妇联党组关于自治区、银川市巡视组专项行动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将涉及县妇联的 7 条问题集中梳理，形成问题整改清单，直面问题，立行立改。

【农村妇女创业担保贷款】 2019 年，永宁县妇女联合会农村妇女创业担保贷款累计发放贷款 5.2 亿元，突破 5 亿元目标任务，受益家庭 9961 户，发放贷款贴息资金 3268.8 万元。全年，发放贷款 1047 笔 7143 万元，辐射带动近万名妇女走上创业就业的道路。

【巾帼脱贫行动】 2019 年，永宁县妇女联合会制定《永宁县妇联关于开展“巾帼脱贫行动”项目实施方案》，开展以妇女思想引领、好家风好家教为内容的巡回讲座 18 场次；举办巾帼脱贫行动扫盲识字培训班 4 场次；举办巾帼脱贫行动女性健康知识暨“两癌”预防知识讲座 3 场次；组织闽宁镇闽宁中小学 41 名建档立卡户儿童参观宁夏博物馆、宁夏科技馆、宁夏花博园，给每个孩子发放书包、学习用具等节日慰问品；组织建档立卡贫困户妇女开展“移民儿童看银川”活动 1 场次；在光伏农业产业园、红树莓基地分别开展巾帼脱贫行动“民族团结杯”劳动竞赛 2 场次；重阳节，在红树莓基地开展移风易俗金婚银婚联谊

活动 1 场次；开展巾帼脱贫行动手工制品培训、展示 3 场次；开展巾帼脱贫行动职业技能培训班 1 场次。全年举办培训、讲座 36 场次，参学妇女 6000 余人。

【典型示范引领】 2019 年，永宁县在“三八”妇女节期间，表彰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集体 24 个、先进个人 36 人，命名“巾帼脱贫示范基地”1 个，引领农村妇女创业致富。在全县“三八”妇女表彰工作大会上，邀请致富带头人代表车秀珍作《返乡创业，跟着总书记来扶贫》宣讲。实施扶持培养村级组织带头人和农村致富带头人 2 个，培育农村女干部，其中 1 人被正式推选为村党支部副书记。

【文明新风培育】 2019 年，永宁县开展寻找“最美家庭”“美丽庭院”活动。县委、县政府在“三八”妇女节表彰好婆婆、好媳妇、好军嫂等家庭好成员 20 个，表彰“最美家庭”“最美庭院”27 个，向银川市妇联推荐“最美家庭”20 户、“最美庭院”11 户。

【普法宣传】 2019 年，永宁县妇联联合会开展法制宣传培训 15 场次，其中，在闽宁镇开展妇女维权普法专题讲座 8 场次；联合全县各相关部门在杨和大街开展“三八”维权周活动；在乡镇、街道、村、居开展“抵制高额彩礼”、“七五”维权普法、禁毒宣传、“送法下乡”等主题法律宣传活动 16 场次，参与群众达 3500 人次。

【妇女信访调处】 2019 年，永宁县妇女联合会将 12338 热线和永宁县矛盾纠纷化解热线 8683961 捆绑在维权工作人员手机上，保持每天 24 小时有专人接听、专人解答，接待咨询热线 133 个，其中调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热线 21 个、家庭暴力案件热线 9 个。建立法律顾问服务制度，实现全县 66 个村、23 个社区各有 1 名法律顾问为妇女提供专业的法律服务。开展女律师志愿结对帮扶下基层活动。建立“一镇一律师事务所”的工作机制，实现永宁县 5 镇 1 乡 1 街道办各有 1 个律师事务所为广大群众提供法律服务。在原隆村警务室成立妇女维权工作站。全年接待信访维权案件 548 例，其中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类 67 例、家庭暴力类 17 例、孩子抚养类 3 例、财产纠纷类 5 件、政策咨询 406 例、其他 50 例。接待率 100%，调处率 90% 以上。

【关爱帮扶】 2019 年春节期间，永宁县妇女联合会慰问单亲母亲、“两癌”贫困妇女、残疾妇女、卸任在任困难妇女 165 人，发放慰问金 12.05 万元；发放全国、自治区、永宁县“贫困母亲‘两癌’救助专项基金”55.5 万元，救助妇女 63 人。在闽宁镇武河村武河幼儿园开展牵手助力贫困家庭献爱心活动，为闽宁镇武河村武河幼儿园 130 名学前、学龄困难儿童捐赠书包。争取到宁夏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项目，为闽宁镇卫生院捐赠价值 13 万元的“母亲健康快

车”一辆。争取到自治区“武警春蕾女童班”捐助项目，为永宁县永宁中学、回民高级中学 50 名品学兼优、家庭贫困的高一女生上报区妇联实施救助。推荐 10 名家庭贫困、品学兼优的春蕾高中生参加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组织的“倾听花开的声音——春蕾的故事”分享会活动。

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残疾人工作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社会服务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开展职业教育培养、培训工作。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实施残疾人扶贫攻坚、残疾人精准扶贫、法制维权等工作，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残疾人保障】 2019 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落实残疾人基本保障制度，配合民政部门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审核通过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 2340 人，生活补贴 1608 人次；元旦、春节期间慰问贫困残疾人 123 户，慰问金额 5.85 万元。助残日期间，残联各协会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 20 户，慰问金额 6000 元。实施深度贫困残疾人补贴，核实发放符合条件的享受低保一、二级残疾人 956 人，其中，一级 338 人，每人每月 260 元，二级 618 人，每人每月 150 元，累计发放金额 216.7 万元。

【残疾人托养】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依托永宁县中心敬老院开展残疾人托养服务,托养残疾人7人,每人每年补助托养资金2000元。开展政府购买居家托养服务项目,为200名重度智力、精神、肢体残疾人居家托养进行服务,每人年服务标准为1000元,投入资金20万元,服务120人。

【残疾人精准脱贫】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梳理残疾人468户569人,其中,脱贫不再享受政策49户52人;未脱贫残疾人7户10人;建档立卡户中残疾人享受“两项补贴”264户283人,发放补贴金额5万元;享受肉牛托管168户192人,扶持资金67.2万元,每户托管资金4000元,年分红1000元;享受残疾人机动车燃油补贴18户4680元;享受免费精神病服药9人8400元;发放辅助器具37人37件,折合人民币2万元;扶残助学项目5人4500元。享受深度残疾人补贴:一级64人,每人每月260元,享受金额19.97万元;二级80人,每人每月150元,享受金额14.4万元。

【残疾儿童康复】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出台《永宁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方案》,为增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能力提供保障。介绍30名残疾儿童到6家康复机构进行康复训练,其中本县户籍28名、外县区户籍2名,支付康复训练补助费19.45万元。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 2019年,永宁县投入资金20.7万元,通过摸底调查、核定适配,对99名确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辅具适配。所配辅具有电动护理床、介护型轮椅、上下肢肌力康复器等351件。

【精神残疾救助】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落实好精神残疾人免费服药及住院救治补贴政策,全县投入资金18.62万元为339名精神残疾人购置药品免费发放,对精神残疾人服药、用药情况进行回访复诊。为11名住院治疗重度精神残疾人补贴1.71万元。

【康复站建设】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在李俊镇宁化中心村卫生室、望远镇通桥卫生院和闽宁镇新建残疾人社区康复站3个。投入资金4.02万元配置行杠、立式功率车、中频治疗仪等康复训练器材,对康复站实施人口坡化及卫生间改造。

【农村残疾人康复】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为实现到2020年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达到80%以上目标,开展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及社区卫生服务站对接,2186名残疾人实施家庭医生签约。为1920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服务率达70%,其中,辅助器具适配需求1724人,为1207人提供辅具适配服务,适配率达70%。

【残疾人辅具发放】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免费为238名残疾人配发基本型辅助器具387件,其中,轮椅97辆、其他290件。为28名肢体残疾人提供假肢、矫形器适配转介服务,假肢适配11人,矫形器适配5人。

【残疾人就业】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组织50名参残疾人参加银川市2019年残疾人专场招聘会。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3期110人;举办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班4期100人。对符合审核条件的3名自主创业残疾人每人发放4000元创业扶持资金。为2018年符合条件的15名残疾人个体工商户发放基本养老保险补贴24844.5元。扶持城乡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发放居家灵活就业直接补贴20人4万元。对安排残疾人就业的企业开展年审,年审企业16家、机关单位1家,年审单位按比例就业安置残疾人179人。

【扶残助学】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发放扶残助学资金8.14万元,资助符合条件的残疾学生133名,其中,学前阶段在园生20名、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97名、高中阶段在校生12名。当年被录取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录取或取得高等院校自考、函授大专证书的残疾学生4名。

【残疾人文体活动】 2019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邀请银川市残

疾人艺术团在南环社区举办助残日专场文艺演出，在闽宁镇原隆村上演残疾预防专场文艺晚会。组织残疾人阅读《红船》《活着》两本书，观看电影《哪吒》，游览镇北堡影视城，参观宁夏博物馆。开展残疾人趣味运动会，组织 30 名残疾人运动员参加银川市第三届残疾人运动会，有 20 余名运动员获得名次，其中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4 名。

【残疾人权益保障】 2019 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接待、处理残疾人来信来访 70 多人次，办结率 100%。完成 2019 年残疾人机动车燃油补贴发放工作。发放补贴的残疾人 619 名，每人补贴 260 元，发放补贴资金 16.09 万元。开展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2019 年自治区上下达无障碍改造任务 30 户，实际完成改造 40 户，投入资金 16.08 万元。

【残疾人普查】 2019 年，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开展入户调查，做到和残疾人直接见面交流，残疾人外地的，采取电话等方式直接向本人调查，上门核实情况，准确填写，防止遗漏和误填。启动两级联查，县乡两级残联 10 人组成联查督导组入户调查，全县共 7 个乡镇(街道)、2 个农场 88 个社区，持证残疾人 7329 人，调查完成率为 100%，其中，入户调查 7092 人，电话调查 117 人，入户调查率达 98.38%。

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19 年，全县科协工作团结和动员科学技术工作者实施科技兴县战略，促进科学技术发展；促进科学技术的普及和推广，促进科学技术人才的成长和提高；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组织实施青少年科学素质行动、农民科学素质行动，发挥科普示范基地、农技协的作用，传播科学思想，推广先进的实用技术。

【党的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开展学习 30 余次，讲党课 3 次，主题党日 10 次。落实一把手“五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和“末位表态”制度。组织个人自学，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学习党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开展主题教育读书班，制定主题教育读书班学习计划安排表，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 5 天，对学习内容展开交流研讨。

【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协调在闽宁镇原隆村文化广场举办 2019 年三下乡宁夏分会场集中示范活动。在闽宁镇玉海村、望远镇政府村、胜利乡胜利村、望洪镇增岗村举办“三下乡”科普系列培

训班 4 次，发放农业科普图书 1000 册、科普宣传资料 1500 余份，培训种植、养殖农户 700 人次。

【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永宁县各中小学参加银川市第 16 届、宁夏第 34 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获区级奖项 9 个、市级奖项 57 个，县科协获得银川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联合教育体育局共同主办的永宁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作品评选活动，评出科技竞赛奖 48 项：一等奖项 9 个，二等奖项 16 个，三等奖项 23 个。优秀科技辅导员 29 名，个人优秀组织奖 4 名，先进集体 8 个。在全县开展中小学生 40 天的进科技馆活动，受众学生 8000 多人；协调“圆梦工程”科普志愿行动启动仪式在闽宁中学举行，电子百拼科普走进校园 2 次；组织开展永宁首届青少年科学节活动。

【社区科普】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开展科普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开培训、讲座、宣传等活动 5 次，参加的社区居民 1000 余人次，免费发放科普图书 2000 余本。在“全国科普日”，邀请银川市健康管理协会理事长张震在社区开展健康讲座 3 次，参加社区居民 300 人次。

【科普信息化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每季度在县电视台制作拍摄 10—15 分钟科普

专题片 1 期,在县电视台、和美永宁等平台滚动播放。扩大“科普中国”宣传员的覆盖面。以永宁县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发文,全县各级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下载“科普中国”应用程序,分享 2 条科普信息。全县注册“科普中国”宣传员 5070 人;分享科普文章 769394 篇。

【科普基础设施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制作科普宣传栏 67 个,在县人民公园建设科普主题公园 1 个,在胜利村建设科普 e 站电子屏 1 个,在奶瓜瓜基地制作宣传栏 4 个,在红树莓基地制作宣传栏 12 个;建成闽宁镇反邪教科普长廊 1 处;争取到中科院更新的总价值 32 万的金杯科普大篷车 1 辆及车载资源 1 套;中科院投资 20 万元建成,在闽宁二中建成农村中学校园科技馆 1 个。

【科技服务企业】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晓鸣农牧、宁夏立兰酒庄 2 家企业相关企业技术人员 4 名参加 7 月 9—13 日全封闭式一线创新工程师认证培训班。向自治区科协推荐推荐宁夏最美科技人 4 名、第四批“宁夏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人选 2 名,其中晓鸣农牧郭磊入选。促成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院士工作站、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院士专家工作站、宁夏康润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专家工作站建成。伊品公司引进中国工程

院李德发院士团队,晓鸣农牧公司引进中国工程院刘秀梵院士团队。

【科普惠农】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申报自治区、银川市科普基础设施和科普惠民行动计划等有关项目,争取区科协科普项目 4 个,奖补资金 13.5 万元;争取市科协科普项目 6 个,奖补资金 17 万元。申报银会合作项目贴息 8.6 万元。开展命名科普示范单位、科普带头人活动。向银川市科协申报科普示范基地 3 个、优秀农技协 2 个、科普示范社区 2 个、科普示范学校 1 所、科普带头人 4 个。

【老科技工作者协会工作】 2019 年,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农业、林业、畜牧等专业技术老科技工作者下到闽宁镇、胜利乡、望远镇,举办枸杞、葡萄、设施园艺等技术培训,科技下乡活动 5 次,发放宣传册 2000 余份,参加培训的农民 1100 余人。9 月 25 日,邀请自治区农科院专家刘效义、靳建军到永宁县胜利村开展科普进农村——果树培训班 1 期。

【科协改革】 2019 年,制定《永宁县科协提升基层科协组织力工作实施方案》,乡镇、街道召开科协代表大会,全部完成选举工作,县级科协 10 月份完成换届选举工作。乡镇、街道通过补选,21 名中小学校校长、8 名医院院长、6 名农技站站长兼任乡镇、街道科协

副主席,14 名中小学校校长兼任乡镇、街道科协常委、委员。下发《关于做好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委员候选人员推荐工作的通知》,推选出参加县科协第五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118 人、委员 29 人。

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团结带领全县文艺工作者,组织文艺创作、评论、学术交流、人才培训;组织文艺评奖。开展文化交流、编辑永宁县文学刊物。发挥文艺在和谐社会建设中的作用,文艺事业呈现出队伍壮大、创作繁荣的局面。召开永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三次会议代表,大会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永宁县文联章程》,选举产生县文联第三届委员会委员。制订县文联 2019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党性教育】 2019 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组织县文联各文艺协会会员,学习全国、全区宣传部长会议精神。9 月,县文联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文化下乡】 2019 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举行我们的中国梦“迎新春”书法家进万家“送福字写春联”系列公益活动,组织永宁书法家协会的会员义务为闽宁镇、宁夏和瑞包装有限公司、宁夏四季鲜果品蔬菜批发市场有限公、胜利小镇、阳光社区、永和锦

城等群众写春联。

【文艺惠民】 4月9日,县文联美术家协会应武警银川支队永宁中队邀请,义务为武警中队绘制精美主题板报。4月13日,县诗歌朗诵艺术协会走进人民公园,顺利开展“四月踏青,和你一起读诗”读诗会活动。5月5日,县文联在闽宁镇创业培训中心举行“传承红色基因、讲好英雄故事”马成义个人书画展暨永宁县书法美术创作笔会。8月,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我和我的祖国”主题快闪活动,组织全县各文艺家协会参与录制,活动被中宣部推送到学习强国平台。9月13日,中秋佳节举办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暨第三届“永宁中秋诗会”活动。10月1日,县文联组织县朗诵家协会开展以“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为主题的国旗下演讲活动。

【文学创作】 2019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副主席、作家协会主席马凤鸣的散文《当种子遇到黄河水》发表于省级期刊《当代人》;文学协会贺彬多篇文学作品刊发于《宁夏日报》《宁夏文艺评论》等省级刊物;作家协会王富荣、屠少云创作的《干沙滩变成金沙滩的启示和经验》《崇高的人格魅力》在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等部门联合主办的“我与宁夏共奋进”征文比赛中分别荣获三

等奖和优秀奖。

【书法美术创作】 2019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书法家协会主席关宇宏书法作品在2019年第五回迎新春”全区群众书法绘画摄影大赛获三等奖;在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自治区文联共同举办的全区生态美摄影书画大赛获三等奖;在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文联、宁夏书法家协会共同举办的“壮美70年美丽新宁夏”——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书法美术摄影民间工艺作品展中获二等奖;入展由银川市文联、银川市书协举办的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银川市“民族团结杯”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在由银川市文联、银川市书画院、银川文化艺术馆共同举办的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银川市美术书法摄影作品邀请赛获优秀奖。书法家协会副主席李峰楷书作品在“壮美70年美丽新宁夏”——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书法美术摄影民间工艺作品展中获书法组优秀奖;入选“自治区政协成立70周年全区书画作品展”;入展由宁夏军区政治工作局举办的宁夏军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壮丽70年·风斗新时代”主题书画展;在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自治区文联共同举办的全区生态美摄影书画大赛中荣获优秀奖。书法家协会邵明作品入展由银川市老干部局、银川市新闻传媒集团、银川市老年书画协会共同举

办的“笔歌新时代,墨颂我家乡”银川市老年书法美术作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马丽丽作品入选区美协举办全区女美术家“庆三八”美术作品展。美术家协会杨睿舒、姜开芸作品入选自治区美协举办“芙蓉古城杯”宁夏青年美术作品展。马丽丽作品入选区文联举办的“第十一届西部房车博览会”美术作品展,获优秀奖。美术家协会马金成、李大伟、杨睿舒作品入选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文联、自治区美协举办“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宁夏美术书法摄影工艺美术作品大展。美术家协会李大伟、姜开芸作品参加银川市文联举办的“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银川市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李大伟作品参加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宁夏山水画研究院作品展。

【摄影、朗诵协会服务社会】

2019年,春节及元宵节期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组织协会会员拍摄迎新春和欢度元宵节盛况。8月,组织部分会员参加李俊镇魏团村的瓜果蔬菜采摘节,拍照照片,宣传采摘活动。8月17日,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县文联组织摄影家协会、美术家协会开展“三风”摄影、美术艺术采风创作活动。9月23日,组织部分会员参加永宁县委、政府在望洪镇前渠村举办的“农民丰收节”活动,为活动留下影像资料。9月,由县诗歌朗诵艺术家协会承办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暨第三届

“永宁中秋诗会”活动。9月27日，组织朗诵家协会参加2019“壮丽七十年，奋进新时代”大型文艺晚会。

【主题文化活动】 2019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联合团委开展“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活动，编创诗歌《百年五四的对话》；参加县宣传部、司法局、住建局等部门文艺活动，为活动创作作品；为东环社区、祥和社区的扫黑除恶文艺活动创作作品，提供舞台艺术指导；为2019年县妇联“三八”妇女节表彰大会文艺演出提供专业艺术指导。

【文艺辅导培训】 4月27日，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举办“文学沙龙暨查文瑾诗歌创作交流会”活动，邀请区内女诗人查文瑾做客永宁，讲习诗歌创作。5月14—16日，县舞蹈家协会举办3天公益舞蹈培训班，讲解舞蹈专业知识、传授舞蹈技能。5月18日，县诗歌朗诵艺术协会组织开展永宁县诗歌朗诵艺术免费基础培训。7月5—20日，县文联组织邀请宁夏文联、宁夏文学院携宁夏艺术家安育民、李东星、金弘道、王景旗、王玉梅、范彦奎等，在永宁举办书法、美术、音乐、舞蹈、戏剧五大类系列6个培训班，参训233人次。

【《永宁文艺》编辑】 2019年，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编辑出版文

学刊物《永宁文艺》2期，发行6000册。期刊刊登区内作家、本县乡土作家和文学爱好者60余人百余篇文学作品，计10万余字，登载美术、书法、摄影作品百余幅。期刊稿酬在原基础上提高50%。

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19年，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坚持“政治建会、团结立会、服务兴会、改革强会”的工作方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创新思路；实现在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中提升，在服务发展上有举措，在参政议政上有成效，在基层建设上有加强。

【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 2019年，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举办座谈讨论会、专题讲座、演讲报告，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思想内涵、核心要义。为工商联执委配发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读本。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进社区、进商会、进企业活动。

【非公经济人士教育】 2019年，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开展“大文化”建设，培育健康向上的企业文化，创建自治区级文化示范企业1家。引导非公经济人士思想上与党同心同德、目标上与党同心同向、行动上与党同心同行。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在宁夏创业谷建立企业文化示范基地，开展优秀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宣传，组织6名商会会长参加区工商联组织所属商会培训班，工商联赴福建考察民营企业发展状况，动员企业家参加千帆计划培训。召开永宁县工商联十届执委三次会议，组织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全国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国工商联十二届会议精神；学习《宪法》《监察法》。

【民营企业参与扶贫】 2019年，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引导民营企业家回馈社会，通过产业带动、合作开发、教育培训、就业促进、公益捐助等形式，参与社会扶贫工作。落实重点扶贫任务，开展“反租倒包”，建档立卡群众30余户外包日光温棚198栋。中科嘉业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惠及农户1635户，其中贫困户787户。闽宁镇13000多名移民在葡萄酒庄、农业种植园区务工，劳务收入过亿元。

【调查研究】 2019年，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组织民营企业参与乡村振兴战略调查问卷、2019年第一次民营企业运行状况调查、2019年第二次民营企业运行状况调查活动、2019年万家民营企业营商环境调查第三次调查活动。完成全国工商联在宁夏调研民营企业助力脱贫攻坚的调研工作。5月，结合银川市工商联企业调查问卷走访企业100余家，对企业的现状、存在问题、生产经营情况、对政策落实的意见进行全

面调查,为县委、政府的决策提供基层信息。6月,工商联组织到副主席企业走访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组织建设】 2019年,永宁县工

商业联合会完善兼职副主席副会长联系制度、轮值工作制度、重点工作参与制度、激励表彰制度,组织兼职副主席副会长参与重大政治和社会活动。开展县级工商联领导班子好、会员发展好、商会建

设好、作用发挥好、工作保障好“五好”创建工作。开展会员发展工作,把上规模民营企业和高新技术、成长潜力大的民营企业发展入会,优化会员结构。



政法工作及综合治理

【概况】 2019年,永宁县政法工作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安保维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主要任务,抓平安永宁建设,维护全县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县政法委党支部连续四年被县委评为三星级基层党组织。铁路护路联防工作获得全区先进县称号。全县建设72个综治中心,在全县范围内实现三级综治中心全覆盖。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年,永宁县政法委员会围绕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制定《永宁县关于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督导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全面系统将问题梳理清楚,成员单位共性和个性问题认领到位,全部整改到位。

【社会维护】 2019年,组建永宁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制定下发《永宁县2019年国家安全工作要点》。组织召开永宁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扩大会议,落实全

县国家安全工作。开展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防范化解工作,对辖区各领域存在的安全风险和薄弱环节开展2次大排查,排查出6个重点领域13个风险问题,制定《永宁县重点领域风险隐患防范化解工作方案》,采取点对点专项评估、部门联动建组专攻、健全多领域防控应急方案,执行防控化解进度月报告措施开展风险点稳控和防范化解工作,化解社会安全领域风险点1个。组织开展“两抢一盗”、非法集资、电信诈骗、打击传销、清欠农民工工资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等社会治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对全县行业场所开展清查,消除一批治安和消防隐患。全县未发生重大以上安全事故及50人以上规模群体性事件。组织成员单位开展防范打击“法轮功”等邪教组织专项行动。完成春节、“两会”、中阿博览会、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敏感时间节点防控邪教滋扰工作。

【矛盾排查化解】 2019年,永宁县政法委员会定期下发月度《矛

盾纠纷排查化解情况通报》,督促责任单位予以化解。探索发展“塞上枫桥经验”,完善以县调解中心为龙头,乡镇、街道调委会为主阵地,村、社区调委会为基础的人民调解组织体系,强化法院、司法、工会、妇联等部门联动,发挥群防群治作用。规范信访秩序,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化解中央第八巡视组、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移交永宁县的信访件。中央第八巡视组移交信访件9批133件,经银川市审核办结119件,办结率89.47%。

【治安突出问题治理】 2019年,永宁县政法委员会紧盯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挂牌整治。对自治区、银川市1个两级挂牌整治地区和9个县级挂牌整治地区整治情况进行督查。10月对挂牌地区开展验收,反馈存在的问题,保证挂牌整治工作到位。开展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整治,对食品安全隐患问题开展联合整治50余次,收缴“三无”产品300多件,督促相关单位对存在消防安全隐患16家经营户落实整改措施。

【乡镇综治中心建设】 2019年,永宁县政法委员会推进乡镇综治中心及村、社区综治中心运行,发挥村、社区综治中心、公共法律服务室、社区警务室作用。全县建成72个综治中心。县级综治中心、乡镇综治中心接入政法专网,在全县范围内实现三级综治中心全覆盖。

【护路联防】 2019年,永宁县政法委员会以保平安加强风险管控,抓护路联防工作,对乡村护路承包员实施培训。开展铁路护路宣传活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铁路沿线安全环境专项整治行动,推进涉路矛盾纠纷化解、护路联防队伍建设、平安火车站创建、建设村级护路工作站工作。加强治安防控,防范安全风险,补齐问题短板,服务经济发展。

【政法队伍建设】 2019年,永宁县政法委员会制定《永宁县关于新形势下提升政法干警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切实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实施意见》,把政法队伍建设方向与中央、自治区、银川市保持步调一致,为政法各部门在队伍建设方面提供指导依据。坚定理想信念教育,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举办“宪法修正案解读”“政法队伍理想信念教育”专题知识讲座,组织政法干警学习国史、党史,开展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教育。组织召开全县政法队伍纪律作风建设工作会议,推动政法部门纪律作风建设

工作落实;联合县委督查室、政府督办室、纪委、监委对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队伍纪律作风开展督导检查。

【政法宣传】 2019年,永宁县政法委员会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月、国家安全月、文明城市创建、移风易俗宣传活动。4月,集中组织各单位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月活动,发放宣传资料32500余份,现场咨询群众达2000余人次。6月,开展“爱路护路”宣传月活动,组织成员单位及各乡镇入村、社区、学校、企业等展开系列宣传活动。

法治政府建设

【概况】 2019年来,永宁县以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为主线,围绕《永宁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永宁县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推进政府法治建设。

【党对法治建设领导】 2019年,永宁县成立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及执法协调小组、司法协调小组、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形成职责明确、分工负责的全面依法治县新局面。制定印发委员会工作规则、协调小组工作规则及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规范重大法治事项审批程序、法治建设重大问题请示报告程序,保证法治建设在党的领导下推进。

【县委中心组学法】 2019年,永

宁县举办“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专题报告会1期。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2019年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举办全县青年干部培训班1期,举办全县科级干部以“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引 加快推进全面依法治区”专题讲座1期。

【行政执法监督】 2019年,永宁县对各执法部门推进行政执法专项督查,评查执法案卷200余本,发现案件线索40余件,受理行政机关不当履行职责案件24件,提出检察建议3件,行政机关采纳检察建议3件,发出执法监督通报1期,以查促改。强化执法人员培训和执法证件管理,组织200名执法人员开展执法证件申领考试,保证持证上岗率100%。

【法治政府示范创建】 2019年,永宁县确定16个单位作为2019年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单位,对标年度重点工作,强化指导、督查、考核力度,保证示范一批、引领一批。

【政府事权规范】 2019年,永宁县开展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全县26个单位权责清单均上网公示。实行统一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编制并公布县本级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目录,强化行政事权清单化管理。

【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规范】 2019年,永宁县制定落实重大行政决

策规则、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及听证目录,划定决策范围,规范决策执行和后评估程序,绘制决策流程图,建立责任追究机制,保证重大行政决策合法合规。2019年,网站公开关于调整公办幼儿园收费和供热收费听证会各1期。健全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机制,法律顾问列席政府常务会议20余次,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50余份,实现重大行政决策全程审核把关。

【“放管服”改革】 2019年,永宁县以“互联网+政务服务”为重点,在政务大厅商事服务区率先推行“一窗式”审批服务新模式,实现业务无差别受理。精简审批环节,实行容缺承诺制审批改革,对社会投资类建设项目实施“容缺办理+信用评价”管理。优化企业登记注销,实现企业开办1个工作日、企业设立登记1小时的服务目标,推行企业注销“一网通”服务。保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网上公开,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银川旗舰店)“中介超市”功能,将评价类、咨询类、代办类中介机构基本信息全部对外公示。设立宁夏永宁工业园区政务服务大厅,设立创业谷企业服务站,实现“企业的事园区办、园区的事园内办”服务目标。

【行政执法公开】 2019年,永宁县机构改革组建县综合执法局及综合执法大队,理顺综合执法体制。推进经济发达镇改革,在望远

镇设立综合执法大队,划转65项权力事项,提升乡镇执法规范化水平。印发永宁县行政执法实施方案及具体办法。把行政执法信息公示,作为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的基本要求,公示各单位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事项。执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强化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规范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建立执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全县38个行政执法单位均制定行政执法实施方案。

【商事制度改革】 2019年,永宁县落实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代码转换率达100%,社团组织、企业法人、个体工商户代码转换率均达到95%以上。推动部门信息数据融合、网上办事系统整合、统一窗口建设,推进各项涉企证照电子化应用。开展“审批改备案”“多证合一”“证照分离”登记制度改革和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改革。推进“个转企”工作,落实民营经济发展的优惠政策。推进公平性竞争审查工作,建立完善联席会议制度,抓好政策文件审查,营造公平有序的营商环境。降低企业注册登记门槛,2019年全县登记注册市场主体数量达23816户。

【政府法律顾问引入】 2019年,永宁县建立法律顾问准入及清退机制,集中开展法律顾问大排查大整顿活动,全县20家单位聘用

法律顾问。梳理2014年以来各单位涉诉案件并建立行政机关行政诉讼案件基本工作台账,实现诉讼案件台账式管理报备。

【信用监管】 2019年,永宁县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防止监管部门随意抽查检查、执法不公等现象。建立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制度,在市场监管、劳动争议等领域中引入信用核查和联合惩戒机制,公布守法守信企业红名单。完成“中国宁夏”双公示平台数据报送,报送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4505条。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2019年,永宁县本级收到行政复议申请17件,办结17件。其中,因程序违法、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为由撤销3件。年内协调法律顾问办理诉讼案件39件,被法院确认违法、撤销、变更案件5件。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或工作人员出庭应诉率95%以上。

【信访法治化规范】 2019年,永宁县定期组织部门核查举报投诉线索,研判网络舆情,发挥部门间联动作用。落实领导包案化解机制,将领导包案与下基层调查研究、到联系点、扶贫帮困等结合起来,提高信访积案“息诉罢访”化解率。执行县处级领导干部接访

制度，县处级领导和部门领导定期到信访局大厅坐班接访，促进矛盾纠纷化解。

公 安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组织落实全县公安警务工作。组织侦破刑事案件、经济案件、毒品案件，依法打击犯罪分子，审核刑事案件 1101 起，提请批准逮捕 148 案 228 人，批准逮捕 105 案 170 人。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报信息，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决策及时提供信息和依据。对法律、法规规定的场所、特种行业、枪支弹药、危爆物品进行治安管理，依法查处治安案件。对紧急治安事件和重大紧急情况，实施统一指挥调度。对全县治安实施动态管理。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把防范政治风险、维护政治安全放在首要位置，开展政治安全保卫行动。完成国家领导人来宁夏视察和全国“两会”，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中阿博览会等重大活动及春节、五一、十一等节日安保工作。

【维护社会稳定】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录入宁夏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矛盾纠纷管理平台的矛盾纠纷 114 起，化解 106 起、未化解 8 起，化解率 93%。对梳理出的 79 项不稳定因素逐一列出清单，逐案落实“分管领导、所队负责人、社区民警”三级包案责任

制，实行“责任捆绑、同案同责”。坚持教育稳控与打击处理并举，对信访活动中违法犯罪人员依法予以打击处理。行政处罚 1 案 2 人。

【社会治安管控】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开展治安重点区域和案件多发地区的巡逻控制。在易发案部位、场所、时间段，实行明暗结合的精准巡防。组织开展 7 次集中清查统一行动。联合工商、城管、文化等部门，集中对全县宾馆、歌厅、网吧、足浴场所、加油站、出租房屋、小作坊开展地毯式清查，消除治安和消防隐患 173 处，破获刑事案件 10 起，查获涉黄案件 3 起、赌博案件 15 起，查获吸毒人员 3 人，抓获违法犯罪人员 104 人。对党政机关、医院学校、金融机构和涉及国计民生的水电油气等重点部位安全保卫工作进行督导检查，整改存在的安全隐患。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全面落实公安、民政、乡镇、社区和家属“五位一体”管控机制，对全县 73 名三级以上精神病人全部管控，将 4 名易肇事肇祸精神人送医院治疗。

【违法犯罪打击】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严厉打击突出违法犯罪。受理行政案件 1308 起，结案 1015 起，结案率为 77.6%，查处违法人员 822 人。与 2018 年 1217 起结 1002 起相比，受案上升 7.47%，结案上升 1.30%。立刑事案件 1072 起，破案 336 起，破案率为 31.34%；与 2018 年 897 起

破 379 起，立案上升 19.51%，破案下降 15.37%。八类主要刑事案件立 10 起破 9 起，破案率为 90%；与 2018 年发 20 起破 20 起相比，立案下降 50%。八类案件占全部刑事案件的 0.9%，现发命案全部侦破。深化禁毒示范创建活动，推进毒品问题治理行动。缉毒执法查获吸毒人员多人，强制隔离戒毒多人，破获毒品刑事案件 3 起，批捕犯罪嫌疑人多人。破获刑事案件 51 起、行政案件 5 起。冻结银行账户 405 个，通知止付人民币 230 万元；冻结房产 73 处、车户 17 个；扣押车辆 15 辆、现金人民币 2.53 万元。向纪委、监委移送涉及公职人员违法违纪线索 70 条。

【公共安全隐患治理】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对辖区国省干道红绿灯及电子测速设备缺失、损坏的路口路段以及交通标志、标牌、标线缺失、不清晰等存在交通安全隐患的路口路段进行排查，对易引发群死群伤的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的重点企业、重点车辆进行排摸。排查道路交通隐患 30 余处，完结 3 处，城区道路安装红绿灯 10 处。标志标牌缺失 150 余处，重新施划标志标线 1000 平方米。整改原有占用公交车道停车位 10 余处，新增停车场 1 处。结合道路交通安全特点，将稽查布控作为常态化工作，围绕客车、大货车、危化品运输车、校车、摩托车等“五类车辆”和酒驾、涉牌涉证、“三超一疲劳”等重点交通违

法行为,组织开展酒驾专项整治、大型运输车辆“亮牌”专项整治行动、农村道路交通秩序专项整治等一系列专项行动,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60256 起。全县发生道路交通事故 79 起,受伤 55 人,死亡 34 人,财产损失 45685 元;与 2018 年 77 起相比,事故起数下降 2.6%,受伤人数下降 8.33%,死亡人数上升 25.92%,财产损失下降 4.18%,道路交通事故四项指数三降一升,辖区未发生死亡 5 人以上交通事故。

【执法规范化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开展执法活动的审核工作。移送起诉 222 案 293 人,起诉 286 人,起诉率 98%。以案管中心日常监督为重点,实行定人、定岗、定责工作制。对接处警视频上传、案件如实受立案巡查,案管室、执法办案区规范使用以及涉案财物的管理情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巡查接报警 19407 起,审核行政案件 1428 起,发通报 47 期;纠正执法问题 2183 个。执行《公安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及民警旁听庭审工作规定》,局法人代表出庭应诉 7 次,组织民警、辅警参加案件庭审出庭旁听案件 11 起 140 余人次。抓执法主体能力素质提升,集中开展新修订宪法、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刑事、行政案件办理程序规定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开展案件剖析会议 10 次,开展行政案件办理及案件录入、语音转写系统等专题培训 31 次,分 8 批开展民警、辅警法律知

识考试。

【政务公开】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梳理 47 项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按照《关于进一步放宽人才落户城镇和为外国高端人才提供便利举措的通知》,调整人才落户政策,放宽大中专毕业生落户条件。推进“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运行维护各项工作,按照“应上尽上、全程在线”的原则,组织交管、禁毒、网安等部门全面梳理和公开行政职权和公共服务事项,将 186 项服务事项全部录入宁夏政务服务网。

【素质强警】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制定下发《永宁县公安局 2019 年教育培训工作计划》《辅警管理办法》,组织民警、辅警开展“训练日”活动,举办培训班 18 期,培训民警、协勤 1560 余人次。规范辅警招录培训程序,招录辅警 3 批 53 人,培训充实到各基层所队,组建交警摩巡队,服务全县的交通治理工作。

【信息宣传】 在新闻媒体发布宣传稿件 320 余篇,发布微信宣传文章 300 余篇,发布微博 2400 余条;在公安网站发布信息 1860 余篇。13 个集体和 29 名个人受到区厅、市局和县委、政府的表彰奖励。

【从优待警】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为每名民警、协警订制生日蛋糕,落实民警、辅警和离退休干部重病慰问和直系亲属亡故慰问

制度,慰问 75 人次,发放慰问金 109700 元。为受伤民警申报工伤,购买保险,落实法定节假日补休制度,保证民警和辅警的休假时间。查处打击辱骂殴打民警、辅警等妨害公务和阻碍民警执法等违法犯罪案件 13 起。

【作风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公安局对队伍中存在的作风不严、管理松散等突出问题,在全体民警、辅警范围内,开展集中教育整顿活动和集中警示教育活动,引导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对“关键少数”党风廉政主体责任作用发挥不明显的问题,组织县局党委班子和各科室所队“一把手”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对具有违法违纪行为的民警、辅警,落实纪律处分措施。全年共调查处理 45 人,其中,开除党籍、开除公职 3 人,调离公安机关 3 人,辞退辅警 6 人,对 12 名民警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对 21 名民警予以问责处理。

检 察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犯罪案件侦查;依法办理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案件,实施立案侦查监督、侦查活动监督。依法办理审查起诉、提起公诉、抗诉案件。对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实行监督工作。受理公民的报案、举报、控告和刑事申诉。开展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检察工作。开展检察机关

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对检察人员开展教育培训。

【政治思想建设】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把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到检察工作中。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促进党建工作与检察工作融合。组建年轻党员检察官为主体的志愿服务队，开展进社区、下基层活动，以惩治、预防、监督、教育等方式开展工作。推行“一岗双责”，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和检察人员《廉洁承诺书》，每月按照有关规定排查，没有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落实日常考勤制度。纪检政工部门不定期对干警在岗情况进行抽查，通报督察情况。

【刑事检察】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受理提请批捕案件 140 件 217 人，比 2018 年件数上升 33.33%，人数上升 39.1%；批准逮捕 100 件 158 人，比 2018 年件数上升 23.45%，人数上升 32.77%；不批准逮捕 39 件 57 人，比 2018 年件数上升 56%，人数上升 46.2%。受理审查起诉案件 205 件 273 人，比 2018 年件数上升 12%，人数上升 9%，起诉 209 件 272 人，比 2018 年件数上升 29%，人数上升 26%。提起公诉涉黑案件 4 件 8 人，涉恶案件 2 件 11 人，法院有罪判决涉黑案件 4 件 26 人。启动监督立案程序，监督立案 7 件 16 人；监督撤案 4 件 4 人；追捕 18 人；建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后公安机关立案 2 件 4

人。发出《逮捕案件继续侦查取证意见书》72 份，向公安机关发出《不捕理由说明书》42 份，发出《不捕案件补充侦查提纲》34 份，监督公安机关规范执法。

【从宽制度落实】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对适用速裁程序的认罪认罚案件“集中移送审查起诉”“集中告知诉讼权利义务”“集中提讯”“集中提起公诉”“集中开庭”。对危险驾驶类案件，实现“五集中”制度。同一批受理的案件，整个流程一周完成。建立专业化办案团队制度，危险驾驶类案件确定由 1 名检察官承办，做到简案快办、繁案精办。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理案件 91 件 98 人，适用速裁程序办理案件 57 件，适用简易程序办理案件 12 件，平均办案期限为 2 天。

【民事检察监督】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受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109 件，比 2018 年增长 91.2%，其中，审判监督类案件 79 件，比 2018 年增长 243%，发出检察建议 79 份，收到法院采纳回复 77 件；执行监督案件 29 件，比 2018 年增长 20.8%，发出检察建议 27 份，收到法院采纳回复 3 件；支持起诉案件 1 件，法院予以采纳受理。对法院民事审判、执行案件开展“两个 1000 件”专项监督活动。查阅民事审判类案卷 2000 余册，逐案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对个案及类案违法问题立案 108 件，发出检察建议 108 份，法

院采纳回复 82 份。对法院民事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违法行为进行监督，发出检察建议 79 份，采纳回复 77 份。对法院民事执行活动进行监督，发出检察建议 27 份。开展支持起诉工作，办理支持起诉案件被采纳 10 件。

【民事审判审限监督】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先期摸底，中期查阅案件，将民事审判审限专项活动同对法院审判程序违法监督专项工作相结合。2017 年至今，法院审结但审限超出 1 年的案件共 25 件，未审结案件 18 件。

【异议、复议案件监督】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对法院在执行民事判决、裁定以及先予执行、保全裁定实施过程中的执行异议、复议案件进行专项监督。2017 年至今，县法院受理执行异议案件 79 件，办结 78 件在法定期限内全部结案。

【公益诉讼】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摸排公益诉讼案件线索 32 件，比 2018 年增长 60%，立案 22 件，比 2018 年增长 10%。其中，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 31 件，比 2018 年增长 55%，立案 21 件，比 2018 年增长 5%；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21 份，比 2018 年增长 11%；行政机关整改 17 件，比 2018 年上升 55%；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线索 1 件，比 2018 年增长 100%，立案 1 件，比 2018 年增长 100%；发出公告 1 份，比

2018年增长100%。开展行政执法检察监督工作,受理行政机关不当履行职责案件24件,比2018年下降63%;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3份,比2018年下降95%,行政机关采纳检察建议3份。

【未成年人法治教育】2019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推进“法治进校园”活动。开展普法进校园讲座6场,普法宣传4次,受众学生4200人次,发放宣传资料4000余份。编制预防性侵未成年人自护以及预防校园欺凌宣传口袋书一套。办理未成年人观护帮教案4件,诫勉谈话9次,帮助1名被帮教对象复学,为1名观护帮教对象联系烹饪学校就读,为其争取减少学费500元。联系社会爱心人士为其捐助1000元。推动维护农村留守儿童及困境儿童合法权益保护工作,开展协调民政局为困境儿童办理困境儿童津贴工作。

【社区矫正检察】2019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开展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的检察监督。派员到司法所开展检察监督50次,与社区矫正人员进行谈话39次,开展法律宣传工作21次,制发检察建议书12份,办理社区矫正违法违规案件14件。对县司法局及各司法所开展“特赦”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对2名符合“特赦”条件的社区矫正人员提请“特赦”。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9件,对9人变更强制措施,占本院批准逮捕人数的6.7%。建立“财产刑执行

检察档案”44件,执行标的罚金金额为680.1万元。

【控申工作】2019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审查办理信访案件221件,其中,举报类6件,比2018年上升600%,民事诉讼监督5件,比2018年上升67%,申诉类3件,比2018年下降40%,其他类信访178件,比2018年上升65%。“12309”检察服务热线受理29件,比2018年下降3%。办理司法救助4件,比2018年下降43%,发放司法救助金3.5万元。办理上级院交办刑事申诉案件4件,比2018年下降20%。检察长接待18件20人,比2018年下降25%。开展矛盾纠纷排查活动34次,比2018年上升42%。

【调研宣传】2019年,永宁县人民检察院在门户网站发布政务消息、队伍建设和案件信息1716条;在市级以上媒体发表宣传稿件91篇。在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三级刊登信息5篇,在自治区、银川市两级刊登调研文章10篇,自治区法学会刊登案例分析1篇;发表检察长主导的2篇课题,1篇被自治区法学会立项。

法 院

【概况】2019年,永宁县法院受理案件7595件,比2018年上升17.13%;结案5782件,比2018年上升16.57%;结案率76.13%,比2018年下降0.37个百分点;未结

1813件,比2018年多289件。

【思想政治建设】2019年,永宁县人民法院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实党组向县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规定,在县委统一领导下开展法院工作。开展“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和专题研讨活动。组织学习党章党规、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维护司法领域意识形态安全。

【刑事犯罪惩治】2019年,永宁县人民法院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依法惩治犯罪,审结刑事案件203件,判处罪犯305人。落实“三项规程”和“四类人员”出庭作证制度,推进庭审实质化。召开庭前会议7次,证人、侦查人员出庭作证1案1人,当庭宣判111件。实现律师辩护全覆盖及法律援助常态化,审结“轻刑快办”案件65件。

【民商事纠纷化解】2019年,永宁县人民法院审结民商事案件3494件,比2018年上升18.04%。利用家事法庭,实施家事审判“五项制度”,审结家事案件119件。促进新时代家庭文明建设。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强化诉调对接,注重修复社会关系,推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司法服务经济发展】 2019 年, 制定《永宁县人民法院关于落实〈永宁县优化营商环境 2019—2020 年行动计划〉的分工方案》《关于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有力司法保障的实施意见〉的分工方案》, 服务和保障永宁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审判执行工作贯彻谦抑、审慎、善意理念, 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 依法保障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对审判工作中发现的问题, 发出强化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的司法建议, 得到县委、政府及住建部门的回应。妥善审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等“三农”案件 37 件。畅通弱势群体权益保护绿色通道, 专项清理农民工讨薪案件 400 件。

【执行难破解】 2019 年, 永宁县人民法院受理执行案件 3018 件, 执结 2034 件, 比 2018 年上升 20.48% 和 15.90%, 执行到位金额 215192260.3 元。完善集中执行常态化机制, 用足用好强制执行措施。开展集中执行活动 2 次, 依法拘留 85 人次, 公布限制高消费 1464 人次, 将 1051 个自然人和 340 个法人及其他组织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开曝光。加大反规避执行力度, 与公安局、检察院建立联动机制, 打击拒执行为, 向公安机关移送 4 案, 涉及 2 人 2 企业。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等平台, 开展执行网络直播, 增强宣传效果和执行威慑。

【诉讼服务体系完善】 2019 年, 永宁县人民法院建立 24 小时自助诉讼服务站, 形成诉讼服务中心、自助系统、法院网站、“12368”诉讼服务热线、微信公众号同步运行的一体化诉讼服务体系。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 加强诉调对接, 强化诉源治理, 实现矛盾纠纷源头化解。

【司法公开】 2019 年, 永宁县人民法院推进审判权在阳光下运行, 落实直播是常态、不直播是例外原则, 在中国庭审公开网直播案件 1593 件,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法律文书 2990 份, 公布案件信息 1586 条。遴选委任人民陪审员 100 名。落实人民陪审员随机抽取机制, 陪审率稳步增高。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区群众等社会各界代表旁听庭审 260 人次, 组织法官开展街道、社区、学校、军营法治宣传教育 5 次。

【司法责任制落实】 2019 年, 永宁县人民法院制定权责清单, 完善人员分类管理办法。对新入额四名法官作岗位调整。落实院庭长带头办案制, 鼓励院庭长多办案、办难案, 院庭长结案数占全院结案数的 39.01%。推进内设机构改革, 结合《永宁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优化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

【智慧法院建设】 2019 年, 永宁县人民法院实施网络基础设施换

代升级, 将包括 4 个派出法庭在内的全部法庭升级为互联网直播法庭, 实现庭审直播全覆盖。开展智慧法院建设, 打造 24 小时自助服务。开展法庭标准化建设, 杨和法庭、李俊法庭、闽宁法庭投入使用, 望远法庭正在建设阶段。

【队伍建设】 2019 年, 永宁县人民法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与推进审判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召开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工作会议, 院长、分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层层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 层层抓落实。落实党建工作组织保障, 成立永宁法院党总支, 下设四个党支部, 阵地建设得到保障。落实从严治党要求, 落实党组织设置规定、“三会一课”制度、组织生活会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支部主题党日”制度、党组织星级评定办法等制度规定。坚持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 制订学习计划, 抓好队伍思想教育。推行周五学习制度, 将法律知识和业务学习纳入学习议程, 对干警定期培训, 组织参加自治区高院“法官讲坛”视频会议, 开展书记员业务培训, 增强广大干警改革创新、法律适用、驾驭庭审的能力。

【作风建设】 2019 年, 永宁县人民法院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开展两个月的警示教育活动和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围绕自治区党委巡视组、银川市委巡察组反馈问题, 制定整改清单, 明确整改措施。

施。组织干警观看《红旗漫卷西风》，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大会，干警在坚定“四个自信”、树牢“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上有所进步。举办“迎新春”运动会、放风筝活动、庆祝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文艺表演等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

司法行政

【概况】 2019年,永宁县司法局参与永宁县规章的制订,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监督永宁县律师工作,维护法律服务市场秩序。管理永宁县公证机构,指导、监督公证业务活动。指导、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管理永宁县基层人民调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管理社区矫正日常工作。

【主题教育学习】 2019年,永宁县司法局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三强十一严”,完善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制度,组织党员干部参与党内政治生活。全年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9次、党员大会3次,开展领导干部讲党课活动4次,开展政治理论学习21次。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举办读书班活动,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征集到局领导班子、党员干部在思想政治、干事创业、为民服务等11个方面存在的意见建议13条,建立问题整改工作台账,逐条整改落实,教育实践活动实现真正解决问题。制定

《永宁县司法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19年学习计划》《永宁县司法局2019年政治理论学习计划》,运用“学习强国”、宁夏干部网络培训学院等学习平台,组织党组成员及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国“两会”精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知识、《中国共产党支部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等。

【依法治县建设】 2019年,永宁县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规则、协调小组工作规则、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和协调小组成员名单,部署推进全面依法治县重点工作。联系县人大法工委、检察院检查23个部门,开展乡镇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行政执法、“七五”普法工作。结合自治区、银川市工作要点,印发《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永宁县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对各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政府法治建设】 2019年,永宁县修改完善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听取意见制度、专家咨询论证制度、风险评估制度、合法性审查制度、集体决定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以及《永宁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和听证目录》。司法所主动承担基层党委、政府法律顾问工作,为乡镇、街道

的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提供法律服务。司法所为基层政府提供法律意见建议6条,参与制定规范性文件8件。修订县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工作规则,将行政复议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收到行政复议案件10件,办结9件;承办行政诉讼案件36件,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6件。代理县政府出庭应诉11起。

【普法教育】 2019年,永宁县制定下发《永宁县2019年普法工作要点暨责任分工》。加强监督考核,8—9月,对永宁县所有普法成员单位2019年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开展督导检查,推动全县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工作展开。制定印发《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关于深入推进“加大普法力度 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发挥普法主管部门职责,督促各单位落实相应普法职责。开展司法主题宣传活动,推动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建设闽宁镇原隆村法治宣传教育主题公园。组织公共法律服务律师利用“公共法律服务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宣讲活动,宣讲范围覆盖全县所有村居。组织全县28个单位36名选手开展“扫黑除恶 弘扬正气”演讲比赛。结合“助力乡村振兴·送法下乡”活动,编排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文艺节目在全县各乡镇巡回演出10场次,观看群众5000余人次。依托一村一居法律顾问制度和新时

代农民(市民)讲习所,通过“开学第一课”、法治讲座、文艺演出、举办主题演讲比赛,开展法律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活动。全县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156 场次,受教育人数 7.37 万余人次。举办法治讲座百余场,宣传法律法规 52 部,解答法律咨询 2.2 万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6.37 万份。

【公共法律体系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司法局从标志标识、办公场所、服务岗位设置、办公设施配置、人员配备等方面入手,完善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完成对胜利乡公共法律服务站标准化建设;争取县财政对公共法律服务经费的支持,全县公共法律服务列入县财政预算。全年县公共法律中心服务大厅共受理法律服务业务 1068 件,其中办理法律援助 261 件、受理调解民事纠纷 308 件、办理公证业务 499 件。各乡镇(街道)、村居(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顾问律师解答法律咨询 840 件;开展法治讲座 185 场次;参与调解矛盾纠纷 85 件。

【调解组织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司法局制定《永宁县关于开展人民调解组织队伍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打造内部单位和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在永宁县人民调解中心设立企事业单位人民调解委员会、党政机关调委会、望远工业园区调委会、老兵调解室。全县有人民调解组织 127 个,其中,乡镇、街道 7 个,村

级 66 个,社区 19 个,集贸市场 6 个,专业性行业性 29 个。

【人民调解行为规范】 2019 年,永宁县司法局调解案卷梳理排查百日攻坚行动,对 2013—2018 年调解结案的案件全部进行梳理、清查,将 3 条相关线索上报县扫黑办。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永宁县人民调解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立人民调解案件受理审核审查机制,优化人民调解员队伍结构,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规范全县人民调解行为,提升人民调解规范化水平。

【矛盾纠纷排查】 2019 年,永宁县司法局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建立工作台账,明确化解责任、化解时限。发挥人民调解作用,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排查纠纷 116 次,预防纠纷 39 件,排查出纠纷 348 件,调解 348 件,调解 303 件。

【社区矫正】 2019 年,永宁县司法局对在矫的 196 名社区服刑人员运用手机定位、指纹签到等信息技术手段,准确掌控社区服刑人员的行踪去向;制定《永宁县司法局关于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两类”人员管控的实施方案》,完善社区矫正请销假制度、扩大活动范围审批制度、社区矫正风险评估等工作机制。强化教育矫治,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集中教育的必学内容,提高社区服刑人员不参黑、不涉恶的

思想意识。全年给予警告处罚 52 人次,对 3 名社区服刑人员提请撤销缓刑。落实衔接前置工作,全年核查服刑人员信息 55 人,衔接人员 61 名,衔接率 100%。落实对刑释人员安置各种优惠政策:落实责任田 80 人,落实低保 25 人,原单位安置 32 人,自主择业 262 人,获得救助 45 人。

仲裁工作

【工伤认定】 2019 年,永宁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执行《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职工得到医疗救治和待遇兑现。对申请人提供的工伤认定申报材料,工作人员下到事故现场勘探、约谈现场目击证人,查看医院病历,核实比对受伤经过,调取社会保险缴纳信息,实现工伤认定工作档案资料齐全,内容完整。全年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132 起,依法认定 124 起,不予认定 1 起,跨年度调查处理 7 起。上报告伤残等级及劳动能力鉴定 152 起。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2019 年,永宁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灵活运用调解方法,简化办事流程,促进劳动仲裁工作向更加务实高效的方向发展。接待劳动者来访 376 人次,立案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43 起,涉及劳动者 313 人,现办结 130 起,正在办理的 13 起,时效内结案率 100%。办结的 130 起案件中通过调解结案 85

起,通过裁决结案 45 起,调解率 65.4%。裁决结案的 45 起案件中终局裁决 18 起,仲裁终局裁决率 40%。

【信访接待】 2019 年,永宁县劳

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从源头上消除信访突出问题。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对拖欠工资、社会保险缴纳、补缴等问题,发挥劳动监察和劳动争议仲裁预防机制作用,将信访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对涉

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信访问题提前介入,开展政策宣传,面对面解答。2019 年,接待的 86 人次,群众来人来电信访均妥善处理。

人民武装

RENMIN WUZHUANG



【概况】 2019年、永宁县人民武装工作开展辖区民兵和预备役的组织建设、军事训练和政治教育，完成战备执勤任务；完成辖区兵役登记、征兵工作和退出现役军人的预备役登记、统计工作；开展战时兵员动员的准备工作；协助开展退出现役军人的接收安置、军地两用人才的开发利用和拥军优属工作，开展以劳养武活动，组织指挥抢险救灾，完成急、难、险、重任务。

【政治学习】 2019年、永宁县人民武装部组织学习习主席系列讲话、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等理论教材，组织理论学习41次，开展专题讨论8次。

【应急备战】 2019年、永宁县人民武装部落实首长值班和作战值班，修订完善战备预案，开展针对性战备演练。开展“学军事、学指

挥、学科技”活动，抓机关军事理论和技能、体能等学习训练。贺兰山“三关”师域国防工程管护被军委后勤保障部评为优秀。选派新任职基层武装专干参加军区集训，提升基层骨干组训任教和工作能力。李俊镇武装部专干马斌涛在军区组织的新任职基层武装部长集训考核中，获得个人综合成绩全区第一名。组织专武干部参加警备区32天的集训，集训比武竞赛考核，团结西路街道办武装部部长许润思获得个人总分第3名、实弹射击单项成绩第1名，被评为优秀学员；李俊镇武装部部长陈兴隆获得防护单项成绩第1名。

【基层武装建设】 2019年，永宁县人民武装部根据《中共银川市委 银川市人民政府 银川警备区关于印发〈银川市进一步加强基层人民武装部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永宁县委、县政府联合下发《永宁县进一步加强基层人民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按照“统一部署、同步展开、分批落实”的建设思路和“四

个一”建设标准，从2019年9月25日开始至2021年12月31日分三批，将全县7个基层武装部建设完毕。望洪武装部建成正规化建设先行试点单位。

【民兵整组】 2019年、永宁县人民武装部根据军区、警备区通知要求，县委、政府、人武部联合下发《永宁县深化民兵调整改革方案》。围绕党管武装、组织建设、政治工作、练兵备战和保障措施5个方面17项55个内容，2次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3次到地方各相关部门、7个基层武装部和20余家编兵单位进行调查研究，优化民兵编组，完成民兵调整改革任务。3次采取统一组织、集中管理、轮流施训的方法，组织民兵应急连、国防维护管护排和工程抢修分队进行基地化轮训。把辖区高新技术产业领域的潜力资源全部编进民兵分队，提高新质力量的编建比例，退役军人比例达到35%，党员比例达到43%，高中以上学历人员达到70%，对口专业对口率达到80%。

【兵役工作】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武装部多次下到银川能源学院、银川防沙治沙学院开展征兵宣传活动,在永宁县广播电视台、永宁微信平台、政府网站播放兵役登记、征兵报名公告,在广场、学校发放宣传单,组织宣传《国防法》《兵役法》《征兵工作条例》。乡镇利用村广播、墙报、标语、散发宣传品等形式宣传征兵工作。全年全县办征兵宣传板报、墙报 150 多块,散发宣传材料 5000 余份。县征兵办还出动宣传车到社区、乡村进行巡回宣传,使征兵宣

传到千家万户。抓廉洁征集和阳光定兵,征兵工作负责人员签订廉洁征兵责任书,入伍新兵及家长签订入伍责任书,提高参军人员质量。完成 2019 年新兵的征集任务,大学生比例 78%,征兵“五率”位列全市第二,为部队输送优质兵员。

【双拥扶贫】 2019 年,永宁县人民武装部助力脱贫攻坚,实施“一村一校”帮扶工作,与杨和镇永红村签约帮扶协议,免费为永红村建设 2 座种植大棚,与闽宁镇玉

海红军小学开展“圆梦助学·让爱传递”活动,投资 7000 元为学校购买爱国主义书籍 100 余册,为 24 名品学兼优贫困学生每人帮扶 200 元助学金。军地合力推进军烈属、退役军人帮扶,走访摸排 428 户,一户一策精准帮扶 221 户。投入 9.87 万元,开展教育帮扶 24 户、养殖帮扶 7 户、医疗帮扶 10 户、缴纳医疗保险 155 户。联合退役军人事务局、扶贫办为 3574 名退役军人办理双拥卡、悬挂光荣牌 3733 块。

经济管理

JINGJI GUANLI

宏观经济管理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发展改革工作围绕县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履行经济部门的职责,统筹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监测预测预警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调控管理政策建议。管理全县综合投资,组织推动全县重点项目计划实施,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组织对全县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推动永宁经济健康、稳定、有序发展。提请出台《永宁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组织并推动;制定《永宁县“项目提质增效年”活动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营造良好投资环境,提高项目投资质量,规范项目管理和招投标管理。

【经济运行情况】 2019 年,永宁县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新形势,产业升级中的新矛盾,面对生态环境治理的新任务,全县经济工作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比 2018 年增长 1.1%。争取中央、自治区资金 77263 万元。全县实施招商引资项目 56 个,外方总投资 110.26 亿元,实际到位资金 24.99 亿元。

【工业经济】 2019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可比下降 19.7%,规模以上工业综合能源消费量 87.8 万吨标准煤,比 2018 年下降 11.3%,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比 2018 年增长 10.5%。落实自治区“降成本 30 条”政策,伊品、凤凰城、和瑞包装等 9 家企业享受每度电减免 1 分钱电价政策和每度电可降低 5—6 分钱的差别化电价补贴政策,22 家企业获得失业保险费返还 117 万余元。筹集化债资金 19.18 亿元。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免税费 2.4 亿元。

【工业对标】 2019 年,永宁县完成规上工业对标 45 家,对标率达 90%,完成银川市下达任务。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 2.57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

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 2.89%。财政统筹资金 7874 万元,用于淘汰落后产能补助、成长型企业补助、突出贡献企业补助等。抓科技项目示范引领,征集申报自治区科技创新项目,争取项目资金 2318.92 万元。

【企业转型升级】 2019 年,伊品生物被评为自治区 60 户工业龙头企业,西夏王被评为自治区制造业行业领先示范企业,凤凰城被评为自治区服务型示范制造企业,伊品生物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年度绩效考评优秀,启元药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年度考评均为良好。

【服务业发展】 2019 年,永宁县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58.41 亿元,增长 16.9%,服务业占 GDP 的比重为 57.8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 2018 年增长 8%。实施服务业提档升级战略,现代服务业发展再上新台阶。提升商贸物流业现代化水平,物流业实现交易额 190 亿元,其中,宁夏四季鲜果蔬综合批发市场、新华百货现代物流

流中心、金属物流园、宁夏烟草公司银川区域物流中心龙头带动作用明显,分别实现交易额48.4亿元、37.8亿元、37.5亿元和28.4元,占全县物流交易总额的80%。开展第三届“欢乐购物季”活动,提振永宁消费市场。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全年接待游客479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689.64万元。

【电子商务发展】 2019年,永宁县实现网上交易额1.53亿元,比2018年下降2.52%。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成功申报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打造闽宁镇电商一条街,推进电商扶贫工作,引导移民群众开展特色农产品网络销售。

【闽宁镇文旅小镇建设】 2019年,永宁县完善闽宁镇主要交通路口的旅游交通导视牌、新镇区旅游导视系统、旅游厕所等基础设施,开展闽宁镇旅游资源整合,设计并实施多条1日游、半日游精品线路。

【项目建设】 2019年,全县实施基本建设项目127个,总投资202.5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66.23亿元。全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比2018年下降38.3%。全县实施重点项目9个,含银川市重点项目2个,总投资69.7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4.96亿元。全年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均已开工,完成投资3.8亿元,其中,列为银川市重点项目

2个,完成闽宁镇美丽乡村整村推进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累计完成1.36亿元;闽宁镇万亩酿酒葡萄种植项目:流转土地1.53万亩,福宁村已完成种植7000亩,园艺村完成种植3200亩,完成投资1亿元。

【项目资金争取】 2019年,永宁县争取项目资金77262.99万元,其中,中央基建投资项目补助资金7897.8万元;自治区、银川市财政补助项目资金69365.19万元。争取国家优惠政策1个,争取自治区示范点5个,争取国家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区建设。组织申报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科技创新、生态文明专项等重点领域项目41个,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24个。谋划2020年计划实施项目85个,161.1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6亿元。引进北京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100兆瓦光伏项目,项目总投资约5亿元。

【招投标工作】 2019年,永宁县工程施工、监理及勘察设计发布招标公告77次,其中,施工71个、设计2个、监理4个。完成项目招标90个,总中标金额6.939亿元,其中,政府投资项目施工招标83个,总中标金额6.939亿元;监理招标4个,设计招标2个,项目管理招标1个。

【诚信体系建设】 2019年,永宁

县开展诚信工作,加强重点领域信用建设。全面归集、公示和应用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报送“双公示”信息4310条。督促永宁县各部门共建立“红黑名单”制度36个。对失信突出问题和重点领域诚信建设实施专项整治。督促各相关部门加强重点人群信用建设,公务员信用档案制度、医德医风考评档案管理制度、失信记录评价等制度得以加强和完善运用。督促各行业主管部门签订信用承诺书158份,推送至信用中国宁夏银川网站予以公示。

【节能降耗工作】 2019年1—3季度,全社会综合能源消费量84.36万吨标煤,比2018年下降12.8%,单位GDP能耗比2018年下降13.03%。银川市下达永宁县2019年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任务比2018年下降1.8%;按照《银川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征集2020年淘汰落后和化解过剩产能项目的通知》要求,组织申报宁夏建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能43.2万吨水泥磨机生产线项目列入2020年淘汰落后和化解过剩产能。

【债务清欠】 2019年,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组织并推进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欠款清欠工作开展。全年清偿金额71405.3万元。

【价格监管】 2019年,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深化收费管理改革,

加强价格管理工作。检查考核2018年度平价商店11家，发布粮油、蔬菜等价格监测分析报告10篇，完成30家行政事业性收费单位2017年和2018年年报审核工作。完成一污厂(二期)工业污水处理费、三沙源上游学校学费及住宿费、红树莓景区门票、文昌中学学费成本监审和调整收费。加快推进收费清单“一张网”建设，组织摸查收费项目22项；制定“永宁县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目录清单”，进一步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

【粮食监管】 2019年，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按时完成永宁县2019年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工作。开展粮食检查17次，检查企业143个(次)。扦取新小麦、水稻、玉米样品218个，样品粮食重金属、真菌霉素、农药残留含量均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新建“大农户”科学储粮仓10套(3000吨)，已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争取财政补助资金186万元，新建粮食产后服务中心2个，完成验收1个；落实县级应急成品粮550吨、应急成品油160吨。建立粮油应急供应网点12家、应急配送中心1家，覆盖全县5镇1乡和2个国有农场。

财 政

【概况】 2019年，永宁县财政工作根据全县经济发展计划，制订年度预算和编制年度决算，执行

县人大批准的年度预算。管理全县各行政部门、政法部门、文化、教育、卫生、科学技术、广播电视台等单位经费支出，监督指导行政、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执行财务制度。实现财政收支目标，保障社会民生，监管、规范各级财政运行。全面推进财税和投融资体制改革，发挥财政保障职能，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财政保障】 2019年，全县各部门树立跑项目争资金意识，准确把握政策，主动捕捉项目信息，各部门密切配合，争取项目和资金支持。紧盯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投资重点领域，围绕脱贫攻坚、污染防治、风险防范、乡村振兴、创新驱动等产业重点，引导配合相关部门争取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围绕永宁县人口增加、基础设施维护、移民地区公共服务职能的需求、玉泉营和黄羊滩农场社会化服务职能的移交，争取财政厅一般转移支付资金，增加可用财力。全年全县到位专项资金27.25亿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资金18.4亿元，专项转移资金7.65亿元，实拨资金0.69亿元，银川市资金0.51亿元。财政局自身争取资金5541万元，完成年初任务的92.35%。

【“三保”支出保障】 2019年，永宁县财政部门统筹资金7969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城乡困难救助、社保缴费、城乡居民养老、医疗基金补助

等。保障全县各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方面支出13034万元。统筹资金41797万元用于支付全县老百姓征地拆迁款及唐明药业、均旺食品搬迁补偿。

【财政支持脱贫攻坚】 2019年，永宁县坚持脱贫富民，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发展。财政统筹资金12856万元，用于扶贫产业发展、农业产业发展、粮食银行储备补助、建档立卡户分红等。

【财政支持绿色发展】 2019年，永宁县财政坚持生态立县，推动绿色发展。统筹资金35375万元，用于河长制工作运行保障、永二干沟及叶家湖湿地改造、闽宁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生态循环示范点建设、农田水利建设、林业绿化工程建设、景观改造建设、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

【财政支持创新驱动】 2019年，永宁县财政坚持创新驱动，推动转型高端产业。统筹资金7874万元，用于淘汰落后产能补助、成长型企业补助、突出贡献企业补助、民贸民品贴息补助、创业就业补助、贷款担保贴息和风险补偿等。

【债务风险防范】 2019年，永宁县财政争取自治区财政厅发行再融资债券10.05亿元，全部用于偿还限额债务内2019年到期的债券本金。隐性债务中2018年9至12月减少1.73亿元，2019年1

至9月底减少8.92亿元。

【国有资产管理】 2019年,永宁县财政局完善资产配置预算审批程序,加强国有资产出售、出租、报废、处置管理。发挥财政监督职能,当年通过的重大工程招投标、工程预决算审查、会计集中核算、政府统一采购等监督手段审核核减资金1.33亿元。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县“三公”经费比2018年下降8.3%。

【财政改革】 2019年,永宁县财政局执行《预算法》,细化财政预算编制,强化预算约束,做到“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完善预算管理体系,编制“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推行公务卡结算、国库集中收付、国库动态监控、预算绩效评价等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提高预算管理水平。推进财政和部门预决算公开,在永宁县政府公众网公开2019年财政预算,监督124个预算单位主动公开部门预算。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年,永宁县财政局组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组织11家银行、3家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灵活运用横幅、通告标语、发光二极管电子屏、微信群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组织协调好与公安、法院、市场监管等部门和各金融机构的协同配合,组织人民银行等各金融机构配合公检法等政法部门,把专项

治理与行业管理结合起来,把扫黑除恶和规范发展结合起来,形成金融领域扫黑除恶工作合力。实施对投资、小贷、担保公司等重点领域摸底排查和日常监管,签订抵制非法集资“承诺书”,强化各金融机构树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意识。全年预算安排和追加政法委、公安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165万元。

税 务

【概况】 2019年,永宁县税务局工作聚焦落实减税降费、组织税费收入,累计入库各项收入147257万元,其中,入库税收收入95233万元。县级入库38800万元,完成县政府下达的年度县级税收计划的93.6%,短收2660万元。累计入库社保费收入61925万元,比2018年增长16.9个百分点,增收8956万元。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税务局把握主题教育要求,召开6次党委会和2次专题推进会,班子开展集中研讨13次,研究制定4大类12个方面41项措施的总路线图,明确任务、抓好要求、瞄准目标、落实举措;班子成员带头到联系部门等,召开座谈会14场次,听取基层群众意见建议,检视形成三批问题整改清单,梳理问题69个,对纳税人缴费人反映的问题,“量身定制”整改方案,制定措施133条,实行逐个问题“挂号”、

逐项内容“销号”,用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检验工作成效。

【从严治党】 2019年,永宁县税务局党委担负起党委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做到认真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准确把握巡察整改各项要求,对宁夏区税务局党委巡察反馈的6类24项55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解决县局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纳税人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党员管理】 2019年,永宁县税务局落实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丰富主题党日形式,与企业、社区等开展联合主题党日活动6次,实现党建与税收业务的融合。组织支部互学互查,夯实支部党建工作基础。全面规范党内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党费收缴和发展党员等工作。

【减税降费】 2019年,永宁县税务局扛稳抓牢落实减税降费政治责任,累计减免税费16586万元,其中,税收减免15436万元,其他收入减免1150万元,惠及11000余户企业、30000余名纳税人。深化增值税改革,为2287户纳税人升级税控设备,开展一对一税负调查和辅导,帮助企业算好“明细账”和“总账”,九大行业累计减税4454.16万元,邮政、电信、房地产、金融四大行业实现百分百减税。实现小规模增值税减免全覆盖,对季度销售额在9万—30万

元之间的 887 户小规模纳税人摸底调查，开展减税效应分析；108 户一般纳税人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1466 户纳税人享受优惠政策免征增值税 1255.75 万元。推动重点群体及退役士兵优惠政策落实，对市局下发的 4 批次退役士兵 509 条数据、2 批次重点群体创业 52 条数据进行精准分析，27 户纳税人享受退役士兵优惠政策，减免各项税费 30.52 万元。简化退税程序，办理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及个人退税 7643 笔，减免 7117.88 万元。

【依法治税】 2019 年，永宁县税务局规范和改进行政审批，受理各项行政审批事项 594 件，办结率 100%，实现事前审批向加强事中事后监督管理转变。结合案卷评查活动，规范税务执法文书，全面落实税收执法“三项制度”，开展重大税收决定法制审核 66 户次，全过程记录执法行为，税收执法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开展“七五”普法工作，组织全局干部参加法律在线考试，参考率、合格率均达到 100%。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学习会议 16 次，举办培训班 13 次，培训纳税人 2300 余人次，摸排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 1000 余户次，办结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扫黑办转办的 24 条涉黑线索案件。

【征纳质效提升】 2019 年，永宁县税务局推动构建以信用评价、监控预警、风险应对为核心的新

型税收征管方式，开展数据清理、系统培训、信息核验、户籍管理等工作，保证增值税发票管理 2.0 系统上线、金税三期系统单轨上线运行。落实个税汇算准备，全局申报率提升。健全欠税管理体系，清理欠税 4998.22 万元。全面完成 6028 户纳税信用等级评定工作，通过信用等级后续管理清缴欠税 120 万元。携手中国建设银行永宁县支行举办“银税互动”税企座谈会，11 户企业通过“银税贷”获得贷款金额 365 万元。

【堵漏增收】 2019 年，永宁县税务局完成风险应对任务 176 户，累计查补入库税款 2596.12 万元，入库滞纳金 302.25 万元。完成 5 户民营加油站专项整治，查补税款 56.18 万元。对 53 家购票成品油经销企业的库存开展核查，核减油品数量 1397.49 吨。对税负较低的 18 户商贸企业开展纳税评估，查补税款 234.34 万元。对连续五年亏损的商贸企业核查，查补税款 25.99 万元，调增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256.76 万元。全过程进行出口退税管理，辖区 9 户企业发生出口业务，免抵退税 18723.12 万元，其中免抵 13045.07 万元、退税 5678.05 万元。

【队伍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税务局组织参观盐池县革命烈士纪念馆、宁夏廉政警示教育中心，学习王有德、李进祯、裘志新先进事迹等“四项教育”活动，提升干部职工思想境界。开展“送温暖”、职

工趣味运动会、庆“三八”茶艺会、退伍军人座谈会等主题活动。参加银川市税务系统职工运动会，获精神文明奖 2 次、最佳组织奖 1 次。在全区税务系统职工运动会中，2 名干部入选市局代表队。县局通过“自治区文明单位”复验，第一税务分局获“2017—2018 自治区级青年文明号”称号；在市局“税务好声音”比赛中，获二、三名；在建设社区组织的诗歌朗诵比赛中，获二等奖。

审 计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审计工作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关注财政预算管理、涉农扶贫、生态环境保护、城市发展等涉及群众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发挥审计监督功能。全年全县确定审计项目计划 17 个。其中，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财政收支审计项目 1 个，延伸审计单位 6 个；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8 个，开展自然资源资产审计项目 2 个；重大政策跟踪审计项目 5 个，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3 个。完成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8 个，完成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2 个，占全年计划的 100%；完成县本级财政预算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项目工作，提交政府专题会和县委审计委员会研究审定，代表县政府向县人大十八届二十四次常委会报告，满意率为 75%；完成重大政策跟踪审计完成 5 个，占全年计划的 100%。

【审计机关职能强化】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重新设置内部机构，组建设立审计局办公室、法规审理室、财金股、经责审计股、政策执行投资审计股5个机构。优化重大项目稽查和财政收支监督检查职能，履行县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4月30日成立县委审计委员会，5月5日召开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审议通过《县委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永宁县关于贯彻落实〈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规定（试行）〉的实施办法》《永宁县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实施办法》《永宁县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任前经济责任告知办法》。8月30日县委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审议《永宁县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计】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重点审计县财政预算执行、部门预算执行、重大政策落实、社保基金管理等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完成县住建局、水务局、民政局、统计局、杨和镇、欣荣公司6个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审计发现问题32个，下发审计决定书2件，移送纪委、财政局处理2件。根据县人大常委会决议，以县政府办公室下发整改通知，督促各责任单位进行整改。

【经济责任自然资源审计】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完成对县发改局、李俊镇、团结西路街道办、原旅游局、原林业局、行政审批局、交通局原任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对李俊镇、原林业局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依法出具审计报告7份，提出审计建议20余条，移送县纪委、财政局处理2件，规范财经资金372万元。

【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开展2018年永宁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及绩效管理情况专项审计，重点对闽宁镇、扶贫办、县城管大队扶贫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调查。审计中发现专项资金拨付不到位、扶贫资金大幅度结余、项目推进缓慢等问题5个，督促进行整改。开展永宁县拖欠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账款情况、政府债务情况、网络安全和正版化软件使用等项目的审计工作，提出整改建议，向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政府提交审计报告。

【县国有资产管理专项审计】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重点调查欣荣公司和5个乡镇审计中发现村集体和物业公司抢占、出租国有资产等问题12个，上报县委、政府。根据县委审计委员会部署，县政府安排全县开展清查整改工作。

【惠民一卡通政策落实审计】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审核发现资金

发放不到位、姓名身份证不符等问题线索8个，责成相关乡镇正在整改。

【稳就业政策跟踪审计】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调查中发现就业专项资金结余过大、程序繁杂、培训力度不够等问题，向区审计厅和县委、政府提交审计报告。

【审计质量提升】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坚持边审边改，加强和被审计对象的沟通，街道办、审批局等被审计单边审边改。将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以《审计要情》3次向县委、政府主要领导进行专题汇报，将审计结果报告报送县纪委、组织部，县纪委依据审计报告对相关部门问责3人次。

【其他审计】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开展水务局财政收支和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审计调查工作，发现违规问题6个，移送纪委调查处理。完成宁夏均旺食品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和审核工作，节省资金500万元，为县委、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完成对闽宁镇申请系列资金合法性审核，向县政府提交审核报告。完成闽宁镇历年来经济合同的审核工作。完成银西高铁征地拆迁资金审核工作。完成社保基金的政策跟踪审计工作。完成京藏高速征地拆迁资金审核工作。

【结对共建】 2019年，永宁县审计局组织党员认领微心愿活动，

认领南环社区困难群众微心愿 9 个。为南环社区购买价值 9500 元的空调 2 台,投资 7700 元实施南环社区老旧小区“点亮楼道”工程,改造安装节能灯 3 个单元,在七一前夕安排资金 2000 余元走访慰问南环社区、先锋村困难党员 10 名,八一前夕开展双拥活动,慰问现役军人家属、退伍军人 2 户。组织党员干部到闽宁镇原隆村、福宁村、园艺村建档立卡户家中结对帮扶,对当年考上大中专院校、家庭成员重病、房屋维修花费较多的建档立卡户,每户补助 600—1000 元。帮扶干部个人采取购买药品、捐款捐物、争取扶贫贷款、联系技能培训、转发就业信息等方式,帮助群众。

【扫黑除恶】 2019 年,永宁县审计局 5 次集中学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知识,2 次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制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展板 2 块,印发宣传彩页 300 余份,在办公楼内外悬挂举报箱和宣传征集线索。向县扫黑办移送审计发现问题线索 4 条。

【队伍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审计局组织全局干部参加审计署、审计厅组织的审计大讲堂和网络审计学习培训。全年安排 7 人次参加审计厅组织的大数据审计培训、计算机中级培训和资源环境审计、审计业务培训。

【信息宣传】 2019 年,永宁县审计局全年上报信息稿件 56 篇,其

中被自治区审计厅采用 2 篇、永宁县媒体采用 16 篇。制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创建文明县城等宣传展板 8 块、宣传彩页 1000 余份。在机关微信群播发政策信息 58 条,组织党员干部进行学习讨论,定期和党员干部谈心交流,重点关注思想动态和负面舆情消息,加强教育引导。

【落实审计纪律】 2019 年,永宁县审计局执行经济责任审计进点公示制度,聘用“两代表一委员”作为审计局廉政监督员,监督审计工作。制作送达《永宁县审计局审计人员执行廉政纪律情况反馈意见表》10 份。实行审计纪律公示制和回访制,主动接受被审计单位和社会的监督。

统 计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统计工作组织领导协调全县统计工作;核算全县国内生产总值,监管各乡镇、街道办国民经济核算工作,完成全县投入产出调查工作任务。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收入和社会发展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对全县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为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制订计划、宏观管理提供定量定性的决策依据。

【党的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统计局党组中心组开展理论学习 9

次,支部定期召开支委会 9 次,支部主题党日 9 次,每周二晨会组织全体党员集中学习各理论知识和近期中央、自治区及银川市相关文件精神,党员讲党课 4 次。与团结社区开展共建活动,“学习强国”参学率达 100%。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局领导班子成员签订《永宁县统计局党风廉政目标责任书》,制定《永宁县统计局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开展集中学习 12 次,交流研讨 4 次,检视问题 7 条,开展市委第八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班子对照反馈的 9 个突出问题,针对性制定 9 项整改措施。

【统计改革】 2019 年,永宁县统计局落实、执行中央《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保障统计数据质量。落实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制度,完成 2018 年地区生产总值年报及 2019 年度报表任务。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2019 年,永宁县成立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全县共划分 92 个普查区、111 个普查小区,共有普查指导 37 员、普查员 133 名。全县对清查阶段全县一套表 125 个单位、非一套表 4263 个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 623 个单位

进行正式入户登记普查。

集、整理、加工、存档工作。

人户清单、全老户清单等台账，保证数据质量。

【统计监测】 2019 年，永宁县统计局召开 2018 年统计年报及 2019 年定期报表培训会议，实施对基层企业上报数据的评估、审核，保证统计报表及抽样调查数据质量。每季度完成对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建筑业小微企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等，开展企业抽样调查工作。

【统计服务】 2019 年，永宁县统计局坚持专业数据一月一解读、经济形势一季一分析，开展数据解读、分析、预警、预测，快速反应经济运行态势、特点，为县委、县政府决策和调度提供参考依据。撰写月度、季度统计预警监测分析报告 6 期，编印 1 至 9 月份《永宁县国民经济统计指标》和 22 期《统计分析报告》，上报信息 22 条，编印《永宁县 2018 年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依法统计】 2019 年，永宁县统计局开展统计专业培训、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传，联合自治区、银川市统计局协同开展统计执法检查，提高各部门领导、基层统计人员和统计调查对象依法统计意识，保障统计数据质量；构建统计守信激励和统计失信惩戒机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对 266 名统计从业人员进行统计信用认定，完成 2019 年统计从业人员统计信用档案 215 人的信息采

社会经济调查

【概况】 2019 年，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以提高统计调查数据质量为中心，以提升统计调查服务水平为目标，按期完成居民收支、农民工监测、农产量、播种面积调查、主要畜禽监测、农产品价格、中间消耗，分乡镇、新设立小微企业跟踪调查工作的季报和年报任务。永宁县住户电子记账率达到 91%。按照全年 100% 入户的要求，定期入户查看住户家庭基本情况，核实调查数据，全部完成重点户进行多次入户指导；农民工从二季度开始全部使用 e 记账软件，保证住户类调查专业调查任务高效优质完成。

【畜禽监测调查】 2019 年，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开展对调查数据的审核、录入、分析研究及辅助调查员的培训指导工作，不定期进行专业自查，规范调查工作流程，做到入户调查与电话访问相结合，数据采集要百分之百入户，开展养殖户的电话回访，把住数据质量关。

【劳动力调查】 2019 年，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开展劳动力调查，完成 7 个网点的调查任务。登记建立换户情况表、失业人口登记情况表、指导员随访记录表、电话回访登记表、核实时性错误情况说明清单、全户非经济户清单、一

【调查网点的管理】 2019 年，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执行调查网点管理办法，开展调查网点的动态维护。完成住户调查扩点工作，经过总队批准，重新摸底、开户、培训、记账等步骤扩展 1 个城镇调查点；申请替换主要畜禽监测调查部分养殖户，保持网点的代表性。

【业务培训】 2019 年，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在全县 6 个乡镇 1 个街道，召开记账户培训会，300 余户国家点和地方点记账户参加培训；组织乡镇统计人员和各专业辅助调查集中培训 10 次，通报各专业调查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明确工作要求，保证数据质量。全队有 4 人通过统计执法考试。

【统计信息服务】 2019 年，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细化永宁调查队信息工作考核内容，逐季通报信息分析完成情况。全年编发《永宁调查》98 篇，其中调查信息 42 篇、专题调研 15 篇、调查分析 41 篇。编发的信息分析，被总队内网、永宁县政府公众网及永宁政务信息采用率为 90%，3 篇分析被《中国信息报》采用，3 篇分析被国家统计局网站采用，有 16 篇分析材料得到县委、县政府领导的高度评价并且做重要批示。有 1 篇论文在宁夏第十三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选中获得论文

类二等奖。编发工作动态 67 篇。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2019 年以来,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开展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监督管理全县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开展市场主体信用建设,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对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实施全过程监督。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考核。

【“放管服”改革】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发挥年报公示在事中事后监管中的作用。全年内资企业应报年报 4954 户,报年报 4747 户,年报率 95.82%;农民专业合作社应报年报 727 户,报年报 585 户,年报率 80.47%;个体工商户应报年报 16310 户,报年报 11194 户,年报率 68.63%。服务企业,助企高效融资。为企业办理动产抵押备案登记 37 件,帮助企业融资 12.1 亿元,办理股权出质 10 起,融资金额 2.182 亿元。实施企业信用监管,将 437 户企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移出异常名录企业 155 户。

【商标、品牌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查处侵犯商标专用权案件 1 期,罚没款 7.6 万元。对 62 户经营户开展地理标志使用专项检查,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开展商标、广告监督检查,严厉打击虚假违法广告和广告用语不规范行为。检查经营户 608 户,户外广告牌 314 块,规范广告内容 2 条。推进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开展全县 128 家农产品经营单位农业投入品在线监管及农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建设,全县 31 家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室开展食品农产品快速检测 51472 个批次,合格率为 98%。培育上报宁夏爱利春医药有限公司等 3 个 2019 年度自治区服务业品牌化建设示范项目。全县专利申请量达到 149 件,专利授权量达到 59 件,有效发明专利有效量 176 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累计达到 7.22 件。

【食品安全监管】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检查食品生产经营户 4300 户次,办理食品相关案件 18 件,收缴罚没款 20.21 万元。对《电视问政》、“3·15”晚会曝光的食品安全问题进行专项整治。开展校园周边、农村市场、托幼机构、建筑工地、娱乐场所等流通环节和生产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共 4500 余户,查扣、下架、销毁不合格食品 424.87 公斤。完成政府民生工程食用农产品快检 1805 批次,合格 1785 批次,合格率 98.89%,对不合格食用农产品依法责令下架,做无害化处理。完成

食用农产品监督检验任务 498 批次,合格率 99%。在全县 15 个社区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大讲堂活动。全县餐饮经营户餐饮量化等级评定 824 户,评定率为 93%。

【药品医疗器械市场整治】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以整治城乡接合部和农村地区为区域重点,以问题疫苗、麻醉药品、执业药师在岗情况等为重点,检查经营企业 400 余家次,下达责令改正书 79 份、警告处罚通知书 29 份,立案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18 起,罚没款 4 万余元。

【保健食品化妆品市场监管】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以打击虚假宣传行为和查处假冒伪劣产品为重点,联合相关部门出动执法人员 803 人次,排查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场所 666 个次,开展行政指导、行政约谈 3 次,开展协作执法 6 次,立案查处 1 起,收缴罚没款 2400 元。开展保健食品安全知识大讲堂,到各乡镇集市、社区开展保健市场乱象整治宣传活动 5 场次,开展化妆品科普宣传活动 4 场次,完成祛痘、抗粉刺类化妆品国抽任务 15 批次。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检查电梯、危化品储存、大型游乐设施等使用单位 268 家,特种设备 2676 台,发现隐患 389 项,下发特种设备监察指令书 68 份。立案 5 起,罚款 3.9 万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组织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7 次,500 余人次参与观摩。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宣传 8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1.6 万份。组织培训 6 场次,参加培训人员 256 人。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组织特种设备重点监管单位开展隐患自查自纠工作 5 次,报送自查整改报告 168 份,自查整治隐患 96 条,签订《特种设备安全承诺书》173 份。

【计量强制检定】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加大计量免费检定力度。检查市场经营户 533 户、大型商场 5 家,对 3018 台电子秤、读盘秤、台案秤、压力表、加油枪等计量器具进行检定和监督检查,现场查获并没收 5 台“鬼秤”。对 15 个批次的包装商品净含量进行监督抽查。

【消费维权开展】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全年登记受理投诉举报信息 1278 件,答复咨询件 678 件,受理投诉举报 600 件,办结率 100%,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9.94 万元。强化对 22 家消费维权站的检查指导,开展“放心消费在永宁”创建活动,创建县级放心消费单位 53 家,创建率为 61%。

【市场整治】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打击无照无证生产销售及制假售假行为,开展其他产品生产经营单位 200 余家次,立案查处 1 起无证生产案件,罚没款 15.18 万元。抽检婴儿用品、文具、

儿童玩具、农资、建材等产品 179 批次,对不合格的 2 个批次进行立案查处。对 13 家检验检测机构进行检查。强化网络市场监管,检查网店 134 余家。

【打击传销 规范直销】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配合公安机关开展打击传销行动。开展“端点 1 号”“端点 2 号”聚集式传销违法犯罪排查整治行动,排查社区(村)27 个,宾馆、旅店、饭店 32 家,出租房 670 多套,取缔传销窝点 3 个,遣散传销人员 38 人。铲除违规字样使用门头 3 家,取缔宣传牌 5 块。

【法治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对 48 起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审核。加强规范性文件清理。强化“两法衔接”工作,录入“两法衔接”系统行政处罚案件 49 件,在“两法衔接”系统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 1 起,向其他行政机关移送案件 2 起。召开行政处罚案件听证会 2 次,行政应诉案件 2 起。加强执法人员管理,建立“双随机”监管执法人员库,全年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522 批次。开展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录入行政处罚信息 170 条、行政许可信息 5784 条。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落实中央第 20 督导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全年召开党委会、局务会议和专题推进会部署推进工

作 27 次,走访调研 10 次,开展专项督导检查 13 次,核查上报线索 33 条,撰写信息宣传报道 140 篇,永宁县政府网站、和美永宁采用 14 篇,县电视台采用 1 篇。制定食品药品、打击传销等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33 个,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72 次,检查市场主体 1.2 万余户次,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681 份,立案查处违法案件 60 起,收缴罚没款 41 万元。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制定《永宁县“规范化经营示范街区”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召开专门部署会议,对创建街区杨和街和胜利路 467 家经营户完成摸底排查造册工作。立案查处 3 家问题药店,对 2 家进行当场处罚,收缴罚没款 2000 元。走访检查食品经营户 930 余户次,梳理问题 28 条,下发督查通报 1 份、责令整改通知书 35 份。投入 4 万余元制作发放宣传海报 8000 余份,发放文明用餐桌牌 5260 个。

【中央环境保护督查组反馈问题整改】 2019 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对全县 25 户煤炭销售场按月开展监督检查,严查无照经营行为。通过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企业承建的方式,在永宁县杨和镇东全村三队(永黄公路南侧)建设 1 家清洁煤加工配送中心,建设面积 1440 平方米,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

【扫黄打非】 2019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检查印刷、复印、打字等经营场所200余家次,排查市场3处,未发现涉嫌非法集资、“套路贷”等非法金融类广告及违法印制盗版制品等行为。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读书班活动14次,参与500余人次,开展专题研讨2次,组织专题调研2次。加强意识形态工作,3次召开局党委会议、党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工作。研究制定《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意识形态工作计划》,全年开展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3次,检查各支部意识形态工作3次,加强阵地及网络管理,完

成75项转发评论任务。通过组织干部职工观看红色影片、邀请身边先进典型讲述先进事迹、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知识测试等活动。

【组织建设】 2019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召开民主生活会,查摆班子及自身问题88条。打造党建阵地。落实民主评议制度,结合党性分析和“四个合格”标准,14个党支部评选出16名优秀党员。开展谈心谈话4次,涉及60余人次,同被开除党籍人员谈话4人次。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5次,坚持开展对原隆村结对帮扶户的走访入户工作,开展“移风易俗”宣讲及社区慰问等工作。中心组学习5次,专题讨论3次。开展评

星定级活动,评出三星级基层党组织2个、二星级基层党组织1个、一星级基层党组织11个。抓好党员发展工作。加强对1名预备党员、2名发展对象的培养、考察和培训工作。

【突出问题整治】 2019年,永宁县市场监管局围绕5个方面30个突出问题,领导班子带头查,11名科级领导干部制定问题清单和整改清单,开展自查自纠,收集到自查问题95条、措施119条。完成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反馈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方面7个问题整改落实工作。



综 述

【概况】 2019 年,全县农业与农村工作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稳定粮食生产,发展壮大乡村产业,紧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开展农村改革,推进乡村振兴。

【粮食生产】 2019 年,永宁县主要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 26037 公顷,比 2018 年下降 7.5%;总产为 21.61 万吨,比 2018 年下降 4.7%;平均亩产 548 千克,比 2018 年增加 3.0%。其中,小麦播种面积为 6006 公顷,小麦总产 3.27 万吨,小麦亩产为 359 千克;水稻播种面积 5676 公顷,水稻总产 4.98 万吨,水稻亩产为 579 千克;玉米播种面积为 13926 公顷,玉米总产 13.34 万吨,玉米亩产为 632 千克。

【设施园艺生产】 2019 年,永宁县蔬菜及经济作物种植面积

81114 公顷。蔬菜及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24420 公顷,年总产量达 47.1 万吨,年总产值达 11.9 亿元。其中,露地瓜菜播种面积 4290 公顷,年产量约 23.4 万吨,年产值约 2.8 亿元;设施农业播种面积 5016 公顷,年产量约 13.2 万吨,年产值约 3.9 亿元。全年新增设施农业 515 栋 152.57 公顷。创建设施农业标准园 22 个。全县酿酒葡萄种植面积达到 80256 公顷,新增葡萄基地面积 1157.64 公顷。

【畜禽养殖】 2019 年,永宁县畜禽总饲养量达到 265.02 万头。肉牛饲养量 4.99 万头,其中,肉牛存栏 2.58 万头,出栏肉牛 2.41 万头;奶牛存栏 0.72 万头;羊饲养量 31.9 万只,其中,羊存栏 17.11 万只,出栏肉羊 14.79 万只;生猪饲养量 3.3 万头,其中,生猪存栏 1.36 万头,出栏 1.94 万头;禽饲养量 224.11 万只,其中,禽存栏 127.82 万只,出栏 96.29 万只。全县肉类总产量达到 1.199 吨,产鲜奶 2.85 万吨,禽蛋产量 1.44 万吨。经济效益明显增加,畜牧业产值达到 6.51 亿元。

【水产养殖】 2019 年,永宁县水域总面积 914.36 公顷,其中,池塘面积 290 公顷,大水面 624.36 公顷。稻田生态种养面积 66 公顷。水产品总产量 5513 吨。

【动物疫病防控】 2019 年,永宁县免疫畜禽 287.19 万头(只/羽)/次,猪 6.28 万头/次、奶牛 1.25 万头/次、肉牛 3.72 万头/次、羊 45.52 万只/次、禽类 229.35 万羽/次、犬只包虫病药物投放 0.8652 万只/次、狂犬病免疫 0.2 万只/次。牲畜口蹄疫、猪瘟、高致病性蓝耳病、高致病性禽流感、鸡新城疫、小反刍兽疫免疫密度均为 100%。对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鸡新城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小反刍兽疫等动物疫病进行监测,检测样品 2308 份,合格率 91%以上。

【农村产权改革】 2019 年,永宁县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登记确权颁证“回头看”工作,全县已经签订土地承包合同和地籍图签字确认的村 62 个,确权农户 40861 户,面积 24050.4 公顷,向农户发放证

书 38668 本,占总户数的 94.6%。通过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累计发放贷款 489 笔,贷款金额 2165.6 万元。全县流转土地面积 14747.107 公顷。全县 66 个行政村进行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县 66 个村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全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

【农机补贴】 2019 年,永宁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实际完成补贴资金 423.57 万元,补贴机具 293 台,受益农户和合作组织 219 户,拉动合作组织、农户投入资金 1735 万元。

【农机技术服务】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生产投入拖拉机 2976 多台次、收割机 347 台次、播种机 368 台次、耕整机 1342 多台次参加农业生产。完成机耕地 14269.2 公顷,机播插 14269.2 公顷,机收 3286.8 公顷。三秋季节,完成秋翻地 19945.2 公顷、机深翻 13391.4 公顷、秋施肥 10210.2 公顷、秸秆还田 8989.2 公顷。检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 2426 台;发放年度检验合格证 2426 份,喷漆刷新 2426 余台;审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操作人员 1721 人;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新挂牌入户 123 台。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2019 年,永宁县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260 人,其中,家庭农场主、农民合作社骨干 70 人;农机大户和农机合

作社骨干 50 人;蔬菜生产 80 人;葡萄种植及脱贫带头人 60 人。

【化肥农药减量工作推进】 2019 年,永宁县落实化肥农药减量面积 31264.2 公顷,占比达 84.1%。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24426.6 公顷,落实化肥农药减量面积 21291.6 公顷,占比 87.2%;蔬菜作物种植面积 19.33 万亩,落实农药化肥减量面积 15.11 万亩,占比 78.2%。全县农作物亩均增施有机肥 239.9 千克,较上年增 14.8%;亩均化肥用量 72.79 千克,较上年减少 15.5%;农药亩用量 62.82 克,较上年减少 14.4%;除草剂亩用量 88.99 克,较上年减少 13.1%。化肥利用率达到 39.1%,农药利用率达到 40.2%。

【农业技术研发推广】 2019 年,永宁县编制、印发 2019 年《永宁县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并在全县推广使用。全县小麦主推技术到位率 96.3%,水稻主推技术到位率 95.9%,玉米主推技术到位率 95.5%。

【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治】 2019 年,永宁县农业农村局对小麦、玉米、水稻、蔬菜等四类作物 12 类重大病虫害进行预测预报。全年报送农作物病虫测报五日报 35 期,小麦病虫害周报表 9 期,玉米螟周报表 11 期;上报国家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数字化监测预警系统专项报表 30 期次。全年发布病虫害防治信息 4 期次,发放防治技

术简报 600 多份,指导农业生产。病虫害短期测报准确率 96.8%,长期测报准确率 86.9%。2019 年,主要农作物病虫害防治面积 122496 公顷,防治面积是发生面积的 180.5%,避免全县粮食、蔬菜等主要农作物产量损失 54700 吨。

【粮食作物生长监测】 2019 年,永宁县落实小麦、水稻、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常规监测各 10 块田、专项监测各 2 块田。全年上报小麦、水稻观测监测信息 48 期。上报农业农村部粮食作物环境监测信息 24 期,在作物生长关键时期及时发布监测信息指导粮食安全生产。水稻生育期前期 5—6 月份气温低、生长慢,分蘖迟、抽穗期晚,灌浆期推迟,前期灌浆缓慢,后期日照充足、雨水少有利于灌浆成熟,水稻收获期偏晚。春小麦减产的因素为亩穗数较上年减 1.3 万,穗粒数减 2.3 粒,千粒重减 1.9 克。

【土壤污染状况监测调查】 2019 年,永宁县布设耕地重金属监测调查点 100 个,监测耕地土壤铬、镉、铅、砷、汞五大重金属含量状况。据监测调查,监测点土壤铬、镉、铅、砷、汞五类重金属含量均在可控制范围内,没有污染状况发生。

【耕地质量监测】 2019 年,永宁县建立耕地质量监测点 105 个,其中国家级 1 个、自治区级 4 个、县级 100 个。按时完成监测点土

样采集与分析化验。全县土壤类型为灌淤土、潮土、灰钙土、风沙土4个土类、11个亚类,有21个土属、60个土种。

【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2019年,永宁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清淤支斗沟154条301.2公里;清淤农毛沟3497条1742.9公里;清淤支斗渠202条309.6公里;清淤农毛渠4028条1887.6公里;整修农田路5989条3056.2公里;治理水土流失6.5平方公里。使用大型机械1075台次、农用车辆5765辆次,投入劳动力26.5万工日。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3个,总面积1917.56公顷,总投资4019.5万元。

农 村

【农村土地确权】 2019年,永宁县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登记确权颁证回头看工作,全县向农户发放证书30261本,占总户数的98.8%。全县签订土地承包合同和地籍图签字确认的村53个,确权农户30768户,面积21595.2公顷。

【土地流转】 2019年,永宁县通过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累计发放贷款489笔,贷款金额2165.6万元,其中,闽宁镇抵押贷款179笔,货款金额789.1万元。全县流转土地面积14747.1公顷,其中2019年新增流转面积135.16公顷。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19年,永宁县农业农村局起草《永宁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指导意见》《永宁县农村集体资产股权量化配置管理指导意见》,按照县、乡、村制定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68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指导意见(办法)62个,股权量化配置管理办法22个。召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培训会议164次,培训5062人次;发放宣传材料38307份;印制股权证书3万本。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 2019年,永宁县农业农村局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核查和“空壳社”专项清理工作,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以农业产业化经营为纽带,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县在工商部门注册经营的家庭农场211家、农民合作社765家,农民合作社带动非成员农户数25773户。

【农村垃圾治理】 2019年,永宁县结合村庄清洁行动和秋季农田水利建设,对村庄内的生活垃圾、沟渠漂浮物、农业生产废弃物、巷道杂物等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全县累计出动36000人,出动清洁车辆、机械820辆,清理垃圾27000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2500吨;清淤渠道4766条,整修农田路3788条,整修农田林网744.25公顷。结合农村生活垃圾试点建设工作,在闽宁镇、望远镇等乡镇中心村、零

散庄点配置前端垃圾分类收集桶4217个。以乡镇为单位,形成乡镇、村、队三级管理模式,推行网格化管理,通过定期卫生检查、电视问政、微信工作群等方式,掌握各村环境卫生整治情况。

【农村污水治理】 2019年,永宁县开展村庄周边河流、湖泊、湿地及沟渠的综合治理,改善水生态环境,以房前屋后渠道、排水沟等为重点,对村域范围内及庄点周边的沟渠、河流、湖泊、湿地和池塘等进行保护性整治利用,开展村庄水体治理。在闽宁镇实施“三管入地”工程,统筹推进乡镇污水管网,满足农村污水治理和改厕需求,武河村、玉海村已完成铺设。

【村容村貌整治】 2019年,永宁县开展“五清一绿一改”的村庄清洁行动,解决村庄环境脏乱差的问题。推行村庄巷道“门前三包”管理制度,组织发动农民参与到环境综合整治中来。突出整治乱搭建、乱堆放、乱停放、乱倒垃圾、乱排污水、乱设摊点、乱设广告牌等突出问题。对市场、小区门口乱摆摊点、主街道、201省道店面占道经营进行规范,清理违规占道经营摊位5000余次,经常性清理墙面、电线杆上的乱贴、乱写、乱画,发现一处清理一处,共整治违法小广告10000余处。全面清理县、乡、村道路两侧裸露垃圾、柴草杂物和白色污染物,杜绝秸秆焚烧。

【村庄规划】 2019 年,永宁县推进县域乡村规划编制工作,强化空间规划引领。《永宁县乡村振兴规划》编制完成,形成村庄布局优化、产业发展、乡村生态宜居、乡村文化振兴四个专题规划。各乡镇乡村振兴规划都编制完成并通过评审,按照相关流程正在审批中。全面开展村庄调查和村庄分类工作。全县自然村 721 个,村庄分类自然村 604 个。其中,集聚提升类 403 个,特色保护类 7 个,拆迁撤并类 9 个,整治改善类 185 个。

【农村改厕工作】 2019 年,永宁县将全县农村“厕所改革”与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以望洪镇东河村和望远镇上河村为示范,推进厕所改造工作进程,望洪镇完成厕所改造 105 户。因地制宜在闽宁镇实施污水、自来水、天然气管道“三管入地”工程,建设玉海、武河等村整村覆盖室内水冲式卫生厕所。建设污水处理站点 15 个,完成厕所改造任务 1763 户。在胜利乡开展部分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试点。

【“大棚房”整治】 2019 年,永宁县农业农村局排查发现问题 1726 个,违法违规面积 7.48 公顷。对排查出的违规占用耕地建设的“大棚房”,根据土地性质、面积、用途等分类等级,并逐一建立台账,倒排工期,完成一个,销号一个。全部“大棚房”问题整治整改完毕,并进行复垦复耕。5 月,

对全县“大棚房”问题整治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工作,经核查未发现禁而不止、反弹在建以及漏报“大棚房”问题的情况。

【脱贫攻坚】 2019 年,永宁县新建木兰村养殖基地,占地约 17.64 公顷,一期建设任务基本完成,二期总建筑面积 4190 平方米,建设牛舍 8 栋。宁夏犇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肉牛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犇旺二期工程,总建筑面积 1440 平方米,建设牛棚 9 栋,沉淀池 500 立方米及配套设施完工。新建园艺村光伏养殖基地,占地约 26.4 公顷,规划建设 1 个肉牛养殖场、1 个肉羊养殖场,园区建成后吸引散养户入园养殖。以闽宁镇木兰村养殖园区、园艺村光伏养殖园区、犇旺二期养殖基地为试点,落实农户入园工作。引导促进全县畜禽散养户进入园区集中养殖管理。入场牛 76 户 886 头。其中,犇旺养殖基地 6 户 47 头,园艺村光伏养殖园区 59 户 657 头,木兰村养殖园区 11 户。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永宁县农业农村工作全系统签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承诺书 152 份,设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电话 9 台,设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箱 17 个。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学习、培训会 63 次,主题党日活动讲 14 次,专题讲习 12 次,知识测试 20 次,制作悬挂宣传标语 176 条、展板 8 块、巨型宣传广告牌 2 块,集中宣传 2 次;

设置发光二极管宣传屏 2 块,发放扫黑除恶宣传资料 8000 余份。通过群众举报、走访摸排等手段,摸排永宁县农业领域涉乱线索 43 条,整改解决 36 条,未发现涉黑涉恶线索。

农业技术推广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工作以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突出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效益优先,优化种植结构,推行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全面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农业标准生产示范园区建设】 2019 年,永宁县提升改造标准化生产园区 48 个,坚持产管并重、提升标准,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应用率达到 100%。建立健全生产管理档案,建立标准化生产管理台账,印制发放准化生产管理台账、田间生产记录、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记录台账 3 类 150 多套。制定永宁县农业标准规范 22 项,初步形成涵盖产地环境、生产过程、产品质量、加工包装、农药使用安全间隔期等操作的标准体系。

【农药化肥减量行动】 2019 年,永宁县建设农业“三减”示范区 15 个,面积 943.8 公顷。通过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技术、水肥一体化技术、化肥农药新品种新技术、统防统治、绿色防控、农机农艺融

合等技术的推广应用，科学施肥用药，实现化肥农药减量施用。全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 30360 公顷，农作物秸秆养分还田率达到 45%，机械施肥面积 34584 公顷，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 3564 公顷，有机肥替代 3762 公顷。全县病虫害统防统治面积 31020 公顷，全县绿色防控示范 1980 公顷。示范区化肥施用量减 10%，农药使用量减少 30%。

【玉米绿色高质高效增产模式示范项目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在望洪镇史庄村建设示范区一个，面积 42.9 公顷，采用单种玉米地养鸡种养结合技术模式，即适宜品种+适度增密+有机肥替代化肥减量+农药减量绿色防控+玉米地养鸡+全程机械化，玉米平均亩产达到 1000 公斤以上，比常规种植增产 5%；亩均减少化肥、农药用量 20%以上，节本 60 元以上，玉米地散养鸡亩均产值 1600 元，亩效益 200 元以上，玉米地套养鸡亩均较常规种植方式节本增效 260 元以上。

【冬牧 70 黑麦示范项目推广】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推广“冬牧 70+水稻、冬牧 70+青贮玉米”两熟制复种模式，落实冬牧 70 黑麦示范面积 363.52 公顷。全县玉米收获后种植的冬牧 70 生长情况良好，分蘖多，生长量大，亩均产干草 520 公斤；水稻收获后种植的田块由于播期迟，越冬后返青慢，分蘖少，亩均产干草 310 公

斤。全县冬牧 70 黑麦销售价格 1200 元/吨（干草）。平均亩产值 456 元。

【春小麦复种蔬菜示范项目推广】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在望洪镇望洪村建设春小麦复种蔬菜示范区，面积 19.8 公顷。前茬春小麦示范全程机械化+增施有机肥+统防统治“一喷三防”技术模式；复种蔬菜示范育苗移栽+配方施肥+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模式，示范区综合应用各项配套技术措施，小麦亩产 500 公斤以上，亩产值 1300 元以上，亩效益 600 元，后茬复种蔬菜平均亩产值 3000 元以上，亩效益 1200 元，春麦复种蔬菜模式示范平均亩效益 1000 元以上。

【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实施】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落实耕地质量提升商品有机肥示范应用 1980 公顷，建设耕地质量提升和化肥减量综合技术示范区 215.42 公顷，开展玉米秸秆粉碎还田面积 1980 公顷，开展耕地质量提升与化肥减量技术田间试验 7 项，完成土样采集化验 65 个。通过秸秆粉碎还田，改善土壤理化性状，培肥地力，通过增施有机肥，科学合理减少化肥用量，达到节本增收的效果。化肥用量减少 10%，肥料利用效率达到 39%，作物产量增加 10%，作物品质明显提升。

【粮食作物水肥一体化示范项目实施】

广中心建立玉米水肥一体化技术示范区 68 公顷，以测土配方施肥为基础，通过调配肥料比列、追施次数、施肥时期、用量等技术优化，达到提质增效。示范区较常规玉米种植比较，施肥量减少 26%，节水 70%，亩减少用工成本 34 元，节本增效。

【富硒农产品开发试点项目实施】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在望洪镇西玉村建设富硒水稻示范基地一个，面积 33 公顷，设立土壤硒元素监测点 3 个，稻谷硒元素监测点 3 个。培育“望锐”牌富硒大米品牌 1 个。

【小麦农药减量控害示范项目实施】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在望洪镇建设小麦病虫草害农药减量控害技术示范区一个，面积 33 公顷，综合配套 6 项绿色无公害化的病虫草害防控技术措施，取得良好的示范效果。示范区病虫草害防控效果达 90%以上，较农民自防提高 10 个百分点；示范区减少化学农药使用量 30%以上，农药利用率达到 60%；农作物病虫害损失率控制在 5%以下，平均每亩挽回粮食损失 40 公斤，减少用药 1 次，亩节省用药成本 25 元，亩节约用工成本 10 元，每亩增收节支 120 元左右，节本增效。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项目实施】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实施农企合作建示范基地助推农药使用量零增长建设。建设农

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 1980 公顷，其中小麦 660 公顷、水稻 660 公顷、玉米 660 公顷。设立病虫害监测点 2 个，完成 12 项测报对象监测调查工作，发布监测信息。示范区绿色防控技术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防治效果达到 80% 以上，农药减量 30% 以上，示范带动全县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及绿色防控技术应用面积达到 3300 公顷。

【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建立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 5 个，其中设施蔬菜 1 个、露地蔬菜 2 个、粮食作物 2 个。4 月份完成了监测点春季盐分样的采集，10 月中旬完成秋季养分样的采集，调查填报监测田块信息表 5 套。监测土样集中送往区农技总站分析测试。

【农业遥感与土壤墒情监测】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完成农业遥感监测与作物长势评价 19 期，发送作物长势与水分监测数据 45 组，上传照片 225 张。发布土壤墒情监测信息简报 19 期，指导农业生产。

【蔬菜信息监测】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落实蔬菜生产信息监测、上报工作。完成全县农情大调查 1 次；上报主要蔬菜栽培面积月度报表 10 期、季度报表 3 期；主要蔬菜价格信息监测日报表 312 期，旬报表 31 期，月度报

表 6 期，季度分析报告 3 期；主要蔬菜播种面积、上市量统计报表 10 期；其他统计报表 52 期。完成蔬菜相关信息简报 13 期。

【农业科技研发推广】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建设粮食新品种展示区 1 个、蔬菜新品种展示区 2 个，遴选推介粮食主导品种 9 个、主推技术 12 项；蔬菜主导品种 21 个，主推技术 18 项。抓好化肥农药减量、有机替代、绿色防控、小麦平衡施肥等技术研发 6 项。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90% 以上，主推技术应用率 90% 以上。

【对口帮扶】 2019 年，永宁县农技推广中心围绕闽宁镇特色产业发展实际，以闽宁镇原隆村建档立卡户为主，结合贫困村特色产业发展需求以及建档立卡户意愿，开展特色种植实用技术培训。9 月 26—30 日在原隆村开展 5 天的集中培训，培训农民 250 人次。其中，集中理论培训 3 天，田间地头实操培训 2 天。为闽宁镇 46.2 公顷的设施温棚及露地蔬菜配发 55 吨有机肥，帮助培肥地力，提高耕地质量。

农业综合开发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投资 22517.6 万元，建设完成土地治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产业化发展项目和部门项目、外资项目四大类 17 个项目。其

中，投资 3732 万元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 个，投资 13724 万元完成产业化发展项目 10 个，投资 2708.6 万元完成部门项目 3 个，投资 2353 万元完成以色列政府贷款国内配套滴灌水源工程 1 个。

【望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续建 2018 年望洪镇高渠村、新华村、史庄村、农声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966 万元，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 409.2 公顷，完成铺设输水主管道 52.15 千米、支管道 173.99 千米，新建井房 25 座，新打机井 25 眼，配置机电设备和喷滴灌首部设备 25 套，配套输变电线路 17.81 千米，实施喷灌工程 111.87 公顷，实施滴灌工程 272.79 公顷；机深翻 330 公顷，增施有机肥 231 公顷。

【李俊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续建 2018 年李俊镇友爱村、许桥村、丰登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投资 1120 万元，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 389.4 公顷，完成新建砖混结构井房 20 座，完成新打机井 20 眼，配套机电设备和喷滴灌首部设备，配套输变电线路 10.82 千米，建设露地蔬菜喷灌工程 293.7 公顷，建设露地蔬菜滴灌工程 92.4 公顷；增施有机肥 66 公顷。续建 2018 年李俊镇西邵村、许桥村、丰登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投资 1646 万元，完成新

建井房 34 座,新打机井 34 眼,配置机电设备和喷灌首部设备 34 套,配套输变电线路 17.23 千米,实施喷灌工程 487.47 公顷;平田整地 13.39 公顷;硬化道路 0.58 千米。

【闽宁镇项目】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完成闽宁镇园艺村、木兰村 592.28 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投资 1578.1 万元,建设蓄水池 2 座,铺设葡萄滴灌面积 594 公顷。

【产业化发展项目】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续建完成 2018 年度产业化发展项目 10 个。其中,产业化发展财政补助项目 5 个,即 1500 吨蔬菜储藏保鲜库新建项目、34 栋蔬菜拱棚新建项目、7000 平方米温室蔬菜育苗新建项目、34 栋蔬菜制种基地设施温棚新建项目、2600 平方米“三屋脊”连栋温室新建项目;产业化发展贷款贴息项目 5 个,即双蛋白调制乳深加式新建项目、种鸡生态养殖基地改建项目、胡麻油加工技术改造项目、枸杞蜂王浆胶囊精加工扩建项目、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完成项目总投资 13724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 490 元,财政贴息资金 277 万元,自筹资金 522 万元,银行贷款 12435 万元。

【续建部门项目】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续建完成部门项目 3 个。其中,水利部门

中型灌区项目 1 个,即金沙渠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 1477 万元,改造金沙渠 22.35 千米渠道,改造任务全部建设完成;林业部门名优鲜食葡萄优新品种新型栽培模式示范基地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 467.6 万元,20 栋单面温棚和 8 栋双面温棚的改造任务全部建设完成;供销社 396 公顷玉米土地托管新建项目,项目总投资 764.2 万元,粮食周转库、晒场等服务性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机具采购全部完成。

【外资项目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续建完成以色列政府贷款国内配套滴灌水源工程 1 个,项目总投资 2353 万元,其中财政投资 1155 元。项目区的蓄水池、扬水泵站、加压泵房、输水管道、输电线路等工程完工并投入运营。

黄羊滩农场

【概况】 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所位于贺兰山东麓。区域面积 411160.2 公顷,辖区居民 7308 人,职工 344 人,管理人员 51 人。6 个基层党支部,党员 314 人,其中离退休党员 228 人。下设农一、二、三分公司和用水服务公司,机关下设 6 个部门。全年落实种植总面积 3890 公顷,种植作物主要有酿酒葡萄、大田玉米等。其中,葡萄面积为 878.4 公顷,玉米种植面积为 2833.24 公顷。全年职工人均年收入 3.6857 万元。

【党风廉政建设】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所对违规发放的电话费、学历补贴、伙食补贴、违规加油展开调查,收回违规资金 58776.12 元。对自治区第二巡视组反馈意见“14 名队长出纳违规理财和大额消费”问题,收回违规利息所得 1507.79 元。对基层 4 位违规者提出严重警告和警告处分,收回违规资金 4409.7 元。通报批评 5 人次。接待受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 11 件 79 人次,含转办信访件 4 件 5 人次。紧盯“四风”隐形变异,没有发生公款吃喝问题。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督查整治,对 6 个方面 15 项问题精准排查,开展整改销号工作。

【农村经营】 2019 年,宁夏农垦集团下达黄羊滩农场所营业收入 4800 万元,利润指标亏损 400 万元,职均收入 3.7 万元。清欠 1560 万元。实际完成营业收入 4800 万元,利润指标亏损 487 万元,职均收入达到 3.7 万元。清欠 1200 万元,完成计划的 76.9%。

【负债状况】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所负债总额 3029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15%。公司因发展葡萄欠债 2.6 亿,其中日元借款 724 万元、亚行借款 10862 万元、世行借款 822 万元、集团公司借款 9815 万元。中长期借款 2019 年需还本金及利息 660 万元,2019 年支付集团本金 110 万元、利息 119 万元,还集团公司抗震房借款 900 万元,上缴 2019 年

资源占用费 95 万元。支付长期借款本金及利息 388 万元，其中日元借款 39 万元、世行借款 72 万元、亚行借款 276 万元。

【产业发展】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公司现有葡萄面积 878.4 公顷。其中，公投公管面积 226 公顷，公投私管 578.92 公顷，私投私管 73.45 公顷。种植品种主要有赤霞珠、蛇龙珠、贵人香和部分小品种。挂果面积 598.15 公顷，白色品种采摘面积 63.86 公顷，总产 775 吨，平均亩产 801 公斤，销售额 186 万元。红色品种采摘面积 534.26 公顷，总产 4986 吨，平均亩产 615.9 公斤，销售额 1346 万元。

【玉米种植】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完成面积 2833.24 公顷，比 2018 年增加 51.66 公顷。平均亩产 810 公斤，总产 34771583 公斤，单产比 2018 年 749 公斤亩增产 61 公斤，增幅 8.14%。青饲两用玉米 660 公顷，平均亩产 3.8 吨，较 2018 年亩增产 0.5 吨，增幅 15.2%。

【规模化经营发展】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反租倒包职工土地 90 公顷，推广种植当家品种先玉 125。改变传统灌水理念，精量控制滴水量。2019 年，反租倒包地盈利 50 余万元。

【职工养老金缴存】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制订《黄

羊滩农场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实施方案》。全年为职工社保缴纳补贴总额 87 万元。职工缴纳为 7631.36 元，公司为每名职工补贴 2560 元。全年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公司 117 万元。

【国土资源管理】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完成“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拆除 5 处违规建筑。全面履行动态巡察管理制度、定期报告制度。对土地承包“三高”问题，捋清长期承包开发地。集团公司统一安排第三方测量，依法依规妥善处理，黄羊滩农场有限公司土地管理得到规范化。

【项目争取】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黄羊滩农场利用库区移民项目资金，实施黄羊滩农场葡萄基地道路及晒场硬化工程，硬化混凝土道路 2 条，总长 4.26 千米；硬化晒场 2 处，总面积 7823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398 万元。利用“一事一议”项目实施农七队晒场、晾棚工程，晒场硬化 8000 平方米，晾棚 500 平方米，总投资 120.94 万元。宁夏农垦黄羊滩农场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于 10 月 23 日招标，项目区位于农五队、农三队，完成 8 万立方米蓄水池土方外运工作，田间管网也在有序施工阶段。

玉泉营农场

【概况】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实现营业收入 2612.2

万元；企业亏损 324.6 万元，较上级下达的亏损 340 万元，减亏 15.4 万元；上缴款项 117 万元；完成应收账款清收 520 万元；实现职工均收入 36500 元。

【葡萄示范园区建设】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收回南大滩到期土地 92.4 公顷，按照稳定发展葡萄种植的目标，高起点、高标准、高档次利用项目资金实施节水灌溉、铺设砂石道路、配套架杆架丝等，建成酿酒葡萄标准化建设示范园。葡萄园区按照酿酒葡萄技术规程实施标准化管理，成活率达 90% 以上。

【葡萄苗木繁育】 带根苗销售 71 万株，营养袋苗培育销售 119 万株，培育组培苗木 13.7 万株。2019 年培育带根苗 50.07 万株，为 2020 年葡萄培育营养袋苗储备种条 2.9 万公斤。

【沙棘苗木培育】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从中国林科院荒漠所引进无刺大果沙棘 4 个品种 10.4 万株，在垦区农场种植。引进 2.1 万株种苗建设采穗圃 2.64 公顷，扦插育苗出圃 40 万株，满足后期 264 公顷的种植。

【钙果苗木培育】 2019 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联合宁夏农科院荒漠所引进钙果品种 14 个，种植 1.98 公顷，完成钙果资源圃建设。引进 14 个品种建成采穗圃 6.6 公顷，扦插钙果育苗出圃苗木

30万株。

【葡萄产业发展】 2019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强化种植户生产技术培训,稳定葡萄产量和提升葡萄品质。深施有机肥62.04公顷177.8吨,实施病虫害统防统治377.47公顷。生产鲜食葡萄7807.8吨,种植户自行销售。生产酿酒葡萄8938.6吨,公司制定销售方案,联系商家由种植户多渠道自行销售。公司管理葡萄园生产酿酒葡萄1903吨,其中,销售西夏王酒业公司1761吨、对外销售142吨。

【土地管理】 2019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实施2019年“土地管理规范年”活动,加强土地管控力,整治“农地非农化”问题。依法清理收回承包到期土地,整治欠缴土地承包费。实行清欠包保责任制,管理人员与欠缴人员挂钩,对多次清欠无效,拒不缴纳承包费的承包家庭依法解除承包合同。对欠缴公司土地承包费较多、信誉度较差家庭开展司法诉讼。开展土地的巡查,每天对农场范围及市、县接壤地段进行巡查,配合永宁县国土局、李俊镇,对违建和违占行为予以制止。制定《玉泉营农场有限公司推进“大棚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边研判边拆除,确定违法图斑25个,拆除整治62户,拆除建筑物5392.4平方米,动用机车829台班,清理垃圾4826.8吨。清理收回对外承包到期土地92.4公顷。

【重点项目建设】 2019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实施项目9个,其中续建项目1个、在建项目6个、自筹项目2个,总投资1220万元。实施道路硬化、晒场围栏、物资库和农机棚建设,改善葡萄基地节水灌溉、田间道路、温棚改建等。参与自治区重大专项欧李项目等。

【民生保障】 2019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根据集团公司《关于解决所属企业农业职工社保缴费有关问题的补充意见的通知》,按照“坚持增费不增负,减费不减补”的原则,经民主决策后执行补充意见通知文件精神。全年补贴人数146人,补贴金额为24.06万元。

【农田水利建设】 2019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投入资金998.6万元完成高标准酿酒葡萄园区建设,铺设田间道路及节水设施建设。清挖沟渠30千米,整修道路13.82千米,林网建设13.2公顷,平整林带3.3公顷,涂红刷白198公顷,机深翻726公顷,配方施肥297公顷。玉米秸秆机械深翻198公顷,深松204.6公顷,通过机械化打捆0.35万吨。葡萄修剪埋压1240.8公顷,处理葡萄藤条396公顷。

【巡视反馈意见整改】 2019年,永宁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制定《宁夏农垦玉泉营农场有限公司落实农垦集团关于自治区党委第

二巡视组巡视农垦集团党委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方案》,将巡视反馈意见中的问题逐一归纳梳理,梳理3大项14个小项问题,问题整改明确责任领导,具体到人、具体到事,按照时间节点逐一整改。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治理工作,对查处涉及问题即时整改,退缴资金15270元。对1名管理人员因违反财经纪律、工作纪律问题进行党内警告组织处分,对1名因触犯法律的管理人员按照组织程序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水 务

【概况】 2019年,永宁县水务工作以争取项目资金,聚焦生态立县、脱贫攻坚、振兴乡村、民生、水利基础建设,以河长制工作为重点,抓水利工程建设,优化水资源合理配置,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农业生产综合生产能力。

【河(湖)长制落实】 2019年,永宁县落实县级河长29名、乡级河长40名、村级河长114名、巡查员150名、保洁员218名。因机构改革及调整岗位的河(湖)长、巡查员进行更新替换,同步开通河长通、巡河通APP,安排专职人员对平台进行维护统计,每周实时统计村级河长、巡河员巡河情况并反馈,每月15日与各乡级河长对接落实巡河任务,每月20日与县级河长对接落实巡河任务,建立微信工作群,保障沟通并信息

共享。永宁县整体巡河率达 80% 以上,部分乡镇可达 100%。设立河(湖)长公示牌 168 个,其中县级 64 个、乡级 42 个、村级 62 个,县河长办实时更新河(湖)长制名录,更新替换县级河(湖)长公示牌 64 处。

【沟道湖泊治理】 2019 年,永宁县投资 1.4 亿余元建设的中干沟和永二干沟人工湿地工程全部投入使用,采用“表流+潜流”处理工艺改善水质,将污水处理厂排放达到一级 A 的尾水通过压力管道输送到人工湿地进行深度处理,提高水体自我修复能力。投资 1150 万元,开挖扩整、连通沟道,将中干沟、永清沟接入滨河水体,利用湿地生态净化的作用,提高入黄沟道水质。工程整治水域 3.1 千米,扩整湿地 40 公顷,配套建筑物 20 座,水系连通,运行正常。配合完成典农河(永宁段)南段水系连通扩整工程。投资 175 万元,在典农河永宁望远段新连通水系 830 米,扩整水系 6.6 公顷,新建环湖路 960 米,新建溢流堰 1 座,使水系更加完善。配合实施中干沟、永二干沟底泥清淤整治工程,将沟道内黑臭淤泥清理并外运,以改善沟道水质,达到Ⅳ类水质以上,清淤 14.6 千米,做到标本兼治,使水环境得到明显改善。配合县环保局封堵红星桥、经纬创业园等非法排污口 4 个,保证水量水质稳定达标。做实典农河永宁段、鹤泉湖、叶家湖、银子湖生态补水,对域内水系生态补水

600 多万立方米。

【保护母亲河行动】 2019 年,印发《永宁县“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对河湖“四乱”问题进行详细再摸排、再梳理,同各乡镇紧密配合,发现 19 处乱建问题,对乱建问题的地理位置、建筑物类别、占地面积、责任人等信息开展详细的调查登记,通过梳理汇总,形成永宁县“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问题清单。通过协调推进,李俊镇、望洪镇、黄河河滩地土坯房等 9 处乱建问题全部完成清理整治。出动人员 800 余人次,机械 40 余台班,拆除房屋、养殖厂、圈舍、跑马场、彩钢房、葡萄架、铁丝围栏、温棚等私搭乱建约 6 万平方米。

【水旱灾害防治】 2019 年,永宁县投资 1030 万元,完成闽宁镇防洪堤水毁工程及永宁县黄河东升段治理抢险工程、永宁县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道路砾石路面铺设工程、闽宁拦洪库闸门维修工程、山洪灾害预警广播安装调试等工作。编制完成《2019 年防汛抗旱应急抢险预案》《永宁县小型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会同各乡镇核实 2019 年水库移民直补资金发放人员信息。发放《宁夏中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工作导则》;对永宁县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进行全面检查,按照实际需要申请补充相应物资。全面检查闽宁镇腰石井沟拦洪库、闽宁镇

横沟拦洪库、望洪镇新桥滞洪库、闽宁镇二旗沟拦洪库和闽宁镇北五沟等拦洪库,修复检查问题。

【水资源管理】 2019 年,永宁县制定《永宁县 2019 年工业企业取水许可方案》,对全县 19 家高耗水企业进行整体压减水量。自治区水利厅分配永宁县 2019 年用水总量水权指标为 4.64 亿立方米。其中,沿河小型农业取水口引水指标 10 万立方米,引黄灌区渠道用水指标 4.16 亿立方米,生态移民项目区用水指标 0.05 亿立方米,取用地下水指标 0.43 亿立方米。乡镇引黄灌溉实际用水约 8700 万立方米,连续三年实现计划用水量总量控制。

【自备井管理】 2019 年,永宁县制定《关于永宁县全县自备井清理规范工作方案》,全部封闭水源地自备井,行政处罚 3 家。根据水利厅安排部署,开展全县取水工程(设施)核查登记工作,2019 年完成全县县域内所有闸、坝、渠道、人工河道、虹吸管、泵站、水井、水电站等取水工程的核查登记。

【城市节水型社会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全县建成节水型学校 17 家,覆盖率 31%;节水型社区 7 家,覆盖率 70%;节水型公共机构 44 家,覆盖率 81.5%。建成紫金花造纸和宁夏天净集团银川冶金分公司节水型企业 2 家。推进节水技术改造,开展大中型灌区续建

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建设，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18。开展县级水功能区水质监测全覆盖工作，出台重要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方案。累计投资 2.46 亿元，对银川南部、征沙、永宁 3 个水源地工业、餐饮企业及规模养殖企业全部拆除或关闭。实施水源井替换工程，封闭永宁水源地水源井 7 眼，将其替换到银川南部水源地，保证县城及永宁工业园区居民饮水安全。

【农村用水改善】 2019 年，永宁县完成胜利乡许旺 10 队自来水安装工程。结合人大议案办理，投资 40 万元完成胜利乡许旺 10 队 53 户村民自来水入户安装工程，解决群众饮水安全的问题。投资 1479 万元实施永宁县南部水厂至玉海村输配水管道改造工程。工程新建供水管道 9.6 千米。解决玉海村用水时断时续的问题。完成未通水自然村通水及玉泉营、黄羊滩农场人饮管道维修改造工程实施方案的编制。工程解决 5 镇 1 乡 1994 户、7000 人口未通自来水问题，以及 2 农场 4332 户、15736 人口的农村饮水供水管网的改造。工程估算投资 6677.25 万元，上报银川市水务局、自治区水利厅，正在争取资金

实施该项目。聘请第三方对农村饮用水的水源水、出厂水、末梢水，采取日、周、季监测的监测方式进行 39 项水质指标全项监测，全部符合饮用水标准，达标率 100%。

【农村水利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实施金沙渠翻建改造工程。投资 1477 万元，翻建金沙渠 22.5 千米，配套建筑物 80 余座，5 月通水运行。投资 70 万完成人大重点督办关于配套李俊镇金塔村、李俊庄村点复垦土地水利设施的建议办理，砌护农渠 24 条共 6.5 千米，配套建筑物 1011 座。投资 121 万元实施汉延渠红星灌溉试验站节水设施改造工程，新建加压泵站 1 座，铺设管道 1.3 万米，配套试验区测坑及附属设施 24 套。

【河湖水域岸线划界确权】 2019 年，永宁县对县域内河湖及水利工程进行管理保护范围划界确权工作，内业预划边界上图完成，对湖、水库、沟渠外业核实修正工作，完成西夏渠、西干渠、第一排水沟等部分沟、渠、湖的外业核实修正工作。

【水土保持治理】 2019 年，永宁

县水务局与发改、财政、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部门沟通协调，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3.78 平方公里，其中栽植乔木林 2.67 平方公里、灌木林 0.02 平方公里、经果林 11.09 平方公里，完成水保方案审批项目 3 个。

【党的建设】 2019 年，永宁县水务局组织全体党员集中学习 18 次，专题研讨 5 次，座谈交流 1 次，组织应知应会测试 1 次，集中观看专题纪录片 8 次，主要领导讲党课 2 次。开展纠“四风”治理。对单位在公务接待、干部培训学习、津贴发放、办公用房等情况开展自查自纠。修订《水务局党总支关于加强和规范党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永宁县水务局 2019 年组织工作要点》《永宁县水务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方案》，选派一名党员参加建设社区组织的“我和我的祖国、颂歌献给党”主题诗歌朗诵比赛。研究制定《永宁县水务局党组落实银川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和整改问题清单，巡察组反馈的 7 个方面 15 个问题，整改 12 个。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反馈的 5 个问题全部完成整改。

工业和工业园区

GONGYE HE GONGYE YUANQU

综 述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工业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并举,工业经济运行在预判区间。全县实施工业技术改造项目 13 个,共计投资 4.19 亿元。全县 50 家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 2018 年下降 12.3%,工业增加值可比下降 19.7%。增加值较 2018 年回升 14.2 个百分点,工业经济指标降幅虽有所收窄,后期增长乏力。

【产业格局变化】 2019 年,永宁县金属制品业、食品加工业、铝压延加工业、家具制造业、电力燃气生产等行业产值较 2018 年有所增长。医药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造纸和纸制品业、农副食品加工业、酒饮料制品业、非金属矿物制品、橡胶塑料制品业、化学试剂制品业 8 大行业产值较 2018 年下降。产值增长的 5 大行业共有规上企业 13 家,占规上企业总数的 26%,13 家企业中除伊品以

外的 12 家企业产值仅占规上工业产值的 9.6%,对规上工业产值增长影响较小。

【传统产业提升】 2019 年,永宁县计划完成投资 3.47 亿元,实际完成投资 1.4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2.3%。主要有伊品公司年产 20000 吨赖氨酸改造项目及玉米副产品深加工项目、和瑞包装中高档胶印礼盒智能制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宁夏青川管业公司年产 100 万米内肋加筋复合缠绕管技改项目等。其中,伊品公司赖氨酸改造项目及玉米副产品深加工项目、和瑞包装中高档胶印礼盒智能制造生产线技术改造等项

范企业,分别获得 30 万元奖励。万家香、北方巨源液压、晓鸣农牧、晶润生物、天然蜂 5 家企业申报为“专精特新”标杆企业,分别获 50 万元奖励。工业企业对标方面,永宁县 50 家规上企业开展行业对标企业 45 家,对标工作开展率达到 90%,完成银川市任务。西夏王被评为自治区制造业行业领先示范企业,完成指标任务;瀛海天琛被评为自治区绿色工厂;凤凰城被评为自治区服务型示范制造企业;宁夏正德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

【新兴产业提速】 2019 年,永宁县发展光伏产业,为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争取到 100 兆瓦国家光伏竞价项目指标。加快发展新能源、新材料、轻工业、先进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比亚迪新能源客车项目投产达效纳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库,全年贡献产值 5824.7 万元。国光新能源 1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开工建设,中光伏 6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并网发电,年产值达 6000 万元。严把工业项

目审查关。4月1日成立永宁县工业项目审查委员会。永宁县工业项目审查委员会2019年共举行两次会议，研究通过18个项目。项目涵盖工业技术改造、新型装饰建材、新材料、光伏新能源、食品加工、物流等方面，包括墨工科技公司高纯石墨烯及应用项目、国光新能源公司10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苏傲科技公司装配式免拆保温材料及软瓷生产项目等。

【食品制造业发展】食品制造业是永宁工业的支柱产业之一。2019年，累计完成产值36.73亿元，产值占全部规上工业总产值的53%。其中，伊品作为食品加工业增速的主拉力，拉动食品业经济增长1.7个百分点。

【医药行业下降】医药行业是永宁工业的支柱产业之一。2019年，累计完成产值7.32亿元，下降51.23%，产值占全部规上工业总产值的10.6%。医药制造业4家企业：启元药业产值比2018年减少27.7%；多维药业产值比2018年增长6.3%；泰瑞和金维停产，两家企业累计产值4.54亿元。

【造纸及纸制品业发展】2019年，永宁县造纸及纸制品业3家企业累计完成产值4.57亿元，增速下降26.33%。紫荆花纸业破产重组，和瑞包装累计产值也有所下降，比2018年减少8.99%，近30%的业务分流到内蒙古工厂进

行生产。

【电力、热力生产平稳】2019年，永宁县电力热力供应业比2018年增长6.38%。其中，电力生产企业涉及盛景太阳能，该企业一直发展较为平稳。金坤燃气和中油精诚每月均保持正增长。

永宁工业园区

【概况】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4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比2018年下降29.46%；工业增加值比2018年下降35%。

【招商引资】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选派干部成立招商小分队常驻深圳、苏州开展驻点招商。围绕装备制造、建筑装饰材料、葡萄酒产业、现代物流等产业开展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主攻龙头企业、引进配套企业，延伸和完善产业链，培育产业集群，提升产业竞争力。园区对接中钢集团、苏宁电器、京东集团、福建科晖集团、福建久信科技、中科院等企业和院所，福思特智能装配式建筑、苏傲科技保温模板等15个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计划总投资27.47亿元；德之品保鲜箱项目、九州盛世食用菌加工等5个项目签订入园协议。

【培育园区新产业】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按照自治区对永宁工业园区新的主导产业定位，推进园区生物发酵、化工等限制类发

展产业的清退，支持鼓励装备制造、装饰材料相关企业的发展壮大。制定《宁夏永宁工业园区入园企业管理办法(试行)》《永宁工业园区促进主导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从源头上审核项目入园关，园区生物制药4家、化工6家限制发展产业企业中，8家全面停产，其中4家启动搬迁、2家部分停产。贯彻落实自治区“创新驱动30条”、银川市“创新24条”、《永宁县加快创新驱动战略实施方案》，引导企业聚焦产品、装备、工艺、技术、管理、营销等生产经营环节进行改造升级。

【安全生产监管】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园区管委会与辖区内企业签订安全生产承诺书各247份；对园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监管，聘请安全生产方面专家，每季度对企业开展地毯式排查，提出问题和整改意见。管委会共检查企业213家，下发整改通知书35份，对检查出的12家整改不到位企业，联合县应急管理局、消防大队等部门进行联合执法。

【启元药业治理】2019年，永宁县采取停产、限产、约谈等多种方式，督促企业制定异味扰民车间搬迁方案。企业数次上报的《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关于产生恶臭扰民车间搬迁整治方案》均不符合银川市、永宁县环保整改要求。县人民政府按照8月6日银川市政府环保专题会议精神及银川市

生态环境局《关于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产生恶臭扰民车间搬迁整治方案有关情况的函》文件要求,限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于8月14日17:30前将重新修改后的方案上报县政府。8月16日,永宁工业园区会同银川市生态环保局永宁分局按照《关于对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四环素车间实施限产的通知》文件要求,对宁夏启元药业四环素106生产车间的402、411、410罐体进行封罐、限产。8月27日,永宁工业园区会同银川市生态环保局永宁分局、公安局、永宁县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局对宁夏启元药业四环素106生产车间的404、406、414、415罐体进行封罐。6月3日对红霉素发酵车间实行断水、断电、断空气、断蒸汽、断物料工作,6月20日全面完成五断。红霉素发酵车间111车间拆除4个旋风管道和水过滤设备;红霉素发酵车间110车间拆除9个旋风管道,2个空气过滤管道,24个发酵罐水调节阀门。

【泰瑞制药整体搬迁】 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泰瑞厂区总的拆迁48个建筑单体,总建筑面积136864平方米。703车间厂房及设备全部拆除并转运结束;203车间罐体、喷塔、设备拆除转运,剩余房构主架未拆除;202车间污水站10台厌氧塔全部拆除完毕,臭氧催化装置全部拆除完毕,污水池破碎50%;泵体、管道辅助设施等待新项目建成后调拨,累

计清运污泥1762.56吨;708车间设备、厂房拆除,待平整地基工作;706车间罐拆除完,部分管线拆除98%,管道拆除98%;702车间洁净区、板框全部拆除完,罐体、泵体拆除70%;705车间储罐、泵类、管道拆除93%,拆除板框输送机设备75%。泰瑞制药员工总数1333人,分流安置到泰益欣、多维等公司人员613人,签订放假协议人员16人,累计离职504人,请假人员13人,留守187人,人员分流安置情况稳定。

【“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 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按照全县“散乱污”企业整治方案,对园区内不符合产业布局规划,污染物排放不达标及环保、工商等手续不全的“散乱污”企业实施专项整治,推进绿色高质量发展。全年共排查出需要整改提升“散乱污”企业10家,完成整改提升9家,宁夏凯瑞玻璃制造有限公司注销、搬迁。

【永宁工业园区调整】 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按照自治区、银川市总体部署,将原望远工业园区、闽宁产业城和闽宁扶贫产业园整合为永宁工业园区。完成园区党工委、管委会机构更名和法人证书换证登记,6月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启用新的印章。落实园区机构整合和领导班子配备。园区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配备到位,2名副主任和1名纪工委书记配备到位,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1

名。管委会6个内设机构及科级干部待县委组织部调配。整合后园区核准规划面积2501.03公顷,在地理位置上分为东西两个区块:东片区规划面积2218.03公顷,包括1048.3公顷的原望远工业园区和1170公顷的闽宁产业城;西片区规划面积283公顷,为原闽宁扶贫产业园。

【园区审批服务改革】 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参照自治区《开发区、银川市县级经济管理权限赋权指导目录》,与县行政审批局对接,在园区设置行政审批服务大厅,部分职权下放至园区,建立园区企业项目审批“一站式”代办服务制度,为企业提供点对点、面对面指导帮办、代办服务。永宁工业园区分别在园区管委会和园区内宁夏创业谷设置企业服务大厅,承接代办15项审批事项。

【园区规划修编】 2019年,永宁工业园区推进规划编制改革。整合后的永宁工业园区总规初稿完成,待政府审批。区域评估工作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地震安全性评价、环境应急预案、水土保持方案、水资源论证报告和节能评估、洪水影响评价等工作,完成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压覆矿产资源状况报告、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四项技术成果。

【党的建设】 2019年,永宁工业

园区党工委下辖 52 个基层党组织，其中党委 2 个、基层党支部 50 个，共有在册党员 678 名。对园区四季鲜、凤凰城、比亚迪、北方乳业、美益康 5 个非公经济党组织党员教育阵地实施规范化建设，对 8 个软弱涣散党组织进行整顿转化，制定整改实施方案，督导落实整改存在的问题。举办培训班 5 期，培训 160 人次；下到企业 120 多家次，解决党建工作问题 30 余条；下到非公企业党组织讲党课 10 场次，发送党建指导信息 600 多条。对照中央八项规定，围绕“公务接待、公款吃喝、公款送礼、公款旅游、办公用房”等 5 个方面开展回头看，对自查发现的苗头性问题进行预警和整改。2019 年，园区党工委班子召开中心组学习 12 次，机关支部组织集中学习 40 余次，举办各种形式的学习、宣讲活动 60 多场次，订购相关学习资料 3000 多份。在园区企业中开展“党员先锋岗”“先锋工匠”“最美一线职工”“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巾帼文明岗”“青年文明号”“三八红旗手”等创建活动。3 月，园区宁夏创业谷人资部被县委授予“巾帼文明岗”集体称号；5 月，园区凤凰城智能制造、北方乳业等 4 家企业被县委授予“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称号。

招商引资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招商引资促进工作坚持把双招双引作为经济工作的生命线和主战场，助

推县域经济快速可持续发展；参与制定全县招商引资中长期规划和优惠政策，组织实施全县招商引资年度目标计划，收集、筛选、储备和发布对外招商项目，组织全县性的重点对外招商引资活动。

【招商引资】 2019 年，永宁县开展招商引资“请进来”活动 46 批次，邀请京东集团、河南投资集团、中钢集团、恒大集团、北京大学肿瘤医院、西安珠江投资有限公司、陕西海升集团、易虎网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北京华夏龙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千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来三斤（厦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福建久信科技有限公司、宏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瞻望集团等企业赴永宁县考察，对接项目。开展“走出去”活动 15 批次，邀请县委、人大、政府、政协主要领导分别带队赴北京市、山东省、上海市、江苏省、福建省、广东省、陕西省、河南省、湖南省、青海省、黑龙江和重庆市等地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参加闽宁协作第二十三次联席会议、第 20 届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第二届中国西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第十二届烟台国际葡萄酒博览会、夏洽会，重点围绕新能源汽车、装备制造、商业地产、现代农业、葡萄酒配套、健康医养、文化旅游等产业，对接比亚迪集团、厦门建发集团、苏宁易购集团、陕西海升集团、特发集团、青海省医疗集团、中民筑友公司、易虎网科

技南京有限公司、银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华夏龙情文化传媒集团、哈尔滨马迭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闽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科晖集团等企业。

【招商引资成果】 2019 年，永宁县实施招商引资项目 56 个，外方总投资 110.26 亿元，实际到位资金 24.99 亿元。按照项目性质分类，新建项目 44 个，实际到位资金 19.41 亿元；续建项目 12 个，实际到位资金 5.57 亿元。按照产业类型分类，工业项目 17 个，实际到位资金 8.19 亿元；物流服务业项目 10 个，实际到位资金 4.58 亿元；农业项目 27 个，到位资金 7.43 亿元；金融项目 2 个，到位资金 4.79 亿元。

【优惠政策制定】 2019 年，永宁县制定《永宁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奖励办法》，建立招商引资引荐人机制，明确考核奖励标准，鼓励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人为永宁县牵线搭桥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对在招商引资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先进个人进行重奖。制定《永宁县 2019 年招商引资工作安排》，把招商引资作为“一号工程”来实施。

【招商引资宣传推介】 2019 年，永宁县举办“永宁县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座谈会”，邀请宁夏异地商会企业家、永宁县企业家和本地银行。在组队外出招商活动和县域企业招商洽谈会上，宣传推介

永宁县招商引资环境、区位特色优势,吸引外商来永宁投资置业。按照“一部宣传片、一个公众微信号、一本投资指南、一个项目资料库、5个宣传PPT”的思路,按照工业、农业、服务业等产业进行分类整理,梳理招商引资优惠政策。重新制作2019年招商引资宣传片、永宁县2019投资指南,永宁县总体推介及装备制造、文化旅游、现代农业、葡萄酒、健康医养产业等产业演示文稿。

【招商渠道拓展】 2019年,永宁县组织开展驻点招商活动,在全县范围内公开选聘招商人员2名,在深圳、苏州驻点招商引资工作。派驻人员围绕永宁县主导产业,收集分析相关省区经济发展、产业转移、经贸往来、企业投资等信息,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开展精准招商。从全面招商向重点产业精准招商转变,从传统招商向综合应用多种手段招商转变,探索委托招商、以商招商的方式。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配备招商专干5

名,分为4个重点区域分队、1个重点产业分队,制定《招商专干绩效考核实施办法(试行)》,实现积分制管理,拓展招商渠道。

【项目资金争取】 2019年,永宁县申报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市场体系、特色街区建设等项目48个,争取到位资金1781.8万元,其中商务发展促进资金278.8万元、内贸统计监测资金3万元、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补助资金1500万元。

商贸流通

SHANGMAO LIUTONG

国内贸易

【概况】 2019年,全县商务工作组织实施商贸流通、对外贸易、市场体系建设、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等商务工作。2019年,永宁县申报为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县。

【物流产业】 2019年,永宁县实施商贸物流业建设项目12个。重点项目京东“亚洲一号”永宁电商物流园挂牌土地10公顷,前期审批手续办理完成。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二期扩建项目土地摘牌5.43公顷,10月份开工建设。路丰建材物流园二期开始招商,引进家居行业龙头红星美凯龙及200余家知名品牌商入驻,打造高端、品牌、门类齐全的家居一站式购物广场,11月运营。实施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申报并实施四季鲜、友麟等冷链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永创、菜鲜生、弘泽等绿色货运配送示范项目建设。

【电子商务】 2019年5月,永宁对全县农产品发展现状进行摸底

调查,在全县5镇1乡对涉农批零企业、专业合作社、供港蔬菜企业开展摸底调查,建立重点农产品数据信息库。开展全民电商节活动,2次召开全民电商节推进会。闽宁镇重点打造电商一条街,与银川杞里香商贸有限公司、浙江格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推进闽宁特色农副产品品牌化。

【现代物流运行】 2019年,永宁县物流业实现交易额200亿元,与2018年持平。宁夏四季鲜果蔬综合批发市场、新华百货现代物流中心、金属物流园、宁夏烟草公司银川区域物流中心龙头带动作用明显。

【市场体系建设】 2019年,永宁县四季鲜批发市场43#交易库完工投入使用,49#多功能配送中心进行主体建设。佳蕾、永创、康润丰田头交易市场建成投入使用,闽宁玉海村市场、李俊供销社市场建设完工。加快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菜鲜生、四季鲜、悦生活等7个冷链项目投入使用,

全县建设冷库402个,冷库面积50930平方米,冷藏车108辆。推进外销窗口建设,小任果业、天天鲜、康润丰等企业在区内设立直营网点93个,区外设立外销窗口58个。永宁县绿色果蔬、有机大米、牛羊肉、葡萄酒等特色产品远销全国各地。

【市场监测】 2019年,永宁县开展市场运行监测工作。督促企业开展生活必需品、重要生产资料销售情况统计报告。6家生活必需品监测企业在节假日期间每天坚持日报制。向商务厅报送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分析8篇。全县26家样本单位报表报送率达到95%以上。对四季鲜、南桥商贸中心2个市场的12家经营户、新华百货大卖场、上海百联2家超市、2个猪肉平价商店建立《猪肉重点销售单位监测台账》,对猪肉进货渠道、日采购量、日销售量、销售价格进行全面监测。

粮 食

【概况】 2019年,永宁县粮食流

通管理工作负责审核、办理粮食收购许可证，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承担全县粮食行业统计和社会粮食流通统计工作，对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督实施储备粮管理的技术规范，监督检查储备粮的库存、质量和安全。执行全县粮食供应应急预案和粮食价格预警方案，建立县粮食供求和价格监测网络，掌握粮油市场动态，保证县粮食安全及社会稳定。

【粮食收购】 2019 年，永宁县粮食局提前对本县收购网点的布局、个数、仓容量、收购用机械设备、收购资金的落实和拟收购量等情况开展调查。收购期间组织开展粮食收购市场专项检查和收购现场安全生产检查。对粮食收购企业的收购资格、遵守“五要五不要”收购守则、执行粮食统计制度情况以及防火防汛、仓储作业和生产现场安全管理开展检查。全县收购当年收获新小麦 9025 吨、新水稻 20947 吨、新玉米 4327 吨。没有发生卖粮难现象和违反质价政策与损害农民利益等负面舆情。在政府公众网站公示粮食收购网点信息。制作下发粮食收购公示栏，企业在经营场所张挂，公示国家粮食质量标准、粮食收购守则、投诉电话和企业收购标准及价格，让农民买“明白粮”。协调解决王太村 52 吨冬麦销售问题。

【粮食市场监管】 2019 年，永宁县粮食局开展粮食收购资格核查和粮食收购市场专项检查、应急成品粮存储情况检查、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执行情况检查、节假日粮油市场专项检查等，维护全县粮食流通市场秩序，保证粮油食品安全。开展检查 16 次，检查企业 132 个（次），出动人员 41 人次。同重点粮食企业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和诚信经营承诺书。对企业使用剧毒化学药品熏蒸粮食实行备案管理；安排专人管理“12325”热线平台，负责分办转办的举报查处和结果反馈等工作，保障案件接受、查处工作全程记录留痕化办理。

【粮食行业宣传】 2019 年，永宁县粮食局制定《永宁县 2019 年粮食科技活动周实施方案》，组织辖区粮油企业参加银川市粮食科技活动周启动仪式，联合社区、粮油企业组织开展粮食科技周宣传，发放粮油食品安全、爱粮节粮、科学食粮宣传册、宣传手袋近 200 份。组织辖区粮食经营企业参加发改局举办的消防安全培训和企业诚信教育培训，推进粮食企业守法经营。

【粮食应急储备】 2019 年，永宁县粮食局落实县级应急成品粮 550 吨，较 2018 年新增 50 吨，应急成品油 160 吨，应急成品粮油储备费用 50 万元列入财政预算。定期开展应急成品粮储备的日常监管。保证在应急突发事件和特

殊情况下能调得动、用得上。

【粮食市场供应保障】 2019 年，永宁县粮食局建立粮油应急供应网点 12 家、应急配送中心 1 家、“放心粮油店”8 家，覆盖全县 5 镇 1 乡和 2 个国有农场。对应急供应网点开展年度资格复核。完成《永宁县粮食应急预案》的修订。加强粮食产销合作，与甘肃省皋兰县签订粮食安全合作协议。落实粮食订单 8.7 万吨，订单履约率 92%。开展粮食流通统计工作，准确统计上报粮食统计报表。建立粮油价格信息监测点 12 个，定期采集上报粮食价格信息 48 期、粮食收购进度 70 期。完成 2019 年新收获粮食质量及卫生安全监测 218 个样品的扦样送检任务。

【政策性粮食库存清查】 2019 年，永宁县成立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协调机制工作组，制定《永宁县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督导工作方案》，联合银川市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自查督导组，听汇报、核资料、对本县纳入清查范围的 4 个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自查工作进行督导，按要求完成自查任务。配合银川市大清查工作组完成普查工作。

【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粮食局完善《永宁县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对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实施主体项目建设的督导，建成的 2 个产后

服务中心，新增粮食日烘干能力800吨。新建“大农户”科学储粮仓10套，仓容量3000吨。完成项目验收。

供 销

【概况】 2019年，永宁县供销社系统实现商品总销售22230万元，比2018年增加2212万元，增幅为11%。其中，化肥销售8100万元，比2018年8084万元增加16万元；日用消费品销售4800万元，比2018年增加227万元；农副产品销售9215万元，比2018年增加2988万元；再生资源销售115万元，比2018年增加15万元；实现利润460万元。

【服务“三农”】 2019年，永宁县供销社利用供销社化肥经营的传统优势，与永宁誉方圆农资有限公司联合，共同开展化肥储存批发配送业务，扩大农资商品供应份额。增岗供销社化肥经营部与永宁县宏源达农机作业服务公司联合，开展测土配肥业务。利用供销社农资经营资源优势和农机作业公司的机械设备优势为种田农户提供测土配方施肥和送肥下乡服务。全年销售各种化肥4.1万吨。与永宁县小石配送中心联合与合作，扩展日用消费品配送网点，组织经营人员参加小石配送及各经销商的商品展销订货会和业务培训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全系统日用消费品销售额达4800万元。通过基层社入股农业

产业化龙头企业的方式，支持增岗供销社入股永宁县宏源达农机作业服务有限公司，实施永宁县396公顷玉米土地托管项目，争取国家及地方财政资金378万元。

【农民经纪人、职业农民培训】

2019年5月17日，永宁县供销社联合中国金正大集团宁夏分公司在望远兰花花大酒店召开“关爱土壤 科学施肥 促进农业健康发展”为主题的新型职业农民培训会。10月18日，与银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举办2019年农民经纪人果蔬种植、农化服务培训班和电子商务培训班。培训班学员500余名。

【烟花爆竹安全经营】 2019年10月17日，永宁县供销社联合区供销社鞭炮公司、县应急管理局举办“永宁县2020年烟花爆竹安全经营培训班”。联合区供销社日杂鞭炮有限公司和县应急局、公安、市场监管局监管全县烟花爆竹市场。全年完成烟花爆竹销售105万元。

【项目建设】 2019年，永宁县供销社申报自治区供销社新型基层组织体系建设项目，对李俊供销社原化肥库进行改造，新建370平方米综合库房一栋，改造办公室及营业房4间，改造综合库房380平方米，硬化院落地坪2100平方米，完成投资149万元，其中企业自筹89万元、争取自治区供销社新型基层组织体系建设项目

资金60万元；对通桥供销合作社营业房及库房进行改造升级，改造营业房27间，面积872平方米，完成投资132万元，其中企业自筹72万元、争取自治区供销社新型基层组织体系建设项目资金60万元。通桥供销合作社采用“基层社+两委班子+专业合作社+基地+农户”对基层社进行改造升级，建设2336平方米冷库，扩大经营规模，解决周边农民瓜果、蔬菜的保鲜及外运。

【电商平台建设】 2019年，永宁县供销社发挥供销社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及专业合作社经营网络优势，利用永宁县建设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机会，争取银川市支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抓紧和区供销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对接，建设永宁县供销社电子商务运营平台，围绕当地蔬菜产业发展优势，开展线上线下交易，实现供销电商新业态。

【维护企业稳定】 2019年，永宁县供销社筹集资66万元，为4名到达退休年龄的职工办理退休手续，为45名城镇职工交清2019年医保金和工伤保险，为26名职工遗属和24名内退职工按时发放生活补助费和内退工资，保持企业稳定。

烟草专卖

【营销网络建设】 2019年，永宁

县烟草局贯彻“总量控制、稍紧平衡”调控方针,实现增量市场稳销量、衰退市场调结构,市场状态基本良好。坚持因地制宜、因势利导,推进卷烟零售终端城乡一体化建设。推广微信订货和云 POS 系统,促进客户经营能力提升。辖区建成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现代零售终端 277 户,推广云 POS 系统安装 345 户,微信平台使用率达到 90.37%。

【专卖管理】 2019 年,永宁县烟草局加大市场监管和打非治假力度,深化与各执法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市场分析模型,采取错时检查、换片互查、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打击辖区内卷烟非法流通、网络贩私售假烟草等违法活动。全年查处涉烟违法案件 107 起,查获违法卷烟 736.4 条。

【行政许可管理】 2019 年,永宁县烟草局通过优化业务受理、现

场勘验、许可送达等一系列流程环节,实现让申请人“只跑一次”。全年受理行政许可事项申请 698 件,其中新办许可证 243 户,五日办结率达到 100%,三日办结率达到 95.8%。

【专卖内部监管】 2019 年,永宁县烟草局开展货源投放、宣传促销、“天价烟”治理等关键环节监管,全年处理监管信息 30 条、系统预警 2377 条。



综 述

【概况】 2019年,永宁县金融工作推进金融改革、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提升金融服务能力,以特色产业带动扶贫为主导,开展金融扶贫工作,集中行动,防范整治非法集资,全县金融工作平稳,辖区未发生系统性风险,存款、贷款均呈现稳中有增的趋势,信贷结构改善,全县人民币存款余额147.77亿元,同比增长11.01%,人民币贷款余额比年初增加132.68亿元,增长5.18%。

【金融服务小微企业】 2019年,永宁县金融办公室组织召开“永宁县2019年政银企推介会”,金融机构对金融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开展专题经验交流,政府、银行、企业推介达成贷款意向43亿元,完成贷款合作协议6.5亿元。2019年,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3.82亿元,比年初增长33%。

【金融扶贫】 2019年,永宁县金融办公室督促和指导辖区9家金

融机构开展扶贫小额信贷发放,全县发放扶贫小额信贷639户3973万元;为1136户建档立卡家庭购买优势特色产业保险14.21万元;为建档立卡家庭1410户5939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大病医疗补充保险,投保41.57万元,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保全覆盖,为农户生活和生产发展保驾护航。保险公司为55人理赔33.19万元。

【健康扶贫】 2019年,永宁县金融办公室落实自治区“一免一降四提高一兜底”综合医疗保障政策,救治建档立卡户住院1364人次,政府兜底资金490.11万元,个人自付占比10%。建档立卡户家庭医生签约、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城乡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实现100%。

【教育扶贫】 2019年,永宁县银行业为143名建档立卡贫困幼儿发放“一免一补”资助金和学前教育阶段助学金17.16万元;为675名义务教育阶段和普通高中贫困学生发放助学金97万元。

【村集体经济发展创新】 2019年,永宁县金融办公室整合资金1700万元用于回购中科嘉业屋顶光伏剩余51%股权,回购后该项目实现闽宁镇所辖6个村村集体经济全覆盖,其持股比例分别为原隆村49%、覆宁村11%、木兰村10%、武河村10%、园艺村10%、玉海村10%,回购运营期限至2040年。

【金融监管】 2019年,永宁县金融办公室注销的小贷公司1家,正在注销的1家,办理迁出手续3家,列入异常名录2家,还有2家正常经营,正在注销的典当行1家,正常运营的1家。开展小贷公司专项检查,重点对小额贷款公司涉非法集资、非法放高利贷、非法“套路贷”、暴力讨债等线索排查,与3家小贷公司签订《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无涉黑涉恶问题承诺书》。

【资本市场发展】 2019年,永宁县金融业上市(挂牌)企业3家,其中新三板上市2家、新四板1家。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 14050.6 万元，主要从事祖代、父母代种鸡养殖，父母代、商品代种雏(蛋)销售；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4493.5 万元，专业从事中高档蔬菜种植销售；宁夏玉泉生物肥料有限公司在新四板挂牌，非交易市场，无交易行为，只作为企业宣传展示平台。

【政府投资管理】 2019 年，永宁县金融办公室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关于做好政府投资基金清理整合工作的通知》，对永宁县现有的 7 支基金进行梳理。全县设立产业发展基金 7 支，基金规模为 12576.6 万元，涵盖中小企业发展、创业、扶贫、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村级互助担保、葡萄产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领域。其中，县财政配套支出 4020 万元，自治区配套资金 8200 万元，来自社会捐赠 300 万元，农户入股 56.6 万元。根据财政厅的要求，将就业创业贷款担保基金和妇女小额担保基金清理整合到财政厅的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债务管理】 2019 年，永宁县成立永宁县地方政府性债务领导小组，制定《永宁县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处置预案》。建立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体系，制止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制定永宁县债务化解方案，制定债务偿还计划，维护全县稳定大局。建立政府投资项目联审机制，不予审批无资金来源的政府类投资项目；严格

控制总量，杜绝增量。对小城镇中心村建设“增、减、挂”形成的存量土地和闲置资产加大处置力度，增加收入进行偿还。

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

【概况】 2019 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执行货币政策，维护金融稳定，持续改善金融服务，推进金融改革，强化内部管理，努力提升履职能力，促进辖区内金融业和永宁县地方经济的健康、平稳、持续发展。

【货币政策落实】 2019 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疏通货币传导机制，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牢固树立宏观审慎评估理念，落实好普惠金融领域定向降准政策。发挥信贷政策与产业政策的协同配合作用。推广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贷款业务。

【金融扶贫】 2019 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落实中央关于做好精准扶贫工作的指示精神，推进金融精准脱贫工作。发展普惠金融，加强金融精准扶贫政策宣传和政策引导，推动辖区金融机构创新扶贫信贷产品和模式，加大金融精准扶贫贷款投入，优化贷款结构，提升服务水平。2019 年，永宁县设立扶贫小额风险补偿金 762.72 万元，发放扶贫小额信贷 960 户，贷款余额 5869 万元。

【金融支持小微企业】 2019 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提升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联合县发改局、农牧局、财政局等单位及各家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负责人下到民营和小微企业开展调研，与企业进行座谈交流。组织召开永宁县深化民营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推进会，引导金融机构将更多资金投向民营和小微企业等经济社会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2019 年，永宁县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56 亿元，比年初下降 15.9%。

【金融安全】 2019 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督促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形势需要适时调整信贷政策，防范金融风险。全面排查辖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隐患，对 2 家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进行约谈和风险提示，加强预期管理。2019 年，受理重大事项报告 12 件。开展存款保险制度宣传和保费基数核定工作，配合银川中支开展存款保险评级工作。

【金融为民】 2019 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开展“国库制度建设年”活动，对自行制定的国库制度进行补充完善。开展小微企业普惠性减免退税和营业账簿减免印花税退税工作。2019 年，永宁县办理退税业务 7887 笔，金额 22685.4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退税业务 7671 笔，金额 69.4 万元。挖掘国库数据资源，分析县域国库资金流入、流出规模、流向、结构及变化趋势，撰写国库资金运

行分析专报件报送县委、政府。

【金融统计调查】 2019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组织召开永宁、贺兰两县2019年金融统计联席会,培训金融统计相关制度。与县金融办联合摸清小额贷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督促其报送月、季度报表,完成小贷公司金融数据统计工作。完成2018年度鼓励县域法人金融机构将新增存款一定比例用于当地贷款考核工作。对辖区2户工业企业景气开展调查,为提升经济金融调查监测水平提供强有力的数据和信息支撑。对辖区10家样本小微企业开展生产经营、融资情况的调查,对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政策提出建议。

【金融货币知识宣传】 2019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会同永宁县、贺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清明节期间对两地违规使用人民币图样行为开展专项清查整治工作。开展新版人民币防伪特征培训人员达400余人。开展辖区2019年贺岁币、70周年钞和改革开放币等发行兑换巡查工作,没有发生负面舆情事件。

【征信管理】 2019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实施人脸征信查询管理(前置)系统查询操作,完善用户管理和查询操作员管理,杜绝违规查询、违规使用行为。永宁县首家个人信用报告自助查询代理网点在移民区闽宁镇设立,解决

闽宁镇农户往返永宁县交通不便的难题。年末,永宁县支行个人征信查询14728笔,其中个人人脸识别前置端柜台查询1458笔、自助查询机构13270笔。企业征信查询943户。推进“信用乡、信用村、信用户”评定工程。年末,全县共有信用户16955户。闽宁镇木兰村被永宁联社评为信用村。

【反洗钱工作】 2019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对永宁县义务机构开展反洗钱分类评级工作,覆盖率达100%。将辖区义务机构反洗钱工作档案分门别类录入系统,实现对义务机构反洗钱工作档案的规范管理,提升反洗钱监管效率。组织支行反洗钱岗位人员学习《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反洗钱工作人员履职纪律要求》,举办反洗钱系列课程和当前反洗钱监管政策与执法检查规范远程培训。通过各义务机构营业网点柜台宣传、电子屏播放等方式,开展反洗钱宣传工作。

【金融消费维权】 2019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组织“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和“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主题宣传活动,走进银川能源学院、杨和街开展宣传,并举办6场“金融知识普及月 金融知识进万家”文艺演出活动。受理解决消费者投诉,定期报送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金融消费者投诉分类统计表。

【行业调研】 2019年,人民银行

永宁县支行对辖区货币政策执行效果、经济金融重点热点问题、利率政策执行情况、再贷款政策效果、政府债务、企业债务、房地产风险、中小法人金融机构的运行及风险状况等开展调查研究,形成政策建议和报告,报送银川市中心支行。全年报送工作信息80篇、调研文章9篇,向永宁县委、政府报送专报件15篇。

【规范内部管理】 2019年,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召开职工大会,发放应知应会知识手册,开展扫黑除恶问卷调查1次,知识测试1次。配合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开展“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活动。参加人民银行系列讲座暨条法司“金融与法律博闻论坛”及银川中支2019年综合执法检查前培训,开展“七五”普法,组织普法学习,组织职工参加执法资格考试,更新执法证管理台账。

工商银行永宁支行

【概述】 2019年末,工商银行永宁县支行各项存款余额达199736万元,较年初增加6115万元。各项贷款余额57794万元,较年初减少5509万元。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637万元,较2018年增长399万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05%。实现拨备前利润3792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88.2%,实现净利润1560万元,较2018年增

加 408%。

【客户拓展】 2019 年末,工商银行永宁县支行储户增加,12 月末,新开户 340 户,月均拓户 28 户,完成年度任务 141.67%,宁夏全行排名第四。

【银企合作】 2019 年末,工商银行永宁县支行与人保财险以及其他合作机构对汽车分期履约保险业务进行多次洽谈,三方合力,带动银行卡中间业务收入大幅增长。

【同业存放】 开展与永宁县信用联社和宁夏永宁汇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签署代理同业现金业务协议,开展现金清分整点工作,以服务赢存款。

【现金业务增长】 2019 年末,工商银行永宁县支行结算与现金业务稳中求进,产品渗透率得到提升,新增票据贴现业务客户 3 户,完成率 100%。

【普惠金融政策落实】 2019 年末,工商银行永宁县支行普惠金融落实国家政策导向和大行担当。普惠贷款人民银行口径较年初增加 956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600 万元的 159%,银监会口径普惠贷款较年初增加 891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700 万元的 127%,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年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626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06 万元,客户数较年初增加 7 户,为县域民营

小微企业发展提供经济支持。

【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发展】 2019 年末,工商银行永宁县支行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营销实现县域同业第一,累计营销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 5245 户,工行宁夏系统内排名第七。

建设银行永宁支行

【概况】 2019 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在区分行促进普惠金融业务,发展零售业务,拓客户,增份额,压不良,推进结算成网建设,稳健合规经营,实现平稳运营。

【存款业务】 2019 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坚持存款立行,做好财政、社保、政府机构等客户的维护,存款稳定增长。年末,全行一般性存款、对公存款、储蓄存款时点余额分别为 15.4 亿元、6.5 亿元、8.9 亿元,日均余额分别为 15.3 亿元、6.7 亿元、8.6 亿元。

【资产优化】 2019 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加大低风险、高收益产品的配置,加大对信用等级高、有优质担保的信贷客户投放,开展普惠金融贷款、居民消费信贷、个人住房贷款等。加快对不良资产的盘活,对存量正常信贷客户加强贷后管理。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0.11 亿元,不良率 1.34%。

【中间业务收入增长】 2019 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挖掘新客户,拓展新市场,重点发展信用卡、

电子银行、新型结算、新型财务顾问、代理财险等中间业务产品,全年实现中间业务净收入 1775 万元。

【新兴业务突破】 2019 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对公普惠金融业务发展良好,普惠金融授信客户新增、“惠懂你”APP 绑定企业新增完成分行下达计划。住房租赁业务取得新突破。年末,实现企业房源发布 47 套,住房租赁业务破零。金融科技平台推进工作取得实质进展,智慧社区、党群平台实现突破。“裕农通”服务点实现 100% 乡村全覆盖。

【内控管理】 2019 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全面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按季召开案件防控和预防腐败工作联防联控委员会,加强内控合规文化建设,加强员工安全教育,保证全行安全稳定运营,实现全年无重大案件、无重大责任事故的安全生产目标。

【吸储工作】 2019 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在个人客户方面,聚焦 ETC、学生、农村乡镇等重点客群,细分客户类别,落实客户分层制度,提升客户经理服务能力,做大客户规模,提升客户质量;对公客户方面,对新一代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中“云税贷”“善融贷”客户组织营销,保证商机营销工作落到实处。结合智慧柜员机的推广使用,逐步压缩柜台,优化岗位结构,提升自助、电子渠道分流力

度，将网点人员释放出来充实到营销服务岗位，加强网点综合营销能力。拓宽“裕农通+”的新服务渠道，服务城乡一体，使广大农户惠及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裕农通”服务点实现100%乡村覆盖。加快“龙易行”移动营销服务新型渠道的应用，扩大网点营销服务半径。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党总支书记带头宣讲专题党课，组织党总支班子成员集中学习10次。组织党员干部在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基础上，对标对表找差距，累计梳理问题21个，对问题逐条列出清单整改。

【党的建设】 2019年，建设银行永宁支行加强队伍建设，加强青年人才选拔培养，落实“双培养”要求锤炼党员队伍。全年提拔任用6人，其中网点负责人2人、网点副职4人。落实问责和责任追

究。对党建工作考核落后的2名党支部书记公开约谈，合规约谈2次，开展业务差错提醒谈话2人次。组织中层干部和员工参加4次警示教育大会和1次廉政法制教育基地活动。

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概况】 2019年，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实现存款余额55.29亿元，较年初增加4.95亿元，增长9.83%；各项贷款余额50.31亿元，较年初增加8.58亿元，增长20.56%；各项收入28128.07万元，比2018年增1872.33万元；各项支出30672.57万元，比2018年增3535.79万元。完成经营利润4162.44万元，实现净利润153.76万元。

【存款储蓄增长】 2019年，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抓实到期资金客户名单梳理和逐户对接工作，实行客户到人、责任到人、考核到人。实施积分兑礼、存款有礼、差异化服务等方式满足存量

客户多样化的增值需求；实施“整村推进”“扫楼扫户”，建立辖区客群信息网络，拓展客户关联关系，实现永宁农村空心化现状下的储蓄存款增长。加大利率优势宣传，吸引利率敏感型客户吸收存款。做大“校益收”“校益宝”“ETC”业务，注册用户达2649户，新增沉淀资金945万元，实现存款增长新模式。巩固居民储蓄存款，发展100万元以下、50万元以下中小储蓄业务，增强资金的效益性和稳定性。

【信贷业务扩规提质】 2019年，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员重心下沉到生产经营一线，化解金融服务供需矛盾，解决发展措施不实的问题。开发县域资源，从政策支撑、技术配备、服务保障、作风建设方面发力，为小额贷款发放铺路架桥，从小额贷款拓展量、贷款人均净增量，引导员工自动自发地办理小额贷款，使信贷资源向“三农”、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小而散的客户倾斜，扩大主营业务增收创收覆盖面。

交通 邮政 通信

JIAOTONG YOUZHENG TONGXIN

交 通

【概况】 2019 年,全县交通运输工作组织开展全县重点交通工程建设。履行全县道路旅客运输、货物运输、汽车维修市场、运输服务、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汽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的行业管理职能。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筹集、使用和管理。督促指导公路客货运输生产安全管理;完成交通战备各项任务。局机关、公路段被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命名为“自治区文明单位”,永宁县典农河东路被评为全区“最美农村路”。

【公路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建设公路项目 16 个。实施永宁县闽甘路改造工程,改造闽甘路 14.75 千米,路基宽 7.5 米,路面宽 7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总投资 2115 万元,争取扶贫资金 1400 万元,项目于 5 月中旬开工建设,11 月 15 日完工。实施青铜峡训练基地高石墩地区进出口道路线 10 千米建设,总投资 2815.89 元,

交通运输厅补贴资金 1600 万元,项目于 9 月完工。实施农村公路改建工程,11 个项目,32.63 千米,总投资 5131 万元,交通厅补贴资金 1395 万元。6 月开工建设,12 月完工。实施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建设,总投资 652.04 万元,交通厅补贴资金 270 万元,11 月完工。实施改造雷东公路雷东桥和望东公路望洪五队桥危桥改造 55.04 延米,总投资 407.02 万元,区交通厅补贴资金 150 万元,雷东公路雷东桥完工。配合银川市交通运输局实施立掌公路、文昌南街延伸至闽宁镇产业园道路永宁段建设工程,立掌公路完成工程量 90%,文昌南街至闽宁镇产业园道路开始土地调规。新增李银路李俊至史庄段三级公路建设工程,全长 8.406 千米,总投资 2087.83 万元,争取银川市补助资金 600 万元。

【公路养护】 2019 年,永宁县完成宁夏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下达的农村公路养护质量目标。全县公路养护总里程 762.299 千米,其中省道 2 条 63.913 千米、滨河

大道 28.189 千米、县道 2 条 22.807 千米、乡道 104 条 499.390 千米、村道 62 条 148.000 千米,列养公路平均优良路率 62.81%,公路技术状况指数 88.46 分。

【公路养护责任落实】 2019 年,永宁县养护工程市场化运作,全县农村公路按行政区域进行路段划分,按照定人员、定标准、定经费、包路段的“三定一包”养护模式,对 381.78 千米省道、县道及重要乡道进行常年养护,划分为 6 个公路养护管理站和 1 个专业养护队,胜利、李俊、滨河、黄羊滩、金沙、110 公路站等 6 个公路站采取议标的方式实行对外承包,缴纳履约保证金,签订承包合同。全县 295 千米公路实施“路长”“分路长”责任人。380.519 千米乡村公路由乡镇人民政府实行个人承包的方式进行养护。县乡两级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设置比例达 100%,农村公路列养率 100%。

【路政管理执法】 2019 年,永宁县设立 3 个治超中队、1 个路巡中队、1 个黄河大桥管理中队。加

大公路路政管理巡查力度，上路巡查 2920 人次，巡查里程 78341 千米。路政赔偿立案 4 起、结案 4 起。清理非公路标志标牌 93 块，清理公路摆摊设点 1231 处，查处擅自设置平交道口 1 处。查处理设管线、杆线、光缆等 4 起，查处损坏公路沿线设施类 8 起。

【公交客运管理】 2019 年，完成永宁县道路运输管理所人员资产移交接收工作。对接银川市交通运输局、银川公交公司，协助银川公交办理陆坊公交停保场用地审批手续。在县城公交停保场建设公交充电桩 12 个，优化调整县城公交线路，配合银川市交通运输局，完成李银路中巴车置换和公交线路的规划工作。8 月底，开通 706、708、710、712、408 路公交线路。闽宁镇、李俊镇、胜利乡、望远镇蔚湖城等正式开通公交。启动陆坊公交停保场建设，会同银川公交永宁有限公司对 304 路、312 路公交线路进行优化调整，方便群众出行。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机关、公路段、运管所、银川公交永宁有限公司以支部主题党日、专题学习、试卷测试、专题讲座等形式，向干部职工宣传扫黑除恶知识，通过手机微信群不间断发送扫黑除恶常识。投入资金 2 万多元，制作宣传横幅、宣传彩页、固定式标语。公交车载电视滚动播放扫黑除恶宣传标语及宣传片。银川公交永宁有

限公司在 109 线和县城内 69 个站台灯箱内添加扫黑除恶宣传画和标语。

【交通运输问题整治】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在客运、货运、危货、公交、出租、驾培维修等 7 大行业全面进行整治，出动执法人员 800 余人次，与公安联合执法 24 次，查扣“黑车”108 辆，取缔非法营运聚集点 1 个，解散非法组客微信群 1 个，公安机关传唤训诫非法经营者 1 人。开展三轮、四轮电瓶车整治非法营运整治。抽调 15 名运政执法人员，调配 4 辆执法车与公安交警、城管组成联合执法检查组，整治三轮、四轮电瓶车及私家车非法营。

【超载整治】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设立举报箱 5 个，固定宣传标语 3 处。查处损坏公路沿线设施类 6 起，检查超限超载车辆 498 辆，查处超限车辆 8 辆；卸载货物 318.59 吨；路产赔偿案件立案 4 起，结案 4 起。黄河大桥中队在开展货运车辆超限超载专项治理中，严禁超越 49 吨货运车辆行驶大桥，每天出动执法车辆 3 辆，安排执法人员 13 人，对永宁县内公路超载超限流动整治。

【安全生产】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在建公路项目全部签订安全施工合同，督促施工单位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落实节假日、汛期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开展安全生产隐患自查整改工作，

坚持危货每月 2 次、客运每月 1 次安全教育培训。检查运输企业 22 家，查出问题 41 项，对存在的问题全部下发整改通知书。3 家危化企业危化运输车辆全部安装动态监控视频。

【交通安全宣传】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10 次，出动运政执法人员 62 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在各驾校、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李俊汽车站等运输企业、客运招呼站等地张贴宣传海报 100 份。2019 年，全系统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信访维稳】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将信访工作责任及任务逐级分解落实到单位和个人。按时办结“银川市民互动网络问政平台”、自治区主席信箱、“12345”热线、“交通微博”、交通“12328”热线等来信来访案件，信访案件结案率 99%，群众满意率 98%。

【文明城市创建】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应知应会”测试答题活动；在电子屏滚动播放“24 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标语；在县城内公交候车亭制作公益宣传广告 69 块；在公交停保场制作公益宣传展板 30 块；在全县农村客运车辆上张贴创建文明城市宣传标语 57 条。发放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资料 1000 多份；在县城公交候车亭施划文明乘车指标线 26 个。

【志愿服务】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成立系统志愿服务队;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系列活动;每月开展“保护环境,志愿者在行动”打扫卫生活动;开展为困难老人送温暖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文明城市创建交通劝导活动;开展“拒乘拒驾三轮、四轮电瓶车宣传倡议”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创城进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小区清理乱堆乱放志愿服务活动。

【法治规范执法】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按期完成行政执法证审验工作,12 名工作人员通过考试换发执法证件。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专门聘请法律顾问。实行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持证上岗制度,杜绝不具备行政执法资格的人员行使执法权。做到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清理行政职权目录,重新梳理上报权责清单。

【党建建设】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制定《永宁县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党建工作计划》《永宁县交通运输局 2019 年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安排》。局总支部委员会和局机关党支部、公路段党支部进行换届选举完成,年轻干部补充进党的组织。组织召开中心组理论学习 14 次,2 次集中研讨会,保证全体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抓

实学习教育。开展集体学习 14 次,其中集体研讨交流 5 次、党组中心组专题学习 1 次。开展 2 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局党组成员开展 2 次主题党课,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开展 2 次主题党课;开展 1 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专题宣讲活动、2 次应知应会测试活动。

【党风廉政】 2019 年,永宁县交通局制定《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安排》,与公路段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巡察组巡察反馈的 7 个方面 19 个具体问题,18 个整改,1 个正在整改推进。

公路建设管理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公路管理养护全面完成区局下达的公路养护质量指数、路面使用性能指数和优良路率、优良中等路率四项指标。

【“四好农村路”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公路管理段对全县 295 千米公路实行“路长”“分路长”及责任人制,在 S305 宁平线、青黄公路等县内主干线设置路长制公示牌 7 块。实现公路路域环境干净整洁、绿化管理有序、沿途无垃圾的目标,打造路况质量好、养护技术水平高、综合服务能力强的公路养护示范工程。3 月,自治区文

明办、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联合开展 2019 年度宁夏“最美农村路”评选活动,典农河东路永宁段获 2019 年度宁夏“最美农村路”。

【公路承包养护】 2019 年,永宁县公路管理段按照定人员、定标准、定经费、包路段的养护,将 381.78 千米省道、县道及重要乡道进行常年养护,划分为 7 个片区,采取议标的方式实行对外承包,签订承包合同,签订安全承诺书,经费包干,自负盈亏,超支自付。380.519 千米乡村公路由乡镇人民政府实行个人承包的方式养护。农村公路列养率 100%。

【预防性养护】 2019 年,永宁县公路管理段为春季沥青路面裂缝灌封,组织养护人员对典农河东路、靖吊路 2 条 31.435 千米路面实施灌缝作业,灌缝数量 35863.3 延米;广夏路、增胜路修补路面 3100 平方米。

【公路清扫】 2019 年,永宁县公路管理段实行人工清扫与机械清扫相结合,对管养线路路面进行清扫,做到随脏随扫,保持路面平整,整洁无杂物,路容路貌良好;清理路面、路肩堆积物,保证车辆行车安全;疏通陡坡、易损路段的边沟,保持排水畅通;修复水毁,填补路基缺口。全年整理路肩边坡 11396.67 平方米,清扫路面 20285.12 平方米,疏通桥涵 5137 道,整修平交道口 593 处,实现桥涵畅通无阻淤、路肩整洁无杂草、

防护构造物无缺损。

【路面损坏处治】 2019年,永宁县公路管理段处治滨河大道、许黄、青黄、S103银西线、广夏、金玉等公路坑槽、沉陷、松散等病害15901.77平方米。对辖区养路段的里程碑、百米桩、标志标牌、示警桩进行补栽、清理,修扶13966块,做到公路沿线标志完善、齐全、醒目、规范、统一。

【桥梁涵洞养护】 2019年,永宁县公路管理段建立桥梁养护工程师制度,全年开展桥梁专项安全检查11次,维修桥梁4座,其中,维修桥栏杆220米4处,桥面铺装层加铺钢板加固8.4平方米,更换破损涵板4块,清理桥梁淤塞58道;投入资金50多万元,对大东方桥和白鸽三队桥栏杆进行大修,更换成钢制桥栏杆;白鸽三队桥更换桥板2块,重新加固桥面铺装。

【依法治路】 2019年,永宁县公路治超共检查车辆983辆,卸载货物2510吨,收取公路赔补偿费和收缴罚没款328110元,发放公路安全保护法规知识宣传读本470余份。

【安全生产】 2019年,永宁县公路管理段与基层养护站、养护站车辆驾驶员、养护职工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落实节假日及汛期领导带班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

生产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活动,利用本单位QQ群、手机微信群等平台,发送安全生产信息,传播公路安全生产文化,投入资金8000元新购置安全标志服200套。落实严禁雇佣养护雇工男工年龄超过60周岁、女工年龄超过55周岁制度。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2019年,银川市委第五巡察组对永宁县交通运输局开展巡察,反馈巡察中发现县公路管理段的7个方面11个问题。按照整改要求成立整改落实领导小组,制定整改方案和责任清单,制定《永宁县公路管理段安全生产管理细则》《永宁县公路管理段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永宁县公路管理段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实施办法》《永宁县公路管理段正风纠错办法》《永宁县公路管理段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问题全部整改。

运输管理

【概况】 2019年,永宁县共有汽车客运站1家、客运企业2家,运营车辆84辆、线路19条,其中,跨地市线路6条,跨县线路5条,县内线路8条。危货运输企业4家,运营危货车辆62辆。一类维修企业1家,二类维修企业6家,驾驶员培训学校3家,全部为一类驾校。

【综合服务改革】 2019年,永宁县运输管理所实现辖区汽车综合

性能检测站与宁夏汽车综合性能检测联网系统连接,从业人员将道路货运车辆总检周期和安检周期合并,实现“一次上线、一次检测、一次收费”,减少检验检测排队等候时间,减轻经营负担。配合县交通运输局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推进李俊至银川线路中巴车置换公交工作。为应对周末学生客流激增的问题,联合县教育局、交巡警大队开展召开联席会议,制订工作方案,优化运输组织模式,部分线路实行分段运输,保障安全便捷上下学。

【源头治超】 2019年,永宁县运输管理所执行新的《超限超载管理规定》,对辖区违法超限超载车辆、驾驶员、货运企业进行处理,给予5辆超限超载车辆停办道路运输业务、8位超限超载的驾驶员从业资格证上扣10分的处罚。

【安全监管】 2019年,永宁县运输管理所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层层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按月召开安全生产会议,按季度召开行业安全生产例会,全年召开全行业安全例会4次,安全专题会议8次。春运、“两会”、十一期间,监督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排查整治隐患,成立监督检查组9个,出动执法人员300余人次,检查道路运输企业100多家次,排查治理一般事故隐患6处,下发整改通知书2份,防范事故发生。联合县应急管理局、县交警部门,开展危货运输安全监管,

推动辖区危货运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县危货车辆全部完成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智能视频监控安装工作。监督企业落实动态监控主体责任，抽查客车600余辆次，对永宁分公司落实

企业动态监控主体责任不力，采取8000元的定格处罚，重点营运车辆公共服务平台月考核连续多月在全区排名第一。完善行业应急预案，更新应急运力储备数据库，分行业组织开展应急演练3次，参与企业16家次。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年，永宁县运输管理所成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召开所支委会4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6次，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道路运输领域落实。召开行业例会，宣传动员4次。全行业共设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条幅、展板、车贴、广告牌等261处，利用电子屏13块，制作传单、通告、抽纸、扇子、纸杯、知识手册等宣传品9000份。把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黑车”非法营运作为整治重点，采取定点与流动、定时和错时、明查与暗查相结合的方法，集中进行整治。

【依法行政】 2019年，永宁县运输管理所对执法人员的培训教育，开展对执法人员法律及业务知识培训，促使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及政策、业务水平有提升。制定《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

法治审核制度工作方案》，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实施高科技设备在执法过程中的全程运用，依法收集和固定证据，规范执法人员执法行为。

【阳光执法】 2019年，永宁县运输管理所落实重大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推行“一案一卷”、处罚裁量、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等制度。推行阳光执法，2019年，公示行政许可信息134条，行政处罚案卷162件；审验道路客货运输车辆2546辆；考核驾驶员从业资格证6743件；许可道路运输经营业户134户；新增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车辆234辆；办理道路运输车辆迁入124辆，迁出135辆，注销车辆78辆。

【文明创建】 2019年，永宁县运输管理所春运期间，开展志愿服务“情满旅途”和“暖冬行动”，组织“蓝丝带”志愿者参与春运服务，安排志愿者参与维修救援、秩序维护、咨询引导等志愿服务工作。联合辖区维修企业开展“3·15”维修义诊工作。开展“放下手机回归美好”主题道德讲堂，宣传安全文明驾驶，促进行业管理与道德讲堂融合。

邮 政

【概况】 中国邮政永宁县分公司现有职工110人，下辖9个营业部网点、2个揽投部，辐射6个乡镇2个国有农场67个行政村。2019年，永宁县分公司获得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宁夏分公司“先进集体”、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邮政系统企业文化建设示范单位”、“自治区文明单位”等称号。

【邮政基层建设】 中国邮政永宁县分公司加强县、乡、村三级邮政基础设施投入，扩大普遍服务范围，实现建制村通邮率100%、乡镇快递服务网点覆盖率100%。在快递下乡、精准扶贫政策的推进过程中，以邮政自有线上平台“邮乐网”“极速鲜商城”为媒介，将永宁县域特色农副产品冬枣、葡萄、红酒、枸杞、牛羊肉等推向全国。

【主业经营】 中国邮政永宁县分公司开展对标、立标、达标工作，夯实基础，找准发展方向，高点定位。2019年，完成收入2584.32万元，较2018年同期2269.24万元增长13.88%，增加71.63万元，完成年计划2619万元的98.68%，业务收入增幅排名全区县分公司第二位。

【安全管理】 中国邮政永宁县分公司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邮件收寄验视100%、实名制寄递100%、过机安检100%，保证人身、资金、邮件、车辆、消防安全，保证通信指标达标。在国庆70周年大庆、进口博览会等国家和自治区重大活动期间，按照党中央、集团公司的安全服务保障工作要求，完成邮政渠道零事故的任务。

目标。

移动通信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建设】

2019年,银川市被列为全国第一批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试点建设城市,永宁县印发《关于推进中国移动NB-IOT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等新一代通信技术建设应用的方案》《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配合实施永宁县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通信技术基础建设的通知》。全区首个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基站建设落地于永宁县闽宁镇,并在2019年“两会”期间完成高清现场直播。2019年,永宁县域开通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基站建设达50余处,重点区域基本实现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覆盖。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计划,完成跨省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多媒体电话、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体验厅、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开放实验室、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宁夏马拉松赛事直播等。

【宽带建设】 2019年,中国移动永宁分公司拓展家庭宽带市场,全县覆盖率已达90%,全部完成县城小区光纤改造,移动家庭宽带市场占有率全县第一。启动实施千兆光纤进小区工程。配备专属网络保障团队,优化业务发展、安装、售后闭环流程。

【客户业务发展】 2019年,中国移动永宁分公司组织专属客户经

理,分行业、分类别对集团客户市场全方位服务保障。2019年,配合县政府完善电子政务外网巡检、梳理及优化。主动提供专业人员进行巡检,优化网络质量。单位互联网接入的时限缩短,实现快装模式下由之前的20天左右缩短到3天内开通,5天内转交维护。资费平均降幅达20%。主动为客户单位送达提速降费服务,为客户单位提供专线、ICT、视频彩铃、云视讯、融合通信、物联网和直播等服务。为各单位提供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数字城市建设、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智慧教育、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智慧医疗、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智慧园区、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智慧城市方案等服务。

住房和城乡建设

ZHUFANG HE CHENGXIANG JIANSHE

综 述

【概况】 2019 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履职城乡建设、住房保障、市政公用事业等职能,对全县市政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招投标管理、施工管理、质量监督、安全监管、建设资金管理、工程预决算审批工作。对全县建设工程的监理、招投标、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工程竣工验收监督管理;开展全县大型项目、重点工程的施工许可、招投标、质量监督、安全监管和竣工验收工作。提升住房城乡建设质量,完成全年任务。

【城市供水功能完善】 2019 年,永宁县完成县第一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工程总投资 13911 万元,在一污厂区东侧,占地 4.84 公顷。设计处理规模为 5 万吨/日,处理工艺为改良臭氧接触氧化工艺,出水水质达到一级 A 标准,主要处理城镇污水,解决黄河支流中干沟永宁县境内伊品及紫金花两家企业工业污水集中排放的问题。续建望远消防站项目。总投资

2100 万元,项目建设总建筑面积 5339 平方米,项目主要解决望远地区消防设施配套问题。续建宁丰街提升泵站工程。该项目投资估算为 790 万元,建筑面积为 406.27 平方米。

【乡容市貌整治】 2019 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县城实诚小区、种子公司等 59 家单位 283 栋建筑 8391 处建筑造型进行拆除整改,完成总投资 973.3 万元。完成纳家户西侧道路改造工程。永宁县纳家户新村新村道路工程建设人行步道 456 米,总投资 198.76 万元。实施望远仁心路道路及给排水工程和纳家户道路延伸工程。道路全长 551.52 米,道路红线宽度 24 米,工程主要包括路面、给排水、照明、涵洞工程及其他交通辅助设施工程。实施永宁县可再生能源示范项目。自治区财政支持永宁县可再生能源应用试点示范项目资金 155 万元。实施永宁县县城望远城区及周边公共厕所建设工程。总投资 298.46 万元,建设完成 3 个公厕。完成黄羊滩、玉泉营农场场区供

热锅炉煤改气工程。项目总投资 755 万元。

【美丽小城镇建设】 2019 年,永宁县争取到位特色小镇资金 2000 万元,李俊、胜利美丽小城镇到位资金 1450 万元,争取到位资金 3450 万元。建设李俊大街道路给排水、电气、弱电改造工程,道路长 2330 米,道路红线宽度 16 米;实施金塔公园景观小品、绿化、亮化综合改造;实施永兴家园及供热站改造项目,中标价 2390 万元。启动胜利乡美丽小城镇建设项目,建设排水、供热、人行道改造、道路亮化、污水处理站改建、中心文化广场改造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2431.78 万元。

【美丽乡村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实施望远镇上河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设村口牌楼两座,铺设排水管网 824 米、给水管网 480 米,道路两侧绿化 3930 平方米,安装路灯 4 盏,改造文化广场 720 平方米,道路硬化 770 平方米,公共卫生设施 57 套,项目投资 201.32 万元。实施望洪镇东河村

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项目被住建厅列为银川市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中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试点工程：铺设给排水管网 1920 米、给水管网 480 米，道路两侧绿化 1740 平方米，安装路灯 25 盏，改造文化广场 720 平方米，道路硬化 1837 平方米，改造农户厕所 58 户，项目投资 199.96 万元。

【乡村振兴规划编制】 2019 年，永宁县按照银川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编制要求，做到一乡镇、一村一方案，探索乡村振兴路径。闽宁镇被列为自治区乡村振兴示范点，6 月 29 日完成闽宁镇《闽宁镇乡村振兴规划》及 5 个村乡村振兴规划，完成专家评审工作。

【危房改造】 2019 年，永宁县推进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贫困残疾人家庭等 4 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对全县 9978 户四类重点对象，进行危房鉴定、公示，接受群众的监督，对 2018 年未完成危房改造的 44 户，纳入 2019 年危窑危房改造任务进行改造。对未通过验收的 25 户危房户进行改造加固。经过鉴定，2019 年，永宁县需要改造的危房 185 户。按照“六个一批”因户施策的原则，结合永宁县实际，制定《永宁县 2019 年农村危窑危房工作实施方案》，集中组织施工队建设 62 户，采用中心村空置房安置 66 户。

【贫困村脱贫出列】 2019 年，永宁县按时完成闽宁镇原隆村拟脱贫出列验收工作。建设原隆村主干路总长 1961.6 米，铺设油路 1961.6 米；巷道路总长 32096 米，硬化 32096 米。村庄巷道硬化达 100%。原隆村村庄巷道建设通过脱贫出列验收考核。

【党的建设】 2019 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总支书记与各支部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召开党组会议 16 次，研究党建工作 3 次，规范“三会一课”，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6 场次，领导干部讲党课 2 场次。落实党员发展工作，开展 1 名发展对象的培养、考察工作。落实对党员监督管理，对调出调入党员按照程序办理。落实党费收缴工作，按照党费缴纳标准，全体在册党员按月足额缴纳党费。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 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 月 16 日召开住建系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以后，组织干部集中学习 11 次。以个人自学等方式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和《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组织 1 次集体学习；每月开展 3 次专题研讨。对服务对象发放征求意见表 50 份，收回 40 份，征求对党组成员的意见建议 14 条，对群众最关心的利益问题的意见建议 27 条。结合调查研究

检视问题 9 个，解决 4 个问题，正在解决的 5 个。

【驻村帮扶】 2019 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派驻领导和工作人员定期下到玉海村，配合村党支部、村委会开展工作，利用 2 天的时间走访农户 600 多户，利用春节对帮扶的社区和村镇的困难群众进行慰问。局机关抽调 20 人每月下到玉海村，查找贫困原因，制定帮扶措施，落实帮扶责任。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利用微信公众号、电子显示屏、宣传栏等集中进行宣传活动，集中开展宣传活动 207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24709 份，制作宣传展板、电子屏、悬挂横幅 2392 块，签订承诺书 2841 份，组织本系统扫黑除恶知识竞赛一次、演讲比赛一次，入户走访下发扫黑除恶满意度测评表 300 余份，通过对 12 家房地产公司、29 个建筑工地、28 家物业公司走访排查，梳理问题线索 34 条。街心花园业主无法办理房产证的问题，开发商承诺出资开具税务发票，配合办理房产证；锦绣城项目区 5 户兑现拆迁款的“钉子户”全部拆除。

【人大议案 政协提案办理】 2019 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到县人大代表议案 1 件，重点督办建议 2 件，涉及小区管理、农村的新能源项目，办结 2 件，1 件没有办理。县政协提案 1 件，政协建议、意

见2件,办结2件,1件没有办理。

建筑业与物业管理

【概况】 2019年,永宁县新开工项目及续建项目27个,办理工程竣工备案95幢(项);受理质量监督工程18项,总建筑面积58万平方米。

【建筑施工现场管理】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动车辆56台次,工作人员148余次,对全县18个建筑工地进行拉网式巡查,18项建筑工地全部实行围挡封闭;办理起重机械安装告知47台,使用登记备案37台;申报创市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7个、质量标准化工地8个,受监工程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和安全事故。受理房屋质量投诉102起,办理96起,办结率94%。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安全生产检查隐患排查工作。重点对高处坠落、施工用电、起重机械、临边洞口和基坑坍塌等方面进行检查,对查出的安全隐患进行跟踪落实,将安全隐患彻底消除。

【建筑节能推广】 2019年,永宁县出台《永宁县绿色建筑推广实施方案》《永宁县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物的政策措施》,规范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及装配式建筑施工。全县的建筑节能工作执行情

况更加规范,问题项目和问题单位减少。

【建筑企业监管】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工程建设项目管理,遏制农民工工资拖欠多发态势,执行诚信企业和黑名单制度,对诚信经营的企业予以表彰奖励,对发生农民工欠薪事件的企业向全社会曝光,在全县范围内建立不诚信企业黑名单、不诚信劳务班组黑名单,在市场准入、招投标资格等各方面予以限制,规范市场秩序。执行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分账管理、银行直接支付、22%进度款拨付等制度。配合人社局处理三沙源、兰花花、安置雅居等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3次。严把审批关口,对未足额上缴保证金的项目一律不予办理开工许可证;对非法开工的项目,函告相关单位停止该项目施工用水、用电供应,依法处罚。处理工程质量投诉54起,下发停工通知书4份、限期整改通知书19份。

【住房保障管理】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公租房产权证办证工作,对具备条件可以办理产权证的富原小区372套公租房,搜集资料,与县发改局对接,按照自建房办证所需资料,准备各项资料,提交不动产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办理,房产证即日办结。会同街道办事处对1—5月份42户申请公租房家庭、个人进行入户走访,核查申请家庭户的住房状况、居住面积、家

庭人数等,为实物配租作准备。全年完成租金收缴37万元。

【规范物业服务】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落实《永宁县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考核管理办法》《推进全区物业服务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对各物业企业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管。每月对监管的小区进行物业巡查,对小区管理不到位、服务不规范的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巡查结果每月按时上报市物业办。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96份,对整改不到位的银川市富元物业、宁夏佳缘伟业住宅建设公司等6家物业企业进行全市通报、扣除信用分值的处理,3名项目经理被扣除个人信用分值,对服务工作突出的银川安泰苑物业等三家企业进行信用加分。

【信访受理】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全年涉及房屋质量、工程竣工、房屋延期、物业、供水、供热、燃气投诉受理来电来访投诉148起、微博投诉23件、信访督办案件7件。“12345”专号接访涉及房屋质量、工程竣工、房屋延期、物业、供水、供热、燃气投诉1800条,办结率100%。

【物业法规教育】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4期物业大讲堂,开展物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及物业精细化管理培训,培训32家物业企业共计150人。参加学习的71名

项目经理计入项目经理再教育学时。

【消防安全落实】 2019年3月，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各物业企业签订《永宁县物业企业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开展小区消防通道堵塞专项治理行动，小区消防通报堵塞现象明显减少。召开专题会议，安排小区必须安装“禁止鸣笛”和“减速慢行”标识牌，安装率100%。6月起要求有电梯的小区必须上报电梯安全运行隐患排查整改报告及2019年电梯维保公司的检验记录。9月开展电动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共清理违规停放电动车343辆。

【燃气安全管理】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落实燃气行业安全监管责任。与各燃气企业签订《燃气安全目标责任书》23份，对5家管道燃气企业、2家液化石油气瓶充装站点及17家汽车加气站点逐一进行安全检查，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100余份，排查并督促整改行业安全隐患150余处。联合安监局、消防大队在华农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宁夏鹏达加油加气有限公司等加气站，开展燃气消防应急演练活动10次，举办燃气安全培训10次。

【人民防空】 2019年，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实施，重点抓好设计、施工、监理等关键环节。对人防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易地建设费征收、

行政执法、人防工程防护质量监督等制定配套制度，对县域范围内17处警报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鸣响率达到100%。依法办理人防工程审批24项，审批率达到100%。4月11日“法制宣传周”、“5·12”防灾减灾日，开展人防知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1.5万份、知识读本6000本、宣传手提袋800个，设咨询台20张，展出防震减灾知识展板10块，悬挂横幅20条，开展应急演练2场次。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概况】 2019年3月，成立县综合执法局，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城市管理局牌子，原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更名为综合执法大队，为综合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综合执法局和综合执法大队共同承担着全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环卫保洁、园林绿化、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以及爱国卫生等工作任务。

【政治思想工作】 2019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执行《党政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制度》《“三重一大”和“末位表态”制度》《党政正职“五不分管”“末位表态”“三重一大”实施办法》；配合纪委、监委及其派驻纪检监察组织履行监督执纪职责，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协助县纪委监委案件2件，给予政纪处分2人；开展党员中层干部帮教活动，落实一对一谈话交流、组织思想教育学习、查看掌握工

作生活状态等措施，对24名曾经违纪违法人员进行帮教；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及各队室负责人履行工作职责的日常监督检查，正风纠错6人，谈话6人，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坚持党员教育管理制度。党组织开展晨会30次，党组会议8次，党员大4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9次，党课学习4次，道德讲堂3次。

【行政执法规范】 2019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对照三定方案重新梳理权责清单，梳理出6类133项执法事项，制定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和每一项制度的具体细化制度，规范执法文书、执法流程，修订完善执法制度，落实执法责任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和行政执法工作考评实施细则，加强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办理行政处罚案件52件，行政许可401件。

【执法人员培训】 2019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建立法制培训制度，每周五固定学法，利用“法宣在线”学习考试平台，组织执法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培训29场次，考试3次，及格率100%。派出30人参加银川市综合执法监督局组织的执法规范化培训。

【持证上岗】 组织22名在编在岗人员参加2019年申领执法证

考试。全局在编人员 69 人,取得行政执法证人员 38 人,持证率 55%。执法人员做到亮证执法,没有因执法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纠纷。

【门前三包落实】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新增 75 家门店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整治清理店外经营 9213 处,依程序审批临时占道 200 余起、户外门头牌匾标识标牌 150 起,清理流动摊点 10681 处。

【城市养犬规范】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对城市养犬实施流动设点,咨询回应、信息登记、芯片植入、卡片领取管理,成立流浪狗抓捕小队,规范城市养犬。出动人员 90 人次,设置流动服务点 10 个,发放宣传彩页 2000 余份,登记犬只 387 只,审核发放犬只登记证 387 张。抓捕流浪狗 60 余只。

【城市户外广告】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对辖区乱贴乱画、乱喷乱涂的小广告和街面破损大型广告牌,实行网格化区域包干、定时清理布告栏。清理小广告 6000 余处,拆除破损广告牌匾 9 处,签订《户外广告设施安全责任书》35 份。规范审批,依规办理广告牌匾设置。审批户外广告 2 起、门头牌匾 268 家。杜绝乱设置广告牌匾现象发生。

【食品摊点管理】 2019 年,永宁

县综合执法局实行准入制度和考核管理机制,审查新进食品小摊点运营资格,对未取得健康证、备案卡的食品小摊点予以取缔。从环境卫生、安全经营、定点经营等方面对食品小摊点进行考核,对未铺设防污布、流动经营的食品小摊点予以警告、整改、取缔。登记食品小摊点 62 户,实际经营 45 户,清理 7 起违规经营食品小摊点,规范 23 家未采取防污措施从事经营的食品小摊点。

【电瓶车专项整治】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执行《永宁县三轮、四轮电瓶车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整治县域内非法生产、改装、销售、使用、营运三轮与四轮电瓶车。5 月 29 日起,成立永宁县三轮、四轮电瓶车综合执法局专项整治小组,联合运管、公安交警大队查处非法营运电瓶车,劝导非法电瓶车不得违规上路。对县城杨和街、宁和街、南市场等重点路段,采取流动巡查与定点设卡相结合的方法,不定期查处非法电瓶车上路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对违章电瓶三轮车教育劝导 105 余辆,查扣非法运营电瓶车 57 辆。

【餐饮烟尘治理】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实行日巡查和集中排查检查机制,加大管控力度。排查出烧烤经营商户 94 家,整治清理露天烧烤 3 起,制止露天烧烤行为 4 起,城区露天烧烤治理取得明显成效,出店烧烤现象基本

消失;排查餐饮单位 223 家,发现油烟问题 23 处,督促全部整改到位;依法实施餐厨垃圾管理,依法处罚三家偷运餐厨垃圾经营单位和 2 家私拉饲料喂猪狗养殖户,实施行政罚款 61000 元。

【渣土运输撒漏治理】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出动人员 300 余人次,出动车辆 60 余车次,在永黄路、黄河大桥连接处等重要渣土运输路段设卡,查处未按照要求密闭渣土车辆行为 25 起,依法查处未遮盖篷布拉运渣土行为 1 起。对三家渣土公司拉运渣土的车辆进行备案办理准运证,规范渣土运输行为;执行道路挖掘审批制度,办理道路挖掘审批手续 7 起,制止私自开挖人行道、路面的行为 5 起。

【城市精细化清扫】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完善“机械深度洗扫+人工即时保洁”环卫作业机制,实施吸扫、洗扫、洒水和冲洗等组合作业+16 小时人工即时保洁,县城内 350 万平方米路面清扫全覆盖无死角,机械清扫率达到 86.4%。

【市政基础设施管护】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清掏、疏通公厕化粪池及污水井 1673 处,清洗井箅子 1000 余个,疏通、清掏下水井 933 处,清理化粪池及抽道路污水 2624 车约 1.8 万吨,转运新华中心村污水处理厂污水 3096 车 5.5 万吨;修补人行道

5000 余平方米,修补树圈 764 个,维修沥青路面 13400 平方米;更换城区破损市政井盖 266 处;清理拉运修剪树枝、街道装修垃圾、废旧家具等 353 处 460 车 950 吨,为推进文明城市创建提供城市基础设施保障。

【园林县城美化】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春季补植县城建成区绿化树木 5202 棵,补种 109 线各岔路口裸露地面草坪 300 平方米,城市绿化覆盖率有效提高;6 月起,每天出动 200 余名绿化养护人员、10 辆垃圾压缩车对宁丰街、109 国道、迎宾大道等两侧绿化带进行修剪、整形,提升城市绿化景观效果。在主要街道共摆放花卉 30 万盆,营造喜庆亮丽的节日氛围,美化城市环境,赢得全县市民好评。

【河湖水系治理】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成立河湖水系管理办公室,采取机械收割、人工打捞等方式对河道清淤和水草进行清除,共清理水草 90 余吨,向水系投放 5000 公斤草鱼。整治垂钓行为 1721 起,清理湖边生活垃圾、枯枝败叶及湖面垃圾 80 余吨,维护河道环境。

【城乡环境治理】 2019 年,永宁县发动乡镇、社区、干部职工 10250 人次,清理垃圾 1000 余吨;加强裸露空地治理。出动铲车、挖机等大型机械车辆 223 次,整治县城、乡镇及周边的残垣断

壁、露天堆场、卫生死角、裸露空地 85 次,面积 137.65 公顷,清理垃圾 15.4 万余吨;组织环卫人员集中整治闽宁镇镇区、201 省道、闽宁镇各行政村、玉泉营农场、黄羊滩农场、望远镇永清村、经纬创业园、杨和镇红星村、王太村、汉延渠两侧,清理裸露垃圾、杂物 1 万余吨。实施建筑垃圾临时堆场治理,安排专人对出入车辆进行登记、对随意倾倒建筑垃圾进行不间断巡查。改善城乡环境。

【生活垃圾转运】 启动闽宁垃圾转运站运行,增加垃圾收集、运输频次,对县城各街道、乡镇中心村、闽宁镇及玉泉营、黄羊滩 2 个国有农场的垃圾实施收集、压缩,无害化处理,实施城乡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收集转运城乡生活垃圾 82715.7 余吨。

【“厕所革命”】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对县城辖区 8 座公厕进行外墙改造。清理外墙脱落墙皮、墙砖,重新粉刷一新,公厕放置如厕用品,提升服务质量。打造城市“一厕一景”。公厕外环境平整清洁、花草常青。全面摸清各乡镇农村户用厕所、公共厕所的数量、布点、模式等信息。分析问题,科学编制农村改厕方案,完成 12 个中心村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解决农村零散村庄的污水处理问题。闽宁镇玉海村、武河村建立试点,改水改厕 1608 座。

【垃圾分类推行】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制定《永宁县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举办培训会,开展资源垃圾回收兑换活动,发放分类垃圾桶、垃圾袋,设置定时定点投放。实施杨和大街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道、望远镇政府新村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村。在全县投放厨余垃圾、一般垃圾两分类回收设施 81 组,发放 1000 余份宣传资料、分类垃圾桶 312 个、垃圾袋 3120 条;兑换回收资源垃圾共 17.67 吨、玻璃瓶 1983 个;制作、发放环保酵素 1000 千克。群众垃圾分类知晓率达 77%,机关事业单位等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参与率达 80%以上。

【巩固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更换宣传标语、广告 5000 余个,悬挂横幅 150 条,设立大型公益宣传广告牌 34 块、创卫宣传栏 50 余处。在“爱国卫生日”“爱国卫生月”“美丽永宁环境整治日”和“世界无烟日”等活动日,设立咨询台等多种形式提高群众爱卫、创卫意识。开展爱国卫生日活动。每月第四周周五,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开展机关单位办公区域卫生大扫除活动。发动乡镇、社区、干部职工 6000 人次,清理垃圾 500 余吨。闽宁镇实施自治区卫生乡镇创建,通过自治区卫生乡镇测评。全县市场签订责任书 208 家,整治占道经营 800 多次、流动商贩 620 余次、引导规范占道经营 560 余次,清除小广告 700 多处,清扫

街面 7 万多平方米。

【病媒生物防制】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启动实施 2019 年永宁县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对全县水域水体、13 个居民小区 153 栋楼、县城 292 个下水井、人民公园等公共区域实施烟雾管道消杀、抛洒孑孓粉,消杀绿地面积达到 411230 平方米、水域面积 103 公顷。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培训,在干部职工中开展“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两个维护”的思想教育,增强党员干部职工民族团结意识。每月组织帮扶责任人入户开展民族团结知识宣教工作,发放宣传资料 300 余份。民族团结主题教育基地、民族团结主题公园接受各级检查考核 3 次。

城市供水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城市供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42.88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2.7%;供水量 1706.51 万吨,较 2018 年增加 26.7%;售水量 1481.48 万吨,较 2018 年增 19.3%;供销差 13.19 %,较 2018 年增加 68.9%。

【生产经营】 2019 年,永宁县城市供水公司将主业收入分解到每个月,坚持在每周例会上定措施、抓落实、提要求、解决实际问题、确定各个部门各时间节点工作重

点及完成情况。2019 年基础设施建设明显减少,经过多方努力收回违章用水及损坏供水设施费用 11 万元;更换望远地区 IC 卡水表 3152 块;强化基础水量的抄收,跟进新装用户立户抄表工作以及加大施工用水水费征收等工作,实现生产任务按时间节点完成。

【企业信息化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城市供水公司利用“互联网+”信息服务平台,推行线上供水服务,发挥智能信息带来的快捷,对民众反映的集中问题予以解决,在营业厅开设综合业务窗口受理新装用户报装业务。公司开发的“互联网+用户分布信息查询系统”创新项目在银川市五小创新比赛中获得“金点子”类的三等奖。

【项目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城市供水公司投资 85 万元对惠王路与南环路交汇处向南铺设 DN315 供水管线 410 米,与永黄路供水管网进行连通,缓解杨和新村一期、二期、三期及城管局、火车站、华电供热南站用水压力严重不足的问题;投资 20 万元对望远良田路沿望银路至陆坊小镇 DN300 供水管线铺设 300 米,使片区区域供水管网形成环状供水管网,望远直供深井的泵头压力整体下降 0.1 兆帕,深井电耗也大大降低。与银川市看守所、防沙治沙学院、阿语学院等用水大户签订供用水协议,接入市政供水管网,投资 50 万元对该片区实施二

次加压设备。

【安全管理】 2019 年,永宁县城供水公司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在节假日、每月例行安全检查都对公司出行的生产车辆进行自查,在第十八个“安全月”活动期间组织全员开展“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消防专题讲座、应急预案进行演练。2019 年获银川市“安康杯”优胜单位。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2019 年,永宁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以“加强宣传促归集、规范管理稳增长、落实内控防风险、强化学习强素质、优化服务树形象”为工作重点,推进住房公积金“放管服”改革,完成全年各项业务指标。

【主要业务完成】 2019 年,银川住房公积金中心永宁分中心管理全县正常汇缴单位 272 家,缴存职工 14440 人;2019 年新增开户单位 32 个,新增缴存职工 2135 人;归集住房公积金 1.5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0.98%,完成年度归集任务的 114%,累计归集总额 11.83 亿元,归集余额 5.14 亿元。2019 年办理提取 10316 笔,提取金额 1.04 亿元,比 2018 年提取笔数和金额分别增长 23.93% 和 27.24%,累计提取 58396 笔,提取总额 6.77 亿元;2019 年受理个人贷款 387 笔,放贷金额 1.31 亿元,比 2018 年发放笔数上升 1.04%、

金额增长 3.98%；累计发放贷款 5396 笔，贷款总额 10.8 亿元，贷款余额 3.85 亿元。

【公积金政策宣传】 2019 年，银川住房公积金中心永宁分中心开展上街宣传、定期下企业宣传公积金新政策、新规定活动。实施公积金网厅业务的开办、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公积金政策，公积金贷款按转抵可以申请提取公积金支付办理不动产登记证契税等新政宣传，扩大公积金政策知晓率。

【公积金缴存】 2019 年，银川住房公积金中心永宁分中心扩大归集缴存，对永宁县行政事业单位缴存不及时问题，与县财政局协调公积金配套资金支付和机构改革后单位开办网厅业务，归集新开户单位和归集缴存额增长明显。加大非公企业归集欠缴催收力度，对欠缴公积金单位实时催收。紧盯单位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规范单位缴存。

【风险防控】 2019 年，银川住房

公积金中心永宁分中心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与税务、不动产登记和民政局婚姻登记等部门联动，审核查询提取职工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杜绝职工想通过伪造手续骗提公积金的行为。实行租房提取“回头查”办法，组织核查走访租房提取信息的真实性，遏制以租房手续骗提公积金的行为。开展逾期贷款清理专项行动，建立月度贷款催收台账，层层压实工作责任，严防贷款风险。

资源与环境

ZIYUAN YU HUANJING

国土资源管理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开展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实施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执行耕地保护制度,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党风廉政建设】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推进“一岗双责”工作责任制的落实,党政负责人与各分管领导、各支部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开展银川市委第七轮巡察第六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按照市委第六巡察组反馈的 6 个方面 11 个问题,建立 37 个整改措施,修订完善 15 个规章制度。

【不动产登记】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受理业务 27879 件。其中,首次登记 2583 件,转移登记 5028 件,补换证登记 98 件,

更正登记 127 件,变更登记 89 件,转本位登记 1622 件,注销登记 2522 件,预告及预告抵押登记 1135 件,查解封登记 775 件,受理查询 13900 件。

【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 2019 年,永宁县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 11650 宗,完成全部外业调查测绘工作 11382 宗,权籍资料签字确认 8510 宗,符合发证约 6978 宗,登记发证 1960 宗。

【第三次国土调查开展】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完成全县 5 镇 1 乡 2 农场,83 个调查单元,98655 个图斑,93406.89 公顷的调查任务。经自治区三调办三轮核查整改后上报国家,一次性通过国家核查,差错率为 0.32%。

【用地报批】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在项目建设用地审批中,对项目建设用地进行初审,上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审批项目用地 3 个,上报面积 13 公顷。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为国有建设用地 13 公顷。办理 3 个项目临时用

地审批,总面积 14.47 公顷,收取复垦保证金 11.5 万元,验收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 4 宗。

【闲置土地处置】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完成 2018 年西安督察局土地例行督察发现全县闲置土地 72 宗,面积 302.4 公顷。处置到位 29 宗,面积 78.66 公顷。其中,开工建设 10 宗,面积 22.19 公顷;签订收回协议 2 宗,面积 5.38 公顷;签订延期开发补充协议 7 宗,面积 20.39 公顷;临时用地 7 宗,面积 23.89 公顷;签订置换协议 3 宗,面积 6.73 公顷。处置批而未供土地 9.75 公顷。

【土地整治】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实施望远镇、望洪镇、胜利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四期项目建新区指标调整工作,下达周转指标使用 138.34 公顷,未使用 32.88 公顷。开展全县 2011—2015 年实施的增减挂钩项目拆旧区复垦情况清查工作,对确实未拆除的 12.34 公顷做转换方案上报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审核。完成西干渠抗旱应急扩建工

程征拆工作。配合宁夏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对西干渠抗旱应急供水泵站工程设计范围内建设用地和其他涉及工程建设用地进行丈量、分类和统计。完成永宁县历年实施耕地占补平衡项目新增耕地、疑似非耕地区域核查举证工作,从项目建设规模、补充耕地面积、耕地质量等方面进行外业和内业核查,核实项目图斑 59 个,拍摄图片及视频 814 份,核查成果提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进行审核。完成银西高铁项目(永宁段)、京藏高速公路、立掌公路项目征地拆迁补偿、工程协调及项目资金结算、审计工作。

【耕地保护】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出具建设项目设计条件通知书 47 宗;召开专家评审会 14 期,评审项目 50 个,召开城市规划土地审查委员会会议 5 次,审议项目 58 个、审批项目 51 个,建设项目放线、复线 10 个;规划核验收 36 个,完成 7 个重大基础设施管线审批工作。开展永宁县村庄规划及村庄分类工作,开展全县村庄分类工作,全县 77 个行政村 721 个自然村村庄分类工作全部结束。完成全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清理及储备区划定工作。

【自然资源执法监察】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组织自然资源领域动态巡查,开展动态巡查 490 余次,发现违法占地行为 52 起,制止 52 起。开展贺兰山东麓非法开采砂石资源行为的打

击,出动执法监察人员 900 余人次,对贺兰山东麓永宁段开展全天候动态巡查 280 余次。在重点区域、重点地段设置限高杆 4 处、砌设围墙 1 处、封堵道路 3 条、安置摄像头 2 处、设立执法宣传警示牌 2 处、建设重点区域夜间值班室 1 处,开展 24 小时全天候动态巡查,发现非法开采砂石资源行为 2 起并立案查处,罚款 13 万元。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 8 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 4000 余份,制作宣传条幅 66 条、展板 8 块。办结县扫黑办转办线索 9 条、自然资源厅线索 1 条,办理县信访局转办中央督导组信访件 11 件。

【违法违规用地查处】 2019 年,自然资源部提供永宁县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图斑中违法新增建设用地地图斑 111 个,涉及土地面积 13.17 公顷。拆除违法用地图斑 15 个,面积 2 公顷;立案查处违法用地图斑 5 个,面积 1 公顷。

【违法违章建筑物拆除】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会同公安、司法、卫生、供电等部门及有关乡镇密切配合,整体联动,参加依法拆除行动 6 次,出动执法人员 300 余人次,动用大型机械 12 台次,依法拆除违法违规建筑物 10760 平方米。

【“大棚房”整改】 2019 年,永宁

县自然资源管理局完成涉及“大棚房”138 个图斑,完成整改 22 个,立案查处并结案 12 宗,有 9 宗正在立案查处,作出承诺拆除整改的图斑 95 个,完善设施农用地手续图斑 10 个。

【酒庄环境整改】 2019 年,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配合县农业农村局和生态环境局对酒庄污水处理设施的重新建设进行不定期督察和督促,11 家酒庄环评变更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整改全部完成。开展水源地葡萄酒庄整改,对水源地范围内 4 家酒庄限期停产、责令拆除设备。蓝鼎川塞、金沙雅兰和金色美域酒庄按要求整改完毕,拆除生产、加工设备;大地吟酒庄停止引入生产设备等一系列工作。

林业资源

【植树造林】 2019 年,永宁县完成造林 529 公顷。其中,引黄灌区平原绿洲生态区绿网提升工程 79.2 公顷,银川都市圈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工程 184.8 公顷,补植补造造林 264 公顷。林木成活率在 85% 以上的为 264 公顷。补造完成 264 公顷,完成率 100%。

【树苗生产经营管理】 2019 年,永宁县落实“三证一签”制度,办理苗木生产经营许可证 14 个,完善种苗生产经营档案,全年苗木出圃产值达到 8600 万元。

【经济林产业发展】 2019 年,永宁县新增葡萄基地面积 11.57 公顷。其中,贺兰神(宁夏)国际葡萄酒庄新增 489.55 公顷,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新增 57.99 公顷,闽宁情葡萄酒有限公司新增 569.39 公顷,闽宁镇武河村新增 40.68 公顷。其他经济林 160.18 公顷。其中,桃 97.08 公顷,鲜食葡萄 44.22 公顷,枸杞 1.12 公顷,苹果 17.75 公顷。

【绿化管护移交】 2019 年 5 月,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与乡镇签订《林木管护移交协议》总移交面积 3150 公顷。其中,移交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1123.98 公顷,望远镇 187.77 公顷,李俊镇 301 公顷,望洪镇 287.62 公顷,胜利乡 125 公顷,杨和镇 127.51 公顷,闽宁镇 14.12 公顷,永宁生态林场等 983.4 公顷。

【林政资源管理】 2019 年 5 月,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推行采伐许可证制度,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公示采伐内容,责任到人,杜绝乱砍滥伐现象发生。2019 年共受理长期使用林地申请 17 起、临时性占用林地申请 2 起、林木采伐许可申请 47 起、树木移植申请 7 起,办结 7 起;野生动物驯养许可申请 1 起,其他临时性行政许可事项的受理 28 起。

【林木有害生物防治】 2019 年 5 月,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按照自治区 2019 年林业有害生物与

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目标责任书要求,完成光肩星天牛钻孔注药防治 1.3 万株;斑衣蜡蝉人工砸卵防治 0.6 万株,绑扎粘虫胶带 0.6 万株,树冠喷药防治 462 公顷;臭椿沟眶象树冠喷药防治 1320 公顷。2019 年,全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四率指标分别为成灾率 4.75‰、无公害防治率 90.8%、测报准确率 93%、种苗产地检疫率 100%,达到自治区、银川市下达的任务指标。

【林木检疫执法】 2019 年 5 月,永宁县自然资源管理局苗木调运检疫 4704.2 万株,工程绿化检疫用苗 13 万株,苗木复检 10 万株,苗木产地检疫 442.2 公顷,签发苗木产地检疫合格证 49 份。

环境保护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完成全县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分解和下达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和环境保护重点任务。在执行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减排、环境保护目标管理责任制加强环境保护。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开展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生态环境损害鉴定等工作。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负责农作物秸秆禁烧的现场执法。全面落实中央环保督查组反整改要求,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印发《生态环境局理论学习中心组 2019 年学习计划》,组织党员讲党课 3 次,召开党员大会 4 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0 次,党组中心理论学习 13 次,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2 次。制定《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方案》,开展专题研讨 4 次,制作活动简报 13 期,组织党员干部观看爱国教育影片 1 次,举办应知应会知识测试 2 次,开展调研 2 次,邀请县宣讲团成员开展专题讲座 1 次。签订扫黑除恶承诺书、城建文明城市承诺书。

【党风廉政建设】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全体干部职工填写个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清单、整改清单》《个人存在的廉政风险点》,推进整改市委第三巡视组反馈问题。市委巡察反馈的 8 个方面 20 个问题,整改到位 20 个。整改期间,通报批评 4 人,追回违规报销资金 15776 元,建立健全制度 16 项。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印发《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2019 年—2020 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计划》《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中央扫黑除恶第 20 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方案》12 份文件,张贴通告 20 余份,发放扫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手册 400 余份,发放宣传单、宣传彩页 350 余张;微博推送相关内容 95 条、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信息 5 条,单位微信群推送相关内容 40 条;电子屏发布信息 5 条,摆放宣传展板 1 块,张贴条幅 3 条。

【中央督办问题整改】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水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 17 项,其中需立行立改、长期坚持的 5 项。2019 年完成整改的 6 项:第二污水处理厂废水超标排放问题完成整改销号;拖欠二污厂处理费用,按月向二污厂支付污水处理费用,正在销号;中干沟、永二干沟人工湿地,完成土建工程建设及水生植物种植人工,对湿地进行深度处理,正在准备销号;18 家葡萄酒庄中除注销停建的 3 家外,剩余 15 家均完成整改,正在监测验收;配煤中心完成建设,具备投运条件,待市蓝天办验收;入黄排水沟综合整治,两个污水处理厂基本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园区固废处置场建设】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完成固废贮存处置厂的选址设计并通过可研论证,委托自治区环科院编制环评报告,正在争取项目资金;对排查出的 313 家企业进行集中整治,永宁工业园区完成整改企业 10 家,经纬创业园完成整改企业 12 家,望远镇完成整治“散乱污”企业作坊 84 家,其他

乡镇完成“散乱污”企业整治 9 家,望远镇天创建材公司正在整改企业 4 家。自 9 月 28 日起,对望远镇长湖村“散乱污”企业工业用电实施全面封停。

【永宁工业园燃煤供热监管】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完成永宁工业园区拆除燃煤锅炉 46 台,完成煤改气、煤改电 21 台;“东热西送”华电银川集中供热项途径永宁工业园区,2019 年完成双庆路、望通路、中央大道等主干道路的供热管网铺设,实现“一园区一热源”,园区完成整改。

【转办件办理】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共受理中央环保督察组转办件 31 批 66 件,办结 5 件。其中,泰瑞制药 1 件,伊品生物 2 件,方圆沥青拌和站 1 件,二污厂 1 件。

【蓝天工程】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制定《2019 年度永宁县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永宁县 2019 年空气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统筹推进全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2019 年,永宁县有效监测天数 264 天,优良天数 237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89.8%,比 2018 年多 4 天,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分别为 76 微克/立方米、30 微克/立方米。

【燃煤污染治理】 2019 年,自治区下达永宁县燃煤锅炉拆除、改造、双替代项目 20 个。银川市生

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完成燃煤锅炉拆除 6 个,完成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 12 个,正在改造 1 个,暂停实施 1 个。督促整改散煤使用户进行“煤改气”5 户。玉泉营农场、黄羊滩农场原有 2 台集中供热燃煤锅炉计划分别由李俊镇政府和胜利乡政府进行升级改造。

【扬尘治理】 2019 年,永宁县实行工业烟粉尘达标治理 1 个,紫荆花纸业因停产暂未实施超低排放改造;李俊供热站煤场、渣场建设完成,通过竣工验收,闽宁供热站煤棚渣棚建设方案通过审批,9 月底完成招投标手续,开工建设;瀛海水泥建设熟料混合堆棚 1 座,土建工程完工,开始进行上部钢结构工程建设,3 座连体密闭式原材料堆棚正在土建施工中;天净冶金封闭式料仓建成并投入使用。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制定《永宁县挥发性有机物污染专项治理工作方案》,联合园区督促 24 家企业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配合望远镇政府、县发改局、应急管理局对长湖村、经纬创业园涉及喷漆的家具制造行业实施综合整治;与县道路运输管理所联合对全县汽修行业开展监督,对喷漆等工序中产生的 VOCs 进行收集、处理,有 18 家汽修企业完成治理。联合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对全县 27 家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运行情况开展“回头看”式督

查，加油站油气回收设施运行情况基本正常。

【工业窑炉治理】 2019年,永宁县制定《永宁县2019年工业窑炉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发改局牵头对永宁县红正古建雕塑工艺品厂6台烧结炉进行淘汰,10月完成淘汰工作。

【城镇污水处理监管】 2019年,永宁县实施永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工程于2018年6月开工建设,项目污水处理能力新增5万吨日,2019年3月完成联动调试工作,2019年4月底完成整体构筑物的墙体粉刷及道路铺设,已投入运行。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排放标准。

【排污口的封堵】 2019年,永宁县对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接入永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再处理后加入中干沟人工湿地,6月底对两家企业位于中干沟的排污口实施封堵。

【湿地建设】 2019年,永宁县投资1.7亿元,实施中干沟、永二干沟2个人工湿地项目。中干沟采用“潜流人工湿地+表流人工湿地”组合工艺,将污水处理厂排放达到一级A类水输送到人工湿地进行深度处理。湿地完成潜流湿地基础建设、道路绿化、潜流湿地水生植物种植,通水运行,未达到

完全设计能力。永二干沟人工湿地由经纬创业园人工湿地和章子湖人工湿地两部分构成,经纬创业园人工湿地完成潜流湿地基础建设、道路绿化、水生植物种植。

【水源保护】 2019年,永宁县实施银川南部水源地、银川征沙水源地建设工程,完成建设方案设计及招标工作,中标单位开工建设。完成银川市南部水源地和永宁县水源地内菲思力牧业、迈亚牧业、鑫沙源禽业养殖专业合作社、天鹏养殖场的搬迁、关停工作。宁夏唐明制药有限公司完成拆除工作、生产设备及部分杂物清运、土壤评估及植被种植工作完成。通过排查,开展永宁县南部水源地与征沙水源地一源一册企业拆迁工作,8月水源地整治拆除工作全部完成。

【净土工程】 2019年,永宁县开展建设用地准入及空间布局的管控。启动泰瑞药业搬迁后土地规划调整工作,督查企业对土地污染状况开展评估。5月,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对泰瑞地块控制性规划方案进行审查。7月,通过永宁县城市规划土地审查委员审议。将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和宁夏多维药业有限公司列为土壤环境监管重点企业,开展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依托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信息系统,审核疑似污染地2块,确定不属于污染地块。

【固体废物监管】 2019年,银川

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规范危险废物、固体废物和医疗废物集中规范处置,核实5家重点危险废物产生单位、4家重点固体废物产生单位的实际产生量、处置量和申报量,全面排查产废单位固体废物堆存、转移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开展危险废物管理工作专项整治、医疗废物综合治理专项整治和全县涉危险废物企业环境安全大检查。

【污染源普查】 2019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组织第三方机构开展永宁县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数据再核查工作。对全县工业源、农业源、移动源和生活源入户调查表进行再审核。实现一企一档。督促望远工业园区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再次入户调查、档案整理工作。市普查办对永宁县普查区域划分普查小区100个,纳入污染源普查1014个。完成普查数据填报、专网数据录入、数据审核、名录核实比对、质量审核与评估。

【生态环境执法监督】 2019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加大环境监管力度和频次,对重点污染企业开展现场监察500次,出动执法人员2000余人次,监察企业200余家,开展夜间突击监察和驻厂监管等特殊监管,监督企业污染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2019年对一般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24

起,实施按日计罚 1 起,处以罚款 973.3 万元。办理环境信访投诉,做到举报投诉件件有登记、有回复,受理上级转办信访案件、“12369”环保投诉热线、“12345”智慧银川网络投诉平台、微博、微信、来电投诉 588 件,投诉处理率 100%。

【环保宣传】 2019 年,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制定《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2019 年整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细化任务,在“6·5”世界环境日、“5·22”生物多样性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和志愿服务活动宣传,发放宣传手册及环保纪念品 1000

余份。联合建设社区开展“生态环保 从我做起”专题讲座,宣传节能环保的知识。在永宁县政府工作网《环境保护》专栏发布政务公开信息 100 余条,在永宁环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访投诉、网络安全、大气污染防治等信息 14 条。

科学技术

KEXUE JISHU

科技创新

【概况】 2019 年,全县科技工作加快新技术的集成、引进和再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示范应用,全社会研究与开发投入 2.95 亿元,占全县国内生产总值的 2.42%。实施科技特派员创业行动,推进企业技术创新,促进全县经济较快发展和社会进步。

【党的建设】 2019 年,县科技局开展主题教育与警示教育,党支部中心组学习 3 次,集中理论学习 21 次,党支部书记上党课 3 次,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5 次,党员谈心谈话 1 次,报送调研文章 2 篇,完成县委党委办公室约稿 2 篇。组织党员干部前往宁夏工委纪念馆暨党史党性廉政教育基地和武警直升机部队银川驻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2 次。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组织集中学习 6 次,研讨 2 次。在集中学习研讨的基础上,鼓励党员利用“学习强国”、法宣在线、宁夏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

等信息化平台开展学习。

【农业高新技术企业示范园区项目申报】 2019 年,永宁县科技局完成自治区农高区创建的前期准备工作。配合自治区科技厅、自治区葡萄酒局等部门,完成项目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与县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单位的人员,参与农高区规划及实施方案的主导产业、主要目标的制定,参与银川市组织的农高区规划及实施方案初稿的多次论证,并提出建设性意见。

【科技项目示范争取】 2019 年,永宁县科技局征集申报区科技创新项目 52 项、科技成果认定 5 项。其中,申报 2020 年自治区重点研发项目 6 项、银川市高新技术领域一般科技研发项目 8 项、自治区科技基础条件建设项目 1 项;申报 2019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 1 项、自治区企业科技创新需求项目 2 项、科技金融专项 2 项、科技金融入库项目 4 项、自治区重点研发项目 4 项、农业农村科技项目 1 项、自治区引

进团队 1 项、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生态环保领域专项 1 项、银川市一般研发项目 4 项、组织区研发费用后补助企业 12 项、规上企业新增研发费用奖励 2 项、自治区人才项目 3 项。争取项目资金 2419.03 万元。其中,自治区拨资金 1865.82 万元,需县配套资金 553.21 万元。2019 年,项目资金自治区拨资金达到 2500 万元。

【科技助推工业】 2019 年,永宁县有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其中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8 家、自治区农业高新技术企业 2 家;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 21 家。2019 年,组织 8 家企业参加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推荐 3 家企业备案认定自治区小巨人企业。组织县内规模以上企业参加自治区科技政策、项目咨询、高新技术企业申报、金融扶持、自主创新等方面的专业指导、培训 5 场次。配合自治区、银川市科技部门完成对县域内有重点研发活动企业统计年报工作的督导,指导企业开展研发费用归集 4 次。

【科技助推农业】组织企业申报自治区、银川市“创客空间”和“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全县有国家级“星创天地”1家。2019年,有3家农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正在公示阶段;组织昊鑫农业、犇旺养殖两家企业申报自治区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区。开展科技培训76场(次),培训农民3.5万人次。依托自治区“三区”科技人才计划,重点指导生态移民地区葡萄产业、肉牛养殖、菌草培育、农村信息化等工作,为生态移民地区争取自治区科技特派员创业项目3项。围绕农业标准化生产、蔬菜超高产可持续栽培等技术体系落实研究攻关课题,开展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引进、试验、示范新品种32个,新技术、新设备28项。2019年,永宁县农业科技贡献率为62.3%,列全自治区、银川市各县第一位。

【科技特派员制度落实】2019年,全县科技特派员有159人,其中自治区级法人科技特派员83人全部挂牌认定;科技特派员与农民共同新建经济实体123个,创新创业领域覆盖全县各乡镇。组织科技特派员参加自治区、银川市众筹众创培训、农村电商及品牌营销等培训8场次、34人次。科技特派员法人企业欣欣向荣苗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自治区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壹泰牧业、青禾农牧、红禾种子、欣欣向荣苗木公司等6家科技特派员企业被认定为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科

技特派员与园区、农户、科研院所、龙头企业、合作社等建立多种形式的创业联合体,在促农增收、带农致富的过程中“一条心、同步走”。

【科技工作改革】2019年,永宁县科技局协助企业开展院企、校企技术开发合作,开展东西部技术合作。全县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3家、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3家,有自治区级科技孵化器3家、国家级“星创天地”1家;对企业开展银川市科技金融试点城市政策宣传,促进企业开展多方位的融资,协调科技金融中介组织多方位帮助永宁县企业申报区科技金融6项、申报银川市银科贷项目2项。

【科技投入】2019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有50家,有研发投入13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究与开发投入2.57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88.97亿元的2.89%。全县建有伊品生物、启元药业三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晓鸣农牧等三家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新增高新技术5家企业,备案8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自治区小巨人企业3家。2019年,本级财政科技投入预算1006万元,比2018年本级财政科技投入决算925万元增长8.7%,低于自治区、银川市要求年增长30%的指标。全年企业研发费用补助总资金万元1844.03万元,70%区拨资金由科技厅

直接拨付企业,30%县配套资金553.21万元。

气 象

【概况】2019年,永宁县气象工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组织管理永宁县气象探测资料的汇总、传输;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负责永宁县气象监测、预报管理工作,对重大气象灾害作出评估,为县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依据;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以及农业气象预报。管理永宁县区域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气象社会管理】2019年,永宁县气象局深化“放管服”改革,规范行政执法工作。2019年在“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治区政务服务平台”和“中国气象局行政审批平台”线上办结防雷装置设计审核1件。新增、完善防雷安全检查重点单位信息,履行防雷安全监管相关职责。与永宁县应急管理局联合对全县易燃易爆场所进行安全检查、记录留档。6月12日,永宁县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向全县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县汛期雷电灾害安全防御工作的通知》;举办气象防灾减灾暨气象信息员培训班,向群众普及《气象法》。

【气象助力脱贫】2019年,永宁

县气象局制定《永宁县气象局2019年气象助力精准脱贫工作实施方案》，围绕葡萄种植基地产前、产中和产后生产管理需求，精准对接需求，完善酿酒葡萄周年气象服务方案，围绕周年方案开展葡萄特色气象保障服务。联合农业农村局、农技推广中心建立种养殖大户微信群，保证每个服务对象能够收到最新气象信息。开展对口帮扶，帮扶领导每月定时进村入户，动态查看帮扶户家庭情况、产业发展情况并完善相关资料，宣讲扶贫政策。联合永宁县农业农村局、农技推广中心、畜牧水产中心相关专家成立永宁县农业气象服务专家联盟，细化农业气象服务联合会商机制和流程。开展闽宁镇肉牛养殖特色气象服务，制作完成暴雪、暴雨、大风、高温、寒潮、沙尘、强降温等7种灾害性天气的肉牛养殖气象专题产品。

【气象服务】 2019年，永宁县气象局准确预警2019年出现的低温雨雪，透雨、多次强降水以及大风、冰雹等重大灾害性、关键性、转折性天气，为县、乡镇政府、部门抢险救灾、转移群众提供决策依据，减少气象灾害造成的人员和财产损失。与县农业农村、地震、水务、自然资源等部门之间签订应急处置合作协议，与应急管理局签订合作协议，联合发布山洪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全县各气象预警联络员名单全部纳入国突平

台，预警受众用户总人数1571人。其中，决策部门146人，高敏感行业1212人，基层气象灾害防御人员392人。5月召开全县2019年防汛抗旱暨气象工作会议，对2019年汛期气象服务工作进行部署；7月中旬，联合永宁县扶贫办举办气象信息员暨气象防灾减灾扶贫培训班，提高基层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输的效率。

【人工影响天气】 2019年，永宁县气象局规范人工影响天气，汛前对各作业点进行安全大检查，对存在的问题整改。与黄羊滩、玉泉营两个农场签订人影安全目标责任书。组织人影作业人员10人次参加全市人影技术培训，保证人影工作安全有序开展。年内组织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1次，发射火箭弹2枚。

【地面气象观测】 2019年，永宁县气象局完成定时观测，重要天气报的发报、传输，数据可用率达100%。按照《宁夏地面气象观测自动化改革试运行实施方案》，6月15日开始天气现象观测自动化试运行。

【监测预警服务】 2019年，永宁县气象局把防御和减轻气象灾害、提高灾害性天气预报准确率作为提升气象服务水平任务。实现重要的天气过程都进行全过程无缝隙的主动服务。坚持会商制度，复杂天气，将会商结果第一时间形成报告报送给永宁县委、县

政府主要领导和相关部门。全年发布气象信息专报51期，农用天气预报43期，酿酒葡萄气象服务专报10期；发布灾害预警信号93期，发布各种气象服务短信7.6万条次。

【重点项目实施】 2019年，永宁县气象局完成永宁国家一级农业气象试验站业务用房及基础设施项目建设。1月28日经宁夏气象局批准实施，4月中旬项目整体规划通过永宁县城市化领导小组审议，6月20日完成招投标，7月4日正式开工建设，11月28日竣工验收。实施永宁县2019年中央财政“三农”气象服务专项服务方案。4月30日，永宁县“三农”气象服务专项实施方案获宁夏气象局批复实施。永宁县气象局成立“三农”气象服务专项实施小组，围绕葡萄种植基地产前、产中和产后生产管理需求，精准对接需求，完善酿酒葡萄全年气象服务。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气象局制订实施方案、学习计划等，组织党组中心组集体学习4次，党支部政治理论学习12次，参加读书班5天，研讨交流4次，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先进典型教育、警示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5项教育，开展调研1次，征求到意见建议4条，召开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

教育 体育

JIAOYU TIYU

教 育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开展教育督导、检查与评估。规划、指导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的建设工作,管理教育内部人才市场,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指导全县各级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德育工作、教育教学工作、美育工作等。组织高考、中考及高等考试工作,规划、指导、推动教育系统的教育科研工作。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召开中心组会议 9 次,外派干部培训 12 人次,组织开展书记校长培训班、民办学校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永宁县教体系统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方案》,开展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学习、教师宣誓、师德承诺、教师演讲、教师风采展示等活动。

【巡视巡察整改】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完成巡视巡察整改。修改完善制度 7 项,清退资金 11.8 万余元,约谈 8 人,批评教育 107 人,问责 16 人,立案审查 3 人。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工作,规范“三会一课”、发展党员、组织生活会等党建工作。

【校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组织全县中小学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45 场,开展“传承·2019 清明祭英烈”宣传教育活动 40 场次,开展“网上祭英烈”网上签名寄语,参与学生 30000 人次。全县 12 所中学举行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表彰大会,有 861 名新团员加入共青团组织。开展 18 岁成人礼宣誓仪式 2 场,举办大型校园文化艺术节 4 场、百年五四精神演讲会 1 场。面向中学生开展思想理论宣讲会 4 场次,开展“争做新时代民族团结青年践行者”、民族团结进步典型事迹宣讲会 2 场次,开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主题团队日活动”40 场次,开展“红领巾心向党——争做新

时代好队员”少先队建队 70 周年主题教育活动 37 场次。

【校园爱国主义教育】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按照自治区教育厅颁布的课程实行,开足开齐国防教育课,将国防教育渗透到道德与法制、信息技术和社会实践课中。五一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开展文艺汇演、书画比赛、网上祭英烈、观看军事题材影片等活动,开展国防教育。协助武警宁夏总队完成官兵拉练活动,开展“八一”建军节慰问。

【互联网+教研推进】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组织教师参加银川市第三届“推动课堂变革,提升教学效率”优秀课例展评观摩、全国“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晒课活动,“晒课”率超过 82%。

【高考、中考成绩提升】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组织高三年级联考 3 次,九年级联考 2 次,指导中高考复习备考。首次应用智能体育测试和英语口语人机对话系统,提升中考管理水平。2019 年,永

宁县高考一批次本科上线率22.9%，二批次本科上线率45.2%，600分以上考生15人，较2018年度有大幅提升。中考普通高中录取率达53.9%，自治区示范性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到校完成率100%。

【控辍保学】 2019年，永宁县教育局制定控辍保学实施方案，各乡镇、各部门、各学校成立控辍保学领导小组，分年级、分任务走村串户家访，开展复学劝返工作。建立留守儿童台账和档案，解决留守儿童学习、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2019年控辍保学率为100%，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14.32%，小学六年巩固率105.66%，初中三年巩固率95.98%。

【规范中小学招生行为】 2019年，永宁县教育局印发《永宁县2019年中小学招生工作实施方案》，制定招生计划，规范招生行为，做到划片招生、阳光招生。做好残疾适龄儿童的入学工作，有103名残疾儿童就读。解决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工作，接收进城务工人员和外来人员随迁子女2500余人，全部安排到公办学校接受义务教育，实现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全部免试划片就近入学。

【幼儿教育管理】 2019年，永宁县教育局扶持民办幼儿园，对24所审批幼儿园进行年审，年审结果向社会公示。督导评估27所幼儿园查处有偿家教2起，牵头关

停12家无证无照民办幼儿园；摸排114家非法办学机构，关停89家，整改后审批17家。开展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召开联席会议3次，摸排小区67个，完成4所待回收幼儿园调查工作。

【教师队伍建设】 2019年，永宁县教育局开展事业编人员及公费师范生招聘工作，签约公费师范毕业生25名，招聘事业编教师23名，协调增编110人。上报银川市高精尖缺人才18名、学术技术带头人5名。协助做好校(园)长选拔、交流工作，完成16名校(园)长、书记的选拔及7名校长、书记的交流。落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落实乡村教师职称评审倾斜政策，组织闽宁地区教师参加国培计划培训。安排农村教师生活补贴财政预算资金479万元，农村教师体检财政预算资金100万元，农村教师交通补贴财政预算资金192万元。选派4名乡村教师参加教育厅组织的区外疗养。推荐表彰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等277人，慰问教师150人。

【“互联网+教育”应用】 2019年，永宁县教育局申报《宁夏“互联网+教育”在线课堂》等6个项目，获批项目资金650万元，补齐新建学校、农村百人以下学校、幼儿园信息化设备。建设在线互动课堂主播教室17间，接收教室29间。举办3期“互联网+教育”专题培训班，培训各学校校(园)长、教研员、信息技术管理员、骨

干教师等近300人，19名校长参加全区人工智能助推教师成长培训班。

【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2019年，永宁县争取项目资金3501万元，实施5所中小学校舍新建、改扩建项目，总建筑面积13577.79平方米，维修改造4所中小学校运动场30746平方米。永宁中学综合楼，原隆小学、闽宁镇中心小学、西滩小学运动场，回民高级中学篮球场、排球场及器械场地竣工交付使用。第四中学实验楼、纳家户回民小学建设工程完成主体工程，完成总投资3308万元。望远银子湖学校、闽宁镇第三幼儿园竣工并交付使用，解决望远地区大班额问题和闽宁新镇移民适龄儿童入园问题。

【教育扶贫】 2019年，永宁县教育局落实幼儿教育资助和免补政策学生1341人次，发放免补和资助资金90.08万元。落实对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为3791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189.55万元，为1266名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困难生活补助63.3万元，为949名高中贫困学生发放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115万元。落实2019年中职国家助学金11人次，发放助学金3.4万元。为1544名学生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1059万元，并落实助学贷款本金利息的清缴工作。争取社会资金捐资助学，为全县187

名贫困大学生争取燕宝奖学金 74.8 万元，争取金徽酒业正能量基金 4 万元，对 20 名应届建档立卡贫困大学生进行资助。对上学较远农村学校小学生交通补贴 170 万元。

【教育经费补助】 2019 年，永宁县教育局落实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3486 万元，寄宿生生活补助 400 多万元；2019 年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初中补助 1000 元、小学 780 元；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每生 1000 元/年。

【校园安全保障】 2019 年，永宁县教育系统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年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 42 次。对全县所有学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档案进行督导检查。联合多部门综合执法，对校园附近小摊小贩、黑车进行综

合整治，净化校园及周边的环境。健全和完善治安保卫工作制度。全县大中专、各中小学校门口防撞栏安装率 100%，监控系统安装率 100%。配备专业保安 143 名，实现警务室、保安全覆盖。处理政府公众网信访件 348 条，答复 348 条。对群众反映的收费、无证办学、师风师德等问题开展整改。

体 育

【体育健身工程建设】 2019 年，永宁县打造县城“15 分钟”健身圈，努力向“10 分钟”健身圈发展。配发 3 套健身路径，完成体育中心拼装游泳池建设 1 处，完成珍珠湖健身步道 1 处。争取自治区体育局专项资金 85 万元，对接县总工会争取相关资金计 148 万元。争取多功能运动场 2 处，加大

公共体育场馆的完善，改造体育中心综合羽毛球馆的照明等。

【全民健身开展】 2019 年，永宁县举办“中国体育彩票杯”宁夏永宁县第二届农民篮球争霸赛、永宁县 2019 年“庆元旦迎新年”健步行暨全民健身季新年登高活动、庆祝“三八”妇女节趣味运动会、2019 年迎新春全民健身季“北方乳业杯”全区羽毛球邀请赛、全区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永宁站）、永宁县第三届市民运动会、永宁县“全民健身日”首届市民拔河比赛暨健身项目展示大会、永宁县第十四届老年人残疾人运动会等活动。举办县级活动 9 项，承办区级活动 1 项，协助、指导各乡镇、协会开展各种体育健身活动 11 项，参与健身活动人数 6 万多人次。

文化 旅游 广播电视

WENHUA LUYOU GUANGBODIANSHI

文化事业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文化工作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加强文化市场规范管理,全面推动文体事业繁荣发展,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基层文化阵地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建设和申报第三批 11 个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2 个农 民文化大院,申报 21 个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升工程;推进市人 大议案关于李俊镇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 目,一期工程完成;以永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产品展示制作为主,建设永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非物质文化遗产办公室、非物质文化遗产葫芦烙画制作室、县城下岗女工编织培训室、图书阅览室、书画制作培训室、音乐舞蹈培训室等。

【文化惠民】 2019 年,永宁县举 办 2019 年闽宁镇“迎新年”农民 戏曲文艺晚会、庆元旦“迎新年” 健步行、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国标舞联谊会、第三届“永宁大集·大吉永宁”新春文化民俗活动 等,游客接待量达到 5 万人。开展 文化惠民“四送六进”活动 75 场;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文艺演出 30 场,其中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 场文艺演出 15 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文艺小分队演出 5 场;举办“倡导全民阅读 建设书香永宁 讲好永宁故事”文艺晚会,2019 年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展示, 全县庆七一大型专场文艺晚会, “中华民族一家亲 同心共筑中国 梦”民族团结月启动仪式及文艺 演出,永宁县 2019“农民丰收节” 等活动,协办文化部 2019 年“春 雨工程”湖南省文化旅游志愿者 宁夏行、中国煤矿文工团大型专 场文艺演出、中国西北五省(区) 花儿名家宁夏行演唱会等国家、 自治区、银川市大型文化活动。在 清明节、端午节等传统节日,开展 “我们的节日”——“粽情端午 欢 聚一堂”、“雅言诵经典 真情咏中 华”等系列活动。在全县各乡镇放 映公益电影 1150 场。全年面向基 层举办舞蹈、军鼓、女子鼓舞、合 唱、剪纸、书法等培训班计 36 期,

36 班次,51684 人次。

【全民阅读推进】 2019 年,永宁 县图书馆馆藏总量为 189668 册, 接待读者 17 万人次; 图书流通 36.4 万册次; 全年歌德机借阅量 达 3.3 万人次,借阅量达 9.6 万册 次;挂牌建成 2 家图书流通服务 点并赠书 1500 余册。开展“扣好 人生第一粒扣子 阳光成长课 堂”、“放飞童心·书送梦想”送书 进校园、永宁中学第十一届三月 诗会、庆祝五四青年节 100 周年 “颂歌献给党”诗歌朗诵及演讲比 赛、“4·23”世界读书日系列阅读 活动、“不负韶华·齐诵岁月”全民 诵读经典、“墨润书香”书画展等 阅读活动 90 余场。

【“非遗”保护】 2019 年,永宁县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基地被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银川市文 化旅游局评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 护优秀传承基地,永宁县“非遗” 旅游产品获全国“非遗”旅游产品 银奖;新挖掘并评定 27 位县级传 承人;在惠风文苑、闽宁镇原隆村 打造两个颇具特色的“非遗”展示

基地，在惠风文苑设立下岗妇女“非遗”项目培训工作室，每天进行编织和葫芦烙画技术免费培训辅导，促进下岗女工再就业，助力乡村振兴。在福宁村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免费辅导移民妇女 30 余人。

【市场监管】 2019 年，永宁县对全县文化市场经营场所检查 90 次，共检查 760 余家次。其中，部门联合检查 3 次，共检查 60 余家次；日常巡查 46 次，检查 263 家次；安全生产检查 8 次，检查经营场所 151 家次；“扫黄打非”检查 9 次，共检查 45 家。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检查 22 次，检查经营场所 230 余家次。在日常检查过程中执法人员现场收缴淫秽色情光盘 10 余张、口袋盗版书籍 10 余册，涉嫌盗版书籍 286 本。

【文艺精品创作】 2019 年，永宁县群众文艺工作者创编形式多样的精品节目，深挖地方小戏、复排地方道情、创排精品舞蹈。坚持以基层群众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创作道情戏《小货郎》、眉户剧《大山》、广场舞《武韵中国风》等。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永宁县文旅广电系统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会议 18 次、文旅广电局党组及党组扩大会议 49 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会 3 次，传达和学习中央、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精神。

群众文化

【文化阵地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实现设施设备的全面免费开放，县群众艺术馆每周免费开放时间不少于 42 小时。县群众艺术馆培训室免费开放舞蹈、声乐、合唱指挥、摄影、书法、绘画、钢琴、竹笛创作室等。改造排练厅，购买录音设备，建成一个约 20 平方米的录音棚，年录音服务 300 小时，录音棚的建成满足县内单位、民间文艺团体及个人的录音需求。8 月，永宁县在闽宁镇富宁社区建成 1000 平方米的永宁县文化馆闽宁分馆，开设文化课、舞蹈、器乐、书画、朗诵、声乐培训项目，免费服务群众 3000 人次。帮助园艺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搭建文化小戏园。

【文艺骨干进修】 2019 年，永宁县群众艺术馆派员参加 2019 年全国文艺院团长培训班，宁夏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培训班，宁夏农工党基层组织负责人培训班，2019 年银川市社会文艺骨干、文化志愿者艺术培训班，舞美音响操作技能培训班，全国第五期群众文艺创作培训班，提高文化馆演职人员业务素质。

【基层文艺骨干培训】 2019 年，县文化馆举办文艺骨干舞蹈、声乐、合唱培训班，原隆村鼓、舞培

训，李俊镇、闽宁镇声乐合唱培训班，胜利社区声乐合唱培训班，永安社区舞蹈培训班，永宁县三小爵士舞培训班，征沙渠小学声乐、合唱培训班，县中医院舞蹈和音乐快板培训班，县文化馆闽宁分馆合唱、舞蹈培训。全年面向基层培训共计 36 期，36 班次，51684 人次。

旅游产业发展

【概况】 2019 年，全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工作全面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县建设。全县共接待游客 50.17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3803.28 万元。

【田园采摘季旅游活动】 2019 年，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开展 2019 年冬季旅游采摘季活动，推出草莓、杏子、樱桃、桑葚等 18 个采摘品种，整合永宁县 14 家采摘点，在纸媒、电视、广播、自媒体宣传，累计宣传 20 余次，采摘季期间接待游客 7798 人次，实现收入 645000 元。

【农家乐旅游服务】 2019 年，永宁县鹤泉湖四星级农家乐举办钓鱼大赛、小龙虾节、夏日狂欢水上乐园等活动，引客效果明显。农家乐接待游客 14714 人，实现收入 87.82 万元。

【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完善】 2019 年，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重点建设休息驿站、旅游厕所、

骑行车道、慢行步道、交通标牌导视等休闲旅游设施，改善乡村旅游环境。按照自治区A级旅游厕所标准，全县新建、改建厕所7个，其中闽宁镇新建厕所3座、企业新建厕所4个。

【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2019年，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制定《永宁县加快推进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发展实施方案》，突出闽宁镇红色文化、红酒产业、红树莓基地核心要素作用，推动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发展，联合全区30多家旅行社对闽宁镇旅游资源进行整合，设计闽宁镇1日游、半日游线路。全年争取专项资金1500万元，用于闽宁镇旅游厕所建设、闽宁镇游客服务中心，为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提供资金保障。2019年开始新镇区旅游导视系统、旅游厕所、全域全景图、交通标牌导视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闽宁镇游客服务中心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开工建设，至10月完成一期建设。

【旅游节庆活动开展】2019年，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全年主办、协办、指导旅游企业举办文化旅游活动总计8个。牵头举办“生态永宁·情溢满园”冬季旅游采摘活动；配合举办中国农民丰收节主会场活动，协助望洪镇举办冬枣节、胜利乡举办大青葡萄丰收节、望远镇举办西红柿丰收节；指导鹤泉湖举办小龙虾啤

酒音乐节，棚湖湾树莓生态景区等旅游企业举办礼赞新中国，讴歌新时代——闽宁镇树莓文化旅游欢乐节。

【旅游宣传推介】2019年，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新闻报道、自媒体报道、专题报道永宁旅游产业发展70余次，制作旅游广播专题报道35次，广播连线宣传推介24次，永宁电视台制作播放“玩转永宁”专题节目4期，《假日旅游》杂志专版宣传永宁旅游产业3期。参加自治区组织的“湘约宁夏”2019年湖南宣传季，“塞上江南·神奇宁夏”华东秀、福建招商引资文旅推介等推介活动10余次，推介展示永宁县旅游产品，展出永宁红酒、树莓产品、绳结非物质文化遗产手工艺品。

【安全生产】2019年，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广局、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3次，组织开展节前专项检查8次，全面排查整治旅游行业安全生产领域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4家A级景区、1家星级宾馆、1家星级农家乐进行安全风险自主评估，堵塞旅游企业安全漏洞。

【政务公开】2019年，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利用局务公开栏、政府公众网、微博、微信等媒介，公开信息154条。其中，公开栏公开25

条、政府公众网公开28条、微博公开93条、微信公众平台公开38条。收到“12345”转办投诉3起，办结率100%，游客满意度100%。

融媒体发展

【概况】2019年，永宁县广播电视台聚焦主业，唱响主旋律，打响“永宁品牌”，讲好“永宁故事”，全台采编播发电视新闻235期，977条，采编播发广播新闻977条。其中，被区台采纳新闻60余条，市台采纳新闻70余条。播出栏目近700期，播出电视剧77部、电影52部、动画片21部，丰富全县人民的精神文化生活。

【重大活动报道】2019年，永宁县广播电视台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采用现场云直播和新闻采编的方式进行全方位报道。其中，跟踪报道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精心组织对招商引资、项目建设、扶贫攻坚、环境保护、民生工程等进行系列新闻宣传，展示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弘扬主旋律，为永宁县的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跟踪报道团拜会、元宵节社火表演、广场舞大赛、全县农民丰收节、胜利乡大青葡萄节等全县具有影响力的重大活动。聚焦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工作，推出《行进中国·精彩故事》

《走进新时代 共赴新征程》《2019新的一年新的愿望》等作品,策划编辑播出《板桥模式的探索》《党建品牌展播》等系列报道,凝聚加快推进全县各项事业发展的力量。

【讲好“永宁故事”】 2019年,永宁县广播电视台讲好永宁故事,推出最美永宁人、教师风采、人大代表风采和最美科技人等人物系列报道,弘扬社会正气,促进人们向善向上。合作推出《健康之约》《科普大篷车》《就业前沿》《创城进行时》等栏目,购进播出《乡村法治》《致富故事汇》《每周文娱》《健康面对面》《前沿讲座》等栏目,展现永宁城乡面貌变化。

【融媒体平台建设】 2019年,永宁县广播电视台借助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的互联网技术,通过租赁云平台客户端等云方式,以现场云直播平台为依托,打造线上全媒体采集直播平台。与新华智云科技公司合作,引入中国第一个媒体人工智能平台——“媒体大脑 MAGIC”人工智能编辑平台,实现新闻素材线上编辑、作品一键发布。同新华移动传媒公司合作,在阿里云上部署永宁县融媒体平台,开通手机端“云采”APP,实现记者采集、现场直播移动端化、网络化传输。

【融媒体记者队伍建设】 2019年,永宁县广播电视台组织全县各乡镇、部门、街道的干部加入现场云、和美永宁记者编辑队伍,进

入现场云的编辑记者队伍达到389人,建立覆盖全县的融媒体记者队伍。通过建立永宁现场云微信群,发布新闻选题,发挥通讯员队伍,利用现场云、和美永宁客户端,聚焦主业,讲好永宁故事,扩大新媒体影响力。

【融媒体报道】 2019年,永宁县广播电视台实施《永宁县融媒体中心建设的实施方案》,全县现场云累计发布报道6120场次。和美永宁手机客户端用户数21135人,发布稿件30834条。永宁映像微信公众号粉丝人数15155人,累计发布稿件6530条。微博发布稿件7814条。

【安全播出】 2019年,永宁县广播电视台落实从政治和质量角度审片制度,做到每片必审,重播重审。共审看上传电视剧77部、电影52部、动画片21部。加强安全播出管理,履行安全播出责任制,做到全年安全播出无事故。规范播出片源审核制度,强化节目监视监听。

广电网络

【概况】 2019年,宁夏广电网络永宁分公司挖市场潜能,实施全员推营销促经营。实现各项经营收入754.7万元。在各项经营收入中,主营收入432.5万元;多元化经营收入275.7万元;家电营销收入46.5万元。全年累计新增用户1457户。

【网格营销】 2019年,宁夏广电网络永宁分公司全面推进网格地推营销工作,制定《2019年永宁分公司网格营销实施方案》,每月根据任务完成情况考核发放个人利润绩效奖金。面对严酷的市场竞争,分公司结合区公司利润考核办法,成立网格营销小组,分别对县城、望远以及乡镇中心村进行有针对性的地毯式入户地推宣传营销活动,坚持每周不低于4次开展下小区入户地推活动,每月根据网格营销小组现场营销金额对责任人、责任部门以及个人进行考核绩效奖金。分公司在乡镇政府、行政村和各中心村物业公司发展广电业务代理商,签订代理业务合同40家,在偏远乡镇、中心村建设20余家社区便民服务店。

【安全播出】 2019年,宁夏广电网络永宁分公司健全分公司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每周开展一次安全生产、安全播出培训教育会议,每季度开展一次安全生产警示教育讲座。分公司分别与各部门负责人签订《安全生产及安全播出目标责任书》。坚持每月月底安排一次为期3—5天的网络安全大检查活动,对全县各机房(分前端)、运维车辆、安全防护工具和网络线路、管道等开展事故隐患排查。实施晚间值班制,安排晚间值班230人次,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播出事故。

【网络维护】 2019年,宁夏广电

网络永宁分公司处理各种网络故障，全年上门为用户维护检修4015人次；完成60千米国省干光缆线路的正常巡查、维护及线

路整改施工任务，保证电视信号的畅通，未发生任何责任事故；新建乡镇、小区机房16座，安排专人定期强化设备的检修、维护，消

除机房用电安全隐患，保证全县40余座机房设备的安全平稳运行。



卫生健康

WEISHENG JIANKANG

综 述

【概况】 2019 年,全县卫生健康工作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建议。组织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免疫规划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事件预防控制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报送传染病疫情信息和发布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应急处置信息。实施国家基本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负责全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医疗卫生健康集团组建】 2019 年,永宁县推进县域医疗卫生健康集团建设,组建以县医院为龙头,将全县 13 家医疗卫生单位及 6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为一体的

“永宁县医疗卫生健康集团”。建立医疗卫生健康集团内部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医保和信息化等管理中心,实行人员、资金、业务、信息、药械“五统一”管理。以全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和住院报销为试点,由县医疗保障局参照前三年全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情况,采取“总额预算、按季预拨、年终结算”的方式,打包交付给“永宁县医疗卫生健康集团”,引导医疗卫生健康集团内各医疗卫生机构合理开展诊疗服务,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

【公立医院改革】 2019 年,永宁县 2 家县级公立医院编撰完成医院章程。医院章程的制定,使县级公立医院运行管理更加规范。建立健全县级公立医院运行管理机制。完善因事设岗、按岗聘人、同工同酬的人事管理和薪酬分配新机制,将在职在编人员与编制备案管理人员纳入同一绩效考核平台,落实新招聘的专业技术人员的工资待遇和社会福利,实现编

制备案管理人员“同工同酬”,全面推进县级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制度改革。

【医疗费用增长管理】 2019 年,永宁县县级公立医院全面落实医疗保险住院病人按病种分值付费结算模式,通过实施住院病人按病种分值付费,遏制县级公立医院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趋势。推进医院精细化管理,合理分流病人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促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地。2019 年,中医医院完成 21 个病种的 1434 人次的临床路径管理工作,实施临床路径管理的出院病人占住院病人总数的 95.18%。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完成门急诊总量 59.7 万人次。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成门急诊人次是 35.6 万人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人次占全县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总量的比例为 59.68%;完成住院病人 14403 例、转诊转院病人 1761 例,县域内就诊住院率为 89.1%;县级公立医院药占比为 26.8%;百元医疗收入消耗的卫生材料费用为 27.34 元;医务人员支出占业务总

支出的 44.18%。

【健康扶贫】 2019 年,永宁县精准实施健康扶贫工程,建档立卡户全部实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分类跟踪随访,对重点人员实施大病救助,实现患病贫困人员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能得到治疗和规范管理。国家健康扶贫管理系统中,永宁县总计收录建档立卡户 1108 户 4459 人,其中,脱贫 982 户 3895 人,未脱贫贫困人口 126 户 564 人,未脱贫贫困户中因病致贫返贫有 65 户 286 人,因病致贫返贫率为 51.59%。组织各医疗机构开展冬季暖心服务活动;组织县医院医疗专家组到闽宁镇和胜利乡对因病致贫返贫人员进行摸底排查;在原隆村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及“三减三健”健康大讲堂。完成 2019 年脱贫攻坚任务清单;对全县建档立卡户慢病患者进行摸底排查,登记造册,落实自治区的“一免一降四提高一兜底”综合医疗保障政策。

【基本公共卫生推进】 2019 年,永宁县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升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和绩效考核方案。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199525 份,电子建档率 82.5%;管理高血压 16293 人,规范管理率 88.49%;管理糖尿病 4478 人,规范管理率 88.23%;65 岁以上老年人 20582 人,建档 20582 人,接受健康管理 13434 人,健康管理率

65.27%;传染病疫情报告率 100%,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1115 例,检出率 4.57‰,在管患者 1047 例,规范管理率 92.11%。

【基层医疗服务提升】 2019 年,永宁县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召开动员部署会,4 月开展初步督导工作,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归类反馈,结合银川市专家督导发现的问题,举办“优质服务基层行”专题培训班,对全县优质服务基层方面的薄弱点,提出整改对策,为通过自治区和银川市验收打下基础。全县 8 家乡镇卫生院达到基本标准。6 月 25—26 日,县卫健局组织评审专家对自评达到基本标准的 4 家卫生院进行县级评审。望远、李俊、闽宁 3 家乡镇卫生院达到基本标准。

【疾病预防控制】 2019 年,永宁县传染病报告管理规范。全县报告乙类、丙类传染病发病率 557.00 /十万,报告发病率与 2018 年相比下降 10.12%。报告传染病 1071 例,分别为手足口病 435 例、其它感染性腹泻 231 例、病毒性肝炎 173 例、梅毒 144 例、肺结核 88 例。

【重点传染病监测】 2019 年,永宁县手足口病监测,监测 69 例,无重型病例,其中手足口病 58 例、肠道病毒 2 例。

【疫情处置】 2019 年,永宁县报告 7 起水痘疫情、6 起手足口病疫情、3 起流行性腮腺炎疫情;所有疫情准时报告,准时进行现场调查处置,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

【预防接种】 2019 年,永宁县预防接种实行疫苗在冷链条件下按月运转,2019 年冷链运转 9 次,免疫规划 12 种疫苗接种 73447 剂次,接种率 99.67%。采购二类疫苗 10 种,接种 12675 剂次。4 月 20—30 日,集中 2 周开展查漏补种,调查 0—6 岁儿童 27410 人,应补种 3634 人,实补种 3519 人,需补种 0 人,各苗应补种 4048 剂次,实补种 3908 剂次,补种率 96.54%。

【乙脑疫苗接种】 2019 年 5 月 11—31 日,永宁县开展全县农村居住主体人群及高危人群乙脑疫苗群体性接种工作,摸底目标人群 36011 人。其中,农民 35090 人,医务人员 208 人,畜牧养殖人员 350 人,畜牧工作者 19 人,环卫工人 333 人,长途司机 10 人,其他 1 人。接种 30854 人,接种率 85.68%。未种 5157 人,其中,接种禁忌 1886 人,接种期间外出 959 人,拒种 604 人,担心疫苗不安全 63 人,担心疫苗接种后不适 73 人,缓种 960 人,封斋拒种 612 人。接种期间未发现和报告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结核病防治】 2019 年,永宁县报告疑似病例 223 例,其中,转诊

到位 41 例，追踪到位 143 例，其它到位 2 例，到位 186 例，总体到位率 100%。

【卫生监督执法】 2019 年，永宁县卫生健康局按照要求对供水单位进行逐户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供水单位的卫生管理制度、管水人员的健康证、集中式供水水房内的消毒设施、二次供水单位水箱的清洗记录、水质检测报告及场所环境卫生等。开展饮用水日常监督管理工作。上报双随机监督检查信息。对县城二次供水单位水箱清洗改造进行监督检查，每半年由第三方清洗机构进行一次水箱清洗工作。

【非法医学美容整治】 2019 年，永宁县卫生健康局组织检查生活美容场所 290 户次，酒店宾馆等住宿场所 59 户次，医疗机构 109 户次，中医养生保健单位 45 户次，公寓楼 5 座，小区 26 户次，共清理违规挂图 34 张，排查线索 61 条，落实线索 7 条。经检查未发现非法医疗美容现象。

【保健市场整治】 卫生健康局制订《永宁县联合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方案》，在全县范围内集中开展为期 100 天的整治行动。出动监督员 63 人次，检查车辆 42 辆，举办培训班 3 期，发放宣传画 170 张。下达整改意见书 216 份，责令整改 96 家，立案查处 6 家。

【打击非法行医】 卫生健康局组织协管员对各辖区集贸市场、建筑工地、城乡接合部等非法行医多发地段进行定期巡查，对发现的 15 起涉嫌非法行医线索进行核查，对核实的 6 家非法行医场所现场进行取缔。

【卫生惠民政策落实】 2019 年，永宁县卫生健康局实施卫生惠民工程，完成农村妇女宫颈癌筛查 7940 人，完成自治区指标任务数的 104.5%，乳腺癌筛查 3776 人，完成自治区指标任务数的 104.89%，筛查出 5 例乳腺纤维瘤。2 家助产机构分娩活产数 1105 人，新生儿免费 48 种疾病筛查采血 1109 人。多种遗传代谢疾病筛查率 63.37%，筛查出可疑阳性 14 例，确诊 1 例苯丙酮尿症。新生儿免费听力筛查 1109 人，听力筛查率 63.37%，筛查出 2 例可疑阳性。接受免费婚前医学检查 567 人，婚检率 18.23%，检出疾病 165 人，疾病检出率 29.1%，对受检人员均做卫生健康指导、医学指导意见等，对检出疾病人员给予治疗性的指导意见；新增服用叶酸 1717 人，完成任务量的 74.66%，随访目标人群 1717 人，目标人群叶酸服药率达 100%。建立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家庭档案 631 份，微机信息录入 1261 人，完成自治区下达任务数 1650 对/3300 人的 76.42%。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2019 年，永宁县卫生健康局推进家庭医生

签约工作，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优质服务基层行等工作提高签约服务质量。望远卫生院组建家庭医生签约团队，签约常住人口 241856 人，电子签约 93461 人，签约率 38.64%；重点人群 65757 人，电子签约 48158 人，签约率 73.24%。有 14567 位居民通过互联网实现电子签约。

【远程诊疗】 2019 年，永宁县开展远程诊疗，开展远程心电诊断 16857 例，远程影像诊断 18596 例，远程查房 367 例，远程门诊 50 例，远程查房工作逐渐成为全县开展县乡一体化医疗的重要实现手段。结合全县县域医共体建设需要，多次召开医共体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协调会，完成医共体信息平台需求调研、架构设计、功能说明编写、专家审议、方案论证工作，完成招标前各项准备工作。

【健康永宁宣传】 2019 年，永宁县卫生健康局通过永宁电视台《健康之约》栏目连续播放《科学就医》《合理用药》等公益片；利用微博、微信等多种渠道刊播公民健康知识、健康技能、疾病预防和食品安全等内容。开展健康教育巡回宣讲活动 188 场，听众人数 12036 人次；制作健康教育宣传资料 30 余种，3.6 万份，影像资料 30 余种，播放 1800 多次，播放时间 7200 小时。利用卫生下乡和重大卫生计生主题宣传日，组织开展健康知识宣传咨询活动，开展宣传活动 200 余次。

【控烟宣传】 2019 年,永宁县医疗卫生单位通过戒烟门诊开展干预活动。巩固国家级“无烟草广告县城”成果,开展控烟知识宣传培训,促进公众认知、行为的改变。全县创建自治区级“无烟卫生单位”1家、市级“无烟单位”4家、县级“无烟单位”8家,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学校覆盖率达到 100%,申报 8 家市级无烟医疗单位。

【健康城市创建】 2019 年,永宁县成立永宁县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创建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创建健康促进学校(机关)、健康社区(村)的通知》,建立工作网络和专业网络,召开会议 1 次;组织开展健康场所创建标准培训班 1 期。各乡镇(街道)申报创建 2019 年健康社区(村)共计 9 个,完成对 9 个申报创建健康社区(村)第一次督导工作,对督导情况进行通报。全县健康社区覆盖率 59%,健康村覆盖率 53.4%,健康家庭覆盖率 7.64%,健康促进学校覆盖率 53%,健康促进医院覆盖率 100%,健康促进机关覆盖率 58.1%,健康促进企业覆盖率 20%。

医疗保障

【概况】 2019 年,按照县委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组建新的医疗保障局。设行政编制 5 名,到位 4 人;核定医保服务中心事业单位,编制 14 名。新组建医疗保障局制定医疗保障局、医保服务中心三

定方案,选举成立医疗保障局党支部委员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在原医保中心承担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征缴参保、待遇支付的业务上,主动承接开展民政局移交的医疗救助,卫健局移交的健康兜底,发改局物价所移交的药品、耗材、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监管服务等新业务。

【缴费参保增长】 2019 年,永宁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28172 人,完成自治区、银川市目标任务的 111.64%;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20361 人,完成自治区目标任务的 170%;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88067 人,完成自治区目标任务的 101.7%。

【基金征缴】 2019 年,永宁县完成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收入 7881.38 万元,大额医疗保险收入 7.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收入 1935.59 万元,生育保险收入 755.33 万元。2019 年,全年完成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收入 10500 万元,大额医疗保险收入 1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收入 2500 万元,生育保险收入 1000 万元。完成 188067 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收入 15049.5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 4900 万元,中央补助 7661 万元,自治区补助 1455.36 万元,市、县级补助 824.3 万元,民政补助 208 万元。

【职工、居民医保保障】 2019 年,

永宁县职工医保待遇标准最高支付限额由 3 万元提高到 5 万元;基本医疗大额医疗费用上不封顶,一个医保年度内,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限额在 40 万元以内报销 90%,以上部分再报销 70%。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新标准,城乡居民医保一、二、三档年度最高报销限额分别提高至 7 万元、12 万元、16 万元。

【门诊统筹落实】 永宁县增加职工门诊统筹定点医疗机构,方便职工享受门诊统筹待遇。2019 年,永宁县参保居民享受门诊大病 27468 人次,统筹支付 368.72 万元;门诊统筹 365371 人次,统筹支付 800.54 万元。参保职工享受门诊大病 11431 人次,统筹支付 232.29 万元;门诊支付 22393 人次,统筹支付 56.56 万元。完成结算退休人员 15 人次,统筹支付 153 万元。

【异地就医结算】 2019 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优化异地就医结算流程,做实异地就医登记备案和就医结算服务。全县 11 家有住院资质的医疗机构全部被定为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机构。异地就医累计备案 513 人,异地结算 143 人次,医疗费用总额 402.66 万元,医保支付 247.69 万元。

【生育保险】 2019 年,永宁县生育保险政策按照银川市“统收统支,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全面落实,2019 年参保 20361 人,

给予生育补助 777 人，医保基金支付 790.09 万元。

【大病救助】 2019 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开展最低保障对象、孤儿、高龄低收入老年人、特困供养人员、低收入家庭重度残疾人、重点优抚对象、因病致贫重特大疾病困难户等 7 类人群的医疗救助工作。救助低保对象 7 人，救助资金 1.51 万元；优抚对象 21 人，救助资金 2.96 万元；低收入重度残疾 1 人，救助资金 0.84 万元；异地结算医疗救助 6 人，救助资金 3.32 万元；健康扶贫 7 人，救助资金 2.28 万元。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2019 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推进总额控制下的按病种和按病种分值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按人头、按床、日等多种付费方式，将符合行业规范的日间手术纳入医保支付范围。落实不同级别医疗机构差异化支付政策，助推分级诊疗。推行“不见面”服务模式。推进医疗保险经办标准化建设，优化完善医疗保障脱贫“一站式”结算平台。利用医保智能监控系统，引入第三方监管机制，实现医保费用结算从部分审核向全面审核转变，从事后纠正向事前提示、事中监督转变。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2019 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医保局要求逐步实现医疗机构药品从生产供应、采购、配送

等各个环节的全流程信息化服务和监管。通过政府引导，发挥市场作用，促进竞争推动药品降价和仿制药替代，降低药品价格。公立医院通过挤掉药品销售费用净化医务人员行医环境，促进合理用药。落实自治区、银川市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规范执行自治区、银川市研究制定的宁夏“互联网+医疗健康”收费政策。

【建档立卡户医保覆盖】 2019 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对照自治区下发的数据，开展建档立卡户人口身份信息核查，摸清建档立卡户底数。2019 年，全县建档立卡人数 4468 人，除一人因失联户口注销外，其余 4467 人全部按零缴费政策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实现建档立卡户参保率 100%。降低建档立卡户报销起付线标准。提高大病报销比例，建档立卡人口年度内住院医疗费用实际报销比例不低于 90%。2019 年，建档立卡住院 194 人次，享受大病保险 62 人次，住院总费用 331.67 万元，医保支付 148.22 万元，贫困患者大病报销 55.89 万元。推进建档立卡人口医疗费用直接结算。方便闽宁镇移民搬迁人员的就医购药，将闽宁镇卫生院定为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医疗机构，开通区内异地就医及全国跨省异地就医结算系统，保障贫困地区人口的就医需求。

【骗取医保基金打击行动】 2019

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联合公安、财政、卫健、审计、市场监督、发改、网信办等部门，成立永宁县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对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进行拉网式的检查。对全县 48 家定点医疗机构、5 家个体诊所、93 家定点零售药店进行检查。扣除协议医疗机构违规金额 39 万元，追缴 157 名参保人因死亡多划拨医保基金 41 万元，对严重违反协议的 2 家零售药店暂停医保协议执行，对 29 家有违规行为的定点零售药店进行约谈。对定点医院超出三项目录中服务项目、药品使用限制发生的费用 100% 扣除，扣回违规金额 39.24 万元。

【党的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党组中心组学习 9 次，召开党员大会 4 次，主题党日活动 9 次，民主评议党员 2 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4 次，联合“阳光社区联合党委”开展志愿活动 5 次，落实民主集中制、“末位表态”制、“五个不直接分管”制，重大事项都通过党组会议研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将从严治党与医疗保障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督查、同考核。对发现的“四风”问题线索，认真核实，严肃处理，全年对单位职工约谈 2 人次。

卫生监督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卫生监督工作以规范行政执法流程和提高执法办案水平为核心，以打击

非法行医和保障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为重点，开展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管理，开展药品供应保障监督执法和学校卫生工作。开展对全县 845 家各行管理相对人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其中公共场所 555 家、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 29 家、大中小学校 43 所、托幼机构 64 家、消毒产品生产企业 3 家、传染病防治机构 100 家、放射诊疗机构 13 家、医疗机构 99 家、其它 3 家。

【监督检查】 2019 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对全县 845 家各行管理相对人开展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合计监督 1061 户次，总体监督覆盖率为 99.17%。其中，公共场所应监督户数 555 家，实监督 548 家，监督覆盖率 98.74%；生活饮用水集中供水单位应监督 29 家，实监督 29 家，监督覆盖率 100%；学校卫生应监督 43 家，实监督 43 家，监督覆盖率 100%；消毒产品应监督 3 家，实监督 3 家，监督覆盖率 100%；传染病防治机构应监督 100 家，实监督 100 家，监督覆盖率 100%；放射诊疗机构应监督 13 家，实监督 13 家，监督覆盖率 100%；医疗卫生机构应监督 99 家，实监督 100 家，监督覆盖率 100%；计划生育医疗机构应监督 3 家，实监督 3 家，监督覆盖率 100%。

【医疗机构随机督查】 2019 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抽取全县医疗机构双随机任务 6 家，其中医疗机

构 1 家、传染病防治 1 家、放射卫生 1 家、计划生育 3 家。完成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放射卫生、计划生育随机抽取任务，双随机抽检任务信息全部录入国家信息平台。

【公共场所随机督查】 2019 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全年开展公共场所随机抽检 55 单位，集中抽检美容美发、住宿、洗浴、大型商场 4 类场所。完成公共场所监督抽查 43 户，关闭 12 户。公共用品实验室检测 43 份，合格率 100%。抽检完结 100%，抽检完成率 89.09%。公共场所双随机抽检立案查处 9 家，结案 9 家，罚款金额 3100 元整。

【饮用水随机督查】 2019 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制定重点抽检工作方案并实施。下达的生活饮用水抽检任务单位 13 户，其中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 3 户、二次供水单位 10 户。监督完成 13 户，监督完成率 100%，完结率 100%。无处罚单位。

【学校卫生随机督查】 分别抽检闽宁镇黄夷小学、闽宁镇铁东小学、闽宁镇武河小学、望洪小学、雷台小学、文昌中学、永宁县第四中学、永宁中学等 8 所学校。联合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全面完成学校卫生的双随机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案件查办】 2019 年，永宁县卫

生监督所加大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规范行政处罚行为。查办案件试行全过程执法记录、重大案件集体审议、重大案件法制审核。全年群众投诉 6 起，处理回复。2019 年，立案案件 68 件，结案案件 62 起，含 2018 年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件。罚没款金额 160160 元，其中罚款 152300 元、没收非法所得 7860 元，罚没款到位 118460 元。

【医疗机构卫生监督】 2019 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按照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对辖区医院、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门诊部、诊所 5 类医疗机构进行随机监督抽查。按照监督检查项目重点对医疗机构资质、人员资质、诊疗活动管理情况，卫生技术人员管理情况，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情况，医疗技术管理情况，医疗文书管理情况等内容进行监督检查。全年完成全县 101 家医疗机构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 100%。

【医务人员执业专项整治】 2019 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开展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监督检查，辖区未发现在职医师在注册的执业地点以外非法开展诊疗活动情况；医疗机构大多能按照核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诊疗科目登记范围内开展诊疗活动；村卫生室全部纳入乡镇卫生院统一管理，只开展基本医疗处方药活动，未经县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核准，不得开展静脉给药服务、使用抗

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全县无个人开办村卫生室情况。

【传染病疫情报告】 2019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共报告传染病1424例，均未发现存在瞒报、缓报、谎报、漏报传染病疫情情况。各级医疗机构均制定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制度，配备传染病登记本和报告卡。县人民医院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对确诊或疑似传染病患者进行隔离治疗时医护人员按相关要求佩戴个人防护用品，患者治愈或转诊后对病房、用品用具、排泄物进行终末消毒。县中医院、保健所、8家乡镇卫生院因人员和场所限制，设置预检分诊点，在传染病高发季节安排护理人员负责预检、分诊工作，对分诊去向进行登记。

【“保健”市场整治】 2019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在全县范围内集中开展为期100天的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出动监督员63人次，检查车辆42辆，整治期间举办培训班3期、发放宣传画170张。检查各医疗机构、个体诊所和涉嫌开展诊疗活动的“黑诊所”76家及美容美发场所140家、住宿场所41家、商场超市4家，下达整改意见书216份，责令整改96家。

【药品供应监督】 2019年，永宁县卫生监督所采取辖区实行药品网上集中采购的医疗机构全覆盖式检查，出动人员30人次，车辆

10车次，检查医疗机构13家，下达监督意见书13份。全县规范采购率100%。县医院和县妇幼保健所30日内药品款支付回款达到100%。

疾病预防控制

【概况】 2019年，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全面实施全县内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管理全县内疫苗使用，组织实施免疫、消毒、控制病媒生物的危害；开展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调查与信息收集、报告，落实具体控制措施；开展病原微生物常规检验和常见污染物的检验；指导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城市社区卫生组织和农村乡、镇卫生院开展卫生防病工作；开展疫情和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报告，指导乡镇、村有关部门收集、报告疫情。

【传染病防控】 2019年，永宁县无甲类传染病报告，报告乙类、丙类传染病16种1870例，报告发病率率为767.0/十万，报告发病率较2018年下降4.2%，发病率排在前五位的传染病分别为手足口病、感染性腹泻、肝炎、梅毒、肺结核；传染病报告率100%，网络正常运行率100%，报告卡审核率100%，有效证件号完整率100%。完成49名中东归来人员中东呼吸综合征医学观察工作，处置聚集性疫情37起。与农业农村局合作，对3起皮肤炭疽疫情的患者及密接者开展调查、阻断传播。

2019年，全县未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计划免疫】 2019年，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疫苗存储和运输的冷链设备温度进行信息化管理，县乡两级接种单位领取疫苗后进行扫码入库，疫苗出、入库执行一苗一账。2019年，全县各预防接种单位接种12种免疫规划疫苗98529剂次，报告接种率99.72%。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各苗报告接种率均达到97%以上。组织对辖区农村居住主体人群及高危人群开展乙脑疫苗群体性接种工作，摸底目标人群36011人，接种30854人，接种率85.68%。在东环居委会、胜利居委会、胜利乡杨显村、闽宁镇福宁村开展健康人群疫苗对疾病免疫水平调查，对小于2岁组、2—4岁组、5—9岁组儿童进行麻疹类疫苗、脊灰疫苗、甲肝疫苗、乙肝疫苗、流脑A群疫苗、流脑A+C群疫苗及乙脑减毒活疫苗的常规免疫接种率调查，共采集血标本121人，接种率调查36人。

【艾滋病防治】 2019年，永宁县随访管理率90.30%，抗病毒治疗覆盖率90%；完成看守所、拘留所、强制隔离戒毒所和入监中心羁押人员艾滋病和梅毒抗体筛查。开展对医务人员进行职业暴露处置培训，举办科级干部艾滋病防治形势专题讲座，通过开展艾滋病、梅毒防治知识进社区、进

校园、进建筑工地等形式开展世界艾滋病日宣传活动。

【慢性病防控】 2019 年,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建立全县居民健康档案 207873 份,建档率 85.95%;组织管理高血压患者 16508 人,规范管理率 87%;管理糖尿病病人 4586 人,规范管理率 85.17%;管理老年人 13985 人,健康管理率 68%。

【地方病防治】 2019 年,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完成 300 份儿童、孕妇等重点人群碘营养监测,碘盐合格食用率为 95.66%;采用 B 超和血清学方法对 6000 名高危人群进行包虫病筛查,完成犬驱虫 8300 只、羊监测 1000 只;加强与农业农村等部门的协作,开展源头预防,完成布病高危人群筛查 1500 人;与水务部门合作,完成地方病防治 3 年攻坚行动自评工作。

【公共卫生开展】 2019 年,永宁县县级医疗卫生机构按照食源性疾病诊断标准报告食源性疾病病例 52 例,其中县人民医院报告 45 例、县中医院报告 2 例、闽宁镇卫生院报告 1 例、望远镇卫生院报告 4 例;监测枯水期和丰水期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共 62 份水样的 32 项指标的检测任务和网络数据上报。配合县卫生监督所完成 43 家公共场所 137 份公共场所用品用具的检测。对永宁县 19 家二级及以上医院及乡镇卫生院进

行医疗机构消毒监测共 77 份,并上报数据。联合县人民医院、望远卫生院对 5 家中小学校和 2 家幼儿园的 2150 名学生的视力、龋齿、脊柱弯曲异常等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及教学环境开展监测、干预。

【人才培养】 2019 年,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全年举办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疾病预防控制知识培训班 10 期,重点是对全县县、乡、村及社区防保人员进行传染病防治、结核病防治、死因监测、肿瘤监测以及心脑血管监测、免疫规划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知识的系统培训,参加培训人员达 2449 余人次。

【信息化建设】 2019 年,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自筹资金 2.7 万元购置扫码枪和预防接种证打印机,保证预防接种及产科客户端扫码接种工作开展。按照要求完成县级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疾控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和食源性监测系统升级后用户浏览器证书、CA 数字证书的安装、维护、操作培训。

【疾病预防宣传】 2019 年,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预防接种日、世界卫生日、结核病防治宣传日、糖尿病日、高血压日、国际癫痫关爱日、禁毒日、艾滋病日等卫生计生宣传日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结核

病、艾滋病、碘缺乏病等传染病防治知识。全年设立宣传咨询点 25 个次,悬挂横幅 30 条,发放宣传单、宣传折页及宣传手册共计 90000 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700 余人次,举办讲座 13 期,培训学生和群众 3000 余人。

【结核病综合防治实施】 2019 年,永宁县肺结核机构网络报告肺结核患者 281 例,剔除重报、住院治疗外应到位 232 例,总体到位率为 99.13%;登记初诊病人 325 人,实验室初诊查痰 325 例,初诊查痰率 100%,检查出肺结核患者 117 例,全部接受免费抗结核药物治疗。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100%,患者治疗率为 91.74%,登记涂阳肺结核病人密切接触者筛查率为 97.0%,结核病患者 HIV 筛查率 100%;拨付县人民医院结核病门诊痰涂片胸片检查费用 36651 元,其他检查费用 19296.09 元;组织对全县 4 所寄宿制高中的 2016 名新生进行结核菌素试验筛查,对 2 所大中院校筛查确诊的 4 例肺结核患者全部实行休学到定点医院接受治疗。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 2019 年,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开展随访管理,管理率 94.44%,面访率 86.29%。居家患者病情稳定率 98.46%,无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患者服药治疗率 79.12%,规律服药率 59.77%。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治疗率 80.53%,规律服药率

65.18%。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累计筛查癫痫疑似患者 659 人，筛查率 0.93‰, 患者症状发作有效控制率 87.37%。

【癫痫治疗管理】 2019 年,永宁 2.70‰, 随访管理 226 人, 管理率

社会管理

SHEHUI GUANLI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统筹全县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开展就业援助工作;开展职业资格、职业培训、技能鉴定;统筹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社会保险关系接续、基础养老金统筹,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的扩面征缴、社保基金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实施公务员职位管理、录用。2019 年,永宁县实现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征缴总额(含清欠)分别达到 16397.7 万元、7740 万元。

【城镇就业创业】 2019 年,永宁县城镇新增就业 3614 人,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任务 3600 人的 100.4%;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472 人,完成目标任务 460 人的 103%;实有登记失业人员 2318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2614 人,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任务

2900 人的 94.14%,城镇登记失业率 3.84%,控制在自治区目标任务 4.5%以内。

【就业技能培训】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城乡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班 30 期 1500 人,完成自治区下达培训任务 1500 人的 100%,其中涉及建档立卡精准扶贫技能培训 69 人,完成目标任务 50 人的 138%。培训涉及电工、电焊、家政服务、手工编织、美容等专业。

【转移就业】 2019 年,永宁县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 28636 人,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任务 21000 人的 136.45%。其中,中介组织及劳务经纪人带动转移就业 2955 人,劳动力自发转移 25681 人。转移就业劳务收入达 2.1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 1.8 亿元的 116.7%。

【创业促进民生改善】 2019 年,永宁县培育小企业 231 个,培养小老板 1220 个,创造新岗位 3003 个,完成目标任务 1150 个的 261%。全民创业带动就业 3882

人,完成目标任务 2500 人的 155.3%。举办创办你的企业(SYB)培训班 6 期 180 人,完成目标任务 180 人的 100%。网络创业培训班 3 期 90 人,完成目标任务 90 人的 100%,培训后实现自主创业 119 人,完成目标任务 200 人的 59.5%。举办改善你的企业(IYB)培训班 2 期 50 人,完成目标任务 50 人的 100%。

【公益岗位兜底安置】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安置城镇公益性岗位 120 个,完成自治区下达 120 个任务的 100%;安置建档立卡公益性岗位 50 个,完成自治区下达 50 个任务的 100%。

【担保贷款促就业】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33 笔 2736 万元,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任务 4000 万元的 68.4%,创业担保贷款余额 6595.5 万元,为 75 人贴息 41.7 万元。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执行】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执行“先保后征”审核机制，争取财政支持，推进被征地农民参保实现新增长，办理 21083 名被征地农民的参保，参保率达到 100%，累计筹集资金 111914.69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累计 45358.72 万元、财政配比资金 66483.07 万元。为 6526 名到达退休年龄人员计发养老待遇，人均领取 1190 元。累计支付资金 39491.82 万元。

【劳动监察】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受理投诉案件 62 起，其中协调处理 48 起、立案处理 14 起，涉及金额 262.9878 万元，涉及人数 251 人。化解 11 起，结案率 95.2%，涉及金额 260.8207 万元，涉及人数 247 人。办理“12333”、“12345”、微博投诉、永宁政府公众网、信访转办等投诉案件 368 起，期限内答复 364 起，正在调查 2 起。

【农民工工资保证】 2019 年，永宁县 20 个在建项目，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分账管理率为 95%，22% 进度款拨付率为 90%；政府类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缴率为 96%，非政府类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缴率为 100%；建设工程项目使用农民工实名制管理率、办卡率、劳动合同签订率、农民工维权告知牌公示率、劳资专管员配备率均为 100%。

【劳动仲裁】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接待劳动者

来访 376 人次，立案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43 起，涉及劳动者 313 人，现办结 130 起，正在办理的 13 起，时效内结案率 100%。办结的 130 起案件中通过调解结案 85 起，通过裁决结案 45 起，调解率 65.4%。裁决结案的 45 起案件中终局裁决 18 起，仲裁终局裁决率 40%。各项指标完成率高于或达到自治区人社厅规定的比率。

【就业优惠政策落实】 落实援企稳岗补贴促稳定政策。受理 2018 年度援企稳岗补贴企业 22 家，补贴资金 117.12 万元，受益职工 5300 余人。落实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促稳定政策。受理申报“4050”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985 人，申报补贴资金 338.2 万元。现发放 707 人社保补贴资金 272.5 万元。落实失业保险促稳定政策。参加失业保险 28063 人，实际征缴人数 19155 人，征缴失业保险费 573.43 万元，为 2948 人次发放失业金 389.46 万元。其中：为 61 名农民工发放生活补助 32.64 万元，医疗补助 16.32 万元；代缴医疗保险 2863 人次，计 101.29 万元。发放物价补贴 1588 人次 3.56 万元。

【人才服务工作】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劳务用工信息 22 期，提供就业岗位 16191 个，接待群众咨询 2890 人次，求职登记 451 人，托管流动人员及高校毕业生档案 1224 份，实名登记离校未就业应届高校毕业

生共计 1023 人，其中教育部门移交 168 人、自行登记办理业务 855 人；高校毕业生就业 934 人。

【档案管理】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集、整理、上传近年来相关业务档案，按相关要求进行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统一分类，做到归档材料齐全完整，编目、编号整齐规范，排列存放有序。

【社保卡应用推广】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社保卡 25.4 万张，按照“一卡通用、一卡多用”的要求，社保卡的发卡基本实现全覆盖。全部开通电子身份凭证、信息记录、自助查询、就医结算、缴费和待遇领取、金融支付等 6 项基本功能。城乡居民到龄人员和新退休职工使用社保卡发放养老金工作推进，全县有 16007 名到龄城乡居民、2234 名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采用社保卡发放养老金。全面推进电子社保卡发放及环境改造工作，有 90 家定点药店及 20 家定点医疗机构，两定机构均完成社保卡环境改造，完成率 100%。

【养老金调整】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符合条件的 14983 名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进行调整，人均月增资 138 元，调整后全县企业退休人员月均养老金达 1857.85 元；对符合条件的 2344 名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进行调整，人均月增资 200

元，调整后全县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月均养老金达4461.64元；对符合条件的18994名城乡居民待遇领取人员养老金进行调整，人均月增资5元，调整后全县城乡居民月均养老金达253.98元。调增养老金均发放到位。

【劳动保障巡查】 2019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春季开复工农民工工资专项联合检查。3月13日至15日，联合住建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专项联合检查，检查建筑工程项目21个、开复工项目2个，未复工项目17个，未经批准复工项目2个。下发《2019年春季复工农民工工作联合检查通报》，督促存在问题的建筑工程项目整改到位。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4月12—24日，联合市监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专项行动，采取“双随机”抽查方式，抽调检查人员10人，检查劳务派遣机构21家，涉及260余人。开展小微企业劳动用工情况暨“四季行春查劳动合同”专项执法检查。4月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检查用人单位40余家，涉及300余人。其中，2家企业未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且未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涉及8人，督促整改。调查40余家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情况，填写《永宁县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评分表》，其中诚信等级评分90分以上的企业占69.7%、80分到90分的企业占25.7%、70分到80分的企业占4.6%。6月13

日联合县住建局开展检查，检查建筑工程项目21个，对部分项目存在未用银行转账支付工资等问题，督促企业尽快整改。开展餐饮行业劳动用工专项检查。6月17日，联合永宁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开展餐饮行业劳动用工专项检查，未发现使用童工等涉黑涉恶线索，企业自愿签订《企业扫黑除恶除恶承诺书》。

【薪酬调查】 2019年5—7月，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走访调查60家企业，将报表上传至薪酬调查系统。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例行检查。9月19—20日开展检查，检查建筑工程项目19个，8个建筑项目存在问题，下发《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督促5个项目将存在问题整改到位。

【工伤认定】 2019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受理工伤认定申请132起，依法认定124起，不予认定1起，正在调查处理7起。按时上报伤残等级及劳动能力鉴定152起。

【人事人才工作】 2019年，永宁县完成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考工作，2019年计划招聘事业单位人员87名，实际聘用82人，其中中小教事业人员20人9月初到岗上班，62人10月初全部到岗。2019年，受理初级职称网上申报63人，审核推荐中级职称申报200余人、高级职称申报160余

人。实施全县事业单位第六轮岗位聘任工作，对符合岗位设置要求的67个事业单位进行备案，根据聘用结果兑现岗位工资。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晋级工作，晋升高级技师1人、技师6人、高级工19人、中级工2人、初级工1人。安置“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招募80名“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全体人员于9月初全部到岗。实施高层次人才工作。推荐享受自治区政府特殊津贴人员1名；推荐申报自治区青年拔尖人才培养工程人选4名；推荐申报自治区“塞上农业专家”1名；推荐申报银川市高精尖缺人才29名。

【工资福利保障】 2019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新录用82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确定工资。为全县3725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晋升级别、薪级工资，补发增资额；兑现269人的转正定级、警衔晋升、工人技术等级晋升等待遇；根据事业单位第六轮岗位聘任结果，完成全县52个单位900余名事业编制人员的岗位聘任、工资兑现工作。为全县136个机关事业单位核发2018年未休年休假报酬，合计27256780元。为符合乡镇工作补贴政策的39个单位1931名干部职工兑现2018年乡镇工作补贴，涉及金额760余万元。审核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退休手续61人。完成永宁县机关事业单位35名在职死亡和离退休死亡人员丧葬费、抚恤金的核算工作。

【人事档案管理】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完善档案借阅登记制度、安全管理制度、保密制度、管理制度,规范

《查阅档案登记表》。开展档案整理,档案室现有库存 2140 余份档案。其中,退休 89 份,组织部借出 11 份,辞职人员 12 份,死亡 14 份,开除人员 7 份,在职 1462 份,退休到财政人员 550 余份。整理 103 家用人单位 1523 份档案。支持档案查阅,接待查阅档案的个人和组织 800 多人次。提供档案资料 600 多卷,复印档案资料 1000 多页,接收人事档案材料 800 余人,转递人事档案 58 份。2019 年,收 55 家单位工资表 819 张,收 59 家 2018 年考核表 867 张。

【党的建设】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党员 187 人,党总支下设 6 个支部。抓“三会一课”落实。支部召开支委会 60 余次,党员大会 20 余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20 余次。党员参加“三会一课”签到率均在 95% 以上。党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 6 次。党组书记开展谈心谈话 11 次。党支部书记开展谈心谈话 18 次。人社局所属各党支部累计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60 余次。全系统党员交纳党费 32382.4 元。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3 人。开展意识形态领域监管,召开理论中心组学习会 12 次,周二、周五集中晨学 60 余次,利用新时代市民讲习所开展讲习活动 12 次。召开人社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 3

次。开展专项督查 2 次,在全系统开展纪律作风、早操出勤、窗口工作作风等专项督查 5 次,发出监督提醒函 5 期。

【宣传舆情管理】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撰写劳动人事信息 99 篇,上传至“和美永宁”40 余篇;微博发布信息 75 篇;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22 期 41 条。受理“12345”银川市智慧管理平台转办件 165 件,受理信访件 28 件,受理微博投诉 5 件,政民互动 17 件,县扫黑办转办线索 7 条,中央扫黑除恶督导组转办线索 35 条,案件办结。

【落实自治区、银川市巡视督查问题整改】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研究安排自治区第四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对巡察组提出的 6 个问题进行安排部署,自治区第六轮巡视第四巡视组反馈的 6 个问题整改。人社局党组约谈相关责任人 3 人,就创局党支部约谈具体责任人 1 人。落实银川市委第八轮巡察第二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对巡察组提出的 6 个方面 12 个问题进行安排部署。制定《中共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关于落实市委第八轮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对 6 个方面 12 个问题细化整改措施,立行立改、限期整改、制度促改。市委巡察组反馈的 12 个问题中,11 个问题整改到位,1 个问题正在整改。整改期间,局党组约谈 10 人,

追回违规报销资金 3156 元,追回超范围发放仲裁补助 1300 元,追回社保补贴 20.92 万元。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县扫黑办移交线索 5 条,办理县扫黑办移交我局线索 8 条;接县信访局转办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 20 督导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 35 条,在限期内办结回复。组织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会、工作安排部署会及专题会议 26 次;利用晨会、党总支中心组理论学习会等会议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内容学习 45 次;组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应知应会测试 3 次;开展宣传活动,印制发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应知应会手册 288 份,张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海报 102 份,到工地向广大农民工发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彩页 3500 份,在建筑工地、机关悬挂横幅 33 条,制作宣传展板 23 块;组织开展人社系统各业务项目扫黑除恶线索摸排 23 次。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 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主题教育,组织集中学习 18 次;中心组理论学习会议 12 次,晨会集中学习 6 次;集中交流研讨 8 次,16 人进行交流发言;党支部书记讲专题党课 4 次,130 余人参与学习;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朗诵比赛,

11支队伍21名参赛选手参加比赛。收集调研课题27个,开展调研成果交流会1次。梳理反馈问题27个,制定整改措施52条,挽回经济损失21.3656万元。

【精准扶贫】 2019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完成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4656人,参保率100%,其中未脱贫人员参加养老保险401人,参保率100%。完成建档立卡精准脱贫技能培训69人,安置建档立卡公益性岗位50个。建立扶贫车间1间,解决就业48人。人社局帮扶干部9人,帮扶建档立卡户15户,脱贫7户;就业中心帮扶干部15人,帮扶建档立卡户29户,脱贫10户;社保中心帮扶干部16人,帮扶建档立卡户16户,脱贫1户。

【议案、提案办理】 2019年,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到银川市和永宁县人大、政协议案、提案涉及人社系统工作6件。其中,市人大、政协议案、提案5条,县政协提案1条。按照要求组织人员就做好议案、提案办理工作,制定办理方案,均在时限内给予答复。

社会保障

【社会保险扩面征缴】 2019年,永宁县实现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1.37%、102.02%、

100.53%、103.2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5.3%;推进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工作,参保率达到100%。完成2019年基金征缴,完成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征缴。

【降负惠民】 2019年,永宁县推进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减税降费”工作。降费率和降缴费基数为参保企业、单位减负1.60亿元。其中,在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上,降低单位缴费比例受益企业868户,受益金额2003.02万元;降低缴费基数受益企业541户,受益金额1415.98万元。在失业保险上,降低缴费比例受益单位912户,受益金额1543.01万元;降低缴费基数受益单位598户,受益金额64.91万元。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上,参保单位106户,缴费人数2355人,降低养老保险缴费比例,减轻财政负担696.26万元。在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上,最低缴费金额由9406元下调到7447元,人均降低1959元,降幅达21%,降低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基数受益4571人,受益金额895.46万元。在工伤保险上,降低工伤保险费率受益单位1025户,为参保单位减负107万元。

【社保经办转型推进】 2019年,永宁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推广“掌上12333”手机APP、网上人

社系统、自助服务一体机、微信、微博“六位一体”公共服务平台的应用,开展社保大数据与“互联网+”技术认证社保待遇领取资格工作。

【机关干部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2019年,永宁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启动新办法计发重算清算工作。对全县机关事业单位539名退休人员实施调整,按新办法计发养老待遇人员524人,未按新办法计发养老待遇人员15人。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由财政局移交至社保局发放,现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全面实行社会化发放。

【社保助推脱贫攻坚】 2019年,永宁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完成基础数据核查,登记工作。协调县扶贫办及乡镇民生服务中心开展人口身份信息核查工作。2019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4656人,参保率100%,其中未脱贫人员参加养老保险401人,参保率100%。

【基金风险管理】 2019年,永宁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开展社会保险经办风险管理专项行动,对社保基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自查,查漏补缺,落实整改。落实舆情跟踪分析和社会保险信息披露制度,推进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落实基金监督6项制度,完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机制。实施养老保险待遇集中统一发放模式,

制定内部控制工作计划，定期梳理内控工作，出具内控工作报告，加强基金收支平衡管理，控制好基金支出渠道，高度重视基金预算决算管理，执行基金管理规定。采取书面稽查与稽查结合、投诉举报与重点稽查结合等形式，开展扩面征缴，清欠活动。对疑似死亡人员进行死亡稽核，通过资格认证、调查走访等形式，核实养老金领取资格；对上报的死亡人员通过入户询问、周围群众访问，严防冒领、骗取社保基金等违规行为。书面稽核 289 户，涉及人数 8432 人。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等。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负责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工作的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工作。指导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等各项工作。

【党风廉政建设】 2019 年，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专项整治问题进行自查，按照《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银川市关于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集中整

治行动实施方案》精神，对支出的资金进行审查，发放资金时要求手续完备，对支出的慰问资金履行手续，对慰问开展情况进行公示。

【信访维稳】 2019 年，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定《永宁县涉军群体信访维稳工作实施方案》《永宁县退伍军人大走访大排查工作实施方案》《永宁县进一步完善重点退役军人服务和包联工作的通知》，成立永宁县涉军群体信访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县、乡镇（街道）、村（社区）信访维稳三级体系。对重点稳控人群，不定期召开碰头会，研判和预警，采取“人盯人”战术，保证重大节日期间、重大活动期间重点稳控人员矛盾排查化解到位。实施帮扶救助。对信访中生活困难退役军人给予救助，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62 人；给予 17 名对越参战人员每人 2000 元临时救助；通过政府“暖心工程”帮扶 189 户军烈属资金 18 万元。对其中 39 户建档立卡户逐一制定帮扶措施，采取教育扶助、养殖扶持、养老帮助等形式，保证 2020 年同步进入小康社会。帮助退役军人、帮助家属解决生活难题，将 2 名家属纳入低保，将其子女安置到公益性岗位。

【退役军人社保管理】 2019 年，永宁县退役军人中符合社保接续政策人员 476 人，预算资金 2000 万元。申请社保参保和补缴诉求的退役士兵 37 人，经审查，符合

参保条件的 36 人，予以办理中。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建设】 2019 年，永宁县三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全部建立。现有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96 个，其中县级服务中心 1 个、乡镇（街道）服务站 7 个、村（社区）服务站 88 个。人员配备到位。县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核定全额预算事业编制 4 名，工作人员全部到岗。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设有分管领导 1 名，兼职工作人员 1 名。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由村（社区）支部书记兼任，配备兼职工作人员 1 名。申请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42 万元，招聘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10 名，招聘对象均为退役军人。

【双拥卡、光荣牌悬挂】 2019 年，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发放双拥卡 3574 张，双拥卡全部发放到位。为保证政策落地生根，在双拥卡发放宣传中，发挥乡镇（街道）、村（居）退役军人服务站、微信工作群、微信公众号、政府信息作用，加大对群众关心的双拥卡发放范围、优惠待遇、办理程序宣传力度，保证优待政策宣传到位。对年龄大、行动不便的优抚对象通过上门服务方式发放双拥卡。对双拥卡遗失的，给予补办，办理过程中，坚持一站式办理，不让群众多跑路。全县共悬挂光荣牌 3938 张。

【退役军人创业就业】 2019 年，

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召开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班1次，培训32人。组织召开永宁县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2次，200余名退役士兵参加专场招聘会；组织200余名退役军人暨现役军人家属参加全区和银川市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通过4次专场招聘会，达成就业协议70人。为退役军人提供创业小额担保10人，担保98万元。落实退役军人创业税收减免政策，累计减免税收20.69万元。为取得驾驶证的退役军人每人发放1000元补助。安置退伍军人24名。在全县村(居)班子、企事业单位招聘、政府购买服务中形成面向退役军人的政策倾斜，招聘中对退役军人降低标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为退役军人提供就业岗位。鼓励退役士兵进行职业教育。以高职扩招100万为契机，有93名退役士兵报名接受学历教育。

【双拥创建】 2019年，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定《永宁县2019年双拥工作实施方案》，县委召开议军会议，筹备双拥工作推进会和双拥模范县创建专项督查工作。组织开展“相约永宁·爱在军营”军地联谊活动，3对牵手。七一期间，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8周年专题文艺演出；慰问东部战区驻永参训部队；邀请中国煤矿文工团民乐团走进驻永宁东部战区参训部队进行文艺演出。东部战区参训部队为市民开展义诊活动，4名军医开出处方单200

多张，现场为500余名市民进行义诊，为市民提供所需药品，开展药品服用指导。八一活动投入资金76.11万元，走访慰问驻永部队、重点优抚对象、慰问参训民兵。表彰优秀基层武装专干，组织重点优抚对象健康体检、短期疗养等爱心献功臣活动。推荐王玉堂为全国最美退役军人、全区优秀退役军人，参加自治区宣讲团在全区进行宣讲。县综合执法大队被评为全区退役军人工作先进单位。推荐两名军嫂为最美永宁人候选人。

民政

【概况】 2019年，永宁县民政工作开展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五保供养、孤儿救助、临时救助工作。组织、开展全县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等扶助活动。在全县开展优抚安置工作，落实兑现优抚对象优待、抚恤补助标准、医疗救助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标准。完成退伍义务兵、转业士官移交地方安置，军队离退休干部、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2019年，县民政局在自治区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工作中获得先进集体称号，县中心敬老院被自治区人民政府评为全区民政工作先进集体。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永宁县民政局制定《永宁县民政局“不忘初心、牢

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方案》；成立由党组书记任组长，党组成员为副组长，支部全体党员为成员的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保证主题教育工作开展。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启动永宁县民政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民政局开展集中学习11次，参与人次达225人次。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年，落实中央扫黑除恶第20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对民政重点领域“社会组织专项整治、农村低保专项治理、村(居)民自治领域整治、不规范地名清理整治、殡葬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养老服务机构质量建设整治、破坏彩票市场秩序问题整治”等治乱工作进行整改。

【社会救助】 2019年，永宁县民政局全年发放救助资金5219.06万元。新增审批农村低保192户212人，城市低保42户54人；审批城乡高龄33人，特困2人；审批临时救助1380人次，发放救助金额186余万元。全年救助外省区流入流浪乞讨人员246人次，直接遣返护送2名甘肃籍流浪乞讨人员返回原籍。送至银川市救助站救助7人次。救助精神病患者370余名。落实精神病患者居家监护制度，为195名精神病患者家属发放生活补贴43万元。对在册低保户核查，退出农村低保361户365人，城市低保78户88人；调增农村低保92人，城市低

保 4 人；调减农村低保 35 人，城市低保 49 人。完成固原市原州区、隆德县迁入劳务移民享受社会救助政策人员复核工作，对享受救助对象全面开展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复核 279 户 373 人，保留 108 户 135 人，取消 171 户 238 人。引入第三方社会服务对全县散居特困人员和城市困难群体开展全面排查和二次筛查，摸排 509 户未整户纳入低保人员、86 户城市困难群体。

【兜底保障】 2019 年，永宁县实现社会救助与扶贫开发工作衔接。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兜底保障 516 户 702 人。其中，2019 年新增 9 户，退出 65 户，调增 63 户 113 人。

【专项治理】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开展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和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联合县纪委、政府督办对乡镇、街道专项治理工作督导检查 3 次。追回未及时核销信息多领高龄津贴、低保金、老年人补贴 17 人资金 52160 元。其中，追回高龄津贴 11 人 42990 元；追回低保户 1 人低保金 2070 元，追回 70~79 岁老年人生活补助 5 人 7100 元。对 3 名不符合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条件的特困供养人员采取由享受特困供养救助政策调整为享受低保救助政策标准方式，妥善化解存在违反政策的问题。办理农村低保退出 877 户 892 人，其中通过群众信访举报取消

2 户 2 人。

【社会福利】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投入资金 70 万元。对县城、城镇 10 个社区的“四点半课堂”和“红领巾”课堂，全部悬挂“儿童之家”门牌。指导全县 22 家儿童之家开展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对全县儿童村主任、儿童督导员进行市县二级培训。落实儿童村主任生活补助，为 66 名村主任发放生活补助 23.76 万元。完成 41 名先心病儿童筛查工作，对其中符合手术条件的 8 名患者，落实先心病手术救助政策。对全县 94 名残疾儿童进行明天计划项目拓展筛查，使 6 名符合条件对象享受康复资助。2019 年春节慰问民政保障对象 7111 户，慰问金额 152.13 万元。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2019 年，永宁县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管理服务体系，推进医养结合试点工作。新建农村老饭桌 4 个，建成农村老饭桌 26 个，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18 个，城市老饭桌 7 个，设有床位 231 张。建成闽宁镇福宁村互助院 1 家，设置床位数 60 张；投入资金 84.96 万元为 4 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配备设施设备。开展养老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组织辖区内 2 家养老机构开展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自查工作，完成“全国养老机构业务管理系统”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做好养老机构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做好重大节日期间、重大活动期间养老机构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第二敬老院通过消防验收、综合验收，委托第三方审计公司进行决算，压缩第二敬老院项目建设资金 195 万元。

【地名普查】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建成永宁县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国家数据库，完成国家标准地名志收集词条上报工作，将普查成果转化为图、录、典、志。普查到历史地名 440 条，现今地名 4864 条，涵盖行政区域、群众自治组织、居民点等 11 个地名大类、37 个小类。采集点状地名坐标 4257 条，线状地名坐标 607 条，外业采集照片 10000 张。制作永宁县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地名目录，地名普查地名成果表 4864 张，完成望远镇门牌制作安装工作。开展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工作，召开不规范地名认定专家会议，审核认定不规范地名 45 条，上报自治区民政厅按程序全部进行清理。联合青铜峡对永宁—青铜峡行政区域界线界桩埋设位置、界线标志物及其方位物、界线走向及两侧地形地貌变化情况进行专业勘察。沿线共设计界桩 12 个，实际勘测界桩 17 个，增设 5 个界桩。完成乡镇、街道行政区域界限勘察工作。

【殡葬规范】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落实《永宁县惠民殡葬及生态殡葬奖补办法》，做好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殡葬服务机构

环境整治,开展违法违规私建“住宅式”墓地等问题专项摸排工作。摸排大墓、豪华墓 396 座,其中清安陵园 299 座、李俊镇宁化村集中散埋点 97 座,全部拍摄照片取证。

【婚姻登记】 启用全区民政云婚姻登记系统,登记婚姻数据 3911 条。其中,结婚登记 2104 条,离婚登记 819 条,补发结婚登记 933 条,补发离婚登记 55 条。婚姻登记合格率达到 100%。

【基层政权治理】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联合纪委监委、公安等 9 部门,对全县村、社区“两委”成员进行任职资格联动审查,建立村“两委”成员联审统计台账。补选村“两委”成员 43 名。举办新任村“两委”干部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对新任“两委”班子成员开展专题培训。

【城市社区治理】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完善社区整体服务功能,补充社区工作人员 11 名、网格员 12 名。统一实行《网格员工作日志》登记。开展星级和谐社区创建规范化,创建五星级和谐社区 2 个。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被银川市命名为星级和谐社区创建示范街道。

【社区治理经验推广】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总结全县社区治理经验。将许桥中心村移风易俗治理模式经验推荐到民政部。将望远镇开展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力建设

经验推荐自治区民政厅。建设社区张佳怡被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民政厅推荐参加中宣部、民政部在长春吉林的经验交流;望洪镇新华中心村联合党委书记张慧代表宁夏参加民政部在北京举办的基层治理交流会。

【社会组织监管】 2019 年,永宁县民政局社会组织单位党组织覆盖率为 91.26%。加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社会组织年检率达到 91%,社会组织抽查率达 70%。履行对社会组织监察职能,对在银行开设账户并有资金流动的社会组织进行审计。开展社会公益创投项目 2 个,投入资金 14.9 万元。

【文明城市创建】 2019 年,永宁县制定《关于推广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的实施方案》,推广系统平台应用。全县注册志愿者 42260 人,实名认证 40095 人;志愿团体 146 个。志愿者服务领域或行业中最多的是社区志愿者 16425 人,占注册总人数的 41.05%;发起志愿服务项目 2047 个,项目总时长达到 354524.5 小时。

扶贫开发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有建档立卡贫困户 1410 户 5881 人,其中未脱贫建档立卡户 126 户 566 人、脱贫建档立卡户 1284 户 5315 人。闽宁镇现有建档立卡户 1365 户 5742 人,脱贫建档立卡户 1243

户 5191 人,未脱贫 122 户 551 人。胜利乡现有建档立卡户 32 户 101 人,未脱贫 4 户 15 人。全县 442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退出,闽宁镇原隆村脱贫出列。

【扶贫行动】 2019 年 1 月 2 日,永宁县组织召开永宁县脱贫攻坚工作第一次会议。会议安排部署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工作,安排全县脱贫攻坚工作。3 月 21 日,组织召开全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 2019 年第二次会议。传达中央、自治区、银川市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精神,县委与各乡镇签订脱贫攻坚责任书。5 月 16 日,组织召开全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会议提请审议通过《2019 年永宁县贫困村脱贫出列、贫困户脱贫退出实施方案》等 5 份文件。7 月 14 日,召开全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会议提请审议通过《永宁县 2019 年自治区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实施方案》《2019 年上半年拟稳定脱贫建档立卡户的报告》。9 月 20 日,召开全县 2019 年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第五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 2019 年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3 次会议上石泰峰书记讲话精神,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对我区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核查核实的紧急通知》。会议审议原隆村脱贫出列和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退出的报告,通报各单位、各乡镇上半年脱贫攻坚工

作存在问题。制发《永宁县 2019 年脱贫攻坚工作要点》《2019 年永宁县贫困村脱贫出列、贫困户脱贫退出实施方案》《2019 年永宁县建档立卡动态调整实施方案》等 8 项实施方案。

【产业扶贫】 2019 年,自治区葡萄酒局在福宁、木兰、园艺村流转 990 公顷土地用于酿酒葡萄种植,土地平整 679.8 公顷,完成种植 660 公顷。福宁村 26.4 公顷玫瑰苗圃管护工作有序开展,完成栽植 24.81 公顷。园艺村现代农业设施园区 52 栋第三代日光温棚建成并产出;奶瓜瓜产销顺畅。新建养殖基地建成牛棚 8 栋,中光伏养殖园区建成牛棚 11 栋、羊舍 10 栋,入园肉牛 740 头。木兰村养殖园区一期 16 栋牛棚、二期 24 栋棚建成完工,100 余头牛入园养殖,引进粤籍企业广州传记

潮发餐饮公司经营管理二期 24 栋棚,通过“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与合作社、散养户及闽宁镇建档立卡户签订肉牛收购订单,促进肉牛养殖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发展。原隆村现代农业设施园区建设完成 55 栋第三代日光

设施温棚;华盛绿能 80 栋空置棚恢复种植。宁夏侩牛牧业有限公司入驻原隆村,养殖肉牛 300 余头。杞里香扶贫车间基本建设完成,10 月 20 日投产,安排建档立卡户 34 人就业。武河村千亩优质桃园引进全国最大桃产业发展企业北京正果集团入驻,流转武河村土地近千亩,种植桃树 57.61

公顷 3.6 万株。玉海村流转土地 9.9 公顷建设设施温棚 50 栋。福建宏达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流转土地 23.36 公顷种植白萝卜,吸纳就业 100 余名。新华百货集团连锁超市入驻闽宁镇新镇区,解决就业 21 人。闽宁镇电商一条街电商平台接单日上行量达 800 余单,下行量 10000 余单,为当地青年就业创业提供 50 余个就业岗位。厦门建发集团签订销售红酒 40 万瓶。

【健康扶贫】 2019 年,永宁县落实自治区“一免一降四提高一兜底”综合医疗保障政策,救治住院建档立卡户 1364 人次,政府兜底资金 490.11 万元,个人自付占比 10%。建档立卡户家庭医生签约、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城乡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实现 100%。

【教育扶贫】 2019 年,永宁县为 143 名建档立卡贫困幼儿发放“一免一补”资助金和学前教育阶段助学金 17.16 万元;为 675 名义务教育阶段和普通高中贫困学生发放助学金 97 万元。

【金融扶贫】 2019 年,永宁县发放扶贫小额信贷 608 户 3793.1 万元,完成率达 118.5%。为 1136 户建档立卡家庭购买优势特色产业保险共计 14.21 万元。为建档立卡家庭 1410 户 5881 人购买“扶贫保”,共计投保 41.16 万元,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保全覆盖。

盖。为下半年新识别的 58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大病医疗补充保险。为 578 户建档立卡家庭基础母牛购买优势特色产业保险。

【移民安置管理】 2019 年,永宁县组织对广夏、富原、闽宁镇永安小区 3 个移民安置点移民就家庭人口信息、家庭收入、就业意愿、生活诉求等登记造册。统筹配置移民安置区警务室、医疗卫生室、生活超市等生活设施。保障广夏 15 名移民子女上下学问题,给予校车每人每月 90 元补助。在富原移民小区,闽宁镇举办大型就业招聘会,30 余家参会企业,签约就业意向书 200 余份。划拨自治区地方债资金 350 万元,用于劳务移民小区环境美化工程,劳务移民住宅区上下水管道、暖气、防雨、门窗损坏修复。

【扶贫资金管理】 2019 年,永宁县共争取自治区、银川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26 亿元。出台《永宁县 2019 年自治区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实施方案》《永宁县 2018—2019 年扶贫专项结余资金整合使用方案》。为遏制扶贫资金违规、违纪情况发生,扶贫资金由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资金使用方案,提交政府常务会议审核通过后,按照资金使用方案执行,在全县扶贫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接受群众监督。资金公示公告率达到 100%。

【贫困人员就业培训】 2019 年,永宁县扶贫开发服务中心完成技能培训 67 人、实用技术培训 50 人。2019 年春季雨露计划审核通过 217 人,发放 32.55 万元。驾驶员培训 230 人。5 月 29 日至 6 月 11 日,组织开展 2019 年全县帮扶干部轮训,共计培训 7 批次 1483 人次。7 月 8 日,举办闽宁协作脱贫攻坚示范培训班,全县 40 余名领导干部参加培训。

【消费助推扶贫】 2019 年,永宁县利用县域内葡萄酒产业发展优势,引进福建来三斤、闽宁汇盛、杞里乡 3 家电商,邮政、顺丰等 8 家快递公司,建设闽宁镇电商扶贫示范街。35 家葡萄酒酒庄入驻闽宁镇红酒一条街,消费带动扶贫。依托漳州台商投资区闽宁扶贫协作展厅,在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等平台推销闽宁镇农产品,销售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依托 10 月 17 日扶贫日,组织县域内企业开展消费扶贫活动。

【军地合作扶贫】 2019 年,永宁县驻宁部队共捐助帮扶资金 116.4 万元,帮助 40 余户建档立卡家庭持续增收,帮助 20 名贫困学生完成九年义务教育。驻宁部队捐资 50 万元,为原隆村建设 2 栋温棚。

【政企合作扶贫】 2019 年,永宁县闽宁镇与角美镇开展“百企帮百村”活动,签订新一轮帮扶协议,角美镇 10 余家企业联合向闽

宁镇捐助 200 余万元用于改善闽宁镇教育、医疗卫生事业。县政府安置扶贫公益性岗位 50 人。宁夏德福葡萄酒有限公司、贺兰神(宁夏)国际葡萄酒庄有限公司、宁夏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宁夏德龙酒庄有限公司捐助村级公益性岗位 31 个,结对帮扶建档立卡户 31 户。北京世纪联保为原隆小学捐助价值 2 万元图书。北控水务、宁夏大学图书馆分别为闽宁镇捐助价值 1 万元和 1.5 万元图书。碧桂园集团投资 350 万元在原隆小学西侧自行承建农贸市场一座。

【扶智扶志】 2019 年,永宁县将扶贫与扶智、扶志相结合,加强社会公德、家庭美德、民风民俗、诚信感恩、孝老爱亲、爱岗敬业、民主团结教育,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移风易俗教育宣传活动,改善民风民俗,推进移民群众的感恩教育,转变移民群众思想观念。组织开展 2019 年度“展青春风采 树榜样力量”青春扶贫典型推荐评选活动,评选出 6 名扶贫典型人物,在永宁县青春扶贫系列活动上进行颁奖,激发贫困家庭集聚脱贫动能。

【脱贫退出】 2019 年,永宁县推进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退出、闽宁镇原隆村脱贫出列工作。经县级各有关部门、各乡镇验收、全县第五次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核,原则同意 452 名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退出和原隆村脱贫出列。其中,闽宁镇脱贫退出

100 户 437 人,胜利乡脱贫退出 4 户 15 人,超额完成永宁县年度 442 名贫困人口的脱贫退出目标。

【闽宁合作交流】 2019 年,永宁县扶贫开发中心 7 次赴福建对接项目,两地交流互访 40 批次 430 余人次。4 月 17 日,福建省农业科学院余文权副院长等 8 人、宁夏农林科学院周涛副院长等 3 人来到闽宁镇开展闽宁科技合作交流。4 月 22 日,银川市委常委、县委书记朱剑,县委常委、闽宁镇党委书记张文赴福建参加闽宁协作第 23 次联席会议,签订《闽宁镇会议中心酒店合作经营项目框架协议书》《富贵兰(宁夏)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协议书》《闽宁镇名特优产品展示展销合作项目协议书》。5 月 8 日,福建省漳州市角美镇吴宅村两委班子赴闽宁镇原隆村结对考察。5 月 21 日,福建省厦门建发集团来到闽宁镇洽谈对接闽宁会议中心项目,落实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支援闽宁镇相关工作。6 月 12 日,福建省副省长郑建闽 10 人领导代表团来到闽宁镇考察。7 月 2—5 日,角美镇党委书记陈溪南来到闽宁镇开展“百企扶贫”帮扶前期对接工作。8 月 16 日,福建省统战部副部长、工商联党组书记李家荣带领民营企业来到闽宁镇调研产业协作。

【闽宁合作扶贫项目跟进】 2019 年,福建商会来闽宁镇考察,洽谈合作开发仓储物流、电商、土地流

转项目 3 个，与青禾农牧签订产销合作协议。引进环保型蔬菜保鲜箱项目，年产 120 万套。富贵兰实业有限公司正式投产，带动 100 余人实现就业。宁闽合发双孢菇示范基地 8 间菇房全面投产，6 间菇房开始出菇采摘，新增就业 80 人。粤籍企业德之品制造包装有限公司落户闽宁扶贫产业园，投资 500 万元，解决就业 30 人。

【闽宁扶贫人才交流】 2019 年，永宁县赴角美镇新挂职 1 人。漳州市第五医院选派 3 名医生定点帮扶闽宁镇卫生院，开展漳州市第五医院和闽宁镇卫生院结对共建。9 月 4 日，厦门大学学生访问团赴闽宁镇考察。9 月 5 日，福建第 21 批援宁教师团 65 名成员赴闽宁镇学习。

【巡查反馈问题整改】 2019 年，永宁县对自治区反馈永宁县 2018 年脱贫攻坚考核 7 方面 24 个问题，制定《永宁县 2018 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对资金支付、危房改造、移民安置管理 19 个问题全部整改，其它 5 个问题正在整改。根据 2019 年上半年银川市县际交叉考核反馈永宁县 10 方面 20 个问题，印发《永宁县关于银川市 2019 年上半年县际交叉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方案》，整改完毕 11 个，危房改造、资金拨付、移民安置等方面 9 个问题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

计划生育

【生育指标完成情况】 2019 年，永宁县出生婴儿 2821 人，出生率为 9.35‰；出生政策符合率为 97.80%；全县出生婴儿性别比为 112；死亡率为 3.4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5.88‰。

【生育奖励政策落实】 2019 年，永宁县审核上报 2019 年计划生育各项惠民政策资金，其中，农村部分奖励扶助对象 551 人，上报国家和自治区奖励资金 66.12 万元；国家特别扶助对象 102 人，新增 25 人，退出 2 人，上报国家和自治区扶助资金 88.08 万元；自治区特别扶助对象 37 人，新增 11 人，退出 3 人，上报自治区扶助资金 30.48 万元；自治区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补助对象 8 户 16 人，上报抚慰金补助 16 万元。元旦、春节期间县计生协及各乡镇计划生育协会开展“生育关怀·暖冬行动”走访慰问活动，对全县 81 户计划生育失独、伤残家庭走访慰问；区计生协慰问永宁县计划生育困难户、三留守人员、空巢家庭、流动人口 20 户；各乡镇计划生育协会慰问三项制度家庭、留守儿童等计划生育家庭 132 户。投入慰问资金 10 万余元。

【独生子女保健费管理】 2019 年，永宁县落实《关于印发〈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落实优惠政策，规范独

生子女保健费发放程序，保证独生子女保健费足额发放。对领取独生子女保健费对象的调查摸底、登记、核实、统计、三级公示以及补贴资金发放花名册的编制上报工作上，按卫健主管部门和财政局审核的要求，审核上报发放人员名册，落实补贴资金发放及协助账务处理、补贴对象信息维护等工作。2019 年，完成登记 2892 对 4959 人，新增 272 对 447 人，退出 504 对 918 人，应落实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 147.4975 万元。

【计划生育综合治理】 2019 年，永宁县接待计划生育来信来访案件，案件办结率 100%，来电来访与 2018 年相比有所减少。开展打击“两非”工作，上半年联合县市监局、县卫生监督所开展打击“两非”工作督导 2 次；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工作。审核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个人是 2061 人，符合政策的集体 459 个。

应急管理

【概况】 2019 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工作实施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成立永宁县应急管理指挥部、永宁县突发公共安全事件领导小组。印发《永宁县 2019 年防汛抗旱工作方案》，出台永宁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与森林草原防火应急预案。编制《永宁县自然灾害突发事件与事故灾难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明确全县自然灾害突

事件与事故灾难突发事件基本情况与工作机制,编制《应急响应机制流程图》。与县气象局签署合作协议,建立应急合作工作机制和应急信息通报工作机制,开展应急信息沟通和资源共享。通过县水务局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实现对全县范围雨量与黄河永宁段流量的实时监测。2019年,全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比2018年下降25%;死亡3人,比2018年下降25%;受伤1人,比2018年下降14.28%。

【党的建设】 2019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党组中心组召开中心组学习会6次,开展主题党日8次。与全体党员干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党员廉洁自律承诺书》9份。制定全面从严治党问题清单,查找问题6条,制定整改措施16条。组织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查找问题6条,制定整改措施10条。形成调研报告1篇。召开专题研讨会3次,下基层调查研究3次,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一次,集中谈话一次。

【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2019年9月2日,自治区党委第六轮巡视第四巡视组反馈巡视意见,指出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党组在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局党组成立领导小组,聚焦突出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5个问题整改完成,10月8日向县委办公室上报整改报

告和整改清单。4月8日银川市委第八轮巡察第五巡察组巡察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党组开展巡察。7月23日,第五巡察组反馈8个方面15个问题,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实施责任追究。

【安全生产制度建设】 2019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制定《永宁县集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隐患大排查问题大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百日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永宁县望远镇经纬创业园“小散乱”企业作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等规范性制度。

【安全隐患排查】 2019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停业整顿违法违规企业,检查危险化学品使用、经营、储存单位11家,发现安全隐患56条,下发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9份;对县城及6个乡镇等销售烟花爆竹经营场所进行规划、布点,检查经营户82家,吊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52家,发证30家;检查油气经营企业14家,发现隐患22条,现场整改6条,责令停业整改1家;开展节后复工复产企业安全检查,责令停复工11家;检查职业病危害企业12家,排查隐患40条,下发责令整改指令书8份;检查粉尘防爆炸企业38家,发现隐患41条。

【安全生产百日整治】 2019年,

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共检查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企业45家。发现事故隐患168条,现场整改隐患20条,下达限期整改指令书28份,督促企业限期整改。县应急管理、交通运输、公安交警等部门对伊品厂区外夜间违规停放的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进行突击检查,查扣夜间违规停放的危险化学品车辆4辆。县消防救援大队开展企业及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大检查,检查单位1030家,发现火灾隐患1277处,督查整改火灾隐患11643处,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15份,责令改正通知书723份,下发临时查封决定书5份。检查企业246家,排查隐患1296处,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67份,现场检查记录246份,立案查处11家,关闭取缔5家。

【企业安全生产整治】 2019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局制定《永宁县“小散乱”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联合县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消防大队等单位,对望远镇经纬创业园“小散乱”企业开展集中整治。对112家企业关停整改。望远镇出资4.5万元,聘请专家服务团队,指导帮助企业整改隐患。县消防救援大队为每户业主建设一口消防井。

【安全生产教育】 2019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局举办4期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和特

种作业人员培训班,培训 1000 多人次。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召开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专题研讨会,在县电视台播出安全生产宣传标语 12 条。应急管理局微信公共号发布信息 30 期 240 条。

【应急抢险救援队伍组建】 2019 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局与银川厚德减灾救援促进中心签订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合作框架协议,组建 170 人救援队伍;与宁夏永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防汛抗旱及

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合作框架协议,组建 30 人救援队伍,编制大型挖掘机 10 台、大型铲车 10 台、重型运输卡车 30 辆的应急设备;与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永宁杨和街店签订应急救灾物资供应合同,储备应急救灾物资;与永宁县人民武装部、驻地部队达成协议,由三方共同签订防汛应急抢险救援协议书;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组建 620 人的综合性应急抢险救援队伍。闽宁镇、杨和镇、望洪镇、胜利乡、李俊镇、望远镇人民政府各自组建应急队

伍。全县应急抢险救援队伍人员 1736 人。

【森林和草原防火】 2019 年,永宁县应急管理局联合自然资源局、民政局对全县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对责任单位应急救援预案编制针对性不强、人员组织松散、培训演练不到位、灭火设备配置不够、设备保养缺失、林区救火道路不畅通、隔离带建设滞后等 49 条安全隐患,监督责任主体单位整改。

乡镇 街道

XIANGZHEN JIEDAO

李俊镇

【概况】 李俊镇位于永宁县最南端,东靠黄河,南接青铜峡,西邻玉泉营农场,北与望洪镇相邻,距县城25千米,是“永宁县的南大门”,辖15个村2个社区。汉延渠、唐徕渠、惠农渠、西干渠自南向北穿境而过,农业灌溉条件优越;109国道、许黄公路、李银公路纵横交织,交通十分便利;四棵树、多宝塔、雷祖庙、仁存渡等文化旅游资源丰富。2019年,全镇农业总产值达4.6亿元,比2018年增长4.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3689元,比2018年增长8%。

【党的建设】 2019年,李俊镇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8场次,研讨交流3场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108场次,专题学习会50余场次,撰写学习心得300余份,党员学习覆盖率达95%以上。会同县纪委、公安局等部门,对全体村干部进行全面考察,清理不符合任职条件人员4名,按照程序补选

村干部18名,对友爱、东方、团结三个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采取“一村一策”的方式进行整顿。定期对重点工作进行督促通报,发出督查通报13期,问责17人,正风纠错2人。全年接到县纪委监委转办的信访案件、投诉7件。其中,初核了结4件,立案2件,正在办理1件,给予党纪处分3人。接到上级扫黑办转办的涉黑涉恶问题线索6件,其中初核了结5件、正在办理1件。2019年,全镇公务接待费用0元,公车费用下降9736.34元,同比下降8.46%;公费出行下降6866元,同比下降75.15%。

【乡风文明建设】 2019年,李俊镇开展“最美永宁人”“文明家庭”“移风易俗示范户”等评选表彰活动,全镇县级“文明单位、文明村镇”创建率达到65%以上,自治区、银川市文明村、移风易俗示范村达到5个。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各5000余份。

【特色产业发展】 2019年,李俊镇优质粮食种植面积3828公顷,

种植港菜2178公顷,移动拱棚韭菜99公顷,露地瓜菜330公顷;发展露地鲜食葡萄基地4个,面积270.6公顷。2019年,建设标准化园区26个,新建县级标准化园区3个,新建镇级标准化园区15个。魏团村举办第一届精品鲜果采摘节,计吸引游客1500余人次,现场采摘及销售收入达6万余元。举办李俊镇“迎大庆·庆丰收”活动,秧歌社火迎大庆、特色产品展成果、精品美食品丰收、千人火锅宴嘉朋、游园采摘看发展等主题模块活动,展示李俊镇的发展成果,活动吸引游客1.3万人次。

【“美丽乡村”建设】 2019年,李俊镇对各园区私搭乱建及环境卫生进行全面整治,摸排18个园区,3467栋设施大棚,占地366.94公顷;整改违规占用耕地和大棚看护房超标问题157个,恢复农业生产土地面积1.25公顷。实施秸秆禁烧,网格责任人实行24小时巡查和值班制度,共处罚放火人员21人,处罚金1.35万元;处罚村干部28人次;问责村干部8

人次。全镇动物免疫密度均达到100%，抗体水平监测率达100%。加强对“河长通、巡河通”APP使用管理，拆除违章建筑6起。

【基础设施建设】 2019年，李俊镇开展秋冬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以许黄公路为主线，连接“六横七纵”，结合盐碱地改良、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灌溉、边缘死角辐射全镇的总体布局，规划8个片区5082公顷，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片区3个2640公顷、巩固提高片区5个2442公顷。按照“田成方、林成网、路相连、旱能灌、涝能排”的农建标准，完成沟、渠清淤1130条688.2千米，恢复农田道路1139条579千米，出动机械334台次，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0.46万公顷，占总任务的91.3%。

【民生保障】 2019年，李俊镇全年为群众办理养老保险事项4900余件，办结率100%；全镇合作医疗缴费31532人，医疗保险参保率94%。对15个行政村143个村民小组158个核算单位资金、资源和资产项目全部实行电算化管理，在15个行政村全面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工作。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各村进行股权量化配置工作。全镇享受少生快富项目户65户；核查新增低保55户56人；救助贫困、残疾人员200余人，累计发放救助资金26.7万元。劳务转移输出4950人，收入

3131.3万元。

望洪镇

【概况】 望洪镇位于永宁县城西南方向，东与灵武市隔河相望，西至贺兰山东麓，南接李俊镇，北邻杨和镇、胜利乡。辖16个村：南方村、望洪村、西玉村、农丰村、农声村、西和村、东和村、增岗村、前渠村、史庄村、宋澄村、北渠村、靖益村、金星村、高渠村、新华村。还有望洪林场、宁夏大学试验农场。共146个生产队。2019年，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4190元，比2018年增长8%；第二、第三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22%。全镇经济发展质量提高，经济结构日趋合理。

【农业产业发展】 2019年，望洪镇粮食播种总面积3960公顷，其中小麦1122公顷、水稻990公顷、玉米1848公顷。全镇粮食总产量突破3.4万吨，产值突破7000万元。三大优势特色产业稳定发展。全镇供外蔬菜种植新增供外蔬菜面积317.79公顷，年内产值突破2亿元，引进7家供外蔬菜种植企业，流转土地1341.05公顷，全镇农民直接增加收入1700万元。2019年，全镇水稻种植面积726公顷，种植有机水稻330公顷，比2018年增长69%。裕稻丰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曹东农业专业合作社、伟国农业专业合作社、康润丰合作社4家农业专业合作社引领产业发展，

注册有承包地、望洪、望锐、康裕丰等有机大米商标。

【设施农业发展】 2019年，望洪镇有设施农业334.75公顷，温棚1685栋，拱棚426栋。其中，设施葡萄726栋，设施蔬菜858栋，精果种植、苗木繁殖等527栋，全年设施农业产值达8400万元。巩固提升6个标准化园区建设，重点打造以增岗村、前渠村、农丰村为中心的鲜食葡萄产业基地，累计种植温室葡萄66公顷、露地葡萄66公顷。累计投入2000万元，建设高渠村高标准设施拱棚153栋，2019年村集体租金收入120万元，带动周边群众务工收入200余万元。新华中心村农贸市场新建100吨冷库2座，安装真空预冷机1台，基础设施完善。

【农产品品牌建设】 举办永宁县第二届望洪冬枣节，支持“永宁冬枣”品牌建设，销往深圳华润万家高端旗舰店的永宁冬枣一斤售价高达99元。支持望洪樱桃、葡萄等采摘活动。“望锐”有机大米商标获得“宁夏著名商标”称号，产品远销周边省区。

【农业生产条件改善】 2019年，望洪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0%。开展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全镇化肥、农药使用量逐年减少15%，采集辖区内农产品样品1000余个，农产品农药残留合格率达99.9%。2019年，农机审验1143台，合格率85.4%。将

283.8 公顷林木管护工作交由各村负责管理，与各村签订林木管护责任书。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全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80%。

【农田水利建设】 2019 年，望洪镇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片区 7 个，任务面积 5478 公顷。清淤修整支斗沟 32 条 104 千米、农沟 889 条 421 千米，清淤和培土支斗渠 33 条 119 千米、农渠培土 942 条 446.1 千米，整修农田路 1732 条 818.75 千米。秋翻地 5042.4 公顷，机深翻 3036 公顷，秸秆还田 1980 公顷。

【生态环境改善】 2019 年，望洪镇清理整治“小散乱污”企业，搬迁、取缔散乱污企业 4 家，拆除东和村 1 台 3 蒸吨燃煤锅炉并完成清洁能源改造工作。通过覆盖绿网、植树造林等措施，治理扬尘及裸露地面 50000 余平方米。落实镇、村、队三级秸秆禁烧责任，全镇设置 16 个防火点，镇村干部排班全天候巡查，实现巡查盯防常态化。因秸秆禁烧工作不力，镇纪委正风纠错 8 人。拆除、复垦南部水源地企业 6 家，其中规模化养殖 2 家、工业企业 4 家。拆除、复垦西和水源地马刚养殖专业合作社和马生成养殖专业合作社 2 家。

【河长制落实】 2019 年，望洪镇实施河道岸坡环境专项整治，对沟道沿线的排污口垃圾、违章建筑物、水面漂浮物等进行清理打

捞，清理打捞垃圾 47 吨，治理河道 82.2 千米。落实清河专项行动，依法拆除鸿儒渔庄、渡口渔庄、南方湾农家乐、刘杰农家乐 4 家违章建筑并恢复原貌，全镇重点入黄排水沟水质得到改善。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望洪镇对操纵基层政权、欺行霸市等 14 类黑恶势力进行摸排打击，利用宣传标语、横幅、电子屏、微信公众号等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意义和打击重点，公开举报电话、举报邮箱，畅通线索举报渠道，联合派出所摸排出 13 条线索，全部上报县扫黑办进行核实处理。望洪镇开展 6 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安排部署会和推进会议、3 次工作培训会、1 次扫黑除恶宣讲会。全镇没有发现把持基层政权，家族、宗族等涉黑涉恶势力，没有发现党员、干部涉黑涉恶或充当保护伞等行为。

【社会保障】 2019 年，望洪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增参保 63 人，进行养老保险领取人员生存认证 4816 人，医疗保险新增参保 246 人，医保特殊群体录入 2359 人。落实粮食直补工作，补发 2018 年粮食综合直补 500 户 489240.15 元。完成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147 件，大病医疗救助 18 件。设立退役军人接待岗，形成县、镇、村三级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完成 534 名退役军人及现役军人的信息采集工作，为 487 名退伍军人发放双拥优待卡，为 508 户家庭颁发

“光荣之家”牌匾。

【就业创业】 2019 年，望洪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051 人。其中，劳务经纪人带动转移 231 人，占实际输出人数的 5.7%，自发转移 3820 人次，占实际输出人数的 94.3%。累计收入 6142.2 万元，农民人均劳务收入 1.51 万元。

【美丽乡村建设】 2019 年，望洪镇推进污水管网改造、农户改厕、巷道硬化、道路亮化等建设项目。铺设东和十队、十一队污水管网 1011 米，建设 100 立方米的化粪池 1 座，改水改厕 105 户。硬化东和村、宋澄村巷道 8 条，总长度 6090 米，硬化面积 16327 平方米。

【党的建设】 2019 年，望洪镇选派 2 名机关干部、2 名大学生村官到村担任书记，全镇村书记平均年龄 49 岁，大专以上学历村书记 7 人，占村书记总人数 43%，“一大三低”问题得到初步改善。实施“青苗工程”，培养后备干部 30 名，吸收入党积极分子 28 人，新发展党员 15 人，转正党员 16 人。对全镇 3 个中心村及南方新村、东和村党建阵地进行升级改造。调整北渠村两委班子成员 5 人，梳理解决拖欠群众地租、北渠 7 队土地流转、义务工兑付等群众反映强烈问题。开展学习 40 余场次，镇党委专题学习讨论 3 次，基层党组织学习交流 24 次，党员学

习覆盖率达 85%以上。

【精神文明建设】 2019 年,望洪镇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移风易俗活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为主要内容开展主题宣讲活动 98 次。开展文明村、文明家庭、移风易俗示范户、永宁好人等评选活动,评选六星级以上文明户 5359 户,其中十星级 1288 户、县级先进红白理事会 2 个。报送永宁好人 13 名、移风易俗示范户 6 户。

杨和镇

【概况】 杨和镇位于银川市永宁县中部,东临黄河,与灵武市隔河相望,南与望洪镇西和、增岗、高渠村毗邻,西靠唐徕渠,北与胜利乡八渠村,望远镇永清、东升村接壤。杨和镇距自治区首府银川 20 千米,境内环境优美,资源丰富,交通发达,通讯快捷,土地肥沃,石中高速、城际快速通道、109 国道、永黄公路横贯全镇。全镇面积 63 平方公里,辖 10 个行政村 106 个村民小组。常住人口 26393 人,户籍人口 34894 人。全年全镇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5109 元,增长 6.9%。

【思想政治引领】 2019 年,杨和镇制定《杨和镇党委 2019 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干部早学会议中。自查清理镇、村两级微信群 11 次,妥善处理微博问政、民政互动等平台问

政 15 件,受理银川市智慧城市“12345”投诉 78 件,回应率 100%。组织开展庆“三八”文化活动 8 场,举办第二届由群众自编自导自演节目在杨和镇巡演 7 场,参与人数 7000 余人。建设道德文化主题广场 7 个、文化长廊 11 处,开展移风易俗先进模范表彰大会,推选出移风易俗示范户 5 户、文明村镇 5 个、先进红白理事会 4 个。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 年,杨和镇组织自学和集中学习、先进典型教育加反面典型教育、走出去加请进来等多种方式,保证学习实效。召开座谈会,走访征求意见建议。领导班子征求到意见建议 5 条,整改落实 3 条;班子成员征求到意见建议 18 条,整改落实 10 条;各支部征求到意见建议 35 条,整改落实 19 条。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反馈党建方面 8 个问题,8 个方面问题全部整改完成;通过检视问题,立行立改涉及群众生产、生活等方面问题 11 条。

【组织建设】 2019 年,杨和镇党委下设机关党支部 1 个、离退休干部党支部 1 个、农村党支部 10 个,共有党员 979 名。推进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合理设置永康社区、杨和三期等 6 个活动阵地功能室。坚持季度党建联系会议,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规范党费收缴、党务公

开。严把发展党员入口关,对确定的入党积极分子及发展对象开展九部门联审工作,全年共确定积极分子 8 名,新发展党员 12 名,按期转正党员 13 名。

【执纪审查】 2019 年,杨和镇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办理案件 14 件:了结 8 件;立案调查 6 件,对违纪违规党员 6 人给予党纪处分,配合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各办理案件 1 件,协助镇派出所办理案件 3 件。对工作落实不彻底、不到位的干部问责 7 人。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对存在的 7 个问题,制定 23 条整改措施。加大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

【党管武装】 2019 年,杨和镇完成党管武装工作年度述职。按照银川军分区年度民兵组织调整改革工作要求,对杨和镇民兵应急连、应急排、交通运输连、工程抢修分队的 174 人进行点验。结合国防潜力调查工作,对辖区 13 名困难退伍军人进行精准扶贫,用 3 个月时间完成国防动员部网站信息录入工作,采集 18 至 35 岁民兵信息 420 人,编制普通民兵连 1100 人,按照要求建立个人档案。完成年度兵役登记,完成民兵应急连、应急排专业训练任务。

【和谐社会建设】 2019 年,杨和镇开展基层工会“大摸排大组建大整治”活动,召开杨和镇工会联合会区域集体协商会议,建立和

谐的劳资关系。镇妇联联合司法局，邀请律师在各村开展家庭关系讲座4期，参加人员500余人次；与综治中心调解家庭矛盾纠纷8起，接待家庭纠纷15起，联系结对帮扶律师调解家庭矛盾10余次。动员辖区各村对当年考录的大学生进行资助，资助80人11.9万元；开展大学生“圆梦行动”，资助23人8万元。

【产业项目发展】 2019年，杨和镇因地制宜分片发展村集体经济。东全村与银川新百连锁超市果蔬供应商合作，投入资金34万元，流转土地6.79公顷，搭建钢架移动拱棚51栋，种植的西瓜品质优良，全部进入新百连锁超市销售。2019年依托壮大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投资200万元，建成19栋高标准大型拱棚。杨和村以村集体牵头流转土地13.2公顷，总投资606万元，搭建集中连片高标准拱棚40栋，优先本村群众租种，解决本村部分富余劳动力。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24万元。旺全村改造旧棚4栋，新建日光温室5栋，占地面积2公顷。

【农产品产销对接】 2019年，杨和镇重点支持引导旺全村冠丰苑合作社与上海康恒公司、深圳市绿百年农业开发公司合作，通过签订蔬菜销售协议、提供种植技术指导、资本融合，发展设施拱棚广东菜心的标准化生产，实现菜心供给深圳高端市场的有效探索。

【土地流转】 2019年，杨和镇累计流转土地1177.7公顷，占耕地地总面积的57.6%。流转主体以村集体、合作社为主，流转地租每亩650—840元。对不同地域，公开协商适宜的土地流转亩均价。

【惠农补贴政策落实】 2019年，杨和镇对农户信息、账号核查，补发以往年度未发放的惠农资金283户20.88万元，对各村人员信息更改、土地面积增减等信息核实后进行变更。

【社会保障工作】 2019年，杨和镇全镇养老保险认证4839人，入户达358人次，认证率达到98%。通过政务云系统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51人、养老保险人员死亡申报69人，定期领取待遇资格申报74人，特殊人员申报56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139人。全面核查医疗保险参保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总参保人数为29399人，新生儿落地参保登记持续进行中。加强低保动态管理。全镇有低保户711户890人，月发放保障金35万余元；临时救助76人，救助资金10.87万元；为低保户发放救济物资，其中大米5万斤、面粉5万斤、食用油2200斤、棉衣20件、棉被20床。

【城市困难群体救助】 2019年，杨和镇排摸出城市困难群体18户50人，城市困难群体未整户纳入低保家庭161户。享受重度残

疾人生活津贴375人，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津贴399人，享受燃油补贴56人。配合县残联举办职业技术培训3期，组织参加2019老年人暨残疾人运动会。改善镇4个老饭桌的基础设施条件，建立惠丰村、纳家户村、杨和康城、杨和四期、南北全村儿童之家。

【退役军人服务】 2019年，杨和镇开展登记来访，建立健全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档案数据库，采集信息470人。为466户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发放双拥卡436张；组织120余名退役军人参加专场招聘会。

【卫生健康服务】 2019年，杨和镇人口出生率为6.95‰，死亡率为3.41‰，计划生育率98.74%，新生儿信息化录入率100%，育龄妇女“两癌”检查1663人。计划生育宣传品入户率达95%，各项优惠政策兑现率达100%。结合重要节日开展以健康教育为主题的宣传活动6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服务群众1300余人次。

【土地确权】 2019年，杨和镇联系指导，做到户不漏块、丈量准确、数据真实、登记无误和公开、公正、透明，完成土地确权三轮公示工作。按照时间、步骤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各项工作，加快完成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工作，力促农村经济发展。

【就业创业】 2019年，杨和镇辖

区内有劳务派遣公司 6 个，劳务经纪人 43 人。2019 年开展电焊工、美容化妆、中式烹饪、电工 4 期中级培训班，培训人数 200 余人。申请办理 4050 灵活就业人员 2018 年养老保险补贴 262 人，审核通过 187 人，办理就业创业证 1147 人。全镇劳动力转移就业总人数 2708 人，劳务总收入近 800 万元。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杨和镇召开 17 次党委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中央和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精神，召开推进专题会议 8 场次，组织学习安排 23 场次；干部应知应会测试 2 次；抽调 7 名工作能力较强的干部负责镇扫黑办日常工作。制作展板 388 个，宣传画 305 幅，宣传橱窗 80 余个，灯箱宣传标语 52 个。发放宣传材料 18200 余份，制作宣传纸杯 10000 个。发放《致全县人民群众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一封信》15000 余份。群众用身边人、身边事自编自演的扫黑除恶文艺节目，在全镇各村开展巡演 7 场次。

【社会综合治理】 2019 年，杨和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化解不稳定因素。全镇没有发生 50 人以上或规模较大群体性事件，没有发生一次性死亡 3 人以上的安全事故，没有发生一起进京非访。对婚姻问题、家庭邻里纠纷、感情纠纷等领域矛盾问题进行排查，随时掌握动态，准时化解。

【信访维稳】 2019 年，杨和镇抓好重点和疑难上访案件的协办、督办，变上访为下访，化解上访苗头；对疑难矛盾纠纷进行联调，集中化解；对群体性上访、越级上访事件主动劝解、安抚。办理中央扫黑除恶第 20 督导组交办件处理；自治区第四巡视组移交信访件 7 件；发挥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中作用，推广“一村一法律顾问”开展法律服务，调解 18 起矛盾纠纷。

【安全生产】 2019 年，杨和镇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对辖区内 3 家物业公司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并要求逐一整改；联合燃气公司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纳家户村存在安全隐患的 7 家店铺、作坊进行整改，现场整改 3 家。加强道路隐患排查，对个别村存在的隐患，上报交通局进行安全隐患排除。开展安全生产、食品、消防检查，检查动员 40 余人次。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2019 年，杨和镇开展村庄生活垃圾清理行动，清理农村生活垃圾 5000 余吨。东全村被确立为县级垃圾分类试点，村民分类投放生产生活垃圾。加强镇、村、物业公司三方联动，提升辖区物业管理水平。落实永宁县蓝天工程，推进城区燃煤锅炉拆除改造工作，拆除改造锅炉 4 台。集中对主干沟渠、农毛渠、农毛沟等积存的垃圾和杂物进行清理，拆除、铲平 160 处村庄

及设施园区内废弃房屋、残垣断壁。

【农村危房改造】 2019 年，杨和镇安置 22 户，其中东全村 6 户、红星村 1 户、纳家户村 15 户；翻建 12 户，其中旺全村 3 户、南北全村 9 户；加固 2 户。争取申报，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争取财政资金 459.39 万元，实施红星 4 队、5 队和南北全村 3 项水利工程，旺全村、南北全村 2 项道路硬化工程。

【农田水利建设】 全镇秋冬季农田建设规划 4 个片区，1914 万公顷。秋季农水建设累计投劳投工 18379 人，动用大型机械及车辆 800 余台（辆）；清理农毛沟 235 条、145 千米，支斗渠 25 条、336 千米；整修各级农田路 168 条、149 千米，建设高标准农田 759 公顷，整修林带 86.52 公顷。

【秸秆禁烧】 2019 年，杨和镇实行镇、村、队三级网格化联动机制，坚持网格化管理与巡查督导相结合，逐步形成秸秆还田、打捆收集、木本树枝集中收储粉碎等多元化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化格局，使全镇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 以上。全面清理辖区秸秆焚烧隐患，未出现农田秸秆着火点。

【河(湖)长制落实】 2019 年，杨和镇开展河道岸坡环境专项整治，整治沟道岸线 16.6 千米。更换村级河长 10 人、巡河员 12 人，

更换河长制公示牌 12 处。落实河长制信息平台工作，定期督导各河长、巡河员按照河(湖)长制度进行巡河。开展“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对辖区乱占、乱采、乱建、乱伐等问题开展清理行动，排查镇域内滨河大道以东建筑物、构筑物 12 处，清理非法占用行洪道 2.56 千米，拆除违章建筑 70857 平方米，清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 15000 吨，保护河湖正常功能。

【农地非农化整治】 2019 年，杨和镇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及永宁县“大棚房”整治整改要求，对辖区进行摸排，主动摸排辖区问题 417 个，全部按照整治整改标准完成。

【小散乱污企业整治】 2019 年，杨和镇以“零容忍”态度治理环境汚染问题，摸排红星工业园企业 151 家，治理散乱污企业 17 家，取缔 2 家塑料加工厂。

【整治违规违法建筑】 2019 年，杨和镇联合县公安、国土、住建、综合执法大队等部门，对多次下发清理整治通知后仍不予拆除的违法违规建筑进行集中拆除。拆除 5 户，1000 余平方米。

胜利乡

【概况】 胜利乡地处永宁县西北部，唐徕、西干和汉延三大干渠流境而过，石中高速、109 国道及李银、观平、广夏、金玉公路贯穿全

乡，区域面积 105 平方公里。现辖 9 个行政村，85 个村民小组，7546 户、20697 人。黄羊滩农场社会职能于 7 月移交胜利乡管辖，移交内容含社会综合治理、场镇建设管理、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计划生育、环境卫生管理等 16 项社会管理职能，供水、供暖、物业管理 3 项社会服务职能。农 场 面积 6468 公顷，7 个农业生产队。2019 年，全乡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185.8 万元，实现村集体经济全部超过 5 万元。

【党的建设】 2019 年，胜利乡对全乡 54 名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任职资格监察，撤换不胜任、不合格、不尽职的村党支部书记 4 名，补配村“两委”干部 10 人。组织对全乡 788 名党员进行联合审查，处理违法违纪党员 1 名，组织市派 2 名干部、乡派级 7 名干部担任村第一书记指导工作。举办党务知识培训班 5 场次，新培育农村“两个带头人”72 名，结对帮扶群众 300 户 780 余人。整顿软弱涣散村级党组织 2 个。全乡公务用车张贴公车标识 100%，梳理扶贫等 8 个领域 15 条问题，建立专项整治活动问题台账。问责乡村两级干部 36 人次，制定责任清单 32 条。核查县纪委、县扫黑办移交和群众举报问题线索 30 件，初核了结 22 件，立案 4 件，处分 4 人，协助核查 4 件。

【粮食生产】 2019 年，胜利乡做大做精万亩优质粮食产业，以五

渠、先锋、八渠、杨显村为重点区域，建立全程标准化和可追溯生产园区，全年完成小麦播种 308.28 公顷、玉米 1642.41 公顷、水稻 194.3 公顷、小杂粮 132 公顷。为种植大户发放有机肥 400.95 公顷 364 吨，免费为种植户统防统治飞防小麦 79.2 公顷、水稻 105.6 公顷。完成 8 个行政村粮食功能区划定工作。

【经果林产业发展】 2019 年，胜利乡召开胜利乡优质鲜果产销对接会，协商签订鲜果订购 7 吨。举办胜利乡首届大青葡萄采摘节，活动 2 天客流量即达 1.2 余万人，9 月份助推农户采摘销售葡萄 30 余万斤，增加效益 100 余万元。实施烽火、园林、许旺、胜利等村老果园的改造。

【园艺蔬菜产业发展】 2019 年，胜利乡发展露地瓜菜产业，以金沙二期开发、先锋、五渠、陆坊为重点，持续扩大露地蔬菜、硬质番茄面积达到 112.2 公顷。发展山药种植，种植面积达到 264 公顷。清理许旺、胜利老旧水田 132 公顷，复种露地蔬菜，增加农民收入。

【劳务产业发展】 2019 年，胜利乡依托多家劳务派遣公司和 27 名劳务经济带头人，面向全区内外转移劳动力 1957 人，实现劳务收入 1225.99 万元。

【美丽小城镇建设】 2019 年，胜利乡实施自治区住建厅美丽小城

镇建设项目 1 项，资金 1500 万元；争取杨显移民新村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1 项，资金 280 万元；争取财政“一事一议”建设项目 9 项，资金 691.58 万元。美丽小城镇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前期相关程序，进入招投标阶段。

【脱贫攻坚】 2019 年，胜利乡落实产业帮扶、劳务帮扶及相关扶贫政策，烽火村 4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现均脱贫，将 D 类危房住户 17 人全部安置入住胜利小镇；对黄羊滩农场社区摸排出的 18 户 D 类危房住户，完成就地翻建工作，群众全部入住。

【社会保障】 2019 年，胜利乡为 164 户困难户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219800 元，为 154 户高龄老人发放津贴 70150 元。社会养老保险应认证 2650 人，实认证 2641 人，认证率 99.7%。2019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率 94%。设立退役军人服务站 11 个，完成 537 位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及军烈属信息采集录入，为 50 户困难家庭送去爱心包裹，发放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贴息贷款 222 户 1750 万元。

【人居环境改善】 2019 年，胜利乡在胜利小镇东西区安装四分类垃圾投放点 2 处，安装两分类垃圾桶 58 组，在五渠先锋安装四分类垃圾投放点 1 处，放置两分类容器 360 组，开展垃圾分类宣传 6 次，指导人数达 3000 余人。

2019 年被评为全区垃圾分类试点乡镇。实施小城镇美化亮化工程，组织群众上工 9800 余人次，动用挖机、铲车 233 台次，整治主干道路及两侧绿化带 15 条 88 千米，乡村道路环境卫生 31.5 千米，设施园区 10 余个，清理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杂草等 160 余吨。

【精神文明建设】 2019 年，胜利乡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应知应会知识学习，组织乡、村、队三级干部及部分群众代表 350 余人参加专题宣讲。推进民风建设，开展创城志愿服务活动 10 次、“优秀传统文化万副春联进校园、进社区慰五老活动”1 次、“青春护苗”关爱留守儿童系列活动 6 次，开展“革故鼎新·移风易俗”“同升国旗、同唱国歌”等活动 10 次。评选推荐“移风易俗先进红白理事会”6 个、“移风易俗示范户”15 户、“最美永宁人”11 人、“文明村（镇）”1 个。成立 11 支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开展创城志愿服务活动 30 场次，开展送戏下乡活动演出 12 场次，开展“我和我的祖国”百姓宣讲等活动 10 场次。组织群众参加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市民拔河比赛，获得全区第 2 名、全县第 3 名。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 年，胜利乡制作扫黑除恶永久性宣传栏 90 个，悬挂宣传条幅 168 条，制作扫黑除恶路灯灯箱 100 个、大型宣传牌 2 个、大型宣传喷绘图 10 个、桥栏宣传条幅 16 条、固

定宣传牌 5 个，张贴《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倡议书》100 份，设立固定宣传栏 15 个，发放倡议书 10000 余份、宣传手册 8000 余份，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10 场次。

【农田水利建设】 2019 年，胜利乡实施五先片区、八渠许旺片区、杨显片区和八渠片区 4 大高标准片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完成 1980 公顷秋冬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任务，建设高标准农田 330 公顷。组织群众上工 4 万余人次，完成清挖农毛沟、支斗沟 207 条，144.72 千米。完成清挖农毛渠、支斗渠 213 条，118.3 千米，整修各级农田路 313 条，215.6 千米。

【环境治理】 对辖区内银川市南部、征沙水源地一级保护区 2838 公顷内养殖企业、散养户、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全面整改整治工作，完成胜利乡水源地范围内 221 家养殖户、生产经营企业污染源整治任务。结合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对永清沟、柳条弯沟、草湖沟、东洼沟等 26 条河长制重点沟道开展清河行动，整治河道岸线 61 千米，巡河沟达 1400 余人次。建立乡、村、队三级常态化的秸秆禁烧巡查队伍，落实禁烧值班值守制度，加大对重点时段、主要地段的监管力度，制作、悬挂宣传横幅 40 余副，发放秸秆禁烧一封信 1 万份，鼓励群众自发售卖、降解杂草。

【“大棚房”整治】 2019 年,胜利乡组织对 4 家 I 类问题“大棚房”9361.8 平方米、282 家 III 类问题“大棚房”13718.02 平方米进行全面整治,完成清渣复垦工作。

望远镇

【概况】 望远镇位于水宁县北部、银川南郊,京藏高速公路、南环绕城高速公路、109 国道、滨河大道、望宾路、胜通路、永宁东线、银川—永宁快速通道贯穿镇区,地理环境优越,交通便捷。全镇辖 10 个行政村 9 个社区,总面积 105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100255 人,户籍人口 50605 人,其中农业人口 20187 人。2019 年,全年完成农业总产值 5.46 亿元,同比增长 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300 元,同比增长 7.9%。

【思想政治建设】 2019 年,望远镇开展“三大三强”行动、“两个带头人”、“三强十一严”工程。选配村、社区干部 34 名。开展违纪违法村、社区干部清查工作,村、社区“两委”换届“回头看”工作,对 124 名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进行任职资格联审,对审查出的存在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村、社区干部情形依规依纪依法处理,审查处理党员 31 人,清理不合格村、社区干部 5 名,党纪处分 2 名,诫勉谈话 5 名,批评教育 12 名,审查处理违法党员 7 名。

【基层组织建设】 2019 年,望远

镇改扩建村部 8 个,完成阵地基础设施配套并投入使用,全镇村级活动场所全部达到 500 平方米以上。申报自治区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3 个,政权村番茄分拣中心、通桥村苗木花卉种植基地、立强村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项目通过市委组织部评审。申报为民服务和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4 个,申报项目资金 53.57 万元。争取项目资金 180 万元,实施板桥、通桥村等 6 个村新能源项目建设,解决村部取暖问题。

【党风廉政建设】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健全完善《2019 年望远镇全面从严治党“三个清单”》,梳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内容 94 条,查找问题 6 个,列出问责情形 81 个。对全镇党员违法情况排查梳理,责令组织处理 16 人,镇纪委给予党纪处分 6 人。突出镇纪委监督执纪问责职能,共接到县纪委转办问题线索 13 件,初核了结 6 件,立案 2 件。

【综合治理】 2019 年,望远镇清查娱乐场所、出租房屋 1116 家,消防处罚 278 家,责令整改 225 家,停业整顿 24 家,取缔 11 家。查处黄赌案件 12 起,处理违法犯罪人员 78 人。交叉检查宾馆、加油(气)站、危爆单位等行业场所 13 次,整改安全隐患 475 处,整治治安乱点 6 个,提升群众安全感。加大“两抢一盗”、电信诈骗、“套路贷”、“网络贷”以及非法传销、缠访闹访、扰乱单位及公共秩

序等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

【严惩违法犯罪】 2019 年,望远镇查处涉赌行政案件 7 起,治安处罚 61 人;查处涉黄行政案件 4 起,治安处罚 15 人;查处容留卖淫刑事案件 1 起,逮捕 2 人;依法取缔涉黄场所 3 家、停业整顿 6 家;查处涉毒行政案件 15 起,治安处罚 19 人;查处强行阻拦重点工程建设行政案件 6 起,打击处理 51 人;查处欺行霸市刑事案件 1 起,逮捕 2 人;查处寻衅滋事案件 27 起,打击处理 38 人;查处故意伤害案 26 起,打击处理 40 人;查获传销组织窝点 6 处,查获传销人员 75 人,依法行政拘留 7 人,遣返 68 人。开除党籍 1 人,党内严重警告 2 人,党内警告 4 人。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2019 年,望远镇成立望远镇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望远镇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网格化工作任务图和时间表》,并与各村居签订创城工作目标责任书。召开创城工作会议 6 次,协调会议 10 余次,印发督查通报 5 期。在镇区主次干道、广场、建筑围挡悬挂公益广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宣传条幅 3020 平方米,悬挂横幅、路名牌公益宣传图等 695 张,制作、印发创建文明城市宣传折页 30000 册、《致全镇人民的一封信》30000 份。组织各村居开展环境卫生整治 200 余次,集中清理墙体广告 5728 处、大型广告 78 个,粉刷覆盖墙体广告 221 处;清理

不规范门头、灯箱广告等 478 个；清理整治店外经营 14657 次，流动摊点 17788 次，乱堆乱放 5959 次，查处违章占道经营 2908 起、临时占道审批 280 起；清理整治露天烧烤摊位 700 余起、流动摊点 2000 余次，依法查处并处罚建筑垃圾偷倒 64 起。组织各村（社区）清理整治唐徕渠带状公园两侧总长 10 千米绿化带内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杂草死树。

【志愿服务】 2019 年，望远镇在镇区 9 个主要交通路口开展文明交通劝导工作，全镇实名注册志愿者 5000 余人，有 900 余名志愿者参与文明劝导活动 300 余次。按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和《永宁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标准化、格式化、网格化”工作方案》20 类 90 项内容要求，推进创城各项工作。

【同城化建设】 2019 年，望远镇围绕“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落实银西高铁、京藏高速公路东线迁移、立掌路改扩建、四季鲜二期等全县重点项目建设协调服务工作，加快推进银川永宁望远同城化、一体化建设，助力银川都市圈建设，着力构建区域城乡协调发展新格局。征收土地 13.86 公顷。

【设施园艺产业发展】 2019 年，望远镇在政台村新建设施温棚 96 栋，面积 20 公顷；在立强村新建大型拱棚 80 栋、节能温室 12

栋，面积 21.12 公顷；在政权村新建大型拱棚 70 栋、节能温室 7 栋，面积 18.48 公顷。举办望远镇第二届西红柿丰收节，以特色文化活动带动农业产业发展，扩大望远设施蔬菜品牌的影响力。

【农田水利建设】 2019 年，望远镇重点对辖区内沟渠、田林路进行综合整治。全镇清挖支斗沟 21 条 50.4 千米，清挖农沟 780 条 359 千米，整修支斗渠 24 条 62 千米，整修农渠 960 条 460 千米，完成秋翻地 1980 公顷，完成绿化带整修 174.9 公顷。争取“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资金 1068 万元，实施通桥、长湖、立强、上河村农渠砌护及红旗温棚园区渠道、泵站项目建设。争取项目资金 271.9 万元，实施政永路政权新村至胜通路道路工程建设，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大气污染防治】 2019 年，望远镇实行秸秆禁烧目标责任制，签订目标责任书，强化镇、村、队三级网格化管理，开展巡查监管，保证秸秆禁烧措施落实到位，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整治“散乱污”企业，完成辖区内“散乱污”企业排查摸底工作，建立健全台账资料，排查登记“散乱污”企业 523 家，取缔关停“散乱污”企业 56 家。对经纬创业园开展联合执法，排查登记 120 家，对 75 家安全隐患较大的小微企业进行断电停业整治，45 家安全隐患较小的小微企业责令整改。实施燃煤锅

炉“双替代”改造项目，整治裸露堆场和裸露地面扬尘污染，拆除燃煤锅炉 5 家，改造燃煤锅炉 5 家，绿网覆盖渣土堆、砂石堆 3200 立方米。

【水污染防治】 2019 年，望远镇落实水污染防治和河（湖）长制工作要求，各级河（湖）长应用河长通、巡河通开展巡河 1580 人次，巡河人数 55 人。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拆除河湖沟道内违建房屋 1260 平方米、养殖场 1200 平方米，清理废弃物堆放地 4000 平方米，清理垃圾 1800 余立方米，平整土地 1.98 公顷，组织清机械清淤永二干沟 8.2 千米，设置组合式围栏 516 米。

【土壤污染防治】 2019 年，望远镇落实化肥、农药、除草剂减控行动，年内实现农作物化肥、农药、除草剂减量 40%。推广应用可降解农用薄膜，农用残膜回收率和畜禽粪污利用率分别达到 95% 和 98%。全面开展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排查出 I 类问题 2 个，占地面积 0.16 公顷，III 类问题看护房超标违规建筑 558 个，违规占用耕地面积 1.72 公顷，全部拆除并复垦。

【社会保障】 2019 年，望远镇发放社会保障金、津贴 488.7 万元，发放临时救助款 15.9 万元，办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20314 人，享受社会养老保险 4624 人。发放粮食农资综合补贴资金

521.5 万元,发放妇女创业担保贷款 905 万元。组织开展城乡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 5 期 246 人次,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3271 人,城镇新增就业 1543 人,实现劳务收入 2296 万元。实施精准扶贫,落实“两不愁三保障”政策,保证全镇 4 户 11 人精准帮扶、精准脱贫。完成 4 户贫困户危房改造建设任务,安置贫困户住房 25 户。

【社区健康建设】 2019 年,望远镇开展健康促进社区创建活动,开展健康教育讲座 60 期,完成重点人群乙脑疫苗群体性预防接种 4555 人。推进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出生缺陷筛查,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落实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工作,全镇人口统计准确率达到 98% 以上,人口自然增长率 9.18‰,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达 99.37%。

【移民户籍迁转】 2019 年,望远镇全镇安置劳务移民 1491 户,迁转政策性劳务移民户籍 1111 户 3985 人,接纳劳务移民低保户 186 户 251 人,接收残疾人 236 名。

【退役军人服务】 2019 年,望远镇开展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采集录入信息 808 条,发放、悬挂光荣牌 764 块,发放双拥卡 676 个。

【社会综合治理】 2019 年,望远镇健全完善“12345”平台和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启动社会

治安综合治理平台,完成 19 个标准化综治中心建设,推广社区警务模式,实现城乡综治工作信息化全覆盖。通过宁夏社会治安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录入矛盾纠纷,全部化解。

【社区矫正帮教】 2019 年,望远镇全镇在册社区服刑人员 78 名,安置帮教人 126 名。全面推行社区矫正工作信息化管理,在册人员占全镇总人口的 0.56%。其中,社区戒毒人员 14 人,社区康复人员 32 人,强制隔离戒毒人员 4 人,戒断三年未复吸人员 169 人,社会面有吸毒史人员 28 人,参加药物维持治疗 10 人,服刑 10 人,看守所羁押 14 人,死亡 2 人。对在册的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坚持实行“一人一档”详细记载吸毒人员信息,资料齐全,全面实现“底数清、情况明、信息准、管控细”,保证社会面无漏管失控吸毒人员和吸毒人员引发肇事肇祸案件“零发生”。

【产业兴镇】 2019 年,望远镇推动“一村一品”产业发展,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永清村以“公司+基地+农户”新型产业化发展模式,引进宁夏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在永清村 3 队、4 队集中流转土地 54.78 公顷,投资新建蔬菜生产基地,发展壮大优势特色农业,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和区域竞争力。政权、立强村以“支部+合作社+农户”入股分红的经营模式,在政权村 7 队、立强村 2 队集

中流转土地 30.69 公顷,由合作社投资新建大中型拱棚 160 栋、日光温室 12 栋,扩大设施农业种植规模,促进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化、规模化、高效化发展。政台村以“支部+基地+农户”经营模式,在政台村 7 队、8 队集中流转土地 18.34 公顷,投资新建日光温室 100 栋,扩大设施农业种植规模,促进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化、规模化、高效化发展。上河村以“支部+合作社+公司”经营模式,投资新建农业冷链仓储物流园 1200 平方米,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完善农业冷链物流配送体系,在板桥、通桥、长湖、望远村集中流转土地 85.8 公顷,新建高效优质露地蔬菜基地,发展优质绿色蔬菜。

闽宁镇

【概况】 闽宁镇位于贺兰山东麓百万亩葡萄长廊核心地带,行政区划面积 210 平方公里,农户耕地面积 3533.333 公顷,下辖 6 个村 86 个村民小组。2019 年,闽宁镇经济发展稳中求进,特色产业扩大,东西协作持续深化,脱贫攻坚扎实推进,城乡建设协调发展,民生服务坚实有力,环境整治富有成效。2019 年,闽宁镇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统筹推进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脱贫攻坚】 2019 年,闽宁镇制定闽宁镇脱贫攻坚实施方案,与各村签订责任书,根据各村建档

立卡户数量，以每个网格员负责 50 户的标准，保障扶贫政策和措施精准落实。根据自治区《关于开展 2019 年扶贫对象动态调整的通知》精神，对全镇 1365 户 5742 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开展大排查，对 307 户 1453 人进行稳定脱贫。原隆村贫困发生率为 1.99%，达到贫困村脱贫出列贫困发生率指标要求。

【特色产业培育】 2019 年，闽宁镇德龙酒庄、青川管业、宁闽合发双孢菇、福建宏达盛白萝卜种植、富贵兰纺织园等项目投产达效；闽宁镇厦门市建发集团运营东西协作干部培训中心投入运营。2019 年，争取东西部扶贫协作财政援助资金 3300 万元，可带动 4400 名贫困群众实现收益，实现贫困人口脱贫 4000 人。推进畜牧业“出户入园”工程，新建木兰村养殖园区、园艺村中光光伏养殖园区，扩建犇旺养殖园区，出户入园 134 户 2259 头。

【商贸物流发展】 2019 年，闽宁红酒街运营良好，举办贺兰山东麓国际葡萄酒博览会、农民丰收节等活动。贺兰红共享酒庄 9 月 22 日开工建设。新百连超 7 月 21 日入驻闽宁镇新镇区开业运营。建设新镇区电商扶贫示范街，引入闽宁汇盛、福建来三斤 2 家电商企业和中通、圆通、申通、百世汇通、韵达、顺丰、中国邮政等 8 家快递企业，闽宁镇实现年配送量 100 万件。

【基础设施建设】 2019 年，闽宁镇推进“三管入地”项目建设，武河村、玉海村“三管入地”。规划中 25 个污水处理站建成 15 个，正在建设 7 个；铺设排水管网 71.47 千米，给水铺设管网 171.3 千米，道路硬化 191 条 29.13 千米，改水改厕 1898 户，安装太阳能路灯 1978 盏。新建幼儿园、小学各 1 所，村级卫生室 200 平方米，休闲及文化广场 2 万平方米，文化活动室 600 平方米，党群活动服务站 1020 平方米，农贸市场占地面积 6000 平方米，老年爱心饭桌 200 平方米，水电入户率 100%，道路等基础设施配套完善，主干道路及巷道硬化率 100%，网络通信信号覆盖率达到 100%，实现贫困地区群众“两不愁三保障”。

【项目开发】 2019 年，闽宁镇实施的万亩酿酒葡萄种植、高标准设施农业建设、木兰村标准化养殖园区建设、武河玉海村美丽乡村整村推进环境综合整治、201 省道沿街商业外网建设、老镇区供热管网改造、商务会议中心建设、中光有限公司葡光互补分布式 60 兆瓦光伏发电建设、犇旺养殖基地二期建设、北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烘焙油脂加工项目建设、园艺玉海原隆温棚园区附属设施工程等 20 个项目全部完工。

【民生政策落实】 落实惠民政策。2019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 28868 人，收缴互助资金 1421 户 2122 万元。配合县农经

站完成全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信息更正工作，更改信息，重新发证 24 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登记 32 笔，银行发放抵押贷款 162 万元。

【平安闽宁建设】 2019 年，闽宁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矛盾纠纷调处工作，全镇共收集摸排涉黑涉恶线索 69 条，核查率 86%；排查受理矛盾纠纷 719 件，化解 708 件，化解率达 98%；开展重点场所排查、整治行动，发现安全隐患 503 处并全部完成整改。刑事案件共立 87 起破 27 起，立案下降 11%。

【精神文明建设】 2019 年，闽宁镇举行社火表演比赛、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合唱、书法家下基层等群众性文化活动。12 人获“最美永宁人”、6 户获“永宁文明家庭”称号，2816 户评选为六星级以上文明户。木兰村完成县级文明村镇申报工作。配合县委宣传部完成“春雨工程”——湖南省文化旅游志愿者宁夏行活动，以及永宁县喜迎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全民阅读、书香永宁”、宁夏演艺集团歌舞剧院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2019 年，接待内部委、省市考察团、国内外大型媒体采访团、金融机构领导调研活动计 650 余次 2.2 万人次。

【基层组织建设】 2019 年，闽宁镇完成村“两委”11 名缺额成员补选工作，对全镇 6 个村“两委”

49人以及福宁社区工作者进行联审；对全镇638名党员进行审查，吸收入党积极分子20人；培养村级后备干部20人，党组织带头人45人，致富带头人164人，精心选派6个驻村工作队、6名优秀返乡人才推进乡村振兴。在6个村推进“红色网格”管理模式，实行生产组网格和“红色网格”双重管理。推进“支部+合作社+农户”“村委会+企业+农户”等脱贫致富共同体模式，推动“输血式”向“造血式”产业扶贫模式转变。

团结西路街道

【概况】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是县政府的派出机构。位于永宁县县城团结西路111号，行政区划面积11.2平方公里，有效管辖范围北起观湖路，南至王太堡，西起汉延渠，东至宁惠街。县城辖区居民小区86个，常住人口2.39万户，含银川大学共7.6万人，下辖社区居委会10个。2019年，有社区工作者62人。

【党的建设】 2019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执行“三会一课”制度，每周召开一次全体街居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会。建立506名直管党员电子档案，实现组织工作信息化、规范化。完善社区“联合党委”工作机制、街道“大工委”运行办法。完成10个社区党组织星级评定，其中四星级党组织3个、三星级党组织6个、二星级党组

织1个。实施社区“两委”成员联审机制，对62名社区工作者进行公、检、法等12个部门联审。制定《团结西路街道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安排》，签订目标责任书17份。开展专项督查5次，下发督查通报4期。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自查工作。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2019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依托小区主题文化长廊，宣扬优秀家风家训，孝老爱亲、助人为乐等典型事，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展

“讲时代故事 做时代新人 树时代新风百姓讲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我和我的祖国”等专题宣讲活动156场次，受众6538人次。推荐上报“最美永宁人”13人，“移风易俗示范户”6户，“文明家庭”9户，星级文明户646户。开展“春节秧歌社火大拜年”“中华民族一家亲 品味端午心连心”“唱响新时代 追梦迎佳节”等传统节庆活动40余场次；开展“送戏下乡”、“第六届社区文化艺术节”、“第十六届湖城之夏社区专场文艺演出、趣味运动会、市民运动会广场舞及柔力球展演等文化体育活动30余场次；开展“心系祖国、传情献礼”“青少年诗歌朗诵”“全民阅读”“同升国旗 同唱国歌”等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40余场次。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19年，团结西路街道办

事处组织党员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组织各支部集中学习26次500余人次，自学1000余人次。组织社区党支部开展“同升国旗 同唱国歌”、参观红色教育基地、主题志愿服务等活动20余场次。

【优化社区管理】 2019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建设10个社区服务站，为社区居民办理各项业务5500余次，服务居民5500余人。成立街道综合执法队，联合执法人员营业网点175家，发放扫黑除恶宣传材料900份，填写线索排摸登记表167份。出动200余人，集中清理整治56个居民小区内41个自行车棚、楼道、楼院的乱堆乱放杂物，清运楼道、楼院内的393处乱堆乱放杂物57车。排查出私拉乱接电线307处，房屋屋檐脱落掉皮12处，并盖破损11处。督促3家无证经营餐饮商户办理证照，收回过期卫生许可证5本。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成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召开11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2次基层组织建设推进会、2次专题会、3次专题培训会、1次座谈会。街道、社区安排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24.11万元，在86个居民小区单元楼道张贴《扫黑除恶街道在行动问题线索扫码说》宣传彩页10000余份；小区悬挂横幅153条，制作宣传栏125

块,在杨和大街、宁和大街制作安装宣传灯箱 64 块,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 24 条;组织街居干部集中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 36 场次,小区扫黑除恶专场文艺演出 11 场次。举办扫黑除恶党员先行主题党日活动等 22 场次、专题讲习活动 11 场次。征集涉黑线索 9 条移送县扫黑办。

【综合治理】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发动干部 3000 多人次,对辖区 270 多家重点场所、83 个居民小区和重点人群进行问题摸排,查处赌博案件 13 起,处理参赌人员 96 人,行政拘留 82 人,罚款 14 人。查处涉黄案件 2 起,刑事拘留 1 人,行政拘留 2 人;查获涉毒人员 11 人,强戒 3 人,抓获上网逃犯 3 人。发动干部职工 500 余人次下到营业网点、网吧等场所 175 家,整治治安隐患点 34 家,清理整治 56 个居民小区内的 41 个自行车棚,清运楼道、楼院内的 947 处乱堆乱放杂物 103 车。

【特殊人群管控、帮扶】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与 12 名重症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签订《监护协议》,每月发放监护补贴 300 元;帮扶 8 名社会闲散青少年;对辖区的刑释解教人员、社区服刑人员落实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对辖区内的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实施“双四色预警”动态管控。在社区网格员、社区“和事佬”、辖区派出所和司法人员的配

合下,化解 36 起。

【老旧小区改造】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对启元小区等 12 个老旧小区启动社会化物业管理。实施公安小区南北楼等老旧小区的改造工程,解决小区物业脱管缺管问题。实施物苑北区、团结小区等 9 个老旧小区裸露地面绿化工作,补种树苗 4600 株。

【辖区环境整治】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督促辖区 380 多家餐饮店加装油烟净化装置。定期组织干部群众、志愿者和党员清除街巷、院落、居民区绿地等处杂物垃圾。对乱搭乱建、乱堆乱放等不文明行为开展教育、清理活动。出动人员 2000 余人次,开展整治活动 103 次,清除乱贴乱画 2300 多处,清理乱堆乱放 260 处,清运垃圾 90 车,清理下水井 31 个、化粪池 20 个。

【惠民政策落实】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春节期间救助 61 户民政困难对象,发放大米 1100 斤、面粉 1050 斤、油 180 斤。慰问辖区民政保障对象、贫困党员、因病致残等困难人员 1007 户,折合人民币 25.82 万元。完成民政云系统 193 户低保户复审审核审批工作,全年发放低保金 85.32 万元。审批发放临时救助 24 人 2.12 万元,受理审核大额临时救助 5 人、大病救助 3 人。核发 9 户重症精神病监护生活补贴共计 1.62 万元,为符合政策的 45

户解决住房难问题。

【养老社会服务】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建成居家养老服务站 8 个、爱心老饭桌 7 个、社区日托照料室 2 个,日托养老满足辖区 2000 余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需求。建设社区“老来乐”为老服务项目和南环社区“关爱夕阳”为老服务项目在银川市城乡社区公益创投项目大赛中分获第一、第二名。落实“56789”暖心工程,为 88 名 60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蛋糕和每人 200 元生日补贴。

【扶残助残】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举办残疾人订单式手工编织技能培训班 1 期,培训残疾人 60 余名;开展精神病患者康复活动 6 场次,带动康复患者 60 余人次。发放二级以上残疾人生活补贴 151 人,为 38 名贫困精神残疾人免费发放精神类治疗药物。将 88 户无固定收入贫困重残人员纳入城乡低保,42 户重度残疾人纳入托养服务范围,5 名残疾人纳入全县精准康复项目,1 人纳入全县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完成假肢适配 2 人。

【就业援助】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全年登记认定就业困难人员 32 人,发放用工信息 120 余篇。完成“4050”下岗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的登记申报工作,共计申报“4050”困难家庭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227 人,安置公岗人员 53 人。对辖区失业及就业困难

人群进行培训，开设电工等技术培训班 6 次，参与学员 200 余名，有 80 余名学员实现再就业。

【社会保障推进】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开展社保医保相关政策宣传，张贴《2019 年医疗保险政策通知》1000 余份，落实城镇居民医疗保险 9588 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32 人，申报养老保险待遇资格 114 人，兑现社会保险人员死亡待遇 8 人。

【退役军人服务】 2019 年，团结

西路街道办事处在街道和 10 个社区设立退役军人服务站，开展伤残军人、军烈属及现役军人家庭走访慰问、扶贫帮困活动 64 次，为 696 名退役军人发放双拥卡，为 845 户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

【卫生健康事业】 2019 年，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开展卫生健康培训班 120 场次，发放《健康素养 66 条》等宣传材料 14630 份，服务 14191 人。巩固创建国家精神卫生综合防控示范县，登记在册

精神病病例 270 例，规范管理率 100%；创建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登记造册慢性病患者 2938 例。兑现独生子女保健费 985 人 184575 元。完成免费孕前健康检查 495 对，全员人口信息录入 49499 人，信息录入完整率 99.11%。审核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910 件，审核上报符合三孩生育 20 户，收回《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50 本。建档流动人口 1084 人，为流动人口已婚育龄妇女免费生殖健康检查 951 人次，实现流动人口与户籍人口同管理、同服务。



先进个人

2019年受县级以上党委、政府及部门、行业表彰先进个人

奖 项	姓 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五一劳动奖章	卢小龙 (气象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总工会	2019年4月	奖章
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韩继梅 (统计局)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9年7月	证书
全区政府系统文秘人员公文写作比赛获 奖二等奖	孟庆禹 (政府办公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办公厅	2019年10月	证书
全区政府系统文秘人员公文写作比赛获 奖二等奖	马志睿 (政府办公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办公厅	2019年10月	证书
全区法院先进个人	宋名一 (县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1月	证书
全区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	宋名一 (县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1月	证书
全区法院“飓风行动”工作先进个人	荆军 (县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1月	证书
自治区高院司法警察信任晋升首授培训 班优秀班长	李振华 (县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4月	证书
自治区高院司法警察信任晋升首授培训 班优秀学员	何英 (县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4月	证书
高院法警总队评为全区法院司法警务“新 规则”大学习 大培训活动学习标兵	何英 (县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法警总队	2019年12月	证书
2019年全区十佳裁判文书	董琳 (县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1月	证书
“七五”普法中期先进个人	王薇 (县检察院)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 委员会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办公室	2019年	宁法办发 〔2019〕7号 文件
全区检察机关公诉业务课题研究成果优 秀奖	吴新莉、丁建刚 (县检察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 检察院	2019年	证书

续表

奖 项	姓 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全区第二届基层理论“微宣讲”大赛一等奖	马曼茹 (县总工会)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 委员会宣传部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 委员会讲师团	2019年9月	证书
银川市优秀志愿者个人	韩 阳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银川市 委员会	2019年12月	证书
银川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先进个人	许 波 (杨和镇)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9年2月	证书
2018年度先进个人	王 妍 (住建局)	中国共产党银川市住房和城乡 建设系统委员会 银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1月	证书
银川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先进个人	陈兴隆 (李俊镇)	银川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 工作办公室	2019年	证书
2019年银川市专武干部及民兵干部骨干集训比武竞赛防护科目第一名	陈兴隆 (李俊镇)	银川市军分区	2019年	证书
全市法院优秀法官	王 辉 (县法院)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年2月	证书
全市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先进个人	顾楠楠 (县法院)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年2月	证书
全市检察机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微党课比赛三等奖	杨玉婕 (县检察院)	银川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6月	证书
全市检察机关控告申诉部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暨检察业务竞赛二等奖	杨玉婕 莫薇薇 (县检察院)	银川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10月	证书
第二届银川市检察机关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竞赛三等奖	丁建刚 (县检察院)	银川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10月	证书
银川市工会干部业务技能竞赛二等奖	马曼茹 (县总工会)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1月	证书
银川市“我和我的祖国共成长齐奋进”全市职工好故事演说三等奖	马曼茹 (县总工会)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6月	证书
全市“坚定文化自信、挖掘档案史志资源、讲好银川故事”比赛二等奖	马曼茹 (县总工会)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8月	证书
全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国防知识竞赛二等奖	马曼茹 (县总工会)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8月	证书
2019年基层先进工作者	刘 娟 (图书馆)	银川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0年1月	证书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表彰 2018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先进个人

(2019 年 2 月 3 日)

姚建新	派驻农牧局等部门联合纪检监察组长	张 冬	县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
马淑琴	派驻教育局等部门联合纪检监察组长	蒋景平	县委巡察组副组长
司升阳	杨和镇纪委书记	成 静	县纪委监委信访室干部
马晓平	闽宁镇纪委书记	郭 润	永宁县纪律审查服务中心干部
孙建平	县纪委监委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为2015—2017 年度连续三年评定为优秀公务员表彰记功人员

(2019 年 2 月 22 日)

王 蕾	永宁县委组织部	刘 茜	永宁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局
郑福军	永宁县委党校	毛占成	永宁县交通运输局
刘玉生	永宁县政协办公室	沈之迁	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杨 露	永宁县人民法院	杨生军	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吴承琳	永宁县人民法院	张丽梅	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马 宁	永宁县公安局	纳红玉	永宁县审计局
陈 涛	永宁县公安局	马 远	永宁县杨和镇人民政府
范 云	永宁县公安局	张俊然	永宁县望远镇人民政府
茆德恒	永宁县公安局	(补报 2014—2016 年优秀公务员)	
王兆华	永宁县公安局	马鸿喜	永宁县公安局
姜 文	永宁县司法局	袁冬梅	永宁县审计局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授予永宁县三八红旗手称号人员

(2019 年 3 月 6 日)

郭 雯	永宁县望洪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李秀琴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团结社区妇联主席
张 蕾	永宁县望远镇人民政府党委委员、副镇长	蒋永萍	永宁县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局女子中队中队长
陈 赞	永宁县闽宁镇人民政府纪检专干、监察员	蔡丽娟	永宁县闽宁镇幼儿园园长
何兴花	永宁县李俊镇妇联专职副主席	袁冬梅	永宁县胜利乡园林村妇联主席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表彰永宁县好婆婆、好媳妇、好军嫂(警嫂)、最美家庭、庭院、平安家庭

(2019年3月6日)

好婆婆

牛丽娟 永宁县李俊镇丰登村村民
曹玉荣 永宁县望洪镇前渠村村民
王淑琴 永宁县胜利乡五渠村村民
曹惠萍 永宁县望远镇唐湾社区居民
周桂芳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团结社区居民

刘慧敏 永宁县李俊镇西邵村妇联主席

杨桂兰 永宁县李俊镇雷台中心村村民

翁丽萍 永宁县李俊镇李庄村村民

王月芳 永宁县望洪镇增岗村村民

汪 跃 永宁县望洪镇农声村村民

周华萍 永宁县望洪镇农丰村村民

李 磊 永宁县杨和镇旺全村村民

纳生龙 永宁县杨和镇纳家户村民

刘朝霞 永宁县胜利乡八渠村妇联主席

张秀珍 永宁县胜利乡胜利村村民

谢宏斌 永宁县胜利乡胜利村村民

汤燕萍 永宁县望远镇立业春城社区党支部副书记

李海英 永宁县望远镇望远社区居民

马志鹏 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村民

杜建武 永宁县闽宁镇木兰村村民

姜生忠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永和社区居民

哈金芝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宁和社区居民

好媳妇

胡会玲 永宁县李俊镇古光村村民
李 燕 永宁县望洪镇史庄村村民
马雪梅 永宁县杨和镇杨和村村民
郭艳琴 永宁县杨和镇红星村村民
李玉侠 永宁县胜利乡许旺村村民
吴君红 永宁县望远镇望远社区居民
罗鹏霞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胜利社区居民

美丽庭院

马凤英 永宁县杨和镇东全村村民

邹艳红 永宁县望洪镇南方村报账员

好军嫂(警嫂)

郭 欣 永宁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副主任科员
刘晓霞 永宁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建设社区民警
张露艳 永宁县李俊镇侯寨村村民
李秀琴 永宁县望洪镇前渠村村民
李银娣 永宁县杨和镇红星村村民
哈 瑞 永宁县望远镇人民政府综治专干
黄晓玲 永宁县闽宁镇福宁村村民
王瑞娟 永宁县供电局职工

平安家庭

王维艳 永宁县李俊镇李俊村村民

石建宁 永宁县望洪镇望洪村村民

章 泽 永宁县杨和镇南北全村村民

张玉玲 永宁县胜利乡八渠村村民

孙彦辉 永宁县望远镇政府台村村民

谢根长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利民社区居民

最美家庭

姚秋菊 永宁县李俊小学教师
王革庆 永宁县人民医院新生儿科护士长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表彰永宁县妇女工作先进个人

(2019年3月6日)

巾帼建功标兵

王 蕾 永宁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机关工委
副书记
杨 琴 永宁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服务科科长
马凌梅 永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张 芳 永宁县公路管理段报账员
吕 瑶 永宁县农牧局干部
刘佳玲 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科员
刘艳玲 永宁县中医院妇产科副主任医师
刘 楠 永宁县纳家户回民小学教导主任、语文教师
王 佩 宁夏立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 丹 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庞晶晶 银川金坤燃气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魏爱英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任

吕乐春 永宁县教育局党工委委员、副局长、机关支部
书记
陈彦梅 永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副主任

农村妇女小额贷款工作先进个人

史凤玲 永宁县李俊镇雷台村妇联主席
王晓燕 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妇联主席
吴兰红 永宁县闽宁镇福宁村妇联主席

妇女儿童维权工作先进个人

周 丽 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合同消保科
副科长
徐艳玲 永宁县望远镇红旗社区妇联主席
单玉花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纪工委书记

妇联组织建设先进个人

徐凤花 永宁县望洪镇西和村妇联主席
夏 洁 永宁县杨和镇人民政府妇联专职副主席
张 莉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妇联专职副主席

农村科技致富女能手

姚 丽 永宁县望洪镇靖益村村民(养殖女能手)
王红芳 永宁县胜利乡八渠村村民(种植女能手)
陈小芳 永宁县望远镇上河村村民(养殖女能手)

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个人

隋学红 永宁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审监庭庭长

栗会永 永宁县望远镇银子湖社区妇联主席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授予2018年度永宁县“青年五四奖章”人员

(2019年4月28日)

张山虎 宁夏天地中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
理、自治区法人科技特派员、自治区青联委
员、青企协会会员
叶 靓 永宁中学物理教师、科技辅导员

刘 艳 永宁县公安局闽宁镇派出所社区民警
马月娥 永宁县中医院针灸推拿科主治医师
李 偕 永宁县委办公室副主任科员、机要员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授予首届“永宁工匠”、职工“五小”成果项目人员

(2019年5月27日)

永宁工匠

郭海燕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郭小炜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刘爱国 酷悦轩尼诗夏桐(宁夏)酒庄有限公司

罗江涛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何怀华 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

贾有超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马 兵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马 军 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

(申报单位: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陈全)

二等奖:淀粉二三车间变频器高温改善项目(申报单位: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李江)

三等奖:包装纸打浆系统控制技改项目(申报单位: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马军);优化十二级旋流器运行方式的改善项目(申报单位: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王占坤);葡萄收料斗的设计项目(申报单位: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杨昌鹏)

职工“五小”成果项目(工艺类)

一等奖:提高发酵单产、降低成本改善项目(申报单位: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马兵)

二等奖:造纸车间本色纸生产打浆工艺优化改造项目(申报单位: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陈全)

三等奖:VC 发酵培养基实现高温短时间灭菌工艺项目(申报单位: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范天东)

职工“五小”成果项目(节能降耗与成本管理类)

一等奖:制浆部节水项目(申报单位:宁夏紫荆花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蒋普)

二等奖:VC 发酵蒸汽凝水回收套用改造项目(申报单位: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范天东)

三等奖:70%赖氨酸尾气回收降低造粒蒸汽消耗项目(申报单位: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黄才)

职工“五小”成果项目(设备类)

一等奖:造纸部(木浆)1#纸机卷纸辊的改造项目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绩效考评 2018年度先进个人

(2019年6月17日)

经济工作先进个人

韩继梅 县统计局副局长

闫晓琴 县统计局工作人员

吴 平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合作部部长

张逸枫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工作人员

张 蕾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工作人员

肖庆华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工作人员	张瑞博	望洪镇宣传专干		
马晓兰	县发展和改革局工作人员	谢玉珍	县党校讲师		
王凯莉	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工作人员	司 锐	县网信办工作人员		
张晓丽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	李灵玉	县电视台工作人员		
王勇强	闽宁镇镇长	侯耀华	县电视台工作人员		
李成龙	县发展和改革局固定资产投资办主任	马凤鸣	闽宁中学教师		
柴学军	国家税务总局永宁县税务局副局长	王富荣	县档案馆副科级干部		
杨 磊	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国库业务操作员	董 生	县公安局离退休干部		
施 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宁支 公司经理	王 璐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工作人员		
农业农村工作先进个人					
张俊然	望远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吴 婷	县委政法委工作人员		
王永胜	望远镇通桥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翁 华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苏志军	杨和镇人大主席	马彦斌	闽宁镇人大主席		
纳建国	杨和镇杨和村村委会主任	吕乐春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韩向成	李俊镇党委副书记	平安建设信访维稳工作先进个人			
白兴军	李俊镇古光村书记	马小英	县司法局副局长		
杜元立	胜利乡政府副乡长	姚 剑	闽宁镇副镇长		
周金川	胜利乡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农业主管	张银娜	县委政法委办公室主任		
金 涛	胜利乡党委副书记	赵建国	县禁毒办专职副主任		
曹玉进	望洪镇高渠村村书记	王学斌	县科学技术局局长		
杨平德	闽宁镇副镇长、武装部长	范立兵	县纪委监委、监委委员		
金彩霞	县农业农村局主任科员	段 洁	县委宣传部宣传专干		
葛得民	县水务局办公室副主任	陈 瑞	县公安局扫黑办民警		
王德志	县科学技术协会主任科员	赵文纹	李俊镇综治专干		
姜耀新	县交通运输局建管中心副主任	李 峰	县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室主任		
任丽红	县综合执法大队办公室主任	吕正芳	县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魏广恒	宁夏科瑞恒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 冬	县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		
赵敬如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南环社区党支部书记	王世奇	县依法治县办工作人员		
王秀娟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建设社区科普宣传员	马 丽	县司法局工作人员		
宣传和统战工作先进个人					
陈婉君	县委宣传部工作人员	马丽莉	县人民检察院政工科工作人员		
赵 娴	望远镇宣传专干	汪光生	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主任		
杨 策	李俊镇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冯 辰	县委政法委工作人员		
王 瑞	县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成 静	县纪委监委工作人员		
马 涛	县教育团工委书记	袁富贵	县信访督办局信访专干		
		姜 武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产站站长		
		何 乐	李俊镇纪委书记		
		郭振豪	望洪镇镇长		
		马 宁	闽宁镇武河村副书记		

邓志强 县公安局闽宁派出所副所长
 赵红霞 县纪委常委
 丁 磊 县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
 夏 瑜 县水务局建管站工作人员
 梅 军 银川中油精诚燃气有限公司安全经理

民生工作先进个人

郭 霏 望洪镇副镇长
 邹 婷 杨和镇卫生和健康教育专干
 岳金鹏 闽宁镇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专干
 刘淑霞 胜利乡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专干

李翠英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
中心主任
 马乐才 县卫生健康局计生业务股股长
 李艳丽 县卫生健康局卫生业务股股长
 马志睿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
 姜 磊 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李 丹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
 张 凡 县财政局社保业务主管
 海万军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副局长
 赵秀娟 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创业担保贷款
中心副主任

永宁县人民政府表彰优秀教师、模范班主任、师德标兵、 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校长、优秀特岗教师

(2019年9月6日)

优秀教师

韦 娜 永宁中学
 李晓彤 永宁中学
 于春芳 永宁中学
 赵 可 永宁中学
 王 浩 永宁二中
 李海迪 永宁二中
 周建宏 永宁二中
 李 涛 永宁二中
 吴润林 永宁三中
 庞莉娟 永宁三中
 赵梦飞 永宁三中
 武 萍 永宁四中
 李 峰 永宁四中
 李应鹏 永宁四中
 朱 亮 职教中心
 张 芬 望远中学
 张 静 闽宁中学
 同德平 闽宁中学

李海成 闽宁中学
 邓 茵 闽宁中学
 王小翠 闽宁中学
 朱明媛 闽宁二中
 吴 萍 闽宁二中
 杨凤琴 蓝山学校
 王 侠 蓝山学校
 吕冬华 蓝山学校
 张 婉 蓝山学校
 张广侠 蓝山学校
 沈 莉 蓝山学校
 许海霞 永宁一小
 王红侠 永宁一小
 靳 妮 永宁二小
 吕宁娟 永宁二小
 杨 芸 永宁二小
 汪超菊 永宁二小
 朱静怡 永宁三小
 朱晶晶 永宁三小

邹永丰	雷台小学	王 燕	永宁四中
汪永华	望洪小学	陈咏梅	职教中心
曾绍润	李俊小学	吴惠芳	望远中学
马晓雪	征沙渠小学	谢 微	望远中学
徐玲玲	胜利中心小学	穆双龙	闽宁中学
方 军	望远中心小学	杜宝宝	闽宁中学
程精斌	望远中心小学	杨 轼	闽宁中学
洪玲丽	望远丰盈小学	杜旺喜	闽宁二中
胡凯琳	望远长湖小学	孙敬元	闽宁二中
周岩芳	望远三幼	张海燕	蓝山学校
马 芳	闽宁中心小学	马小兰	蓝山学校
黄 芳	闽宁二小	杨 丽	蓝山学校
张怀珍	原隆小学	周惠玲	蓝山学校
周 洁	武河小学	王培瑶	永宁一小
赵旭龙	原隆幼儿园	李 琪	永宁一小
张 毅	铁西小学	马 娟	永宁二小
石建国	玉海小学	徐 凯	永宁二小
张 瑛	永宁一幼	程 娟	永宁二小
刘红英	永宁二幼	王晓琴	永宁三小
马鹏鹏	文昌中学	李治渭	永宁三小
陈桂玲	三沙源上游学校	姚 敏	纳家户回民小学
林如洁	爱依宝幼儿园	张丽娜	三沙源小学
锁忠花	宁夏国际语言学校	王海平	仁存小学
		贺万平	望洪小学

模范班主任

官文锋	永宁中学	董 佳	李俊小学
张建国	永宁中学	张晚冬	新华小学
张学武	永宁中学	黄 婷	玉泉营小学
曹 红	永宁中学	王 涛	征沙渠小学
黄丽娟	永宁二中	王丽英	胜利中心小学
马国宝	永宁二中	纳 娜	黄羊滩小学
冀力宏	永宁二中	张玉荣	望远中心小学
张豹成	永宁二中	王 莹	望远中心小学
王海军	永宁三中	余 良	望远中心小学
许 英	永宁三中	杨 茂	望远丰盈小学
吴惠君	永宁三中	翁 侠	望远二幼
路家成	永宁四中	马晓霞	闽宁中心小学
王春雷	永宁四中	黄巧娜	黄夷小学
		张爱敏	西滩小学

马立硕 铁东小学

马立红 玉海小学

李继红 永宁一幼

何秀敏 永宁一幼

侯春艳 永宁二幼

邹彩云 永宁三幼

李世宁 永宁四幼

纳惠霞 纳家户幼儿园

赵会欣 三沙源上游学校

何铁壁 教体局教研室

孟月玲 教体局教研室

马 涛 永宁县教体局

李彦明 永宁县教体局

沈 娇 三沙源上游学校

高考优秀教师

马 辉 永宁中学

韩 娟 永宁中学

朱碧芳 永宁中学

申 宝 永宁中学

王芳霞 永宁中学

解 静 永宁中学

谢秋艳 永宁中学

史佳薇 永宁中学

路玉花 永宁中学

吴小涛 永宁二中

朱晋璋 永宁二中

方永辉 永宁二中

夏吉宏 永宁二中

王 莹 永宁二中

范月忠 永宁二中

吴 越 永宁二中

陈媛媛 文昌中学

段凤玲 三沙源上游学校

张 莉 三沙源上游学校

刘 茜 三沙源上游学校

师德标兵

马吉忠 永宁中学

刘 辉 永宁二中

王 瑞 永宁四中

穆林英 望远中学

钟 翩 蓝山学校

马 瑞 三沙源小学

纳秀红 望远幼儿园

黄 飞 武河小学

刘晓鹏 三沙源上游学校

刘 靓 邻湖幼儿园

优秀教育工作者

李自忠 永宁中学

张建文 永宁二中

王文彬 永宁三中

马 丹 永宁四中

马 婕 望远中学

张 灿 闽宁中学

万 千 闽宁二中

伍 倩 蓝山学校

朱东丽 永宁一小

沈 丽 永宁二小

马玉峰 永宁三小

梁建华 纳家户回民小学

朱 国 新华小学

马利明 通桥小学

汪 龙 闽宁二小

中考优秀教师

张学贵 永宁中学

吴建东 永宁中学

吕国成 永宁二中

葛海波 永宁二中

张丽花 永宁二中

郭 茹 永宁三中

叶兵军 永宁三中

朱凤霞 永宁四中

黄巧凤 永宁四中

张 婷 永宁四中
 马海敏 望远中学
 陆玉芳 望远中学
 姚 慧 闽宁中学
 高星星 闽宁中学
 王梅玲 闽宁中学
 马续文 闽宁二中
 沈 芯 闽宁二中
 章 憬 蓝山学校
 伍晓娟 蓝山学校
 文 娟 蓝山学校

优秀特岗教师
 姜 蕾 永宁中学
 孙 阳 永宁二中
 吴艳芸 望远中学
 王春霞 闽宁二中
 于晨光 闽宁二中
 吴 瑞 闽宁二中
 王 娜 蓝山学校
 袁 娇 永宁一小
 顾美玲 永宁二小
 任掌印 玉泉营小学
 苏鸿静 玉泉营小学

优秀校长

陈 勇 永宁中学
 周晓东 永宁四中
 陈生贵 闽宁二中
 张玉生 永宁一小
 马吉林 永宁二小
 于志清 雷台小学
 马锌钰 黄羊滩小学
 李学红 望远二幼
 刘小红 原隆幼儿园
 王力争 三沙源上游学校

王永霞 望远中心小学
 曹 旭 望远中心小学
 林 倩 望远中心小学
 马 芸 闽宁中心小学
 邵芳艳 铁东小学
 连国瑞 闽宁二小
 马小花 武河小学
 柳彩娟 武河小学
 任彦雄 玉海小学

先进集体**2019 年度获得国家及部委表彰先进集体**

奖 项	获奖单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全国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农机化示范县	永宁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 农业农村部	2019 年 1 月	农办机〔2019〕1 号 文件、奖牌
第二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	永宁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2019 年 11 月	水利部网站公示
第三批全国级健康促进县	永宁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 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2019 年 8 月	国卫办宣传函〔2019〕693 号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永宁县望洪镇 新华中心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民族工作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奖牌 证书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永宁县闽宁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民族工作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奖牌 证书

续表

奖 项	获奖单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奖	永宁县闽宁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19年10月	奖牌 证书
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	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2019年7月	奖牌 证书
国家先进司法所	永宁县闽宁镇司法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9年1月	奖牌 证书
2018—2019年度全国“五好”县级工商联	永宁县工商联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工商联办公厅	2019年12月	全联厅字〔2019〕64号文件
排除侵占黄河行洪区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十大典型案例奖	永宁县人民检察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	2019年8月	奖牌 证书

2019年获自治区党委、政府及自治区厅、局委表彰先进集体

奖 项	获奖单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2018年度全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先进集体	永宁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3月	《关于表彰2018年度全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先进集体 先进个人及优秀铁道小卫士的决定》(宁铁护组〔2019〕3号)
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川区县第一名	永宁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卫健委	2019年6月	宁卫发〔2019〕102号
2018年自治区法学会评定优秀等次	永宁县法学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法学会	2019年2月	《关于2018年度市、县(区)法学会参与平安建设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宁法会〔2019〕10号)
平安火车站	永宁火车站	宁夏回族自治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3月	《关于命名2018年度全区“平安铁路示范市、县(区)”与“平安火车站(站区)的决定”》(宁铁护组〔2019〕2号)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镇	永宁县望洪镇	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族工作委员会	2019年10月	奖牌
自治区文明单位	永宁县交通运输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19年5月	奖牌
自治区妇联关爱妇女“爱妮保”工作特别贡献奖	永宁县妇联	宁夏回族自治区妇女联合会	2019年12月	关爱妇女“爱妮保”工作情况通报 小文头
最美农村公路	永宁县典农河东路	宁夏回族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2019年9月	证书
2019年考核全区县级科协第一名	永宁县科协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协	2019年	证书

续表

奖 项	获奖单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壮丽 70 年·筑梦新征程——激情广场 舞动塞上”全区广场舞大赛三等奖	永宁县文化馆	宁夏回族自治区 党委宣传部	2019 年 9 月	宁文旅发〔2019〕207 号
2019 年全区社火大赛二等奖	永宁县文化馆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文化和旅游厅	2019 年 4 月	奖牌
2019 年全区社火大赛三等奖	永宁县文化馆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文化和旅游厅	2019 年 4 月	奖牌
2019 年“欢乐宁夏”全区群众文艺会演表(合唱类)演三等奖	永宁县文化馆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文化和旅游厅	2019 年 9 月	宁文旅发〔2019〕218 号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优秀传承基地	永宁县文旅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文化和旅游厅	2019 年 6 月	奖牌
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优秀奖	永宁县文旅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文化和旅游厅	2019 年 6 月	奖牌
“美丽中国梦 欢乐健步行”专项活动优秀组织奖	永宁县文旅局	宁夏保健协会	2019 年 12 月	奖牌
全区“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永宁县 团结西路街道办	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全面 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奖牌
2014—2017 年度全区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永宁县 团结西路街道办	宁夏回族自治区 全民健身领导小组	2019 年 7 月	奖牌
全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	永宁县团结西路 街道办宁和社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民族事务委员会	2019 年 12 月	奖牌
“侨胞之家”奖	永宁县团结西路 街道办建设社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9 年 1 月	奖牌
2019 年“宁夏中房杯”社区运动会,滚铁环项目比赛第二名	永宁县团结西路 街道办宁和社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体育局	2019 年 9 月	奖牌
第二十三届环球夫人大赛宁夏 赛区最佳表演团队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 办南环社区旗袍团	环球夫人大赛 宁夏赛区组委会	2019 年 11 月	奖牌
自治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 示范点	永宁县望远镇	宁夏回族自治区 禁毒委员会	2019 年	奖牌
第九批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 单位	永宁县综合执法大队	宁夏回族自治区 民族工作委员会	2019 年 12 月	奖牌
全区“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永宁县审计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全面 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奖牌
2019 年自治区社区戒毒社区康 复工作示范点	永宁县杨和镇	宁夏回族自治区 禁毒委员会	2019 年 4 月	奖牌
集体二等功	永宁县人民法院 望远法庭	宁夏回族自治区 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2 月	奖牌
全区法院先进集体	永宁县人民法院 办公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 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2 月	奖牌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先进 集体	永宁县人民 法院刑庭	宁夏回族自治区 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2 月	奖牌

续表

奖 项	获奖单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全区退役军人工作先进单位	永宁县综合执法大队	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0月	奖牌
全区民政工作先进集体	永宁县中心敬老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政工作先进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6月	奖牌
自治区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示范点	永宁县胜利乡	宁夏回族自治区禁毒委	2019年	奖牌

2019年度获得银川市党委、政府及局、委、办表彰先进集体

奖 项	获奖单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2019年银川市五一劳动奖状	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4月	奖牌
银川市巾帼建功先进集体	永宁县妇联	银川市妇联	2019年3月	银妇发〔2019〕7号
集体三等功	永宁县人民法院执行局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年2月	奖牌
银川市文明单位	永宁县综合执法大队	银川市精神文明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0月	奖牌
“激情广场 舞动塞上”2019年全区广场舞大赛银川赛区（复赛）暨银川市广场民族健身舞创作与推广普及展演活动二等奖	永宁县文化馆	银川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19年8月	奖牌
“激情广场 舞动塞上”2019年全区广场舞大赛银川赛区（复赛）暨银川市广场民族健身舞创作与推广普及展演活动优秀组织奖	永宁县文化馆	银川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19年8月	奖牌
银川市2018年度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永宁县市场监管局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9年4月	奖牌
2018年度银川市星级和谐街道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	中共银川市委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9年6月	奖牌
银川市禁毒示范乡镇（街道）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	银川市禁毒委员会	2019年2月	奖牌
银川市巾帼文明岗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	银川市妇联	2019年3月	奖牌
2019年法润银川宪法知识竞答趣味定向赛团体二等奖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	银川市总工会 银川市司法局	2019年12月	奖牌
第二届城乡社区公益创投大赛一等奖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 建设社区	银川市民政局	2019年3月	奖牌
银川市优秀青年志愿服务项目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 南环社区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银川市委员会 银川市文明办 银川市民政局	2019年12月	奖牌
2018年度银川市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 南环社区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银川市委员会	2019年5月	奖牌

续表

奖 项	获奖单位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材料
银川市二级无毒社区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利民社区	银川市禁毒委员会	2019年5月	奖牌
银川市科普惠民先进单位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胜利社区	银川市科学技术协会 市财政局	2019年8月	奖牌
银川市科普示范社区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祥和社区	银川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9年8月	奖牌
银川市优秀青年志愿服务组织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永和社区朝阳志愿服务队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银川市委员会	2019年11月	奖牌
2019年银川市“点赞中国”柔力球专场比三等奖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永宁和社区	银川市体育总会 西安华柔体育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奖牌
优秀青年志愿服务组织	永宁县交通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银川市委员会	2019年12月	奖牌
2018—2019年度青年文明号	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银川市委员会	2019年4月	银团发〔2019〕55号 奖牌
银川市十大信用典型案案例奖	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银川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	奖牌
银川市政务服务品牌标识LOGO征集活动三等奖	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银川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2019年11月	关于表彰银川市政务服务品牌标识LOGO征集活动获奖情况的通知
银川市禁毒示范乡镇	永宁县望远镇	银川市禁毒委员会	2019年4月	奖牌
银川市2018年度安全生产先进集体	永宁县杨和镇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9年4月	奖牌
禁毒示范乡镇	永宁县胜利乡	银川市禁毒委	2019年	奖牌
民族团结示范村	永宁县胜利乡八渠村	银川市民族工作委员会	2019年10月	奖牌
民族团结示范村	永宁县望洪镇农丰中心村	银川市民族工作委员会	2019年10月	奖牌
民族团结示范村	永宁县望洪镇清益中心村	银川市民族工作委员会	2019年10月	奖牌
提高发酵单产、降低成本改善项目(小创造类 优秀奖)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9月	奖牌
古龙酸二母酯化、转化工艺改进项目(小创造类 三等奖)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9月	奖牌
红酒外包装箱小创新项目(小发明类 优秀奖)	宁夏立兰酒庄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9月	奖牌
膜过滤工艺调整及减轻废水项目(小发明类 优秀奖)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9月	奖牌
106车间热解组高压隔膜板框代替普通板框设备项目(金点子类 三等奖)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9月	奖牌
盐酸四环素结晶液分离设备改造项目(小发明类 优秀奖)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银川市总工会	2019年9月	奖牌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表彰 2018 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先进集体

(2019 年 2 月 3 日)

胜利乡党委

国土资源局党组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表彰 2018 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先进集体

(2019 年 2 月 3 日)

望洪镇纪委

审计局党组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表彰 2018 年度机关作风建设先进集体

(2019 年 2 月 3 日)

组织部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授予永宁县三八红旗集体单位

(2019 年 3 月 6 日)

永宁县教育教学教研室

永宁县望远镇妇女联合会

永宁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永宁县闽宁镇卫生院

永宁县望洪镇民生服务中心

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南环社区

永宁县胜利乡胜利村妇女联合会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授予巾帼文明岗

(2019年3月6日)

永宁县纪委监委案管信访室
永宁县人民法院望远法庭
永宁县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科
永宁县会计核算中心
永宁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局

永宁县林业局办公室
永宁县人民医院呼吸内科
永宁县望远镇第二幼儿园
宁夏和瑞包装有限公司运营部

农村妇女岗位建功先进集体

(2019年3月6日)

永宁县李俊镇金塔村妇女联合会
永宁县望洪镇靖益中心村妇女联合会
永宁县杨和镇纳家户村妇女联合会

永宁县望远镇政府村妇女联合会
宁夏昱嵘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
巾帼扶贫车间）

支持妇女工作先进单位

(2019年3月6日)

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闽宁信用社

宁夏鑫池律师事务所

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集体

(2019年3月6日)

永宁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首届“永宁工匠”、职工“五小”成果项目、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2019年5月27日)

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北方乳业有限公司

宁夏凤凰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宁夏宁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 永宁县人民政府 表彰奖励绩效考评 2018 年度先进集体

(2019 年 6 月 17 日)

优秀等次

望远镇	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李俊镇	县科学技术协会
望洪镇	县委办公室
	人大办公室
	政府办公室
良好等次	政协办公室
杨和镇	人武部
闽宁镇	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胜利乡	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县委宣传部	县教育体育局
县委组织部	县交通运输局
县委统战部	县经济技术合作服务中心
县总工会	县自然资源局
县纪委监委	县民政局
县卫生健康局	县公安局
县综合执法大队	县发展和改革局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
县审计局	县应急管理局
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县水务局
县统计局	县财政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司法局
县人民检察院	县农业农村局
县人民法院	永宁县气象局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住房公积金永宁分中心
县委政法委	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县委党校	国家税务总局永宁县税务局
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永宁县供电公司
县委老干部局	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
县残疾人联合会	
县妇女联合会	达标等次
县委政策研究室	县工商业联合会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银川中油精诚燃气有限公司
县扶贫开发服务中心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招商引资先进单位
突出贡献企业奖	
宁夏海洋线缆有限公司	招商引资先进单位
宁夏凤凰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宁夏和瑞包装有限公司	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李俊镇
宁夏多维药业有限公司	望洪镇
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	闽宁镇
宁夏创业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优秀成长型企业奖	
银川铁狮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单位
宁夏新华百货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永宁县税务局
宁夏亚盟商贸有限公司	永宁县气象局
银川龙达化学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永宁县供电公司
银川公交永宁有限公司	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
永宁县京宏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永宁县支行
银川市域能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永宁县支行
宁夏义昊汇中商贸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永宁县支行
宁夏和信友成商贸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永宁县支行
宁夏榕通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永宁县支行
宁夏宁闽达油气有限公司	永宁县农村信用联社
中英阿诺康(宁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宁县村镇汇发银行
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银行永宁县支行
宁夏诚德汽车轴承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永宁县支行
宁夏北方巨源液压工贸有限公司	宁夏银行永宁县支行
纳税先进单位奖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宁支公司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银川中铁水务集团永宁供水公司
宁夏永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银川金坤燃气有限公司
宁夏亘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夏立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永宁县农村信用联社	
银川市烟草公司永宁分公司	
项目资金争取工作先进单位	
一等奖:	
县综合执法大队	
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二等奖:	
县发展和改革局	
县财政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先进单位

农民增收先进乡镇

县综合执法大队

杨和镇

杨和镇

望洪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先进村

“科普惠农兴村计划”先进单位

望远镇立强村

优秀乡镇、街道科协组织:

胜利乡杨显村

望远镇科学技术协会

望洪镇宋澄村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科学技术协会

李俊镇团结村

胜利乡科学技术协会

优秀科普 e 站:

望远镇望远社区

农村产业化发展先进乡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南环社区

一等奖:望远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建设社区

二等奖:闽宁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三等奖:李俊镇 望洪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团结社区

优秀农村专业技术协会:

永宁县红树莓产业联合会

永宁县望远蔬菜产业发展协会

先进农村科普示范基地:

宁夏鑫盛益农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

永宁县昊雄丰农业专业合作社

李俊镇古光农民创业园

永宁县永创蔬菜水果专业合作社

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先进村

表彰奖励四星级党组织

李俊镇:西邵村 古光村 友爱村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丰登村支部委员会

望洪镇:前渠村 高渠村 农丰村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上河村支部委员会

望远镇:上河村 政权村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立强村支部委员会

杨和镇:观桥村 旺全村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胜利乡陆坊村支部委员会

胜利乡:五渠村 先锋村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杨和镇红星村支部委员会

河长制工作先进集体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杨和镇观桥村支部委员会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洪镇靖益村支部委员会

县水务局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洪镇高渠村支部委员会

县综合执法大队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支部委员会

李俊镇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闽宁镇园艺村支部委员会

望洪镇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建设社区支部委员会

杨和镇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南环社区支部委员会

望远镇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胜利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检察院机关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一小学支部委员会

表彰奖励三星级党组织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农业农村局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卫生健康局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国家税务局永宁分局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工作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纪委监委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政府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人大机关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政协机关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组织部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宣传部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统战部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政法委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法院机关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党校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总工会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档案馆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司法局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统计局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总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审计局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交通运输局总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政权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板桥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长湖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胜利乡八渠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胜利乡先锋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胜利乡杨显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胜利乡五渠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杨和镇东全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杨和镇旺全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杨和镇南北全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杨和镇杨和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洪镇南方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洪镇西和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洪镇农声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洪镇金星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洪镇宋澄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侯寨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雷台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西邵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李庄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许桥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宁化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金塔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闽宁镇武河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宁和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东环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团结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祥和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阳光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团结西路街道利民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银子湖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红旗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西位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镇望远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李俊社区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人民医院总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镇卫生院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妇幼保健所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杨和镇卫生院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中学总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中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二小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三小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新华小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望远小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纳家户小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李俊小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胜利中心小学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一幼儿园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华润雪花(宁夏)啤酒有限公司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宁夏创业谷实业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宁夏紫荆花实业集团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宁夏伊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智才幼儿园联合支部委员会

奖励驻村工作队

闽宁镇原隆村
闽宁镇木兰村

宣传思想工作先进集体

县委宣传部
县委统战部
县教育体育局
县公安局
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县卫生健康局
望远镇
杨和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奖励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

县文明办

奖励自治区移风易俗工作先进村镇

李俊镇

奖励银川市文明单位

县人大办公室
县综合执法大队
县图书馆
望远镇丰盈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宁和社区

奖励永宁县文明单位

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望远镇红旗社区
望远镇望远社区
望远镇西位社区
李俊镇李俊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南环社区
杨和镇纳家户幼儿园
永宁县第三幼儿园
永宁县第四幼儿园
银大驾校
宁夏中铁建宁东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群众文化工作优秀团体

一等奖：
李俊镇许桥村
奇星艺术团
二等奖：
胜利乡农民艺术团
赵鸿文化大院
望洪镇靖益村
团结西路街道永和社区合唱团
望远镇星光青年艺术团
三等奖：
李俊镇农家女艺术团
永宁县阳光艺术团
望洪镇农丰村
杨和镇南北全村
望远镇银子湖社区
望洪镇南方村
李俊镇雷台中心村
望远镇政府村
杨和镇永康社区
望远镇新银社区
刘昌富农民文化大院
杨和镇永安社区

望洪镇新华中心村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乡镇(街道)
南环社区旗袍队	闽宁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东环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团结西路街道办团结社区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村(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胜利社区	李俊镇许桥中心村
团结西路街道办建设社区	望洪镇新华中心村
团结西路街道办祥和社区	杨和镇观桥村
团结西路街道办阳光社区	望远镇望远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宁和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团结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利民社区	
永宁县文明村镇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
闽宁镇玉海村	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闽宁镇园艺村	县综合执法大队
闽宁镇原隆村	永宁县第四中学
望远镇东位村	纳家户
望远镇望远村	宁夏壹泰牧业有限公司
望远镇永清村	
李俊镇丰登村	自治区 60 大庆安保维稳工作先进集体
李俊镇许桥村	县委政法委
李俊镇侯寨村	县公安局
李俊镇李庄村	县信访督办局
李俊镇王团村	望洪镇
望洪镇高渠村	
望洪镇史庄村	综治中心建设先进集体
杨和镇观桥村	李俊镇
杨和镇红星村	望远镇
杨和镇观桥村	
永宁县移风易俗示范村	
胜利乡八渠村	综合治理工作先进集体
闽宁镇武河村	县人民检察院
望远镇政府村	县综合执法大队
李俊镇古光村	胜利乡
李俊镇宁化中心村	
杨和镇东全村	依法治县先进集体
李俊镇王团中心村	县人民法院
	县委宣传部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法制办	兑现 2018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任务书
李俊镇	一等奖:
	县交通运输局
依法治县普法工作先进集体	县消防大队
县人民武装部	二等奖:
县卫生健康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总工会	县综合执法大队
闽宁镇	望远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三等奖:
	县民政局
依法治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	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县卫生健康局
县综合执法大队	县林业局
杨和镇	县农业农村局
胜利乡	县总工会
	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信访维稳工作先进集体	县供销社
县纪委监委	李俊镇
县人民法院	胜利乡
县人民检察院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	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县教育体育局	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企业
县公安局	宁夏玉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县司法局	宁夏鹏达运输有限公司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夏永宁实成开发公司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宁夏四季鲜果品蔬菜批发有限公司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石油宁夏银川销售公司永宁分公司
县信访督办局	宁夏中粮长城葡萄酒(宁夏)有限公司
县综合执法大队	宁夏供销社日杂鞭炮有限公司永宁鞭炮公司仓库
李俊镇	宁夏和瑞包装有限公司
望洪镇	永宁新华百货大卖场
闽宁镇	银川金坤燃气有限公司
杨和镇东全村村委会	奖励自治区级优秀劳务中介组织
胜利乡陆坊村村委会	永宁县上河为民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望远镇新银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支持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

望远镇	鼓励奖:
闽宁镇	黄羊滩社区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玉泉营社区
奖励县级创业孵化基地	推选先进集体村(居)委会
宁夏闽宁青年创业孵化园	李俊镇丰登村
永宁县家庭服务业创业孵化园	望洪镇宋澄村
宁夏医疗健康产业创业孵化园	杨和镇红星村
优秀家政服务企业	胜利乡陆坊村
宁夏广物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望远镇新银社区
创业担保贷款成绩突出的金融机构	闽宁镇园艺村
中国农业银行永宁县李俊支行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建设社区
永宁县农村信用联社玉泉营信用社	杨和镇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兑现 2018 年度卫生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	望远镇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
一等奖:	闽宁镇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二等奖:	望远镇卫生院
杨和镇	杨和镇卫生院
望远镇	李俊镇卫生院
三等奖:	政务公开工作先进集体
望洪镇	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李俊镇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闽宁镇	县综合执法大队
胜利乡	望远镇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附录

FULU

工作报告

担当新使命 展现新作为 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为推动永宁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

——中共永宁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

中共银川市委常委、永宁县委书记 朱 剑
(2020年1月2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我受县委常委会委托,向全委会报告工作,请审议。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永宁县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强信心、攻难关、打赢翻身仗的关键之年。一年来,县委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干部群众,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银川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扎实推进三大战略,全县经济形势总体趋稳、逐步向好,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比2018年度增长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2018年增长9.7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7%,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5%、8.1%。

县委常委会切实加强党的全面领导,重点抓了

三个方面事关全局的工作。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始终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努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求实效。坚持守初心、担使命,隆重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同升一面旗、同唱一首歌”,讲好永宁故事,传播永宁声音,镌刻着“闽宁镇”的“建设美丽新宁夏”彩车亮相国庆巡游,裘志新同志荣膺全国“最美奋斗者”。围绕主题教育总要求,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县委常委会以上率下,带动全县各级党组织高质量完成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等关键动作,有效解决了一批环保、交通、民生等领域突出问题,党风政风持续改善,群众理念更加坚实,干事创业更有动力。

二是坚决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党委、银川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严格的政治标准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央巡视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在对标看齐中体现对党忠诚和使命担当。坚持强力扫黑、铁腕治恶、全面治乱,依法严惩“一黑四恶”犯罪团伙,对其组织成员 35 人依法审判,严肃查处“保护伞”18 人,纪律审查工作受到中央督导组肯定。全面推进金融、商贸、交通等领域综合治理,有效强化了基层社会秩序,彰显了公平正义。严格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任务,泰瑞、伊品等转办件整改销号,启元药业异味扰民问题整改有序推进。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重要论述,不断巩固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的良好局面,闽宁镇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新华中心村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三是持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有力营造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环境。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统领,深入贯彻优化协同高效原则,完成党政机构改革任务,32 个涉改部门“三定”规定全部印发实施,党政机构履职更加高效顺畅。组建和调整国家安全、财经、审计等 10 个县委议事协调机构,优化组织、宣传、统战、政法等机构职责配置,县委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更加健全。新组建 10 个政府工作部门,平稳有序推进事业单位、综合执法、农村集体产权、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等重点改革任务,政府执行力和工作效能进一步增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实自治区“1+16”政策和银川市优化营商环境九大专项行动,设立企业服务站,推进一体式集成审批服务模式,营商环境更加优化。区域合作取得新进展,与福州、厦门、张家港等更多发达地区建立友好合作机制。

县委常委会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取得新发展。

一是产业转型升级不断深化。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改造提升传统

产业,统筹资金 7800 多万元用于扶持成长型企业、突出贡献企业发展。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免税费 2.4 亿元,有效降低企业负担。大力实施工业强县战略,加快园区优化整合,推进产业布局调整,新确定的园区主导产业装备制造和建筑装饰材料占园区工业总产值的 41%。建成基本覆盖全县的 64 座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通信基站,凤凰城智能制造入选自治区级“智能工厂”,互联网数字经济取得新突破。激发人才活力,宁夏创业谷入选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成 2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机水稻、酿酒葡萄、设施农业规模进一步壮大,成功创建自治区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路丰建材、四季鲜批发市场有效承接银川城区产业转移,商贸物流集聚效应进一步凸显。全年第三产业增加值比 2018 年增长 16%。

二是民生保障能力逐步提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着力解决民生突出问题。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永宁中学综合楼、银子湖学校投入使用,“互联网+教育”稳步推进。深入挖掘永宁特色文化内涵,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壮丽七十年·奋斗新时代”“永宁大集·大吉永宁”等大型文化活动 150 多场次,打造了许桥中心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惠风文苑等基层文化阵地。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抓手,着力提升社会治理能力,依法取缔载客电动三轮车等乱象,大力推进移风易俗,志愿服务深入人心。抓好全民就业创业,城镇新增就业 3614 人,劳动力转移就业 28636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下降至 3.84%。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完成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扩面,“互联网+医疗健康”工作走在全区前列,成功创建国家健康促进县。“东热西送”稳定运行,保障群众温暖过冬。扎实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权益保障、服务管理等工作,全国退役军人工作会在闽宁镇现场观摩。

三是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加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下决心彻底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保问题,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生态环境领域联合执法,关停取缔“散乱污”企业 220 家,整改提升 26 家,全面完成饮用水水源地、“大棚

房”及违建别墅整治任务,被评为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扎实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PM10、PM2.5浓度持续下降,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0.4%,群众环保问题投诉量比2018年下降73%。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完成国土绿化面积8000亩,全面推行“村收集、县转运”模式,垃圾分类更加标准化、智能化,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坚决打好新时代黄河保卫战,积极稳妥开展2.47万亩黄河河滩地收回工作,依法拆除违法违规建筑6万平方米,全面完成永二干沟、中干沟人工湿地建设,县城和望远两个污水处理厂实现稳定达标排放,黄河永宁段长期保持Ⅱ类水质。

四是闽宁扶贫协作示范带动。严格落实“两不愁三保障”,全县104户452名建档立卡群众稳定脱贫,原隆村实现脱贫出列,闽宁镇获“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全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深化对口扶贫协作,争取东西扶贫协作资金1.53亿元,闽宁会议中心、合发双孢菇、富贵兰纺织园等项目顺利推进,互派挂职干部及教育、卫生人才交流更加深入。建成4个农业设施园区和3个集中养殖园区,新增酿酒葡萄1万亩,闽宁镇土地流转比例超过60%,优势特色产业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引进新百连超等16家商贸物流企业入驻新镇区,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闽宁红酒街、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学院投入运行。“三管入地”项目加快推进,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建成闽宁游客服务中心,打造3条闽宁精品游线路,原隆村纳入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录,全域旅游基础更加坚实。

五是民主法治建设凝心聚力。县委常委会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落实,保证县委领导核心作用落到实处。支持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持续开展“三监督”、落实“三满意”、践行“三应用”,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扎实有效,服务发展作用更加凸显。深化新时代政协工作,更好地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强化委员责任担当,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参与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积极有效。推进全面依法治县,着力加强政法

队伍建设,社会治安持续好转,人民群众安全感显著增强。支持司法机关独立行使职权,群众司法满意度不断提升。深化群团改革,科协、文联顺利换届,各群团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进一步增强。落实党管武装政治责任,深化军民融合发展,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稳步推进。

六是全面从严治党成效卓著。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大网络、文化、新媒体等领域监管力度,大力推广“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建成融媒体中心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宣传、引导和服务群众能力明显增强。持续推进“三大三强”行动和“两个带头人”工程,整顿提升12个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基层组织更有凝聚力战斗力。认真落实职务与职级并行等制度,大力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激发干事创业热情。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切实为基层减负,“文山会海”等顽疾明显改善,党员干部作风持续优化。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坚决整改自治区党委、市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支持和保障纪检监察机关履行专责,执纪监督监察互查互评工作排名全区第一。全年立案查处各类违纪问题151件,给予党政纪处分135人,保持了正风肃纪高压态势。

各位委员、同志们,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阶段,在转型发展、攻坚克难、打赢翻身仗的重要时期,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在党中央和自治区、银川市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全县人民群众的理解支持和社会各界的关心帮助下,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实苦干的成果。在此,我代表县委常委会,向各位委员、候补委员,以及所有关心支持永宁各项事业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认识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问题:一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任务艰巨。政府性债务压力较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尤其是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及群众征地拆迁补偿款数

额较大，短期内难以完成中央确定的清欠任务。二是项目投资严重不足。创新驱动内生动力不强，产业层次较低，过去依赖的传统生物发酵产业难以持续，招商引资效果不明显，新兴产业尚未形成规模效益，经济增长缺乏有力支撑。三是一些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启元药业异味扰民问题整改、中干沟治理等工作还需加大力度，三沙源等房地产业延期交房、紫荆花破产引发的职工权益保障及就业问题尚未解决，老旧小区改造、城镇小区幼儿园配套等工作还需加大投入，农民增收潜力有待挖掘，民生改善与群众期待仍有差距。四是干部作风有待改进。个别基层党组织建设还需加强，一些党员干部作风不实、不敢担当、缺乏干事创业激情；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依然存在，为基层减负任重道远；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时有发生，全面从严治党还需持续用力。

要战胜这些困难和挑战，全县干部群众必须坚定信心、保持定力、精准发力，加倍努力工作，共同谱写无愧于时代的业绩。第一，引领永宁发展，要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根本遵循，坚决把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银川市委决策部署贯彻始终、落到实处。要始终牢记总书记“闽宁镇探索出了一条康庄大道，要把这个宝贵经验向全国推广”等殷殷嘱托，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着力推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着力保持社会和谐稳定，着力巩固和发展党的执政基础，努力实现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保证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第二，面对风险挑战，要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信心推进高质量发展。经济进入新常态，“三期叠加”带来的风险与挑战逐步显现，但全县经济社会大局稳定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稳的基础正在巩固、进的动力正在增强、好的因素正在积累。要坚决抛弃传统粗放的发展模式，扎实推进工业强县战略，在创新发展上求突破，在协调发展上下功夫，在绿色发展上用实招，在开放发展上抢机遇，在共享发展上见成效，努力走出一条符合永宁实际的高质量发展新路。第三，实现既定目标，要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用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和一抓到底

的钉钉子精神，全力推进工作落实。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我们要坚持问题导向，既要做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好事，也要做为后人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实事，时刻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干事激情，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胸怀，团结带领全县人民用实干把高质量发展的美好蓝图变为现实。第四，办好一切事情，要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要坚持以高标准的党建工作引领高质量发展，切实加强各级党组织建设，巩固和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群众工作做在实处、干在实处，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在倾听群众呼声、解决群众诉求中赢得群众信赖，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向心力、凝聚力，带动广大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远奋斗。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开局之年。我们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为“十四五”发展和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做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围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出了“三步走”目标步骤和“十三个坚持和完善”重点任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奠定了制度优势、增强了制度自信、坚定了信心决心。自治区党委结合宁夏实际，提出了始终抓住“三个着力”、守好“三条生命线”、走出高质量发展新路的战略任务。银川市坚持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做好表率，全面推进发展高质量和治理现代化、城市国际化、生态园林化，明确提出全面总结推广闽宁经验，倾力打造“四个示范点”。同时，宁夏跨入“高铁时代”，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沿黄生态经济带、银川都市圈建设等区域发展机遇的深入推进，持续放宽外资准入、减税降费、鼓励民间投资等政策精准落地，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带来了政策支持、市场空间、潜在项目、发展平台等多种新机遇。面对深刻变化的外部环境，肩负更加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能否把握机遇、推进永

宁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考验县委班子的执政能力和各级干部的担当作为。我们要勇于担负起时代赋予的重任,始终保持攻坚克难的勇气、敢为人先的锐气、蓬勃向上的朝气,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断把永宁各项事业推向前进。

2020年全县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及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牢牢抓住“三个着力”重点,守好“三条生命线”,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持续实施三大战略,加快推进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经济发展提质、社会治理增效,坚定信心、决战决胜,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保证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为推进“一高三化”、建设“绿色高端和谐宜居”美丽银川,“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贡献永宁力量!

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恢复性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5%和8.1%。完成自治区、银川市下达的各项约束性指标。围绕全年目标,重点抓好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持以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社会提质增效,持续提升县域经济综合竞争力

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落实“巩固、增强、提升、畅通”方针,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着力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保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

一是突出创新驱动,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扎实做好“十三五”规划收官工作,科学编制“十四五”规划,认真谋划布局一批重大产业和公共服务项目。坚定不移推进工业强县战略,抓好伊品生物技改、中钢集

团年产1万吨核石墨、墨工科技年产2000吨石墨烯等项目,优化生物发酵、装备制造、造纸包装、建材等产业链。结合“科技支宁”“引金入宁”,大力助推实体经济发展,着力解决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整合优势资源,积极发展壮大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产业,通过引技术、引人才、引资金,重点培育成长性好、带动力强的创新型龙头企业。大力清理闲置用地和僵尸企业,对长期停产的“僵尸企业”通过兼并重组、依法诉讼等措施推动退出市场。鼓励企业与区内外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知名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建立研发中心和实验室,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落实落细各项招才引智政策,鼓励企业在一线培养技术型人才,支持人才在一线开展科技创新,提升全社会R&D投入强度。

二是突出特色优势,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优势特色产业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农村文明进步、农民增收致富。优化现代农业产业布局,加快各乡镇有机水稻、设施园艺、露地瓜菜等产业发展,让永宁的优质农产品供给银川、辐射全区、走向全国。建立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基金,引导经营户通过产权抵押等措施争取资金,拓宽农户和经营主体融资渠道,重点解决特色产业融资难问题。建立工商资本租赁土地从事农业生产经营准入监管机制,完善资格准入、申请报备、风险保证金、违约处置等制度,保证农村土地经营权健康有序流转。积极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延伸酿酒葡萄、永宁冬枣等特色产业链条,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新产业新业态,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

三是突出提档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充分发挥四季鲜、路丰建材等市场区位资源优势,积极做好银川城区商贸物流市场转移承接,将望远地区打造成为银川市农产品和家居建材销售集散地。加快推进京东“亚洲一号”永宁电商物流园建设,积极对接苏宁易购电商产业园等项目,支持红星星艺佳、永宁新天地等商业综合体发展,引进大型零售企业和一线品牌入驻,营造高品质的消费环境。围绕服务民

生、扩大消费、促进就业,推进健康医养及家政服务市场化、社会化和产业化发展。加快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充分发挥贺兰山东麓、黄河文化旅游带、典农河等优势资源,大力发展特色民宿、采摘、观光、红酒品鉴、自行车越野等文化旅游项目,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

四是突出招商引资,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抢抓东部地区产业转移机遇,重点围绕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葡萄酒配套产业链、现代商贸物流、全域旅游、健康医养等领域,着力引进储备一批产业契合度高、财税贡献大的招商引资项目。坚持“一企一策”,大力推行“一对一”包抓责任制,强化主动服务意识,千方百计为企业排忧解难。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建立县委、政府与民营企业、商会组织沟通协商制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保障他们安心搞经营、舒心办企业、放心谋发展。加强区域合作,充分利用中阿博览会、闽宁协作联席会议等平台,深入开展联合招商、驻点招商、以商招商、精准招商,提升项目签约落地率,保证完成自治区、银川市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

二、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围绕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深入践行党的初心和使命,坚决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提升民生改善水平。

一是推进闽宁镇“四个示范点”建设,打造全国脱贫攻坚的典范。闽宁协作 23 年来,闽宁镇成为贫困地区通过对口扶贫协作走向全面小康的成功典范,是全国脱贫攻坚伟大工程的一个缩影。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闽宁镇时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书记陈润儿同志对闽宁镇工作的指示要求,推动闽宁镇在脱贫发展的康庄大道上走在前、做表率。要走好东西协作脱贫之路,打造携手奔小康的全国示范点。深化“3+1”对口协作模式,完善互派挂职干部、教育医疗人才及致富带头人交流学习机制,积极对接厦门建发集团等福建企业发展文化旅游及葡萄酒产业,促进闽宁协作向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拓展。大力宣传东西部扶贫协作经

验,积极对接国家广电总局拍摄大型扶贫题材电视剧《闽宁镇》,讲好闽宁故事,弘扬新时代红色文化。要走好产业支撑致富之路,打造移民脱贫致富的全国示范点。抓好剩余 22 户 111 人的脱贫工作,保证全面小康路上一个都不能少。加快创建国家级农业产业高新技术示范区,实施贺兰山东麓优质葡萄种植加工、中建材智慧大棚、广州传记潮发肉牛养殖、原隆村犊牛繁育等产业项目,夯实群众脱贫致富基础。加快贺兰红共享酒庄、德龙葡萄酒检测中心等项目建设,打响永宁高端葡萄酒品牌。要走好生态优先发展之路,打造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全国示范点。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序衔接,依托“一带、两轴、多节点”,探索“支部+企业(合作社)+农户”的共富联合体模式,加快构建“一镇一特”“一村一品”,打造乡村产业发展新业态。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切实发挥道德模范示范引领作用,深入选树闽宁榜样,坚定移民群众脱贫信心和致富决心。要走好民族团结和谐之路,打造社会治理创新的全国示范点。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塞上枫桥”社区警务品牌,积极构建多元化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实现资源下沉、力量整合、网格化管理,推动形成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综治格局。

二是推进民生改善,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战略目标,持续增强民生福祉,让全县人民生活更有品质、更加幸福。坚持把就业作为民生之本,重点加大农村剩余劳动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劳务移民等群体就业创业帮扶力度,努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and 待遇保障,加快实施第四中学实验楼、纳家户回民小学等项目,扎实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整治,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化、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化。借助“互联网+”引进优质教育资源,支持银川能源学院做大做强,大力发展战略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巩固全国健康促进县创建成果,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加快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健全县级医疗健康总院体制机制。加强门诊大病医疗保障,提高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报销比例和城乡居民参保人员住院报销比例。完善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最

低生活保障等救助制度,加强对困难群众、特殊群体的兜底保障。积极发展妇女儿童、残疾人、老龄事业和慈善公益事业。

三是推进污染防治,大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坚决彻底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2020年底前完成泰瑞制药整体搬迁及启元药业异味扰民等17项整改任务。分类实施关停取缔、整合搬迁、整改提升等措施,全面整治县域内“散乱污”企业。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立产业准入和负面清单,对限制类产业项目坚决不予引进。严格落实河长制,实施黄河生态廊道建设工程,改造提升中心村12座污水处理站,保证中干沟、永二干沟等主要排水沟水质全面达标。深入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大涉农项目资金整合力度,有序推进农药化肥除草剂“三减”行动,因地制宜做好改水改厕、道路硬化等工作,逐步整治未动迁的老旧庄点。

四是推进文明创建,全面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坚持创建为民、高位推动,举全县之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在提高城市治理水平上下功夫,加快县城和望远地区主干道路、停车场、背街小巷等基础设施配套,有序推进城镇老旧小区及危房危楼改造,全力打好城市精细化管理攻坚战。深入开展文明实践活动,加强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持续做好文明家庭、“最美永宁人”及各类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积极选树先进典型,营造良好民风家风。依托永宁县志愿者服务联合会,全力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形成“机关带头、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推动市民文明行为习惯养成。积极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着力加强县乡村文化阵地建设、文化产品供给和文化人才培养,打造广场文化、社区文化等一批特色品牌,不断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五是推进民主法治,凝聚强大发展合力。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用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认真贯彻中央政协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团结、民主两大主题,不断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为

政协组织开展工作和政协委员履职创造更好条件。发挥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服务发展的智力优势,用好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画好最大同心圆,凝聚发展正能量。坚持党管武装,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不断扩大基层民主,充分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的积极性,严格落实村民代表会议、基层民主协商和星级和谐社区创建工作,努力构建基层社区治理新格局。

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上来,全面贯彻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和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会决策部署,切实提升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是坚持和巩固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形成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有机融合、贯穿始终的长效机制,坚持不懈锤炼党员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保证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遵守党章,恪守党的性质宗旨,始终做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持续奋斗。健全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工作机制,建立常态化“回头看”制度,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保证政令畅通、令行禁止、贯彻有力、执行到位。深入贯彻党的全面领导制度。健全县委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健全规范县委议事协调机构的工作职能、运行机制、考评制度,健全各级党委(党组)工作制度,保证党在各种组织中发挥领导作用。建立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认真贯彻“两个责任”,推动完善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问责,坚决同一切影响党的先进性、弱化党的纯洁性的问题作斗争。

二是坚决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和处置,做好保基本民生、保安全稳定工作,严守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认真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

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守好维护政治安全的生命线。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基本方针。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要求，打好债务化解主动仗，按照陈润儿书记提出的“调整结构、偿还一批；盘活投资、消化一批；资产处置、减少一批；灵活还款、展期一批；分类清理、止血一批；平台转制、带走一批；经营延期、转换一批；依法退出、解除一批”，认真研究贯彻落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全面收紧各级领导干部外出考察培训等活动。积极上争资金，多措并举盘活闲置资产，稳妥有序做好拖欠群众征地拆迁补偿款及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的清欠工作，有效降低政府债务风险。创新投融资模式，调动社会资金和民间资本参与城乡建设及社会事业发展，缓解政府财政压力。严格做好县级财政财务支出的审计监督，实现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全覆盖。加强社会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妥善处置企业破产清算、房地产市场延期交房等风险隐患，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三是坚定不移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精准对接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向改革要动力、增活力，切实解决影响治理效能的突出矛盾、影响高质量发展的突出障碍、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持续深化党政机构改革，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提升党的全面领导能力和政府执行力。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行“证照分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为广大群众和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加强智慧永宁建设，强化“互联网+监管”及事中事后监管，大力推广宁夏政务服务网、“我的宁夏”“i银川”“和美永宁”等APP，推动政务服务网上办、掌上办。深化农村改革，按照巩固所有权、稳定承包权、放活经营权“三权分置”要求，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改革工作，激活农村发展要素。

四是持之以恒提升治理效能。在加强县域治理上精准发力，让治理重心下移、治理水平上提，着力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执行制度能力、学习实践能力、依法治理能力、群众工作能力、善于斗争能力。深入

开展“七五”普法，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广大群众共同追求。创新执行联动机制，着力解决执行难问题，提升司法公信力。持续推进公益诉讼，推动行政机关主动履职纠错，实现严格执法和公正司法的良性互动。巩固全区禁毒示范县创建成果，切实加强和改进禁毒工作。围绕“长效常治”目标，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依法严惩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注重建立健全长效机制，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建立风险评估、监测预警机制，做到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加大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坚决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坚决取缔无证无照生产经营、假冒伪劣等违规违法行为。

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切实提升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定理想信念，筑牢党的建设思想根基。创新政治理论学习内容和形式，持续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和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突出政治素质培养，常态化、制度化、分层次、多形式开展干部教育大培训和党员集中轮训，不断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和风险管控，牢牢把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动权。充分发挥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阵地作用，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守正创新提高正面宣传质量，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不断扩大永宁美誉度和影响力。

二是突出政治标准，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好干部标准，强化党组织领导把关作用，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把制度执行力和治理能力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打造忠诚干

净担当的干部队伍。注重在基层一线和艰苦岗位历练、发现、使用干部,加强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培养选拔,梯次培养选用年轻干部,为永宁事业发展积蓄力量。坚持严管厚爱结合,突出激励与约束并重,充分运用干部考核评价结果,为敢于担当者担当,为踏实做事者撑腰,为不谋私利者鼓劲,大胆使用处分期满表现优秀的干部,为受诬告陷害的干部正名,有效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三是深化固本强基,打造全面过硬的基层战斗堡垒。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三强十一严”工程,着力解决“灯下黑”“两张皮”问题,全面提高机关党建工作质量。持续深化农村党建“三大三强”行动和“两个带头人”工程,管好用好基层组织活动阵地,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深化街道(社区)管理体制改革,着力构建“四联四化”机制,提升城市基层党建水平。狠抓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高“两个覆盖”质量。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发展党员等制度,推动党支部建设全面从严。健全星级党组织考核评定和鼓励激励机制,增强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

四是从严治风肃纪,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果。精准规范用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坚持事业为上、实事求是、依规依纪、容纠并举,坚决防止“多干多错、不干不错”,引导干部发扬成绩、改进不足,做到知责、负责、守责、尽责。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和自治区、银川市若干规定,深挖细查顶风违纪、隐形变异问题,巩固提升专项治理成果。持续开展“疲牛虚”“三不为”问题整治,着力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精准落实为基层减负措施,进一步改进调查研究,优化督查考核,坚决把文件会议数量减下来、质量提上来,让基层干部腾出更多时间和精力抓落实、谋发展、解民忧。

五是保持高压态势,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紧盯重点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依法查处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纪违法行为,深挖黑恶势力“关系网”“保护伞”,严查村霸、宗族恶势力和“黄赌毒”背后的腐败问题。深入开展涉农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对工程建设、执法司法、公共资源交易等重点领域的监管,健全完善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快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突出政治巡察定位,全面整改自治区党委、银川市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不断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各位委员、同志们,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当有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自治区党委、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必胜信心,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为推动永宁高质量发展,建设“绿色高端和谐宜居”美丽新银川,“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政府工作报告

——在永宁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永宁县县长 郝春明
(2020年1月17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一年，是极不平凡、极不寻常的一年。面对纷繁复杂的困难和局面，在自治区、银川市党委、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奋发有为，砥砺前行，较好地完成了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正增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和固定资产投资降幅收窄；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7.17亿元，增长9.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2.66亿元，增长8%；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33032元和14994元，增长7.5%和8.1%。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 聚焦产业转型，高质量发展呈现良好态势

坚持工业强县发展路径，出台扶持工业实体经济经济发展奖励办法，全面落实自治区“降成本30条”惠企减负政策，累计为企业减免各类税费2.4亿元。大力推进工业企业对标和新一轮技术改造专项行动，正德源科技获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研究与发展”投入强度排名全区前列。优化整合永宁工业园区，明确装备制造、建筑装饰材料、葡萄酒和现代物流4个主导产业，引进实施墨工科技石墨烯应用、福斯特新型智能建筑等22个项目。宁夏创业谷

被认定为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入驻企业超过百家。加快推进全域旅游，建成闽宁游客集散服务中心，新增玉泉国际酒庄等3A级旅游景区3家，全年接待游客50万人次，原隆村入选第一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商贸物流集聚发展，四季鲜市场二期和京东电商物流园项目开工建设，红星·星艺佳家居广场盛大开业，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申报成功，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大幅提升。

(二) 围绕强农富民，乡村振兴战略迈出重要步伐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编制县乡两级乡村振兴规划。大力夯实农业发展基础，翻建金沙渠22公里，建设高标准农田27万亩。新建设施农业、蔬菜基地6000亩，新增农业“三减”示范区15个。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入选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加快推进农业农村改革，66个村完成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放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证3.86万户，全县累计流转土地超过22万亩，昊鑫农业获得全国供销系统金扁担改革贡献奖。着力加强农业科技推广，引进、试验、示范新品种32个、新技术新设备28项，新增“两品一标”认证农产品40个。晓鸣农牧挂牌院士工作站，中粮等4家公司被评为国家级农业高新技术企业，首个自治区级农业高新区落户永宁，全县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位列全区第一。不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开展“五清一绿一改”村庄清洁行动，统筹推进“厕所革命”和美丽乡村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66公里，改造农厕5000户。典农河公路被评为全区“最美农村路”，闽宁镇被命名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

(三) 坚持统筹联动，三大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

坚持把打赢打好三大攻坚战作为重中之重，持

续发力,一抓到底。全力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组建投资项目审计中心,完善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积极盘活国有闲置资产,大力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全年清偿政府债务 12.14 亿元。妥善处置了三沙源延期交房、紫荆花纸业破产清算等问题。全力推进脱贫攻坚,统筹扶贫资金 2.47 亿元,实施了“三管入地”、闽甘路改造等项目,新建养殖园区 3 个、设施园区 4 个,新增酿酒葡萄 1.75 万亩。闽宁会议中心即将运营,电商扶贫示范街、闽宁红酒一条街正式营业。104 户 452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退出,原隆村脱贫出列,全县贫困发生率下降至 0.07%,闽宁镇获评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全力推进污染防治,认真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全面完成水源地综合治理,一污厂、二污厂稳定达标排放,永二干沟、中干沟人工湿地建成运行,收回黄河河滩地 2.47 万亩,入黄干沟水质均达到地表Ⅳ类及以上标准。“散乱污”企业关停取缔 220 家、整改提升 26 家。泰瑞制药加快搬迁,启元药业启动红霉素车间拆除工作。始终保持秸秆禁烧高压态势,淘汰、改造燃煤锅炉 21 台,清洁煤配送中心建成投用,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 321 天,比 2018 年增加 8 天。

(四)注重综合治理,区域协调发展显现初步成效

坚持建管并重,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实施了立掌路、李银路改造工程,新建 10 千伏供电线路 88.7 公里、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基站 64 座,完成绿化造林 8000 亩。大力推进土地高效利用,按期完成大棚房清理整治和河湖“清四乱”任务,拆除违章建筑 6 万平方米,消化闲置土地、批而未供土地 1619 亩。全力推进文明城市创建,维修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路面 4.6 万平方米,取缔非法载客电动三轮车,组建永宁出租车公司,新增停车泊位 1500 个、公交线路 5 条,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明显提升,国家卫生县城即将正式授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年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新华中心村被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闽宁镇被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纵深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拳整治 17 个重点行业领域乱象,全县八类刑事

案件发案率下降 44.8%,社会更加公平正义。

(五)对标全面小康,民生社会事业实现长足进步

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举办城乡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班 31 期,培育小企业 241 个、小老板 1334 个,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 3.1 万人次,城镇新增就业 3951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8%。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互联网+教育”应用走在全区前列。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银子湖学校、永中综合楼交付使用,2500 名外来人员子女免试划片就近入学,顺利通过自治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验收。稳步推进综合医改,不断深化“互联网+医疗健康”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成立医疗健康总院,中医院顺利通过二级甲等医院评审,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基本实现“一站式”结算,获评第三批国家级健康促进县。建立退役军人服务三级保障体系,全国退役军人工作会在闽宁现场观摩。新建农村老饭桌 4 个、儿童之家 14 个。低保人群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动态管理。坚持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新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11 个,放映公益电影 1270 场次。协同推进全民阅读、全民健身,举办各类文艺演出、体育赛事 220 场次。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更加充实。隆重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系列庆祝活动。粮食、食品药品、防震减灾、应急管理、人民武装、国防动员、双拥共建、外事侨务工作全面发展。统计、气象、档案、史志、工会、供销社、共青团、妇联、残联工作均取得新成绩。

(六)立足法治高效,政府自身建设得到全面加强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有力解决群众反映突出问题,以看得见的变化回应群众期盼。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扎实开展“七五”普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政务公开形成常态。主动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县政协通报情况,办理人大议案、意见建议 21 件,政协提案、意见建议 20 件,办复率 100%。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社会投资类项目实行容缺承诺审批,商事服务实现“一

窗式”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 2 个工作日内办结,企业开办 1 个工作日内完成。认真落实“基层减负年”各项任务,大力精简文件、压缩会议。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问题。

过去的一年,在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诸多矛盾风险挑战下,能够取得这些成绩,实属不易。这是自治区党委、银川市委、政府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委统揽全局、高位推动的结果,是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县上下同舟共济、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向支持政府工作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离退休老干部和老同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无党派人士,向自治区、银川市驻永各单位、驻永部队和武警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永宁改革发展的社会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事非经过不知难。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对标高质量发展,打好翻身仗,还有很多深层次的问题亟待解决:一是产业转型步履维艰。经济总量不大、韧性不强,园区的平台支撑作用发挥不明显,工业支柱体系重建任重道远,全域旅游尚处于起步阶段,财税和居民增收后劲不足。二是集中偿债压力巨大。债务总量大、还款时间紧,账款清欠工作十分困难。三是有效投资后劲不足。项目储备量少质弱,招商引资成效不高,营商环境还需进一步改善。四是民生领域存在短板。教育、医疗、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水平与群众期盼还有一些差距。五是干部作风仍需加强。个别部门和干部中还存在不想为、不敢为、不会为的问题。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研究,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践行初心使命,决战决胜建成全面小康社会

2020 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也是“十三五”规划收官和“十四五”规划谋篇之年,做好 2020 年工作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2020 年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牢牢抓住“三个着力”重点,守好“三条生命线”,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持续实施三大战略,加快推进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经济发展提质、社会治理增效,坚定信心、决战决胜,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保证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为推进“一高三化”、建设“绿色高端和谐宜居”美丽新银川,“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贡献永宁力量!

2020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恢复性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 和 7.5%。完成区、市下达的各项约束性指标。

各位代表,展望 2020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进入到“船到中流浪更急、人到半山路更陡”,愈进愈难、愈进愈险而又不进则退、非进不可的风险期、关键期和机遇期。我们既要看到发展中的短板和不足,更要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坚持发展中的问题用发展来解决,坚定发展的信心决心,保持攻坚的战略定力,万众一心加油干,越是艰险越向前!

2020 年,要突出抓好以下 5 个方面工作:

(一) 主动回应群众关切热点,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

坚持把三大攻坚战作为永宁高质量发展必须跨越的重大关口,聚焦重点、靶向发力,统筹推进、久久为功,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的基础。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群众过好日子的思想,坚决扛起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定,按照“八个一批”的要求,科学分类、一债一策,通过调整结构、偿还一批,盘活投资、消化一批,资产处置、减少一批,灵活还款、展期一批,分类清理、止

血一批,平台转制、带走一批,经营延期、转换一批,依法退出、解除一批的方式,积极有序化解债务。努力培植税源,强化税收征管。加快处置闲置房产、空置土地,盘活胸科医院等国有资产,落实水权交易。进一步优化财政预算,全面压减一般性支出,争取自治区资金、项目支持,竭尽全力清偿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持续推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强化房地产市场风险管控,加强商品房预售许可和资金监管,严厉打击非法销售行为。坚持市场化原则,妥善处置三沙源、兰花花等延期交房遗留问题。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大力实施脱贫致富战略,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康庄大道继续前进,用切实可行的举措打造闽宁镇“四个示范点”。推进闽宁协作走深走实。深化“3+1”对口协作模式,完善红色教育合作、教学资源共享、互派挂职锻炼、互设展示窗口等机制,开展手拉手、心连心活动,促进闽宁两地人文交流。积极对接厦门建发集团,力争开展更深层次、更宽领域的交流合作,高效运营闽宁会议中心、闽宁游客集散服务中心,带动旅游业、会展业全方位起步。推进主导产业做大做强。把握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核心产区优势,新增酿酒葡萄1万亩,建设贺兰红共享酒庄,做大做强红酒一条街,打造全区红酒品鉴、展示、销售中心。实施原隆村养殖园区二期等项目,探索肉牛养殖新模式。鼓励壹泰牧业引进战略合作,支持广州传记潮发建立肉牛养殖基地,用好禾美电商等平台,加快构建产加销全产业链,夯实群众致富基础。推进乡村治理见真见效。全力推进“三管入地”和村组巷道硬化,加快实施闽宁卫生院门诊楼、闽宁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等项目。狠抓村镇环境综合整治,建立违章建筑、违法占地、乱堆乱放治理长效机制,实现镇区美丽、村集干净、巷道整洁。推进和谐发展理念入脑入心。坚持民族团结与脱贫攻坚同频共振,配合做好电视剧《闽宁镇》拍摄工作,总结闽宁经验,讲好闽宁故事。推广村头“积分超市”,建立移民广泛参与的利益联结机制。锁定“两不愁三保障”,推动产业、就业、生态、教育、医疗等方面协同发力,做好建档立卡边缘户、脱贫监测户、五保户等特

殊贫困群体的兜底保障工作,如期实现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保证全面小康路上一个都不掉队。

切实抓好污染防治。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推进生态园林化为己任,深化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绿色发展。大力推进节能减排,支持企业节能改造,倡导绿色低碳出行,鼓励淘汰高排放老旧车、低速电动车,新增公交车优先选用纯电动汽车,引进社会资本合理布局充电桩,建设一批绿色机关、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企业。狠抓环境治理。高标准实施蓝天工程。完成泰瑞制药整体搬迁,如期落实启元药业异味整治任务。严格散煤管控,加强扬尘治理,深化“以克论净”深度保洁,狠抓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保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稳定在85%以上。高标准实施碧水工程。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加快银川南部、征沙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大力实施中干沟清淤工程,高效运行两个人工湿地,保证入黄干沟水质稳定在地表IV类及以上标准。高标准实施净土工程。启动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建设,建立污染地块名录和负面清单。全面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快畜禽养殖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落实化肥、农药、除草剂“三减”计划,力争使用量分别再下降20%、15%和10%。加强生态保护。坚决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建设黄河河滩地生态廊道。实施闽宁镇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严厉打击乱采滥挖、破坏植被行为,完成矿山复绿1500亩。落实好银川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任务,大力开展国土绿化工程,完成造林4600亩,切实筑牢银川南部绿色生态屏障。

(二)持续抓好产业转型升级,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优化经济结构,推动产业转型,走高质量发展的路子。

坚定不移促转型。推动工业做精。坚持工业强县战略不动摇,深化工业企业对标和技术改造专项行动,实施青川管业复合管、和瑞包装智能立体仓库等

15个技改项目,支持本土企业延链提质、做大做强,鼓励伊品生物设立总部经济。推进宁夏创业谷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加快墨工科技石墨烯应用等项目投产达效,力争新入园企业28家,入规企业4家。修订完善《永宁工业园区入园企业管理办法》,建立“散乱污”企业治理长效机制,加快园区“腾笼换鸟”,清理盘活闲置厂房3万平方米,推动“僵尸企业”有序退出。积极探索园区与开发区共建产业合作补偿置换机制,实现各自非主导产业和企业协调互补、有序转移。推动商贸做大。依托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设仓储物流中心和电商公共服务中心,探索本土化连锁营销模式,培育有影响力的电商主体2~3家、农产品电商品牌3~5个,打通电子商务“最后一公里”,力争电商交易额突破2亿元。积极对接苏宁易购、顺丰物流等项目,加快京东电商物流园、四季鲜市场二期建设。支持路丰建材物流园品牌化、高端化发展,继续做好银川城区规模化市场产业转移的承接工作,力促盘活乐从世家、北方建材城等大型商业市场,有序推进望远地区“退二进三”。推动旅游做活。结合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推进“农旅融合”,用好自媒体和新媒体,拓展休闲观光游、乡村体验游,建设华夏河图游客集散中心,发展特色民宿。启动闽宁全域旅游景区创建工作,整合立兰酒庄、棚湖湾树莓生态园、盛景光伏农业科技园等旅游资源,打造原隆村4A级旅游景区。办好首届贺兰山国际葡萄酒艺术节、贺兰山山地自行车英雄会等活动。

凝心聚力攻项目。深入开展项目谋划储备和提质增效年活动,着力构建项目滚动推进、梯次建设的良性格局。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认真研究国家政策导向、投资趋向和产业方向,组建专班,积极对接,力争更多项目进入国家和自治区、银川市“盘子”。落实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包抓项目制度,完善项目容缺受理、并联审批、代办服务,保证年度计划投资56亿元的85个项目能落地、早建成、快达效。有效激活民间投资,鼓励社会资本参与重点项目建设,全力推进中建材现代化智能温室、德朗宁新型建筑材料等项目,力促国光新能源10万千瓦光伏电站年内并网。

锲而不舍抓招商。牢牢把握国家引导支持产业

向中西部地区有序转移的政策机遇,瞄准装备制造、健康医养、葡萄酒配套等产业方向,开展驻点招商、以商招商、精准招商。建立永宁籍在外成功人士人才库,主动联络异地驻宁商会、宁夏驻外商会和宁夏各驻外办,做实项目库、做大朋友圈。坚持招商引资全县“一盘棋”,每季度召开一次招商信息分析研判会,认真落实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增强企业投资信心,力争中钢集团新材料产业园、三一绿色智能建筑产业园等项目落地,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到位资金60亿元。

持之以恒优环境。贯彻《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落实“1+16”政策,促进政务服务便捷高效、法治保障公平公正、市场竞争规范有序。探索工业用地“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弹性年限出让”供地模式。健全银政企联动机制,加大国家专项基金、政策性银行贷款争取力度,落实好减税降费各项政策,降低企业用地、用能、融资等经营成本。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建立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倒逼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三)深刻把握乡村振兴内涵,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

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下好基础强农“先手棋”。推进交通、水利、农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10公里,硬化庄点道路16公里,完成李银路改造和陆坊小镇公交停保场建设。发展高效节水灌溉1.7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22万亩。抓好气象水文、“三农”保险、农业“四防”等工作,实施贺兰山东麓防洪体系巩固完善工程,清淤扩整泄洪沟4条、滞洪库1座。

发动产业兴旺“主引擎”。按照“稳面积、优结构、提质量、树品牌”的思路,完善“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产业格局,提升主导产业效益。实施小任果业产业园、昊鑫农业“好粮油”等项目。新建温棚300栋,新增设施农业1000亩,发展“四好”设施农业园区3个。积极培育农业经营主体和新型职业农民,全年培育龙头企业3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9个。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冷链物流等农业新业态。

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深化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创建成果,健全完善优质农产品质量体系、标准体系、认证体系,新建标准化示范园6个,新增“两品一标”认证农产品12个,着力塑造望洪冬枣、胜利大青葡萄等永宁特色农产品品牌。

把握农村改革“关键点”。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建立工商资本租赁土地从事农业生产经营准入监管机制,加快土地向经营主体流转,促进小农户生产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加强村集体资产监管,依法清理明显有失公平的村级经济合同。支持村集体入股龙头企业,鼓励村级领办和创办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技服务公司、劳务输出公司。探索建立村干部绩效报酬与集体经济收入挂钩制度,制定奖励政策,明确奖励范围、额度和程序,通过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提高村干部发展集体经济的内生动力。

找准科技兴农“新航标”。推进国家级农业高新区创建工作,抢占智慧农业发展新高地。支持晓鸣农牧实施畜禽养殖数字农业建设试点项目,年内完成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建立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高效推进农机化发展和土地科学化管理,加快推广新技术、新机具,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全要素生产率,新建全程农机化示范园区1个。积极探索个性化、差异性的定制农业,结合“互联网+”技术应用,完善从农田到餐桌的全产业链。

打造农村环境“升级版”。高水平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三年行动,加快李俊、胜利美丽小城镇和望远上河村美丽乡村建设,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开展两个农场人饮管道维修工作,逐步提标改造小城镇中心村污水处理站,建设望远地区生活垃圾综合处置场。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新改造农厕1000户,建设公共厕所8座,力争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90%。

(四)统筹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提高治理现代化水平

找准永宁在银川都市圈建设中的定位,补短板、强弱项,提升治理能力,推进融合发展。

主动融入银川城市国际化进程。发挥规划在城

市发展中的刚性控制作用,高质量编制《永宁县国土空间规划》。积极争取土地增减挂钩指标,消化批而未供土地1000亩以上。常态化开展违建整治行动,推进城市建设与管理同步提升。抢抓银川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试点城市契机,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布局和光纤进村入户,安装并开通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通讯基站200处以上。综合运用大数据信息技术,建成运行“1+7”智慧城市管理分中心。加快与银川主城区一体化发展,引进中房、泊鹭等集团,发展田园式、功能性房地产业,推进灵隆澜悦湾、民生逸兰汐四期等小区竣工交付。改造提升公安局家属楼等11个老旧小区。推动新天地商业综合体投入运营。高标准改造人民公园足球场,积极承接体育赛事。加快建设飞碟靶场二期,争取设立国家射击队训练基地。支持银西高铁银川东站建设,发挥永宁黄河大桥的交通优势,打造银川城南交通枢纽,有效承接银川河东国际机场和银川综合保税区的城市功能配套服务。配合实施好华电供热二期、城乡西线供水等重点工程。

不断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加强乡村、社区等基层组织建设,全面推广“街巷吹哨、部门报到”模式,推动社会管理重心下移,实现政府治理与居民自治良性互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全面推行垃圾分类,规范“文明养犬”“文明祭祀”,支持群团组织、社会组织、行业协会商会发挥作用,引导社会公众参与志愿服务,推动市民文明行为习惯养成,提高公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落实“网格化+街长制”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持续抓好停车位扩容、交通秩序整治、占道经营治理、卫生成效保洁,巩固非法载客三轮电瓶车整治成果,建立渣土拉运夜查长效机制。提升物业管理水平,建立物业行业“红黑名单”制,实现住宅小区物业服务全覆盖。

坚决维护社会安定团结。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治理。提升道路安全防护水平,完善主干道路监控设施和农村“两站两员”建设,强化“五类”重点车辆管理,坚决杜绝重特

大事故。开展第一次全国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加强应急管理体制建设，完善事故应急预案和部门应急联动机制，不断提高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抓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关口前移、诉访分离，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和公共安全体系，严打严防传销、非法集资、网络诈骗、金融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五）着力优化公共服务供给，织牢织密民生保障网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始终把百姓安危冷暖记挂心头、落到实处，办好民生实事，努力让人民群众享受到更多的改革发展成果。

促进人民稳定就业。全面加强就业和创业服务体系，大力培育和弘扬工匠精神，深化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办学模式，推进职业技能提升。积极组织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专项服务活动，统筹推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创业。大力发展以家政服务、社区照料为主的家庭服务业。完成就业培训 2550 人次，年内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 2.1 万人次，城镇新增就业 38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深化“互联网+教育”，落实京银合作、闽宁合作、京闽合作，加强教育共同体、帮扶体间的交流，推动优质教育扩面提标。完成四中实验楼、纳家户回民小学、县城五幼等项目建设，实现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5080”目标任务。强化校长和教师队伍管理，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整治校园欺凌，维护校园安全。

健全人民保障体系。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逐步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医养结合为主体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下放城乡低保审批权限，持续开展农村低保专项治理。深化双拥共建，做好退役军人社保接续等工作。加强弱势群体权益保障和公共服务，建设 5 个城市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继续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标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城市低保标准每人每月分别提高 5 元和 40 元，农村低保标准每人每年再提高 760 元。

提升人民健康水平。持续巩固国家健康促进县成果，加快构建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支撑的社区健康服务体系。稳妥推进综合医改，全面开展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提高城乡居民住院报销比例和年度最高支付限额，完善门诊大病医疗保障制度，高血压、糖尿病起付额以下按 50% 给予报销。探索建立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大力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加强儿童和青少年近视防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全民健身运动，落实“四个最严”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力打造健康永宁。

丰富人民文化生活。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送戏下乡”“四送六进”等文艺下基层活动。加强社区文化阵地建设，推进李俊文化活动中心建成投用。抓好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加快仁存古渡红色历史遗迹挖掘、纳家户寺修缮和明长城烽火台修复等工作。支持创作文艺精品，促进文化产业健康发展，弘扬主旋律、凝聚正能量。

三、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为政之要，贵在担当，重在力行。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必须坚持干字当头、干出样子，加快推进政府自身建设，全面提高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持续增强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强化政治意识。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国家总体安全观，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经济发展高质量，以实际行动保证中央和区、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严格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法治永宁”建设，抓好“七五”普法迎检验收。严格执行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高政

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提高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质量。支持“一委两院”依法开展工作。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做到政府信息应公开尽公开。

提升工作效能。始终保持本领恐慌的危机感、能力不足的忧患感和不进则退的紧迫感,不断掌握新知识、熟悉新领域、开拓新视野。建立重点工作清单管理机制,实行月调度、月结账,以目标倒逼责任,以时间倒逼进度,保证重大决策一以贯之,重大项目一抓到底,重大任务一鼓作气。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大力精文简会,规范督查考核,着力为基层减负。勇于担当作为。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增强政府系统干部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勇于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解决重大矛盾,在经风雨、见世面中长才干、壮筋骨,练就担当作为的硬脊梁、铁肩膀、真本事。落实容错纠错机制,强化正向激励作用,旗帜鲜明地为担当者担当、为干事者撑腰,努力形成勇于担当、勤勉尽责的工作氛围。

恪守清廉本色。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筑牢思想防线,保持政府系统反腐倡廉高压态势,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加强审计和巡视巡察结果运用,强化国有资产、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管,严肃查处漠视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始终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

各位代表,2020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做好2020年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市党委、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一往无前,只争朝夕、不负韶华,走好永宁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决战决胜建成全面小康社会,为“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贡献力量!

名词解释

1. 降成本30条:《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

本实施意见》(简称“降成本30条”)。

2. R&D:用于科技创新的投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比。
3. 两品一标: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统称“两品一标”。
4. 五清一绿一改:“五清”是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沟渠河道边垃圾、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清理乱堆乱放乱搭乱建、清理废弃房屋、庭院及残垣断壁;“一绿”是创建绿色家园;“一改”是改变不良生活习惯。
5. 三管入地:自来水管道、污水排放管道、天然气管道的地下铺设。
6. 一黑四恶:1个黑社会性质组织;4个涉恶团伙。
7.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8. 三个着力: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
9. 三条生命线: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政治安全、改善生态环境。
10. 一高三化:发展高质量、治理现代化、城市国际化、生态园林化。
11. 阔宁镇“四个示范点”:东西协作的示范点、宁夏移民脱贫致富的示范点、民族团结和谐发展的示范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示范点。
12. “3+1”对口协作模式:“3”即永宁县与漳州台商投资区结对共建,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与永宁县阔宁镇对口帮扶,角美镇6个村与阔宁镇6个村交流合作;“1”即永宁县在漳州台商投资区设立开放永宁建设的新平台。
13. “两不愁三保障”:“两不愁”即不愁吃、不愁穿,“三保障”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
14. “1+16”政策:宁夏优化营商环境“1+16”政策由1个总体方案、15个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指标行动计划和1个监测评价行动计划组成。总体方案包括总体要求、工作任务、实施保障3个部分;16个行动计划围绕总体方案确定的工作任务,共提出了180多项具体改革措施。
15. 农业“四防”:防虫、防洪、防涝和防热。
16. “四好”设施农业园区:管理好、环境好、质量好、效益好的设施农业园区。
17. 两站两员:“两站”是指乡镇交通管理工作站、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两员”是指乡镇交通安全员、农村交通安全劝导员。
18. 五类重点车辆:校车、公路客运、旅游客运、营转非客车、危化品运输车辆。
19. “5080”目标:保证到2020年公办园在园学生比例达到50%,普惠性幼儿园占比达到80%。
20. “四送六进”:送演出、送图书、送培训、送电影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工地、进特殊教育场所。
21.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永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郭雪平
(2020年1月18日)

各位代表：

我受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19年工作回顾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65周年，更是地方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持续、深入地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担当、依法履职，为推进永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全年共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9次、主任会议12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3项，作出决议、决定5项，提出8个方面35条审议意见，组织开展工作视察、专题调研28次，圆满完成了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政治站位强化“高度”

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增强贯彻党委决策部署的自觉性、主动性和坚定性，讲政治、顾大局、谋大事、守规矩，增强政治定力，服务发展大局。

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坚持读

原著、悟原理，将《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内容及相关篇目作为必学内容，结合主题教育、结合工作实际、结合永宁经济社会发展，检视问题，调查研究，强化监督，解决难题，推动发展，努力做到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

主动融入中心工作。围绕推动发展，坚持一年“三问”，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年初问计划”。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着眼全县工作大局，布局谋篇，重点抓好监督选题。“年中问进度”。由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深入开展了工业强县、脱贫富民、幸福永宁、生态立县四大专题调研，多层次、全方位、广渠道调查了解和座谈交流，梳理实际情况，查找实际问题，提出合理的、前瞻的“人大意见”，重点抓好工作推进。“年末问结果”。按照年初承诺和年中进度，组织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对县人民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及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重点抓好工作落实。

严格依法任免干部。始终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相统一，围绕机构改革任务和县委决定，认真行使好人事任免权，保证干部任免依法依规和县委人事安排到位，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全年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0人(次)、人民陪审员100人(次)，依法补选人大代表16名，依法接受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辞职7人(次)。严格执行宪法宣誓制度，共组织8批次33名国家工作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坚持请示报告制度，将人大工作中的重要会议、重大问题、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

强化干部任后监督。进一步加强干部任后监督，组织全体人大代表对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及各工作委员会，县人民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推进履职测评常态化、全覆盖，并将测评结果向县委报告，应用于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评任用。

二、着眼全局，主动作为，依法监督强化“深度”

人大常委会立足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三监督三满意三应用”，重点围绕乡村振兴、三大攻坚战和幸福永宁等方面，综合运用专题询问、执法检查、视察督查、满意度测评等多种形式，打好监督组合拳，为助推发展出实策、鼓实劲。

倾力保障社会民生。守好衣食住行的“基本民生”。对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贯彻执行情况进行调研、视察，保障“源头上的健康”，守住“舌尖上的安全”，维护“出行上的便捷”。调研各中心村老饭桌运营管理情况，要求各部门强化监督管理，创新运营模式，让这项工作利民生、入民心、合民意。首次开展食品安全专题询问，推动食品“产”得安全、“管”得到位、“吃”得放心。强化安居乐业的“热点民生”。以丰富居民文化生活、提高群众文明素质为切入点，视察公共文化免费服务、垃圾分类等多方面工作，推动政府加大公共服务设施投入，为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和文化先进县提挡增速。保障医疗卫生的“底线民生”。视察《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促进条例》贯彻实施情况，了解永宁县“互联网+医疗健康”、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社区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等工作开展情况，指导有关部门把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做实做细做好，让百姓得健康、得实惠。

竭力打造阳光财政。做好财政监督“基本功”。先后调研、视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财政预决算执行工作开展情况，深入分析全县经济工作现状，为县域经济决策提供依据。围绕审计突出问题，调研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听取和审议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保证审出“质”和“效”。用好联网监督“大平台”。充分发挥预算联网监督中心作用，制定《永宁县人大常委会预算联网监

督平台管理办法(试行)》等三项制度，将实时监督、静态动态监督、程序性和实效性监督有机结合，切实推进政府资金审查全口径、预算单位全覆盖、预算监督全过程。把好资产管理“基本线”。加强和完善国有资产监管，制定了《关于永宁县人民政府向永宁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实施方案》，保证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专题调研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及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形成调研报告，切实推动县人民政府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聚力打赢“三大攻坚战”。聚焦脱贫攻坚。组织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视察设施农业、肉牛养殖“散户入园”、闽宁镇电商一条街等脱贫产业发展项目，要求有关部门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找准产业项目与贫困户增收的结合点，真正让贫困群众持续获得收益。动员全县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走访建档立卡户，将困难群众的“表情包”作为履职监督的“晴雨表”，保证“脱真贫、真脱贫”。聚焦生态环保。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专题视察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生态环保工作的报告，实地调研征沙水源地整治、永二干沟综合整治等工作情况，着力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工程，打造美丽生态永宁。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调研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要求县人民政府强化工作措施，规范政府债务管理，有计划、有步骤推进债务化解，防范地方性债务重大风险。

致力建设法治永宁。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人大常委会视察调研时注重摸排涉黑涉恶线索，实现了履职监督与专项斗争同频共振。专题视察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紧扣专项斗争“深挖彻查”阶段性目标，详细了解县纪委监委、县人民检察院“破网打伞”“打财断血”成果，助力全县扫黑除恶“涉险滩、啃硬骨”。深入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司法改革，组织人大代表对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进行专题视察，要求县人民法院依法履行刑事审判职能，强化审判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刑事审判工作水平。深入推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

查,对“一府一委两院”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与合理性审查,提出了具体的修改意见,2019年审查规范性文件9件。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访工作,积极受理、依法督促处理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为全县和谐稳定和做好人大工作拓展了群众基础。

三、激发动力,提升活力,代表工作强化“广度”

人大常委会充分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积极主动为代表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创造条件和搭建平台。

保障代表履职全覆盖。强化学习善知责。办好代表履职培训班,先后组织区、市、县人大代表、代表小组160余人参加以宪法、代表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为内容的培训班,切实提高履职能力,争当“学习型”代表。共组织开展专题培训班2次,组织代表160余人(次)参加区、市培训班4次。提升能力勇担责。坚持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加人大常委会视察、检查,定期开展人大代表监督小组活动,不断扩大代表对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度、知晓度、支持度,分批分期邀请代表111人(次)参加了调研、视察和人大常委会会议。畅通信息勤履责。通过人大网页、人大代表微信群等平台,坚持向代表发送人大常委会会议通报、人大手机报及代表履职相关内容。编印《发展永宁人大在线》专刊,让代表充分了解人大常委会工作动态和全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动态,切实保障代表的知情权、知政权。共发送人大常委会通报11期,印发人大专刊8期,在微信群中推送代表法、组织法、监督法等知识57期。

实现代表联系全链接。结合永宁实际,将辖区内的15名自治区人大代表、40名银川市人大代表、158名永宁县人大代表,混合编成84个代表活动小组,分别联系各街道、社区、村居、学校、医院、企业开展活动;将28名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进行编组,分别联系自治区、银川市、县人大代表,保证“双联”机制实体化运行。通过“双联”工作、督办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开展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全年共收集意见建议188件,现场答复141件,经梳理审核,转交县人民政府研究办理21件。

推动代表活动全方位。着力打造“人大代表之家”,以“高标准建,规范化管,常态化用”为原则,落

实有场所、有牌子、有设施、有制度、有展示、有宣传、有活动、有档案的“八有”标准,把代表工作触角延伸到村(社区),延伸到老百姓的家门口,把代表工作室建设成为收集民意、回应关切、联系群众的重要窗口。代表小组利用7个“代表之家”、84个“代表之窗”等活动阵地,联系选民、走访选民、接待选民,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推动有关问题解决。

力促代表建议全办结。坚持“议案提出到位、责任落实到位、措施规范到位”,扎实做好代表意见建议的交办、督办和考核工作。人大常委会领导牵头,部门分件承办,委室综合协调,把办理代表建议和推动改进工作有机结合,做到半年有督查、年终有考核。银川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和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确定的6件议案、15件重点督办建议,除4件重点督办建议以外,其余办理完毕。

四、从严要求,抓细管理,自身建设强化“满意度”

围绕“心中有党、心中有法、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为、心中有戒”的“六有”目标,着力建设“学习型、法治型、服务型、担当型、创新型、廉洁型”“六型”机关,全力打造“六型”干部。

政治理论学在深处、落在实处。坚持每周一学习制度,不断深化学习内容。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来宁视察重要讲话、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竭力提高人大常委会的理论水平和政治自觉、思想自觉,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准确把握人大工作的政治方向。

作风建设严在平常、管在日常。认真落实党组主体责任,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区、市、县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打造务实、担当、廉洁的人大队伍。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及相关制度,制定《永宁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考勤及请销假制度》,进一步加强机关作风建设,让机关的风清气正和个人的清正廉洁一以贯之、一如既往。

能力建设抓在手上、扛在肩上。着力建设“六型”机关、打造“六型”干部,将各项工作做到干有动力、比有目标、学有榜样,不断强化依法履职,持续推进

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70 周年“我和我的祖国”主题宣传活动，凝聚机关向心力。先后组织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走出去”，积极参加各种培训和考察，不断提升自身能力建设。全年在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各类媒体发表信息 166 篇、调研文章 8 篇，及时宣传人大工作重点、工作亮点、工作特点，讲好人大故事，发出人大“声音”。

各位代表，一年来，人大常委会取得长足的发展和进步，主要在于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对人大工作的高度重视，在于“一府一委两院”及政府部门的积极配合，在于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在于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的尽心履职、辛勤工作。在此，我谨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所有关心、支持、帮助人大工作的同志们、代表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我们深知，人大常委会工作离县委的要求、人民的期待还有一定的差距，监督的广度和深度还需要加强、人大代表履职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等，这些问题，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2020 年工作思路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及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定信心、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建设幸福美丽新永宁而努力奋斗！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积极推进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要始终不渝坚持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进一步提高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的政治自觉、思

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坚持和巩固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建立健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长效机制。要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优势，推进新时代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要坚定制度自信，维护制度权威，切实担负起地方国家机关的职责和使命，用法治的思维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全面深化改革，在加强县域治理上精准发力，持续提升治理效能，为进一步完善优化治理体系和全面提升治理能力夯实基础。要发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在人大工作中的政治领导作用，始终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主题，不断健全完善各项制度，推进人大各项工作实现新突破。

二、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加主动地推动高质量发展

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目标任务，实现与全县中心工作同心同向、合力合拍。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重大事项的议案、报告，对重大事项进行调研、视察，推进重大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聚焦重点领域，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任免干部相统一、人大任命与人大监督相结合，依法做好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激励干部敢担当勇作为。

三、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更加有效地行使各项职权

紧扣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行使监督职权，围绕脱贫攻坚工作，创新监督方法，完善监督机制，把监督的成效体现在推进工作的成果中。加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算和执行工作的监督，重点调研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促进全县经济平稳健康运行。调研全县林业管护、复垦土地管理工作，加大资源性国有资产监督，充分发挥国有资产应有作用。加强对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视察药品管理法贯彻实施情况、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司法改革工作、“七五”普法工作，保证各项权力得到正确行使。持续深化“三监督三满意三应用”工作，充分整合运用调查研究、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视察等常规监督方式，积极运用专题询问、满意

度测评、质询等刚性监督形式,把事前介入、事中参与、事后检查作为监督工作的重要环节,做到环环相连、步步紧扣,变事后监督为全程监督,把形成合力、推动发展贯穿于依法监督的全过程。

四、夯实工作基础,更加充分地发挥代表作用

要继续抓好代表学习培训,不断优化代表知识结构,进一步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搭建好代表履职平台。持续推进“代表之家”“代表之窗”建设,全面推行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工作,借助《发展永宁人大在线》等平台,引导代表及时反映民声民情民意。完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机制,加大督办力度,进一步提高代表议案、意见建议办理质量。

五、打造过硬队伍,更加全面地加强自身建设

要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围绕“六有”目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

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筑牢思想根基,增强工作本领。要持续加强党的建设,持续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成履职的动力。要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进一步提升人大工作规范化水平。要充分发挥正导向作用,广泛凝聚正能量,不断加强机关作风建设。

各位代表,干在实处永无止境,勇立潮头方显担当。让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引领,以更加坚定的理想信念,更加饱满的履职热情,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履职尽责、主动作为,为与全国同步进入全面小康社会、建设幸福美丽新永宁而努力奋斗!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政协永宁县主席 段伏林
(2020年1月16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我受政协永宁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9年政协工作回顾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政协十届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以及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在中共永宁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社会各界的积极配合下,聚焦县委

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做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工作的同时,把凝聚共识作为重要职能,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为全面打好翻身仗、推动永宁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服务大局担使命

一年来,常委会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巩固共同思想政治的主轴,坚持将意识形态工作摆在首要位置,保证政协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充分发挥政协党组的领导作用,持续强化思想引领、方向引领、组织引领,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和党组议事规则,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注重抓好机关党的建设,严格落实机关党建“三强十一严”工程;设立4个专委会功

能型党支部，组织召开功能型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对党员委员履职情况进行评议。坚持机关党组和各功能型党支部定期向政协党组汇报工作制度，持续完善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推动政协党建规范化制度化。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列入政协工作重要议事日程，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一岗双责”责任制，积极开展党史党性廉政教育，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准则》《条例》等有关规定，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政治防线。

(二)持续强化理论学习。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中央政协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学习中央和自治区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文件精神，全年共召开党组会议 12 次，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 11 次，主席会议 12 次，常委会 2 次，委员培训班 3 期，理论学习研讨 3 次，邀请自治区、银川市专家开展专题辅导讲座 4 场次，切实把理论学习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抓出成效，引导广大委员和机关干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

(三)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聚焦“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开展集体自学 10 次，分专题开展交流研讨 12 次，撰写研讨交流材料和心得共 31 篇；集体参观宁夏工委纪念馆暨党史党性廉政教育基地，开展红色革命传统教育；党组成员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建立调研台账 11 份、撰写专题调研报告 5 份、下基层讲党课 4 场次，及时交流调研成果，推动调研成果有效转化；接受自治区、银川市巡视巡察，政协党组深刻检视反思问题 15 个，制定整改措施 15 项，建立台账，列出清单，逐一销号整改。

二、突出重点抓落实，围绕中心献良策

一年来，常委会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履行职能，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聚焦中心任务积极献计出力，助推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一)深入开展政治协商，凝聚共识服务全局。一是集中协商共谋发展。政协全体委员会围绕“一府两院”工作报告、政协常委会报告和提案报告，就事关

全县经济发展、城乡建设、文教卫生体育、社会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方面议政建言，收集到 133 条意见建议，并以提案和建议案转交县委政府决策参考。工商联、民建、民盟等界别的 6 名委员，围绕乡村振兴、民营经济发展、家政服务业推进和扫黑除恶等方面进行了交流发言，意见建议得到县委政府高度重视。二是专题协商服务大局。坚持“政府做什么，政协议什么”，围绕脱贫富民、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主题，召开专题协商会议 6 次，分析问题研究对策，为推动产业发展、环境改善、社会稳定献策助力。三是重点协商紧盯热点。围绕全县重点工作制定政协年度协商计划，统筹安排全年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同时，积极主动与县委政府沟通，根据需要适时增加调整协商内容，为县域经济发展出谋划策。四是对话协商尽责出力。积极参与全县重点工程和项目建设，主动深入施工一线，聚焦问题现场施策。主动参与精准扶贫、环境整治、招商引资、河道治理、信访接待、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服务中心有力有为。

(二)深入开展民主监督，肝胆相照推动落实。一是聚焦工业强县战略出谋划策。开展民营企业发展情况专题视察，就民营企业创新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政策落实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 6 方面 24 条，形成并上报了《关于全县民营企业发展情况的视察报告》，为切实解决小微工业企业运行困难、优化营商环境、激活民营经济提供决策参考。二是聚焦社会事业协调发展战略献计助力。通过对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管理销售情况开展专题视察，实地掌握全县民营医疗机构及药品销售流通的审批、监管、经营现状和存在问题，就强化部门联动监管、加强源头管理规范医疗机构执业许可等方面提出 14 条意见建议，助推民营医疗机构和药品销售规范有序发展。三是聚焦社会治理创新建言献策。组织委员和政协参加单位就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题视察，从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强化依法打击力度、深挖彻查“保护伞”以案释法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扎实推进平安永宁建设。四是聚焦经济运行情况知情明政。组织全体委员听取县政府领导对全县经济

运行、重点工程项目推进情况通报，现场观摩项目建设情况，并就化解政府债务、盘活土地房产资源等方面议政建言，做到了知情明政与建言献策相结合。

(三)深入开展参政议政，把脉支招助推发展。一是聚焦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建言。开展统筹城乡融合发展专题调研，在县域内调研的基础上，组织 8 名县政协委员赴江苏、浙江等地考察学习、借鉴经验，形成了关于产业发展、农民就业、社会管理方面的 3 个分报告和 1 个总报告，提出完善农村土地流转制度等 8 个方面 22 条意见建议，为推动乡村振兴贡献政协力量。二是聚焦脱贫富民战略积极协商。配合自治区政协、银川市政协开展了精准脱贫三级联动调研，提出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扩大闽宁协作成果、转变移民观念等 6 方面 31 条意见建议，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建言献策。三是聚焦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积极助力。在区内外就医养产业发展相关情况进行全面考察，结合永宁县健康医养产业发展特点开展调研，提出了推动医养产业发展示范工作、加大医养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 7 方面 24 条意见建议，为破解制约医养融合发展瓶颈提供新的思路。四是聚焦重点项目建设积极献策。开展全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现代物流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分别形成调研报告上报县委、政府，推动重点项目建设进程、促进现代物流业健康发展。

三、服务基层惠民生，提高质量促发展

一年来，常委会始终坚持将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履职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工作触角向基层拓展、向群众延伸，协助县委政府全力做好保民生促和谐工作。

(一)切实提高提案办理质量。坚持突出提案办理高质量导向始终不变，对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确立的 10 件提案和 10 件建议案集中督查 4 次，召开提案建议办理情况答复会 3 次，通过领办督办、跟踪问效和满意度测评等方式，及时厘清未办结提案和建议案的原因，提出合理的意见建议，保证提案建议办理质量。

(二)广泛收集社情民意信息。充分发挥委员联系基层的桥梁纽带作用，2019 年以来，共收集反映

社情民意信息 39 条，其中，“关于增设各乡镇到县城公交线路的建议”等社情民意得到了政府部门高度重视和及时解决，受到群众一致好评。

(三)扎实推进委员联系基层工作。在原有委员基层联系点的基础上，探索建立了委员驻街道社区联系服务点和 5 个委员界别工作室，围绕农业产业发展、社会综合治理、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等主题共开展了 6 次界别活动，切实提高委员参政议政积极性。

(四)持续推动联系交流工作。坚持在联谊交流中推介宣传永宁县社会事业发展成果，特别是精准扶贫工作取得的成效，先后接待了部分全国政协领导、住宁全国政协委员及陕西、江苏、广西、山东、湖南、安徽等区内外政协参观考察团 12 批次 110 余人次来永宁县交流学习，进一步扩大永宁对外知名度。

四、强基固本夯基础，苦练内功提本领

一年来，常委会始终高度重视自身建设，坚持以学习强素质、以规范促有序、以作为树形象，全面提升工作能力和履职水平。

(一)委员学习培训持续强化。全年共举办委员学习培训班 3 期，邀请自治区、银川市专家教授开展专题讲座 4 场次，开展委员大讲堂 2 期、提案培训 1 次、红色教育 2 场，利用“学习强国”“委员履职通”等信息化平台积极推送理论文章，着力提高委员理论素质。先后组织两批共 40 名政协委员，分赴厦门大学和贵州省政协干部培训中心参加专题培训，使委员了解新的发展理念、发展趋势和新领域、新知识，切实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二)机关建设不断加强。制定完善机关各项规章制度，优化职责分工，规范日常管理；加强干部教育培养选拔，提高干部整体素质，定期组织开展主题新颖、形式多样的结对共建活动，在杨和镇旺全村、南环社区、永康社区开展文明城市创建等活动 4 次，组织召开旺全村村级发展规划协调会议，结对共建、互促互进成效显著。

各位委员、同志们，县政协常委会过去一年工作取得的成绩，是中共永宁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社会

各界密切配合的结果,是政协各参加单位、全体政协委员辛勤付出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政协常委会,向所有关心、支持和帮助政协工作的各级领导、各位委员、各界朋友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实现双向发力的具体方法仍在摸索中,民主协商的深度和广度还需深化,专题协商的体制机制还需完善,提案意见建议办理的力度和质量还需强化,政协“两支队伍”建设仍需加强等。这些问题和不足,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实践中认真研究,努力改进。

2020 年工作意见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

县政协工作的总体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十二届九次全会、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和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主轴,把服务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作为工作主线,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中心环节,把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作为工作重点,更好地发挥委员主体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与全国同步进入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美丽新永宁再做新贡献!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在强化政治引领上把握新要求

常委会将始终坚持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完善党组织建设,提升工作质量。

(一)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一是要把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精神

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深刻认识人民政协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刻把握全会对发挥人民政协在国家治理体系中重要作用提出的新要求,努力在融会贯通上下功夫,统一思想行动,自觉承担起新时代赋予人民政协的重要使命和政治责任。二是要认真落实并不断完善政协党组理论学习、机关干部学习、委员培训、专题辅导等学习制度,认真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围绕自治区政协提出的“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使命新要求、干出政协工作的新样子”开展专题研讨,积极探索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的方法举措,为提升县域治理能力和治理效能贡献政协智慧。三是要坚持理论学习与指导政协工作实际相结合,健全完善政协工作机制,对适应发展趋势、行之有效的进一步抓好落实,对不适应的进一步修订完善,对需要制度规范但又缺少制度约束的方面及时研究制定,促进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二)持续加强党的建设,以党建引领和推动政协履职实践。一是要牢固树立做好政协工作必须抓好党建的观念,充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自觉在中共永宁县委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定期请示报告政协各项重大活动和重点工作,保证各级党委决策部署及时贯彻落实。要切实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二是要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协党组、机关党组和功能型党支部的党组织体系建设和“两会一联系”工作机制,政协党组定期听取机关党组和各专委会功能型党支部工作汇报,严格执行党的建设各项制度。三是要充分发挥功能型党支部的政治功能,继续开展好功能型党支部组织生活会,进一步丰富组织生活内容和形式,健全完善党组成员联系专委会功能型党支部、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实现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四是要探索开展“党员委员示范岗”创建活动,在视察考察调研、集中学习培训活动中影响和带动党外委员更好地履职尽责,切实发挥党员委员示范引领作用。

二、围绕中心履职建言，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上体现新担当

常委会将紧紧围绕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聚焦县委县政府工作的重点、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经济社会发展的难点，积极谋划和组织好协商议政活动，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献计出力。

(一)积极配合联动协商。围绕自治区政协提出的“加强健康宁夏建设，提高宁夏人民健康水平”三级联动协商议题，结合永宁县存在的“住院难”问题，就全县参保群众就诊、医保报销费用、政策兜底等情况开展常委会专题议政，巩固全国健康促进县创建成果，以全民健康推动全面小康。围绕推动永宁融入银川都市圈协同发展，就望远地区与银川一体化发展情况开展市县联动调研，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扎实开展常委会专题议政。紧扣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永宁县民营企业技能人才培养使用情况开展专题议政，助推招才引智政策落实落细，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聚焦乡村振兴和农业产业发展，就永宁县近年来土地流转现状及制度机制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议政，保证农村土地经营权健康有序流转，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农民增收致富。聚焦推进民主法治和社会治理创新，就永宁县社区服务能力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议政，助推基层社会管理治理体系机制逐步完善，努力构建基层社区治理新格局。聚焦生态文明建设，就全县近年来生态绿化建设及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议政，为改善生态环境、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积极建言献策。

(三)认真组织专题协商。聚焦污染防治和产业转型升级，就县域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及长效管理机制开展专题协商，着力解决好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聚焦民生改善，就全县配套幼儿园整治落实情况开展专题协商，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化。聚焦文明创建、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就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工作推进情况开展专题协商，助推城市精细化管理和打好文明提升攻坚战。聚焦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就家政服务业规范化管理情况开展专题协商，推进家政服务规范和产业化发展，努力实现服务民生、促进就业。

(四)探索建立“有事好商量”协商机制。打造“有事好商量”协商平台，围绕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就学校食堂管理运行机制，邀请有关部门、学校、专家、学生家长代表等共同议政建言，充分保障学校食品安全，推动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同时还要围绕基层和百姓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常态化开展“有事好商量”协商活动，让协商民主扎根基层、走进百姓生活，切实搭建起联系群众桥梁。

(五)持续提升民主监督实效。进一步加强提案培训，提高提案撰写质量，探索实施提案“清单式”管理制度，落实县委政府领导领办提案制度，加强督办力度，保证提案按时、高质量办结。进一步建立健全社情民意信息收集、整理、催办、反馈制度，做到有研究、有部署、有督促、有落实，保证社情民意成果及时得到转化。进一步丰富民主评议的内容和形式，着力使民主评议更加准确，做到在参与中支持、在支持中服务、在服务中监督。

三、完善协商制度机制，在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上开创新局面

常委会将切实把完善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制度建设作为开展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断丰富协商形式、健全协商规则、提升协商质量，更好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

(一)进一步丰富协商方式。要在以政协全体会议、专题议政常委会议、专题协商会议为主要协商方式的基础上，围绕那些同全局紧密联系但又切口小、专业性强、政协力所能及的关键性问题灵活开展对口协商和界别协商，发挥各方面专业人才的智力密集优势，提出操作性强的意见建议。要进一步发挥“履职通 APP”的作用，积极开展网络议政，配合自治区政协、银川市政协开展好远程协商，探索创新更为灵活的协商方式。要推动将政协重点协商活动纳入县委政府总体工作部署、实施情况列入督查事项和考核体系，促进协商成果转化。

(二)进一步规范协商程序、提高协商质量。认真执行党委会同政府、政协制定年度协商计划制度，按照“小切口，大主题”的原则，对标县委政府中心工作精准选定协商议题。要做到不学习不调研、不调研不

协商,在协商前坚持集中学习,明确分工,充分准备;协商中杜绝“大呼隆”、集体扎堆、走马观花,坚持“小分队”、分组进行、深入基层;协商建言摒弃“空话套话一箩筐”,鼓励“真话实话摆面上”;协商报告杜绝“言之无物”“无病呻吟”,保证问题切准要害、分析鞭辟入里、对策切实可行。

(三)进一步扩大协商参与面。要让协商过程成为广泛沟通思想、吸收各方意见的过程,以政协委员为协商主体,根据协商需要,邀请党政分管领导、部门负责人、行业专家、热心市民群众广泛参与,促进不同思想观点的充分表达和深入交流,大力营造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又理性有度、合法依章的良好协商氛围,在视察考察、调查研究、协商议政活动中推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

四、团结民主凝聚共识,在促进和谐稳定上展现新作为

常委会将始终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代表性强、联系面广和包容性大的优势,团结社会各界,努力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

(一)充分把握政协团结联谊工作特点。进一步密切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和社会各界人士的联谊交流,探索与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开展联合调研、共同举办协商活动的方式方法,开展经常性、制度性的学习和思想政治引领,促进不同思想观点交流交融,推动参加政协的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坦诚交换意见、深入交流沟通。

(二)充分发挥政协桥梁纽带作用优势。政协作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群众、团结社会各界的重要桥梁和纽带,要努力把党的主张变成社会各界的共识,密切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运用新媒体新平台,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惠及民生的措施做法,宣传政协履行职能的工作成效,宣传委员履职尽责、凝心聚力的担当作为,全面做好解疑释惑、理顺情绪、协调关系、化解矛盾、维护和谐等各项工作,用好政协话语权,扩大政协影响力。

(三)更多打造务实管用的凝聚共识平台。要进

一步发挥各基层联系点作用,围绕基层群众的困难、诉求、意愿和期盼,组织开展为民办实事等活动。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界别工作,建设更具专业特色的界别工作室,完善界别召集人和联络员、界别小组活动等制度,建立班子成员联系界别、专委会服务界别工作制度,面向界别群众收集社情民意。要把凝聚共识融入视察考察、调查研究、协商议政活动中,使政协真正成为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化解矛盾和凝聚共识的重要渠道。

五、持续强化自身建设,在提升履职素质上迈出新步伐

常委会将着眼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使命新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全面增强履职本领,切实改进工作作风,为履行职能、发挥作用提供坚强保障。

(一)加强委员学习培训和服务管理。举办委员能力提升培训班,加大委员外出考察交流学习力度,高质量开展“政协委员大讲堂”“委员联系基层”等活动。要进一步建立完善委员学习座谈、谈心谈话、走访看望委员和处理委员来信来访等制度,及时倾听委员心声、交换看法、回应关切,努力为委员履职创造良好环境。要健全委员履职档案,强化考核管理,落实履职评价和激励机制,引导委员切实把事业放在心上,把责任扛在肩上。

(二)持续加强政协机关建设。要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着力打造“六型机关”。要把提高干部能力素质摆在重要位置,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从严要求、从严教育、从严管理,努力打造一支适应新时代要求的高素质干部队伍。要持续加强制度建设,逐步修订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健全政协办公室、各专门委员会向常委会议报告工作、主席会议向全委会报告工作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专委会工作制度,持续推动政协工作规范化。

各位委员、同志们,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永宁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同心同德、扎实履职,奋力推动永宁高质量发展,为与全国同步进入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美丽新永宁持续贡献政协力量!

组织机构与负责人

(2019年1月1日—12月31日)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员会

书记	朱剑
副书记	郝春明
	杨宝文
常委	刘明
	钱冬
	任丽琴(女)
	郑进选
	张文
	杨勇(8月任)
	王立平(10月任)
	李伟(12月任)
	张延能(挂职)
	袁雪祥(挂职)
	张勇(3月免,挂职)
	郑振杰(5月免)
	雷保荣(7月免)
	王晓东(10月免)
	杨锋(12月免)

永宁县人民政府

县长	郝春明
常务副县长	杨锋(12月免)
	李伟(12月任)
副县长	马金祥(6月免)
	王辉(女,10月免)
	马燕(女)
	张勇(6月免)
	袁雪祥(挂职)
	杨云(1月任,10月免)
	孙佳永(5月任)
	杜勇(6月任)
	马占山(10月任)
	郑江强(10月任)

政府党组

书记	郝春明
成员	杨锋(12月免)
	李伟(12月任)
	马金祥(5月免)
	马燕(女)

永宁县人大常委会

主任	郭雪平
副主任	王少林
	满红
	陈丽娟(女)
	马少军

人大党组

书记	郭雪平
成员	王少林
	满红
	陈丽娟(女)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委员会

主席	段伏林
副主席	蒯金银
	孙佳永(5月免)

	郭 宏(女)
	刘志刚(6月任)
秘书长	刘玉生
政协党组	
书 记	段伏林
成 员	蒯金银
	孙佳永(5月免)
	刘志刚(6月任)
	刘玉生

县纪委 监委第三纪检监察监察室

主任 马建林(12月任)

县纪委 监委第四纪检监察监察室

主任 邢利斌(12月任)

县纪委 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主任 刘 刚(12月任)

县纪委 监委案件监管室(信访室)

主任 赵 璐(女,12月任)

县纪委 监委案件审理室

主任 张海青(12月任)

县纪委 监委案件办公室(宣教室)

主任 马国祥(12月任)

纪委监委所属事业单位 1个:

永宁县纪律审查服务中心

主任 伍思凯

中共永宁县委办公室 (督察室、保密委员会办公室
(县国家保密局)、机要局、县档案局)

主任 郑进选(3月免)

李耀续(3月任)

副主任 李学军

孙占军

张 乐(4月任)

督查室

主任 孙占军

县档案局

局长 张 乐(8月任)

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国家保密局)

主任、局长 李学军

机要局

局长 李学军

中共永宁县委组织部(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老干部局、县公务员局牌子,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设在组织部)

部长 刘 明(兼)

常务副部长 王 蕾(4月免)

王 军(4月任)

副部长 韩 刚(4月任)

刘晓磊(12月任)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委员会机关

(设置纪检监察机关 1个,计入机构限额的工作机关 9个)

中共永宁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监察委员会

永宁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书 记 王晓东(兼,10月免)

王立平(兼,10月任)

副书记 杨雁冰(3月免)

白崇东(3月任)

谢尉庆(女,12月任)

纪委常委 赵红霞(女,12月免)

梁 峰

杨立军

范立兵

岳海瑞(女)

永宁县监察委员会

主任 王晓东(兼,10月免)

王立平(兼,10月任)

副主任 杨雁冰(3月免)

白崇东(3月任)

谢尉庆(女)

监察委员会委员、巡察办

主任 杨立军(3月免)

监察委员会

委员 赵红霞(女,12月免)

梁 锋

范立兵

岳海瑞(女,12月任)

李 娜(女,4月任,12月免)	叶广军(4月任)
哈玉忠(4月免)	副主任 杨瑜婷(女,1月任,5月免)
县直属机关工委	
书 记 刘 明(兼)	任 静(11月任)
常务副书记 王 蕾(4月免)	永宁县新闻出版局(机构改革增设)
韩 刚(4月任)	局 长 刘智文(4月任)
委 员 白崇东(8月任)	永宁县电视台(机构改革撤销,4月划归融媒体中心)
陈绍峰(8月任)	台 长 赵金林
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	
专职副书记 王 军(4月免)	宣传部所属事业单位 1个:
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 任 何 璐(4月免)	永宁县文明实践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金 莹(女,4月任)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办公室(事业机构改革撤销)
永宁县老干部局(机构改革增设)	
局 长 李 娜(女,4月任,12月免)	主 任 郭兵章(1月任,12月免)
刘晓磊(12月任)	永宁县委统战部(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县政府侨务办公室、港澳台工作办公室(县政府港澳台事务办公室)
永宁县公务员局(机构改革增设)	
局 长 王 军(4月任)	部 长 郑进选(兼)
永宁县离退休干部党工委	
书 记 刘晓磊(12月任)	常务副部长 翁 华
专职副书记 朱占河(8月任)	副部长 马自和(4月任)
党工委委员 白崇东(8月任)	永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机构改革将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并入县委统战部, 县委统战部对外保留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牌子)
组织部所属事业单位 2个:	
永宁县党员教育中心(由永宁县党员电化教育中心更名)	
主 任 李 娜(女,4月免)	局 长 马自和(4月任)
张 琛(4月任)	县政府侨务办公室(机构改革增设)
永宁县老干部服务中心(机构革新设)	
主 任 王 佳(12月任)	主 任 (缺)
永宁县委宣传部(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县新闻出版局)	
部 长 任丽琴(兼,女)	港澳台工作办公室(县政府港澳台工作办公室)(机构改革增设)
常务副部长 王学荣(3月免)	主 任 (缺)
叶广军(4月任)	中共永宁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县互联网信息化办公室)(机构革新组建)
副部长 叶广军(4月免)	主 任 王学荣(3月任)
刘智文(4月任)	副主任 唐英荣(女,4月任)
县文明办	
主 任 王学荣(3月免)	中共永宁县委政法委
	书 记 杨宝文(兼)
	常务副书记、秘书长 王 成
	副秘书长 杨 刎
	副秘书长 张 龄
中共永宁县委政策研究室	
	主 任 黄铁群
	副主任 司迎春(4月任)

中共永宁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由永宁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改为中共永宁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组织部管理机构调整 1 个：
主任 王雪霞(女)	永宁县委老干部局(机构改革,将县委老干部局并入县委组织部,县委组织部保留县委老干部局牌子)
副主任 马玉红(女)	局长 哈玉忠(4月免)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副局长 朱占河
局长 王雪霞(女)	离退休党工委专职副书记、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永宁县委员会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机构改革新组建)	副主任 刘进才
主任 杨立军(2018 年 12 月 任)	永宁县档案馆 (机构改革,将县档案馆的行政职能划入县委办公室,县委办公室对外加挂县档案局牌子)
副主任 王江峰	局长 康利平(3月免)
中共永宁县委巡察组	副局长 陈玲萍(女,4月免)
第一巡察组副组长 韩玉莲	永宁县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永宁县党史研究室 (机构改革撤销,其职能划入县档案馆)
第二巡察组副组长 蒋景平	主任 王富荣(4月免)
永宁县委党校(永宁县行政学校)	县人大常委会内设机构办公室
校长 杨宝文(兼)	书记、主任 郭旭宏(1月任,12月免)
常务副校长、行政学院院长 王学东(4月免)	王 成(12月任)
副校长、行政学院副院长 黄新年	副主任 唐晓菲(女)
副校长 郑福军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县档案馆 (县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县党史研究室)	主任 王凤侠(女,4月免)
馆长 路晶(女,3月任)	哈玉忠(4月任)
县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 (由法制工作委员会更名)
主任 路晶(女,8月任)	主任 陈国宝(3月免)
县党史研究室	张 艺(4月任)
主任 路晶(女,8月任)	教科文卫体工作委员会
永宁县融媒体中心 (永宁县广播电视台)(机构改革增设)	主任 范 萍(女,4月免)
主任 (缺)	罗桂宁(女,4月任)
融媒体中心负责人兼永宁县广播电视台台长 赵金林	人事任免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
副主任 王娜(12月任)	主任 张 艺(女,4月免)
侯智膑(12月任)	姚海军(4月任)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永宁县委员会内设机构办公室
	主任、秘书长 刘玉生
	副主任 李柄锋(5月免)
	经济委员会 (由经科委改设)
	主任 杨永霞(女,5月免)
	任生雄(5月任)
	马婷婷(女,12月任)

教科文卫委员会(由学习文史委员会改设)

主任 任生雄(5月免)

杨永霞(女,5月任)

提案和委员联系联络委员会(由提案委员会改设)

主任 刘红霞(女)

社会治理委员会(机构改革增设)

主任 杨冰(3月任)

永宁县民主党派

民革

主委 曹彦龙

民盟

主委 李正凯

民进

主委 郭宏(女,兼)

民建

主委 马少军(兼)

九三学社

主委 杨新斌

农工党

主委 张国俊

法检两院

永宁县人民检察院

党组书记、检察长

张学信

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王淑艳(9月免)

王定国

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王薇

党组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

李少波

检委会专职委员

吴新莉(女)

永宁县委工作部门

永宁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25 个: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信访局、政府督查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

党组书记、主任

刘志刚(12月免)

郭旭宏(12月任)

副主任

赵文生

张昊

李岳峰(3月免)

王红新(11月任)

王旺庄(12月免)

吕正芳(女,4月免)

赵静(女,5月任,12月免)

孟庆禹(5月任)

信访局

局长 张昊

政府督查室(机构改革增设)

主任 王旺庄(8月任,12月免)

王红新(12月任)

政府外事办公室(机构改革增设)

主任 赵静(女,8月任,12月免)

永宁县人民法院

党组书记、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魏凯军

党组成员、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郭冬林

胡冬云

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任新民(12月免)

赵红霞(女,12月任)

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审判员

杨志华

周建新

党组成员、审判监督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隋学红

政务公开办公室(机构改革增设)

主任 赵文生(8月任)

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机构改革撤销)

主任 王旺庄(12月免)

法制办公室(机构改革撤销)

主任 吕正芳(女,4月免)

政府办所属事业单位 1个:**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由机关事务管理局更名)**

主任 赵涛(4月任)

局长 赵静(女,4月免)

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委书记、局长**

王长宏(3月免)

马跃林(3月任)

粮食局局长(机构改革撤销)

王长宏(3月免)

联合纪检组长

葛俊峰(女,4月免)

夏爱红(女,4月任)

副局长

张冬萍(女)

张自军(4月免)

李晓梅(女)

马维利

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机构改革增设)

局长 马跃林(8月任)

副局长 李小梅(8月任)

工业和信息化局(机构改革增设)

局长 马跃林(8月任)

副局长 张冬萍(女,8月任)

发展和改革局所属事业单位 2个:**永宁县节能中心(机构改革增设)**

主任 吕涛(4月任)

永宁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机构改革增设)

主任 李成龙(4月任)

经济信息和金融服务中心(机构改革撤销)

主任 司迎春(4月免)

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机构改革撤销)

主任 吕涛(4月免)

永宁县教育体育局(政府教育督导室)(由原教育局改为永宁县教育体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马立云(3月任)

党工委副书记、教育工会主席

刘春芳(女)

纪检组长 武进明(11月任)

副局长 武光宇(4月任)

吕乐春(女,4月任)

刘晓磊(4月任,12月免)

何乐(12月任)

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主任 马立云

教育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 4个, 中小学校 37 所, 幼儿园 3 所:**体育中心(机构改革, 调整隶属关系, 由原文化体育旅游广电局所属事业单位调整为教育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

主任 黄永奇

教育考试中心

主任 高泽(12月任)

教育教学研究室(机构规格不定级别)**永宁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别)****永宁县科技局(机构改革, 将县科学技术局由县农牧局的挂牌机构调整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党组书记、局长**

王学斌(4月任)

副局长 焦占江(4月任)

支部书记 王学斌

永宁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郑振杰(兼,5月免)

杜勇(兼,5月任)

政委 曾晓隆

党委副书记 闫忠福

副局长 杨坤云(12月免)

刘光武

周永忠	杨和派出所
纪委书记 常金平	所长 白晓峰(6月免)
党委委员、警务保障室主任	马鸿喜(8月任)
苏如才	李俊派出所
党委委员、刑警大队大队长	所长 王富
周超(9月免)	望洪派出所
公安局内设机构 10 个：	所长 (缺)
指挥中心(办公室、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	胜利派出所
主任	所长 崔宝
国内安全保卫大队	黄羊滩派出所
大队长 保锦宁	所长 郭建光
治安管理大队(爆炸危险物品监管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	望远经济开发区派出所
大队长 (缺)	所长 常金平(兼)
刑侦侦查大队	玉泉营派出所
大队长 (缺)	所长 杨坤云(12月免)
交通管理大队	公安局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大队长 潘志勇	永宁县社区警务管理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政工监督室(督察大队)	永宁县民政局
主任 狄建勇	党组书记、局长
督察大队大队长	马晓梅(女,3月免)
胡卫青	徐军(3月任)
法制大队(法制预审大队)	副局长 哈东军(4月任)
大队长 黄伟	许建宏(3月免)
警务保障室	纳超英(女)
主任 苏如才	永宁县双拥办公室(机构改革撤销)
禁毒大队(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 马晓梅(女,3月免)
大队长 赵建国	党支部书记 徐军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	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 2 个：
大队长 何明华	永宁县殡葬管理所,机构规格不定级别
公安局派出机构 10 个：	永宁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救助管理中心(永宁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别)
城关派出所	永宁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机构改革撤销)
所长 何金学	主任 李克斌(1月免)
望远派出所	永宁县司法局
所长 沈波	党组书记、局长
闽宁派出所	姜文(3月免)
所长 任建华(10任)	潘毅(3月任)

党支部委员、副局长	党组成员 温彩霞(女)
纳晓国(4月免)	永宁县金融工作局(机构改革增设)
李奇峰(4月任)	局长 马 越(女,8月任)
马小英(女)	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 1个:
司法局派出机构 7个:	永宁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机构改革增设)
杨和镇司法所	主任 温彩霞(女,12月任)
所 长 沈 青(12月免)	永宁县会计核算中心(机构改革撤销)
鲁亚楠(12月任)	主任 温彩霞(12月免,女)
闽宁镇司法所	永宁县建设工程预决算审查中心(机构改革撤销,机
所 长 鲁亚楠(12月免)	构规格不定级)
何 亮(12月任)	主任 李正凯(8月免)
望洪镇司法所	永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所 长 马 勇(12月免)	党组书记、局长
周 莉(女,12月任)	陈绍峰
胜利乡司法所	副局长 陈进才(4月免)
所 长 吴跃华(5月免)	张 荣(4月任)
高 田(5月任,12月免)	海万军(4月免)
马 勇(12月任)	马淑琴(女,11月任)
望远镇司法所	纪检组长 李剑鸣(12月免)
所 长 安 峰(5月免)	夏爱红(女,12月任)
何 亮(5月任,12月免)	人社局所属事业单位 4个:
沈 青(12月任)	永宁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由原永宁县就业
李俊镇司法所	创业和人才服务局更名)
所 长 吴建兵(5月免)	主任 姜 磊(女,4月任)
貮美吉(5月任,12月免)	永宁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由原永宁县社会保
高 田(12月任)	险事业管理局更名)
团结西路司法所	主任 仇建宁(12月任)
所 长 王学斌(12月任)	党支部书记 吴 玲(女,11月任)
司法局所属事业单位 1个:	永宁县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局
公证处(机构规格不定级别)	局长 路 迸(4月任)
永宁县财政局(金融工作局)	永宁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党组书记、局长	院 长 袁富贵(12月任)
曹永进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林业和草原局)(机构革新组建)
党组成员、副局长	党组书记、局长
马 越(女)	伍庭利(3月任)
保美宏(女)	副局长 夏建军(4月任)
王 峰(4月任)	孙林峰(4月任)
纪检组长 夏爱红(女,12月任)	谢 峰(4月任,12月免)

杨淑英(女,11月任)	住建局所属副科事业单位 3 个:
纪检组长 李剑鸣(11月任)	永宁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党组成员 章永胜(12月任)	站长 刘杰(11月任)
永宁县林业和草原局(机构改革增设)	永宁县房产交易管理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局长 伍庭利(8月任)	永宁县物业管理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副局长 孙林峰(8月任)	永宁县城乡规划站(机构改革撤销,机构规格不定级)
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 7 个:	永宁县交通运输局
永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党组书记、局长
主任 徐建辉	毛占成(3月免)
永宁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王文勇(4月任)
永宁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机构规格不定级)	党总支书记 王文勇
永宁县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副局长 王文勇(3月免)
永宁县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刘宝林(4月免)
永宁县林木检疫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单桂香(女)
永宁县生态林场(机构规格不定级)	张志强(4月任)
自然资源局派驻乡镇事业单位 2 个:	交通战备办公室
永宁县南部林业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主任 毛占成(3月免)
永宁县北部林业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王文勇(4月任)
永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震局、人民防空办公室)	交通运输局所属事业单位 3 个:
党组书记、局长	永宁县道路运输管理所(8月,银川市属移交永宁县)
白崇东(3月免)	书记、所长 (缺)
杨雁冰(3月任)	副书记、副校长
总支书记、副局长	蒋红梅(女)
王妍(女)	副校长 高峰
副局长 李程	永宁县公路管理段(机构规格不定级)
夏建军(4月免)	段长 刘海军(5月免)
谢峰(11月任)	仇红强(5月任)
纪检组长 潘学忠(11月免)	党支部副书记
夏爱红(女,11月任)	杨玉荣
人民防空办公室	副段长 仇红强(5月免)
主任 李程(8月免)	李辰
杨雁冰(8月任)	章建林
副主任 李程(8月任)	宁县交通建设工程质量技术服务站 (机构改革新增设,机构规格不定级)
地震局	永宁县水务局
局长 杨雁冰(8月任)	党组书记、局长
副局长 李程(8月任)	纳金东(3月任)

徐建军(4月任)	张利涛(4月任)
高金强(4月免)	
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 2 个：	
永宁县水利工程技术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水土保持工作站(挂永宁县农村饮水安全供水工作站、永宁县河湖事务中心牌子,机构规格不定级)	
水务局派驻乡镇事业单位 3 个：	
闽宁水利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李俊水利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望洪水利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机构改革撤销)	
主任 梁慧(3月免)	
河长制办公室(机构改革撤销,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农业农村局(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改革新组建)	
党委书记、局长	
赵建明(3月任)	
副局长 唐学平(4月任)	
张平(4月任)	
高金强(4月任)	
永宁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主任 赵建明(8月任)	
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 11 个：	
永宁县扶贫开发服务中心(机构改革,将县扶贫开发办公室由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调整为县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更名为县扶贫开发服务中心,占直属事业单位限额。)	
李海宁(4月任)	
副主任 裴建明(4月任)	
赵涛(4月任)	
唐学平(8月任)	
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机构改革,将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由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调整为农业农村局所属副科级事业单位,并更名为永宁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党支部书记 杨国平	
主任 史建春(4月任)	
副主任 王庭(4月任)	
永宁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永宁县蔬菜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党支部书记 寇大勇(5月免)	
主任 迟永伟	
永宁县农作物种子育繁所	
所长 李前荣	
永宁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挂永宁县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牌子,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畜牧水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挂永宁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永宁县乡镇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牌子,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农业产业化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动物卫生监督所(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良种繁殖场(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挂永宁县农产品检测中心牌子,机构规格不定级)	
农业农村局派驻乡镇事业单位 10 个：	
闽宁农业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闽宁畜牧兽医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李俊农业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李俊畜牧兽医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望洪农业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望洪畜牧兽医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杨和农业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杨和畜牧兽医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胜利农业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胜利畜牧兽医工作站(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机构改革新组建)	
党组书记、局长	
郭斌(3月任)	
副局长 石祖百(女,4月任)	
蒋志凤(4月任,挂职 1 年)	
永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永宁县经济技术合作服务中心(机构改革调整隶属关系,由政府直属事业单位调整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所属)	

主任	梁刚(10月任)	杨和镇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刘印(4月免)	胜利乡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孟学宝(1月任,8月免)	望远镇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永宁县文物局(由原永宁县文化体育旅游广电局更名)		玉泉营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党组书记、局长		黄羊滩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周永平(3月任)	永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构改革新组建)
副局长	赵宝权(4月任)	党组书记、局长
	袁秀琴(女,4月任)	田浩(3月任)
	张荣(4月免)	党组成员、副局长
永宁县文物局		李克斌(2018年12月任)
局长	周永平(8月任)	党组成员 伍炳乾(8月任)
副局长	赵宝权(8月任)	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事业单位1个:
永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所属事业单位2个:		永宁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机构改革新增)
文化馆(机构规格不定级别)		主任 伍炳乾(4月任)
图书馆(机构规格不定级别)		永宁县应急管理局(机构改革新组建)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机构改革新组建)		党组书记、局长
党委书记	李淑娟(女)	许建宏(3月任)
局长	杨新斌(3月任,12月免)	副局长 徐光(4月任)
	李淑娟(女,12月任)	包其华(4月任)
纪检组长	单玉花(女,11免)	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1个:
	孙建平(11月任)	县安全生产执法大队(挂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防汛抗旱协调服务中心牌子)(机构改革增设)
副局长	孙兴平(4月任)	大队长 艾琦(11月任)
	李岩琴(女,4月任)	永宁县审计局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所属事业单位6个:		党组书记、局长
永宁县卫生监督所(机构规格不定级)		王海军
永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挂永宁县妇幼保健所牌子)		副局长 胡海龙(3月免)
永宁县卫生计生健康教育宣传指导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葛俊峰(4月任)
永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张泉柳
永宁县人民医院(挂永宁县医疗健康总院牌子,机构规格不定级)		杨进启(4月免)
永宁县中医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张晓丽(女,12月任)
乡镇(农场)卫生院8个:		党组成员 白莉
闽宁镇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审计局所属事业单位1个:
望洪镇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建设工程投资审计中心(机构改革新设,机构规格不定级)
李俊镇卫生院(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党委书记、局长
		李海

副书记、副局长

唐晓云(4月免)

包 华

纪检组长 李晓峰(女,4月免)

孙建平(4月任)

副局长 蔡尚文(4月免)

李 敬

耿 迂(4月任)

党委委员 于 魁

沈之迁

市场监督管理局派出机构 7 个:

执法稽查队

队 长 吴允军

宁和市场监督管理所

所 长 杨生军

杨和市场监督管理所

所 长 马彦珍(11月任)

望远市场监督管理所

所 长 于 魁

李俊市场监督管理所

所 长 刘 涵(11月任)

闽宁市场监督管理所

所 长 祁天武

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永宁县产品质量计量检测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统计局

局党组书记、局长

马跃林(3月免)

胡海龙(3月任)

副局长 韩继梅(女,4月免)

赵学慧(女)

丁 辉(女,4月任)

统计局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永宁县统计普查中心(机构规格不定级)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机构改革增设)

党组书记、局长

杨志星(3月任)

副局长 陈进才(4月任)

医疗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永宁县医保服务中心(机构改革 3 月增设,机构规格不定级)

主任 刘秀竹(女,11月任)

永宁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机构改革将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更名为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党组、局长 陈国宝(3月任)

副局长 于 英(女,4月任)

王建斌(12月任)

刘智文(4月免)

审批服务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永宁县政务服务中心(2019 年 3 月机构改革,由原行政审批服务局的挂牌调整为所属事业单位)

主任 刘璐(女,11月任)

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永宁县城市管理局)(机构改革新组建)

党组书记、局长

邵永胜(3月任)

副局长 吕正芳(女,4月任)

永宁县城市管理局

局 长 邵永胜(3月任)

副局长 吕正芳(女,4月任)

综合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 2 个:

永宁县综合执法大队(由原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局更名,由政府直属调整为综合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占政府直属限额)

大队长 张永忠(4月任)

副大队长 王 瑞(4月任)

刘志刚(4月任)

张 超(4月任)

永宁县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调整隶属关系永宁县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隶属关系由原县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调整为县综合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

永宁县供销社

党委书记 李新宁

主任 李新宁(8月任)

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土地储备中心(机构改革撤销)
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由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局更名）	主任 徐建辉
主任 沈学华(4月任)	永宁县农牧局(科学技术局)(机构改革不再保留)
副主任 张 莉(女,4月任)	党委书记 郭 斌
银川市派出机构(永宁县代管)	党委副书记、局长 王金成(3月免)
宁夏永宁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由银川望远工业区管理委员会更名）	副局长 金彩霞(女,4月免)
党组书记 郝春明(兼,5月任)	唐学平
管委会主任 钱 冬(兼,5月任)	纳金平(4月免)
管委会副主任	纪委书记 姚建新
姜 利	永宁县林业局(机构改革不再保留)
徐 瑾(女,5月任)	局长、党总支书记 纳金东(3月免)
党工委委员、副书记、纪工委委员、书记：	纪检组长 武进明
胡 军(9月免)	副局长 王德志(4月免)
白建忠(9月任)	永宁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机构改革不再保留)
党工委委员、副书记	党委书记 杨志星(3月免)
许建宏(12月任)	局长 杨新斌
园区内设机构 6 个：	副局长 杨志星(3月免)
党政办公室	孙兴平(4月免)
主任 王旺庄(12月任)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马生荣
副主任 李 楠(11月任)	副局长 李岩琴(女,4月免)
国土和规划建设部	永宁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机构改革不再保留)
部长 胡 军	局长 孙伟国(3月免)
经济发展服务部	副局长 邵永胜(3月免)
部长 吴 涛	徐 光
投资促进部	群团组织
部长 吴 平(4月任,挂职)	永宁县总工会
副校长 刘 茜(女)	主席 耿金银(兼)
物流产业服务部	常务副主席 路 晶(女,3月免)
副校长 谢 斌	王金成(3月任)
应急管理部	纪检组长 姚建新(11月任)
部长 杨小永(11月任)	副主席 杨小永(11月免)
副校长 高峰华(1月任)	李晓峰(11月任)
2019 年党政机构改革不再保留的行政机构：	总工会所属事业单位：
永宁县国土资源局(机构改革不再保留)	
书记、局长 伍庭利(4月免)	
副局长 谢 峰(4月免)	

困难职工帮扶中心

主任 张丽娟(女)

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

书记 傅超(女,4月免)

马彦萍(女,4月任)

副书记 马彦萍(女,4月免)

杨越(11月任)

永宁县妇女联合会(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主席 罗桂宁(女,3月免)

马晓梅(女,3月任)

副主席 袁秀琴(女,4月免)

杨进启(女,4月任)

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主席 赵建军(4月免)

王学东(4月任)

副主席 赵玉霞(女)

科协党支部书记

王学东

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

会长 马少军(兼)

党组书记 翁华

驻会副主席、副会长

眭光武(3月免)

康利平(3月任)

秘书长 裴建明(3月免)

撒奋勇(3月任)

永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主席 王建邦

副主席 李晓哲(11月任)

文联党支部书记

王建邦

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

副主席、执行理事会理事长:

马学忠

执行理事会副理事长

马丽(女)

乡镇、街道

李俊镇

书记 赵建明(3月免)

马文君(3月任)

副书记、镇长 李淑娟(女,4月免)

赵赋力(4月任)

人大主席 赵赋力(4月免)

刘宝林(4月任)

党委副书记 韩向成(4月任)

纪委书记 何乐(12月免)

副镇长 韩向成(4月免)

李幸福

陈兴隆(4月任,8月兼武装部部长)

杨阳(12月任)

组织委员 杨策

党委委员 李志华

望洪镇

书记 王凯

人大主席 徐辉

副书记 吴海全

纪委书记 马少锋

副镇长、武装部部长

郭雯(女,12月免)

副镇长 王静(12月任)

吴鹏(12月任)

金涛(4月免)

张惠(女,4月免)

组织委员 吴鹏(12月免)

张惠(女,12月任)

党委委员 郭兵章(12月任)

杨和镇

党委书记 潘毅(3月免)

许波(3月任)

镇长 许波(3月免)

人大主席 苏志军

党委副书记 李维新

	白晓峰(6月免)	党委副书记	张志强(4月免)
	马鸿喜(10月任)		沈 波
纪委书记	司升阳(4月免)		司升阳(4月任)
	吴 统(4月任)	纪委书记	柳 有(3月免)
党委委员、纪检专干			张秉楠(3月任)
	王 燕(女)	组织委员	蔡 政(1月任,7月免)
武装部长、副镇长			张 蕾(女,12月任)
	汪晓瑞	副镇长、武装部长	
组织委员	施 波(女)		张 平(4月免)
党委委员、副镇长			夏 洁(女,12月任)
	陈小艳(女,4月任)	副镇长	张 蕾(女,12月免)
	马 远(女,回,4月任,党委委员		郭贵龙(4月任)
	12月兼任副镇长)		王少云(12月任)
副镇长	马鹏举(12月任)		张秉楠(4月免)
	吴 统(4月免)	闽宁镇	
胜利乡		党委书记	张 文(兼)
书 记	徐 军(3月免)	党委副书记	郑江强(兼,10月任,挂职)
	唐 健(3月任)		张延能(兼,挂职)
副书记、乡长	唐 健(3月免)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书记、代乡长			王勇强
	柳 有(3月任)	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人大主席	樊建军		马彦斌
副书 记	李奇峰(4月免)	党委副书记	赵 超
	金 涛(4月任)		马鸿喜(10月免)
	崔 宝		任建华(10月任)
纪委书记	徐建军(4月免)		朱志斌(1月任,挂职)
	李柄锋(4月任)	纪委书记	马晓平
组织委员	杨 旭(女,12月任)	副镇长、武装部长	
	马婷婷(女,12月免)		杨平德
副乡长	王金玉	党委委员、副镇长	
	李 海		苏 勇
	杜元立		陈兴隆(挂职,4月免)
望远镇			杨 青
党委书 记	姜 利		曾培煌(10月免,挂职)
镇 长	马文君(3月免)		李辉钦(10月任,挂职)
	眭光武(3月任)	组织委员	陈小艳(女,4月免)
人大主席	王学斌(4月免)		梁 慧(5月任)
	苏玉华(4月任)	党委委员	李德忠

姚 剑(4月任)	副局 长 海万军(4月任)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杨 鑫(4月任)
党工委书记 李耀续(3月免)	
谢丽丽(女,3月任)	永宁县气象局
党工委副书记、主任	局 长 (缺)
谢丽丽(女,3月免)	副局 长 张 雪(女,主持工作)
李岳峰(3月任)	牛 炯
党工委副书记	永宁县道路运输管理所(止于3月,后移交永宁县)
苏玉华(4月免)	书记、所长 刘界和
王红新(4月任,11月免)	副书 记、副所长
纪工委书记、党工委委员	蒋红梅(女)
单玉花(女,4月免)	副所 长 谢 亮
张自军(4月任)	高 峰
副主任、街道武装部部长	国家统计局永宁调查队
王红新(4月免)	队 长 李国军
许润思(女,4月任)	纪检组长 郎 伟
副主任 王 伟	副队长 王乃钰(女)
区、市驻永宁县机关	银川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永宁分中心
	主任 李浩英(女,7月免)
	曹晓刚(7月任)

国家税务总局永宁县税务局

党委书记、局长	
王 和	
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吴永川(正科级)	国网永宁县供电公司
党委委员、副局长	经 理 魏 勇
钱金平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永宁分公司
柴学军(12月免)	经 理 杨万金(4月免)
蒋志凤(女)	蔺 乐(4月任)
吴 平	永宁县烟草局
马 健	局 长 吴 昊
姚 轶	副局 长 张 鹏
王国英(12月免)	副经理 冯 赞
党委委员、纪检组长	中国电信永宁分公司
杨国华	总经理 杨 阳
银川市生态环保局永宁分局(机构改革设	副总经理 刘 铭
党组书记、局长	宁夏广电网络永宁分公司
孙伟国(3月任)	经 理 杨 光
	银川中铁水务集团永宁供水公司

**中央、自治区、银川市企业
在永宁分支机构**

经理 朱鹏	农发行永宁支行
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永宁分公司	行长 魏旭东(1月免)
经理 马永林(1月免)	冯春(2月任)
许魏(1月任)	邮政储蓄银行永宁支行
中国财产保险公司永宁分公司	行长 许大伟
经理 施军	宁夏银行永宁支行
人行永宁支行	行长 常俊峰
党组书记、行长	中国银行永宁支行
张鹏飞	行长 徐利强(7月免)
副行长 曹天杰	杨菊霞(7月任)
马玉强	永宁县农村信用联社
工行永宁支行	党委书记、理事长
党支部书记、行长	张存瑞
陈全胜	主任 荀建东
支部委员、副行长	监事长 王亚萍
钟河	玉泉营农场
宋志勇	场长 王占伟
建行永宁支行	黄羊滩农场
行长 范海龙	场长 康建宁
农行永宁支行	
行长 王晖	

文献辑存

规则与办法

永宁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规范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为，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提高行政决策水平，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重大行政决策规则》(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74号)有关规定，结合永宁县实际，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作出、执行、监督等活动，适用本规则。

第三条 本规则所称重大行政决策是指县人民政府作出的涉及本县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社会涉及面广、专业性强、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行政决策事项。主要包括下列事项：

(一) 编制空间发展战略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年度计划，编制或者调整重要的县域规划和专项规划、土地利用、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等各类总体规划；

(二) 编制财政预算，安排重大财政资金；

(三) 制定涉及经济体制改革、行政体制改革等方面的重大决策；

(四) 制定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生态保护等方面的重大公共政策和措施；

(五) 制定开发利用土地、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重要自然资源的重大措施；

(六) 制定或者调整重要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以及实行政府定价的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价格；

(七) 决定重大投资和建设项目；

(八) 处置重大国有资产；

(九)《永宁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规定的其他重大决策事项。

第四条 作出重大行政决策，应当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依法决策原则，遵循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决策程序。

第五条 县人民政府应当将科学民主决策情况纳入政府目标考核、绩效考核评价体系，考核结果作为政府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

第六条 县人民政府作出重大行政决策应当经过下列程序：

- (一) 决策动议；
- (二) 公众参与；
- (三) 专家论证；
- (四) 风险评估；
- (五) 合法性审查；
- (六) 集体讨论决定。

第二章 决策动议

第七条 对各方面提出的重大行政决策建议，是否启动决策程序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 县人民政府负责人提出决策建议的，由相关部门研究论证后，由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决定。

(二)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通过建议、提案等方式提出决策建议，有关主管部门经研究认为确有必要的，由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决定。

(三)县人民政府所属工作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提出决策建议的,应当说明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理由、法律和政策依据、解决问题的初步方案和可行性分析结果等,由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决定。

(四)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决策建议,应当说明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理由,有关主管部门经研究认为确有必要的,由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决定。

第八条 拟决策事项确定启动后,应当明确决策承办部门,负责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方案起草等具体工作;涉及两个以上主管部门职责的,应当明确牵头单位。

第九条 决策承办部门对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应当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全面、准确掌握决策所需信息。按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涉及的范围,征求有关公民、国家机关、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调查研究工作完成后,决策承办部门应当结合实际情况拟定决策备选方案。需要进行多方案比较或者各方面意见分歧较大的,决策承办部门应当根据不同意见拟订两个以上方案备选。

第三章 公众参与

第十条 决策承办部门应当采取公开征求意见、举行听证会、召开座谈会、书面征求意见、问卷调查等便于社会公众参与的方式广泛听取意见。对涉及民生问题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应当引入有关社会组织、专业机构等开展第三方公众意愿调查。

第十一条 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的投资和建设项目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决策承办部门应当听取利害关系人的意见:

- (一)征收房屋、土地涉及被征收人数量较多的;
- (二)可能严重影响生态环境或者社会公众对环境风险有较大顾虑的;
- (三)涉及利害关系人数量较多或者对社会公众切身利益影响较大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对社会关注度高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决策承办部门应当及时、准确发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有关信息,通过媒体对意见集中的有关问题进行解释说明。

第十三条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决策承办部门应当通过媒体,以便于社会公众知晓或者理解的方式公布重大行政决策方案(草案)及其简要说明、公众提交意见的途径、方式等信息,并明确社会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期限。

第十四条 除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听证的外,列入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听证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和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并且各方面意见有重大分歧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也应当举行听证;较多利害关系人要求听证的,决策承办部门也应当举行听证。

第十五条 听证会由决策承办部门负责组织,具体程序参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听证程序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听证参加人应当具有广泛性和代表性。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听证参加人不得少于听证参加人总数的一半。

第十七条 决策承办部门应当对社会公众、专家、专业机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归纳整理、研究并形成听证报告,对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应当采纳;社会各方面意见有重大分歧的,决策承办部门应当进一步研究论证,必要时可以吸收有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组织、社会组织、专业机构等参与协商协调。听证会形成的听证报告应当作为县人民政府决策的重要依据。

第四章 专家论证

第十八条 涉及专业性较强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决策承办部门应当组织3名以上相关领域专家或者专业机构对决策方案(草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及科学性进行论证,并形成专家论证意见。决策承办部门应当对专家论证意见进行归纳整理、研究并形成专家论证报告。专家论证报告应当作为县人民政府决策的重要依据。

第十九条 专家、专业机构应当独立开展咨询论证工作,客观、公正、科学地提出论证意见,并对咨询论证意见负责。

第二十条 组织专家论证,可以采取论证会、书

面咨询、委托咨询论证等方式。选择专家、专业机构应当注重专业性和权威性，兼顾 代表性和均衡性。对社会关注度高的事项，应当注重吸收第三方专家、专业机构参与论证评估。必要时，可以组织未参加前期论证工作的专家、专业机构对论证意见的可靠性、有效性等进行评审。

第二十一条 决策承办部门应当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专家信息和论证意见；对于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问题，决策承办部门可以组织专家、专业机构向社会公众解释说明。

第二十二条 决策承办部门应当聘请有关领域的专家、专业机构组成决策咨询论证专家库，建立健全专家库运行管理、诚信考核和退出机制。

第五章 风险评估

第二十三条 决策承办部门应当组织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主要风险源、风险点进行排查，对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还应当进行信访评估。

经排查认为存在社会稳定、生态、经济等方面风险的，决策承办部门应当及时上报县人民政府，由县人民政府指定相关主管部门组织进行风险评估。风险评估主要评估决策实施对社会稳定、生态环境、经济等方面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以及决策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控性等。应当进行而未进行风险评估或者经评估不合格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决策承办部门不得提交县人民政府集体审议。

第二十四条 承担风险评估的部门可以通过舆情跟踪、抽样调查、重点走访、会商分析等方式，全面查找风险源、风险点，对决策可能引发的风险进行科学预测、综合研判，形成风险评估报告，提出风险防范措施和化解处置预案。

第二十五条 风险评估报告应当作为县人民政府决策的重要依据。经评估认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存在低风险的，可以作出决策。但是，应当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后再执行。经评估认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存在高风险的，县人民政府应当调整方案、降低风险后再决策或者不决策。

第六章 合法性审查

第二十六条 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在提交县人民政府讨论前，决策承办部门应当及时将重大行政决策方案（草案）及《听证报告》《专家论证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和制定依据等背景资料一并报送县人民政府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审查不合格的，不得提交县人民政府讨论。

第二十七条 县人民政府法制机构应当对重大行政决策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决策承办部门应当对合法性审查意见进行认真研究，根据合法性审查意见对决策方案作相应修改；认为不应采纳的，应当在提请县人民政府讨论决定时专门说明理由。

第二十八条 县人民政府应当建立以政府法制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队伍，发挥其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中的作用。

第七章 集体讨论

第二十九条 重大行政决策应当经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或者全体会议等会议集体讨论决定。

第三十条 提请县人民政府讨论重大行政决策，应当提交重大行政决策方案（草案）及书面说明，说明应当包括有关法律和政策依据、社会公众等各方面提出的主要意见、专家论证意见、合法性审查意见、风险评估结论等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十一条 县人民政府讨论重大行政决策，会议组成人员应当充分发表意见；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一般应当按照多数会议组成人员的意见作出决定，拟作出的决定与多数人的意见不一致的，应当说明理由。会议组成人员的意见、会议讨论情况和决定应当如实记录，对不同意见应当予以载明。

第三十二条 需经市政府批准或者报县委、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审议决定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依照相关程序报市政府批准或者报县委、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审议决定。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决策和处理，适用《永宁县突发公共事

件总体应急预案》的规定。

第三十三条 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县人民政府应当通过政府公报、政府网站以及媒体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布决策结果。

第八章 执行与后评估

第三十四条 决策执行机关应当全面、及时、正确执行决策，保证执行进度和质量，向县人民政府定期报告执行情况。

第三十五条 决策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决策执行中发生不可抗力等严重影响决策目标实现的，决策执行机关应当及时向县人民政府报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重大行政决策及其实施存在问题的，可以向县人民政府或者决策执行机关提出。

第三十六条 县人民政府应当跟踪决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决策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以及其他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社会各方面对决策的实施提出较多意见的，应当适时指定相关单位组织后评估。承担后评估具体工作的单位应当充分听取社会公众特别是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对社会关注度高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应当吸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组织、社会组织、专业机构等参与评估，并可以引入社会组织和专业机构开展第三方评估。

第三十七条 经后评估认为需要调整决策的，应当与有关政协组织、基层组织、社会组织和利害关系人充分协商。需要调整决策的，应当经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或者全体会议等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后，变更决策或者终止执行决策。情况紧急的，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可以决定调整决策，但是必须记录在案，并于事后在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或者全体会议等会议上说明。

第三十八条 因重大行政决策调整给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造成财产损失的应当依法给予补偿。

第三十九条 县人民政府应当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归档制度。重大行政决策方案(草案)及说明、主要

调研成果、县人民政府集体讨论决定会议记录、决策结果、决策执行和后评估情况、决策调整情况等有关材料应当及时完整归档。

第九章 责任追究

第四十条 建立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对决策严重失误或者依法应当及时作出决策但久拖不决造成重大损失、恶劣影响的，依法追究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负有责任的其他领导人员和相关责任人员的法律责任。

第四十一条 决策承办部门和承担风险评估工作的部门玩忽职守，未认真履行相应职责，造成恶劣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对负有责任的单位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第四十二条 决策执行机关拒不执行、推诿执行、拖延执行或者执行偏离决策方案，导致决策不能全面、及时、正确实施的，由县人民政府责令改正，对负有责任的单位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第四十三条 受委托的专家、专业机构、社会组织不客观公正提出论证意见，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并将其行为纳入不良信用记录。

第十章 附 则

第四十四条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重大行政决策的作出、执行、监督等活动，参照本规则执行。

第四十五条 本规则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15 日。2015 年 12 月 1 日印发的《永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等制度的通知》(永政发〔2015〕266 号)同时废止。

永宁县人民政府

2019 年 1 月 15 日

永宁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奖励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永宁县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深入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吸引国内外企业在永宁县投资置业，加快工业强县步伐，促进永宁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本着可持续发展、招大引强、择商选资的原则，根据《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厅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投资增长的意见〉的通知》(银党办〔2018〕58号)精神，结合永宁县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招商引资工作考核领导小组，负责全县招商引资项目投资认定及奖励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县委书记担任，常务副组长由县人民政府县长担任，副组长由县人民政府分管领导担任，成员单位由县委督查室、政府督查室、发改局、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由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第二条 项目认定范围

(一) 认定范围

引进宁夏区域外用于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合资、独资、合作的投资项目，已在永宁县进行工商税务登记注册的，认定为招商引资项目。

(二) 不予认定的范围

1. 房地产住宅小区项目以及商业房地产项目中带有住宅性质的部分（包括住宅小区内基础设施建设等投资项目）。
2. 各级政府财政和自治区各厅局投资建设的项目。
3. 国家专项投资建设的项目（如水利、交通、电信、电力建设等）。
4. 区内企业或自然人在宁夏区域内投资建设的项目。
5. 无论以何种方式从区外争取的资金并投入生产运营、基础设施等项目，该资金具有还贷性质，并

由各级人民政府负责担保还贷的。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项目，不符合国家和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产业政策的项目。

第三条 考核奖励范围

凡介绍区外客商来永宁县投资，项目符合永宁县产业布局要求，企业与县人民政府达成投资协议，项目按期落地，引进项目的单位、企业、商会、社会中介组织、自然人均纳入奖励范围，以第一次介绍并跟踪洽谈成功，以各部门上报的固定资产投资报表、资产负债表及固定资产投入的相关支付票据等资料为准，经县招商引资考核领导小组认定确定奖励，同一项目只奖励一个引荐人。

第四条 受理时间和程序

招商引资引荐人实行备案制度。凡有意为永宁县引荐自治区外招商引资项目，在投资项目进入洽谈阶段前，需到永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进行备案，并填写《永宁县招商引资引荐人备案表》。引荐人需提供以下资料：

1. 项目投资方法定代表人出具的项目引荐委托书原件；项目投资人为自然人的，出具投资人授权的项目引荐委托书原件。
2. 投资企业营业执照，投资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件。
3. 引荐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件有效证件。
4. 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5. 特殊情况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第五条 奖励资金申领条件

引荐项目落地实施后，引荐人到永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申报奖励资金认定，并填报《永宁县招商引资引荐人奖励申请认定表》。引荐人需提供以下资料。

1. 引荐人申请（包含项目所在地、投资额、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入库资金额、申请奖励资金等）。
2. 各乡镇、部门、望远工业园区管委会对引荐落

地项目的确认函(包含项目概况,投资方、投资额、项目建设期等)。

3. 行政审批部门出具的项目备案文件、核准文件。

4. 投资方注册的企业营业执照。

第六条 招商引资设置奖项

(一)招商引资先进单位(集体)奖

(二)招商引资先进个人奖

第七条 考核奖励标准

(一)招商引资先进单位(集体)奖

1. 招商引资成员单位完成年度招商引资任务,按照综合评分进行排名,第1~2名为一等奖,奖励工作经费10万元;3~5名为二等奖,奖励工作经费6万元;6~10名为三等奖,奖励工作经费3万元。

2. 对在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企业、商会、社会中介组织等予以表彰,每个单位奖励10万元。

3. 企业、商会和社会中介组织,第一次介绍并跟踪洽谈成功,企业与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同,项目按期开工建设,并且项目当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5000万元及以上,奖励实际投资金额的1‰。引进的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当年开工先支付奖金10%,六个月后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再奖励20%,待项目投产后再支付奖金70%。企业自行前来考察并投资的项目,直接奖励给企业。引进单个项目奖励金额最高不得超过200万元。

(二)招商引资先进个人奖

1. 以直接或间接从事招商引资工作的公职人员为对象,对在本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予以表彰,每人奖励5000元;对引进重大项目有突出贡献或突出表现的,在评优评先及干部选拔任用中优先考虑。

2. 以社会自然人为对象(非机关事业单位公职人员),第一次介绍并跟踪洽谈成功,企业与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同,项目按期开工建设,根据项目当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1亿—5亿元,奖励实际投资金额的0.5‰;5亿元以上,奖励实际投资金额的

1‰。引进的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当年开工先支付奖金10%,六个月后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再奖励20%,待项目投产后再支付奖金70%。

引进单个项目奖励金额最高不得超过200万元。

第八条 奖励兑现

1. 县人民政府设立1000万元招商引资专项奖励经费,并建立财政奖励经费增长机制,保持奖励经费与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同步增长。

2. 当年10月20日前完成资料收集,上报县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市级媒体公示,公示期不少于十个工作日。

3. 奖金使用应体现激励先进、奖励到人原则。承担招商引资目标任务的各单位所获年度

奖金的50%可用作奖励相关工作人员,其余奖金用作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先进单位奖金全部用于奖励相关工作人员,其他获奖社会组织和人员奖金自行支配。

第九条 奖励资金监督管理。

引荐人和投资方应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对利用虚假材料和凭证骗取奖励资金,一经查实,除追回已奖励的资金外,并提请有关部门依法追究引荐人、投资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 附则

1. 本办法由县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2. 本办法适用于落户永宁县的招商引资企业,如果本办法和国家、自治区、银川市招商引资企业优惠政策相抵触的,以国家、自治区、银川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为准。

3. 本办法执行的奖励不重复计算。

4.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原《永宁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奖励办法》(永党发〔2013〕14号)即行废止。

中共永宁县委办公室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9日

永宁县扶持工业实体经济发展奖励办法

为深入贯彻中央、自治区、银川市关于振兴实体经济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扶持永宁县工业实体经济、民营经济做大做强,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提高县域经济发展质量,制定本奖励办法。

一、做大做强特色优势产业。围绕装备制造、装饰材料、葡萄酒、新能源等产业,鼓励企业做大做强。每年根据统计部门年报结果,对企业年产值增速达到6%,且当年实现产值1~3亿元、3~5亿元、5~10亿元、10~30亿元、30~50亿元、50亿元以上的工业企业,分别奖励10万元、20万元、30万元、50万元、80万元、100万元。最高奖励100万元。

二、争创百强企业。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首次进入全国民营企业500强的,一次性奖励50万元;被首次评为“宁夏100强”企业的一次性奖励30万元。

三、鼓励企业税收迈上新台阶。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在一个纳税年度缴纳的县本级税收达到5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以上(含)、2000万元以上(含)、3000万元以上(含)、4000万元以上(含),一次性分别奖励企业10万元、20万元、30万元、40万元、50万元,以此类推,税收每增长1000万元,奖励增加10万元,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四、培育中小企业纳规入库。扶持中小企业加快发展,对年度新增纳规入库的工业企业奖励10万元,奖励资金分2年兑现,第一年兑现5万元,第二年产值保持正增长的,再兑现5万元。

五、加快企业科技创新步伐。对实施国家、自治区、银川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30万元、20万元、10万元配套补助。被评为国家、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且产值增速达到6%,分别一次性奖励10万元、5万元。首次被认定为自治区科技型“小巨人”企业,且年度产值增速达到6%,一次性奖励10万元。对获得自治区标杆企业和行业“隐形冠军”的企业,且年度产值增速达到6%,分别

一次性奖励10万元、20万元。对被评为国家、自治区互联网与工业融合创新试点项目的,一次性奖励20万元、10万元。对被评为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示范企业等各类国家级试点示范企业的,一次性奖励20万元。对积极开展行业对标升级,被自治区认定达到国内行业标杆企业水平的,一次性奖励10万元。

六、鼓励企业在资本市场融资。支持工业企业在全国各类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挂牌,年内在新三板、科创板成功实现挂牌交易的企业,分别一次性奖励10万元、20万元;年内在创业板、中小板、主板成功实现挂牌交易的企业,分别一次性奖励30万元、40万元、50万元。

七、加大新建、续建工业项目扶持力度。对新建、续建工业项目当年固定资产投资在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上、3亿元以上、5亿元以上、10亿元以上的,且投资强度达到标准并按计划建成投产的,分别一次性奖励10万元、15万元、20万元、30万元、50万元。企业新上项目被列为自治区重点项目,按计划完成年度建设内容和投资额的,一次性奖励50万元。

八、支持企业实施技术改造项目。对当年建设当年投产运营的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含节能减排技改项目),且当年完成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含)、8000万元以上(含)的项目,分别一次性奖励企业10万元、20万元。

九、推动工业企业绿色发展。凡被评为市级以上(含市级)循环经济、节能降耗、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节水、环境保护先进或示范企业,且当年产值增速达到6%,一次性补助10万元。入围工信部水效领跑者名单的一次性奖励10万元。获得国家级、自治区级绿色工厂的,分别一次性奖励企业20万元、10万元。对列入当年国家或者自治区、银川市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且手续齐全并如期完成任务的工

业企业,给予国家或者自治区、银川市奖励资金 20% 的配套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十、强化企业安全生产达标。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在近三年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且当年未被行政部门处罚的,对企业新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的一次性补助 10 万元,对企业新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的一次性补助 20 万元。

十一、附则

本办法只奖励在永宁县登记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管理机构健全、持续生产经营的企业。在本办法执行期间,如因中央及自治区、银川市各级政策调整,造成扶持政策与上级有关政策冲突的,以上级政策为准。本办法与永宁县其他企业奖励扶持政策有冲突的,依据本办法执行。本办法奖励条款与自治区、银川市奖励政策奖励条款重复的,可以重复奖励。自治区、银川市奖励政策奖励条款与本办法奖

励条款重复,并需要永宁县财政配套资金的,计入党奖励补足为止,不再重复奖励。自本办法发布实行之日起,同时《永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宁县扶持中小微企业加快发展意见的通知》(永政发〔2012〕115 号)、《中共永宁县委 永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工业企业生产规范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永党发〔2013〕34 号)、《永宁县新上规模工业企业奖励办法》(永政发〔2013〕38 号)、《中共永宁县委 永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宁县加快小微企业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永党发〔2015〕37 号)一律废止。

本办法由县发改局、县财政局负责解释。本办法自 2019 年 6 月 14 日起实行。

中共永宁县委办公室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14 日

永宁县加快旅游业发展奖励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快旅游业发展,结合永宁县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设立旅游扶持奖励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和项目,通过补贴、专项奖励等方式进行扶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加强扶持奖励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实行“自愿申报、集中受理、绩效评价、集中评审、社会公示”的管理模式。

第二章 扶持奖励类别及标准

第三条 政策扶持奖

招商引资政策扶持奖。按照永宁县招商引资政策执行。

第四条 星级旅游企业评定奖

1. 依据《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GB/T

T 17775—2003),对评定为国家 5A 级、4A 级、3A 级、2A 级的旅游景区(点)且未享受过奖励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6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

2. 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农家乐旅游星级划分与评定标准》(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标准 DB64/T 865—2013),对评定为五星级、四星级、三星级的农家乐且未享受过奖励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8 万元、6 万元。

3. 依据《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GB/T 14308—2010),对评定为五星级、四星级、三星级的旅游饭店或酒店且未享受过奖励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3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对评定为精品酒店、精品民宿、特色民宿且未享受过奖励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

第五条 品牌创建奖

1. 旅游商品研发奖。对于积极研发旅游商品的旅游企业,在自愿纳入永宁县统一旅游商品品牌后

给予奖励。其中,研发 3 个以上(含 3 个)旅游商品系列的,奖励企业 3 万元;研发 2 个旅游商品系列的,奖励企业 2 万元;研发 1 个旅游商品系列的,奖励企业 6000 元。

2. 特色旅游街区、特色旅游购物店建设奖励。被区、市文化旅游部门评定为特色街区和定点旅游购物店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5 万元。

3. 旅游厕所建设奖励。对企业投资建成并经过验收达到 3A 级、2A 级、A 级且投入使用的旅游厕所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8 万元、3 万元,已享受区、市奖励的不重复奖励。

第六条 旅游营销奖

1. 对组织游客到永宁旅游的旅行社予以奖励:

(1)全年输送游客 2000 人以上,按 4 元/人的标准对旅行社予以奖励;

(2)全年输送游客 5000 人以上,按 6 元/人的标准对旅行社予以奖励;

(3)全年输送游客 10000 人以上,按 8 元/人的标准对旅行社予以奖励;每个旅行社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 15 万元。

2. 对评定为国家、自治区、银川市、县级优秀导游(讲解员)且属于永宁县旅游企业的,每人一次性分别奖励 10000 元、5000 元、3000 元、1000 元。

第三章 扶持奖励申请与受理

第七条 凡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各旅游企业均可申请相关扶持奖励项目。申请时间为截至当年 11 月 30 日之前,相关数据核算时间段为上一年 12 月 1 日至当年 11 月 30 日数据。

第八条 申请扶持奖励需提供的材料:

1. 永宁县旅游业扶持奖励资金申请审批表;
2. 提供相关合法证件;
3.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证实性材料;
4. 按规定要求上交的其他附件。

第九条 所有材料用 A4 纸打印并按顺序装订

成册,不能提供原件的,提交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核对原件。

第四章 扶持奖励资金的执行

第十条 扶持奖励专项资金按照县人民政府会议研究结果执行。

第十一条 同一项目依据“就高不就低、不重复享受”的原则,确定扶持奖励资金额度。

第五章 扶持奖励企业的基本条件

第十二条 旅游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列入扶持奖励范围:

1. 申请单位在申报年度内发生 1 起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含食品安全事故)或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未满 3 年的;

2. 申请单位在申报年度内发生旅游投诉未及时解决造成不良影响的;

3. 申请单位被列入诚信体系建设黑名单的;

4. 其他不符合申报条件的。

第十三条 项目申报单位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已经批准拨付扶持奖励资金的,责令其停止使用,并全额收回扶持奖励资金,同时自发现问题起取消该单位两年的申报资格。

第十四条 项目申报单位拒不接受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的,取消申报资格,本年度不享受政策扶持。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永宁县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实施期限为三年。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28 日

规划与方案

永宁县推进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建设的实施方案

根据《银川市关于进一步统筹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银党发〔2018〕11号)《银川市推进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建设的实施意见》(银党办〔2018〕75号)文件精神,为规范社区工作者职业化队伍,提升社会服务精准化与社会治理精细化水平,现就推进永宁县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建设,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围绕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的发展目标,培养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结构合理、作风过硬、群众满意的职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力争到2025年,永宁县社区工作者选任聘用、教育培训、日常管理、考核激励机制更加健全;社区工作者队伍理想信念更加坚定,能力素质明显提升,职业发展渠道更为畅通,干事创业的热情进一步激发,形成一支年龄结构合理、学历水平较高、专业技术能力较强的社区工作队伍,实现全县90%以上的社区工作者达到大专及以上学历,80%持有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居民对社区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为践行“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提供坚强保障。

二、职业界定及岗位职责

(一)社区工作者的界定。本方案所称职业化社区工作者,是指城市社区“两委”成员、专职社区网格员。

(二)社区工作者的岗位职责。主要承担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开展基层自治、推进社区治理、提供公共服务等职能。主要职责是:一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教育和引导居民遵纪守法,自觉履行依法应尽的义务;二是执行党组织的决定、决议和社区居民会议的决定、意见,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维护居民的合法

权益;三是依法依规组织居民开展自治活动和监督活动,推进居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开展社区协商;四是做好走访社区居民工作,深入了解并及时反映社情民意,及时化解社区矛盾纠纷,促进邻里和谐;五是依法协助政府及有关部门做好与居民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等事务;六是发动社区居民依法开展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培育发展社区文化,提高对社区的认同感、归属感和满意度,努力构建管理有序、文明祥和的新型社区;七是依法依规推动驻区单位履行社区责任,组织开展区域性共建活动,组织社区居民对乡镇(街道)、政府职能部门派出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驻区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及基层自治工作等情况进行民主评议;八是完成党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职数配备及人员产生

(三)社区岗位配备。职业社区工作者队伍的岗位设置,坚持以社区居民需求为导向,以保证社区正常工作开展为前提,依据社区规模、人口数量、管理幅度等因素合理配备社区职业工作人员。一是社区“两委”成员。社区居民在3000户以下配备5名,3000~5000户配备7名,5000户以上配备9名。二是社区网格员。按照每300~500户配备1名社区网格员。社区网格员由社区“两委”成员兼任,人员不足部分通过公开招聘专职网格员担任。

(四)社区工作者录用。职业社区工作者采取招聘、选任等方式配备。社区“两委”成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选举产生(社区党组织书记除外);专职社区网格员通过公开招聘产生。

四、招聘机制及选聘标准

(五)招聘机制。职业社区工作者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平等、竞争、择优原则,由县民政局牵头,

县委组织部、人社局协同组织实施。公开招聘按照发布岗位招聘公告、个人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实施。对持有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考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对本社区辖区居民考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对退役军人可实行计划单列单招，择优聘用。

(六)选聘标准。在职业社区工作者选聘过程中，注重从源头上提高职业社区工作者的选聘质量。选聘对象要求有较好的政治素质和综合能力，应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注重选聘社会工作学、社会学、心理学、管理学及法律等专业的高校毕业生和法律援助、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等专业社会人才，不断提升社区专业化服务水平。从退役军人中择优选聘一批肯吃苦、会服务、善做群众工作的人员到社区工作；原则上社区“两委”成员、网格员在本社区辖区居住的比例不能低于本社区工作者队伍的五分之二，并逐年提高比例；具有特殊才能、社区急需的离退休人员，报县民政局批准同意后，方可聘用。

五、教育培训与管理

(七)完善培训制度。将职业社区工作者队伍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实行分级分层分类培训。县委组织部负责社区“两委”主要负责人及社区正职后备干部培训，乡镇(街道)负责社区其他人员培训。对新当选的社区“两委”成员、新招聘的社区工作者必须开展入职培训。所有职业社区工作者每年轮训一次，每年每人集中培训不少于3天。培训结束后，要通过政策和民情双通关考核，并发给培训合格证书，作为年度个人考核评定依据。

(八)建立鼓励教育深造制度。鼓励职业社区工作者参加学历教育和职业资格考试，对未达到本科以上学历或未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的，经所在社区党组织、乡镇(街道)同意，报县民政局批准，参加与社区工作专业对口的本科学历教育和考试，取得相应学历或职称的，学费按规定在县级专项培训经费中列支报销。

(九)规范劳动用工制度。乡镇(街道)可内设基层治理岗位，健全完善职业社区工作者管理制度，负

责对职业社区工作者的教育、培训、考核与日常管理。落实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社区工作者签订劳动合同。(1)依法选任的居委会“两委”成员，其劳动合同的签订方式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一定工作任务指完成本届任期的工作任务)。合同期满后自动终止并及时办理退出手续。继续连任的，在选举完成后与其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形式、期限、终止与首次签订形式一致。(2)统一公开招聘的社区网格员，试用期为三个月，试用期间只享受相对应的基础薪酬，试用期结束后，签订劳动合同。

(十)建立岗位等级制度。根据社区工作者职业化岗位特点、工作年限、受教育程度、相关专业水平等综合因素，建立岗位等级序列，形成较为完善的职业发展体系，使每个社区工作者在工作年限增加、岗位提升、能力素质提高后，岗位等级随之提高。根据基层社区承担的工作职责和具体事务，合理设置岗位。社区工作者岗位可分为主要负责人、负责人、工作人员、专职社区网格员四类。主要负责人是指社区党支部书记、社区居委会主任及相对应的机构主要负责人；负责人主要是指社区党支部副书记、居委会副主任及相应的机构副职；工作人员主要是指社区“两委”成员；社区网格员是指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的专职社区网格人员，并与之形成相匹配的薪酬待遇。

(十一)建立挂职交流制度。坚持建立社区工作者挂职锻炼制度。各部门(单位)和乡镇(街道)一般不得借用社区工作者。对于确因人才队伍培养计划或因重大工作任务等需要进行挂职锻炼的，每年挂职锻炼人数，以乡镇(街道)为单位严格控制在实际社区工作者总人数的5%以内，并报县民政局备案。社区工作者挂职锻炼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每人挂职次数累计不得超过2次，期满后原则上返回原社区工作。建立社区党组织书记交流制度，星级较高的社区党组织书记与星级党组织较低的社区党组织书记可交流任职，交流任职期间薪酬待遇保持原社区待遇不变。

(十二)健全日常管理制度。按照社区工作特点、居民需求,执行错时工作制,实行法定节假日、双休日、晚18:00—22:00值班制度。推行“全能社工”制度,普遍建立社区综合服务接待岗,按照“最多跑一次”要求,要减少坐班人员,日常坐班人员最多不超过3人,实行“一口式受理、全能式服务”。完善“网格化管理和服务”责任制和居民走访制度,社区工作者50%以上的工作时间要用于走访社区居民群众。社区工作者日常工作必须做到“五个及时”,即居民群众有意见时要及时回访;居民群众有困难时要及时相帮;网格有重大事件发生时要及时上报;居民家中有急难事时要及时到达;社区工作者对所负责网格发生急、难、险、灾等重大事件时,应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及时处置。

(十三)严格考核制度。由县民政局牵头负责制定考核细则,对职业化社区工作者的管理考核。乡镇(街道)党工委组织实施。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居民满意”的原则,以社区工作者岗位职责和所承担的工作任务为基本依据,实行群众评议与组织考评相结合、日常考核与年度考核相结合,围绕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重点考核工作实绩和群众满意度。每年年末对社区工作者进行年度工作考评,并根据考评情况提出考核等次意见。考核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考核结果作为社区工作者调整岗位、职级晋升、薪酬待遇、奖励惩戒、续聘解聘的重要依据。

(十四)建立退出机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依照规定程序退出职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依法解除劳动合同:(1)对于选任的社区工作者任期届满未参加选任或落选的,依据国家、自治区和银川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退出情形的;(2)连续两年年度考核不合格的;(3)严重违反社区管理规章制度或有其他违法违纪行为受到责任追究的;(4)不履行合同义务,经教育仍不改正的;(5)工作严重失误、徇私舞弊、给聘用方和社区居民造成重大损害和恶劣影响的;(6)不能胜任现有岗位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的;(7)凡正式纳入职业化社区工作者管理范围的45周岁以下人员,自聘任之日起

5年内未取得社会工作者证书的,属社区居委会成员的,原则上不得参加下一届社区居委会委员选聘;(8)专职社区网格员或社区居委会委员兼任网格员,所负责社区网格内居民满意率达不到60%的;(9)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及不适合社区工作的。

(十五)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各街道(乡镇)应当根据档案法的相关规定,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职业化社区工作者人事档案管理制度,加强信息化建设,实施规范管理。人事档案的内容主要包括:社区工作者的基本情况、劳动合同、工作经历、岗位变化、薪酬待遇、考核评议、教育培训、表彰奖励等信息。

六、薪酬待遇与保障措施

(十六)薪酬待遇构成。建立自然晋升动态薪酬体系,职业化社区工作者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主要结合岗位等级、工作年限、受教育程度、专业职称和绩效考核等因素制定。基本薪酬按照自治区关于社区居委会“两委”成员薪酬待遇2000元为基准,合理设定职业化社区工作者薪酬体系。绩效薪酬可根据永宁县职工平均工资增长情况,实施动态调整。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确定为“四岗十八级”,按月发放。随着岗位变动、工作年限增加、社会工作专业水平和受教育程度提高等,基本薪酬相应增加。绩效薪酬根据“星级服务型党组织”考核结果,按年度一次性发放。绩效薪酬应根据年度考核等级优秀、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考核结果发放,适当拉开差距。社区工作者按照国家和本县有关规定,以薪酬收入为基数足额缴纳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意外伤害保险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取暖费,并享有体检、年休假及国家规定的假期等福利待遇。(具体见:永宁县社区工作者薪酬标准套改表)。

(十七)薪酬待遇的匹配。(1)新录用的社区工作者,可根据所聘任的岗位、社区工作年限、受教育程度等实际情况,合理确定相应等级;(2)受教育程度可分为大专及以下、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须是国家教育部认可的),并以大专及以下为基础,在本岗位等级范围内,相同工作年限的社区工作者,本科学历可提高1级,硕士研究生可提高5

级,博士研究生可提高 10 级;(3)对于持有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具备相应实务工作能力的社区工作者,取得助理社会工作师的,薪酬可提高 1 等级;取得社会工作师的,薪酬可提高 2 级;取得高级社会工作师的,薪酬可提高 3 级;(4)社区工作者按照国家和本县有关规定,以 2018 年度薪酬收入为缴费基数,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5)为建立好专业化的社区工作者队伍,社区工作者的岗位及薪酬等级计算年限以在社区实际工作年限为基础。各乡镇(街道)聘请离退休人员担任社区工作者的,离退休人员的退休薪酬低于社区工作者相对应的基本薪酬的,差额部分予以补齐,并享受绩效薪酬和其他福利;离退休人员的退休薪酬高于相对应的社区工作者基本薪酬的,只享受绩效薪酬和其他福利。由县政府各部门及乡镇(街道)下派到社区的非在编和聘用人员,可参照此薪酬标准执行,所需经费由聘用单位承担。

(十八)落实经费保障。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所需经费除自治区财政承担部分外,社区工作者的薪酬待遇及所需经费由县级财政承担。社区工作者培训经费按照每人每年不少于 300 元的标准列入县财政预算,县民政局具体组织承担。

七、激励与关爱

(十九)组织与领导。乡镇(街道)党(工)委要高度重视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建设,建立专职社区工作者职业化队伍统筹协调机制,定期研究社区工作者职业化建设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县委组织部、人社局要将专职社区工作者培养使用纳入干部队伍建设、后备干部培养、人才发展规划,协调自治区相关部门从专职社区工作者队伍中招聘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相关政策等相关工作;县民政局要充分发挥主管部门、牵头部门职能作用,做好综合协调和管理服务;县财政局要

落实好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进程中的经费保障工作。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二十)建立表彰奖励机制。对在社区中做出显著成绩的优秀社区工作者给予表彰奖励,以充分调动广大社区工作者的积极性。对经审核认定的、在社区连续工作年满 20 年的社区工作者,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一次性 5000 元的特殊荣誉奖励;连续工作满 30 年的社区工作者,颁发荣誉证书、奖章,并给予一次性 10000 元的特殊荣誉奖励,所需经费由县财政承担。要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大力宣传报道社区工作者中的典型人物、先进事迹,展现社区工作者的职业风采和良好形象,提高社区工作者的社会认同度和职业荣誉感,营造全社会重视、关心、支持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的良好氛围。

(二十一)拓宽发展渠道。坚持面向基层的选人用人导向,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要根据岗位需要,通过公开招聘、竞聘、调任等方式,有计划地吸纳优秀社区工作者。加快推进社区社会工作者专业岗位开发和社区社会工作机构培育,通过落实职业水平考试制度、继续教育制度和注册登记管理制度,建立社会工作者人才选拔培养机制,推动现有从事社区工作的人员向专业化、职业化社会工作者转型,逐步形成专业社会工作者人才梯队。要加大从优秀社区工作者中发展党员、选拔人才的力度,积极推荐其担任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本实施方案由永宁县民政局负责解释,自 2019 年 2 月 22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同时,永政发〔2009〕61 号文件《关于提高城镇社区工作者待遇的实施意见》废止。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2 月 22 日

永宁县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

(2018—2025年)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慢性病防治工作，降低疾病负担，提高居民健康期望寿命，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7—2025年)的通知》(国办发〔2017〕12号)、《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健康宁夏2030”发展规划〉的通知》(宁党发〔2016〕52号)和《宁夏回族自治区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7—2025年)》(宁政办发〔2017〕141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8—2025年)》和银川市关于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银政办发〔2018〕14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永宁县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慢性病是严重威胁永宁县居民健康的一类疾病，已成为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本规划所称慢性病主要包括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口腔疾病，以及内分泌、肾脏、骨骼、神经系统疾病等，其发生和流行与经济、社会、人口、行为、环境等因素密切相关。随着工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进程不断加快，居民生活方式、生态环境、食品安全状况等对健康的影响逐步显现，慢性病发病、患病和死亡人数不断增多，群众慢性病疾病负担日益沉重。慢性病影响因素的综合性、复杂性决定了防治任务的长期性和艰巨性。近年来，县委、县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要求，着力推进环境整治、烟草控制、体育健身、慢性病防控等工作，初步形成了慢性病综合防治工作机制和防治服务网络，健康支持性环境持续改善，群众健康素养逐步提升，为制定实施慢性病防治中长期规划奠定了重要基础。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以“健康永宁”为抓手，坚持正确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动力，加大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以控制慢性病危险因素、建设健康支持性环境为重点，以健康促进和健康管理为手段，提升全民健康素质，降低高危人群发病风险，提高患者生存质量，减少可预防的慢性病发病、死亡和残疾，实现由“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的转变，促进全生命周期健康，提高居民健康期望寿命，为全面进入小康社会奠定坚实的健康基础。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统筹协调。统筹各方资源，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作、动员社会、全民参与的慢性病综合防治机制，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调动社会和个人参与防治的积极性，营造有利于慢性病防治的社会环境。
2. 坚持共建共享。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促进群众形成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构建自我为主、人际互助、社会支持、政府指导的健康管理模式，将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贯穿于全生命周期，推动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
3. 坚持预防为主。加强行为和环境危险因素控制，强化慢性病早期筛查和早期发现，推动由疾病治疗向健康管理转变。加强医防协同，坚持中西医并重，为居民提供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一体化的慢性病防治服务。
4. 坚持分类指导。根据不同地区、不同人群慢性病流行特征和防治需求，确定针对性的防治目标和策略，实施有效防控措施。借助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

范县巩固提高阶段的有利时机，提升永宁县慢性病防治水平。

(三)规划目标

到2020年，慢性病防控支持性环境显著改善，因慢性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有所降低，30~70岁人群因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和糖尿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较2015年降低10%。到2025年，慢性病危险因素基本得到有效控制，实现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力争30~70岁人群因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和糖尿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较2015年降低20%。居民健康期望寿命逐步提高，有效控制慢性病疾病负担。

永宁县慢性病防治中长期规划(2018—2025年)主要指标(略)

三、具体措施

(一)加强健康促进，提升全民健康素质

1. 开展慢性病防治全民教育。建立健全健康教育体系，普及健康科学知识，教育引导群众树立正确健康观。卫生健康部门组织专家编制科学实用的慢性病防治知识和信息指南，组织开展社会发布，广泛宣传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等健康科普知识，规范慢性病防治健康科普管理。根据不同人群特点，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有针对性的健康宣传教育，充分调动有威望的学者积极开展科学健康宣传。积极开展以流动人群、重点慢性病核心知识为重点的普及健康教育活动。深入推进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健康中国行、健康永宁等活动，提升健康教育效果。到2025年，居民重点慢性病核心知识知晓率达到70%。

2. 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贯彻零级预防理念，全面加强幼儿园、中小学营养均衡、口腔保健、视力保护等健康知识和行为方式教育，实现慢性病预防工作的关口前移。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工间健身和职工运动会、健步走、健康知识竞赛等活动，依托村(居)委会，组织志愿者、社会体育指导员、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等人群科学指导大众开展自我健康管理。发挥中医治未病优势，大力推广太极拳、五禽戏、八段锦等传统养生健身方法，开展群众性中医养生保健活动。推进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开展减

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等“三减三健”专项行动。积极推进公共场所和室内工作场所控制吸烟工作，推动无烟场所建设。

(二)实施早诊早治，降低高危人群发病风险

1. 促进慢性病早期发现。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全面实施35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发现高血压患者和高危人群，及时提供干预指导。不断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性病高危人群发现能力，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提供血糖血脂检测、口腔预防保健、简易肺功能测定和大便隐血检测等服务。逐步将临床可诊断、治疗有手段、群众可接受、国家能负担的重点高发疾病筛检技术列为公共卫生措施。学校建立健全学生健康体检制度。强化健康体检规范化管理，推动宫颈癌、乳腺癌、慢阻肺、脑卒中、心血管疾病等慢性病的机会性筛查。将血糖、血脂检测，血压、体重管理和口腔健康检查纳入常规体检内容，将肺功能检查和骨密度检测项目纳入35岁以上人群常规体检内容。推广老年人健康体检，对辖区60岁以上老人，每年免费提供一次包括血尿便常规、肝肾功能、心电图、B超及颈动脉超声等较为齐全的健康体检，进行健康状况评估。

2. 开展个性化健康干预。提高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医疗机构戒烟干预能力，开设戒烟咨询热线，提供戒烟门诊服务。促进体医融合，在有条件的机构开设运动指导门诊，提供运动健康服务。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开展超重、肥胖、血压血糖升高、血脂异常等慢性病高危人群的患病风险评估和干预指导，提供平衡膳食、身体活动、养生保健、体质辨识等咨询服务。鼓励慢性病患者和高危人群接种成本效益较好的肺炎、流感等疫苗。加大牙周病、龋病等口腔常见病干预力度，推广儿童局部用氟、窝沟封闭等口腔保健措施，到2025年，12岁儿童患龋率控制在30%以内(2016年患龋率调查23.4%)。重视老年人常见慢性病、口腔疾病、心理健康的指导与干预。探索开展集慢性病预防、风险评估、跟踪随访、干预指导于一体的职工健康管理服务。

(三)强化规范诊疗，提高治疗效果

1. 落实分级诊疗制度。优先将慢性病患者纳入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范围,积极推进高血压、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肿瘤、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患者的分级诊疗,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的合理就医秩序,建立健全慢性病患者治疗—康复—随访管理服务链。鼓励并逐步规范永宁县常见病、多发病患者首先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对超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定位和服务能力的慢性病,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患者提供转诊服务。完善双向转诊程序,重点畅通慢性期、恢复期患者向下转诊渠道,逐步实现不同级别、不同类别医疗机构之间的有序转诊。

2. 提高诊疗服务质量。建设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信息化平台,加强慢性病诊疗服务实时管理与控制,持续改进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全面实施临床路径管理,规范诊疗行为,优化诊疗流程,努力缩短急性心脑血管疾病发病到就诊有效处理的时间,推广应用癌症个体化规范治疗方案,降低患者死亡率。基本实现同级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

(四)促进医防协同,实现全流程健康管理

1. 加强慢性病防治机构和队伍能力建设。发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中医院等县级公共卫生专业机构在政策咨询、监测评价、人才培养、技术指导等方面作用。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机构人员编制、工资水平和经费标准。县卫健局指定具体的医疗机构承担行政区域内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慢性病防治的技术指导。县级医疗机构要设立公共卫生科并配备公共卫生医师,履行公共卫生职责,做好慢性病防控工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根据工作实际,选派人员到上级专业公共卫生机构进行短期培训,提高服务能力,满足慢性病防治需求。

2. 构建慢性病防治结合工作机制。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建立健全分工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机制。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负责开展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综合防控干预策略与措施实施指导、防控效果考核评价;医院承担慢性病病例登记报告、危重急症病人诊

疗工作,并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技术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具体实施人群健康促进、高危人群发现和指导、患者干预和随访管理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各类机构之间要建立信息共享与互联互通等协作机制,不断加强医防合作,着力推进慢性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

3. 建立健康管理长效机制。明确政府、医疗卫生机构和家庭、个人等各方在健康管理方面的责任,完善健康管理服务内容和服务流程。逐步将符合条件的癌症、脑卒中等重大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按规定纳入诊疗常规。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企业、公益慈善组织、商业保险机构等参与慢性病高危人群风险评估、健康咨询和健康管理,培育以个性化服务、会员制经营、整体式推进为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

(五)完善保障政策,切实减轻群众就医负担

1. 完善医保和救助政策。完善城乡居民医保门诊统筹等相关政策,探索医疗保险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诊统筹管理实行按人头打包付费的模式,完善不同级别医疗机构的门诊统筹诊疗服务医保报销差异化支付政策,推动慢性病防治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发展多样化健康保险服务,鼓励有资质的商业保险机构开发与基本医疗保险相衔接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开展各类慢性病相关保险经办服务。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患慢性病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实施医疗救助。鼓励基金会等公益慈善组织将优质资源向贫困地区和农村延伸,开展对特殊人群的医疗扶助。

2. 保障药品供应。进一步完善基本药物目录,加强二级以上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用药衔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配备使用一定数量或比例的非基本用药,逐步增至30%以上,提高基层的药物可及性,推动患者首诊在基层工作发展。老年慢性病患者可以由家庭签约医生开具慢性病长期药品处方,发挥中医药在慢性病防治中的优势和作用,探索以多种方式满足患者用药需求。

(六)控制危险因素,营造健康支持性环境

1. 建设健康的生产生活环境。推动绿色清洁生

产,改善作业环境,严格控制尘毒危害,强化职业病防治,整洁城乡卫生,优化人居环境,加强文化、科普、园林、体育、环保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积极开展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健康餐厅(食堂)建设,营造健康支持性环境氛围。建设健身步道、以健康为主题的体育公园等全民健身环境,提高各类公共体育设施开放程度和利用率,推动有条件的学校体育场馆设施在课后和节假日对公众有序开放,形成覆盖城乡、比较健全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强化环境保护和监管,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污染物综合控制,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饮用水水源水质和土壤环境质量。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风险评估制度,降低环境污染对健康的影响。

2. 完善政策环境。履行《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积极推动《银川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的贯彻执行,进一步加大控烟执法力度,提高控烟成效。党政机关领导干部要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开展无烟单位建设,逐步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全面禁烟。严格执行不得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的有关法律规定,减少居民有害饮酒。加强食品安全和饮用水安全保障工作,倡导膳食多样化,推行营养标签,引导企业生产销售、消费者科学选择营养健康食品。

3. 推动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新发展。以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为基础,紧密结合卫生县城创建和健康永宁建设要求,与分级诊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相融合,强化政府主体责任、落实各部门工作职责、提供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慢性病防治管理服务,带动全县慢性病防治管理水平整体提升。

(七)统筹社会资源,创新驱动健康服务业发展

1. 动员社会力量开展防治服务。鼓励、引导、支持社会力量举办的医疗、体检、养老和养生保健机构以及基金会等公益慈善组织、商业保险机构、行业协会学会、互联网企业等通过竞争择优的方式,参与所在区域医疗服务、健康管理与促进、健康保险以及相关慢性病防治服务,不断创新服务模式,促进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建设。建立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拓宽慢性病防治公益

事业投融资渠道,鼓励社会资本投向慢性病防治服务和社区康复等领域。

2. 促进医养融合发展。促进慢性病全程防治管理服务与居家、社区、机构养老紧密结合。深入养老机构、社区和居民家庭,开展老年保健、老年慢性病防治和康复护理,维护和促进老年人健康。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设置医疗机构,有条件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设置老年病科,增加老年病床数量,为老年人就医提供优先便利服务。加快推进面向养老机构的远程医疗服务试点。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老年人家庭建立签约服务关系,开展上门诊疗、健康查体、健康管理、养生保健等服务。

3. 推动互联网创新成果应用。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与健康产业融合,发展智慧健康产业,探索慢性病健康管理服务新模式,通过远程医疗服务平台建立永宁县二级医疗机构与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协同共管慢性病的机制,构建新型慢性病管理体系,促进慢性病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更好实施分级诊疗和满足群众健康需求。

(八)增强科技支撑,促进监测评价和研发创新

1. 完善监测评估体系。整合单病种、单因素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信息,实现相关系统互联互通。落实死因监测和肿瘤登记报告制度,完善国家、自治区、市和县级慢性病与营养监测信息网络报告机制,逐步实现重点慢性病发病、患病、死亡和危险因素信息实时更新,定期发布慢性病相关监测信息。基本摸清行政区域内主要慢性病状况、影响因素和疾病负担。积极开展营养和慢性病危险因素健康干预与疾病管理队列研究。加强信息分析与利用,掌握慢性病流行规律及特点,确定主要健康问题,为制定慢性病防治政策与策略提供循证依据。加强水、土壤、空气、工作场所环境质量以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逐步实现跨行业跨部门跨层级的监测信息互联互通,动态实施环境、食物等因素与健康的风险评估与预警。

2. 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适宜技术应用。统筹优势力量,加强慢性病预防干预、诊疗康复研究,重点突破精准医疗、“互联网+医疗健康”、大数据等应用的关键技术,支持基因检测等新技术、新产品在慢性

病防治领域推广应用。对中医药具有优势的慢性病病种，总结有效的慢性病中医健康干预和治疗方案进行推广应用。在专业人才培养、信息沟通与共享、防治技术、能力建设等方面积极参与国内外慢性病防治交流与合作。结合永宁县重点慢性病防治需求，遴选成熟有效的慢性病预防、诊疗、康复保健适宜技术，加快成果转化和应用推广。

四、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

县人民政府将慢性病防治作为健康永宁建设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内容，纳入全县重要民生工程。由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确定本项工作工作目标和考核指标，并制定本县慢性病防治实施方案，积极组织实施，建立健全慢性病防治工作协调机制，定期研究解决慢性病防治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 落实部门责任

卫生健康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本规划并开展监督评估。发展改革部门要将慢性病防治列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加强慢性病防治能力建设。财政部门要按照政府卫生投入政策要求落实相关经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卫生健康部门要进一步完善门诊相关保障政策和支付机制，发挥医保控费作用。永宁县儿童免疫工作和重大疾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发挥统筹协调作用，推动教育、科技、经济和信息化、民政、环境保护、住房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商务、新闻出版广电、体育、应急管理、市

场监督管理(食品药监)等部门履行职责，形成慢性病防治工作合力。

(三) 加强人才培养

完善有利于人才培养使用的政策措施，加强健康教育、健康管理、医疗、公共卫生、护理、康复及中医药等领域人才培养。加强有针对性的继续医学教育，着力培养慢性病防治复合型、实用型人才，完善专业技术职称评定制度，促进人才成长发展和合理流动。

(四) 营造良好氛围

各单位要广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维护促进人民健康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宣传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战略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和策略措施。要加强正面宣传、舆论监督、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增强社会对慢性病防治的普遍认知，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慢性病防治的良好氛围。

五、督导与评估

县政府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规划工作职责，抓好贯彻落实，及时掌握工作进展，定期交流信息，联合开展督查和效果评价，建立监督评价机制，定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进度和效果评价。2020年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中期评估，2025年组织规划实施的终期评估，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政府督查督办的重要事项，推动各项规划目标任务落实。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6月18日

永宁县地方病防治专项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落实地方病综合防治措施，完善防控策略机制，切实解决当前永宁县地方病防治工作中存在的难点问题，不断巩固提升防治成果，如期实现国家和区、市制定的控制和消除重点地方病工作目标。按照《宁夏地方病防治专项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银川市地方病防治专项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文件精神，结合永宁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 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根据《“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健康宁夏 2030”发展规划》《“健康银川 2030”发展规划》《健康

扶贫“三个一批”行动计划》文件精神及要求,将地方病防治工作与乡村振兴战略和脱贫攻坚紧密结合,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分地推进、综合施策、目标管理的防治工作策略,按照“大病集中救治一批、慢病签约服务管理一批、重病兜底保障一批”的健康扶贫原则,动员各方力量,整合各种资源,强化各项举措,切实做好地方病的“防”与“治”工作,为推进落实健康永宁建设目标,实现经济繁荣、环境优美、人民健康幸福,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政府领导,部门协作。将地方病防治工作纳入永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整体规划当中,加强组织领导和经费保障投入。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调、密切合作,履行各自职责,发挥各自优势,联防联控,共同落实防治措施。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地方病病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减少致病因素危害。开展现症病人救治,加强病人管理,采取多种措施帮扶现症病人,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

——因地制宜,重点推进。对碘缺乏病和包虫病的发病机理和病例分布特点,根据不同乡(镇)、村自然环境、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与各乡(镇)政府签订目标责任书,采取适宜、有效的综合防治措施,保证工作取得实效。

——相互融合,统筹推进。把地方病防治与脱贫攻坚、健康促进县和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巩固工作紧密结合,统筹中央、自治区、银川市及本县相关项目资金使用。对各乡(镇)防治工作实际,破难点、补短板,综合施策,最大限度的发挥资金、政策、人力、物力的作用,保证防治目标如期实现。

二、目标

(一)总体目标

2020年底前,巩固饮水型氟控制达标县工作成果,持续开展消除碘缺乏危害行动,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控制和降低包虫病的危害,实现地方病防治目标与脱贫攻坚任务同步完成。

(二)具体目标

1. 2019—2020年,永宁县确诊地方病现症病

人全部得到有效救治,全县各乡镇合格碘盐食用率达到90%以上,包虫病人群患病率环比逐年下降10%以上。

2. 包虫病和碘缺乏病病例所在村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环境危险因素得到有效控制,群众自我保护和科学防治意识明显提高,重点人群健康行为和正确的生活习惯全面形成。

3. 防控体系得到稳固加强,防治技术有新突破,科技成果得到推广应用,防治能力不断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重点防控措施强化行动

1. 巩固饮水型氟中毒控制成果。

(1)持续对永宁县生活饮用水氟含量进行监测,对于水氟含量超标乡镇的供水管网认真分析原因,并及时通报。县环保和水务等部门,结合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通过使用优质水源,加强现有供水工程水质净化处理等方式,及时消除城乡居民水氟含量。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卫生健康局、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2)扎实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强化农村饮水工程管理管护落实工程管理主体和运行维护费用,促进工程正常运行。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扶贫开发服务中心

2. 加强食盐流通管理,普及科学补碘知识。落实食盐市场综合监管责任,加强食盐专营管理,严格食盐批发企业准入,保障合格碘盐市场供给,进一步提高全县合格碘盐覆盖率。加大食盐市场质量监督检查力度,联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合格碘盐食用率低于90%的乡镇进行重点整治,严厉打击销售不合格碘盐的违法行为,严防不合格碘盐流入市场和餐桌。利用“5·15”世界碘缺乏病日及其他卫生计生主题宣传周日,大力开展碘缺乏病防治知识健康教育,提高广大群众对食用合格碘盐和科学补碘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自我保健意识水平。对孕妇和儿童等重点人群定期进行碘营养状况评估,为碘缺乏病防治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县发展和改革局、卫生健康局

3. 加强包虫病普查普治工作。按照中央转移支付包虫病防治项目要求,以村为单位,采取整村推进的方式对永宁县包虫病流行村人群进行B超主动筛查。2018年,重点对闽宁镇各行政村进行筛查,筛查人数不少于5000人,对不少于60人的疑似病人进行血清学检测,同时对该镇1500名小学生进行B超筛查,血清学检测不少于20人,完成家犬驱虫9000只,犬粪检测3100份(其中家犬2700份,野犬400份)。利用三年时间将永宁县流行村基本情况摸清(三年筛查村数分别达到30%、60%、90%);落实国家级包虫病监测任务,对杨和镇2000人进行B超筛查,完成家犬监测200只,牛羊监测1000头/只。对筛查出符合手术治疗条件的病人,在宁夏包虫病外科手术定点医院(银川市第一人民医院)实施手术治疗及外科救助,全年手术救助病人不少于3例,减轻患者病痛和经济负担,对符合药物治疗条件的全程提供免费治疗药物进行治疗。规范包虫病患者管理,加强患者的随访,完善包虫病管理信息系统,三年病人规范化管理率分别达到90%、95%、98%,三年病人随访率分别达到85%、90%、95%。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县农业农村局、发展和改革局

(二)现症病人救治救助行动

1. 对确诊地方病病人进行规范治疗和管理。

(1)药物与手术救治对象。经专家组评估,对符合药物治疗条件的氟骨症、包虫病病人给予药物治疗,对符合外科治疗条件的严重氟骨症病人、包虫病病人分别在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或自治区人民医院给予氟骨症手术治疗、在包虫病定点医院(银川市第一人民医院)给予手术治疗。

(2)将符合建档立卡条件的地方病病人全部纳入健康扶贫“三个一批”行动计划,开展精准救治,统筹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措施,实施综合保障,推进“一站式”结算。县人民医院为永宁县定点治疗医院,成立专家组,按照自治区确定的氟骨症分

类治疗方案对永宁县氟骨症患者给予治疗。

(3)县疾控中心负责建立氟骨症、地方性砷中毒、克汀病、二度及以上甲状腺肿大病人、包虫病病人健康档案,对病人实行个案管理,组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对氟骨症、地方性砷中毒、克汀病、二度及以上甲状腺肿大病人每年随访1次;对包虫病病人每年随访2次。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县医疗保障局、人民医院、疾控中心、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

2. 对确诊病人积极进行综合帮扶。

(1)根据残疾评定标准开展氟骨症、克汀病病人残疾评定工作,将符合标准的病人纳入残疾人保障范围。

(2)将符合条件的病人家庭,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范围;采取多种措施,提高对氟骨症和克汀病病人的救助水平。

(3)对现症病人家庭采取教育扶贫、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等综合帮扶措施,加快脱贫步伐,阻断因病致贫、返贫的代际传播。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县民政局、残联、扶贫开发服务中心

(三)开展专项行动监测评价

1. 开展信息化管理,实现监测全覆盖。以村为单位开展包虫病流行情况监测,监测内容包括防治措施落实、儿童及成人病情、现症病人随访等。通过地方病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信息化管理,与健康扶贫动态管理信息系统进行互联共享。将每年的监测报告上报反映出的突出问题报县人民政府,提请政府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干预。

2. 开展控制和消除评价。在2020年年中前完成《规划》确定的控制和消除评价工作,对照《重点地方病控制和消除评价办法》开展自查,认真准备迎接银川市卫生健康委的抽查复核。

责任单位: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四)开展提高群众防病意识行动

1. 印制地方病防治科普教材,运用新媒体开展核心知识宣传。县疾控中心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不

同的病种,制作宣传折页、宣传画、干预物品等宣传品。借助网站、微信公众号、电视台等新媒体平台定期发布地方病防治核心知识。

2. 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和科普宣传。由县卫生健康局牵头,县疾控中心主要负责,各相关单位协同配合,形成医疗机构、学校、社区共同参与的宣传工作机制,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以及微博、微信等新媒体,采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和方式,广泛开展地方病防治知识的健康教育和科普宣传。将地方病防治知识纳入学校健康教育计划,4年级以上班级每学期开课率不少于2次,全年不少于2次,每次课时安排不少于0.5学时,学生覆盖率不低于90%,做到有计划、有教案、有教材;医疗卫生机构采取举办讲座、播放科教片等方式向医务人员普及包虫病防治知识,每年不少于2次,开课率90%以上,培训覆盖率90%以上。各乡镇、社区、行政村要结合“5·15”防治碘缺乏病日、“8·25”残疾预防日对乡村干部举办包虫病防治知识讲座,少于2次,参训率不低于90%,提高其主动参与和积极配合调查及宣传的意识;乡镇卫生院、村医室要设立包虫病宣传栏,每年开展包虫病健康知识宣传不少于2次;县疾控中心要组织对屠宰人员等高危人群开展针对性的宣传教育,每个屠宰点全年不少于2次,每次覆盖人群不低于所有屠宰场所工作人员的90%,提高其自我防护意识和知识知晓率;妇幼保健所和县人民医院要组织对育龄妇女、哺乳期妇女等特殊人群进行地方病专项健康教育活动,保证目标人群全覆盖。县电视台要通过电视、广播等媒体向公众传播地方病防治知识,每年不少于6次。通过全方位的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引导人民群众树立正确健康观,形成健康的生产、生活行为方式,有效减少地方病发生。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教育体育局、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发改局、残联,各乡镇、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五)开展提升防治能力行动

加强防治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按照实际情况,适时增加县疾控中心人员编制,保障专业人员的工资

待遇和职业健康,内部绩效工资分配向一线倾斜,对防治人员在技术职称晋升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充实和稳定县、乡两级地方病防治队伍。提供必要经费保障,加强检测实验室能力建设,通过进修学习、观摩学习、业务培训等形式提高各级防治人员的业务水平。

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配合单位:县卫生健康局、财政局

四、组织实施

(一)组织保障

为保证全县地方病防治工作扎实有效开展,成立由县人民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各相关单位分管领导为成员的防治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1),负责永宁县地方病防治专项三年攻坚行动的组织领导,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与各乡镇、街道和部门签订目标责任书。县儿童免疫工作和重大疾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开展具体工作,及时督促落实各项防控工作。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积极主动研究地方病防治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认真组织落实本实施方案确定的任务措施,建立工作台账,密切配合,切实抓好落实,形成工作合力。同时,各相关单位要结合各自职责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于2019年6月30日前,将实施方案纸质版及电子版报送县儿童免疫工作和重大疾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经费保障

加大对地方病防治工作资金投入力度,切实保障地方病防治经费。对符合条件的困难患者,按规定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切实减轻患者医疗费用和基本生活负担,县疾控中心要合理使用地方病防治专项工作经费,对手术和药物治疗患者积极按相关政策进行救治。

五、监督检查与评估县卫生健康局牵头,会同相关部门制订监督检查方案,定期、不定期的相关部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工作内容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估,将督查结果上报县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工作推进缓慢、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单位予以通报。各相关责任单位要按照银川市下发考核评估办法,认真做好防治工作自查和督导准备工作。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6月18日

永宁县推进质量强县工作实施方案

为推进永宁县质量全面提升，提高质量发展水平，依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质量强区建设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8〕17号)和中共银川市委、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银川市推进质量强市工作实施方案》通知(银党发〔2019〕3号)精神，结合永宁县实际，现就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进质量强县建设，提高永宁县发展质量和效益，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以贯彻新发展理念为统领，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质量工作贯穿于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领域、全过程，按照“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积极调整产业布局和发展方式，以创新求发展、以质量求生存、以企业为质量提升主体、以改革创新为根本途径，深入开展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工程质量提升行动，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走出一条质量更优、效益更好、结构更合理的质量强县之路，推动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进入“质量时代”，为实现“两个率先”奋斗目标奠定坚实的质量基础。

(二)发展目标。到2020年，永宁县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总体水平显著提升，质量第一的意识深入到各个领域，质量供给体系更加强劲，质量促进机制更加有力，质量基础设施更加完善，质量安全保障更加全面，质量强县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1. 产品质量方面：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达到95%以上，主要农产品质量抽检合格率达到98%以上，食用农产品和鲜活农产品实现无公害标准化生产，农业标准化生产普及率达到70%以上，食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合格率达到98%以上，商标注册量每年递增10%以上。自治区级政府质量奖力争达到1个，银川市市长质量管理奖力争达到2家。

2. 服务质量方面：服务业总体满意度达到90%以上，服务投诉处理和办结率达到100%。地方服务质量标准体系基本完善，推动服务业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商贸、物流、金融、软件信息、研发设计、检验检测、工程咨询等生产性服务业领域，全面实施服务质量标准。在医疗卫生、文化教育、旅游娱乐、社区服务、房地产和物业等生活性服务领域，推进标准化、专业化、品牌化、网络化经营，社会满意度明显提高。

3. 工程质量方面：加快推进绿色施工，建筑、道路、水利工程竣工符合质量和安全指标要求，大中型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其他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符合国家建筑节能标准的新建工程达到100%，高速公路、大型水运标准化施工覆盖率达到100%，新型建筑节能材料应用普及率达到100%。

4. 质量基础体系方面：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质量基础能力建设不断完善，地产重点领域消费品与国家、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达到95%以上，10家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室正常运行开展检验业务，到2020年条件成熟快检室数量逐年递增。公共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区域质量竞争力显著提高，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更加有力。

二、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全面提升质量水平

(一)扎实开展制造业产品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坚持工业强县战略不动摇，加快发展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轻工业等重点产业。加快制造业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步伐，健全完善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对重点技改项目予以扶持，加快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改造提升电力、机械、建材等传统行业，支持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等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发展。瞄准中国制造2025，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大制造业转型升级，推动永宁经济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严格限制高耗能项目，加快推动高耗能产业企业节能环保技术改造，

推行清洁生产。鼓励企业加大科研投入力度,建立以需求为导向、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一体化创新机制。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商投局、科技局、财政局

(二)扎实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专项行动。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做实做强特色优势产业。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推广高效节水等先进适用农业技术,提升良种化、规模化、标准化和集约化水平。健全特色农产品标准体系,在特色农产品领域,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培育一批质量上乘、科技含量高、市场容量大的特色、绿色农产品,把“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等品牌做大做强。大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和宁夏“好粮油”行动计划,到2020年,粮油优质品率提高30%,示范县农民优质粮油种植收益提高20%以上。在优质特色农产品领域,组织实施一批重点产业化项目,对列入自治区重点攻关和培育计划的按自治区标准给予相应专项补贴,对重大关键共性技术提高补贴标准。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科技局、财政局、水务局、发改局、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三)扎实开展食品药品质量提升专项行动。以第三批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和“健康永宁”建设为契机,抓好日常监管,开展系列专项整治,全面提升食品、药品、保健品安全质量,让老百姓吃得放心。扎实开展食品、餐饮安全专项整治。充分发挥各监管部门、商超、市场、学校等单位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室的食品安全筛查作用,加大食品检验量,食品检验量不低于4份/千人。严把食品进货关、销售关和退市关。突出抓好高风险食品和重点领域、重点食品、重点企业和小作坊的监管力度,建立完善食品生产源头追溯制度,大力提升食品安全、餐饮业质量安全水平。对接国际标准,支持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内外销“同线同标同质”工程,加强质量安全管理。不断强化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使用单位的日常监管,扎实开展药品生产、流通领域等环节专项整治工作,督促企业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质量管理水平,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依法开展药品质量风险监测及信息报告工作,及时报告监测情况。

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卫健局

(四)扎实开展消费品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双百”“双零”活动,即“百个产业集聚区、百种重点产品和服务”“服务零距离、质量零缺陷”,对生产企业、服务行业进行精准质量帮扶,显著提升企业质量竞争力。深入开展消费品质量状况调查,建立健全消费品生产企业质量档案,定期组织行业专家开展技术服务,帮助企业解决质量问题。加强质量安全风险管理,不断提升风险监测、研判、预警和快速处置能力。严格执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度,促进消费品质量提升。依托自治区电商产品质量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加快构建“风险监测、网上抽查、源头追溯、属地查处、信用管理网购商品质量监管机制,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优化电子商务消费环境。

责任单位:县市监局、住建局、交通局、发改局、商投局、文广局

(五)扎实开展工程质量提升专项行动。严格执行各项技术标准,保证建设工程结构、功能和环境的综合质量安全。以严格落实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五方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制为核心,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加大建筑工程质量事故的查处和责任追究力度。持续推进住宅分户验收,提高住宅工程施工质量水平。引导企业积极开展优质工程创建,争创国家“鲁班奖”。加大建筑工程隐患排查,整顿规范工程质量检测行为,提升施工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和技能。建立施工关键节点控制制度,加大对综合管廊、市政工程质量管控和建筑工地扬尘治理,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建立健全信用评价和惩戒机制,强化信用约束。全面推行城乡建设工程、交通建设工程施工标准化创建活动,覆盖率达到100%;自治区重点道路交通建设工程项目一次交工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其他工程项目达到98%以上。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交通局

(六)扎实开展服务业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提升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水平,着力向专业化、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建设一批智慧商圈和特色街区,发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新零售”。推进铁路、公路、水路等多种运输方式联运发展,提高运输安全保障和服务

质量。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完善物流冷链标准化体系,加快智慧物流、标准化配送和追溯体系建设,打造西北地区物流枢纽。推进电子商务运营创新,不断提升电子商务服务质量。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加快发展全域旅游,提高景区景点、农家乐、饭店、旅行社服务设施质量,深入开展旅游服务“十百千万”工程,提升旅游行业服务质量。不断改善就诊环境,规范诊疗行为,促进医疗服务水平提升。积极推进“商务诚信建设重点推进行动计划”,努力培育规范一批具有永宁特色的商业服务企业。完善健康和养老服务标准和评价机制,健全“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完善家政服务标准规范,推动家政企业创建服务品牌。完善餐饮住宿行业服务标准,推进餐饮住宿服务标准化、特色化、品牌化。积极就重点项目向国家部委和自治区对口主管单位进行沟通与汇报,用好服务业引导资金,促进服务业扩大规模、提档升级。

责任单位:县交通局、卫健局、发改局、商投局、民政局、市监局、文广局

(七)扎实开展公共服务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推行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充分利用“智慧永宁”建设,推广“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不见面、马上办”行政审批服务建设步伐,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全面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和优质均衡发展。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推动更高质量就业。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等保障水平,提高优质公共服务能力。推进第二轮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维护正常医疗秩序,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创作具有永宁特色的优秀文化产品,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深入开展基层文化服务效能提升活动,提高基层文化设施利用率,不断改进和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提高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服务质量和安全保障水平。

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教体局、人社局、卫健局、民政局、市监局、交通局、文广局

三、加大品牌培育力度,打造永宁品牌体系

(一)发掘优势品牌,抓好品牌培育。重点围绕永宁特色优势产业,加强品牌培育创建活动,以行业骨干企业为龙头,以拳头产品、优势产品、成长型产品为基础,加快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和知名度的品牌及企业。加强对中华老字号、非物质文化遗产、地理标志、驰名商标、政府质量奖、市长质量奖、区域品牌评价等质量品牌的培育力度,鼓励有条件的产业集聚区创建“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鼓励企业和个人争创中国质量奖、自治区政府质量奖和银川市市长质量管理奖。鼓励企业通过加盟、连锁、托管等方式,实现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

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发改局、商投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广局

(二)搭建交流平台,强化品牌推广。充分利用各类经贸合作交流平台,引导企业在重点国家和地区参加品牌展览和推介活动,加大对品牌宣传推广力度,扩大知名度。积极组织推荐辖区企业、园区参与全国区域品牌价值和品牌价值发布活动,提升知名品牌影响力。大力宣传永宁县自主知名品牌,要用讲故事等形式,提高自主品牌认知度和美誉度。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深入开展“中国品牌日”宣传活动,积极争取举办“中国国际商标品牌节”,全方位展示永宁品牌。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商投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市监局、文广局

(三)加强品牌保护,维护知识产权。将中国质量奖、自治区政府质量奖、银川市市长质量管理奖等获奖企业、获得地理标志企业,列入重点支持和保护对象,强化企业品牌保护意识,鼓励和支持企业提升商标注册、运用和保护能力。支持企业及时将科研成果、核心技术和名牌产品申请知识产权保护,开展知识产权“贯标”工作。加强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完成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溯源管理系统建设或依托上级的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管理系统完善辖区的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溯源。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假冒名牌产品等违法违规行为。

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发改局、商投局、科技局、住建局、交通局

四、完善质量硬件支撑,夯实质量发展基础

(一)加快标准体系建设。开展“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专项行动”,建立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完成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对标升级。构建新型标准体系,优化标准供给提升质量水平。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协调构建新型标准体系,提高政府标准供给质量。激发市场主体作用,引导和鼓励企业、社会团体制定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团体标准,增加标准有效供给。实施“标准化+”行动,统筹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标准体系建设,不断将“标准化+”融入进各个领域、各个层级,实现标准化与科技创新、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乡村振兴、生态文明、消费升级、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等行业领域融合发展。加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标准化研究,推动永宁县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等优势特色产业技术标准“走出去”。

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发改局、商投局、科技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广局

(二)构建计量支撑体系。大力实施“计量惠民”工程,加强计量器具制造修理和强制检定管理,充分发挥计量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保障支撑作用,完善计量技术支撑体系,充分利用上级业务部门建设的计量测试平台,提升重点领域的计量测试能力,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完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加强能源计量管理,帮助企业建立计量管理体系,定期开展重点耗能企业,计量器具使用单位的计量监督检查。深入推进法制计量、科学计量、应用计量,提升计量服务保障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发改局、商投局、科技局、住建局、交通局、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三)完善认证认可体系。加快发展第三方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充分发挥认证认可在促进永宁县经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节能环保、低碳发展中的作用,通过认证认可手段促进区域质量提升。加强对涉及安全、健康、环保等强制认证产品的监督管理力度,开展单一产品认证体系专项整治。鼓励企业参与

自愿性认证,对不同行业和企业,开展特色认证和分级认证。推动绿色有机、物联网等高端产品和健康、教育、体育、电商等领域服务认证。

责任单位:县市监局、发改局、商投局、科技局、住建局、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四)提高检验检测技术能力。鼓励龙头企业组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技术创新中心,引导和支持有能力的大中型产品生产企业、工程建设等行业企业建设国家和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室在现有的基础上逐年递增,帮助建立健全规章制度,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科技局、发改局、商投局、市监局、住建局、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

(五)完善技术性贸易措施体系。加强对国外技术法规、标准及合格评定等技术性贸易措施的研究,做好国外重点技术性贸易措施跟踪、研判、预警、评议和应对工作,制定措施、对症下药,指导和帮助企业积极应对国外重点技术性贸易措施,规避各种风险,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发挥技术性贸易措施倒逼作用,引导企业按照更高技术标准提升产品质量和产业层次,不断提高国际市场竞争力。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商投局、科技局、市监局

五、完善质量软件保障,优化质量发展环境

(一)落实质量监管责任,发挥行业标杆作用。强化县人民政府质量监督职责,构建统一权威的质量工作体制机制,健全“地方政府负总责、监管部门各负其责、企业是第一责任人”的质量安全责任体系。强化企业的主体责任,推行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抓好行业质量安全的监督、协调和指导,充分发挥行业龙头品牌企业作用,推广质量奖标杆企业经验,引导企业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和追溯体系,构建以顾客满意度为核心的产品质量评价体系。

责任单位:永宁县质量强县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二)创新质量治理模式,强化全民质量意识。积极引导企业导入卓越绩效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将诚实守信、持续改进、创新发展、追求卓越的质量精神转化为全民行为准则,自觉抵制违法生产经营行

为,注重社会各方参与,推进质量多元化治理。创新养老服务发展模式,进一步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和效率。创新畅通质量诉求渠道,强化全民质量意识,大力倡导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厚植“工匠精神”,率先推动经济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民政局、教体局、科技局、市监局

(三)强化信用信息收集,加强质量信用体系建设。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加大质量信用信息采集力度,建立健全企业质量信用信息记录和信用承诺制度,推进信用信息全面公开共享。加强质量“红黑名单”制度建设,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依托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广泛实施联合奖惩措施,建设“信用永宁”。培育和发展质量信用服务机构,加强对机构和从业人员的严格监管。发展和规范第三方信用中介机构,支持鼓励信用产品社会化应用,加快在行政许可、政府采购、招投标、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资质认定、评优评先等行政管理和服务中广泛应用信用记录和信用产品。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商投局、市监局、财政局

(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行使执法监督职能。强化依法行政工作,建立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推进质量工作法治化。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法水平。做好两法衔接,完善执法平台建设,加强执法监督。健全质量违法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产品的专项治理,严厉打击各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质量违法行为,严肃查办制假售假大案要案,打破市场垄断和地方保护。加强进口商品质量监管,严厉打击出口假冒伪劣产品的不法行为。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住建局、交通局、发改局、农业农村局、教体局、市监局

(五)健全质量激励机制,完善配套政策。建立永宁县质量奖励制度,引导企业积极导入国际、国内先进的质量管理模式,培育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自治区政府质量奖、银川市市长质量管理奖等各级各类质量奖励,加大对质量工作先进企业或个人的表彰

奖励力度,并对获奖企业在融资、信贷、项目投资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积极鼓励企业开展质量管理先进班组和质量标兵活动,建立内部质量表彰和奖励制度。鼓励企业一线质量工作者争创全国“工人先锋号”、银川市“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等荣誉。大力弘扬和倡导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着力营造“重工匠、赞工匠、敬工匠”的社会文化氛围。开展以“工匠精神”为依托的职业道德教育,培养职工精益求精的意识。

责任单位:永宁县质量强县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六)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加大政策融资扶持力度。加强永宁县行业主管部门相关专项资金统筹保障,着力完善相关产业、环境、科技、金融、财政、人才等扶持政策,增强政策的协调性和对性。加大对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的品牌、认证与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的经费支持,保障对质量创新、质量基础的有效投入。鼓励和引导更多资金投向质量攻关、质量创新、质量治理、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探索以质量综合竞争力和标准创新为核心的质量诚信融资制度,在融资、信贷、项目投资等方面对质量水平、标准水平、品牌价值较高的名优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大扶持力度,在技术改造、科技立项和招投标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加大产品质量保险推广力度,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运用保险手段促进产品质量提升和新产品推广应用。推动形成优质优价的政府采购机制,鼓励政府部门向社会力量购买优质服务。将企业诚信记录、严格执行标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等情况依法纳入到采购文件制定、评审活动、采购合同签订全过程,依法限制严重质量违法失信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逐步形成保障质量和安全的政府采购机制。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发改局、科技局、农业农村局、市监局

(七)加强质量人才培养,推进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基础人才培育和人才队伍建设,重点加大质量管理、标准化工作、专业技术、科技研发、创意设计、职业经理人等高层次质量人才的培养和引进。鼓

励高等学校开设质量管理相关专业，培养质量专业技术人才，提高质量管理人员和质量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推动高校深化产教融合，强化与企业、行业合作，加强和改进实践教学，着力提高质量人才培养的实践应用能力。开展质量教育社会实践基地试点示范建设，提高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积极向中小学生宣传质量知识。规范各类质量教育培训机构，广泛开展面向企业的质量教育培训。加强质量领域的对外合作与人才交流，着力培养一批质量管理、标准化领域的学科带头人和技术专家。

责任单位：县人社局、教体局、财政局、发改局、科技局

六、健全质量保障体系，推进质量全民共治

(一)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质量工作体制机制，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多元质量工作格局。发挥永宁县质量强县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职能，强化对质量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规划。要将质量工作摆到重要的议事日程，结合工作职能每年专题研究质量提升工作不少于2次。加强质量管理和队伍能力建设，把质量发展纳入党校和各类干部培训院校教学计划，

举办专题班次，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质量意识，提高质量工作领导水平，保证规划各项任务和指标落到实处。

(二) 强化质量督察考核。建立质量督察工作机制，加强对各单位各部门质量提升工作的检查督导。督查部门要把质量督察纳入年度工作计划，适时开展督导检查活动，及时向党委、政府报告督察检查情况。对质量提升工作开展不力、质量提升效果不明显、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考核排名靠后的单位、部门进行专项督察，视督察情况约谈相关负责人。

(三) 强化质量舆论宣传。充分利用报纸、电台、微博、公众号等各类媒体，“3·15”“质量月”“中国品牌日”“世界标准日”等综合性质量宣传活动，大力普及质量知识、宣传质量法规、弘扬质量文化，形成良好氛围。结合不同行业，不同领域的质量整治专项行动，及时曝光质量违法行为和质量安全问题，发挥负面典型警示教育作用，营造“人人关注质量、人人创造质量、人人享受质量”的良好社会氛围。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6月21日

永宁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发展残疾人事业，加强残疾康复服务”的重要部署，进一步做好永宁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改善残疾儿童康复状况，促进残疾儿童全面发展。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宁政规发〔2018〕8号)和《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银川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银政规发〔2019〕4号)精神，结合永宁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

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以保障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需求为重点，努力实现残疾儿童“人人享有康复服务”。

二、基本原则

坚持尽力而为、应救尽救、公开公正、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原则。着力满足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需求，不断扩大康复服务供给，提高康复服务质量，积极推进基本康复服务均等化。

三、总体目标

到2020年，建立起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体系，形成党委领导、

政府主导、残联牵头、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格局，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到2025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供给能力显著增强，服务质量和保障水平明显提高，残疾儿童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残疾儿童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四、主要内容

(一)救助对象

救助对象为户籍(居住证)在永宁县的0~6周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

(二)救助内容

包括以减轻功能障碍、改善功能状况、增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为主要目的手术、辅助器具适配和康复训练等。

1. 基本康复训练。为听力、言语、肢体、智力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机构内基本康复训练。

2. 人工耳蜗手术。为有手术指征的听力残疾儿童免费配发人工耳蜗1台，提供人工耳蜗手术及术后基本康复训练。

3. 视功能训练。为视力残疾儿童开展视觉基本技能训练和定向行走及社会适应能力训练。

4. 辅助器具适配。为视力残疾儿童验配助视器，为听力残疾儿童验配助听器，为肢体残疾儿童装配假肢或矫形器，适配轮椅、坐姿椅、站立架、助行器、生活自助具等辅助器具。

5. 肢体矫治手术。为肢体残疾儿童实施矫治手术、术后基本康复训练，装配矫形器。

(三)救助标准

1. 基本康复训练。为听力、言语、肢体、智力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机构内基本康复训练，每人每年2万元。

2. 人工耳蜗手术。为听力残疾儿童免费植入人工耳蜗1台，按实际价格配发。手术费(含术前检查费用)每人1.5万元。在救助年龄内每人补贴1次。

3. 视功能训练。为视力残疾儿童开展视功能训练和定向行走及社会适应性训练，每人每年2000元。

4. 辅助器具适配。免费适配助听器、助视器、轮椅、坐姿椅、站立架、助行器等普及型辅助器具，按实

际价格配发。免费安装假肢、矫形器，按现行标准执行。在救助年龄内，助视器、助听器、轮椅、坐姿椅、站立架、助行器等辅助器具适配每人累计配发不超过2次；假肢、矫形器每人累计装配不超过5次。

5. 肢体矫治手术。手术费(含术前检查费用)及术后基本康复训练费按现行标准执行。

人工耳蜗手术、助听器适配由宁夏残疾人康复中心具体执行。肢体矫治手术由永宁县指定定点医院。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贴标准按照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残疾儿童康复需求适时调整。

(四)救助流程

1. 申请。残疾儿童监护人向永宁县残联提出申请，并填写《宁夏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申请审批表》。监护人也可委托他人、社会组织、社会救助经办机构等代为申请。

2. 审核。县残联设立专岗负责对残疾儿童申请进行一站式统一审核，审核内容主要包括户口本、身份证、居住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疾病诊断证明书》。审核合格后，通过受助人所居住的乡镇、街道(社区)向社会公示受助人员名单及受助项目，公示期为5天。

3. 救助。公示期满后，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由残疾儿童监护人自主选择定点康复机构接受康复服务。县残联填写《宁夏0~6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转介单》，向选定的定点康复机构办理转介手续。每名受助对象一个年度只能选定一个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审核人员在审核时须向受助对象家长做出明确的解释说明。必要时，由自治区残联指定医疗、康复机构做进一步诊断和康复需求评估后，再进行转介。

4. 结算。

(1)康复经费实行先训练后付费制。在定点康复机构接受康复服务发生的费用，以每名残疾儿童在乙方康复训练实际发生额(经监护人签字确认)，经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审核、签字盖章后，由县残联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的形式与定点康复机构直接结算。康复训练费原则上每半年为一结算周期，半年内实际训练在80天及以上的，拨付标准为1万元；训练天数在40~79天之间的，每少训练一天扣减100元；

训练天数不足 40 天,每少训练一天扣减 125 元。如区残联下发康复训练拨付标准相关文件,可参照执行,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2 万元。

(2)在外省市非定点康复机构接受康复服务发生的费用,由受助儿童监护人提供在外省市非定点康复机构接受康复服务的相关票据、康复训练记录及相关证明材料,由县残联依据产生费用的票据给予补助,补助资金不能超过标准范围额度。康复服务费用发生额低于标准范围额度的按照医保报销后的金额给予补助。

(五)定点康复机构申报审核

在永宁县辖区内注册的康复机构,分别由县残联回同卫健、民政、教体等相关部门依据准入条件对辖区康复机构(含民办机构)进行初审,初审符合条件的可上报至市残联进行评估,市残联回同相关部门评估后拟定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康复机构,报自治区残联审核、认定、发布,实行动态管理。

(六)资金来源及管理

永宁县人民政府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纳入政府部门预算,进行兜底保障。县残联、财政局要严格执行项目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专项管理、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和资金筹集使用情况要定期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五、组织实施

(一)组织领导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实行县人民政府负责制,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作为政府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重要内容,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单位和个人加大行政问责力度,对违纪违法的严肃追究责任。

(二)工作职责

残联和教体、民政、医保、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要履职尽责,协作配合,加强工作衔接和信息共享,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增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能力,提高便民服务水平。

残联负责残疾儿童救助制度管理,组织项目实施。建立残疾儿童数据库,按季度将持证残疾儿童信

息与教体、民政、卫健等部门进行共享。会同相关部门对康复机构进行评审认定和质量评价等工作。

教体局负责将有条件的康复机构纳入教育管理,对未纳入教育管理康复机构的学前残疾儿童,将其纳入政府购买学前教育服务政策保障范围,保证其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按就近原则安排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到普通学校随班就读,或者由辖区学校送教上门。每年春、秋季开学后二十日内将学前残疾儿童入园信息报县残联。

民政局负责及时将符合条件的贫困残疾儿童纳入低保、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等救助范围,做好儿童福利机构内孤残儿童医疗康复工作,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支持残疾儿童康复,鼓励志愿者为残疾儿童提供抚育、教育、康复等服务支持。按季度将纳入低保、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的残疾儿童信息报县残联。

医保局负责按照医保的规定,将医疗机构开展的残疾儿童医疗康复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康复救助制度和慈善救助的衔接工作。

卫健局负责组织开展残疾儿童摸底、筛查、评估,将筛查出的残疾儿童信息及时转介到县残联,并按季度汇总上报。对本地区康复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康复专业技术人员培养,对定点康复服务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三)能力建设

将康复机构设置纳入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规划,加强康复人才教育培训培养,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儿童感觉统合训练康复机构、儿童户外康复训练基地等多种形式的康复机构建设,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四)综合监管

教体、民政、卫健、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要会同县残联组织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管理相关政策,共同做好康复机构监督管理。加强定点康复机构准入、退出等监管,建立定期检查、综合评估机制,指导定点康复机构规范内部管理、改善服务质量、加强风险防控,及时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和安全责任事故,保证残疾儿童人身安全。探索建立科学合理的康复服

务定价机制,加强价格监管。建立覆盖康复机构、从业人员和救助对象家庭的诚信评价和失信行为联合惩戒机制,建立黑名单制度,做好公共信用信息记录和归集,加强与自治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信息交换共享。积极培育和发展康复服务行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作用。定期对康复救助资金进行监督检查,防止发生挤占、挪用、套取等违法违规现象。

(五)绩效评价

县残联组织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救助项目实施情况及定点康复机构进行绩效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绩效评估未达到要求的康复机构要限期整改,整改仍不达标的,

取消其定点康复机构资格。

(六)宣传动员

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多种手段大力开展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政策解读和宣传,使社会各界广泛了解党和政府的爱民之心、惠民之举,帮助残疾儿童监护人准确知晓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相关内容,了解基本申请程序和要求。积极引导全社会强化残疾预防和康复意识,关心、支持残疾儿童康复工作,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永宁县人民政府

2019年7月8日

永宁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和《宁夏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宁政办〔2019〕39号),加快推进永宁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结合永宁县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区、市优化营商环境会议部署要求,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全面构建统一审批流程、统一信息数据平台、统一审批管理体系、统一监管方式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全面深化建设项

目审批制度改革,全力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

(二)改革内容。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进行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和公共设施接入服务的全流程、全覆盖改革。范围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和城市基础设施等工程,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流程覆盖行政许可等审批事项和技术审

查、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以及备案等其他类型的事项。

(三)主要目标。2019年年底,一般政府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压减至120个工作日以内,一般社会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压减至75个工作日以内,基本建成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框架和信息数据平台;2020年底,建成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最大限度激发本县市场创造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

对关系国家安全和生态安全、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重大公共利益和技术特别复杂等项目,涉及风貌保护、轨道交通保护等特定区域的项目以及可能存在社会稳定风险的项目,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审批。

二、统一审批流程

(一)合理划分审批阶段。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原则上划分为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程建设许可、施工许可、竣工验收四个阶段。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主要包括项目审批备案、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等,由审

批部门、自然资源部门牵头负责。工程建设许可阶段主要包括设计方案审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等,由自然资源部门牵头负责。施工许可阶段主要包括施工监理招投标、施工许可证核发等,由发改部门、审批部门牵头负责。竣工验收阶段主要包括规划、土地、消防、人防等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等,由住建部门牵头负责。其他行政许可、强制性评估、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以及备案等事项纳入相关阶段办理或与相关阶段并行推进。自然资源、住建、审批部门要分别制定实施并联审批管理办法。

(二)实行分类管理。按照项目类型、投资类别、规模大小,将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划分为五类:一般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一般政府投资线性市政工程建设项目、一般社会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出让土地的工程建设项目和小型社会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按国家关于工程建设项目规模划分标准划定),根据国家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示范文本,分别制定不同类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明确审批阶段、审批部门、审批事项和审批时限。社会投资类工程建设项目,探索采用“标准地+承诺制”供给模式,由自然资源部门牵头办理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前的用地相关手续。

(三)精简审批环节。

1. 精减审批事项和条件。落实国家、区、市相关文件精神,取消不合理、不必要的审批事项,减少保留事项的前置条件。取消建筑节能审查备案和勘察设计合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备案。落实施工许可行动计划,资金到位证明、无拖欠工程款承诺书,工伤保险证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存证明不再作为施工许可办理前置要件,以事中事后监管代替前置审查;社会投资的房屋建筑工程,由企业自行决定发包方式。

2. 合并审批事项。梳理现有审批流程,进一步优化合并各类审批事项,对由同一部门实施的管理内容相近或者属于同一办理阶段的多个审批事项,整合为一个审批事项。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的,将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和选址意见书合并办理,将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建设用地批准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整合同步办理;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的,建设单位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同步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与施工许可证合并同步办理。

3. 转变管理方式。对能够用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方式替代的审批事项,调整为政府内部协作事项。制定政府内部协作事项目录,明确协作事项管理方式及要求,凡由部门内部或部门共享获得的信息不再以审批或备案形式要求申请人提供。将国家安全事项、园林绿地指标、市政公用设施安全事项、河道管理、重大市政公用设施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文物保护、电力保护等审查事项调整为内部协作事项,由自然资源部门征求有关部门和单位意见,并明确程序和时限,协办部门和单位不再对设计方案进行单独审查。

4. 调整审批时序。按照法律法规需要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的,在工程设计前完成。将环境影响评价、洪水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等调整到开工前完成即可;将供水、供电、燃气、热力、排水、通信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提前到开工前办理,在工程施工阶段完成相关设施建设,竣工验收后直接办理接事宜。用地预审意见可作为土地证明文件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四)实行联合审图和联合验收。

1. 实行联合审图。依托自治区数字化施工图审查系统,将消防、人防、技防等技术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相关部门不再进行技术审查。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积极推广BIM(建筑信息模型)技术,提高信息技术在图纸审查、工程造价确认阶段应用,提升审批效率。依据自治区制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审查内容、审查标准、审查方式和审查时限等。

2. 多测合一。建立综合性测绘工作机制,将工程项目建设涉及的建设用地审批、城乡规划许可、建筑

放验线、规划核实、不动产测绘等事项，合并为一个综合性联合测绘项目工程包，由牵头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多测合一”综合技术标准，明确实施范围、工作流程、资质要求、测量标准等具体内容。工程项目审批涉及的测量工作，实行“一次委托、统一测绘、成果共享”。

3. 多评合一。依据已出台的《银川市建设项目“多评合一”实施方案》，依托多评合一服务平台功能，将环境影响评价、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等评估评价纳入“多评合一”范畴。

4. 实行联合验收。积极探索建设工程竣工“一体式集成验收”新模式，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尽快制定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等，对各项验收事项采取“一口受理、统一确认、集中验收、限时办结”，压缩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建立建设工程“一家牵头、联合验收”模式，由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协调确定验收时间，组织自然资源、人防、档案、通信等部门参与联合验收，统一竣工验收图纸和验收标准，统一出具验收意见。依据自治区制定的限时联合验收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牵头部门、参与部门、验收标准、工作规则、办事流程和验收时限。

(五)全面启动园区“区域评”。在县城、工业园区、乡镇和其他有条件的区域，对原需建设单位牵头进行的压覆重要矿产资源评估、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震安全性评价、洪水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文物保护、气候可行性论证等评估评价事项，由政府统一组织区域性评估。实行区域评估的，要制定区域评估细则，明确实施区域评估的主体、实施范围、内容、方式及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政府相关部门在办理土地出让或划拨前，告知建设单位相关建设要求，单个项目建设评审审批时，不再进行该事项评估，或简化评估材料及审批流程。

(六)推行容缺承诺制(告知承诺制)。对通过事中事后监管能够纠正不符合审批条件的行为且不会产生严重后果的审批事项，实行容缺承诺制。公布实行容缺承诺制的审批事项清单及具体要求，申请人按照要求作出书面承诺的，审批部门可以直接

作出审批决定。在社会投资类建设项目领域试行审批容缺承诺制。对实施区域评估的工程建设项目，相应的审批事项实行容缺承诺制。实行容缺承诺的事项，建设单位按承诺相关规定办理，并自行承担违反承诺造成的法律责任和所有经济损失。同时，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结合永宁县实际，对工程建设项目特性、规模及建设内容等，梳理、明确依法可免于办理设计方案审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施工许可的工程建设项目类型和类别清单，由建设单位科学、合理统筹安排前期报批工作时序。

三、统一信息数据平台

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在国家和地方现有信息平台基础上，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功能及覆盖面，形成“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管理系统。依托宁夏政府服务网和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进行并联审批、数据实时共享、全程监督管理。实现“一张蓝图”上开展审批，实现“一站式”统一受理、并联审批、实时流转、跟踪督办。2019年12月底前，与国家、宁夏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实现对接。按照宁夏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运行管理办法，对审批环节进行全过程跟踪督办及审批节点控制，杜绝体外循环。

四、统一审批管理体系

(一)“一张蓝图”统筹项目实施。制定“多规合一”包括的规划目录，建立“多规合一”协调机构，全面梳理各类规划基础数据目录，统筹整合各类空间规划。建立“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明确整合空间图层数据，完成差异图斑分析，消除空间规划矛盾和差异，在一张图上划定各类控制线，形成管控边界清晰、责任主体明确和管控规则明了的空间规划图，统筹各类规划，基本形成“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以“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为基础，统筹协调各部门提出项目建设条件，建设单位落实建设条件要求，相关部门加强监督管理和考核评估。制定并实施项目生成管理办法，实现利用“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加速项目前期策划生成。

(二)“一个窗口”提供综合服务。依托审批服务

管理局(政务服务大厅)重新优化窗口布局,统一设置综合窗口,全面实施综合窗口改革,提升综合服务功能。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前台综合受理、后台集成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制定“一窗受理”工作规程,着重为申请人提供审批咨询、指导、协调和代办等服务。

(三)“一张表单”整合申报材料。各审批阶段均按照“一份办事指南,一张申请表单,一套申报材料,完成并联审批”的运行模式,统一接件、统一出件。各审批阶段申请人只需提交一套申报材料,不同审批阶段的审批部门共享申报材料,不得要求申请人重复提交,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自动获取互认,实现一体式集成审批。

(四)“一套机制”规范审批运行。建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配套制度,包括牵头部门负责制、“多规合一”协同规则等,并明确部门职责,明晰工作规程,规范审批行为,保证审批各阶段、各环节无缝衔接。

五、统一监管方式

(一)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原则,相关部门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依法履行职责,严把项目审批,并对行政许可审查的内容负责。对实行容缺承诺制的审批事项,审批部门要在规定时间内对承诺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进行检查,承诺人未履行承诺的,要依法撤销行政审批决定并追究相应责任。加强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各监管职能部门要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依法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要厘清审批部门和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监管责任界限,实行“政府定标准、企业作承诺、过程强监管、失信有惩戒”的管理模式,坚决纠正项目审批和监管过程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现象,实现全过程、全环节、全方位监管。

(二)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完善申请人信用记录,将企业和从业人员违法违规、不履行承诺的失信行为纳入失信记录,及时推送“信用中国”等相关网站,建立红黑名单制度,出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对失信企业和从业人

员实施联合惩戒。

(三)规范中介和市政公用服务。落实银川市中介服务和市政公用服务管理制度,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依托银川市多评合一服务平台,通过银川网上市民大厅中介超市,对中介服务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管。积极对接银川市中介超市在线支付系统,优化缴费方式,拓展缴费渠道。

六、加强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永宁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县政府办公室、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司法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水务局、审批服务管理局、文旅局、应急管理局、市监局、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残联、气象局、国家电网永宁供电公司、各乡镇(街道)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要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全县改革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审批服务管理局,牵头制定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具体负责改革日常工作。对重点难点问题,明确牵头部门,设立专项工作小组推进工作。

(二)强化考核评价。各有关部门要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作为提升营商环境行动计划的重要内容,列入部门目标责任制考核。要加强对领导干部、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业务能力水平。工程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月20日前按时向银川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改革工作进展情况及信息。

(三)做好宣传引导。通过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多种形式及时宣传报道建设项目审批改革工作的重要意义、改革措施、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加强舆论引导,做好公众咨询、广泛征集公众意见和建议,增进企业群众对改革工作的了解和支持,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提升企业获得感,为顺利推进改革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0月21日

永宁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的要求，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永宁，推进永宁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实施健康永宁战略，促进民众身心健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银川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银政办发〔2019〕81号）文件精神，结合永宁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2021年底，永宁县逐步建立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将心理健康服务融入社会治理体系、精神文明建设，融入平安永宁、健康永宁建设。搭建社会心理服务平台，将心理健康作为健康细胞工程（健康社区、健康学校、健康企业、健康家庭）和基层平安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健康永宁评价指标体系。全县基本形成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因矛盾突出、生活失意、心态失衡、行为失常等导致的极端案（事）件明显下降。具体工作指标包括：

（一）以各乡镇（街道）为单位，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建成率达100%；依托村（社区）综治中心等场所，普遍设立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为村（社区）群众提供心理健康服务。以村（社区）为单位，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建成率达80%以上。

（二）高等院校100%设立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室），健全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中小学100%设立心理辅导室，并配备专职或兼职教师，有条件的学校创建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学校心理咨询室建成率100%以上。创建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2个，设立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辅导中心1个。

（三）各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新经济组织等通过设立心理健康辅导室或购买服务等形式，为员工提供方便、可及的心理健康服务。建成7个示范心理咨询室（政法委、教体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

卫健委、残联各设置1个）。

（四）逐步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中开展心理健康服务，鼓励和引导医疗机构培养或引进心理健康服务专业人才，县级综合医院设置心理咨询中心或开设心理门诊。

（五）依托宁夏心理卫生协会及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心理卫生中心建成的社会心理服务示范基地，开展的规范的专业培训，规范发展社会心理服务机构行业组织，开展行业规范、行业管理和行业自律，促进心理服务行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六）建立健全心理危机干预队伍，依托自治区宁安医院建立健全24小时公益心理援助平台。

（七）加强精神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提高精神执业（助理）医师数量，100%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专兼职精防人员（含经过精神卫生专业培训的全科医师）。

（八）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在册患者治疗率、精神分裂症治疗率达到80%以上。

（九）鼓励和支持心理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构建心理人才服务平台，强化心理服务人才的实践技能培训，提升心理服务人才队伍数量和质量，全县心理服务专（兼）职人员达到50人。

（十）依托现有资源，探索建立与完善精神障碍患者康复服务体系，以乡镇（街道）为单位按照覆盖率30%的要求，开办多种形式的社区康复机构，形成医院—社区相衔接、康复机构与社区管理相结合的专业康复服务模式。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对50%以上居家患者及家属提供心理疏导服务。吸引专业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参与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

（十一）充分利用老年活动中心、妇女之家、儿童之家、残疾人康复机构等公共服务设施，为空巢、丧偶、失独留守老年人，预产期、更年期和遭受意外伤害妇女，流动、留守和困境儿童、孤儿，残疾人及其家属等提供心理辅导、情绪疏解、家庭关系调试等心理

健康服务。特殊人群个性化心理疏导覆盖率达60%以上。

(十二)利用各种传播媒介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的心理健康知识普及宣传,组织开展心理健康知识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家庭服务活动,持续提升公众心理健康知识知晓率。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在校学生、城市居民、农村普通人群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分别达到85%、85%、70%、50%。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预防为主原则。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疏导机制,危机干预机制,全面普及和传播心理健康知识,强化心理健康自我管理意识,加强人文关怀和生命教育,消除对心理问题的偏见与歧视,最大程度消除社会戾气,塑造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有效防范化解管控个人极端事件风险。

(二)坚持突出重点原则。进一步强化党委、政府加强心理健康服务的领导责任,加强部门协调配合,重点在建体系、带队伍、优服务、强宣传上下功夫,不断建立健全永宁县社会心理服务网络。

(三)坚持问题导向原则。对日益凸显的民众心理健康问题,加大心理健康问题基础性研究,做好心理健康知识和心理疾病科普工作,规范发展心理治疗、心理咨询等心理健康服务。

(四)坚持注重实效原则。从永宁县实际出发,坚持满足群众当前需求与长效机制建设相结合、全民心理健康素养提高和个体心理疏导相结合,满足不同群体心理健康服务的多层次需求,促进心理健康服务科学、规范、有序发展。

三、主要任务

(一)搭建基层心理服务平台。由县委政法委负责,在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或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规范的地点设置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畅通群众诉求反映渠道,及时了解和掌握社会心理需求。充分发挥综治信息系统平台优势,建立社会心理服务电子档案,开展社会心态预测预警,定期开展分析研判和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掌握有心理问题的

高危人群及突发事件的苗头。在村(社区)党组织和有关部门的指导下,对居民摸排各类心理问题,及时疏导化解。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要安排符合心理健康服务要求的场所,为有需求的居民提供健康教育、答疑释惑、心理咨询等服务。

(二)开展重点人群心理健康服务。充分利用老年人活动中心、妇女之家、儿童之家、残疾人康复机构等公共服务设施,为空巢、丧偶、失独、留守老年人,孕产期、更年期和遭受意外伤害妇女,流动、留守和困境儿童、孤儿,残疾人及其家属等提供心理辅导、情绪疏解、家庭关系调适等心理健康服务。

(三)开展特殊人群心理健康服务。县委政法委、卫健委、民政局、公安局、司法局等单位要建立健全基层综合管理小组,结合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完善流浪乞讨人员、公安监所被监管人员、服刑人员、社区矫正人员、刑满释放人员、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参加戒毒药物维持治疗人员和自愿戒毒人员等特殊人群心理沟通机制,做好矛盾突出、生活失意、心态失衡、行为失常人群及性格偏执人员的心理疏导和干预。健全政府、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帮扶体系,加强人文关怀,促进社会融入,对有劳动能力者积极提供就业引导,提升其适应环境、重返社会的能力。

(四)健全完善教育系统心理服务网络。教育部门进一步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心理健康服务机构的建设力度。

1. 县辖区内院校要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室)建设,按照师生比不少于1:4000配备心理专业教师,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开展心理辅导与咨询、危机干预等。

2. 中小学校设立心理辅导室,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培养学生积极乐观、健康向上的心理品质,促进学生身心可持续发展,积极创建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

3. 学前教育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人员,开展以学前儿童家长为主的育儿心理健康教育,及时发现学前儿童心理健康问题。

4. 教育主管部门要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当地教

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统筹现有经费渠道，为教师和学生提供发展性心理辅导和心理支持。

5. 各级各类学校要建立以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为核心，以班主任和兼职教师为骨干，全体教职员共同参与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在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中融入适合学生特点的心理健康教育内容。要密切与村(社区)联动，及时了解遭受欺凌、校园暴力、家庭暴力、性侵犯以及沾染毒品等学生情况，并提供心理创伤干预。要创新和完善心理健康服务提供方式，通过“校社合作”引入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或心理服务机构，为师生提供专业化、个性化心理健康服务。要定期对教师开展心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有对性地开展教师心理疏导工作。

(五)开展未成年人心理服务。县文明办协调各相关部门，在县级设立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成长辅导中心，依托条件较好的心理咨询站点，整合区域内心理健康服务资源，面向未成年人开展心理健康知识普及与专业的心理咨询服务，对村(社区)、学校等基层心理咨询站点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将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成长辅导中心的建设纳入文明城市创建测评考核范围。

(六)健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心理服务网络。鼓励规模较大、职工较多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新经济组织等依托本单位党团、工会、人力资源部门、卫生室设立心理辅导室，建立心理健康服务团队，通过定期举办培训班、大讲堂等多种形式，对员工进行心理健康教育，普及心理健康知识；规模较小企业和单位可通过购买专业机构服务的形式，对员工提供心理健康服务。要广泛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举办职场人际关系、情绪调节等方面公益讲座，提升员工心理健康意识，掌握情绪管理、压力管理等自我心理调适方法和抑郁、焦虑等常见心理行为问题的识别方法。通过员工心理测评、访谈等方式，及时对有心理问题的员工进行有对性的干预，必要时联系专业医疗机构治疗。

(七)建立重点区域心理服务场所。公安、司法、信访等部门要根据行业特点，在公安监管场所、监狱、刑满释放人员过渡性安置基地、社区戒毒社区康

复工作办公室、司法所、社区矫正场所、救助管理站、信访接待场所等设立心理服务场所，配备一定数量的专业人员，成立危机干预专家组，对系统内人员和工作对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普及心理健康知识，提供心理健康评估、心理咨询、危机干预等服务。

(八)规范发展社会心理服务机构。县委政法委、民政、卫生健康等有关部门要探索支持、引导、培育社会心理服务机构参与心理健康服务的政策措施，并研究制订管理、规范、监督、评估社会心理服务机构的相关措施，促进社会心理服务机构专业化、规范化发展。通过购买服务等形式，向各类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用人单位、基层组织及村(社区)群众提供心理咨询服务，逐步扩大服务覆盖面，并为弱势群体提供公益性服务。社会心理服务机构要加大服务技能和伦理道德的培训，提升对心理行为问题的服务能力和常见精神障碍的识别能力。

(九)提升医疗机构心理服务能力。整合现有资源，支持精神卫生医疗机构提升心理健康服务能力。通过平安医院创建、等级医院评审等，推动综合医院普遍开设精神(心理)科，对躯体疾病就诊患者提供心理健康评估，为有心理行为问题者提供人文关怀、心理疏导等服务。县人民医院要开设心理门诊，为患者提供药物治疗和心理治疗相结合的服务。妇幼保健机构要将心理健康服务融入孕前检查、孕产期保健、儿童保健、青春期保健、更年期保健等工作。鼓励县中医医院开设中医心理等科室，支持中医医师在医疗机构提供中医心理健康诊疗、咨询和干预等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抑郁、焦虑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科普宣传，对辖区居民开展心理健康评估，推广老年痴呆适宜防治技术。鼓励医疗卫生机构运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拓展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的空间和内容。鼓励医疗联合体通过互联网技术，实现医疗资源上下贯通、信息互通共享，便捷提供预约诊疗、双向转诊、远程医疗服务，提高服务质量。鼓励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培育医务社会工作者队伍，充分发挥其在医患沟通、心理疏导、社会支持等方面优势，强化医疗服务中的人文关怀。

(十)完善精神卫生综合管理组织。各乡镇(街道)、卫健委、公安局、民政局、残联等单位要建立健全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小组,多渠道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日常发现、登记报告、随访管理、危险性评估、服药指导、心理支持和疏导等服务,依法开展案(事)件处置,使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在册患者治疗率、精神分裂症治疗率均达到80%以上。对病情不稳定的患者,要建立由村(社区)“两委”成员、网格员、精防医生、民警、民政专干、助残员、志愿者等基层人员组成的个案管理团队,对患者实施个案管理。做好医疗救助、疾病应急救助与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等制度的衔接,减轻贫困患者医疗费用负担。

(十一)完善医疗与康复相结合的全程服务模式。率先落实民政部等4部门《关于加快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的意见》,按照“病种治疗在医院,康复管理回社区”的原则,完善“民政残联牵头、乡镇(街道)主办、卫生健康提供技术支撑”的社区康复工作机制。辖区所有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建立家属学校(课堂),对患者家属开展护理教育等知识培训,对住院患者家属进行心理安慰、心理辅导;建立绿色通道,患者在社区康复期间病情复发的,可通过社区康复机构向医院快速转介。

(十二)开展精神障碍人群救助管理。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制度,完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定点救治救助政策,引导严重精神障碍人群到精神卫生专业机构规范治疗。通过财政补助、民政救助、残联资助、医疗救助、慈善援助、机构减免等方式,建立健全严重精神障碍医疗救助制度,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实行“一站式”服务,个人自付不超过10%,超出部分实行政府兜底。

(十三)建立健全心理援助服务平台。依托自治区心理咨询热线、12320公共卫生公益热线或其他途径,通过热线、网络、APP、公众号等建立提供公益服务的心理援助平台。通过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多种形式宣传、扩大心理援助平台的社会影响力和利用率。将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援助纳入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加强心理危机干预和援助队伍的专业化、系统化建设。在自然灾害等突发事

件发生时,立即组织开展个体危机干预和群体危机管理,提供心理援助服务,及时处理急性应激反应,预防和减少极端行为发生。在事件善后和恢复重建过程中,对高危人群持续开展心理援助服务。

(十四)开展心理健康测量筛查评估。规范制定各类心理健康量表,对操作人员规范开展专业技术培训,加强实践操作的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组织专业人员到社区、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重点人群的心理健康测量、筛查和评估,及早发现有心理障碍或潜在病症的对象,及时作出预警提示并提出干预对策。

(十五)开展心理咨询治疗干预服务。采取心理晤谈、心理辅导、心理咨询、心理治疗和心理干预等个性化干预措施,选择科学性心理干预方法,对心理创伤、心理缺陷、心理障碍等严重心理问题人群开展对性的心理咨询和治疗干预。

(十六)开展基层心理疏导化解服务。发挥综治信息系统平台优势,建立社会心理服务电子档案,开展社会心态预警预测,定期开展分析研判和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掌握有心理问题的高危人群及突发事件的苗头。在村(社区)党组织和有关部门的指导下,组织心理服务工作者、社会工作者、网格管理员、人民调解员、志愿者等,对居民摸排各类矛盾问题,及时疏导化解。

(十七)发展社会服务社会专业队伍。制定鼓励和支持社会工作专业人员参与心理健康服务的政策,开发心理健康服务相关的社会工作岗位,开展社会工作专业人员心理学和精神卫生知识的普及教育和培训,提高心理健康领域社会工作人员的职业素质和职业水平。通过政府购买等形式,支持其为社区居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心理疏导、心理支持、社会融入等服务。

(十八)健全社会心理服务行业组织。整合全社会心理服务资源,建立健全社会心理服务行业组织,制定行业服务管理规范和评价机制,加强行业组织能力建设,发挥行业组织的枢纽工作,建立心理健康专业机构、社会心理服务机构、学校心理咨询中心、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心理健康志

愿组织的合作机制,形成连续性的服务链条,实现共同发展。开展行业规范、行业管理、行业自律,促进心理服务可持续健康发展。

(十九)开展心理健康社会志愿服务。组织开展全县心理健康服务志愿者活动,鼓励和引导医务人员、高校心理教师、心理专业学生等加入心理服务志愿者队伍,广泛招募心理健康服务志愿者,并加强心理健康服务技能培训,健全奖励表彰机制,积极开展科普宣传、心理支持和心理疏导等志愿服务。

(二十)开展突发事件心理援助服务。要积极主动开展心理危机干预服务,重点对经历重大变故、重大灾害、重大危机、重大意外等情况而产生重大心理创伤者,或原有心理轻微异常或心理异常潜质者受内外环境刺激而导致自杀倾向、自杀经历、心理崩溃、心理焦虑等严重心理障碍开展危机干预服务,加强心理危机干预和援助队伍的信息化、专业化、系统化建设,突发事件心理援助服务响应及时率100%。

(二十一)开展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传。县委宣传部、卫健委、司法局、网信办等单位要加强协作,健全包括传统媒体、新媒体在内的科普宣传网络,运用报纸、杂志、电台、电视台、互联网(门户网站、微信、微博、手机客户端、和美永宁、银川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及考试平台等)等,广泛宣传“每个人是自己心理健康第一责任人”“心身同健康”等健康意识和科普知识,在公共场所播放心理健康公益宣传片、设立心理健康公益广告,各村(社区)健康教育活动室或社区卫生服务站向群众提供心理健康科普宣传资料。组织志愿者定期参加科普宣传、热线咨询等志愿服务。持续提升公众心理健康知识知晓率。

(二十二)组织心理健康知识“五进”活动。对普通人群组织开展心理疏导、心理保健、心理卫生、心理调适等心理健康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村(社区)“五进”服务活动,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中心理论组)、市民(农民)讲习所开展心理健康公益讲座。

(二十三)开设心理健康宣传广播栏目。在县广播电视台开设心理健康栏目,依照大众化、通俗化、普及化标准,定期邀请心理健康专业人员讲述心理

健康科普知识,实现线上广播交流互动,搭建一个听众疏解心理困惑、释放内心压力的平台,节目内容突出季节性、时效性、可读性的基本需求。

(二十四)建立心理健康宣传微信公众号。推进“互联网+心理健康”服务模式,建立心理健康教育宣传微信公众号,设置健康测评、心理咨询、健康科普、心理FM、线上读书会等栏目,每年推送各类信息不少于300条。同时,根据不同服务人群拓展设立健康微信群3个,提供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咨询答疑、互动交流等服务,并定期开展“心理健康沙龙”“永宁县干部群众健步行”等线下活动。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新的历史时期,伴随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利益格局深刻调整、竞争压力不断增强,人们的思想观念、维权意识和行为方式发生了深刻变化,少数人群生活失意、心态失衡、行为失常的问题时有发生。如果发现不及时、疏导不到位、服务不周全,极易引发危害个人、家庭、社会的极端案事件和群体性案事件,给社会公共安全带来了严峻挑战。因此,各级各部门必须站在对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安全负责、对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负责的高度,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把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作为创新社会治理的重点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的重要内容、实现源头治理的重大举措,按照“党委负责、政府主导、共同参与”的总体要求,切实把社会心理服务体系摆上重要位置,真抓实干,保证实效。

(二)强化组织实施。将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作为平安永宁、健康永宁、文明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作为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和综治考评内容。成立永宁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领导小组,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组长,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县卫健局局长任副组长,形成以县委政法委、宣传部、卫健委、教体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医保局、残联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工作机制,下设办公室在县卫健局;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协调解决试点工作难点问题。将心理健康教育作为各级各类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的主要内容,纳入辖区党校培训教程。

(三)加大经费保障力度。积极争取上级财政安排的专项补助资金。加大县级对社会心理服务体系项目建设的财政投入，县财政要根据国家和银川市配套经费(35万元)情况按1:0.5提供配套经费，保证心理健康体系建设宣传、培训、督导、设备设置、场地、设施建设、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顺利推进。建立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积极开拓公益性服务筹资渠道，探索社会资本投入心理健康服务领域的政策措施，完善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保障政策和激励措施，保障心理健康服务工作有效落实。

(四)加强政策扶持。研究制定体现心理健康服务技术劳务价值的相关政策措施，通过政策引导和

项目支持，培育发展医疗机构、社会心理服务机构和心理健康志愿组织。县委政法委、民政局、卫健局等部门根据居民需求，确定适宜社会组织参与的项目，引导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科普宣传、心理疏导等服务。

(五)注重督导考评。要将试点建设纳入平安永宁、文明县城创建、健康永宁建设，有效整合和优化资源，形成工作合力。领导小组定期对试点工作进行督导、考评，善于挖掘推广基层创新经验，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保证完成各项试点工作任务。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0月28日

媒体上的永宁

中央级及区外媒体

2019年全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走进宁夏闽宁镇

15日晌午，室外天气寒冷，但六旬老人王金鹏依然沿着村里的文化广场走了一圈，最后在银川市扶贫办的展区前，排队领了一本“脱贫攻坚政策指南”。“国家政策好，我拿一本看看还能享受啥政策。”他说。

当天，2019年全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宁夏分会场集中示范活动在宁夏银川市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举行。这一活动由中国科协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政府联合主办。

在原隆村文化广场上，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送春联、健康义诊、法律咨询等活动开展得一片火热，来自宣传、文化、科技等15个部门的工作人员为村民提供现场咨询和服务。此次集中示范活动，中国科协、自治区各相关厅局安排文化、科技、卫生、教育、扶贫领域的项目、资金及设备器材等价值共计3768万元。

闽宁镇是宁夏典型的生态移民乡镇，先后有6万余名来自西海固贫困地区的移民在此安家。王金鹏搬来已有5年，这是他第一回参加“三下乡”活动。

老伴过世后，王金鹏便和小女儿一家住在一起，在土地上劳作一辈子的他过上了含饴弄孙的生活。“国家关心农民，我现在有低保，还有养老保险，女儿

也孝顺，日子好着呢。”他说。

33岁的刘原兴在永宁县科协的展区前挑了几本关于牛、羊、鸡养殖的书，顾不得风大手冷，站在原地就翻看起来。“家里养了3头牛和10来只羊，多看看这方面的书肯定有用处。”刘原兴说，他以前靠打工讨生活，这几年才开始搞养殖，只有学好科学养殖技术，把牛羊养好了才能卖个好价钱。

永宁县科协工作人员刘春艳说，科技兴农在乡村振兴中很重要，他们专门印刷了讲解科学种养殖技术、防震减灾等10多类知识的上千本赠书，非常“接地气”，也很受欢迎。

据查看，“三下乡”活动是为了动员社会各方力量积极参与“三农”工作，营造全社会关注农业、关心农村、关爱农民的浓厚氛围，推动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当天，宁夏还在石嘴山市、吴忠市等其他4个地级市各选择了一个乡镇设立分会场。

（原载于新华网，2019年1月16日，作者：艾福梅 谢建雯）

“干沙滩”变成“金沙滩”

——银川市闽宁镇扶贫协作调查

1996年，东西部扶贫协作开启壮丽征程，福建与宁夏结成帮扶对子。经过20多年脱贫攻坚，作为

两省区扶贫协作的示范窗口，闽宁村发展成了闽宁镇，昔日“干沙滩”变成了如今的“金沙滩”，从西海固

地区搬迁来的 6.6 万生态移民过上了好日子。

东西部扶贫协作创奇迹，宁夏闽宁镇旧貌换新颜。自福建与宁夏结成帮扶对子以来，20 多年间通过资金支持、引入项目、培训技能、帮扶产业等多方面举措，在戈壁旱塬间书写下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的壮丽篇章。

携手共圆全面小康梦，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结硕果。闽宁镇以特色产业发展为支撑，培育了光伏、种植、葡萄酒等一批特色产业，为当地群众打开致富门提供了“金钥匙”。

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给“穷沟沟”带来山乡巨变，实现“苦瘠甲天下”到“绿水青山”的蝶变。当年十年九旱的西海固地区通过移民搬迁、退耕还林、平整土地、保墒增收，如今生态得到了极大修复，生产生活条件得到了极大改善。

巍巍贺兰山层峦叠嶂，守护着一望无垠的宁夏平原。在山的东麓，坐落着一个现代化生态移民示范镇——闽宁镇。这里，红瓦白墙，绿树成荫，农家小楼鳞次栉比，工厂车间热火朝天，田间地头欢声笑语，一场丰收又将来临。

时针拨回到 1997 年。那时这里是银川城外永宁县的一片戈壁滩，“空中不飞鸟，地上不长草，风吹沙砾满地跑”。这年初春，时任福建省委副书记的习近平来到宁夏，调研对口帮扶工作，部署“移民吊庄”工程。面对这片荒滩，他坚定地说：“今日的干沙滩，明日要变成金沙滩。”由此，闽宁镇大踏步赶上了时代的脚步，创造了东西部协作发展的新模式，实现了从“干沙滩”到“金沙滩”的凤凰涅槃。

2016 年 7 月 19 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闽宁镇考察，看到在 20 年对口帮扶下，昔日的“干沙滩”变成了“金沙滩”，老百姓过上了幸福生活，“打心眼里感到高兴”。他与村民代表座谈，深情地说：“闽宁镇探索出了一条康庄大道，我们要把这个宝贵经验向全国推广。”

一、趟出脱贫致富的新路子

“闽宁村奠基那天，习近平同志代表对口帮扶领导小组发来贺信。我就站在台下听人读那信，听着听着就哭了，虽然那时闽宁村还是一片荒凉，但我知道

搬出山沟沟一定会有希望”。20 多年过去了，闽宁镇居民谢兴昌当年流泪憧憬的梦想一一变为现实。曾经“胡风怒卷黄如雾”、“穷荒绝漠鸟不飞”的贺兰山下荒滩，如今是绿树成荫、良田万顷、经济繁荣、百姓富裕的“金沙滩”，6.6 万易地搬迁移民过上了过去想都不敢想的好日子。

22 年弹指一挥间。闽宁镇因扶贫而生、因脱贫而兴，全镇区域面积达 210 平方公里，下辖 6 个村民族工作委员会 86 个村民小组，居民收入稳步增长，成功步入了全国重点镇行列。闽宁镇从无到有、从贫到富，是中国扶贫攻坚伟大工程的一个缩影，是党带领人民群众几十年如一日实干苦干出来的，集中展现的是东西部扶贫协作的创造性探索，本质上彰显的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闽宁镇是一个生态移民镇，居民全部是从宁夏南部西海固地区搬迁来的。宁夏西海固地区山大沟深，长期干旱缺水，水土流失严重，生态环境脆弱，素有“苦瘠甲天下”之称，其贫困之深不亲临其境难以想象。什么叫穷？20 世纪 80 年代的西海固人会告诉你：锅里没粮，锅底没柴，缸里没水，身上没钱。联合国粮食开发署专家曾认为西海固是最不适宜人类生存的地方之一。

为了改善西海固地区的生态环境和群众生活，20 世纪 80 年代，宁夏按照党中央“三西”建设部署，开始实施西海固地区的生态移民搬迁，动员当地一部分贫困群众，到近水近路的地方建设“吊庄”，另谋生活出路。1990 年 10 月，在国家扶贫开发政策支持下，宁夏组织西海固地区的西吉、海原两县 1000 多户贫困群众搬迁到贺兰山东麓的永宁县，在戈壁荒滩上建立了玉泉营和玉海经济开发区两处“吊庄”移民点，开始了西海固地区有组织的生态搬迁扶贫。这便是闽宁镇的前身。

1996 年，中央决定实施东西部扶贫协作，福建对口协作帮扶宁夏。同年 10 月，福建省成立对口帮扶宁夏领导小组，时任福建省委副书记的习近平担任组长；11 月，习近平同志在福州主持召开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第一次联席会议，拉开了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的大幕。

1997年4月，习近平同志率团到宁夏调研考察，深入宁夏南部贫困山区访贫问苦。习近平同志边调研、边思考、边规划闽宁对口扶贫协作。在他的建议下，同年召开的闽宁两省区第二次联席会议确定，以玉泉营开发区黄羊滩“吊庄”移民点为主体，集中力量共同建设以福建和宁夏两省区简称命名的闽宁村，作为两省区对口扶贫协作的示范窗口。从此，贺兰山东麓这片毫无生机的“干沙滩”开始沸腾起来，并逐步成为接收生态移民、助力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金沙滩”，移民规模不断扩大。

2001年12月7日，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在闽宁村的基础上成立了闽宁镇。新成立的闽宁镇，行政隶属由西海固地区的西吉县划归银川市永宁县管辖，解决了易地搬迁移民的属地管理问题，使闽宁镇扶贫开发有了更加稳固的体制机制支撑。2017年6月6日，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提出，落实中央东西部扶贫协作战略部署，深化闽宁对口扶贫协作。闽宁镇这个塞上移民镇，乘着东西部扶贫协作的东风，走上了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的康庄大道。

二、“金钥匙”打开了致富门

东西部扶贫协作是我们党的伟大创造。从1996年9月中央确定闽宁对口扶贫协作关系以来，福建和宁夏两省区按照习近平同志倡导的“优势互补、互惠互利、长期协作、共同发展”方针，用“闽宁示范村”模式这把金钥匙，打开了深度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脱贫致富之门。

发展特色产业是重要支撑。早在闽宁对口扶贫协作之初，习近平同志就明确指出，扶贫协作要以基本解决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为重点，以产业协作为基础，加大企业和社会力量扶贫协作的规模和力度。在习近平同志亲自谋划下，闽宁村转变发展思路，一边兴修水利、整理土地、引黄入滩，一边从福建引资引智引项目，培育发展特色产业，帮助群众彻底“拔穷根”。随着闽宁两省区协作不断加深，一批批福建企业和人才到宁夏投资兴业，他们不仅带来了资金和技术，而且带来了沿海地区先进的市场观念和“爱拼才会赢”的精神，给闽宁镇的发展注入了巨大活

力。在闽宁对口帮扶下，闽宁镇坚持把当地资源优势和用好市场机制结合起来，先后培育形成了菌草、葡萄、黄牛等特色产业，协作扶贫这颗“金种子”在这片干涸的土地上生根发芽，结出了丰硕的果实。

结对帮扶是动力机制。在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第一次联席会议上，就确定了“点对点、一对一”的结对帮扶方式，由福建沿海8个经济较发达的县区对口帮扶宁夏南部山区8个县，省直机关20多个部门与宁夏相关部门建立帮扶协作关系，集中政府和社会各界的财力、物力、人力，在发展宁夏农村经济、改善贫困群众生活上重点突破。党的十八大以来，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新要求，两省区结对帮扶日益向纵深发展，由县区延伸到乡镇和行政村，形成了更加紧密的发展共同体。2016年10月，福建漳州台商投资区与永宁县及闽宁镇各村签订结对共建协议，建立了县镇村三级结对、互帮互助、共同发展的“3+1”对口合作新模式。2018年6月13日，在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第二十二次联席会议上，两省区党委组织部、工信厅、教育厅等10个部门分别签订合作协议。“这些结对的地方和部门成为两地携手合作取得实质成效的强有力保障。”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办主任梁积裕说。

选派挂职干部是有效途径。20多年来，福建省共选派11批183名干部到宁夏贫困地区挂职帮扶。他们一任接着一任干，因地制宜探索扶贫开发的路径，倾力为受援地区培育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千方百计吸引企业参与脱贫攻坚，“闽宁示范村”模式不断焕发新的活力。一批批挂职干部接力扶贫，使闽宁两省区跨越3000公里的心手相连从未间断，成为助力宁夏脱贫攻坚的强大力量。黄嘉铭是第9批福建援宁干部中的一员，2014—2015年挂职闽宁镇党委副书记。在他牵线搭桥下，不仅青川管业等4家福建企业在镇上安家落户，而且闽宁镇与漳州龙海的角美镇、闽宁镇原隆村等6个村与角美镇吴宅村等6个村还结成了“对子”，互帮互促，合作发展。“这些挂职干部的奉献精神令人钦佩。有的干部来挂职时，把妻子带来支教，孩子转学到固原上学。”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办副巡视员、社会扶贫处处长马振江说。

改善民生是落脚点。20多年来,闽宁两地不断拓展扶贫协作领域,由单一的经济合作发展为教育、医疗、文化等多领域合作,当地老百姓获得更多实惠。对口帮扶也使闽宁镇各项社会事业迅速发展,已实现村村有小学、有卫生室、有文化活动中心、有民生服务大厅。近年来,闽宁镇全面实行棚户区改造,推进改水、改厕、改厨“三改”工程,移民群众户户用上了太阳能,越来越多的居民用上了水冲式厕所。随着生产生活条件改善,闽宁镇更加注重生态环境建设,持续开展生态修复、防沙治沙、农田林网、村镇绿化、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全面推行高效节水农业,植树造林1万余亩,彻底告别了“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脚泥”的历史。

精神脱贫是长远目标。“富口袋”更要“富脑袋”。闽宁镇更加重视把教育作为扶贫协作的重要内容,坚持物质脱贫与精神脱贫并重,着力在“拔穷根”上下功夫。漳州台商投资区每年向闽宁镇投入教育助学资金20万元,用于帮助闽宁镇及周边地区贫困学生。福建省选派12名骨干教师在闽宁镇支教,闽宁中学与福州一中结成友好学校,通过互派互访、网络教研等方式促进共同发展。特别是近两年来,闽宁镇以争创“全国文明村镇”为抓手,从扶贫、扶志、扶智入手,广泛开展道德典型选树、民族宗教和谐建设、农村文化队伍培育等活动,有效提升了居民整体素质,使全镇人民的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实践证明,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是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协同发展、共同发展的大战略,是加强区域合作、优化产业布局、拓展对内对外开放新空间的大布局,是实现先富帮后富、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目标的大举措。

三、闽宁镇蝶变

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我们党向人民、向历史作出的庄严承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特别是在贫困地区。习近平总书记多次说,“小康路上一个都不能少”,2016年他在宁夏考察时再次说,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何一个地区、任何一个民族都不能落下。

哪里贫困程度深,哪里就是习近平总书记最牵

挂的地方,哪里就有习近平总书记的足迹。习近平总书记曾触景生情地回忆:1997年我来到西海固,被当地的贫困景象所震撼,下决心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福建和宁夏开展对口帮扶。闽宁对口扶贫协作是从探索解决西海固地区深度贫困与环境恶化这个两难问题起步的。闽宁镇作为西海固地区生态移民安置点的示范窗口,能不能走出一条发展新路,让从西海固地区搬迁来的贫困群众过上好日子,从根本上决定着能否攻克西海固地区深度贫困这个堡垒。在习近平同志精心指导下,闽宁镇先行先试发展特色产业,走上了产业扶贫新路,如同凤凰涅槃,重振羽翅,冲天飞翔。“闽宁示范村”模式的脱贫成效表明,扶贫攻坚找对了路子,扶贫协作扶到了点子上。

如今的闽宁镇经过“输血式”扶贫到“造血式”扶贫的蝶变,逐步探索建立了“政府引资、企业主导、社会参与”的产业发展新机制,形成了“特色种植、特色养殖、光伏产业、旅游产业、劳务产业”五大主导产业,成为移民群众致富奔小康的源头活水。截至2018年底,闽宁镇注册各类农产品商标48个,有5家企业被确立为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了由最初的传统种植业到现在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福建各类企业在闽宁镇的投资达22.8亿元,全镇各大产业已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和集聚效应,有力地支撑了农民增收和现代化建设。同时,闽宁两省区在闽宁镇共建扶贫产业园,已有6家企业落户,投资达3亿元,有力地推动了闽宁镇的农业产业化和农民脱贫致富。“大家对今后的生活充满了希望,这对宁夏全区脱贫攻坚有着很好的示范作用。”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办主任梁积裕说。

在特色产业发展带动下,闽宁镇脱贫攻坚进程加速,与乡村振兴同频共振。2018年,闽宁镇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2988元,闽宁村奠基时所在的福宁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1640元,远高于全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到2018年底,全镇建档立卡户实现脱贫退出1593户、6536人,贫困发生率降至0.9%,5个贫困村全部符合出列条件。近几年,闽宁镇把精准脱贫攻坚和实现乡村振兴紧密结合起来,紧紧围绕闽宁合作产业城和闽宁扶贫产业园建设,

打造独具特色的样板镇、生活富裕的宜居镇、民族团结进步的模范镇。如今的闽宁镇，宽阔的道路两旁绿树成荫，广场、商店、医院、学校等基础设施应有尽有，居民享有 20 多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幼有所教，生活其乐融融。

更为可贵的是，20 多年来，在闽宁镇的示范带动下，宁夏涌现出了 110 多个闽宁协作示范村、20 多个闽宁协作移民新村、320 个易地搬迁安置区，累计接收西海固地区的易地搬迁移民 100 多万人。百万移民大搬迁，搬得出、稳得住、致得富，大大缓解了西海固的人口、资源矛盾，从而使该地区的退耕还林还草、封山禁牧、生态修复得以顺利进行。这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群众创造的又一个奇迹，必将彪炳史册。

四、“闽宁示范村”模式的奥秘

20 多年来，在习近平同志精心指导下，闽宁两省区守望相助，开创了一条具有典范意义的扶贫协作道路。作为东西部扶贫协作的示范窗口，闽宁镇已成为贫困地区通过对口帮扶走向全面小康的成功典范，在脱贫攻坚征程上，标注了具有重大实践意义的“闽宁示范村”模式。

“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闽宁对口扶贫协作是东西部扶贫协作的成功实践，离不开我们党的坚强有力领导，离不开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的接续奋斗。两省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的战略举措，坚持从“两个大局”、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的战略高度推进工作，探索建立了以联席会议制度为核心的扶贫协作工作机制，开展了多层次、多形式、宽领域、全方位的扶贫协作，形成了以政府援助、企业合作、社会帮扶、人才支持为主要内容的帮扶体系。两省区党委和政府每年召开对口扶贫协作联席会议，共同研究帮扶事项，共同推进任务落实，共同解决重大问题，20 多年从未间断，推动扶贫协作不断向纵深拓展。实践证明，党是我们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党的坚强领导是东西部扶贫协作取得成功的有力保证。应对前进中的风险挑战，完成艰巨历史使命，根本上要靠党的领导。

“集中力量办大事”。脱贫攻坚不仅仅是贫困地

区的事，也是全社会的事，是全党全社会的共同责任。用好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这个重要法宝，需要动员和凝聚起各方面力量，唱响脱贫攻坚的“大合唱”。开展扶贫协作 20 多年来，两省区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积极搭建社会扶贫参与平台，培育多元社会扶贫主体，广泛调动各级党委和政府、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商会协会等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扶贫，引导各类企业到贫困地区投资兴业，构建起了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扶贫格局，形成了“携手奔小康”的强大动力。通过发挥社会力量的作用，闽宁两省区从单向扶贫到产业对接，从经济援助到多领域深度合作，充分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越性。

“开对了‘药方子’，才能拔掉‘穷根子’”。闽宁对口扶贫协作取得成功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在发挥政府主导作用的同时重视市场机制作用，开对了治理贫困的“药方子”，实现了特色产业发展的突破。两省区牢牢抓住增强贫困地区自身“造血”能力这一关键，把发展特色产业作为提高贫困地区自我发展能力的根本举措，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业协作为基础，大力促进贫困地区优势资源开发，带动贫困人口长期稳定脱贫，走出了一条企业合作、产业扶贫、项目带动的“造血”式扶贫路子。政府作为脱贫攻坚的组织者和实施者，其作用主要体现在发展战略规划、搭建发展平台、推动脱贫攻坚政策落实上。唱好特色产业发展的大戏，更关键的是让企业把自身优势和地方特色结合起来，实现共享发展。

“扶贫必先扶志”。摆脱贫困既要摆脱贫物质的贫困，更要摆脱意识和思路的贫困。这是闽宁对口扶贫协作给我们的一个重要启示。20 多年来，福建在给予宁夏贫困地区物质帮扶的同时，更带来了改革发展的新理念，促进了宁夏干部群众思想观念的转变。“爱拼才会赢”的福建精神，激励着宁夏干部群众进一步解放思想、艰苦创业。闽宁镇的农民大多是自发从西海固搬迁来的，他们能让昔日的戈壁荒滩变成今日的特色小镇，靠的就是“能下苦”的创业精神和坚忍不拔的毅力。闽宁镇的创业奋斗史阐释了同样

一个道理，“脱贫致富贵在立志，只要有志气、有信心，就没有迈不过去的坎”。

“一张蓝图绘到底”。闽宁对口扶贫协作以来，每个帮扶人员真情投入、真心付出、接力奋斗，激发了贫困群众的热情和动力，感染带动了宁夏党员干部，形成了脱贫攻坚的强大精神力量。脱贫攻坚是一个艰难而复杂的过程，根本改变贫困、落后面貌，需要广大人民群众发扬“滴水穿石”的韧劲和默默奉献的艰苦创业精神，进行长期不懈的努力。尤其是党员干

部和基层党组织，更要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时刻把贫困群众冷暖放在心上，把脱贫攻坚任务扛在肩上，拿出“不破楼兰终不还”的气概和决心，保持“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激情和韧劲，多做打基础、管长远的事情，真正在脱贫攻坚中践行党的宗旨，带领贫困群众奔向全面小康。

（原载于求是网，2019年3月25日，作者：王兆斌）

宁夏永宁县闽宁中学将接受互联网精准扶贫

6月26日，宁夏银川市永宁县闽宁中学“互联网+教育”全面帮扶行动正式启动。本次行动由自治区教育厅大力支持，银川市教育局批准，银川市第九中学党委牵头，宁夏大学教育学院党委、闽宁中学党支部、好未来集团党委、极课大数据党支部共同参与，以加强在“互联网+教育”领域结对帮扶的力度，深化银川市第九中学对闽宁中学教育精准扶贫的效果，共同助力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级“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

2018年11月，银川九中正式开始对闽宁中学开展教育精准扶贫，半年多以来，取得了突出的阶段性成果。近期，银川市第九中学党委书记、校长王锦秀带领学校相关领导，奔赴100余里到闽宁中学实地考察。依据闽宁中学现状及迫切需求，从校园基础设施建设、校园文化建设、教育教学、师资培训、师生交流互访等多个方面提出可行性建议及具体实施方案。

“闽宁中学是国家扶贫建设的首选梯队，也是‘互联网+教育’的重要试点学校，但缺乏优质教师资源，教学质量和教学方法也亟待提升。所以，本次行动将在第一阶段‘扶志、扶智’的成果基础上，更加突出‘扶知’，帮助闽宁中学全面提高教学能力、提升教学效果。”银川九中党委书记、校长王锦秀介绍了“闽

宁中学‘互联网+教育’全面帮扶行动方案”。好未来、极课大数据和银川九中，将深度融合优质的教师资源和优秀的教学方法，带动闽宁中学课堂质量和教师水平的同步提高，达到资源共享和师训提升的双重效果。

“闽宁中学‘互联网+教育’全面帮扶行动”正式揭牌，帮扶项目包括“双师课堂”智慧教室、极课精准教学大数据中心以及“互联网+教育”长期教研课题及应用研究等。好未来党委将为闽宁中学提供双师课堂设备及服务，共享教师资源和教学方法。闽宁中学也将引入银川九中从2018年广泛使用的极课大数据精准教学系统，真正实现增效减负，提升教师水平和教学质量。值得一提的是，在2018年的高考中，银川九中硕果累累，本科上线率达91.7%。

极课大数据党支部书记、副总裁张文杰表示，极课大数据将对闽宁中学开展大数据精准教学帮扶和基于信息化的教学教研服务，以学定教、因材施教，系统提升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和精准教学水平，推动闽宁中学教学效率和教学质量的同步提高。

（原载于中国青年报·中青在线，2019年6月30日，作者：陈璐）

宁夏闽宁镇：五大产业助推脱贫致富

8日，“决战脱贫攻坚 决胜全面小康”网络媒体宁夏行采访团来到了宁夏闽宁镇，参观闽宁镇扶贫展示馆，查看闽宁镇移民群众在闽宁协作扶贫开发的征程中，携手建设美丽家园、追求幸福生活的奋斗历程。

闽宁镇扶贫展示馆建成于2014年8月，占地面积120平方米。展示馆空间以红色贯穿，整个扶贫展示馆围绕闽宁对口协作、精准扶贫以及移民增收致富展开，内容共分为六个部分：今日闽宁镇、苦瘠甲天下、高瞻展宏图、关怀与共建、四个样板镇、小康新梦想。

闽宁镇是一个生态移民镇，居民全部是从宁夏南部西海固地区搬迁来的。宁夏西海固地区山大沟深，长期干旱缺水，水土流失严重，生态环境脆弱，素有“苦瘠甲天下”之称，其贫困之深不亲临其境难以想象。联合国粮食开发署专家曾认为西海固是最不适宜人类生存的地方之一。

为了改善西海固地区的生态环境和群众生活，20世纪80年代，宁夏开始实施西海固地区的生态移民搬迁，动员当地一部分贫困群众，到近水近路的地方建设“吊庄”，另谋生活出路。1990年10月，在国家扶贫开发政策支持下，宁夏组织西海固地区的西吉、海原两县1000多户贫困群众搬迁到贺兰山东麓的永宁县，在戈壁荒滩上建立了玉泉营和玉海经济开发区两处“吊庄”移民点，开始了西海固地区有组织的生态搬迁扶贫。这便是闽宁镇的前身。

葡萄酒成了闽宁镇的一大特色产业。

1996年，中央决定实施东西部扶贫协作，福建对口协作帮扶宁夏。从那时以来，福建和宁夏两省区按照习近平同志倡导的“优势互补、互惠互利、长期协作、共同发展”方针，用“闽宁示范村”模式这把金钥匙，打开了深度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脱贫致富之门。

20多年来，福建省共选派上百名干部到宁夏贫困地区挂职帮扶。他们一任接着一任干，因地制宜探索扶贫开发的路径，倾力为受援地区培育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千方百计吸引企业参与脱贫攻坚，“闽宁示范村”模式不断焕发新的活力。同时，闽宁两地还不断拓展扶贫协作领域，由单一的经济合作发展为教育、医疗、文化等多领域合作，当地老百姓获得更多实惠。随着生产生活条件改善，闽宁镇更加注重生态环境建设，持续开展生态修复、防沙治沙、农田林网、村镇绿化、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全面推行高效节水农业，植树造林1万余公顷亩，彻底告别了“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脚泥”的历史。

如今的闽宁镇经过“输血式”扶贫到“造血式”扶贫的蝶变，逐步探索建立起了“政府引资、企业主导、社会参与”的产业发展新机制，形成了“特色种植、特色养殖、光伏产业、旅游产业、劳务产业”五大主导产业，成为移民群众致富奔小康的源头活水。截至2018年底，闽宁镇注册各类农产品商标48个，有5家企业被确立为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了由最初的传统种植业到现在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

在闽宁对口扶贫协作不断深入推进下，在一代代移民不懈努力和拼搏下，闽宁镇形成了“特色种植业、高效节水现代农业、劳务商贸物流业、文化旅游产业”四大特色支柱产业。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开发建设初期的500元，增长到2018年的12988元。实现了“从无到有、从有到优、从优到特”的华丽转型，在戈壁滩上筑起了一座功能完备、配套齐全、民族融合的戈壁特色小城镇。

（原载于福州新闻网，2019年7月9日，作者：范雄）

“金沙滩”上希望无限

——宁夏永宁县原隆村脱贫调查

这是一次背井离乡的陌生之旅，更是一曲迈向全面小康的时代壮歌。

宁夏西海固，素有“苦瘠甲天下”之称。1997年春，时任福建省委副书记习近平到宁夏调研东西协作对口帮扶工作，被西海固的贫困所震撼，提议将西海固不宜生存地方的贫困群众“吊庄”搬迁到银川河套平原待开发荒漠地，建设新家园，并亲自命名为“闽宁村”。由此，6万多西海固人陆续告别家乡，来到这片陌生的戈壁滩。2002年，闽宁村发展成闽宁镇。经过20多年不懈苦干，当年的“干沙滩”变成了“金沙滩”。

原隆村是闽宁镇的一个新村，2010年规划建设，2012年至2016年分批实施搬迁，来自原州区、隆德县13个乡镇的10578名群众到这里扎根。2016年7月19日，一直牵挂着西海固移民的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来到原隆村考察调研，他充分肯定移民搬迁的成效，祝愿乡亲们生活越来越好。

盛夏时节，我们走进原隆村，深刻感受了生态移民给群众带来的幸福生活：千亩葡萄园、红树莓园生机盎然，成片的光伏大棚蔚为壮观，新民居整齐划一，水泥路四通八达，傍晚的小广场欢声笑语……

政策引导——搬得出

西海固的苦，原隆村人终身难忘：山大沟深，干旱缺水，土地贫瘠，一年年干到头，往往还是“锅里缺粮、缸里缺水、身上没钱”。换个地方、换个活法的心思，大家不是没动过，但一想到人往何处去、钱从哪里来，又不敢多想。2010年，宁夏决定实施“十二五”中南部地区生态移民，对不宜居住区的34.6万人进行大规模搬迁。一批批西海固群众迎来了希望。

原隆村人搬得顺利，首先是地方好。“早就听说过，川地，靠银川，能吃上黄河水，是个活地方”，这是

当初很多群众得知要搬到闽宁镇时的共同反应。拿出镇北这块地接纳移民，是永宁县委深思熟虑的结果：闽宁镇地处扬黄灌区，附近有玉泉营等大农场，到银川交通方便，能彻底改变移民的生活环境；当地几万老移民，大部分来自西海固，乡音同、乡情近，便于移民融入社会。

搬出山花费大，帮扶到位才能迈步。从住房、农补到社保，政府拿出一系列优惠政策：每户只花1.28万元，就可得一套54平方米住房，4到6分地一个院；与迁入地群众一样享受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老家的退耕还林、退牧还草补贴可以继续拿。单是住房，各级财政就为每户补贴将近3万元。

尽管走出大山是渴盼已久的事，但真到了搬的时候，乡亲们的心情还是复杂的。毕竟，这是祖祖辈辈生活的地方。镇移民办原主任撒奋勇说，第一批搬迁时，他到隆德县的一个村子接移民，有个小女孩，刚开始还兴奋地蹦来蹦去，搬着搬着，就坐在碾子上默不作声，因为她知道，这里怕是再也回不来了。许多人正是这样既充满希望，也带着眷念，走向400多公里外的新家园。

建好家园——稳得住

在西海固时，群众普遍面临住房差、吃水难、出行难、上学难、就医难。要让移民人心安定，首先就得把这些难题解决好。在上级支持和福建对口帮扶下，原隆村统筹使用各类资金，一一解决这些难题，做到了家用设施接近城里，公共服务便利完善，政策兜底暖人心窝。

过去在西海固，人们住的是窑洞、土坯房，出门一刮风就黄土飞扬，吃水要走好几里路到山沟里接，遇到大旱天得翻遍干山枯岭去找水，他们说“人都好像是干瘪的”。如今在原隆村，家家住新房、有院子，

通水、通电、通网络,用太阳能热水器、用卫生厕所,生活垃圾统一处理,不少群众家里有沙发,墙上挂字画,地上摆盆栽。说起生活的变化,村民感触最深的是用水,“龙头一拧水冒着呢,每个人都干干净净的,精气神大不一样了”。

过去在西海固,孩子上学大多每天要走十几里山路,村民到乡上镇上办点事来回要一整天,看病就医往往是能拖就拖。如今在原隆村,孩子们走几百米就能到学校,到镇上读高中坐公交车十几分钟就到,村民有个小病小痛在家门口随时能治,医保报销、户籍登记等十几项服务不出村就能享受。村党支部书记王升说,现在上学方便了,孩子们都很用功,村里每年能考上30来个大学生。

原隆村老弱病残人口多,不让全村1500多位老人、400多位残疾人小康路上掉队,是脱贫攻坚的一件大事。对这些特殊群体,村里在医保全覆盖、低保和五保应保尽保的基础上,还实施了“56789”暖心工程:为50岁以上村民免费体检,为60岁以上老人过生日,为70岁以上老人每月发100元补贴,为80岁以上低收入老人每月发350元补助,对重症精神病人、重度残疾人、失独家庭等提供9项特别保障,共有2560多名群众受益。

谈起移民前后的变化,群众普遍觉得“一个地下,一个天上”,“像重新活了一次”。73岁的村民杨俊秀告诉我们:“对老家还有感情,但要回去生活肯定不习惯了。”搬迁以来,全村人没有一个再回老家生活的。

发展产业——能致富

移民搬迁是为了脱贫致富。原隆村坚持搬迁、产业同步抓,立足区位优势,做好土地文章,走出一条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路子,在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的同时,努力让群众有活干、能增收。

发挥优势,培育壮大种养业。县、镇党委认为,原隆村人均6分地,采用传统的生产方式,怎么刨也刨不来富裕。因此,从搬迁一开始,就指导村里对全村6900亩耕地实行统一整治、统一流转,发展现代农业。凭借地处贺兰山东麓、日照和水土条件好的优

势,村里引入龙头企业合作,种植葡萄、红树莓4300多亩,建成光伏设施大棚588栋、万头肉牛养殖基地1个。由于方向对头、有专业水准,这些新产业短短几年就有模有样了。

特色带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得益于龙头企业先进的经营理念,原隆村成了山林互映的诗意图园。葡萄园里建酒庄、搞品鉴,红树莓户外观光,光伏大棚生态采摘,村里的产业链由此不断延伸,逐步融入银川西线旅游带和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旅游文化长廊,成了国家级旅游重点村、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2018年,酒庄、红树莓基地等接待游客10多万人次。

产业兴旺,就业收入跟着兴旺。村里的几大产业,都属于劳动密集型,就业门槛也不高,村民们稍加培训就能干。为了扩大就业,村里办起劳务公司、扶贫车间,提供技能培训。“4050”忙种植,“2030”搞服务,居家的老人、妇女做手工,村里大部分劳力都在本村本镇实现了就业。2018年,全村务工3500多人,人均收入超过2万元。建档立卡贫困户路建花,2017年到红树莓基地工作,从服务员干起,边干边学,逐步成长为库管、餐饮部副经理,现在年薪8万多元,全家顺利脱贫。

“有活干,村里富了,大伙都能富了!”走访中,我们听到不少群众这样感叹。过去,大家是天天苦熬日子,现在是带着劲头干活。2018年,全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9020元,比2014年建档立卡时增长1.9倍,贫困发生率降为2%。村里近五分之一的家庭买了小轿车。

有效治理——过得好

这几年,原隆村以党建为引领,干群结合完善社区治理,情理交融促进民族团结,春风化雨培育文明新风,让村民的日子越过越有滋味。

围绕脱贫攻坚,村党支部配强了班子,搭建了“支部-党小组-党员-居民”的管理网格,与龙头企业共建联合党支部,最大限度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刚搬来时,家家住房一个样,有的老人外出经常找不到家门,一些党员就主动在村口蹲守引路,“干部和

群众的心一下子就贴在一起了”。现在,村里有新上项目、分配补贴之类的事,都是干部带着群众商量办。群众说,老百姓办事有人管,村两委说话有人听,这是村里和和顺顺的最大本钱。

原隆村是回汉混居村,回族群众占三分之一,回汉群众“门挨着门、墙连着墙”。村里把民族团结当作“生命线”,除做好日常宣传教育外,还充分发挥老党员、老干部作用,组建“和谐大叔”调解组,随时开展村民关系调解。回汉群众彼此理解、相互包容,把村子当作共同家园。村里的秦腔队搞培训,不少回族群众跑来当旁听生;“花儿”队伍中,也不乏汉族少年参加。各美其美、美美与共,原隆村成了自治区有名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为了既“富口袋”又“富脑袋”,原隆村坚持把扶贫同扶志、扶德相结合,通过建立宣传栏、绘制文化墙、打造道德文化长廊,开展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

移风易俗示范户等评选活动,教育引导群众实干苦干。现在,全村家家户户门上都贴着“创业致富”、“勤俭持家”、“崇善孝敬”等家训,他们说贴在门上就是告诉别人一定要说到做到。村民海国宝说,刚来时,好多群众追着干部“比穷”争补助,如今是自个心里暗暗“比富”,生怕不努力就赶不上别人。

走出山区,走进平川,走向小康,走向富裕。闽宁镇20多年的探索,原隆村6年多的实践,证明摆脱“一方水土养不活一方人”的困境,移民搬迁这条路走对了。今天的原隆村,就像村训“恩泽原隆、厚德为善”所表达的那样,家家知恩感恩,感谢共产党、感谢习近平总书记,人人向善向上,誓用双手建设更美的家园。

这片“金沙滩”,真的是希望无限、前景无限。

(原载于新华网,2019年9月23日,作者:特约调研组)

自治区级媒体

脱贫攻坚的永宁答卷

使命,在建功新时代中彰显力量;号角,在攻克难关时更为嘹亮。

2018,是永宁县扎实推进脱贫攻坚的关键之年,也是全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深化之年。

这一年,永宁县先后制定出台《闽宁镇三年脱贫富民奔小康工作实施方案》《永宁县2018年贫困村脱贫出列实施方案》等7项方案;选派帮扶责任人867名,每名帮扶责任人帮扶1户至3户建档立卡户。出台《永宁县驻村工作队“双评双考”考核办法》,研发永宁县建档立卡帮扶APP系统,着力提高帮扶干部政策水平和帮扶能力,切实解决帮扶责任人干什么、怎么干的问题。

这一年,永宁县有5个贫困村顺利通过市县复核,脱贫出列,贫困发生率从2014年的13%下降到2018年的0.9%,脱贫成绩让人暖心、令人鼓舞。

使命如山 号角催人奋进

永宁县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全县最大的政治和最重要的大局,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始终把产业发展等作为重点来抓,全面对接“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认真落实特色产业精准脱贫行动工作方案。

责任源自担当,奋进催生力量。该县编汇25个部门任务清单,组织召开脱贫攻坚推进会议5次,专题会议15次……一线攻坚力量不断加强,脱贫责任逐级夯实。

驻村工作队“双评双考”考核办法倒逼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督促各地比学赶超做好脱贫攻坚工作。

广大党员干部为人民服务的初心在真情实意的帮助中砥砺出动人的光芒——

金融资源向扶贫产业集聚,强化资金保障,把金融活水引流到产业需求的“神经末梢”。2018年,永

宁县脱贫攻坚主战场闽宁镇共发放扶贫小额信贷889户6427.96万元。在各银行设立风险补偿金专户,已到位风险补偿金700万元。

永宁县还整合各级各类扶贫资金3928.67万元,作为闽宁镇6个村和胜利乡3个村资产收益性投资,按照入股金额利率6%的固定比例收益分红,30%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70%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特别是用于无劳动能力、无生产经营发展项目的特困户扶持。

多措并举 推进扶贫产业发展

产业是脱贫之基、致富之源。

36岁的刘莉是立兰酒庄的生产车间主任。说起葡萄酒酿造过程中橡木桶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刘莉言语间透着专家范儿。

2013年,刘莉一家从隆德县一个偏僻山村搬迁至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此后,刘莉到立兰酒庄打工,逐渐成长为酒庄生产主管,每月收入3000多元。丈夫柳发明与她比翼齐飞,在酒庄葡萄种植基地工作,月收入4500元。

“用双手创造财富,追求跟过去也不同了。”拥有稳定收入后,她扩建了住房,买了车。周末,在银川九中念高中的女儿回到家成为这对夫妇的“小老师”,电脑成了教学用具。“跟着女儿,我们学会了制作电子表格、制作PPT,学会收发电子邮件。”说起移民后的新生活,刘莉欣喜之情溢于言表。

近年,永宁县因地制宜发展酿酒葡萄、红树莓、枸杞、菌草、肉牛、肉羊等优势特色产业,带动贫困群众持续增收。在闽宁镇,目前葡萄、枸杞、红树莓等特色种植业已稳步发展8万亩;肉牛、黑毛驴等特色养殖目前存栏1.9万头;引进宁夏晓鸣禽业蛋鸡养殖基地落户闽宁扶贫产业园,带动全镇饲养家禽92万羽。

为进一步扩大产业扶贫的实效,2018年永宁县争取闽宁协作资金3100万元,分配给闽宁镇木兰村肉牛养殖园区1300万元,园艺、玉海和原隆村设施农业产业园各350万元,武河村酿酒葡萄项目补助资金100万元,全力推进产业发展。此外,在闽宁镇大力实施“四个一”示范带动工程,重点建设产业扶贫示范村5个、规范培育产业扶贫合作社4个、巩固提升扶贫龙头企业3家、培养30名贫困村致富带头人。

借着这股东风,青岛昌盛日光温棚“反租倒包”有序推进,每栋棚年收入5万余元。福宁村61栋高标准设施温棚已经投入使用。

集结力量 “靶向治疗”阻击贫穷

“过去想得最多的一家人如何吃饱。现在一年收入20多万元,家里不仅新盖了房,还买了小轿车。”闽宁镇木兰村村民马德宝生活的变化,是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的结果。2014年,马德宝参加镇里组织的技能培训,开阔了创业视野。培训结束后,他贷款数万元,成立了由几十人组成的建筑工程队。如今工程队人员超过100人。“2018年,俺又贷款10万元扩充实力。”说起变化,已脱贫摘帽的马德宝满脸都是幸福。

党的十八大以来,永宁县不断创新扶贫思路,集结力量瞄准贫困“病根”,实施“靶向治疗”。全县除了加大培训力度,促进移民及时就业、就地就业,还实

施教育扶贫,阻断贫困代际传递。2018年,全县共有2501名贫困幼儿享受“一免一补”资助金和学前两年资助金171.18万元;为3672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183.6万元,为882名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困难生活补助60.6万元,为1371名应往届贫困大学生办理助学贷款925万元。

开展健康扶贫,兜住返贫底线。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纳入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县域内全部实行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结算。累计报销兜底资金21249.83元惠及21人次,平均个人自付453.37元,自付比例不超过10%。积极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对患有慢性病的贫困人口提供签约服务和慢性病管理,慢性病签约23人;家庭医生签约6994人,签约率100%。

整合社会力量,构建村企结对帮扶新模式。在2018年银川市“百企帮百村”助力脱贫攻坚行动村企(商协会)结对帮扶及共建中,11家企业与闽宁镇各村签订协议书,进行村企结对帮扶。勠力同心攻坚拔寨。如今全县已初步形成了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扶贫格局。永宁县扶贫办主任撒奋勇表示:“力争到2020年,实现农村贫困人口脱贫的目标,同全国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原载于《宁夏日报》,2019年1月8日,作者:高菲)

闽宁镇不仅承载了党和国家领导人对落后地区的关怀,也倾注了闽宁两地各级领导的心血——

闽宁镇:精准扶贫实践的缩影

核心提示:随着电影《闽宁镇》的上映,向全国各地推广闽宁镇宝贵的扶贫经验和模式,深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重要论述,理应成为宁夏责无旁贷的任务。

向外推广闽宁模式,正当其时

首先,这是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要论述,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

部分。闽宁镇作为总书记亲自命名和直接推动的扶贫合作示范点,集中体现了扶贫战略有关论述。经过20年的栉风沐雨,闽宁镇已由昔日的“干沙滩”脱胎换骨成了今日的“金沙滩”,目前全面打造的东西协作、生态移民、现代农业、新农村建设和深化改革五个示范工程;生态立镇、产业强镇、旅游兴镇和改革活镇四个重点工作;形成的特色种植、特色养殖、光伏产业、劳务产业、旅游产业五大产业格局,已经摸索出了输血式扶贫向精准脱贫转变、全面脱贫向致富奔小康转变、外延式发展向内涵式发展转变的道路。

把这种模式和经验向外推广,正当其时。

再者,弘扬“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精神,也是提升各级领导干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能力的客观要求。

当前脱贫攻坚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对扶贫干部的能力素质提出了更高要求。闽宁镇的扶贫脱贫实践,可以引导干部做到学以致用,在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易地搬迁扶贫、金融扶贫等方面创新思路和方法,找到脱贫攻坚的金点子、好路子。

目前,宁夏已有自治区党校、市委党校和六盘山干部学院等各级干部教学培训资源,可以通过合作的形式,实现相关师资力量和教学资源的共建共享。依托这些教学资源,就可以为干部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要论述提供直观、生动的教学课堂。为此,建议按照统筹规划、突出特色、资源共享、动态管理的原则,坚持“选、建、管、用”相结合,统筹打造和管理干部培训现场教学基地;建设一批以六盘山、盐池红色资源等为代表的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开发一批以闽宁镇、白芨滩等为代表的扶贫实践教育基地;建立以扶贫为导向,以贫困群众职业技能和劳动技能培训为特色的技能培训基地。

我国现有的浦东干部管理学院、延安干部管理学院、井冈山干部学院、红旗渠干部学院等干部管理学院,具有成熟的培训模式可供借鉴。宁夏可以参考和借鉴上述干部培训学院的成熟体制机制,充分利用闽宁扶贫脱贫的经验和资源,以“精准扶贫”为特

色,走出宁夏干部培训的一条新路。

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要论述的决策建议

要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这一重要论述落实到位,就要有明确的定位与目标: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按照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艰苦奋斗、执政为民的办学要求,凸显政治性、时代性、开放性、实践性特色定位;依托宁夏自治区、银川市党校和各大院校的优质教学资源,以党中央国务院制定的《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文件》精神为指针,按照国家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协同发展、共同发展的战略部署;紧紧把握“扶贫”这一大方向,形成忠于党的政策方针、能力培养、行为训练的教学布局,为国家和各级地方政府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战略部署发挥积极作用,走出一条具有自身鲜明特点的办学新路;为落实培训扶贫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的战略任务发挥渠道作用;为当地群众进行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发挥作用。

可以与宁夏党校或者银川市委党校合作办学,主要承担党政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专业技术骨干等各类扶贫人才的培训;承担贫困青年专业技能培训,使之提高生存发展的技能,最终形成以扶贫干部培训为核心,以培训贫困子弟劳动就业技能为落脚点的培训特色,重点以开展党性修养、理想信念、公仆意识、群众路线、道德品行、清正廉洁、作风转变、扶贫工作经验交流等方面作为培训亮点。

总而言之,利用“闽宁模式”,学习推广习近平总书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要论述的理论探索和实践经验,使宁夏的扶贫实践成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个重要窗口、一张对外交流交往的名片,吸引全国各地的干部教育培训资源,以人员的往来带动宁夏的吃、住、行、游、购、娱等诸行业的发展,最终形成可循环的良性发展路径,起到牵一发动全身的作用。

(原载于《宁夏日报》,2019年1月15日,作者:王志岚)

永宁县力促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两个覆盖”质量提升

5月16日,记者从永宁县委组织部获悉,永宁县积极探索“三结合”工作法,按照“重点突破提升,整体规范引领”的思路,引导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有效提升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质量。目前,全县非公企业党组织覆盖率提升至70.99%,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提升至91.27%。

据悉,永宁县将排查与组建相结合,着力提升“两个覆盖”水平。2018年以来对在册的270家非公企业和220家社会组织进行全面摸排,严格执行排查标准,核实基础台账,及时清理撤销各类不符合组建条件的“空壳”党组织。采取追踪指导方式,对符合组建条件的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通过单独建、联合建、挂靠建等方式建立党组织,保证符合条件的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应建尽建。

与此同时,管理与业务指导相结合,着力提升“规范化”水平。统一印发《永宁县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台账》,以党员作用发挥为抓手,推行“一本通”

管理,结合每季度党建工作调研,引导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做细做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组织生活,创新开展“创意组织生活”“党员政治生日”等活动,激发党组织活力,彰显党建魅力。以“党建网站+手机客户端”为依托,创新开发“先锋永宁”党员教育管理手机APP,将全县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纳入平台管理。

此外,激励与奖励相结合,着力提升党建“活力”。扎实推进党组织评星定级工作,对申报三星级及以上的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严格按照自治区评定标准进行审核评定,分别对获评三星级、四星级的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进行奖励。严格按照制度全额返还非公企业党组织上缴党费,近3年共计返还上缴党费24.05万元。

(原载于《宁夏日报》,2019年5月16日,作者:高菲)

一粒种子的初心和使命

——记全国“最美奋斗者”荣誉称号获得者裘志新

9月26日,永宁县实成小区一栋居民楼内走进一位手捧鲜花和奖章的女子。女子进门后径直走到卧室,对着躺在床上的老人轻声说:“爸爸,我替你领奖回来了!瞧,这是国家给的荣誉!”

老人缓缓睁开眼,凝望女儿手中的奖章良久,嘴角微微上扬。

“老头子,这就是昨天在新闻联播里放的‘最美奋斗者’荣誉称号奖章!快摸摸,这是你的,沉甸甸的。”老人的妻子李凤香说。

这位老人便是全国“最美奋斗者”荣誉称号获得者、永宁县农作物种子育繁所原所长裘志新。

由于患有脑梗,裘志新已丧失语言功能,平日大多时光在床上闭眼静卧。

“难得看到爸爸睁开眼睛。”裘志新的女儿裘敏兴奋地说。

与裘志新一同出现在“最美奋斗者”获得者名单上的,还有黄继光、邱少云、王进喜、雷锋、焦裕禄、孔繁森等历史楷模。

国家为何把这份至高无上的荣誉颁发给裘志新?

记者跟随裘志新的家人、同事,探寻他不同寻常的人生。

一粒种子，造福万千苍生

夕阳西下，余晖洒在金色的麦浪上，也照得永宁县杨和镇王全村村民王保利心里暖暖的。

又是一个丰收年。

作为“宁春4号”小麦的铁杆粉丝，王保利已经种植该品种6年。

好种子会‘说话’。颗粒饱满、抗病虫害，这些都能印证品种的好坏。多少年了，还是‘宁春4号’好！”王保利连连点赞。

自新中国成立以来，宁夏自主培育的小麦品种约60多个，经过5次更新换代，如今能够牢牢扎根宁夏大地的所剩无几，但王保利认可的“宁春4号”创下了近40年久种不衰的奇迹。

时至今日，“宁春4号”依旧是西北春麦区种植面积最大的品种，更是我区小麦种植的“当家花旦”，占全区春小麦种植面积的60%以上。

书写这一奇迹的正是裘志新。

1965年，裘志新高中毕业，远离杭州，踏上支援西部的路程。

裘志新出身农民家庭，从小就从事艰苦的田间劳作，深知农民的疾苦。初到宁夏的8年时间，裘志新在永宁县胜利公社务农，决定带头学习推广水稻薄膜育秧、小苗带土移栽、化学药剂除草等技术。

1973年，裘志新对农业科技的执着与追求，被永宁县良种繁殖场场长伍光义欣赏，并将其“挖”到永宁县良繁场，裘志新从此开启了农业科研之路。

“我相信，一粒种子能造福万千苍生！”这是裘志新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在良繁场，裘志新主要承担“三圃”提纯复壮及农作物栽培试验。为了搞好本职工作，他自学了良种繁育、作物栽培、植物生理、生物统计等专业理论。其中遗传学较抽象，很不容易搞通。裘志新经常骑车到宁夏农学院、农科院，向教授、专家们请教。久而久之，裘志新的专业知识积少成多，经他选择繁育的麦稻原种种性优良、生长整齐，增产显著。

当年春天，裘志新向爱人李凤香提出一个要求——在自家地里开辟一块田，用于小麦杂交育种。

“家里五口人靠这点地生活，你忍心从我们嘴里夺口粮？”李凤香第一次朝裘志新发火。

“不能只看眼前的利益，如果试验成功，产量只增不减！”从未开展过育种试验的裘志新心里没底，但不得不对妻子撒谎。

几经说服，李凤香终于同意分给裘志新半亩地。

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科研经费更是少得可怜。裘志新用废水泥袋改扎种子袋，以报纸代替高级硫酸纸作杂交袋，甚至一个小小的白纸标签、一个回形针，也是用了再用。

4年后，裘志新的诺言兑现，他与同事一起育成早熟高产的春小麦新品种——“永良一号”“永良二号”，亩产大大增加，并获宁夏科学大会“育成春小麦新品种奖”。

“裘老师在科研育种上，给我们树立了一个难以跨越的‘标杆’。”裘志新的徒弟、永宁县农作物种子育繁所所长李前荣说。

李前荣告诉记者，裘志新对待小麦材料就像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他在育种试验田里，不用试验档案，只要看着材料的长相，就能说出这个材料的亲本组合，材料的‘爹妈’是谁、优缺点是啥、还需要怎样改良，他门儿清。”

提及异地繁种，李前荣对裘志新更是敬佩万千。

“最初的‘南繁’条件十分艰苦。”李前荣说，裘志新在云南“南繁”期间，一直住在当地农户家里，房子是土坯房，四处裂缝很大，老鼠可自由出入，晚上睡觉能听到老鼠在房顶或地面上乱窜。为了节约开支，他不雇小工，从田间管理到收获脱粒都亲力亲为。为了赶时间，常常加班到深更半夜。没有测试仪器，他将材料送至科研单位求熟人帮忙化验……

当时没有互联网，搜集材料主要通过书函求援、访友联谊、相互交流等形式。每当从专业书刊杂志上发现某地有珍贵品种资源或新育成特色品种时，裘志新就去信索取，孜孜以求的精神打动了许多专家学者。

李前荣回忆，裘志新先后收集过国内外各种小麦品种资源8000多份，并用它们完成杂交组合2万多个，为育种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葆党员本色

“我是一名党员。‘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入党那一刻许下的诺言，需要共产党员用一生来实践。一生能干好一件有意义的事，值！”

在云南“南繁”后期，刮风下雨天经常造成小麦大面积倒伏。每次灾害发生，裘志新总是第一个冒雨，跳进泥泞的麦田，将麦子一株株扶起来。

“衣服淋得往下直淌水，请来帮忙的人冷得直哆嗦，但他坚持要把所有的麦子‘扶正’。”李前荣说。

为加快育种的进度，每年宁夏小麦收割后，裘志新和同事都要将种子带到云南和海南去繁育。

为了节省经费，裘志新去云南、海南只做硬座，买不到坐票就买站票，实在困了就在硬座下的空隙内躺着眯一会。近万公里的路途中，裘志新包不离身，生怕丢了那些从宁夏带来的种子。

多年艰辛劳作，使裘志新身体多次亮起“红灯”。1989年，裘志新被诊断出肝血管瘤，但因“南繁”任务及工作需要，他坚持往返于银川与云南省元谋县之间，边育种边接受治疗。

1992年，在云南“南繁”时，裘志新因劳累过度导致旧疾发作，不得不到驻地医院做手术。

手术刚完毕，麻药药性还未完全过去，他想了又想，拨通同事的电话：“麻烦你来医院一趟，带上电脑和资料。”

出院后，医生给他规定了两条“铁规”：一是吃药，二是绝不可再劳累。

李凤香终于松了口气：“这个不要命的家伙，终于可以消停一阵子了。”

谁知，几天后，裘志新瞒着妻子，再次钻进试验田。

很多人不解，裘志新为了事业，不顾身体安危。“这样做图啥？”

裘志新笑着解释：“能为百姓干点事，苦点累点没关系。”

异于常人的艰辛换来累累硕果：1981年，裘志新育成丰产性突出、适应性广泛的半矮秆良种“宁春

4号”，被国际小麦玉米中心的小麦育种专家马丁·金格尔博士誉为“穿梭育种的典范”。次年，该品种在宁夏推广种植，单产、总产均创历史最高水平，其中连湖农场5队110亩平均单产达550公斤！1983年，“宁春4号”以雷霆之势实现了全区小麦的第四次更新，在山区水浇地上也得到大面积推广。内蒙古、新疆、甘肃、陕西、广西等地先后引种，产量比当地对照品种增产7.4%至36.79%。

随后的几年里，裘志新先后又培育出“宁春5号”“宁春13号”“永良15号”“宁春26号”等新品种，在抗旱性、抗锈条病、高产等方面各领风骚。他还利用小麦雌雄蕊成熟的“时间差”，首创“小麦剪颖直接授粉法”，省去“去雄”这一工序，将杂交工效提高了5至10倍。

多年来，裘志新培育的优质品种经国家、自治区审定通过的达13个，其中“宁春4号”等4个品种在宁夏、内蒙古、甘肃等6个省区推广面积累计近1.4亿亩，生产粮食达70多亿公斤，增加经济效益过100亿元！

由于身体原因，72岁的裘志新不能再奔波在田间地头，可他培育出的新品种数十年如一日，替他守望着这片广袤的土地，守护着宁夏人民的“粮袋子”。

一度，因为裘志新忙于工作，甚少照顾家庭，裘敏对父亲有一丝怨言。直到裘敏女承父业、同样从事农业研究工作后才改变想法。

“我终于明白父亲为何矢志不渝地把大半生献给农业事业。我会以父亲为榜样，继承和延续好他的为民初心。”裘敏感慨地说。

采访结束，裘敏将裘志新获得过的证书小心翼翼地放入一个大盒子中。

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五一劳动奖章……众多证书中，最上面放置的全国“最美奋斗者”奖章，光彩夺目、熠熠生辉。

（原载于《宁夏日报》，2019年9月27日，作者：张瑛 姜璐 王洋）

一个移民村镇的破茧成蝶

——闽宁镇从“昔日干沙滩变为今日金沙滩”的故事

23年前，一名婴儿呱呱落地，带着对新生活的憧憬，紧紧依偎在祖国母亲的怀抱中；23载斗转星移，借助闽宁协作，曾经孩童般的闽宁镇已成长为一名朝气蓬勃的青年，从无到有，从贫到富，凤凰涅槃。

一批批援宁干部倾心奉献，一个个闽商倾囊相助，成千上万名群众脱贫致富。23年，那人那事那景，幻化在波澜壮阔的时光中，造就一段难以割舍的闽宁情。

今天的宁夏银川市永宁县闽宁镇，已难觅旧时容颜。变化在哪里？在老百姓越来越殷实的家庭里，在移民自信自强的精气神里。

连日来，记者走进闽宁镇，听老百姓忆往昔、谈巨变、话未来。

团结一心，挪了穷窝换新颜

10月14日，一场秋雨，闽宁镇像被洗过。鳞次栉比的农家小院、宽敞笔直的柏油路，走进这里，宛若走进一幅恬静的水墨画。

骑着摩托车，穿行在现代化小镇，原隆村党支部书记王升有种恍如隔世的感觉。

曾经，幸福很远。老家西吉县十年九旱、靠天吃饭，让人看不到出路。

1990年10月，王升一家搬迁到地处永宁县的玉泉营开发区黄羊滩移民区。

“交通方便些了，可还是穷，摸不着挣钱的门道。”王升回忆，一年中大半时间刮大风，呼啸而过的风眩了眼睛，也吹凉了心，不少人卷着铺盖“打道回府”。

1996年11月，时任福建省委副书记、福建省对口帮扶宁夏领导小组组长习近平在福建出席闽宁扶贫协作签字仪式。

1997年4月，习近平来到宁夏。被西海固的贫困状况深深震撼的他，下决心推动福建与宁夏开展对口帮扶。以玉泉营开发区黄羊滩“吊庄”移民点为主体，集

中力量建设以福建和宁夏两省区简称命名的闽宁村。

3个月后，闽宁村在一片戈壁上呱呱落地。

奠基当天，习近平专门发来贺信。

贺信不长，情真意切，掷地有声。王升听着听着哭了，这一天，他和乡亲们盼了太久。

作为闽宁镇的第一代移民，王升和村民在这片荒滩上建设家园。砌墙无砖，只能自己打土坯。黄土掺杂着大量沙子，土坯无法成型，村民们只好将模具放在地上，等土坯风干了再立起来。没有地方居住，推土机老鼠打洞般挖开一个个小沙坑，铺上一层玉米秆，一户人家委身一个沙坑。

王升回忆，尽管条件艰苦，却丝毫没有动摇村民建设新家园的决心。

房屋盖好后，政府一边兴修水利、整理土地、引黄入滩，一边从福建引来项目，福建企业、扶贫干部相继来到闽宁镇，和各族群众一道苦干，他们帮助当地建成了菌草、葡萄、黄牛等特色产业，让协作扶贫的种子在这片土地上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从1997年的500元跃升至2018年的12988元，23年间，闽宁镇的人均收入增长了25倍。福宁村、园艺村、木兰村等5个村成功脱贫出列。

越来越多的“王升”们在这片希望的田野上收获幸福。

改善民生是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从镇上第一所“豪华大楼”——闽宁中学交付使用，到引黄入渠、家家户户通自来水，从建设卫生院、文化活动中心，到群众在民生服务全程代办点享受“一站式”便民服务……闽宁两地不断延伸合作广度和深度，由单一的经济合作发展为教育、医疗、文化等多领域合作。

从前娃娃在家“荒”到6岁才上学，如今村村都有幼儿园；有病硬扛着不治疗的时代一去不复返；文

化广场上篮球比赛、象棋比赛、秧歌等活动不断……托举着“稳稳的幸福”的闽宁协作,给老百姓带来了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那颗悬浮的心终于落了下来,再也不像浮萍,再也不用担心没有‘根’了。”王升笑着说,这里才是大伙心向往之的家。

不等不靠,日子过出新滋味

屋外寒气逼人,屋内炉火烧得正旺,锅里的羊肉汤咕噜咕噜直冒泡。原隆村村民海国宝一边烧火,一边和老伴马志芳聊天。

“老大说酒庄活儿不多了,过些日子想去银川打工。”

“啥时候说的?2018年都挣了10多万元了,还不知足?天冷了,出去受罪。”马志芳说。

“娃有奔小康的心,就随他去吧。他嘴上不说,难道我还看不出来,这是把总书记的话听到心里去啦!”

三年前,在同样的地方,习近平总书记走到灶台边,问锅里炒的啥菜。

看着海国宝用3年攒下的10万元翻盖的新房,习近平总书记鼓励海国宝:“希望你们家生活越过越好!”总书记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如同幻灯片般,在海国宝脑海里播放了无数遍。

“共产党的恩情,三天三夜也说不完。”海国宝说。

吃水困难、交通不便、脱贫无望,2012年,海国宝带着全家老小6口人,从固原市原州区开城镇上青石村搬到原隆村。

新家是一座有两间砖瓦房的小院,拧开水龙头,清凌凌的自来水哗啦啦地流;按下开关,灯泡明晃晃,海国宝心里有了底,转身对两个儿子说:“今天是实现‘水电路三通’的目标了,往后的日子就像门前的这片平原,一马平川,要翻身喽!”

产业支撑,到处都能寻到活计;交通便利,务工的“通勤车”开到村口。第一年年底,海国宝算了一笔收入账:土地流转费2000元,两个儿子在葡萄基地、建筑工地打工挣4万元,一家人的收入比在老家翻了整整一番!

“从前,60公顷亩地广种薄收,出力不挣钱。到

这儿,只要勤快,哪里都是挣钱的机会。”7年的时光,海国宝一家用双手丈量幸福,在葡萄酒庄、红树莓基地、化妆品店铺、光伏温棚里书写着一个普通农民家庭的奋斗故事。

“我想给总书记汇报,这两年我家的日子又上了个台阶。”海国宝说。

一切源于海国宝把“扶智扶志”拉进了全家奔小康的“日程表”。

为了让移民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闽宁镇坚持扶贫和扶智、扶志相结合,大力推进精准脱贫。

借助政策的春风,海国宝的两个儿子参加技能培训,并考取驾照。如今,两个儿子靠开大型拖拉机、工程车,不仅还清结婚时欠下的贷款,还置换了新轿车,日子过得红红火火。不久前,大儿子又购置了一辆越野车,拉着海国宝回了趟老家。

“你能体会得到吗?日子过好了,回老家就像是荣归故里,腰杆子能挺直!”海国宝笑着对记者说。

海国宝还不时赞助两名孙子报辅导班、买学习用具。海国宝笑着说,家里只能有他一个文盲,今后必须出大学生。

“有知识才是真正的光宗耀祖!”说话间,孙子放学回家,海国宝爱抚着孙子的脑袋,双眸充满希望。

创新思路谱新篇

不久前,2019年全国脱贫攻坚奖评选结果公布,闽宁镇因把握精准要义、不断创新工作亮点,获得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

“开对‘药方子’,才能拔掉‘穷根子’。”闽宁镇镇长王勇强说,闽宁镇的成功得益于因地制宜,不断提升自身“造血”能力,把发展特色产业作为脱贫致富的根本举措。

“我们以产业协作为基础,带动贫困人口变身企业工人,实现长期稳定脱贫,走上了产业扶贫的新路子。”王勇强补充道。

富贵兰实业有限公司车间里,不时传来频繁启停的电动缝纫机声和布匹在平台上滑过的摩擦声。把布匹拼在一起,塞入缝纫机的针尖下,轻踏右脚,机器启动……妆容精致的马晓花麻利地操

作着机子。

在家门口上班、月收入3000多元，挣钱的同时还能照顾家庭，从家庭妇女摇身转为产业工人，这是马晓花从前想都不敢想的生活。

富贵兰的负责人许上等来自福建晋江，那里汇聚着福建人引以为傲的纺织服装产业。2013年，许上等响应闽宁协作的号召，在闽宁镇投资1000多万元，成立闽下服饰有限公司。6年来，许上等的企业先后带动400多名妇女就业，生意也越做越红火。随着订单量增加，原来的车间无法满足生产需求，他又投资建设了富贵兰。

在富贵兰门口，一则招聘启事格外引人注目。

“招聘操作工400名，月收入3000~4000元，每月休息2天，年底有带薪假。”丰厚的条件，却鲜有人上门。

“产业多点开花，农民赚钱的门道多了起来，对工作环境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许上等说，这给他带来不小压力。

几天前，许上等在企业开设“四点半课堂”，以解决员工子女放学后无人看管的问题，他还准备腾出办公场地，为员工打造一间活动室。

“闽宁镇的变化，还体现在理念上紧跟时代的步伐。”王勇强说。对大棚改造升级，在原隆村建设完成

55栋第三代日光设施温棚，实现一年多种多收；以土地作价入股，村民与企业共同合作经营酒庄，开创“脱贫致富共同体”新模式；打破肉牛养殖分红、收入有限的模式，建立农户和企业间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通过特色养殖“出户入园”，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农民收入；在全区首创精准扶贫App，实现扶贫相关信息的及时查阅，加强对帮扶工作的监督管理；在各村生产小组基础上推进“红色网格”，使党员参与到“网格化”管理中，直接服务群众；实施建档立卡贫困户“EP”量化工程，围绕勤劳致富、重教兴家、技能提升等5个方面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进行定值，建档立卡户贫困户可凭卡上的量化值到指定商店换取等价商品……

在王勇强看来，闽宁协作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能够带动一个地区的脱贫，带动一个地区观念的转变。

脚下的这片土地，正在经历一场蝶变。

记者离开闽宁镇，已是傍晚。抬眼望见镇子口的标识牌上，10个大字熠熠生辉——昔日干沙滩，今日金沙滩。

（原载于《宁夏日报》，2019年10月16日，作者：姜璐）

永宁县让软弱涣散村级党组织“跟上趟”

群众富不富，关键看支部。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永宁县以问题为导向，通过精准识别、压实责任，多措并举整治软弱涣散党组织。截至目前，该县12个软弱涣散村级党组织已全部完成整顿工作。

永宁县组织开展“大排查、大调研、大走访”活动，对66个村的村情村况、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情况、村干部队伍建设情况、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情况、乡村治理情况、群众反映突出问题等逐一摸排，对照软弱涣散党组织13种情形，按照“不设比

例、不定指标”原则，对各村逐一进行分析研究。经过走访摸排、县委组织部联审、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除存在涉黑涉恶党员等情形的12个软弱涣散村级党组织外，再未新发现存在软弱涣散情形的村级党组织。

对软弱涣散村党组织采取“四个一”整顿措施，明确1名县级领导班子成员联村，1名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包村，1名第一书记驻村，1个县以上机关单位结对，县委书记及县委主要负责人亲自包抓，指导制定“一村一策”整顿方案。对上级组织部门提级督

办的村和重难点村，由县委主要负责人和乡镇党委书记直接联系，指导制定3年整顿目标，分步实施，保证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对软弱涣散党组织的具体问题和表现，逐一“把脉”会诊，实行“一村一策”。对党员参与涉黑涉恶等违纪违法活动的村，突出加强教育管理治“散”，采取集中学习、警示教育、关怀帮扶等措施增强党员党性意识和纪律意识，防止出现失联失管；对矛盾纠纷、信访多发村，突出规范管理治“乱”，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等民主集中制度，提升群众的知晓率和满意

度；对村干部违纪违法频发的村，突出正风肃纪治“弱”，联合纪委、政法、公安、司法等部门，清理36名不符合任职条件的村干部。

对整顿工作实行全程跟踪问效，不时“回头看”，对已完成整顿工作的村逐一进行回访，逐项核查销号情况。对工作整顿成效不明显的责令重新整顿，保证整顿一个转化一个，转化一个巩固一个。

（原载于《宁夏日报》，2019年12月3日，作者：徐佳敏 刘娜）

银川市媒体

李风川和他的“风川工作室”

2016年2月，银川望远工业园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主任李风川到退休年龄，想着清闲日子即将到来，他心里顿感轻松。可他没想到的是，直到现在，过清闲日子始终只是个念想，一直没能实现。

老人新用风川工作室服务非公企业党建

“退休当年，组织又返聘我继续做望远工业园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主任，担任非公经济组织党建指导员，现在又有了‘风川工作室’这个牵挂，我还得再好好干几年。”李风川笑着说，他自1998年从事党建工作，如今已有20多年了，身上的担子可不轻。

2017年6月，因李风川在多年党建工作中积累下的丰富经验以及取得的明显成绩，在银川市委组织部和永宁县委组织部的指导下，在望远工业园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成立“风川工作室”，以此为平台对园区43个独立党组织和8个联合党组织进行党建工作指导。“工作室主要是为了推进非公企业党组织覆盖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而创新的一项工作机制。”李风川告诉记者，工作室主要服务内容是组织管理服务、政策咨询服务、党员教育培训服务、接待来访服务、提供党内资料服务和信息交流服务。

网格化管理清单式服务

“我们主要以‘访、带、单、联、网’五字工作法，推进园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李风川说，“访”就是用下访式服务解决问题，工作室定期对园区102家企

业开展访企业、访出资人、访党组织书记、访党员群众“四访四问”活动，为非公企业党组织和党员提供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党员发展、党建活动开展、党群阵地建设等方面的指导服务。“带”就是带头做好党建工作，李风川多次带领服务中心党建指导员深入辖区非公企业和非公企业党组织进行走访，了解园区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党的建设情况和企业经济建设情况。

李风川还介绍道，工作室实行每周二、四定期坐班，收集企业和党员职工服务需求，公布“服务清单”，通过“清单化”运作服务企业。此外，还设立了“风川工作室”微信群，及时发布工作室动态，分享非公党建工作的相关理论、实践做法，并依托“先锋永宁”智慧党建平台，为非公企业党员搭建随时随地在线学习交流平台，帮助有就业需求的党员参加培训辅导、权利保障、政策咨询等服务。与此同时，通过“网格化”管理，将园区非公企业划分为6个党建网格，联合党群活动服务中心6名党建工作指导员，对网格中38个独立党组织和8个联合党组织进行服务指导，推动党建工作全覆盖。

老骥伏枥，志在千里。作为一名奋战在党建一线20多年的“老战士”，李风川表示，未来他仍将把满满的精力和激情投入到党建工作中，为企业服务，为职工解忧。

（原载于《银川日报》，2019年4月3日，作者：马小军）

从被动看戏到主动点戏，文艺创作遍地开花

永宁县多彩文化浸润百姓生活

文艺创作从凤毛麟角到遍地开花，文化投入从县域中心向乡镇蔓延，文化市场从观众被动等戏到自主点戏，永宁县文化事业发展经历时代变迁演绎出了文化惠民的精彩故事。如今，永宁文艺工作者创作激情昂扬，政府文化事业投入逐年递增，让文化活动浸润百姓心田。

文艺创作由少到多，遍地开花

从事剧本创作 40 年，73 岁的老人马新芳有道不完的故事。1971 年，马新芳开始从事剧本创作。那时候县上从事剧本创作的人少之又少，剧本创作也不被人查看，剧本能排演成戏剧节目十分不易。

马新芳的第一部剧本《齐上阵》发表在了 1973 年 3 月 3 日的《宁夏日报》。至今他仍然珍藏着那份发黄的报纸。“这部剧本现在看来创作还是比较幼稚，那时候发表赚了十几块钱，一个字三分钱。”这成了这部剧本的唯一收入。戏剧创作的艰难，让马新芳时感捉襟见肘。剧本上不了舞台等于竹篮打水一场空。

为了提高文艺工作的整体创排能力，永宁县在 1992 年成立了永宁县文化馆创研室，马新芳和他的剧本创作也有了根据地。一起创作舞台剧、快板剧、小品的同事们有了统一领导，创作期间总能碰撞出不少火花。

送戏下乡，让马新芳的剧本创作有了搬上舞台的机会。一大批反映永宁县百姓生活的剧作被搬上舞台，送进了永宁县的乡镇集市。反映农业农村改革的《张二哥挖渠》，反映农村拆迁的《奶奶的生日》，反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难逃法网》……时代变迁的足迹，在马新芳的剧本创作中一一呈现。“变化太快了，文艺创作要紧跟时代步伐，不然就落后喽！”马新芳捧着最近刚创作的剧本对记者说。

退休后的马新芳，依然坚持剧本创作。如今，马新芳的创作不再是孤军奋战，他周围已经有了一大

批从事剧本创作的好友。文艺创作团队力量强大了，艺术节目也遍地开花。

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百姓乐享文化硕果

老馆长王建国的艺术生涯，是永宁县文化事业投入的一个缩影。1970 年，22 岁的王建国进入永宁县文化馆工作。那时候，县文化馆还只有一个小四合院那么大，几间土坯房就是文艺工作者的创作阵地。

王建国回忆，上世纪 80 年代，县上的老电影院划拨给县文化馆，老电影院被改造成了多功能剧场，文艺工作者们有了更加宽敞的创作场所。到了上世纪 90 年代，县文化馆建成了综合楼和综合性场馆。文艺工作者有了职工住房，爱好舞蹈的市民们会在晚上花一块钱到综合性场馆跳迪斯科、学学交谊舞，这是县市民最大的文化场所。白天，综合性场馆就成了演员们的排练厅。

“改革开放让文艺工作者大有可为，政府对文化事业的投入力度大幅提升。文化馆有了音响、乐器、灯光、空调，乡镇文化事业也搞得很好。”王建国感慨道。

文化事业投入县域中心向基层乡镇辐射，公共文化服务在文化事业投入的扩面辐射中惠及千家万户。永宁县文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近年来永宁县不断完善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开启了闽宁镇文化活动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完成了雷台中心村、胜利小城镇、望洪小城镇、南方村、福宁村等村镇的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综合文化服务中、两个农民文化大院等建设让文艺事业走入农家大院、送进寻常百姓家。

从被动看戏到主动点戏，文化惠民工程让村村有戏看。

“我小的时候，就盼着赶集赶庙会，集上庙会上唱大戏的一来，我就搬个小凳坐在最前面。”集上、庙会上看大戏，是 39 岁的王澜最清晰的儿时记忆。台上唱什么戏，台下听什么戏，村民们没有选择的余地。

如今,听什么戏看什么节目由村民说了算。热爱文艺的王澜是永宁县望远镇星光青年艺术团的团长。十年前,王澜还是个临时演员的时候跟着艺术团进乡镇农村演出,由乡镇掏钱邀请演出。现在各类艺术团多了,节目形式异彩纷呈,演出开场晚了肯定留不住观众。所有艺术团的节目内容被统一放在广场文艺演出的宣传图册上。王澜的星光青年艺术团要跟永宁县20多个民间艺术团体竞争。老百姓根据个人喜好选择宣传图册上的演出,叫座的演出团队才能立于不败之地,获得演出补贴。“你点单我送戏”成

了新的文化演出供给模式,观众被动接受演出节目的时代一去不复返。

近年来,永宁县采取“菜单式、订单式、流动式”的服务模式,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场舞、声乐、摄影培训、剪纸、舞蹈等各种文艺形式让百姓乐享文化大餐,让村村有演出,户户有戏看,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达85%以上。

(原载于《银川晚报》,2019年8月29日,作者:陈玲)

闽宁镇:精准扶贫实践的缩影

宁夏闽宁镇作为习近平总书记20多年前任职福建时亲自命名和直接推动的闽宁合作示范点,承载了党和国家领导人对落后地区的亲切关怀,倾注了闽宁两地各级领导的心血,是我国扶贫攻坚伟大工程的一个缩影。

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闽宁镇作为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命名和直接推动的扶贫合作示范点,集中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精准扶贫思路。闽宁镇经过20多年的栉风沐雨,使昔日的“干沙滩”脱胎换骨成了今日的“金沙滩”,目前全面打造的东西协作、生态移民、现代农业、新农村建设和深化改革五个示范工程,生态立镇、产业强镇、旅游兴镇和改革活镇四个重点工作,形成的特色种植、特色养殖、光伏产业、劳务产业、旅游产业五大产业格局,已经摸索出了输血式扶贫向精准脱贫转变、全面脱贫向致富奔小康转变、外延式发展向内涵式发展转变的道路。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是提升各级领导干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能力的客观要求。当前脱贫攻坚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对扶贫干部的能力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闽宁镇的扶贫脱贫实践,可以引导干部做到学以致

用,在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易地搬迁扶贫、金融扶贫、社会保障兜底扶贫、党建扶贫等方面创新思路、创新方法,找到脱贫攻坚的金点子、好路子。

目前,还可以依托自治区党校、银川市委党校、六盘山干部学院等各级干部教学培训资源,大力弘扬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为广大干部提供直观、生动的教学课堂。为此,建议宁夏应当尽快按照统筹规划、突出特色、资源共享、动态管理的原则,坚持“选、建、管、用”相结合,统筹打造和管理干部培训现场教学基地,建设一批以六盘山、盐池红色资源等为代表的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开发一批以闽宁镇、白芨滩等为代表的扶贫实践教育基地,建立以扶贫为导向,以贫困群众职业技能和劳动技能培训为特色的技能培训基地。

二、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的决策建议。首先,宣传的定位与目标是: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按照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艰苦奋斗、执政为民的办学要求,凸显政治性、时代性、开放性、实践性特色定位;依托自治区党校、银川市委党校、各大专院校的优质教学资源,以党中央国务院制定的《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文件》精神为指针,按照国家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协同发展、共同发展的战略部署,紧紧把握“扶贫”这一大方向,形成忠于党的政策方针、能力培养、行为训练的教学布局,为国家和各级地方政府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战略部署发挥积极作用,走出一条具有自身鲜明特点的办学新路,为落实培训扶贫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的战略任务发挥渠道作用,为当地群众进行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发挥推动作用。

其次,可以与自治区党校或者银川市委党校合作办学,主要承担党政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专业技术骨干等各类扶贫人才的培训;承担贫困青年专业技能培训,使之提高生存发展的技能。最终形成以扶贫干部培训为核心,以培训贫困子弟劳动就

业技能为落脚点的培训特色。重点开展党性修养、理想信念、公仆意识、群众路线、道德品行、清正廉洁、作风转变、扶贫工作经验交流等方面的培训为亮点。

第三,充分发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所产生的效应。利用“闽宁模式”,发扬光大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的理论探索和实践经验,使宁夏的扶贫实践成为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个重要窗口,一张对外交流和交往的名片,并且将这种模式推广到全国各地的对口扶贫工作之中去。

(原载于《银川日报》,2019年9月9日,作者:
中共银川市委党校课题组,执笔:王志岚)

永宁县:铺生态长卷,享宜居生活

天蓝了,水清了,草绿了。从城镇到乡村,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铁腕守护碧水长流、植树铺绿全民行动,生态环境治理的红利让永宁县逐渐释放出美丽小城镇、美丽乡村的红利。2018年以来,永宁县完成了一污厂扩建工程,水源地整治圆满交卷,全县主要干沟水质全部达到IV类及以上……持续推进的生态环境建设,让百姓乐享宜居生活,幸福感大涨。

天蓝了——对标空气质量开启精准防治

在永宁县生活多年的张涛是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建设社区的环保志愿者。“十年前,县城大大小小四五十个锅炉,一到冬天,县城上空到处冒黑烟,天灰蒙蒙的。乡上一到春秋季节就烧秸秆,冬天农民烧煤取暖,那时候空气最差!”张涛说,这两年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好了,天不再是灰蒙蒙的。

在环保一线工作多年的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县分局副局长杨鑫告诉记者,这10年间,永宁县通过小城镇中心村建设让农民们搬进楼房用上了天然气,县城的小锅炉全部拆除,用上了工业余热集中供暖,企业执行着全国最严格的排放标准,环境空气质量

量总体向好发展。

2017年永宁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92天,达标率80.9%,比2018年多24天。2018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95天,达标率85%,比2018年多20天。在2019年前8个月的空气质量监测中,优良天数达207天,优良比例达88.5%,比2018年多22天。在向好增长的优良天数数据背后,是永宁县开启的大气污染防治的精准治理。

2018年以来,永宁县通过对燃煤污染、挥发性有机物、工业企业扬尘、工业窑炉、秸秆禁烧等污染源进行专项整治,空气污染投诉大幅下降。对玉泉营农场2台10蒸吨集中供热锅炉、黄羊滩农场2台10蒸吨集中供热锅炉进行了烟气治理,督促14家企业完成了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建设清洁煤配送中心,秸秆禁烧工作顺利通过督查……一系列整治工作换来了各类环境污染投诉整体下降的好成绩。

据统计,2019年上半年,永宁县共受理各类环境污染投诉344件,比2018年下降804件,办结率达100%。1月至8月,银川市所辖6个县(市)区空

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永宁县位居全市第二位。

水清了——严守河长制守护一方碧水

“以前沟里飘着垃圾，夏天到处都是苍蝇蚊子，大家都不愿意从这儿过。”永宁县望远镇东位村村民杨瀛海告诉记者，自从2018年镇上集中清理了河道垃圾，巡查员、保洁员总在河边转悠，这永清沟就有了“守护神”。现在，永清沟水清了，沿路绿化也跟上了。

永清沟的改变只是永宁县河长制工作推进的一个画面。自2017年以来，永宁县通过清理整治河湖乱占乱建、乱垦乱种、乱排乱倒、乱挖乱采，对辖区内的河湖水系进行了“大扫除”。永宁县水务局规划河湖办主任张驰告诉记者，永宁县纳入河湖长制的河湖水系共有134处，中干沟、永清沟、典农河、永二干沟是重点整治区域。2017年以前的中干沟、永清沟、典农河、永二干沟都是劣V类水质，周边投诉率居高不下。河长制工作推行以来，永宁县采取源头治理、中段提升、末端兜底的治水方略，取缔了非法入河湖的排污口，2019年1月，永清沟、典农河、永二干沟的水质检验全部达标，中干沟也将在2018年年底完成达标任务。

沟道水环境好了，投诉明显少了，生活在沟道周边的村民也自觉加入了守护水环境的队伍中来，美丽乡村逐渐掀开宜居容颜。

草绿了——生态宜居幸福辐射城乡

10年前，永宁县在接受市级造林绿化检查验收

时，通过核查验收的造林绿化合格面积只有14120公顷亩。10年后的今天，永宁县人民公园、永宁东线、典农河景观绿化带等一批重点绿化项目铺满城乡大地，林地面积达到17.95万亩，森林面积达8.66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8.43%。

“十三五”以来，永宁县在城市围绕主干道路和水系构建平原绿带，在中心村建设平原绿岛。重点建设了永宁黄河大桥连接线、307国道、草畜产业带、各中心村环村林带、闽宁镇绿化美化等10余项绿化工程。今天的永宁，已经形成了“一林、三带、四湖、七纵九横、十环村林”的绿化格局。齐刷刷的道路景观林带，纵横交错的农田林网，别具特色的生态绿岛，让园林绿化美景辐射城乡，为百姓搭起生态宜居的幸福生活，也为永宁县揽下全国首批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全国首批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的荣誉。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近年来，永宁县通过推行“宽林带、大网格”的农田防护林建设新模式，让树木栽得下、留得住、能成林。

一年又一年的播青撒绿工作中，原来生态基底脆弱的县域环境逐渐恢复了活力，西部水系运动休闲带、惠农渠慢行系统、人民公园、中心村健身广场等一批运动健身项目交付使用。生活在这片生态乐园中的百姓，享受着生态环境提升带来的快乐健康生活。

（原载于《银川日报》，2019年9月16日，作者：陈玲）

永宁县：砥砺奋进 献礼新时代

有些年份，注定要被铭记；有些声音，注定要被传诵。站在“十三五”的光荣之路上，回望那些与奋斗有关的峥嵘岁月，永宁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为目标，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银川市委、政府的战略部署，坚持“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昂扬奋进。

一个个经济腾飞的高位部署，一片片温暖如春的民生幸福，还有那一天天渐变的城市容颜，伴随城乡一体化的高速发展，谱写着永宁县新时代砥砺奋进之歌。

回眸“十二五”：攻坚克难改写城乡差异面貌

10年前，永宁小伙张涛大学毕业回乡，当时大学

生返乡创业还不多见。那时,从永宁县城往返银川的车不是很多;住上楼房用上天然气是农民们很难想象的生活,张涛就住在望洪镇望洪村的平房里;永宁人住院看病、上学工作都往城里跑。城乡差异带来的生产生活落差,让县城的人对到大城市生活充满了幻想。

不知不觉中,村里开启了土地流转,张涛家住进了楼房,镇上翻新了卫生院,永宁黄河公路大桥开始建设,县上有了粮食银行,闽宁扶贫产业园成为不少人的创业热土……

不知不觉中,像张涛一样回乡工作的大学生多了起来,回乡创建合作社和农技公司的大学生也多了起来。养牛养出名堂、种西红柿发家的大学生成了新闻人物。农民企业家、新能源新材料上了致富新闻的头条。

不知不觉中,城乡发展边界拓展了,百姓的生产生活也变了。

这不知不觉的变化,是永宁县攻坚克难、务实苦干、开拓创新得来的成绩,也是永宁县在“十二五”期间走过的峥嵘之路。“十二五”期间,永宁县紧紧围绕促进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两大核心,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以深化改革为突破,为“十三五”时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有数据显示,2015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21.28亿元,增长6.9%。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09.33亿元,增长16.8%;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19亿元,增长6%;完成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4.46亿元,增长15.2%。全县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25091元,增长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995元,增长8.5%。

数据背后,是永宁县委、县政府励精图治、奋发进取的庄严承诺。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新进展、城乡发展取得新突破、城乡建设成为新名片、民生改善取得新成效、闽宁协作扶贫树立新典范、改革开放释放新活力、全面小康社会建设迈出新步伐……在不经意间,这些新改变走进百姓生活,改变着百姓的生活工作,改变着城乡的面貌。

奋进“十三五”:砥砺前行谱写新时代永宁篇章

站在“十三五”的起点,务实苦干的永宁县儿女一如既往砥砺奋进。

“十三五”期间,永宁县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为“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谱写了慷慨激昂的永宁篇章。

2018

2018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98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730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871元。

2017

2017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22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9211元,增长8.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855元,增长8.3%。

2016

2016年,永宁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8.56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6948元,年均增长7.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865元,年均增长7.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人均可支配收入递增背后,是民生投入逐年递增的涓涓温情。这意味着,百姓兜里有钱了。随之而来的变化呈现于眼前,菜篮子丰富了,住房有保障了,交通出行方便了,医疗教育更惠民了。与百姓生活相关的文化旅游、环境整治、城乡建设、产业投入取得了一系列有目共睹的成绩。这些看得见、摸得着的改变,恰恰是永宁县委、县政府向新时代送上的厚礼。

据统计,2016年以来,永宁县先后揽下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县、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试点县、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全国首批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试点县等“国字号”荣誉。这是国家部委对永宁县高端规划、提速建设的高度认可。在此期

间,闽宁镇文化活动中心建成投用,永宁县人民公园免费向市民开放,望远镇卫生院、望洪镇卫生院搬入新址,四季鲜批发市场二期项目全面启动,闽宁镇游客集散中心和典农河生态园 38 公里运动休闲带先后开启建设,京藏高速公路扩建永宁段正式通车,银西高铁永宁段全线完工,裕稻丰获得中国十大有机大米金奖,贺兰神有机干红葡萄酒斩获第 26 届布鲁塞尔国家葡萄酒大金奖……从优势特色农业标准化建设到服务业拉动经济增长,从工业强县稳步推进到招商引资全面撒网,从生态环境治理到脱贫攻坚不断提速,永宁县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征程上用韧劲、狠劲、拼劲,书写了壮丽辉煌的永宁篇章。

备受关注的闽宁协作模式,在闽宁镇写就了一个又一个脱贫致富的生动故事。闽宁镇“三管入地”工程启动,闽宁镇标准化生活垃圾转运站建成,全区最大的红树莓集中连片种植基地连年增收,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纳入基本医疗、大病保险,世界 500 强厦门建发集团、福建宏达盛农业种植、睿玺闽宁纺织产业园、沈佳农有机蔬菜生产基地等项目先后签约落地……闽宁协作典范成功参加了“决胜 2020 脱贫攻坚展”,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重点影片《闽宁镇》在全国公映,闽宁镇被评为全国扶贫开发先进集体、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第二批全国特色小镇。

这些成绩背后,是永宁县承接东部产业转移、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全面深化改革的圆满答卷。

2019 年上半年

全县实现了地区生产总值 48.03 亿元,增长 0.1%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37 亿元,增长 2.1%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25 亿元,增长 6.8%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915 元,增长 7.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7639 元,增长 7.1%财税收入、一产增加值、三产增加值等三项排名全市第一数据告诉我们,县域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和综合竞争力正持续提升。

展望未来:担当使命迎接挑战

担起新时代赋予的使命,永宁县正处于新旧动

能转换、推进转型升级、加快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和矛盾叠加期。按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的部署,全县干部群众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向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吹响了集结号。

通过项目建设抓投资,通过新旧动能转换抓产业,通过税源培植促增收,通过优化营商环境抓招商,通过社会事业发展惠民生……今天的永宁县,正徐徐展开一幅新时代的奋斗长图。在一声声慷慨激昂的建设号角中,在一幕幕热火朝天的丰收现场,永宁县这个曾经在外人看来并不起眼的小县城,如今成了投资置业的热土、生活工作的乐土。

如今,外地来永宁县旅游的人多了起来,永宁县的优势特色农产品在东南沿海城市火了起来,投资永宁的外地客商多了起来,走出区内外走向国际市场的本地企业也多了起来。统筹城乡产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构筑经济产业优势互补、主体功能定位清晰、土地空间高效利用、生态环境和谐共享的县域发展格局,永宁县正向打造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城市迈进。

不久的将来,闽宁镇“三管”建设将彻底实现惠民成效,闽宁游客集散中心将迎来更多外地游客,以红树莓、葡萄酒、枸杞、有机蔬菜等优势特色农业为基础的特色产业,将掀起闽宁镇新一轮乡村振兴的大幕。

让群众老有多得、老有善养,学有优教、病有良医、住有宜居;建设天蓝、地绿、水清、城净、居安宁的新永宁,建成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及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县……关于产业转型升级的长远部署,关于富民共享的民生承诺,关于生态优先的绿色梦想,关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坚实规划,在《永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时时彰显着最生动的蓝图,这是永宁县委、县政府向新时代交上的答卷,也是永宁县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奉上的务实行动。

(原载《银川日报》,2019 年 9 月 25 日,作者:陈玲 李靖)

永宁县：优化生态升级产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优势特色产业持续发力，建设项目提质增效，生态建设守护绿水青山，一幅城乡高质量发展的美丽画卷在永宁大地徐徐展开。无论是生机勃勃的田间地头，还是如火如荼的建设工地，抑或是美丽乡村的绿植现场，处处饱含着高质量发展的永宁诗篇。

特色农业发力，产业高质量提速

“减少人工，数据监控管理更精准，通过畜禽养殖信息化建设，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和畜禽疾病防控水平。”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智慧养殖在改造传统产业的同时，为企业带来的惊喜源源不断。未来基地的饲养员会越来越少、母鸡生蛋将被全程监控、家禽疾病预防能力会越来越高。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智慧养殖搭建了自动化精准环境控制系统、数字化精准饲喂管理系统、家禽繁育数字化管理系统、家禽疫病监测与预警系统，这些智慧正逐渐改变着传统养殖方式，实现着永宁县产业转型升级的梦想。如今，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将销售网络遍及中国近30个省区市，雏鸡、种蛋已经出口国外。除了特色养殖，葡萄、供港蔬菜、红树莓、冬枣等也成了走俏国内市场的知名农产品。小任果业、天天鲜果业、悦丰供港蔬菜等一批种植业龙头企业，在带动城乡百姓致富的同时，也推动着永宁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截至目前，永宁县特色产业种植面积已发展到16.2万亩，占农业种植面积的38.2%。其中，设施园艺4.2万亩，供港蔬菜9.8万亩，露地瓜菜2.2万亩，已建成千亩万间设施园艺基地20多个。

2019年上半年，全县农林牧渔业完成总产值8.1亿元，增长2.6%；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3.7亿元，增长3.5%，第一产业增加值3.4亿元，增长3.4%，增速排名全市第一。

项目提质增效，建设高质量推进

产业项目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建设项目也在永宁县各地掀起铮铮号角。

在宁夏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即将开工建设的市场二期工程场地迎着秋日的阳光，满载着银川人对新鲜蔬果瓜菜的美好追求。按照数字化和智能化的高端部署，二期建设将扩大批发市场的经营规模，让银川人的餐桌更加丰盛。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不动产权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在内的五证刚刚办完，场地内通电、通水、通路、场地平整已经具备施工条件，场区围挡、大门、项目办公室等临时设施都已搭建完毕。

“万事俱备，马上就能开工。”宁夏四季鲜果品蔬菜批发市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赵江涛告诉记者，冷库、低温分拣配送库等项目在建设的同时，上下游产业链就已经开始布局，宁夏四季鲜果品蔬菜批发市场有限公司已经在永宁县流转了1300亩土地用于果蔬种植，同时瞄准了生鲜电商、企事业单位餐厅等需求方，未来这里将成为集冷链仓储物流为一体的智能化、现代化果蔬批发市场。

“以前上厕所用的就是自家院子里搭的土厕所，夏天臭得很。家里洗锅的水、洗衣服的水就随便泼在院子里或者路边上。现在好了，生活方便多了！”闽宁镇“三管入地”项目实施后，村民袁宝霞成了最先受益的村民之一。在闽宁镇，美丽乡村整村推进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万亩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合发双孢菇工厂化生产项目等建设正在全力推进，脱贫致富、产业转移的梦想正在闽宁镇的各项建设中变成现实。

生态持续向好，留住人气和财气

支撑高质量发展的，还有永宁县逐渐向好发展的生态环境。

在永宁县生活多年的张世举是县团结西路街道

办事处的环保志愿者。“以前冬天空气不好，天灰蒙蒙的，乡上一到春秋季节就烧秸秆，冬天家家户户点个小煤炉。我冬天都搬到银川跟儿子住。”张世举说，这两年空气环境好了，家门口的水系建设畅通了，绿化也搞得好，大家都愿意回永宁住。听着老邻居、老朋友熟悉的乡音，张世举觉得心里特别亲切。

近年来，永宁县通过对燃煤污染、挥发性有机物、工业企业扬尘、工业窑炉、秸秆禁烧等污染源进行专项整治，开启了大气污染防治的攻坚战，空气污染投诉大幅下降。2017年永宁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92天，达标率80.9%，比2018年多24天。2018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95天，达标率85%，比2018年多20天。在2019年前8个月的空气质量监测中，优良天数达207天，优良比例达88.5%，比2018年多22天。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副局长杨鑫告诉记者，2019年上半年，永宁县共受理各类环境污染投诉件344件，比2018年下降804件，下降率70%，办结率达100%。

在空气污染防治的同时，加大对河湖水系的治理。自2017年以来，永宁县通过清理整治河湖乱占乱建、乱垦乱种、乱排乱倒、乱挖乱采，为辖区内的河湖水系进行了“大扫除”。永宁县水务局规划河湖办

主任张驰告诉记者，近年来永宁县将中干沟、永清沟、典农河、永二干沟作为重点整治对象，通过推行“河长制”实施源头治理、中段提升、末端兜底的治水方略，取缔非法入河湖的排污口，对辖区内的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2019年1月永清沟、典农河、永二干沟的水质检验全部达标，中干沟也将在2019年底完成达标任务。

在碧水蓝天映衬下，城乡绿化面积逐年递增。通过落实“大网格、宽林带”的植树造林模式，永宁县近年来重点建设了永宁黄河大桥连接线、草畜产业带、各中心村环村林带、闽宁镇绿化美化等10余项绿化工程。今天的永宁，已经形成了“一林、三带、四湖、七纵九横、十环村林”的绿化格局。如今，永宁县林地面积达到17.95万亩，森林面积达8.66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8.43%。

碧水蓝天、草木葳蕤，为永宁县留住了人气，也留住了财气。回家乡安居置业、发展生产、成就事业，成了不少大学生返乡创业的初心。怀抱着这样的初心，高质量前行的永宁，为“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谱写着慷慨激昂的永宁篇章。

（原载于《银川日报》，2019年10月21日，作者：陈玲）

建立三级医疗服务网、县域医共体，全面铺开互联网+医疗服务

永宁县打通村民就诊“最后一公里”

让医疗服务辐射城乡，让医疗服务整合升级，让“互联网+”打通村民就诊“最后一公里”，县域医疗卫生改革在永宁县开启了便民、利民、惠民的精彩声音。经历时代的发展变迁，基层医疗卫生改变了农村的就医习惯，改变了单一的医疗服务内容，也改变了传统的医疗卫生模式。

三级医疗服务网：百姓小病不出村、常见病不出乡

“听老医生说，过去的卫生院就几间小平房，一

共三四个医生。几十年之间，我们的卫生院从小平房一下变成了大高楼。接诊量一年比一年高。”翻开卫生院发展的简历，永宁县望远镇中心卫生院院长马军感慨不已。

“以前看病不到万不得已肯定不去医院。现在方便了，有点头疼脑热的，俺们在家门口就能看了。”望远镇上河村村民顾学琴一有腰酸腿疼，就急忙赶到村卫生室找医生。基层医疗服务的发展变迁，在马军和顾学琴的记忆中就是医疗服务从纵向上不断延伸

辐射至乡村的历程。曾经是永宁县人民医院的骨科医生,如今扎根于望远镇中心卫生院,对于从医14年来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的改革变迁,马军有着道不完的故事。

“我刚当医生那些年,好多农村里的老人病到疼得不行了才跑了老远的路来医院,来了不问咋治病先问看病多少钱。现在村民们没啥毛病在家门口就能挂到专家号,咨询健康保健的人多了,了解运动养生的人多了。村民们看病也有了医保报销。”马军说,医疗卫生服务蔓延至乡村,让百姓的生活理念发生了变化,也让农村居民生命质量刷新了高度。望远镇中心卫生院下设2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和4个村卫生室,医疗卫生服务从县、镇延伸至社区、村,马军要时不时地带队深入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将疾病预防、儿童计划免疫、孕产妇疾病筛查、免费义诊等一系列医疗卫生服务送到农家大院、乡间讲堂。

目前,永宁县有县级医疗机构3家、乡镇卫生院8家、城市社区卫生计生服务站4家、小城镇中心村社区卫生计生服务站11家,县、乡、社区三级医疗服务网络体系让百姓小病不出村、常见病不出乡。截至2018年12月底,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完成门急诊总量85.36万人次。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成门急诊人次48.46万例,门诊病人和住院病人正逐年上升。医疗卫生辐射城乡,改变了农村怕看病、怕就医的生活习惯,形成了健康医疗在乡镇的惠民景象。

县域医共体:为百姓搭建全生命周期健康网

县域公立医院改革,为永宁县搭建了集中管理和资源共享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按照自治区《关于开展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2018年以来,永宁县组建了以县医院为主导单位,由县医院、县中医院、县疾控中心、县妇幼保健所、6家乡镇卫生院及下属村卫生室和2家农场卫生院、6家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站为一体的永宁县医疗卫生健康集团,整合建立了医疗卫生健康集团内部医学检验、放射影像、消毒供应、药品供应保障、公共卫生等7个业务管理中心。健康集团的成立,让永宁县开启了统

一调配医技资源、内部资源整合共享的新篇章。

从各自为政的单一卫生医疗服务,到统一调配资源的县域医共体,永宁县围绕百姓全生命周期开展医疗服务发出了声音。“一个生命的诞生从孕育生命开始,就能享受到婚检孕检服务。新生命诞生后,儿童疾病监测、疫苗接种、传染病管理,到了中年的日常疾病诊疗、职业病介入指导,一系列围绕生命健康发展的服务紧随其后。到了五六十岁提供慢性病管理,到了六七十岁提供老年病保健,一整套医疗卫生服务可以进行集中调配。”永宁县卫生健康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县域医共体让医疗卫生服务内容拓展了,基层医疗服务的能力也提升了。

“社区卫生服务站筛查上来的严重精神病患者,可以直接转到县人民医院精神专科医治,在我们这里进行防治。医防融合,防治更专业,治疗更精准。”永宁县疾控中心主任王洪表示,在县域医共体的调控下,医防融合的实效将逐渐呈现出 $1+1>2$ 的效果。据统计,自县域医共体推行以来,永宁县上下联动、信息互通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让乡镇卫生院普通门诊人次上升,县域患者下转率上升,患者县域外转率、急慢性疾病患病率均随之下降。未来,县域医共体将释放出更多整合红利。

互联网+:打通基层医疗“最后一公里”

“室性心动过速,很有可能出现休克……”接到远从永宁县人民医院闽宁分院传来的心电图,永宁县人民医院心内科主任陶学军立马拨通了闽宁分院的电话,如何治疗、如何恢复、如何护理,医疗知识通过“互联网+”顺利从县级医院传递到乡镇。陶学军通过语音和视频,为基层医疗机构指导拍片、诊疗,成了继科室工作之外的新任务。通过互联网+医疗,陶学军从原来最多看10份心电图增加到一天看100多份心电图。

在10年前,“互联网+”与医疗服务联姻,在陶学军看来根本是不可想象的。患者与医生不见面就完成诊疗,在医疗卫生系统内更是无稽之谈。然而,就是在短短几年之间,互联网+医疗服务已经让这曾经看来是无稽之谈的设想变为现实,并且已顺利将优

质医疗资源下沉、将基层就诊难题上传。上传下沉之间，陶学军见的病例多了，专业技能强了，服务的病患也更多了。对于患者而言，就医成本少了，往返跑路排队的时间省了，就医质量也跟着高了。

“在镇上就医县上问诊的成本，要比直接来县上就医问诊低 10%。”闽宁镇武河村三组村民杨宝珍说。医疗改革带来了互联网+医疗。打破时间和地域的限制，突破横向和纵向的局限，永宁县让互联网+医疗成为百姓身边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永宁县已经建立完善了永宁县“互联网+医疗卫生健康”服务管理中心，以远程影像、远程查房、远程心电、远

程教育、银川在线互联网门诊为内容的互联网+医疗服务体系也全面铺开，远程影像、远程心电、远程教育已经在永宁县乡镇卫生院实现了全覆盖。患者可以通过“互联网+”搭建的服务体系，享受到预约挂号、在线支付、查看检查检验报告、预约诊疗等多项线上服务。未来，将有更多来自于自治区、银川市甚至北上广三甲医院的优质医疗资源，借力“互联网+”送到百姓家门口。永宁县将借“互联网+”拓展更多医疗卫生服务，打通基层医疗服务的奇经八脉。

（原载于《银川日报》，2019 年 10 月 28 日，作者：陈玲）

统计公报

永宁县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永宁县统计局

2019 年,在县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真抓实干,抓强补弱,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县经济发展企稳回升。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比 2018 年增长 1.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3.0%;第二产业增加值下降 21.3%;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16.9%。三次产业结构为 16.1:26.0:57.9。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 2018 年增长 0.4%。

年末全县常住总人口 245570 人,比 2018 年末增加 1981 人。其中,城镇人口 143167 人,乡村人口 102403 人。分民族,汉族人口 190685 人,占总人口的比重为 77.65%;回族人口 53362 人,占总人口的比重为 21.73%;其他少数民族 1523 人,占总人口的比重为 0.62%;分性别,男性人口 123890 人,女性人口 121680 人。人口出生率为 13.56‰,死亡率为 5.4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8.10‰。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 2018 年上涨 2.2%,其中,食品烟酒上涨 5.2%,衣着上涨 0.3%,医疗保健上涨 4.0%,教育文化和娱乐下降 0.2%,居住上涨 1.6%,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 0.2%,交通和通信下降 1.6%,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 1.9%。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下降 1.5%,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降 2.5%,商品零售价格上涨 1.1%。

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达到 8.78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0.91%。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9.75%,其中,税收收入 3.88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20.49%,税收占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比重 54.15%。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支出 39.96 亿元,增长 15.48%。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45 亿元,增长 16.9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 20.28%;公共安全支出增长 36.12%;教育支出下降 1.63%;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8.9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10.70%;卫生健康支出增长 18.26%;节能环保支出下降 26.3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增长 47.18%。

二、农业

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0.9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2018 年增长 2.7%。其中,农业产值 22.68 亿元,增长 4.3%;林业产值 0.28 亿元,增长 32.4%;牧业产值 6.22 亿元,下降 1.1%;渔业产值 0.64 亿元,下降 18.4%;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1.15 亿元,增长 4.6%。

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39.45 万亩,比 2018 年下降 15.9%。其中,小麦播种面积 9.1 万亩,下降 15.9%;蔬菜播种面积 21.68 万亩,增长 39.5%;园林水果播种面积 14.19 万亩,下降 8.3%。粮食总产量 2161 万吨,下降 17.0%。其中,小麦产量 3.27 万吨,下降 19.1%;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50.03 万吨,下降 0.5%。园林水果产量 12.47 万吨,增长 20.6%。肉类产量 1.12 万吨,增长 4.2%。其中,猪肉产量 1629 吨,下降 21.2%;牛肉产量 4560 吨,增长 5.8%;羊肉产量 2064 吨,增长 23.3%。牛奶产量 3.79 万吨,下降 7.9%。禽蛋产量 1.6 万吨,下降 17.4%。年末大牲畜存栏 3.40 万头,增长 1.2%,其中,生猪存栏 1.46 万头,下降 4.0%;牛存栏 3.34 万头,增长 2.7%;羊只存栏 9.85 万只,增长 3.5%;家禽存栏 81.74 万只。大牲

畜出栏 2.85 万头,增长 0.3%,其中,猪出栏 1.93 万头,下降 25.2%;羊出栏 1.67 万只,增长 22.8%;家禽出栏 133.72 万只。水产养殖业面积 1.39 万亩,下降 18.2%,水产品产量 6030 吨,下降 19.6%。

三、工业和建筑业

年末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49 家,大中型企业 5 家,产值过亿元企业 9 家。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比 2018 年下降 17.0%。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下降 19.7%。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中,轻工业增加值下降 25.0%;重工业增加值下降 3.1%。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增加值增长 7.7%;股份制企业增加值下降 22.6%;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加值下降 1.5%。全县规模以上非公有制工业企业增加值下降 22.0%。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比 2018 年增长 5.1%;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 25.1%;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5.9%。六大耗能行业增加值下降 1.0%,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 13.7%;高技术产业增加值下降 26.3%,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 62.0%。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下降 12.3%。工业产品销售量下降 15.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下降 19.0%;营业成本 62.9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8.6%。工业品出口交货值 11.08 亿元,亏损企业亏损额 7.1 亿元,企业亏损面 32%。望远工业园区工业企业 192 家,工业总产值比 2018 年下降 4.1%,工业销售产值比 2018 年下降 5.0%。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40 个,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下降 25.2%。

全年具有资质等级以上建筑企业 5 家,实现建筑业总产值 3.14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32.8%。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1.60 万平方米,比 2018 年增长 29.2%;房屋竣工面积 11.03 万平方米,比 2018 年增长 148%。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比 2018 年下降 38.3%。从投资结构看,第一产业投资下降 60.8%;第二产业

投资下降 65.1%;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59.5%。全年全县在库项目 196 个,其中,500—5000 万元以下投资项目 86 个,5000 万元以上投资项目 50 个,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项目 60 个。

全年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8.07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49.0%。其中,住宅投资 5.44 亿元,下降 48.7%;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02 亿元,下降 75.3%;其他投资 1.58 亿元,增长 46.0%。房屋施工面积 360.79 万平方,减少 21.9%。商品房销售面积 31.01 万平方米,下降 25.1%,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25.56 万平方米,下降 33.0%。商品房销售额 12.39 亿元,下降 18.5%,其中,住宅销售额 9.69 亿元,下降 26.7%。

五、国内贸易

全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 2018 年增长 8.0%。分城乡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7.9%;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9.0%。分行业看,批发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0.7%;零售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6.8%;住宿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7.9%;餐饮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7.9%。分规模看,限额以上企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1.7%,限额以下企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6.9%。

六、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全县公路客运量 152 万人次,公路客运周转量 1977 万人千米,公路货运量 314 万吨,公路货运周转量 6793 万吨千米。全年邮政业营业收入累计完成 341.27 万元。收寄函件完成营业收入总量 10.31 万元,占全年计划的 97.04%;收寄特快专递完成营业收入总量 0.005 亿元。全年收寄函件 3.59 万件。年末本地固定电话用户 1.163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达到 32.9 万户;计算机互联网用户 9.83 万户。

全年接待境内游客达 49.08 万人次,比 2018 年下降 71.9%;实现旅游总收入 3849.83 万元,比 2018 年下降 70.2%。

七、金融和保险

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为 145.67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6.6%。其中，住户存款 115.25 亿元，增长 11.3%。人民币贷款余额为 137.05 亿元，增长 8.7%，其中，短期贷款余额 55.26 亿元，增长 23.3%，中长期贷款余额 76.35 亿元，增长 5.0%。

全年实现保费收入 18666.63 万元，增长 5.8%。其中，财产保费收入 7396.63 万元，增长 2.1%；人身险保费收入 11270 万元，增长 8.3%。全年支付各项赔款及给付额 7948.91 万元，增长 11.0%。其中，财产险赔付 5420.16 万元，增长 29.4%；人身险赔付 2528.75 万元，下降 15.0%。

八、教育和科学技术

年末全县具有普通本科高校 2 所，招生 3601 人，在校生 12286 人，毕业生 3813 人，教职工 749 人，其中，专任教师 658 人；中等职业学校 2 所，招生 1896 人，在校生 3093 人，毕业生 912 人，教职工 182 人，其中，专任教师 125 人。普通高中院校 4 所，招生 2045 人，在校生 5717 人，毕业生 1918 人，初中学校 7 所，招生 4261 人，在校生 12805 人，毕业生 3689 人。普通小学 28，招生 4649 人，在校生 24058 人，毕业生 4097 人。幼儿园 54 所，在园幼儿 11403 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133.19%，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 100%，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率 99.36%，初中三年巩固率 98.92%。

年末全县具有高新技术企业 9 家；申请专利 232 件，比 2018 年增长 6.9%

九、文化、卫生和体育

年末拥有文化馆 2 个（其中，县级文化馆 1 个，闽宁镇分馆 1 个）、公共图书馆 2 个（其中，县级图书馆 1 个，惠风文苑分馆 1 个）；广播电台 1 座，电视台 1 座；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年末公共图书馆藏书 19 万册（其中，纸介质图书 13 万册，电子图书 6 万册），与 2018 年持平。年末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13 个，其中，医院 3 个、乡镇卫生院 8 个。卫生机构床位 638 张，其中，医院、卫生院床位 638 张。卫生技术人员 1127 人，其中，执业医师 208 人，执业助理医师 79 人，注册护士

452 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个，卫生技术人员 25 人；妇幼保健院（所）1 个，卫生技术人员 74 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6 个，卫生技术人员 67 人；卫生监督所 1 个，卫生技术人员 12 人；村级卫生室 30 个，乡村医生及防疫妇幼 81 人。全县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9.83%。

年末全县经常性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占全县人口总数的 35%，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5 平方米。

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全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032 元，增长 7.5%。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22842 元，增长 3.7%。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 28.5%。

全年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94 元，增长 8.1%。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1703 元，增长 6.5%。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 30.6%。

年末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13.95 万人，比 2018 年增长 8.8%，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5.49 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8.46 万人。参加失业保险 2.82 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21.62 万人，其中，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18.80 万人，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 2.82 万人。

年末全县拥有中心敬老院、敬老院 3 个，共有床位 772 张。民办养老院 2 个，床位 323 张；全县居民享受政府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478 人，全年发放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1094.34 万元；农村享受最低保障人数 4873 人，全年发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2290.16 万元；发放城乡医疗救助金 656.66 万元，接受城乡医疗救助 13661 万人次；截止 2019 年底永宁县城镇建立 23 个社区服务站、7 个社区老饭桌、23 个社区居家养老室、4 个日间照料中心。高龄老人补贴 1683 户，共 1710 人；享受特困老人补贴共 226 人，其中，集中供养 41 人，散居供养 185 人。

十一、城市建设

年末全县国土面积 934.06 平方公里。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 470.16 公顷；建成区园林绿地面积 440.76 公顷，其中，建成区公园绿地面积 148.20

公顷。

十二、环境与安全生产

全年平均气温 36.9℃；累计降水量 177.2 毫米；日照时数 2858.1 小时。全年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24 天，占总天数的 88.8%。

据县应急管理部门提供，全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4 起，死亡 4 人。其中，建筑施工领域生产安全事故 4 起，造成 4 人死亡；没有发生火灾，无人员伤亡；没有发生工矿商贸事故，无人员伤亡。全县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040%。

注：

- [1] 本报中的当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
- [2] 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和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 [3] 自 2018 年起，不再公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总量。
- [4] 本报中国民经济行业以国家统计局新的分类标准执行。

索引

SUOYIN

说 明

- 一、本索引采用分析索引方法,按标引词第一字汉语拼音,同音字按声调顺序排列;第一字相同,按第二字音序排列。依次类推。
- 二、标引词后阿拉伯数字表示内容所在页码。数字后的字母a、b、c分别表示从左至右第一、二、三栏。
- 三、标引词后有多个页码,表示互见、内容所在位置。
- 四、年鉴“彩页”“大事记”“荣誉”“附录”等内容均未作索引。

A

艾滋病防治 199c
 安全播出 191b 191c
 安全管理 165a 174c
 安全监管 165c
 安全生产 163b 165a 190a
 221b
 安全生产百日整治 214b
 安全生产监管 149c
 安全生产教育 214c
 安全生产制度建设 214b
 安全隐患排查 214b
 案件查办 198b

B

办文办会 89b

帮扶救助 103a	财政 128a
保护母亲河行动 146b	财政保障 128b
“保健”市场整治 195a	财政改革 129a
保健食品化妆品市场监管 134c	财政监督 72a
保健市场整治 199a	财政收支 39a
保密督查 64b	财政支持创新驱动 128c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执行 202c	财政支持绿色发展 128c
殡葬规范 209c	财政支持脱贫攻坚 128c
兵役工作 125a	餐饮烟尘治理 172b
病媒生物防制 174a	残疾儿童康复 107a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47a 55a 60c 62c 71a 89a	残疾人保障 106c
93a 100c 129b 136a 161a	残疾人辅具发放 107c
164a 169a 178c 184c 185a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 107b
205c 208b 219b 228a	残疾人精准脱贫 107a
	残疾人就业 107c
	残疾人康复 107a
	残疾人康复站建设 107b
	残疾人普查 108a
	残疾人权益保障 108a

C

财经研究 62c

- 残疾人托养 107a
 残疾人文体活动 107c
 “厕所革命” 173b
 产业发展 144a
 产业扶贫 211a
 产业格局变化 148a
 产业化发展项目 143a
 产业项目发展 220a
 产业兴镇 226b
 产业转型发展 81a
 产业转型升级 47c
 超载整治 163b
 诚信体系建设 127b
 城市供水 174b
 城市供水功能完善 168a
 城市户外广告 172a
 城市节水型社会建设 146c
 城市精细化清扫 172c
 城市困难群体救助 220b
 城市社区治理 210a
 城市养犬规范 172a
 城乡管理综合执法 171b
 城乡环境治理 173a
 城镇就业创业 202a
 城镇污水处理监管 180a
 惩治腐败 100b
 持证上岗 171c
 畜禽监测调查 133b
 畜禽养殖 137b
 传染病防控 199b
 传染病疫情报告 199a
 传统产业提升 148b
 窗口服务改革 90b
 春小麦复种蔬菜示范项目推广
 141b
 从宽制度落实 118b
 从严治党 42a 99b 129c
 从严治团 105a
 从优待警 117b
 促进经济发展 61c
 崔波调研永宁县中干沟综合整治
 情况 2b
 村集体经济发展创新 157c
 村容村貌整治 139c
 村庄规划 140a
 存款储蓄增长 161b
 存款业务 160b
D
 打击传销 规范直销 135b
 打击非法行医 195b
 大病救助 197a
 大棚房整治 140a 177b 224a
 大气污染防治 225c
 大气治理 45b
 代表建议督办 73a
 代表联系 72c
 代表履职 72c
 担保贷款促就业 202c
 当年县域气候特征 38b
 档案安全保障 69c
 档案保管、整理 69a
 档案查阅利用工作 69a
 档案工作 67c
 档案管理 206c
 档案收档归档 69a
 档案信息化建设 69b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41b
 党的建设 68a 92b 104c
 党对法治建设领导 114b
 党对意识形态工作全面领导 42b
 党风廉政 164b
 党风廉政建设 67b 89a 143c
 176a 178c 207a 224b
 党管武装 219c
 党史研究 69c
 党的建设 68a 92b 104c 105c
 108b 132b 147c 150c 161a
 164a 169b 182a 197c 205a
 214a 218a 222b 228a
 党校党建 67a
 党校教育 66b
 党性教育 62c 67a 109c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62a
 党员干部思想教育 55a
 党员管理 129c
 党员教育 56a
 党员教育培训 66c
 道德建设 58c
 地方病防治 200a
 地理人文 37a
 地理位置 37a
 地面气象观测 184b
 地名普查 209c
 第三次国土调查开展 176b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132c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建设
 167a
 第五届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展藤
 节在闽镇举办 7c
 癫痫治疗管理 201a
 典型示范引领 106a
 电力、热力生产平稳 149b
 电瓶车专项整治 172b
 电商平台建设 155c
 电子商务 153a
 电子商务发展 127a
 电子政务外网建设 65a
 东西协作宁夏干部培训中心、银
 川干部培训中心在永宁挂牌
 7b
 冬牧70黑麦示范项目推广 141a
 动物疫情护控 137c

兜底保障 209a	富硒农产品开发试点项目实施 141c	公路养护责任落实 162c	
督查督办 54b 89c		公务员管理 56c	
独生子女保健费管理 213b		公益岗位兜底安置 203c	
堵漏增收 130b		公益诉讼 118c	
队伍建设 120c 130b 132a		巩固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 173c	
对口帮扶 142b	改革开放 47c	共青团永宁县委员会 103b	
对外宣传 58a	改革政策推进 62b	供销 155a	
多证联办范围扩大 91b	钙果苗木培育 144c	沟道湖泊治理 146a	
F			
法律执行情况视察调研 76a	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 55c	固定资产投资 40b	
法院 119b	干部任后监督 71c	固体废物监管 180b	
法治规范执法 164a	干部调整 55b	关爱帮扶 106b	
法治建设 135b	干部作风建设 99b	关爱贫困青少年 104a	
法治永宁推进 72b	高考、中考成绩提升 185c	广播连续剧《闽宁镇》获第十五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奖 8b	
法治政府建设 114b	耕地保护 177a	广电网路 191b	
法治政府示范创建 114c	耕地质量监测 138c	规范内部管理 159c	
反洗钱工作 159b	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实施 141b	规范物业服务 170c	
“放管服”改革 115a 134a	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 142a	规范中小学幼儿园招生行为 186a	
非法医学美容整治 195a	工会系统党的建设 103b	规模化经营发展 144a	
非公经济人士教育 111b	工伤认定 122c 204b	国内贸易 40b 153a	
“非遗”保护 188c	工商银行永宁支行 159c	国土绿化保护 45c	
风险防控 175b	工业对标 126b	国土资源管理 144b 176a	
扶残助残 229c	工业发展 39c	国有资产管理 129a	
扶残助学 107c	工业和工业园区 148a	H	
扶贫帮扶 67b	工业经济 40b 126b	行业调研 159b	
扶贫行动 210c	工业窑炉治理 180a	郝春明调研国有农场社会化职能管理推进情况 4b	
扶贫开发 210b	工资福利保障 204c	郝春明调研全县工业企业运行情况 4b	
扶贫资金管理 211c	公安 116a	和谐社会建设 219c	
扶智扶志 212b	公共安全隐患治理 116c	河湖水系治理 173a	
服务“三农” 155a	公共场所随机督查 198b	河湖水域岸线划界确权 147b	
服务基层活动 94a	公共法律体系建设 122a	河(湖)长制落实 145c 221c	
服务劳模 102b	公共卫生开展 200a		
服务业发展 126c	公积金缴存 175b		
服务自治区巡视组 67c	公积金政策宣传 175a		
负债状况 143c	公交客运管理 163a		
妇女信访调处 106b	公立医院改革 193b		
	公路承包养护 164c		
	公路建设 162a		
	公路清扫 164c		

- 河长制落实 218a
核心价值观教育 58b
宏观经济管理 126a
后勤保障 90a
“互联网+”行动 65b
互联网+教研推进 185c
护路联防 114a
化肥农药减量工作推进 138b
环保宣传 181b
环境保护 178b
环境保护执法 45b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221b
环境治理 223c
黄羊滩农场 143b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179c
惠民演出 59a
惠民一卡通政策落实审计 131b
惠民政策落实 229b
惠农补贴政策落实 220b
婚姻登记 210a
货币政策落实 158b
- J**
- 机构编制 65b
机构编制动态调整 66b
机构改革 42b
机关党建 94b
机关干部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206c
机要保密 54b
基本公共卫生推进 194a
基层党的带头人培育 56a
基层工会建设 103a
基层文化阵地建设 188a
基层文艺骨干培训 189b
基层武装建设 124b
基层医疗服务提升 194b
- 基层政权治理 210a
基层组织建设 224b 227c
基础设施建设 217a 227c
基金风险管理 206c
基金征缴 196b
疾病预防控制 194b 199b
疾病预防宣传 200c
计划免疫 199c
计划生育 213b
计划生育综合治理 213c
计量强制检定 135a
技术创新 102b
技术人才培养 56a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95b
价格监管 127c
监测预警服务 184b
监督检查 198a
检察 117c
减税降费 129c
建档立卡户医保覆盖 197b
建设银行永宁支行 160b
建言资政 93c
建筑地产 40c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 170a
建筑节能推广 170a
建筑企业监管 170b
建筑施工现场管理 170a
建筑业与物业管理 170a
健康城市创建 196a
健康扶贫 157b 194a 211b
健康永宁宣传 195c
姜志刚调研永宁社会经济发展
 状况 2c
姜志刚调研永宁县“不忘初心、牢
 记使命”主题教育 3a
讲好“永宁故事” 191a
降负惠民 206b
交通 162a
- 交通安全宣传 163c
交通邮电 41b
交通运输问题整治 163b
缴费参保增长 196b
教师队伍建设 186b
教育 45a 185a
教育扶贫 157b 186c 211b
教育经费补助 187a
秸秆禁烧 221c
节能降耗工作 127c
结对共建 131c
结核病防治 194c
结核病综合防治实施 200c
巾帼脱贫行动 105c
金融安全 158c
金融保险 41b
金融扶贫 157a 158b 211b
金融货币知识宣传 159a
金融监管 157c
金融统计调查 159a
金融为民 158c
金融消费维权 159b
金融支持小微企业 158c
经果林产业发展 222c
经济建设 38c
经济林产业发展 178a
经济运行情况 126a
经济责任自然资源审计 131b
经济增长 38c
精品文艺创作 189a
精神残疾救助 107b
精神文明建设 43a 58c 68b
 219a 223b 227c
精准帮扶 68b
精准扶贫 206a
净土工程 180b
酒庄环境整改 177c
“就近办”扩面 91c

就业创业 220c
 就业技能培训 202b
 就业优惠政策落实 203b
 就业援助 229c
 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72b
 军地合作扶贫 212a

K

科技 44a
 科技创新 182a
 科技服务企业 109a
 科技工作改革 183b
 科技特派员制度落实 183a
 科技投入 183b
 科技项目示范争取 182b
 科技助推工业 182c
 科技助推农业 183a
 科普惠农 109b
 科普基础设施建设 109a
 科普信息化建设 108c
 科协改革 109b
 客户拓展 160a
 客户业务发展 167b
 控辍保学 186a
 控申工作 119b
 控烟宣传 196a
 宽带建设 167b

L

垃圾分类推行 173c
 蓝天工程 179b
 劳动保障巡查 204a
 劳动监察 203a
 劳动竞赛 102a
 劳动力调查 133b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122c

劳动仲裁 203a
 劳务产业发展 222c
 老干部服务管理 56c
 老旧小区改造 229c
 老科技工作者协会工作 109b
 礼赞新中国群众宣传 105a
 李俊镇 216a
 李俊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2c
 理论学习 53c 66a
 历史沿革 37b
 廉政建设 63a 68b 94b
 廉政教育 100a
 粮食 153c
 粮食产后服务体系 154c
 粮食行业宣传 154b
 粮食监管 128a
 粮食生产 137a 222b
 粮食市场供应保障 154c
 粮食市场监管 154b
 粮食收购 154a
 粮食应急储备 154b
 粮食作物生长监测 138c
 粮食作物水肥一体化示范项目
 实施 141b
 林木检疫执法 178b
 林木有害生物防治 178a
 林业资源 177a
 林政资源管理 178a
 路面损坏处治 165a
 路政管理执法 162c
 落实审计纪律 132b
 落实自治区、银川市巡视督查
 整改 205b
 旅游产业发展 189c
 旅游节庆活动开展 190a
 旅游宣传推介 190b
 绿化管护移交 178a

M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 60b
 慢性病防控 200a
 矛盾纠纷排查 122b
 矛盾排查化解 113b
 美丽乡村建设 168c 216c 218c
 美丽小城镇建设 168c 222c
 门前三包落实 172a
 门诊统筹落实 196c
 民兵整组 124c
 民商事纠纷化解 119c
 民生保障 145b 217a
 民生保障提升 48a
 民生社会事业进步 82b
 民生与社会救助 45a
 民生政策落实 227b
 民事检察监督 118b
 民事审判审限监督 118c
 民营企业参与扶贫 111c
 民政 208b
 民主法治建设 48c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61a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单位评选
 61b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
 174a
 民族团结示范点建设 61b
 民族团结宣传 61a
 “民族团结月”活动开展 61b
 闽宁扶贫人才交流 213a
 闽宁扶贫协作 45a
 闽宁合作扶贫项目跟进 212c
 闽宁合作交流 212c
 闽宁镇 226c
 闽宁镇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
 190a

- 闽宁镇文旅小镇建设 127a
 闽宁镇项目 143a
- N**
- 内控管理 160c
 年轻干部培养 55b
 宁夏农民丰收节暨葡萄酒博览会
 在闽宁镇举办 9a
 农产品产销对接 220a
 农产品品牌建设 217c
 农村妇女创业担保贷款 105c
 农村产权改革 137c
 农村危房改造 221c
 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 176b
 农地非农化整治 222a
 农机补贴 138a
 农机技术服务 138a
 农家乐旅游服务 189c
 农民工工资保证 203a
 农民经纪人、职业农民培训 155b
 农田水利建设 218a 223c 225b
 农业 137a
 农业产业发展 217b
 农业高新技术企业示范园区项目
 申报 182b
 农业生产条件改善 217c
 农业与农村经济 39a
- P**
- 排污口的封堵 180a
 派驻机构改革 100c
 培育园区新产业 149b
 骗取医保基金打击行动 197b
 贫困村脱贫出列 169b
 贫困人员就业培训 212a
 平安闽宁建设 227c
- 葡萄产业发展 145a
 葡萄苗木繁育 144c
 葡萄示范园区建设 144c
- Q**
- 普法教育 121c
 普法宣传 106a
 普惠金融政策落实 160a
- R**
- 燃气安全管理 171a
 人才队伍建设 63c
 人才服务工作 203b
 人才培养 200b
 人大议案 政协提案办理 169c
 人工影响天气 184b
 人口与健康 38c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02a
 人民防空 171a
 人民生活 44c
 人民调解行为规范 122b
 人民武装 124a
 人民银行永宁县支行 158b
 人事档案管理 205a
 任免干部 71b
 容错纠错制度落实 55c
 容缺承诺制办理实施 90c
 融媒体报道 191b
 融媒体发展 190a
 融媒体记者队伍建设 191a
 融媒体平台建设 59c 191a
 融媒体团队建设 59c
- S**
- “三保”支出保障 128b
 “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 150b
 扫黑除恶 100b 104a 113a
 129a 132a 135b 140b 163a
 166a 169c 177b 178c 189a
 205c 208c 218b 221b 223b
 228c
 扫黄打非 136a
 森林和草原防火 215c
 沙棘苗木培育 144c

商标、品牌建设 134b	生态环保工作监督 72b	水源保护 180b
商贸物流发展 227a	生态环境改善 218a	水资源保护 45b
商事制度改革 115b	生态环境执法监督 180c	水资源管理 146c
设施农业发展 217c	生态文明建设 45b 48b	税务 129b
设施园艺 137a	生育保险 196c	司法服务经济发展 120a
设施园艺产业发展 225a	生育奖励政策落实 213b	司法公开 120b
社保经办转型推进 206b	生育指标完成情况 213b	司法行政 121a
社保卡应用推广 203c	胜利乡 222a	司法责任制落实 120b
社保助推脱贫攻坚 206c	湿地建设 180a	思想建设 89a
社会保险 206a	十九大精神宣讲 111b	思想教育 105a
社会保险扩面征缴 206a	石泰峰调研永宁县中干沟治理 情况 1a	思想政治建设 92a 119c 224a
社会保障 44c 218b 225c	时政主题宣讲 57b	思想政治引领 219a
社会保障工作 220b	食品安全监管 134b	“四好农村路”建设 164b
社会保障推进 230a	食品摊点管理 172a	诉讼服务体系完善 120b
社会福利 209b	食品制造业发展 149a	素质强警 117b
社会建设 44c	市场监测 153c	T
社会经济发展监督 71b	市场监督管理 134a	泰瑞制药整体搬迁 150a
社会经济调查 133b	市场体系建设 153b	特色产业的发展 216b
社会救助 208c	市场整治 135a	特色产业培育 227a
社会民生保障监督 71c	市政基础设施管护 172c	特殊人群管控、帮扶 229a
社会统筹发展 81c	事业单位改革 65c	特载 1a
社会维护 113a	视察调研 95b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34c
社会治安管控 116b	视察调研督办 76a	提案、议案办理 206a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228b	书法美术创作 110b	提案督查 93c
社会综合治理 82a 221a 226a	书香永宁建设 59b	提升平台管理能力 63c
社会组织监管 210b	蔬菜信息监测 142a	体育 187b
社区健康建设 226a	树苗生产经营管理 177c	体育健身工程建设 187b
社区矫正帮教 226b	数字经济突破 65a	田园采摘季旅游活动 189c
社区矫正检察 119a	双拥创建 208a	调查网点的管理 133c
社区科普 108c	双拥扶贫 125b	调查研究 62a 111c
社区治理经验推广 210a	双拥共建 67c	调解组织建设 122a
涉改档案的移交工作 68c	双拥卡、光荣牌悬挂 207c	调研宣传 119b
摄影、朗诵协会服务社会 110c	水产养殖 137c	同城化建设 225a
申请公开 88a	水旱灾害防治 146b	同业存放 160a
审计 130c	水土保持治理 147b	统筹协调工作 54a
审计机关职能强化 131a	水污染防治 225c	统计 132b
生产经营 174a	水务 145c	
生活垃圾转运 173b		

- 统计服务 133a
 统计改革 132c
 统计监测 133a
 统计信息服务 134c
 统一战线 60b
 突出问题整治 136c
 土地流转 139a 220b
 土地确权 220c
 土地整治 176c
 土壤污染防治 225c
 土壤污染状况监测调查 138c
 团结西路街道办事处 228a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建设 207c
 退役军人创业就业 207c
 退役军人服务 220c 226a 230a
 退役军人社保管理 207b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207a
 脱贫攻坚 48b 140b 223a 226c
 脱贫攻坚工作监督 72a
 脱贫退出 212b
- W**
- 外资项目建设 143b
 完成党政机构改革 65c
 网格营销 191c
 网络安全建设 64a
 网络安全知识宣传 64b
 网络生态治理 64a
 网络维护 191c
 网络信息化建设 63a
 网络舆情管控 63c
 网上主题宣传 63b
 网信责任体系构建 63b
 望洪镇 217b
 望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2c
 望远镇 224a
- 望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66a
 危房改造 169a
 违法犯罪打击 116b
 违法违规用地查处 177b
 违法违章建筑物拆除 177b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治理 99c
 维护企业稳定 155c
 维护社会稳定 116a
 维权维稳 102c
 委员履职创新 94a
 卫生 44b
 卫生惠民政策落实 195b
 卫生监督 197c
 卫生监督执法 195a
 卫生健康服务 220c
 卫生健康事业 230b
 文化惠民 188a
 文化建设 43b
 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108b
 文化人才培养 60a
 文化事业 188a
 文化下乡 109c
 文化阵地建设 59a 189b
 文明城市创建 163c 210b
 文明创建 166b
 文明新风培育 106a
 文学创作 110a
 文艺辅导培训 111a
 文艺骨干进修 189b
 文艺惠民 110a
 文艺精品创作 189a
 稳就业政策跟踪审计 131c
 污染源普查 180c
 物产资源 37c
 物流产业 153a
 物业法规教育 170c
- X**
- 吸储工作 160c
 辖区环境整治 229b
 闲置土地处置 176c
 咸辉调研“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 2a
 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计 131a
 县国有资产管理专项审计 131b
 县委中心组学法 114b
 现代物流运行 153b
 现金业务增长 160a
 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完善 189c
 乡村振兴 39b 48a 81b
 乡村振兴规划编制 169a
 乡风文明建设 216b
 项目建设 127a 155b 174b
 项目审批时限压缩 91a
 项目争取 144b
 项目资金争取 127b 152c
 消防安全落实 171a
 消费助推扶贫 212a
 小麦农药减量控害示范项目实施 141c
 小散乱污企业整治 222a
 校园爱国主义教育 185c
 校园安全保障 187a
 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186c
 校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 185b
 协同办公平台建设 64c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42a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 139b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138a
 新兴产业提速 148c
 新兴业务突破 160c

- 薪酬调查 204b
 信贷业务扩规提质 161c
 信访法治化规范 115c
 信访接待 89c 123a
 信访受理 170c
 信访维稳 163c 207b 221b
 信息化建设 200b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64c
 信息调研 90a
 信息宣传 73a 90b 117b 132a
 信息中枢 54a
 信用监管 115c
 刑事犯罪惩治 119c
 刑事检察 118a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115c
 行政区划 37a
 行政审批服务 90a
 行政许可管理 156b
 行政执法公开 115a
 行政执法规范 171c
 行政执法监督 114c
 续建部门项目 143a
 宣传工作 57a
 宣传舆情管理 205b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管理 57b
 学校卫生随机督查 198b
 巡查反馈问题整改 53c 89b
 145b 165b 213a 214a
 巡视巡察 101a
 巡视巡察整改 185b
- Y**
- 烟草专卖 155c
 烟花爆竹安全经营 155b
 严惩违法犯罪 224c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
 200c
- 扬尘治理 179c
 阳光执法 166b
 杨和镇 219a
 杨玉经调研闽宁镇脱贫攻坚工作
 3b
 养老服务体系体系建设 209b
 养老金调整 203c
 养老社会服务 229c
 药品供应监督 199a
 药品医疗器械市场整治 134c
 业务培训 133c
 “一门式”服务 90c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197a
 医疗保障 196a
 医疗费用增长管理 193c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197a
 医疗机构随机督查 198c
 医疗机构卫生监督 198c
 医疗卫生健康集团组建 193a
 医务人员执业专项整治 198c
 医药行业下降 149a
 依法行政 166a
 依法治路 165a
 依法统计 133a
 依法治税 130a
 依法治县建设 121b
 移动通信 167a
 移民安置管理 211c
 移民户籍迁转 226a
 乙脑疫苗接种 194c
 以文辅政 53c
 异地就医结算 196c
 异议、复议案件监督 118c
 疫情处置 194c
 意识形态工作 57c
 银川市市委常委到永宁“中共宁
 夏工委纪念馆”接受教育 9a
 银企合作 160a
- 饮用水随机督查 198b
 营销网络建设 155c
 应急备战 124a
 应急管理 213c
 应急信息处理 89c
 “永宁工匠”表彰 102b
 永宁工业园燃煤供热监管 179b
 《永宁文艺》编辑 111a
 永宁县残疾人联合会 106c
 永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73c
 永宁县妇女联合会 105a
 永宁县工商业联合会 111b
 永宁县举行系列活动庆祝新中国
 成立 70 周年 6a
 永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108b
 永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61b
 永宁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
 次会议 73a
 永宁县文学艺术联合会 109c
 永宁县总工会 102a
 用地报批 176b
 优化社区管理 228c
 优惠政策制定 151c
 优秀干部推举 55c
 邮政 166b
 邮政基层建设 166c
 幼儿教育管理 186a
 于伟国、石泰峰考察推进闽宁对
 口扶贫协作 1a
 舆论引导 103c
 玉米绿色高质高效增产模式示范
 项目建设 141a
 玉米种植 144a
 预防接种 194c
 预防性养护 164c
 园林县城美化 173a
 园区固废处置场建设 179a

园区规划修编	150c	政务公开	89b 117b 190b	重要会议	48c 73a 83a 94c
园区审批服务改革	150c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88a	朱剑慰问全国优秀党员裘志新、	
园艺蔬菜产业发展	222c	政务公开人员培训	88c	建国前老党员张东智	4a
远程诊疗	195c	政治建设	41b 99a	朱剑主持召开县委常委班子	2018
运输管理	165b	政治建设工程推进	47b	年度民主生活会	3b
Z					
造纸及纸制品业发展	149a	政治理论学习	92c	主题教育学习	121a
渣土运输撒漏治理	172c	政治思想工作	171b	主题文化活动	111a
债务风险防范	128c	政治思想建设	119c	主要业务完成	174c
债务管理	158a	政治学习	124a	主业经营	166c
债务清欠	127c	执法规范化建设	117a	助学行动	104a
招才引智	56b	执法人员培训	171c	住房保障管理	170b
招商渠道拓展	152b	执行难破解	120a	住房公积金管理	174a
招商引资	151a	执纪审查	219c	驻村帮扶	169c
招商引资成果	151c	职工、居民医保保障	196b	驻宁全国政协委员考察闽宁镇扶	
招商引资宣传推介	151c	职工养老金缴存	144a	贫协作工作	8a
招投标工作	127b	植树造林	177c	专卖管理	156b
争取企业助推脱贫	61c	志愿服务	164a 225a	专卖内部监管	156c
征纳质效提升	130a	志愿活动	104b	专题调研	67a 93c
征信管理	159a	治安突出问题治理	113c	专项工作视察督查	77c
整治违规违法建筑	222a	智慧法院智建设	120b	专项治理	209a
政策性粮食库存清查	154c	中共永宁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		转办件办理	179b
政策研究	62a	2019年常委会议	49b	转移就业	202b
政党协商	60c	中国共产党永宁县第十四届委员		资本市场发展	157c
政法队伍建设	114a	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48c	资产管理监督	72c
政法工作及综合治理	113a	中间业务收入增长	160c	资产优化	160b
政法宣传	114b	中心组学习	57a	自备井管理	146c
政府法律顾问引入	115b	中央督办问题整改	179a	自然环境	37c
政府法制建设	121b	中央环境保护督查组反馈问题		自然资源执法监察	177a
政府公开信息管理	88a	整改	135c	自身建设	82c
政府事权规范	114c	仲裁工作	122c	综合服务	53b 88c
政府投资管理	158a	重大活动报道	190c	综合服务改革	165b
政府信息公开	87c	重大议题协商	93b	综合治理	226a 229a
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规范	114c	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131b	组织工作	54c
政企合作扶贫	212a	重点传染病监测	194b	组织建设	112a 136b 219b
政务服务环境改善	91c	重点工作协商	93b	作风建设	54c 117c
		重点污染源治理	45c	作风整治	90b
		重点项目建设	145b		
		重点项目实施	184c		

